

目 录

散 文

- 康复散..... (3)
- 我的妻子有“福相” (11)
- 从历史的夹缝中诞生..... (17)
- 予夷非书..... (33)
- 妻子本命年..... (36)
- 辣椒面小品..... (43)
- 转 折..... (51)
- 我是谁..... (62)
- 天真的海..... (65)
- 飘浮的梦曾在古渤海国植根..... (68)
- 雷蕾是雷振邦最得意的作品..... (72)
- 与另一个世界的对话..... (81)
- 长白山寄语..... (85)
- 抱负与知识的绵延..... (88)

小溪清清.....	(92)
现代文明的死角.....	(94)
兴旺的电影“夫妻店”.....	(98)
李前宽肖桂云写真.....	(102)
海南万古真吾乡.....	(106)
生生死死庐山恋.....	(111)
《张天民短篇小说集》序言.....	(114)
我是鲁迅先生的“望门弟子”.....	(121)
生活的羽翼.....	(125)
从雁鸣湖畔启航.....	(128)
绿色植物王国.....	(130)
滇池遐想.....	(133)
行路难.....	(138)
黄山浮想.....	(141)
都江堰感怀.....	(146)
我怕宣传 让我自己说.....	(148)
心底的墓碑.....	(158)
胡苏先生，去何匆匆.....	(164)
海冬青.....	(170)
人生驿站.....	(180)
恬淡的旧事.....	(188)
胡乔木印象.....	(192)
舆图执掌录.....	(202)
小白楼春秋.....	(210)
看中国导演的“西洋景”.....	(214)
凡是被爱过的都是不死的.....	(219)
拒绝出卖灵魂.....	(222)
同 怀.....	(227)

一路鲜花.....	(237)
记忆的碎片.....	(241)
孙中山先生失落的梦.....	(247)

随笔杂文

温不增华，寒不改叶.....	(253)
名人效应面面观.....	(256)
小议“拍马”.....	(262)
清平世界.....	(265)
拜年种种.....	(271)
“宠辱不惊”思辨.....	(275)
予王宗汉书.....	(279)
诺贝尔文学奖的困扰.....	(283)
孔夫子是“还乡团”？.....	(289)
沐猴而冠.....	(292)
心灵的巨人.....	(295)
什么时候纳税人可以拍胸脯.....	(299)
向往“文如其人”.....	(303)
“孔雀东南飞”新解.....	(305)
法律与行政的中间地带.....	(308)
话说“下海”.....	(312)
“展卷有益”与“尽信书不如无书”.....	(314)
名人垃圾.....	(316)
谋略与钻空子.....	(320)

千年思绪.....	(326)
源清流洁 本盛末荣.....	(328)
为尊者讳.....	(330)
“齐家治国”琐议	(333)
先做人，后为官.....	(336)
人格、品格泛论.....	(339)
关上潘多拉的盒子.....	(344)

域外游记

在天上的感受.....	(349)
华盛顿印象.....	(357)
“我爱纽约”	(365)
华盛顿，越战者墓地.....	(373)
疯狂的芝加哥交易所.....	(376)
今日珍珠港.....	(382)
美籍华人今昔.....	(385)
第五十颗星星.....	(391)
电影城好莱坞.....	(399)
比利时风情.....	(407)
阿姆斯特丹散记.....	(420)
莱茵河，绿色的梦.....	(423)
日本列岛物语.....	(427)
飞越阿尔卑斯山.....	(443)
接近北极圈的风景.....	(4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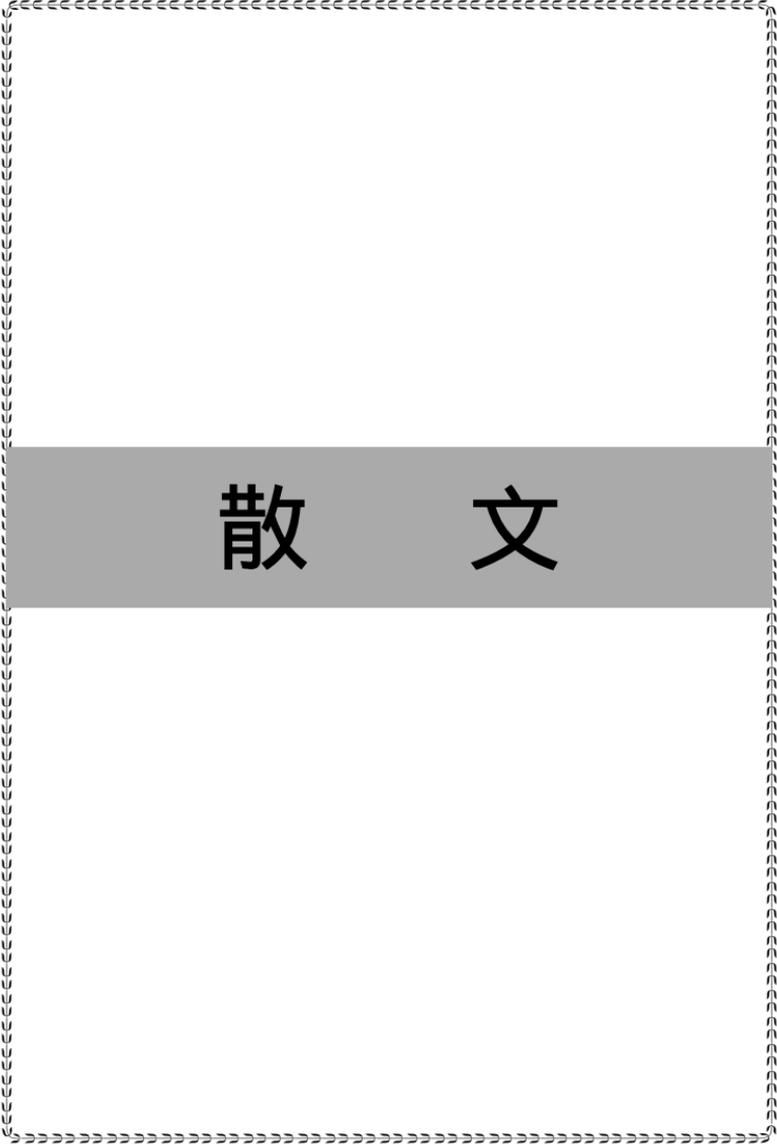
新“饿乡纪程”	(463)
巴黎的疯狂	(487)
其乐陶陶的生态	(493)
滑铁卢记事	(495)
戊辰中秋，拿破仑和坚果	(499)
香港的脉搏	(504)
加拿大的“小天使”	(512)
加拿大国家公园、印第安人与“巴甫洛”	(518)
德国之旅	(527)
皮埃尔·朗方和华盛顿国家大教堂	(539)
日本纪实影片的新流派	(543)
加拿大影视一瞥	(547)
白克劳家庭农场	(552)
钻石城安特卫普	(555)
从好莱坞的“独霸”引发的思考	(558)
密执安湖畔的记忆	(561)
尼亚加拉瀑布	(572)

创作谈

写在梦圆之时	(577)
《太平天国》自述	(581)
历史片的魅力	(588)
白山黑水情结 40 年	(600)
就《公开的“内参”》答读者	(606)

《开国大典》赘语	(611)
真善美与作家	(621)
大星星与《太空垃圾》	(630)
灵感的火花	(633)
文学与商品价值观	(636)
散布阳光	(639)
给通俗文学一席之地	(641)
选材的角度在于布新	(645)
悲剧：从舞台到生活	(649)
配方与“配方文学”	(653)
创作途中断想	(657)
深入生活的核心是认识生活	(662)
喜忧参半的中国电影	(669)
关于电影文学现状的思考	(673)
中国电影的出路	(677)
对电影说三道四	(681)
影视发展趋势——合流	(685)
成就，在忘我的奋斗中	(690)
艺术良心	(697)
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	(700)
真与情是作品生命	(705)
写在影片拍摄“进行时”	(709)
一篇没有“直奔主题”的小说	(713)
皇后，悲剧性格及其他	(718)
从《无字碑》到《黄河之滨》	(725)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728)
走向读者，离开读者	(735)
我不靠别人的座右铭生活	(739)

赵飞燕也许就在你身边	(743)
电影的主体、客体	(746)
在被告席上	(753)
做小说不易	(763)
情感不可或缺	(766)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	(769)



散 文

康 复 散

今年的清明节，政府剪除民间陋习，烧纸钱、送花圈都属在禁之列，大街小巷的十字路口冷清了许多，“纸灰化做白蝴蝶”的景观消失了。

从前，每逢清明、除夕夜，我也是要为黄泉路上的亲人焚化几张纸的。我知道，为求得心灵的慰藉，某些与教养不相称的举动非但不能免俗，而且亦近迷信或愚氓。尽管在十字路口画圈烧纸我还是觉得不好意思，年年由晚辈代劳，不过折叠黄表纸，乃至在上面标写天文数字的、汇往丰都银行的款额，我都事必躬亲，子侄们一边发笑，一边慨叹，穷怕了，在黄泉路上也生怕亲人衣食不周，有冻馁之苦。值得一提的是，我每每不忘在给妈妈烧的那沓冥纸上特别标明，粮食若干石。别人不解，我却仿佛刚刚跟妈妈交流过一样，免不了黯然神伤。

我犹然记起大办公社食堂的岁月。

那年，我爸爸从城里调到平安公社中学当校长，妈妈不得不由城里到乡下卫生院工作，我与二弟洞天在外求学，其余的四兄妹举家同往。

时逢暑假回乡，妈妈满面菜色，并没有拿出我最爱吃的黏米面饼子来让我一饱口福。锅灶是冷的，油瓶子是空的，厨房里甚

至没有油盐酱醋和炊具，我正奇怪，三弟询天对我说：“公社化了，大办食堂，咱家的口粮都归到公社食堂去了，不准在家起火。”

我说，那是农民的事呀，咱们是吃商品粮的嘛。

妈妈苦笑了一下，嘱我别乱说，她又关照大妹妹延洁和弟弟询天，千方百计打回来一份饭，又叮嘱不能让人家看见，据说把食堂的饭菜拿到家中是要挨批斗的，那是“留恋私有制”的尾巴，在痛斩之列。

这又何必呢？我干脆去食堂吃嘛。

不行。因为我是没有粮食份儿的，此时已到了1959年，比起海吃海喝，犯愁粮食多得不知怎么办的1958年大为逊色了，大约公社的粮食囤已经告罄，那时的“共产主义食堂”不能各取所需了，我看见人们分到的只是一碗小米饭而已，有四两米饭，大师傅如果与你不睦，或看你不顺眼，饭叉子挑起饭来用力抖几抖，落在你碗里的稀松的饭至少比别人少一两。我曾开玩笑地说过，那位姓刘的大师傅肯定比公社书记更让人看重，他的饭叉子抖不抖，关系到你肚皮的饥饱，非同小可。

第一餐家乡饭便不顺心。询天为了瞒天过海地端出这碗小米饭，竟与刘师傅吵了起来，而最令人不解的是，我们是邻居，刘师傅的妻子又恰恰是我爸爸那所学校的老师，我们临时住的房子也是租他家的，平时关系本来处得不错，却会因为端出一碗饭而红了脸，值得吗？后来我才明白，三弟是“涉嫌破坏公共食堂”，是在搞“资本主义的小片荒”，刘师傅无法徇私。

三弟恨透了他，那时他还小，就诅咒他“不得好死”。当然挨了妈妈一顿斥责。若干年后，他真的得了癌症死去了，时过境迁，我和三弟听到这消息，却默然半晌，我分明看到三弟眼睛里在说：“我不该咒他。”依然是孩子气的爱与憎。

当我第一次捧起那碗属于大食堂的小米饭时，我却无法下咽

了，眼泪噼里啪啦地掉在碗中。当我看到妈妈在野外采了些灰菜、荠荠菜用水煮了蘸酱充饥时，我才知道，我吃的是妈妈那份口粮。

一个多么令人心堵的假期。我没法在这个陌生的故乡待下去了，正准备返回大学时，一场洪水又把我留了下来。

那年，蚂蜓河水暴涨，从柳河通往平安镇的5公里长的公路上一片汪洋，大水眼看就要进村了，在令人毛骨悚然的锣声中，我们兄妹6人拥着妈妈往南逃难，涉着越来越深的水，回眸平安镇，我看见父亲手执一面大锣，正站在房顶上呼喊，组织人们撤离。

虚弱的母亲实在走不动了，她叫我们各奔前程，不要管她。我和二弟洞天、三弟询天不由分说，轮流背着妈妈涉水过河，3个妹妹紧紧跟随，我们终于逃到了南村，我们落脚的那家大娘完全被我们一家人的行为所感动，她夸奖妈妈好福气，有这么一群孝顺的孩子。她拿出大饼子让我们饱餐了一顿。

大水退下去了，减产绝收的厄运马上笼罩了我的家乡。当大食堂到了无隔宿之粮的时候，终于难以为继了，不管上级怎样三令五申，大食堂还是解体倒灶了，人们争相去认领自家的锅碗瓢盆。我不知道别人家怎样，我们家真像过年一样热闹。菜地都充公了，三弟说散了伙的人们都去公家菜地“取自己那一份”，我们不大好意思，夜间出动，把茄子、黄瓜别在腰带上，戏称“别手榴弹”，用衣襟掩藏起来，哥儿几个唱着歌，若无其事地从菜地走出来，像是漫步。可后来发现，别人去地里摘菜，完全是坦然自若的神态，扶老携幼、大呼小叫，我们不禁相对哑然失笑。

那一年，二妹妹子循9岁，小妹妹子微才6岁，每人每顿饭只能吃至大半碗带皮子的稀粥。子微把碗舔得干干净净，望着空碗不肯下桌。这时，妈妈就把自己的那份倒入子微的碗中，她总是说自己不饿。可她的女儿们懂得什么叫饿。有好几个夜晚，子

循饿得醒过来，偷偷看见妈妈实在饿得受不了了，就打开咸菜缸，捞出一个咸菜疙瘩，咬上几口充饥，然后再咕嘟咕嘟地喝下半瓢凉水。看到这情景，孩子们咬着被子流泪，可妈妈总是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一样，只有她那日渐衰老的满面菜色的脸永远地写着母爱的代价。

也许今天的人根本无法想像。妈妈带着孩子到生产队的烂草堆里抖搂秋天残留在穗头上的零星稻粒，带回家去用砖头磨去稻壳，居然也可以弄到一斤或者几两稻米。妈妈只能抓出一把米给在家的孩子熬一顿粥喝，其余的攒起来，留给在外上学的游子回来时享用。

饥馑和失之温饱能够锻炼人的忍耐力，也造就人的友爱精神。在那困难的时候，如狼似虎的一群孩子拥上餐桌时，确是令大人发愁的。可我们家没有在餐桌上发生过争夺战。在外念书的回来是上宾，远游归来的受优待，对家里出力多的是功臣，这已是妈妈为家里立下的规矩，不成文却成规，惟独苦了妈妈自己，她对所有好吃的东西都说：“不爱吃。”这小把戏可以骗得了幼年时的孩子，当我们懂事时起，便常常联合行事，强行按住妈妈的手，把好吃的塞到她嘴里，逼她下咽。

困窘的富有，贫寒的和谐，这是叫我永远留恋的氛围，如果不是这样，我真不敢想像，我们将怎样熬过那拮据的年月。

在称之为“三年自然灾害”的魔影笼罩我家的时候，我听弟弟妹妹们说，他们天天最盼望的是妈妈下班回来时，能从怀中摸出一个纸包来，他们说，妈妈所在的卫生院，为浮肿病人专门配制了一种“康复散”，又甜又香。

那年寒假，在一个风雪之夜，妈妈从外面归来，只有我一个人没睡，她把一个凉冰冰的纸包塞到我枕头旁。我闻到了一股奇异的香味，在灯下打开来，是一包形似麦片的碎末状东西，或者说更像锯末子。妈妈笑咪咪地说：“吃吧，康复散。”我捏了一撮

放入口中，真是又香又甜，我一口气吃了大半包，才想起来让母亲吃。

有好几年，我都认为世上最好吃的东西就是康复散了，我一直不大知道这味“解馋”的药是用什么做的。我甚至疑心它本来不是药，而是哪家糕点厂生产出来的类似炒面类的东西。记得那两年我每次返校前，妈妈带给我路上吃的，必定是一包我神驰心往的康复散，我的几个要好的大学同学也借光品尝过，可我万万没有想到，几年后妈妈叹着气对我说：“如今你还想吃康复散吗？那不过是用麦麸子炒熟加了些糖罢了，没有多少营养的。”

我瞠目结舌。于是妈妈给我讲了一个“珍珠翡翠白玉汤”的故事。说的是明太祖朱元璋在穷途末路的年月里，有一次一连几天饿肚子，后来一个乞丐拿给他一钵汤，他狼吞虎咽地吃下，觉得香甜无比，问是什么汤，那乞丐说：“这叫珍珠翡翠白玉汤。”朱元璋从此记下了这道菜名。后来他君临天下承继大统，吃腻了山珍海味，有一回突然想起珍珠翡翠白玉汤来，便叫御膳房的厨子们做，做了一回又一回，他却说不好吃，始终没人能做出当年乞丐的汤味来。

我和妈妈都笑了。我看来和朱元璋在不同时空面对过同一个尴尬的问题。

奇怪的是，我依然对康复散情有独钟，虽然它理应更正为“糠麸散”。妈妈说，这康复散是妈妈和平安卫生院胖胖的申院长共同“发明”的，它救了不少人，不是治馋病，而是治营养不良症、浮肿病。

有钱的人一定是快乐的吗？一切都轻易得到满足的人一定是幸福的吗？我的童年乃至青年时期，什么都没有，可我却永远缅怀那一贫如洗的日子。为什么会这样，我自己也常常百思不得其解。

我不知为什么，总是梦见小时候随妈妈在菜园子里种菜、摘

豆角的情景，妈妈并不是农家妇女，可我总觉得她与稼穡息息相通。“民以食为天”，在食物极其艰难的岁月里，妈妈给我们以温饱，她自己却日渐衰弱下去，疾病缠身。

小妹妹子微告诉我：你们春节回来，都是好吃的，那是妈妈一年积攒下来的。你们一走，我们连油都舍不得吃，一个月一个人才3两油，妈妈炒菜时，只是用油刷子蘸点油在锅里刷一下。

可我印象中，每逢在外念书的众儿女们春节归来，上桌的都是大鱼大肉。妈妈是以牺牲自己的代价来抚育儿女的，她一生都是这样。

在我幼年、青少年的生命流程中，我是时刻系在妈妈这条不沉的方舟上的，那方舟里盛载着孩子们所有的向往与希望。在我的成长时期，用“一贫如洗”来形容，毫不过分。但是，妈妈为她的孩子设计的人生之路，是学业有成。她最常说的话就是：人可以饿肚子，不能两眼漆黑没有文化，那样就是没用的人。

这使我想起那年二弟考学之后，妈妈愁得不行，最后卖了房子，她说：“这往后，就是流离失所，也认了。”

1954年秋天，我考入阿城高中，要到几百里以外去求学，在上车之前，我才意识到了自己的寒酸，一被一褥，用一根绳子一捆，连被子的线毯也买不起，妈妈塞到我手上的仅有5元钱，可我已经够知足的了，我知道那5块钱的不易。后来，是一位堂嫂看我们母子实在可怜，掏出了10块钱，算是借给我的。我永远不会忘记，我就是带着15块钱离开家乡、离开妈妈去开始独立的人生旅程的，那年我14岁。

妈妈在九泉之下也许能够瞑目了。

她来到这个世界上，好像就是为了拉扯她的孩子们的。她生过4男3女7个孩子，如今都没有辱没她的心血。有3个孩子是承继了她的事业，从医。两个医师，一位药剂师，另外的几个是教师、技师和干部。

寸草春晖，是一句很美丽的词句。我此生无法报答母爱于万分之一。人间有多少儿女有反哺之心，可我没有这个机会。记得我那时的心愿其实很小很小，我只希望将来能让妈妈天天吃上饱饭，不再为吃喝发愁，不再从口里节省几斤粮票寄给远方的游子。

妈妈没有这个福分，在她的子女都有能力让她开颜的时候，她匆匆地走了。

1973年冬末，两个弟弟从牡丹江拍来电报，说妈妈病危，妈妈一生积劳成疾，严重的风湿性心脏病随时可能夺去她的生命。我那时还是两袖清风，从公家借了200元钱赶回去，不想妈妈却又神奇地转危为安了，她幽默地说：“你白带回棺材板儿钱了。”她也只挨过了一年，次年我便接到了噩耗。

妈妈一生没有过奢望，更没有向儿女们要求过什么，她来到这世上的义务仿佛就是付出。可是在她临死前，她破例地向三弟询天提出，能不能土葬，不送去火化。

在我赶回家奔丧时，询天正在逐个地给有关领导叩头，行孝子礼，希望领导们网开一面，允许他为妈妈买一口棺材，让她“入土为安”。这在当时提倡火化的年月，可以说是不大可能的，他的眼泪和至孝打动了所有的领导，他们都表示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

但是身为一个医院负责人的二弟洞天却力主火化，他既考虑影响，也有医务人员开化的一面。我三弟也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我知道他在哀哀啼哭的背后情感是什么。他觉得子女们欠妈妈的太多太多，这样一点小小的要求都不能满足妈妈，岂不是太说不过去了吗？

我一到了灵前，就天然地成了仲裁者，所有亲友、兄弟姐妹的眼光都盯着我。也许我一生中就注定要做出这样一个错误决定，我说，妈妈是搞医的，应当是无神论者，移风易俗，自当火

化，因袭陋习不应从我家开始。我的话一锤定音。

记得三弟在妈妈灵前大哭一场，说了一大串“儿子不孝”之类的话，每一句都有如鞭子抽在我心上。时隔多年，我始终觉得对不起妈妈，我也不知道我当时怎么会那样决断。

也许是一种补偿心理吧，后来我们终于在牡丹江郊外山清水秀的龙凤公墓里为爸爸妈妈买了一块墓地，从黄花移灵过来，真正入土为安，这已是妈妈去世后的第 18 个年头了。妈妈生前不止一次地感叹，自从为供孩子念书卖了房子后，始终没有一片安身立命的场所，没有一片可供遮风避雨的屋檐。

我们只能在她死后为她营造一个不再颠沛流离的家。

记得，墓石上的题记是我拟的：生命的废墟下绵延着淳厚的家风。

依稀的泪眼中，我感受到的是一种使人怦然心动的生命的活力。

记得那天询天告诉了我一个悚然心惊的事。在妈妈临终时，她把不知什么时候从牙缝里节省下来的 200 斤全国通用粮票，细针密线地缝进了不满周岁的小孙女渺非的枕头中，这是她惟一的遗产，她真是饿怕了。

虽然已时隔多年，我的心仍然为此事而隐隐作痛，我又想起了妈妈的康复散。

假如我再有机会为妈妈焚化纸钱时，我想我仍要特别标明，粮票若干，还有康复散。

我懂妈妈带走的苦乐与忧伤。

(1996 年清明)

我的妻子有“福相”

小时候常听妈妈说这样的话：家有贤妻，男人不做横事。

我不做横事，大概与我的贤妻杨净有关。

记得那是1962年的3月，我刚结识杨净不久，感情有向纵深发展的可能，她给了我一帧小照，我便寄给千里之外的父母去看。不知道妈妈把照片拿给多少亲戚、本家和朋友看过，在给的回信中，对杨净大加称道，而且引的是我大伯父、二伯父的结论：此女是福相。

我知道，老一辈品评人（特别是女人）的标准，常常是以厚道或属相来区分的。在老人们眼里，漂亮不漂亮在其次，那福相是看家的本事，杨净在这一点上一下子赢得了高分，人们其次才夸赞她的美丽。

我和杨净是萍水相逢，我常说，如果不是大学毕业分配时偶然的、无可无不可的“掉包”，我的妻子则可能是另外地方的张净、李净之类，我这么说的时侯，女儿常接话说：“那可就没有我了。”全家人于是大笑。

我大学毕业的时候，头上戴着一顶无形的帽子，“白专道路”，我是作为一竿子插到底的原则直接分到吉林省汪清县的。主管分配的人刚刚找我谈过话，同班的李景玉同学来找我，他希

望和我调换一下，他分在敦化县。他的理由是：他的岳父家在汪清，可以互相有个照应。对我来说，汪清也好，敦化也罢，全一样，都是一个未知的世界。于是我带着写有“书到用时方恨少”的箱子来到了距长春 331 公里的高寒地区——敦化。

我在县城一中教高中，我教的高二学生，全是杨净的初中同学。如果杨净不考师范学校而来读高中，她就正好是我的学生，那我们也没有缘分了。

教过杨净的老师们都公认杨净是县里第一美女，大家称她为“第一号种子选手”。

小县城是闭塞的，谈恋爱的有。像我们那样在牡丹江畔、小石河滩、北山上……到处留下足迹的青年并不多见。杨净在与我将近两年的交往中，始终是温柔而有节制、热情却不狂放。她走路从来走在我左边，保持一两尺的距离，你如果向她靠近一些，她则把距离重新拉开，有时挤得她无路可退，就跳过“阴沟”到沟那一边去，惹得彼此大笑。我那时称她为“左行君”。

我向往那种纯而又纯的感情。杨净喜欢看言情小说，她有点像言情小说里的角色。不过，事实上，囿于时代的特定色彩，每个人都无法真正地超脱。我和杨净的爱情线并非直线上升，中间几乎断过。她的一个老师告诉了杨净：凡是分配到小县城来的大学生，不是右派分子就是受过处分的，好样的能甩下来吗？

很像。我所在的中学，在我以前来的大学生，确实都是政治上“有问题”的。

于是杨净怀疑我隐瞒了“重大历史问题”，考验的砝码加重了。

杨净对我的选择，有人认为是不可思议的。我出生于穷教员世家，家境贫寒；我本人是那个年月最叫人瞧不起的臭老九、教书匠；还有，连杨净都说“你很丑”，我没有丝毫的优势。时隔多年，人们又反过来说杨净有眼力，说她找了个大作家。如果杨

净在我最倒运的年月已经预测到我若干年后的发达，她一定有特异功能。

我们结婚的时候够寒酸的了。我妈妈给了她四五十块钱，我们只做了两床被子，连衣箱都买不起，炊具是我们教研组的老师们凑份子送的。杨净甚至没有做一件新衣服，那时节毛线要票，一位女老师给了我一斤半毛线票，买到手后想叫她织件毛衣，她却给我织了件外套。记得毛衣织成的时候，学校正开运动会，我穿上它美滋滋地绕场一周，那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穿毛衣。记得，我在毛衣的经纬里发现了一根很长的头发，一直编织进去了，不知杨净是有意识编进去的还是无意的，我反正大为感动，为此写了很长很长的一首诗。

没有房子，无处安身。县城南关有一个木结构的二层小楼（人称五凤楼），是从前商会会长的私人公馆，因解决不了取暖问题，从来没人住。我说服杨净，去那雕梁画栋的小楼去浪漫一回。她的一个表哥在房产部门工作，由他出面，把房子修好，我们搬了进去。但这时有好几个人劝我不要去住，人人都传说那五凤楼闹鬼，商会会长的小老婆就吊死在小楼上，冤魂不散。我不信邪，却又怕吓着了杨净，便在房子收拾好了以后约了内弟先去“试住”两夜，我几乎整夜不合眼，试图观察一下“鬼情”，结果一夜平安。我们的蜜月便是在小楼里度过的，直到那年深秋搬出来，杨净一直不知道闹鬼之说，她听到过夜深人静时咔咔的响声，我解释为木头热胀冷缩所致，她深信不疑。后来她知道了此事，仍然常常埋怨我，她说她若知道，死也不会进去住的。

那时杨净在第六小学工作，放学比我晚，我只好抢在她前面点上火，熬稀粥，然后站在长长的阳台上向人头攒动的街北面看，杨净下班必从那里拐弯，我总是在那里的人群里发现她。记得有一回她教的一群小女孩，为了表现一下，提早到我家来替老师生火，结果误将松明子当成了引火柴，弄得火焰腾空，差点烧

了那五凤楼。

冬天来临的时候，五凤楼上的浪漫一幕结束了。岁尾，我送她上火车，到千里之外的老家去生孩子。火车要开了，她依依不舍，还流了泪，火车开走时，在清冷的月台上我也流了泪，只是没让她看见。如果我们有自己的房子，我是无论如何不会让她挺着大肚子长途跋涉的。事后她问我：“万一我出了事，你再也见不到我了呢？”我笑着说：“怎么可能。”但心里却也后悔。

我后悔的表示是把所有的细粮攒起来，等着她回来吃。那时节，一个月才四五斤细粮，有时托医院的朋友开个“胃溃疡”的假诊断书，也才能多批10斤。我宁可在食堂多吃高粱米和窝窝头，居然在她回来时积存了两桶米。

杨净常说，如果在事情上能听她的话，一定立于不败之地。我不以为然，但事实证明，确有道理。

“文化大革命”爆发时，她不让我“参与”。1966年6月24日晚上，学校已处在山雨欲来的状态，李建树老师来找我到学校去参加活动，结果第二天我就没有回来。随后有人就贴出了“揭露我校三家村的黑干将张笑天”的大字报，掀起了敦化县“史无前例”的第一页。

第二天，全县各单位都排队到一中来声援革命左派揪出了“黑帮”，我一夜之间被贴了上千张大字报，连教研室的桌子、椅子都糊上了，那天是端午节。杨净是上午9点钟知道消息的，哭得眼睛又红又肿，送了一饭盒饺子给我吃，我当然一个也吃不下。

从此，我倒了霉，当“黑帮”，清队时又成为“反动文人”、“反革命”被隔离审查达半年之久，杨净那时怀着女儿，一方面在担心我，一方面自己也要过关，每天以泪洗面。有一天，工宣队提审我时，我发现他们把杨净叫来了，用逼供信的办法逼我交待罪行。我不说，姓李的工宣队对杨净说：“你亲眼看到了吧？

他就是这么顽固。你现在要当面揭发他的反革命罪行。”杨净说：“我不知道。”工宣队长说：“你们是夫妻，天天在一起，他有多反动，你会不知道吗？”在我被带走以后，工宣队公然胁迫杨净同我离婚。

我得到这个消息，心里很不好过。我觉得对不起她，来日方长，按照历史的经验，我未来的坎坷，不会比当年的右派分子更好些，我这样拖累杨净，于心不忍，何况她的好些朋友也在劝她当机立断。我给她写了一封很长的信，在她来“探监”时交给了她，我真诚地希望她离开我去选择轻松的生活。

杨净丝毫没有动摇。我知道她是爱我至深的。

我是1968年9月被正式“专政”的，直到次年的4月，每月只发给我20元生活费。我一个月吃饭要十几块钱，为了节省，我不再抽香烟，改为抽旱烟，我计算着女儿出生的日子，我一共攒了40块钱，在一个好心的老师值勤的时候，悄悄塞给了杨净，叫她在坐月子时买鸡蛋吃。她知道，40块钱对一个每月只有20元生活费的人意味着什么，她那天回到家里，扑到床上痛哭失声，她父亲还以为我出了什么大事呢。

杨净跟我吃够了苦头。

我后来成名了，杨净也并未轻松。

在中国，谣言总是追逐着你，像影子一样须臾不离。

有时谣言到了可以令你啼笑皆非的地步。有一回，大清早我内弟几个人破门而入，一见我开门，全愣了。原来他们得到了来自县公安局的“准确消息”，说我判了7年徒刑，亲戚是来替杨净安排后事的。杨净有一次回县城去，居然有人十分同情地说：“你到底还是回来了，人一出了名，靠不住啊！”原来他们听说张笑天另有新欢了。

杨净是个贤妻良母型的女人，我有了钱，或资助朋友、亲戚，或帮助老师、赞助公益事业，她都显得大度。她是个胆小的

人，凡事不越雷池一步，这也注定了她不让丈夫有分毫的差错。

我感激她。有人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必有一个女人，我觉得应当修正一下，必有一个贤慧的女人，她既让你能没有后顾之忧地向前冲，也会给你随时预备一个温馨的避风港，在你远航疲倦的时候，或者在你遭遇到人生之海的颠簸之后，这充满温情的港湾对你来说几乎就是一切。真的。

(原载 1992 年 1 期《知音》)

从历史的夹缝中诞生

我常常梦见阿城南郊的点将台和斩将台，那是金朝完颜阿骨打奠都的上京会宁府，虽然只留下两个土台子，却在那烟云低迷的地方浮游着旧王朝金戈铁马的幽灵。我所以不忘这地方，也因为那儿曾生长过我青年时代的文学之梦。

上京会宁府离高中校园 3 里地，我和几个同学常去那里吊古、游玩，点将台的好多株老树上，都刻过我和朋友荣化林、郑守芳的诗，几十年过去了，我想，那些诗可能早已在粗糙的树皮表面胀裂得一片模糊，我的两个最为知己的文学好友也已作古多年了。

我的酷爱文学是从初中即始的，到了高中，得以与郑守芳、荣化林相交，彼此谈诗论艺，长进颇大。荣化林长我七八岁，为人谦和，有丰富的学识，同学都叫他“大表哥”，他确实有一种长者仁爱之风。郑守芳长我两岁，方脸、浓眉，英姿潇洒，写一手漂亮的行书，他的文章写得也有风骨，郑、荣二人的格律诗都相当有韵味，这在今天的高中生来说，也许是不可能的，但当时却真的如此，难怪课余时间，我们几个文学青年常与语文老师一起切磋文章，我们那时被称为阿城高中的才子，与另外几个文学青年被人戏称为“竹林七贤”，我现在手上还保存着一张我们

几个人的合影，题词是我想出来的点子，用庄子的话“虚无缥缈，难免风流云散”，今天想起来有点好笑，我也不知道哪来的老庄思想？但我确实喜欢读《秋水篇》和《道德经》之类的书。也许那时我像是一头在沙漠中饥渴到极点的骆驼，只要见到水，就会不顾一切地狂饮。我们涉猎古今中外的图书，吟诗、作画，也许真的只有厚积才能薄发。

我那时已经有了不可遏制的创作欲望，欲望而已，不是冲动，但当时并未意识到这一点。

我写了一篇5万字的小说，叫《雨夜枪声》，那时幼稚得可笑，我自己设计封面，请郑守芳题写书名，自己把稿子装订成册，并且在封里仿照正式出版物的格式拟好了版权页，只差印数和书价了。我当时一点都不感到好笑，一本正经地把稿子寄到黑龙江出版社去了。

还好，我得到的不是一张铅印退稿笺，一位未具名的编辑写了一页纸给我，提出了他的忠告：尽管你有一定的文字表达能力和编织故事的能力，但你的生活阅历所限，你目前尚不胜任写长作品，望你能从短篇入手练笔。

我把信扯了，忿忿然，认定他这是打官腔，压制人才。

有趣的是若干年后，我无意中把类似的话当面与一位也姓张的文学青年谈了以后，他走出门去便把我的字条扯个粉碎，并且说我打官腔，压制人才，历史常出现惊人的重复。

也许只有在感叹之余，我才由衷地感激那位我永远无法知道姓名的编辑，他刺伤了我的自尊心，但却激励我上进。若干年后，我曾绘声绘色地向黑龙江出版界的朋友们叙述过我的“丑史”，想刺探一下当年到底是谁处理我的稿子，但没有人认账。

阿什河的水不宽也不深，记者曾讥讽过阿什河出“大头鱼”，所谓大头鱼，乃是阿城糖厂洗甜菜时从泄水口流失的甜菜疙瘩。在那风景不算优美的阿什河畔，有过我的朦朦胧胧的初恋。她与

我同班，同姓，佳木斯人，有一双乌黑明亮的眸子，两条油亮的大辫子。她是图书馆的业余馆员，我与她的交往是从她无条件为我搬运图书开始的。高一的时候，图书馆来了一套《红楼梦》，她是第一个读者，我是第二个，而几个等着要先睹为快的老师只能排在后面。我迄今也想不出在什么地方打动了她，我感受到了她那日益强烈的柔情。

高中二年级的寒假，我返回故乡时，送她一幅“奔马图”，是临徐悲鸿的，我也弄不清为什么要画一幅马送她，是为了表示男子汉的阳刚之气，抑或是那时只会临一匹马？她回赠给我的是照片和一本封面题有齐白石“百花齐放”字样的精致笔记本。

尽管我矢口否认，同学们当中还是沸沸扬扬地传开了，于是惊动了“大表哥”和郑守芳。

他们仿佛是我的监护人，对我进行了一场轰炸式的谈话。荣化林认为，我年龄太小，要考大学，不能分心，必须立即中止这种他称之为“危险”的关系。郑守芳又老谋深算地为我策划，让我认她为干姐姐（她长我1岁），在他看来，一旦姐弟相称，就可以避免势所必然的那条路了。

天知道我为什么会对他们言听计从。我当夜写了一封长信给她（大概没法启齿），中心是认姐姐。她哭了，什么也没说，第二天给了我一张她的近照，背面写着我的名字，称我为弟，8个字写的是“落花有意，流水无情”。

荣化林松了口气，说：“总算定了名分。”

郑守芳说：“难免死灰复燃，这不是有伏笔吗？落花还是有意的。”

荣化林说：“装傻，装不懂就是了。”

于是我真的装傻，尽管心里有一种负罪感。

1957年夏秋之交，我与郑守芳同时考入了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我们俩的志愿报得一模一样，大约考试成绩也相差无几。

学历史，学师范，对我们来说，都是偶然。在高中毕业前夕，在师大读书的上届同学回来游说，说东北师大历史系最棒，成仿吾校长的顾问是苏联专家，历史系教授，又说历史系的教授最多，又办着全国惟一的大学历史教师进修班。我喜欢文学，却也醉心于史学，而且我以为二者相辅而不相克，何况那年刚实行助学金制，以我们的家庭来说，得不到全额助学金就念不起，不如师范来得实惠，一个月发 13.50 元，8 块钱用于伙食，剩下几块钱买牙具、书籍都够用了。记得最有趣的是历史系学生们的“发明”，他们断章取义地引用马克思的一句话：“世界上只有一门科学，那就是历史科学”，自然了，一分钟以前的一切事物，都可以称为历史的，但这并非泛指。在欢迎我们新生的历史系宿舍门口，就赫然地写着马克思的这段语录，惹得别的系的同学忿忿不平。那年国庆节游行，历史系的前导队伍里，几台手推车上是几丈高的史学巨著模型，上面依然是这句话，在通过主席台时，引得首长们都指手画脚议论，笑。

我于是念起了暂时与文学无关的历史来了，我的宿舍门前，学生写了一副对联，是杜工部的诗：花径不逢缘客扫，蓬门今始为君开。

这扇门却没有为好友荣化林开。他落榜了，使很多人大大感意外。1957 年，被称为马鞍型低潮的一年，大学招生人数由 20 万锐减到 107 000，致使众多举子名落孙山。不过，第二年便是大跃进，名额一下子跃了 1 倍，荣化林考入了俄语系，他振振有词地说：“搞文学，不必进中文系，没有几个作家是学中文的。”

今天我想，倘我当初真的学了中文，也许真的成不了作家了？天知道。

我的“姐姐”因其母亲溘然长逝，放弃了高考机会，她常给我写信。但是后来的一桩事，却使我永远地失去了她的友谊。那年暑假，我返回故乡，一位初中老同学去看我，他当时在佳木斯

一家中等农业学校毕业。我母亲对我的“姐姐”印象颇佳，认为我行事古怪，在我考入大学后，她仍念念不忘，所以见了我这位朋友，便托他去见见她，大约有让我重温旧梦的意思。我这位好友背后便问我究竟，我矢口否认。他相信了我的话，直言不讳地要求我写个条子，他想去认识认识我的“姐姐”。我有点张皇失措，一时不知该怎么办，一是碍于面子，二是自忖反正我又没答应过她什么，我简单地写了个字条，事后我很后悔，我深知我的朋友“认识认识”的含义，我这张字条算什么？介绍信吗？契约吗？

我不知道后来的事，只知道我深深地伤害了她，她再没有给我写过信。

我再也找不到她了。1979年我到乌苏里江畔赫哲人部落去体验生活，转道佳木斯，我去找寻她的旧址，佳木斯福丰街已经不存在了，61号的门牌也无从寻觅。于是我跑到了市公安局、户卡室，自报家门，道明来意，他们友好而破例地把户卡匣子搬了出来，凡是同名同姓的都找了出来，一共5个同名者，不是婴儿，便是老妪，她仿佛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留给我的只是一段永远的遗憾。她曾断言过，我能成为有成就的作家，她说，敢做梦的人就一定能使梦成为现实。

在那以后，我的断断续续的文学梦又接着做了下去。

那年月，不是做梦的环境。一个接一个的政治运动把大学生们禁锢起来，连看书都有被批判的危险。我买了一个很大的绿帆布书包，背面有暗拉链，前面装着专业书，暗隔里是我从图书馆里弄来的西方文学名著。

我的大学4年生活，紧张而人人自危。在我们举办30年校庆时，年过半百的同学聚在一起道起往事，屈指一算，4年中竟有45%的同学受过各种规模的批判、斗争，乃至开除、戴帽子、坐牢。我有三顶帽子：一本书主义、白专道路典型、专业思想不

巩固。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成为我至交的当然是爱好、追求相同的人，与郑守芳以及另外几个常写诗歌、小说的同学的接触是自然的。

1958年给了我一次极好的机会。

我们大学生都下去搞“文化革命”（没有“大”字），内容包括拔白旗、编教材、编写地方志、地方史。

我去的地方是长白山区的柳河县。

我的文才起了作用。系里指定我和高振铎教授执笔写《柳河县志》。旧县志是要砸烂的，当然要重新调查史料，我负责写历史沿革及解放前一段，这涉及到抗日联军第一军的浴血奋战史，我于是有了一段海阔天空的自由时日。

背着小小的行李卷，风餐露宿，钻行在茫茫的原始林中，寻找抗联旧战场、地窖子，从老抗联战士口中挖掘生动的史料，这对我来说，真是天赐良机。莽莽苍苍的长白山密林中，埋藏着许多鲜为人知的可歌可泣的故事，我积累了大量的素材，我第一次因为创作欲望之强烈而夜不成眠了。我知道，这不是欲望，而是真正的创作冲动，有了这种冲动，才可能产生灵感，假如那时我遇到“贵人”扶我一把，我可能顺利地破土而出，就用不着在历史的夹缝中觅生存了。

50年代末，在我的周围，有的同学写几首小诗，都要受到批评，更何况要写大部头著作！1958年，我失去了好友荣化林，他得了一种医学上称为癌中之癌的病：黑色碳性素皮肤癌。在他生命的晚期，有一天他捎来口信，要我和郑守芳去看他。他的斗室粉壁上写满了他自己的诗，不是写在纸上，而是直接写在白垩粉墙上，看上去给人一种阴森的绝望感。

荣化林知道我正孕育着写长篇的计划，他说：“也许……为时尚早。”他精神不佳，我没有多问，他也没有多说。对于他这

种自强得过分的人，一切安慰都是多余的，我们在他生命弥留之际，仍在谈文学，虽然有点凄怆的味道。

荣化林让郑守芳下次带理发工具来，替他理理发。他对我的嘱咐是另外的事，他说：“你总有一天会成名的，我一点都不怀疑。假如有那一天，我托付你一件事。把我写的东西替我整理出版。”

我看见泪水在他眼圈里转，我也撑不住快要哭出来了，不住地对他点头。我一个文学的白丁，年仅19岁，我有什么资格答应这样大的事？可我们似乎知道会有这一天的，我知道荣化林珍藏着不少手稿，有散文、有诗歌，也有对于“红学”的新观点。

不知为什么，是荣化林先毁了约。我后来听他父亲告诉我，在他离开人世的前两天，他自己把手稿都搬了出来，付之一炬了，片纸只字未留。我听了这消息，为之大恸，为之惋惜，我想，有两种可能：一是他对我未来能否成才也感到很渺茫的；二是他的作品可能不合时宜，他怕给活着的亲友带来灾难，我更倾向于后者。

荣化林死去了，我和郑守芳都笃定他是自杀的，他父亲曾透露过他大量积攒安眠药的事。我失去了一个文学挚友，也是生活的诤友。

我在度过了一段因他的去逝而消沉的日子后，开始利用课余时间结构故事、编写小说大纲。待到这一切都成熟，只待洋洋洒洒地写到纸上时，我再也耐不住性子了。那时郑守芳正在写电影文学剧本《杜甫传》，也写得很苦，每天东躲西藏，如同做贼。一旦被发觉，非但写不成，有可能永生永世都失去拿笔杆的机遇。

我突发奇想，何不休学？一回到家中，那可是飞鸟入林了。休学只能是病休，必须找到一种连医生都识别不清的病。于是与几个好友商量，选中了“神经衰弱”、“神经官能症”。这种病死

不了人，却严重影响记忆，不适于过度用脑，而且在当时的条件下，你说头痛、记忆力减退，那是医生无法用仪器查得出来的。张医生相信了，“久泡成病”，因为他不相信一个年轻的大学生会平白无故放弃学业泡病号。

于是我得到了休学半年的准假。

1959年的夏秋之交，是我一生中最为幸福的时刻，尽管在山村里过得很苦，吃公共食堂无法果腹，我靠着那股子创作冲动，始终保持着旺盛的劲头，竟然在两个半月的时间里，完成了36万字的长篇书稿，取名为《白山曲》，当时留了个下文，还想过写下卷《黑水谣》。

那时节，我连买稿纸的钱都没有，好几个中学的同学闻讯寄来钱给我买稿纸，像当时已在宁安当了中学教员的张玉林，寄来5元钱，我的叔伯兄弟张新林，也是刚刚从师院专修科毕业，在依兰县当教员，也寄来了10元钱供我润笔，他们都是相信自己眼力的人。

我虽然冲动、盲目，还没有到利令智昏的地步，在我文学起步的年代，不要说出一部长篇小说，即使是发一个短篇又谈何容易！郑守芳来信劝我返校，作品可慢慢修改，从长计议。于是我带了厚厚的一摞原稿回到师大。我怕原稿落入别人手中，特地在深夜里请喜欢写诗的刘继国藏在他的柳条箱中，而我，只有个旅行包，极不保险。

按大学的规定，休学两个月以上，必须降级。几个好朋友替我去奔走，几个对我好的老师也替我说情，后来系办公室邓秘书才破例同意，不过要补考，五门课两门口试，三门笔试，倘不及格，也是枉然，给我的准备时间是一个星期。

命运又一次地对我偏爱，五门课程全及格，居然有两门是优秀，我得以跟原班走。

正当我沉湎于修改长篇设想，与几个朋友终日以讨论文学为

乐时，厄运正悄悄跟踪着我们。1960年冬天，历史系批判了一个反党小集团，叫“雅各宾俱乐部”，不算“外围”成员，“骨干”分子就有7个，我和郑守芳都稀里糊涂地成了“雅各宾俱乐部”的成员。当然，1961年我毕业前夕，这个纯属子虚乌有的俱乐部被平反甄别了，可当时依然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何以凭空冒出个“雅各宾俱乐部”呢？

迷雾直到30年后，一个当时掌握内幕的学生干部才道出真相。原来，是该归功于公安局的一位侦查员。那是1960年秋天的事，我们十几个同学呼朋唤聚，步行到长影剧场看了一场外国电影，回校途中，在大街上高谈阔论。由创作剧本扯到应有发表剧本的刊物，后来不知是谁说出“如果可能，咱们应当建立一个剧社、文学社团”，当时有人认为这不可能，其实说者也是信口开河，说说而已。一直跟在这群放浪不羁的大学生背后的资深侦查员如获至宝，以为挖到了一个什么集团，一直跟踪到大学宿舍，逐个记下了房间号，这才离去。次日便立案侦查，大学当局得到消息，自然感到非同小可，积极配合。稍加调查，这些学生都是想成名成家的，本来有着“浓厚的资产阶级思想”，沿着个人主义的泥潭滑下去，顺理成章，而且他们平素果真爱凑在一起，大有团伙味道。

何时“正名”的呢？有一天，我们一些人聚在寝室里又在高谈艺术，一个叫王振国的同学（他1966年不堪“文革”揪斗的迫害，卧轨自杀了）推门而入，他这人平时有点小幽默，一见屋里热闹非凡，便把世界近代史上刚讲到的词用上了：“嘿，赶上雅各宾俱乐部热闹了。”

后来，“雅各宾俱乐部”的招牌虽然摘掉了，我们实际还是有罪的，“事出有因”嘛。系里管人事的一个干事奉命勒令我交出《白山曲》原稿，拿去审查了半年有余。毕业前夕，把我叫去，说，我这部书里歌颂了抗联的西征，是错误路线的产物，不

准拿出来发表。

谢天谢地，没有命令我就地销毁。但我的文学梦已经吓醒了一半。

1961年初秋，我被分配到山区小县敦化县去当中学教师。就当时分配方案而言，对我的分配属于惩罚性，被认为政治可靠的，都留在学校当助教，分到其他高等院校去教党史、马列主义，或者进文史研究所。

我又一次因祸得福。他们把鱼送到了水中。

我不能说留在城里就没有前途，但与创作是格格不入的，大学校园里长学术之苗，却不长小说之禾。十几年的摔打、磨练，十几年生活在最底层的经历，都为我日后的写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我的好友郑守芳毕业时分配在四平市总工会，他还没来得及施展他的人生抱负，就死在“文化大革命”武斗的流弹下，那是1968年。

我时常感伤地想，倘上苍不是那么匆忙地夺走郑守芳、荣化林的生命，他们一定是出色的作家。有人笃信天才，有人强调命运，后者颇有点唯心，但如果把命运说成是机遇呢？世上有很多了不起的天才，可他们大多数因为没有机遇，而埋没于草莽中了。

我是相信我得益于机遇的。

我在敦化一中当语文教员时，结识了几位新的文学朋友，李守田、杨明谷和李建澍。

李守田是个才子，学历不深，却精通古汉语，散文写得漂亮。他对我一出手就要写长篇表示异议，他劝我从短篇入手，他说，用小砖头先垫垫脚，有了台阶，才能上楼。

我觉得他有道理。我便写起了诗歌、散文、杂文，短篇小说，陆续在省内外报刊上发表，我们也合作了不少。杨明谷、

李建澍都是教过业大的，饱学之士，我们自然地又形成了一个文学小圈圈，这又为日后的灾祸埋下了祸根。

对我那未见天日的《白山曲》，我自然不能忘怀。有个语文教师赵英杰，与我同届分来敦化，他听说我写了一部小说，出于好奇，坚持要看。看着看着，他被吸引了。那时独身宿舍是四五个教师同住，他怕夜间开灯看小说影响别人休息，便一连七八天带着我的小说原稿，晚饭后赶到两里地以外的火车站去，坐在候车室的长椅上，借着那里的长明灯一看看到天亮。有时我也陪去，我念他听，常常吸引一些百无聊赖的候车旅客也来免费“听书”。

他被感动得多次流泪。我迄今相信没有一点水分，我无权无势，他对我也无所求，他没有必要矫饰做作。他建议我给上级写信，让《白山曲》尽快有个出头之日。他很崇拜省委宣传部长宋振庭。此人我也熟悉，大学生中有很多人对他推崇备至。外号宋铁嘴，杂文出了好几本，文章写得挺棒，喜欢书画，吉林省博物馆一大批珍贵文物是他主持收集起来的。他作报告口若悬河，很具有煽动性，一讲七八个小时，中间需要休息，但没有人溜号。

当然，这是从圈外看宋振庭。他也不会没有自身的弱点，包括共性的东西。

在赵英杰的鼓吹下，我决定给宋振庭写信。

也由于赵英杰的鼓吹，数学教师阎世杰也争着看过了我的《白山曲》。恰好那年全县举办读书报告会，阎世杰一时激动，报了名，他摘选了《白山曲》中的两章，在大庭广众中绘声绘色地讲了一个小时，剧场效果特别好，好多人被打动了，直到他走下讲台，他才宣布了“小说尚未出版，作者是一中的张笑天”云云，他博得了满堂彩，而且夺取了头奖。我也许是平生第一次尝到了创作丰收的喜悦。

宋振庭那里真的有了下文。他指示作家协会尽快阅读我的原

稿，而且有“把处理结果告我”的字样，这种批示远比画个圈要认真得多。是用红笔批在我那封信上的。作家协会接待我的李仲旺都有点奇怪，他说，宋部长在病中，连他看文件都要省委常委同意，言外之意，疑心我递信有特殊渠道。也许正因为我什么渠道都没有，我才更感激宋振庭，虽然我和宋振庭一直也未相识，直到他死在中央党校教育长的位置上。

作家协会提了很具体的意见，洋洋十几页，有些是属于对抗联看法、提法上的分歧，当时连中央也还没有最后结论，这也难怪。

总算有了结果。我鼓起勇气，拿了作家协会的书面意见去见校长孙中惠，想告长假去修改。在当时教师奇缺的时候，这有点勉为其难，我能理解他。后来延边日报的一位好友蓝秀峰出面找他，干脆要把我调到《延边日报》社编副刊，或者调到自治州文联去。为了能说服孙中惠，蓝秀峰尽力夸张我的才干，仿佛孙中惠那里窝着个非同小可的人物。孙中惠回答说：“现在张笑天还是个当鞭杆儿的材料，折了可惜。等我把他培养成栋梁之后，一定给你们。”一句话堵塞了我走出教育界的路。

可想而知，每天带班、备课，教高中毕业班，是何等繁忙，我又不愿误人子弟，因此修改长篇的计划只好拖了下来。对于一所中学来说，对于一个称职的中学教员来说，那时节惟一的衡量标准是升学率。我用上了我的本事，我每年教毕业班都押上若干个题目，我亲手写范文，教学生在碰上类似的文题时如何变通，当时有的学生居然肚子里能背下我十几个范文，认真程度肯定超过背诵《醉翁亭记》、《捕蛇者说》和《岳阳楼记》。1964年高考作文题居然叫我和李守田押上了，我的范文是《当我站在地球仪前》，出来的文题是《当国际歌响起的时候》。只要不是白痴，凡背过我范文的同学都会得到高分，自不待言。所以，有一个姓李的学生，走出考场，竟然乐得忘乎所以，当众高呼“张笑天、李

守田万岁”。这件事，后来在“文革”风暴中被“揭发”出来，不言自明，那是怎么上纲都可以的，我和李守田只好去吃苦头，你长80张嘴也解释不清。

我刚刚在文学之路起步的时候，“史无前例”的风暴从遥远的政治中心席卷到小县城来了。后来长影的朋友们说，如果你在长影，你可能是造反派（这是从年龄上说）。可是我处的地位却是“鸡首”，而非“牛后”。在小小的山野小城，哪怕发过一个“豆腐块”，都会引起一阵轰动，更何况我和李守田等人已经小有名气了呢。类比，是中国人的一大本事。北京不是出了个“三家村”吗？敦化也要揪出个“三家村”来，后来又扩大一下，发展成为“反党四家店”，我的黑牌子大书“四家店黑掌柜”名头。那是1966年6月24日，农历端午节，人们连粽子都觉得没味道，小县城沸沸扬扬，扶老携幼，赶到一中大院去看“牛鬼蛇神张笑天”，一天之中，我被贴了上千张大字报，连抽屉、桌椅都糊满了，我只能站在大字报林立的教员室中，给我的感觉是站在阴森森的灵棚里。一时间，朋友反目，好多人变得叫我不认识了，有人把我信笔写在《历史研究》刊物封面上的一句李白的诗扯下来，贴在墙上示众。那两句诗是“剑非万人敌，文窃四海声”，据那位揭发我的朋友分析，我是要搞“武装夺取政权”。另一位朋友揭发我在书箱上题写“书到用时方恨少”是鼓吹人们抵制马列主义的学习，钻故纸堆。学校管人事的更把早已积攒起来的报纸拿出来亮相，我的每一篇文章都无例外地是“大毒草”和“射向社会主义的毒箭”。全县大大小小的单位，都敲锣打鼓拥进一中校园，有送大字报纸的，有送墨汁的，有送毛笔的，支援一中革命师生揪出了地平线下的“三家村”，其中有我很熟的百货一商店的杨经理，亲自赶着一辆牛车进校园，竟装了一车纸、笔、墨。一个小脚老太太站在语文教研室外，口口声声在问：“谁是张笑天，我倒要看看他什么样儿。”我应声走了出来，对老

太太说：“我是。”

老太太的眼光有点异样，向后退了几步，摇着头走了，是满足，还是觉得我可怜，不像反党分子？至今我也没弄懂。

在我被“专政”的日子里，我和妻子杨净的婚姻和爱情经受了一次严峻的考验。这情景我已在《我的妻子有“福相”》中有过真情的描述。

我在被专政的岁月里，什么都不想，却不能不惦记着我的《白山曲》，生怕被人毁坏。直到有一次听到看守我们的两个学生在悄悄议论《白山曲》的情节时，才知道学生们正在传看这部“反动手稿”，当然是背着工宣队了。

1969年4月7日，在我女儿落草那天早上，“群专”宣布“解放”我。一变成了“人民内部”，我立刻去找“群专”去索要《白山曲》的手稿。他们支吾搪塞，许久找不到下落。后来唐洪年老师替我侦查到了下落，《白山曲》辗转传看，最后传到了一个姓曲的学生手中。他住在沙河沿农村，家境贫寒，那年他结婚，就把我那1000多页稿纸翻过来裱糊了他的洞房。我大哭一场，这就是《白山曲》的最后一个音符，几年的心血付之东流。

我曾经心灰意懒一段时间，等待下放去走五七道路。

命运又在捉弄人了，我非但没有下放，而且受到了重用。1971年党的50周年生日，上面很想拿出点作品来点缀一下荒凉的文艺园地，人们实在忍受不了8个样板戏的一统局面了。于是1970年年底，跃跃欲试的敦化县委也下了红头文件，当时的县政治部主任穆青林很有头脑，他居然不怕别人议论“所用非人”，大胆把我借到县委宣传部去从事创作。

我从此走出了校园，在大森林里的伐木场，在农村，我接触了很多形形色色的人物，我掌握了那么多丰厚的素材，我从来没有感到这样富有过。

我平生以来产生了第二次冲动。我以知识青年，乡村医生为

背景，写下了长篇小说《雁鸣湖畔》。我这棵小苗眼看要破土了，在我一生的转折关头，我不能不写上郭大胡子一笔。

郭大胡子叫郭孝友，地道的农村干部，有魄力，他是在工宣队、军宣队相继撤离敦化一年之后，以着贫宣队的名义来兼任革委会主任的。我那时刚刚离开“专政黑屋”，人人预料第一批下放肯定有我。却不料，郭大胡子倒提拔我为政工干事。当时的政工干事举足轻重，除了革委会主任，便是政工干事执掌大权了。

郭大胡子每会必讲话，不断地让我给他写讲稿，后来县里搞文艺汇演，他居然要我在一个星期内拿出大中小3个剧本来，我哭笑不得，他却颇不高兴：“不是说你能写吗？”

我也弄不清我是怎么写出那3个剧本的，按期交了卷，而且在汇演中得了奖，郭大胡子特别高兴，逢人便吹嘘他手下的张笑天是个奇才。

我的长篇《雁鸣湖畔》初稿出来时，正是全国上下“深挖洞、广积粮”的年月，全校停课一个月去挖地道。我征得郭大胡子同意，把学校打字室的几个女学生从第一线抽下来，夜以继日地打了7天，小说装订出来了，四下散发，不久，吉林人民出版社、延边人民出版社都看上了，抢着要出，这一抢，我也名声大噪起来，省里开出版工作会，指名要我去参加。

时至今日，郭大胡子颇为后悔，他预感到，我可能会一去不复返了，所以他使出性子跟县委书记拍桌子，不放我走，小胳膊拧不过大腿，我毕竟走了。这一走，走上了文坛。

《雁鸣湖畔》居然发行了100多万册，最后吉林人民出版社又出了农村版，这是书荒年月的特殊现象，人们对那几年的根本不是小说的小说已经腻了，偶然有这么一部有点生活气息的东西，自然备感新鲜。后来长影要把它搬上银幕，我来长影改剧本，从此又注定了我兼挑电影创作的命运。

我确实是在历史的夹缝中钻出来的，尽管有必然，但偶然的

际遇是不能不承认的。曲折、磨难，是人所不欲的，但对一个作家来说，却是一笔财富，我对我走过的每一步路都永远不悔。

(1993年5月30日)

予夷非书

夷非：

我给你写的信，几乎都是备忘录，这次改改程式，取消例行的一二三四。

已知 20 集电视剧《远亲不如近邻》日前开机，你已经有了若干经验，对于大戏的整体把握，艺术风格乃至组织创作人员诸方面，都令人放心，这方面你比我有长处。喜剧，你是第一次涉猎，你虽很有几分幽默，但在中国，往往一谈喜剧，便是某些相声、小品类的插科打诨，真正的冷幽默、黑色幽默不多见，也不易为人所接受，不妨试试，不能用满足低档次胃口的媚俗做法再度败坏人们的胃口，那将是恶性循环。

不过，我没看过剧本，听说是业余作者写的，经华锋老兄润色修改，我怕本子不精彩，如再在制片成本上图省，便难出精品，相信你心中有数，不多唠叨。

《文化圈》已在全国各省市台陆续播过，反响颇好，好多朋友从各地打来电话，或祝贺或告知当地反响，他们大多忽略了导演是何许人也，当知道了之后，又是一片几乎相同的声音：“你把儿子培养出来了。”

你肯定不怎么爱听。记得几年前在长影招待所，一个朋友对

我讲述了你一件小事。别人介绍你时，总不免冠以“这是张笑天的儿子”。你颇不以为然，半开玩笑地对朋友们说：“总有一天，在介绍家父的时候，会说：‘是张夷非的父亲’。”

听起来是小幽默，这其中不乏你透露雄心之处，我十分高兴。在现实生活中，靠在老子怀中，靠吃老子饭过一辈子的大有人在，且日趋时髦，好男儿志在自食其力，哪怕是讨饭，也绝不依赖父母荫庇。我这么说，可绝没有六亲不认的意思，我有干的吃，你自然也不会喝稀的，何况你现在有能力挣饭，且是干饭。

话又扯回来，我除了对朋友们说了你的功力外，我正想写一篇文章，写写张夷非的艺术追求，所以迟迟未动笔，主要是涉嫌“父亲吹儿子”，在这一点上，我可没有古人“内举不避亲”的气度。即使不写，也有人会说，我在自己栽培儿子。

这话有一种别的味道。如果说，我的剧本给谁，就算栽培谁的话，二十多年来，我的确栽培了一些导演了（此话有骄狂之嫌）。从机会均等的角度说，为什么不能栽培自己的儿子呢？何况，你是参与编剧了的，你不能算受恩赐、占便宜。

你说中央台播放《文化圈》的计划可能因为江珊而流产，我先是震惊，之后认真打听了一下，果有其事。由于江珊、史可在实验话剧院“罢演”一事，广电部已行文，近期不准这两个人出图像，这自然是一种强制性的惩罚措施，初衷可能是杀一儆百，对某些艺德缺损的明星提出警告，以正艺风，未必不是好事。令人不快的是偏偏是我们赶上了，你没去问问张华山、武大鹏吗？他们总得对我们有个说辞吧？也许武大鹏更为恼火，中央台不放，他无法带播厂家广告，当初他许诺厂家的不仅仅是地方台广告，中央台广告更吸引人啊。

这是天意，属于合同上通常写的那句：“非人力所能抗拒因素。”只好听其自然。

《木帮》的版权仍在我手，已有多家电影厂、电视台来争买，

从这个小说酝酿时，我知道你就十分喜欢，我决定给你留着，你什么时候筹到资金什么时候拍好了，这一次是真正的“近水楼台先得月”了。

你妈妈很好，惟其惦念你的婚事，又不敢当面催你，她怕你的“歪理”，常常希望由我来敲敲边鼓之类。我仍是老话，对你的一切事“不干涉内政”，“无为而治”，像你对摄制组“无为而治”一样。

你的实习驾驶执照很快到期了，换正式执照时要你回来，这里经常办驾驶员各种学习班之类，有时还得戴上袖标去出交通岗，你长年在京，不出劳务，人家要罚你款。

小外甥赫奕已经会爬，三翻六坐，七滚八爬，他4个月便会爬了，且长了4颗牙，你下次回来，说不定他会喊舅舅了，喊不喊，也许取决于你手里有没有好吃的，哈哈。

打住。

祝

时绥

知名不具

1995年7月25日

又及：

我托人买了两本书（姑隐其名），50万字的两本书，码洋650元，够令人咋舌的了吧？我看过了便捎给你看，奇书吊人胃口者，未必是好书。

（原载1995年10月4日《长春日报》）

妻子本命年

大约是三四年前，敦化的朋友告诉我，在我体验生活多次，在那儿积累了长篇小说《雁鸣湖畔》素材的地方，倚山傍水，如今修建了一座漂亮的“雁鸣湖度假村”，而此前多少年来，那片栖息春雁和野鸭子的荒泽水域，一直只有个土名：小山嘴子。这一来，雁鸣湖就真的成了那片无名湖水的真正名字了。

于是我动了“思乡”之念，我的妻子杨净便一再鼓吹重返山乡，去一睹雁鸣湖的风采。

去年8月，敦化市电视台台长于守祥接我们回去，本想到雁鸣湖度假村去住上几天的，那里游荡着我青年时代许许多多酸甜苦辣的梦。

然而我们只到了大沟，雁鸣湖近在咫尺，却未能去。大沟是大山水库与牡丹江相通的汇口处，水面辽阔，烟波浩淼，大有湖口洞庭与长江合流那种气势。下了车，在水边拿起钓竿时我才认出来，1968年我来过这里。我曾背回去过一背篓鱼，不过杨净马上揭短说：“鱼都是臭的。”那年4月，敦化发生武斗，我约了五六个朋友，背了米、盐，带了炊具，在大沟江边结草为庐，居然过了7天露营生活，临江垂钓，夜宿木排，或划着凿木而成的独木舟泛流江中，别有一番风味。那时，这里是木材集散地，大

批原木拴成大排，从上游流送下来，在这里转运。夜里听着伐木工人豪放的筏子歌和深山里阵阵狼嚎，篝火和野味，织成了一幅远离人间的图画。

杨净对过去我如何钓鱼不感兴趣，她关心的是我今天是不是“姜太公”。这一天江上有风，眼神大不如从前，我总是看不清浮子，视线常被水浪干扰，不是提竿早了，便是迟了，结果只钓了一条尾巴连着眼睛的小鱼，杨净笑我“退步”了。是的，刚结婚那几年，一到暑假，我便和杨净回黑龙江去，我喜欢在江边垂钓，她是领略过我钓鱼本事的，今天却叫她大为扫兴，于是我解嘲道：“可怜大地鱼虾尽，独有垂竿老钓翁。”

然而我依然特别满足。回我的第二故乡来，是我的夙愿，我的人生起步，我的爱情的出发港，我的许许多多的梦，遥远的和现实的，全都植根在这片落满松树针的黑土地上。

我只身来到敦化，是1961年初秋的一个早上，高寒山区的敦化已经见到了落叶，站台上布了一层轻霜，感到了一丝凉意。我随身带着一个书箱，因为书不多，在发运的时候，信手在书箱盖上写了一句“书到用时方恨少”，算是俏皮。后来在史无前例那场风暴到来的时候，我的一个胆小的朋友便揭发了书箱上的“反动宣言”，认为那是“唯知识论”、对抗思想革命的宣言书。我的妻子总说我“嘴不老实，手脚也不老实”。是的，我喜欢信笔涂鸦，有躺在被窝里用脚趾头随时书写的陋习。这陋习经常惹祸。那年在一本《历史教学》杂志的封面上写了李白两句诗：“剑非万人敌，文窃四海声”。后来“文革”期间，有人揭发出来，把《历史教学》的封面扯下，贴到大字报上，说我“要武装夺取政权”，不是诗中有一个“剑”字吗？

我在敦化无亲无故，纯属客居他乡。

毕业分配的时候，我本来是分到汪清县的。结果通知一下来，同班的李景玉来找我，要求调换一下，他是分到敦化的。李

景玉说汪清是林区小县，不如敦化，交通方便，南有牡丹江，北有小石河，风景秀丽。说来说去才弄明白，李景玉的岳父在汪清。我说，为了你和亲人团聚，敦化有没有小石河无所谓……汪清也好，敦化也罢，对于我这个“白专道路”的学生来说全一样。

不过，杨净却在乎。她幽默地说：“不一样啊，你若不来个对调，我可就不是你的媳妇了。”

女儿来得更幽默：“那，这世上可就没有我了！”

儿子用一本正经的语气说：“千里姻缘一线牵，爸爸如果分到汪清，说不定妈妈会在火车上，或去汪清开会的会场上相逢，一样可以一见钟情。”

一家人大笑，这近乎唯心了。

说实在的，最经常出现在我梦中的倒是敦化的小石河。小石河远没有我想像的那么美，岸边荒草萋萋，河床里卵石杂陈，河水浅浅的，昼夜哗哗啦啦地流淌，除了汛期，都可以狂过去。不过，小石河畔那郁郁葱葱的灌木丛，逶迤在乱石滩间的羊肠小径，却是我留下重重叠叠足迹的地方，我的初恋在那里，我初恋的梦也凝固在小石河上空的星云中，我总是幻想着小石河的月夜波光，虫声勃勃。60年代初的小县城，人们还不习惯在郊外的森林、河畔谈情说爱，我就算相当开放，相当浪漫的了。

有一次，我与杨净在小石河畔散步，发现我教的毕业班一对青年男女在小树林中喁喁私语，他们只比我小一两岁，当然有权利谈恋爱，然而校方是绝对严禁的。我和杨净怕他们不好意思，悄悄绕开。第二天上课的时候，那个男同学公然打瞌睡，我边讲课边若无其事地踱到他课桌旁，用粉笔头敲敲书桌，低声说：“以后到小石河散步不要回来太晚。”他闹了个满脸绯红，从此没敢再去小石河，据说改去了牡丹江畔。若干年后，这个男同学见到我说：“你和杨老师多好……我们……到底没成，看来你们比

我们成熟。”

我说：“同龄人，谈不上成熟多少。心诚，是真的。”

我给杨净写过长达 38 页的情书，我和她所有交往的琐事、心态，全都记录在厚厚的几本日记中。“文革”抄我家的前夜，杨净忍痛把这些东西付之一炬，这是她一说起来就后悔的事情。

杨净在一封信中说“人心是肉长的”，笔下误，把“肉”写成了“内”，于是我好多年来都用“人心是内长的”来嘲弄她。

有好多与杨净熟悉的人常常用同样的一句话赞扬杨净：“你真有眼力，怎么找上了张笑天？”

杨净不喜欢别人这样发问。每当有人问起此事，她总是一笑置之。但事后一定要对我发一顿牢骚：“你听见没有？好像我找你是希图你是作家，有名有利，你当年是什么？”

我当年吗？惭愧！我家房无一间、地无一垄，父亲是穷教书的，供 6 个学生，常无隔夜之粮。我本人，又是个穷教员，时值困难时期，每月工资 42.5 元，买一斤高价饼干要 7 元钱，大学毕业两年才买了一块 90 元钱的基洛夫牌手表。

记得，我与杨净有一度差点各奔西东。她的一个老师告诫她：“你要注意，凡是分配到小县城来的大学生，不是右派就是政治有问题的。”按那时的标准来衡量，这话不无道理，好孩子没有往庙上舍的。

“那你干吗不去攀龙附凤啊？”我问过杨净。

“被你的忠厚人品征服了，你惟一的一条优点就是这个。”这是杨净对我至今不悔的一句评语，至于我的名声、地位，她说是“后来的东西，随时可以失去的，不能失去的是一个人的品格。”

杨净跟我吃尽了苦头，好多朋友都说杨净是传统的贤妻良母式的女性。规劝丈夫，劝丈夫少出头、少惹事，也是包容在她性格当中的一部分。

不听她的规劝，对于我行我素为风度的男人来说，在吃尽了

许多苦头之后，也学会了大事小情征求杨净的意见。用李前宽的话来说：“杨净是张笑天的‘政委’，平时不多言多语，关键时扔出一句来最有分量。”

1966年6月24日，我被当做“三家村”的黑掌柜揪出来示众，全县万人空巷，结队去声援革命群众，我一天之内被贴了一千多张大字报。那年杨净才24岁，哪见过这种阵势？那天是端午节，当她捧着一饭盒饺子给已经不自由的我去送饭时，她的眼泪刷刷地流了下来。

那以后，“清队”时我又因为不听她的劝告，与“造反派”们在大字报上对质，再次被打入群专的监牢。其时杨净正怀着我的女儿，每月靠31.50元的工资维持她和儿子的生活，一斤水果都不敢吃，上顿下顿是酸菜、土豆，所以女儿说：“怪不得我皮肤不好呢，原来营养不良。”

在我被揪斗的日子里，也有人陷害杨净，竟然信口胡说我4岁的儿子用小棍抽打领袖像，并说是杨净唆使的。幸好工宣队找保育员调查后做了公正的结论。从此杨净不敢把孩子放在幼儿园了。那年月，她每天以泪洗面，我所在学校的工宣队逼她跟我离婚，否则就勒令她去陪斗。一次她绣主席像，泪水打湿了绒线，洗不掉，这又成了新罪行，吓得一位好心的工宣队队员把主席绣像藏了起来。杨净已做好了一切准备，包括工宣队告诉她的，我可能判刑，包括她准备到乡下去，被开除公职，跟我种一辈子地。我在隔离期间，不忍心她受我牵连，曾含泪写过一封仅次于38页情书的长信，劝她同我脱离关系，脱离苦海。她在回信中说：“我从没想过这样的事。”

那时她真够难的了，拉扯着4岁的儿子，拖着怀孕的笨重身子，天天晚上挨门逐户地去叩响我的朋友们的家门，她没有想托谁为我开脱，只想打听个实底儿。好心的陪她掉泪，胆小的不敢为她开门，生怕隔墙有耳。也有急于立功的立刻把这“阶级斗争

新动向”报告工宣队。她常常流着泪站在人家屋檐下一站几个小时，连我的弟弟们都不敢对她说实话，似乎她随时可以与我离婚一样。她后来告诉我，那年月，她觉得世上已经没有亲人存在了。

我知道她在为我承受什么样的折磨，她走在路上都是人们“千夫所指”的对象。

那时候，我的女儿快要出世了。我在隔离反省阶段，每月只发给 20 元生活费，我拼命从口中节省，不再抽洋烟，改抽“报卷烟”，4 个月下来，积攒起 40 元钱，在杨净分娩前夕，在一个好心的老师当“看守”时，我悄悄把钱塞给了她，叫她生孩子时买点鸡蛋补养身子，这是我力所能及的极限了。杨净回到家中，擦着那 40 元钱痛哭失声。

我与杨净是患难夫妻。我深知这 4 个字的分量——不是文字本身的分量，而是在彼此心灵深处所感受到的分量。

我作为丈夫，有很多不尽人意的地方，包括“官升脾气长”。但每当我想起过去的一切时，杨净不用说话，便能征服我，这是心灵感应的作用。

她不是我事业的助手，也不是人们所理解的秘书、资料员或攒钱人的角色，我也从没说过“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一定有一个女人”的话。

但她通常是我作品的第一个读者，我愿意听她的品评、褒贬，惟有她的估价不带有任何附加成分，没有谄媚、送顺水人情，也没有忌妒。

杨净是个心地善良的人。帮助别人，资助朋友，资助公益事业，她总是慷慨的。她对于毁损我名誉的人，其认真的态度远远超过我。杨净是个宽容的女性，她是我认识的女性中（确实不带偏见）最少虚荣心的一个。我当过 5 年的“官”，她作为世俗眼中的“官太太”，没有给我添过一次麻烦。

她怕我早死，我看得出来，尽管她讳言。她相信报纸上的一切“科学知识”。一会儿相信铝锅会使人得“老年痴呆症”，便在一个早晨淘汰了全部铝制品，换成了搪瓷的。忽然报纸又载文说“搪瓷锅有致癌物质”，于是铁锅、不锈钢制品又统治了我家的厨房。

她逼我运动，在我伏案写作几小时不抬头时前来“打扰”，逼我去散步，我常发火，可我知道她的心。我现在每天同她一起散步两小时，还要打半小时羽毛球，我说过，60岁以后，我们争取拿老年组男女混合双打冠军。

我欠她的很多，真的。

1990年，终于有了一次我自以为是补偿的机会。加拿大方面请我去讲学、写剧本，同时邀请夫人同行，一切费用由加方承担。但是，李前宽陪着杨净跑遍了所有能跑的地方，结果就是不让她出去，也没有什么理由。于是社会上风传是拿她当“人质”，以免张笑天在国外不回来。

我当然不相信是真的。我为此事颇着急，在海外与杨净通话时，杨净却说：“别急坏了，我去不去没关系，我从前也从没想过要出国走走呀，有你这一片心就足够了。别人怎么说我不管，我相信你能回来，我相信你爱这个国家，这就够了。”

于是，我更觉得我欠她的愈多。

再过几天，当农历壬申年到来的时候，就是她的本命年了。我从国外给她带回一枚钻石戒指，她一直没戴，说是要等本命年时戴，不是有什么讲究，只是讨个吉利。

我期望妻子的本命年、非本命年都永远有好的命运。

(原载 1992 年 4 期《时代姐妹》)

辣椒面小品

马玉林不同于郭大胡子，他是大学科班出身，学物理的。按60年代初的大学生德才标准衡量，马玉林是属于根红苗壮的一类，他何以“一竿子插到底”，到小县城来教书，且又背井离乡，我们都有点不解。因为那几年凡是甩到基层来的大学生，不是右派、准右派，“白专”典型，便是“台属”、有海外关系的、家庭有重大问题者，似乎那时节城里不具有一点免疫力，而县城以下的农村就特别有抗污染能力，所以使劲“泼污水”、“倒垃圾”都无妨。“马玉林是泼洗澡水时带出去的孩子”——我们私下开玩笑时，这么为马玉林开脱。

相处长了，我才慢慢意识到，马玉林的“悲剧”起因就在于他那副不肯随和的脾气。

马玉林的家住在辽宁一个县里，地名挺古怪，你听了非笑不可：大喇嘛公社、二喇嘛大队、小喇嘛小队。好像那地方佛爷特殊关照过似的，解放了那么久，居然没有被勒令改名，还让大小喇嘛们统治着神圣的人民公社，这不能不令人惊奇。

那地方我没去过，大约接近内蒙古草原，因此三叶草特别丰茂。60年代自然灾害期间，我们吃代食品、增量法的窝窝头，吃得人人浮肿，一个月工资52.50元，去掉伙食费，分四个礼拜

天到街上去“打牙祭”，买一杯红茶（1元钱）半斤高价饼干（6元钱）换一个饱肚子，实在有点不是滋味。马玉林那时比我们“财大气粗”，主要是借了家乡喇嘛们的神气（或喇嘛气）。在一个暑假，马玉林弟兄们在大草甸子里打了十几天草，那地方以草苫房，苫房草的价格，大约可以抵得上今天的石棉瓦！于是发了一笔小小的财，我记得他的议价自行车就用去650元，这样大的气魄，令我们这些走出校门不久的穷教员艳羡得要死，我们说他：“钱来得容易也去得容易。”

马玉林的好出身在毕业分配上虽然没帮上他多少忙，可是后来的政治劫波中，他却为此占了不少便宜，或者说省去好多麻烦。

同样的话，出自不同人的口，就有不同的效果。1967年，我说了一句“解放军支左不能支派，更不应介入武斗”，坏了，我成了“反军黑干将”。马玉林比我说得凶，可那是“好人说错话”——没事儿。

我第一次借马玉林的光，是1966年秋季全县的最大规模游斗。

那真是群众说了算的年月，公报私仇也可以使人戴上高帽，挂上牌子。在研究给哪些人戴高帽时，有一个忘记了自己屁股底下不怎么干净的人，出于宿怨，力主给我戴上高帽。我那时在“黑帮”队里，没有资格参加这种神圣的会议。没有人应，也没有人反对，那时节，一票赞成就意味着通过。正在这千钧一发的当儿，马玉林站出来了，他指着那人的鼻子说：“张笑天戴，你也得戴，不信就说道说道，看谁更不干净。”这一下，那人吓傻了，加上刘永江、金永云、樊毓升这些教数学的老师们附和着马玉林一哄而起，我才幸免于难，只作为“陪绑”者，跟着高帽如林的队伍后头“示众”，那就轻松多了，也不怎么引人注目了，最多算是黑帮队里跑龙套的。

躲过初一，躲不过十五，当清理阶级队伍的高潮到来时，我已经感到了灾难即将降临。那几天，高音喇叭天天在叫喊“战斗、战斗”，隔三差五要突袭性地召集公开批斗会，说不定把哪一个事先毫无思想准备的人揪出来，押到“群专指挥部”的隔离反省室去。我特别怕听那一声喊劈了嗓子的嗥叫：“把×××——揪出来——示众！”于是，事前不知在哪里藏着的红卫兵就会突然从人群中跳出来，左右挟持住被揪斗的人，一人按一个肩膀，使劲往下按，使你弯腰如虾，一人抓一把头发，把你的头往后拉，犹如杀鸡扯头模样。听“老运动员们”说，弯腰尚可，抓头发是最叫人受不了的，有时头发一绺绺拽下来，当众把头发扔到地上，造反派们还要吹吹手上的头发丝，生怕玷污了清白的手。

那年的8月27日晚上，马玉林走了几里路，来到我家，要我上他家去玩玩。

我哪有那份心思？

可我无法拒绝，马玉林生拉硬扯，把我拽出了门。我妻子见我天天闷在家里，也巴不得让我出去散散心。我那时是朝不保夕的，我知道马玉林是积极分子，我不愿连累他。

马玉林家坐着一个高三的学生，记得姓常，他会理发，平时他常给老师、同学们免费理发。他见我进来，冲我礼貌地笑笑，坐下了，我看见桌子上放着双箭牌理发推子。

马玉林这人办事性急，也不做什么铺垫，马上对他说：“小常，给张老师剃剃头。”

我说：“不长。才理半个月。”

马玉林不由分说地把白罩衫掖进我的领口，说：“呆着没事，剃剃头败火。”

这叫什么话！在我没弄明白怎么回事时，小常已经操起了推子——不由分说，一推子下去，从我的后脖梗深深地剃过去，直

到脑顶，掏了一道深深的沟。

坏了，我明白，这是要给我推光头。

“你这是干吗？”我有点急了，“要剃鬼头吗？”我长了27岁，还从来没剃过秃子呢。

马玉林说：“秃头凉快。”

现在反抗也没用了，只得任他们摆布，三下五除二，我那一头浓密的头发不见了，镜子里出现了一个灰不溜秋和尚头，我真想哭。

扫净了头发楂子，大家呆坐着没话，马玉林只是一个劲让我抽烟。

我从马玉林那告辞出来，马玉林送了我一程，又是无话。

在大十字街口，我站下了：“你回去吧。”

马玉林沉吟了半晌，说：“我不能说的，你自己琢磨吧，你是个聪明人。”

我沿着大字报纸飘零的街道走去。大字报纸糊在席棚子里，在夜风中哗哗啦啦地响着，像灵棚一样令人毛骨悚然。

我终于明白了：明天我将要被揪斗！是的，马玉林作为“群专”成员，已预知消息。他不能明目张胆地向我透露，只好用剃秃头来暗示。对于被揪斗的人来说，剃秃头起码有两样好处，揪你上台时不必害怕拽头发，秃脑袋没法抓！你也不必再担心那些很懂工艺美术的红卫兵们在你的发式上修理出花样翻新的“鬼头”来——既免皮肉受苦，又免去人格受辱。

我真感激马玉林，在那夫妻反目、朋友互相揭发的日子里，他这一片情，怎样评价都不过分。第二天，在批斗大会上，我被揪上了台，我是惟一没有被揪头发的人，后来一个“群专”的人恶狠狠地教训我说：“你倒狡猾，先把头发剃了！我会想别的招治你！”

这招也挺阴损。我天天去“示众”所戴的木头牌子是桦木

的，本来就重，这位群专大爷每天晚上要在桦木牌子上淋上半桶水，湿木头至少加了5斤分量，由22斤变成了27斤。

27斤的分量，由一根细铁丝负荷着，全勒紧在脖子上，挂上几个钟头，铁丝勒进肉里半寸深，你想那个地方，看守人员都不准。

马玉林对此可是一筹莫展了，所谓道高一尺、魔高一丈。

1969年4月，我已经坐了半年“群专”的班房。几个月来，有进有出，总的说，还是出去的多，一批又一批的人落实了政策。

群专的隔离室也同监狱差不多，大家特别注意看守们的语气、眼神，那是判断谁可能“自由”或“升级住小号”的信号。

一般说，第二天要当堂开释（当然叫“解放”）的人，头天晚上必由“群专”头头会同工宣队队长一起找谈话。回来时，这些人喜气洋洋，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可当别人悄声问“解放了”时，他们通常都会说“还得改造，还得改造”，好像一旦泄露了天机，自由的许诺就会作废似的。

终于，我预感到，自由的星光已经照耀在我头上了。透过隔离室紧闭的窗子，我也听见了广播喇叭在播送通知：“全体革命造反派同志们请注意，明天上午8点，在大礼堂举行宽严大会……”

我偷偷看看别的“阶级敌人”，他们也在交流同样的目光，似乎在询问：“宽严？谁宽谁严呢？怎么不见工宣队长找人谈话？”

这时候，“阶级敌人”们肯定人人心里打鼓，都希望自己被从宽处理，哪怕“帽子拿在群众手中”呢。“帽子拿在群众手中”是当时很时髦的词儿，“帽子”是阶级敌人的“标记”，不扣在你头上，却拿在群众手中，有如利剑悬于头上，叫你随时胆寒，不得不老老实实。

一直到晚上9点，一点动静没有。“阶级敌人”们都有点失望了，轻轻叹口气，报告，尿尿，上床，打算去做从宽的梦了。

马玉林突然大步流星地跨了进来。

“阶级敌人”们立即鸦雀无声，从被窝钻出来，站在炕上等待训示。

马玉林不是头头，平时很少光顾这里。他向大家笑了笑，说：“睡觉吧。”然后手指头冲我一点，说：“你出来一下。”

我的心狂跳，出头之日到了！不过也有点纳闷，“解放”前的谈话怎么该是他？何况，人人都知道马玉林和我私交甚厚，也应避嫌啊！

就这样，我在“阶级敌人”们艳羡和悄声议论声中，走出了隔离室。

没有到“群专”指挥部去。谈话就在黑乎乎、阴森森、贴满“阶级敌人不投降就叫他灭亡”之类大字块的走廊进行，门口站着一个个值班的红卫兵，我认出了，是马玉林那班的学生，嫡系。我松了口气。

“明天大会解放你。”马玉林压低嗓子说。

我心里一阵热辣辣的，一时说不出什么。本来应当多问几句时，也没问出来。

马玉林接下去说：“他们说，你最顽固，6个月不认罪，态度不好，明天怎么样，全看你态度了。”

我有点愕然。这样说，明天对我的政策是猴皮筋了？态度好，放人；态度坏，再圈起来？

马玉林说：“为什么事先不找你谈话？就是不给你思想准备，在出其不意时，当场宣布解放你，看你感不感谢毛主席。”

“那怎么不感谢。”我说。

“那得有行动。”马玉林吸着烟。

“什么行动？”我真有点犯傻。

“哭，”马玉林悻悻地说，“得大哭，能不能哭出来？”

我可有点没把握。说真的，我经历过上百次批斗，我还一次没哭过——既没吓哭过，也没感动得涕泪交流。

“我就知道你不行。”马玉林叹口气，说，“万一你哭不出来，可能还圈你几个月，哭不哭，太重要了。”

我有点气愤了：“这么说，我肯定哭不出来。”

“得想想法子。”马玉林从口袋里拿出一方深咖啡色的手绢，回头看了看站岗的红卫兵，闪电一般把手绢打开，里面包了一些红色的碎末，走廊里光线暗，是什么看不清。

他把手绢重又折叠起来，塞给我。

“什么呀？”我问。

马玉林说：“干辣椒末儿。”

我吃惊得瞪圆了眼睛，差点喊出来。

马玉林打了个手势制止我，然后小声说：“事先把手绢塞到裤兜里，听到一宣布解放你，你马上做出激动样子，拿手绢擦眼泪，辣椒面子一揉进眼睛，不流泪也得流泪，那就真假难分了。”

“不行。”我决然地说，“哭不出来也不能这么干。”

“又来犟劲了！”马玉林说，“先过了关再说。”他又不放心地叮嘱了几句，匆匆走了。

我一夜没有睡好。

现在，我又随着牛鬼蛇神们向司空见惯的批斗会场走了，原来三十几人的队伍现在短了一大截，只剩十几个人了。

人人都挂着自己的牌子。

果然有点不同往常。从前，凡是当天要“解放”的人，进会场就不必挂牌子了，以示区别。既然今天他们是要试试我的“态度”，不但压根儿不找我谈话，而且连牌子也照旧挂着。他们哪里知道，我已心中有数了呢。

我没有用辣椒面，我头天晚上把那个手绢扔到灶坑里烧了，

我的人格并不允许我演这样的“小品”，然而这不妨碍我把那包辣椒面视为朋友火热的心。

我还是过关了，没用辣椒面也哭了。后来“群专”的人说我还算有“阶级感情”、“没白揪斗”。我真想骂娘。我为什么哭？我当时想到了那包辣椒面，想到了做人之难，已经到了这种地步，我觉得活着没意思。

于是我哭了。

这段人生小品的导演马玉林，是我永生难忘的朋友。

(1988年4月27日于北京)

转 折

郭大胡子要进驻敦化一中！

这消息在教研室、操场和实验室传开来，无异于一阵小台风。

这是1970年春天的事，春寒料峭，任何一条新闻都可能叫人发抖。

敦化一中是敦化县（那时还不是市）的最高学府，一个工宣队的头头曾叉着腰在讲台上说过：“池浅王八多，何况这一中的水挺深呢！”所以，我们这班教员私下常常议论：在县委书记的眼里，敦化一中就是敦化的“清华园”，从1966年6月一下子进驻四十几个机关干部组成的工作队那时起，对敦化一中就没有须臾放松过。

郭大胡子要入主一中的年月，时局已不像前几年那么动荡了，清算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抓走资派、清理阶级队伍……这些大高潮都过去了，一中的老师们稍稍直起了点腰，说话敢放开嗓子了，有人敢三三两两地在一起议论点什么事情了，更有人敢对学生瞪眼珠子、发脾气了。所以，无论传说郭大胡子或者别的什么大胡子来，人们不会从心里震惊，曾经沧海难为水。

我却禁不住心里打鼓。

我和别人不同，我是属于“戴罪立功”的“留用人员”。这个时期，敦化一中的大地可以说是够干净的了，该拘捕的拘捕了，该开除的开除了，其余的二十几个“黑线人物”一窝端，全部下放农村去走“五七”道路了。

本来，我这全县第一个被揪出来的“黑帮”应当是第一个被下放的。不单我这么看，老师们也这么看。那时我租人家一铺小北炕住，面积不过10平方米，我听房东说，那几天已经有好几个老师去探听口气，希望在我“下放”以后，房东能把房子转租给他。连房东老太太都唉声叹气，抱怨起世态炎凉了。

天晓得是怎么回事，军宣队赵主任宣布下放名单的会上，我竟漏网了！榜上无名！我发现，一百多双惊奇的眼睛都在注视着我，好像看上我几眼就能解开这个谜团似的。我有点悲哀，我好像是个被绑缚刑场即将执行死刑的犯人，突然听到了无罪开释的宣告。

有人悄悄说：“鱼过千重网，网网有漏鱼。”

大概挺恰当。从那时起，我便不那么坦然地回到讲坛前，去教那些昨天还戴着袖标看押着我的学生们，这种滋味，除了我，别人无法体会。

我怕改朝换代！

焉知郭大胡子不会讨伐前任执政者？“重用坏人”4个字，可以轻而易举地“上纲上线”，既否定了前任的“右倾”，也表示了本任的“高举”，可吃苦的却必然是我。这是有先例的。我的一个老同学在县里另一所中学教书，清队时被关起来很久，后来革委会主任对他宣布“解放”。而当“贫宣队”进驻后，队长认为前任主任右倾，包庇坏人，拿我这个老同学做靶子，一下子送到了劳改农场，那位前主任的下场也就不问自明了。

因此我心里惶惶然。

郭大胡子，我只是风闻，未见其人。此前他是贤儒公社的党

委书记，据说是在当地一跺脚，县委大院直颤的人物。他有一个家喻户晓的“德政”，他在几百户人家的贤儒村进行了一次园田化建设的改造，街道都呈井字形，建房要按统一规格，最宽的一条主街有几十米宽，号称“斯大林大街”。由于街宽、人少，一天也过不上几辆汽车，显得空空荡荡，这条又短又宽的街，倒十足地像一个没来得及设置大门的足球场！

郭大胡子终于在老师们种种议论和猜测中走马上任了，就任一中革委会主任，他还带来一位副主任魏权，此前是官地公社的一个大队书记。

两个人都是冷脸。

那年头，知识分子就怕见冷脸，总像见后娘那么胆战心惊。郭大胡子上任那天，我注意观察了一下，正眼看他的人屈指可数，只有几个自认为是学校顶梁柱的人跑前跑后，给他倒茶、搬椅子，赔笑脸，介绍情况。

“不用介绍，”郭大胡子对这种献殷勤的行为不买账，“我有耳朵，有眼睛，也有嘴。”

他四十多岁，满脸络腮胡子，尖尖的下颏，薄薄的眼皮（且是单的），如果按麻衣相书来解释，这绝对不是什么“福相”。

郭大胡子的施政纲领很简单，他说：“你们别寻思我乐意来摆弄臭知识分子！县委叫我来的。我这人没有那么多弯弯肚子、花花肠子，大伙也别跟我来这一套，别说我郭大胡子不客气。好好教学生，这几年学生忒不像样子了，再不管教，就要打爹骂娘、上房揭瓦、放火杀人了！”

这几句话说得很粗鲁，却使我悄悄地喜欢上了他，至少，他说的是实在话，没有用政治大帽子压人，至少他希望老师们教好学生，至少他看到了没文化的危害。

从那以后，郭大胡子暂时销声匿迹了。敦化一中仿佛没有这么个角色。

他背着手（他喜欢这个姿势）到处游逛，有时到木工场；有时到课堂角落一坐，听上几堂课，把头埋得低低的，有好几次老师居然没有发现。他也到伙房去、马厩去，他和赶车老板孙瘸子也能唠上两个钟头。

他爱喝酒，喝不多，经常喝，一喝就挂幌子，眼珠子红红的，站在他办公室门前，检阅似的看着过往的学生。

他的沉默叫人害怕，不知他的头三脚要从哪里踢。

他终于召集了第二次教职员大会。

屋中间的汽油桶改成的火炉子里，木犴子烧得噼噼啪啪作响，门窗关得严严的，屋子里弥漫着烟雾，谁都看不清谁的脸。

郭大胡子宣布了一个事先一点风声都没有透露出来的人事变动方案，任命、撤换了几个年级组长、教研组长。

最叫人惊讶的是，他突然宣布，调我到政工组去任政工干事！

会议室立刻大哗。

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当时可没有什么校长、教导主任或教务处的，只有一个大权独揽的政工组，它代替了一切，主持学校日常的教学、生产和正常秩序。这还不算，郭大胡子还宣布，正副主任不在时，由政工干事管理学校！

天哪！这不是乾坤颠倒了吗？

我没有造反起家的资本，我不是党员，又是刚刚被“解放”了的“拉一拉，推一推”的边缘人物，夹着尾巴做人还诚惶诚恐，怎么好委以重任？须知这个角色，当时有多少人巴结不上、垂涎三尺呢！

我的惶惑还在于我并不愿意干。事实上，郭大胡子等于把我一下推到了矛盾和是非的漩涡，十分可怖的漩涡。我去找他，敲了门，刚一露头，他就冷着脸问我：“来打退堂鼓，是不是？”

我战战兢兢，他连坐也不让我坐，背着手说：“怕听闲话，是不是？我想，你不是来拿一把的吧？”

我试图解释，他手在空中一摆，根本不容我分说：“你有什么了不起，不就是笔杆子硬吗？不就是能写吗？你若是个熊蛋包，我才不用你呢！”

我还能说什么呢？话已经说到家了！我参加工作 10 年了，还是第一次遇上这样惊人坦率的领导。

我只好硬着头皮干。

有人开始到县里去捅咕，我也有耳闻，死猪不怕开水烫，我无所谓，却生怕因为我而给郭大胡子带来什么不好的影响。

有一天，我正在政工组为学校起草一份工作总结，郭大胡子从外面进来了，他哈哈一乐（我这是第一次看见他笑）搓着手说：“嘿，真他妈别小看一中这个小庙，邪神还真有！”

我抬起头来看着他，等待下文。

他捋了一把黑乎乎的胡楂子，说：“告你啦。连我一块儿捎带上告了！我大胡子是块豆腐啊？我几句话就把他们噎回去了！怎么着，看人家有点能耐眼红是不是？中国的事坏就坏在这群混蛋身上了，吃饱了没事干专门挑别人刺儿，不干整干的，我不听这个邪，我告诉县里了，我们就快发展你入党了！”

这就是郭大胡子。

于是，我的政工干事当了下去。有人猜测我给他送了什么厚礼，有人说我请他喝酒……其实，他连我家门冲哪开也不知道。我其实是郭大胡子的一等秘书。他文化不高，却有讲话的瘾，不单每周的学生大会和教职员会上他要大讲特讲，就是每天课间操的时间也不空过，也要发表演说。他极严厉，脸色铁青，批评人的时候，常常把学生（甚至有老师）拉到讲台前来“示众”，够吓人的。

他的所有正式讲话，都要有稿子，都要由我来起草。他讲话

没有一定的主题，随时可以改变，譬如，头一天他只是告诉我，明天课间操时我要讲讲纪律。我只好揣摩他的意思写上两页。好在郭大胡子从不挑剔，容易过关。在他看来，我这笔杆子写什么都是不容怀疑的。他刚上台时，自然是拿出我写的稿子“照本宣科”，讲不上三五句便把稿子撇在一旁随意发挥了。

我倒高兴，这样一来，为他起草发言稿的压力减少了许多。

我知道，郭大胡子最多有小学文化，土改干部，斗地主斗上来的贫雇农代表。

一个没有文化的人居然能把一个有文化的学府管理得井井有条，也堪称一绝！无论上课前还是上晚自习时，郭大胡子总是无处不在，有时会跑到厕所里去捉拿那些躲起来抽烟的学生。

学校大为改观，新建了一座大楼。而从前的老楼还是伪满洲国农业专科学校的旧址。

学生家长都愿意把学生送到一中来接受郭大胡子的“管束”，一时，郭大胡子声名大震。

那是1971年夏天的一个傍晚，郭大胡子把我叫去，对我说：“县里要办文艺会演，咱们一中不能落后啊！”

确实，郭大胡子干任何事情都是不甘人后的，包括绿化、挖战备坑道、搞勤工俭学，甚至上交老鼠尾巴。

我说：“当然，叫宣传队准备一下。”

郭大胡子说：“8月份会演，时间不多了，你赶快写剧本。”

“写什么呢？”我心里真有点没底儿。

“我若知道写什么，还找你？”他说，“写什么你自己琢磨。写3个吧，大中小各一个。”

吓了我一跳，所谓大的自然指多幕剧，中的指独幕剧，那小的至少也是相声、快板书或小歌剧之类了。

我十分为难，表示难以完成。我心里话：你把创作当成什么了？这不是铲大地，多出点汗就能多铲出几垄来的。

一听我叫苦，郭大胡子的脸拉得老长，说：“不都说你能写吗？”

我很识趣，争下去也无益，只好应付。我答应下来，又问：“什么时候交稿呢？”

“给你一个礼拜时间。”他显得极端慷慨大度地说，“别的什么活都不让你干了。”在他看来，写3个剧本也许和割3捆草差不多，7天，自然是够宽容的了。

我简直哭笑不得，还没等我提出异议，他早在那堵我了：“不都说你写得快吗？”

我当时想：这才叫秀才遇见兵，有理讲不清呢！当然，这话是无论如何不敢讲出来的，他准翻脸。

我知道，到时候拿不出大中小3个剧本来那是过不了关的，我也知道，质量好坏，郭大胡子不会去计较，他完全可能看都不看。

可是万一演出砸了锅，一个奖状拿不回来，那大家都别想过消停日子了！如果形容我那时的心情，真是如履薄冰！

天助我也，一中的3个节目都得了奖，而且有两个是头奖！

郭大胡子那天把胡子刮了，脸上青虚虚一片，他笑眯眯地上了领奖台，还把奖状往头上举了几下，那一瞬间，他仿佛成了英雄。

趁他高兴，我凑到他跟前说：“我想利用业余时间写点东西，几年不写了，手都生了。”

“什么业余不业余！”郭大胡子大手一摆，说，“想写就写嘛，什么时间写都批准你，别听别人瞎嘀咕，听琦琦叫还不种黄豆了呢！”

我无意中得到了特许证，我令那些妒忌我的人牙根恨得发痒，却毫无办法，有人几次试探着到郭大胡子和魏权那里去“下蛆”，可他们得到的是训斥：“别来打什么小报告！你有闲心，干

点正事，老算计别人有什么出息！”

郭大胡子成了我的保护伞。

我也是郭大胡子吹牛的资本。

他常常在县委常委会上骂街（他是县委常委）。他嘲笑县委办公室和政治部的一群笔杆子“都是吃屎的货”，“写不出正经文章”，“最多堵堵报屁股”，“发个臭豆腐块儿”。接着话锋一转，就会把我神吹一通。

他吹出了祸。

那年秋天，上边下来文件，要求各市县组织创作班子，集中人力写出好作品，庆祝党的生日 50 周年。

县委的命令是以求援的形式出现的。当时的政治部主任穆青林笑吟吟地对郭大胡子说：“大胡子！你这强将手下无弱兵啊！借个兵使使，解解县里的围。”

大胡子按捺不住自己的兴奋，问：“你县里也有到我这小庙上烧香的时候？说吧。”

穆青林点名叫我参加写作班子。并且再次使用激将法：“你天天神吹，是骡子是马牵出来遛遛，看看你是不是吹牛！”

大胡子一口应承，他吹的更暴了：“你试试吧，吓你们一跳！”

不过，郭大胡子并不傻，他是深知自己不是老穆对手的，老穆面带笑容，略施小计就可以把郭大胡子引入迷魂阵。所以，虽说痛痛快快拍板成交，郭大胡子却来了个补充协议：“君子一言，可不能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呀！”

老穆自然慨然允诺。

这便是我从大学毕业 9 年以来第一次离开校园，走向农村，走向大森林，走向广阔的生活。大胡子的吹牛，把我吹到了高空，却落到了丰厚的土壤里来。

我写出了《小鹰展翅》，回学校后，我又和王维臣合写了第

一部长篇小说《雁鸣湖畔》。

借期到了，郭大胡子也不跟县里打招呼，在到期那天早上，把一张字条捎到我家：“立即回校上班。”

对我来说，这就是圣旨。而县委的意见可以不去理会。尽管县里的工作没有交待、没有收尾，尽管此前县委几个领导都要留我在宣传部工作，我还是挺乖的，接到了大胡子的指令，当天就回校上班了，把县里的工作撂个稀里哗啦！

郭大胡子哈哈大笑，对我十二分满意。县委居然没人敢提起再把我弄出去继续工作。

1970年夏天，敦化县正在全力以赴地挖战略地道，工厂停工，学校停课，整个校园都空了。

在这种时候，好多师生有病都不敢告假，气氛极为紧张，郭大胡子一身泥水亲临前线指挥，有时一天要干12个小时才能换班。

对于我来说，这一段时间也是太关键了。《雁鸣湖畔》刚刚写出初稿，急需送出去征求意见，可没有时间抄写一遍。

有一天，我在坑道里对郭大胡子大胆地说：“我想把我写的小说打印一下。”

说过这话，我自己都吓了一跳。你自己请假还不算，还要抽调打字室的学生去为你打字、印刷？

万万没有料到，郭大胡子说：“干你的去吧！坑道不缺几个人手，你那也是正经事嘛。打字室不是归你管吗？你从明天起，把她们调回去就完了，还用请示我吗？”

我差点感动得哭起来。为了某种报答，那天我自动加班，在地道里干了一个通宵。

15个学生，6台打字机，夜以继日地为我打出了30万字的小说原稿，文化馆为我出蜡纸和白纸，订了50本。

于是分送各出版社，等待消息。

很快，延边出版社、吉林人民出版社都看中了，都要出书，协商的结果，自然是让给省出版社。

这是我人生道路、创作道路的一个重大转折，我永远忘不了郭大胡子。

那年冬天，县里召开出版会议，指名要我和王维臣参加会议，并且要在省里修改小说，还要在报纸上选发一版。当时王维臣在县委宣传部工作，消息早传到我耳朵了，我稳坐钓鱼台，只等待大胡子通知我去开会就是了。

那一天，风不顺，天空飘着清雪，一上班，郭大胡子就铁青着脸，还冲我无缘无故地发了一次脾气，我还蒙在鼓里。

火车是晚上9点的，可是到了下午5点，马上下班了，郭大胡子还没有告诉我去开会的迹象。

我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几次在郭大胡子办公室门前转悠，在雪地上踩出了一溜儿脚印，我终于不敢贸然去问，我已经预感到了什么。

突然，郭大胡子推开门，冲我吼了起来：“你在这晃荡什么？怎么不回家？”

我不想撒谎，也不想直说。

他冷笑起来：“好啊，你跟我玩心眼儿！你在等通知是不是？我不通知你，怎么样？你走吧！你听县委的命令，走呀！”

我很生气，我觉得他不可理喻，一转身走了。

后来我听说，为了拦阻我到长春去开会，他跳到县委书记的办公桌上大吵大闹，轰动了整个县委大院。

晚上8点，郭大胡子把我找到了学校。我赌气不去看他，他使劲地抽旱烟，屋子里一片烟气。

憋了好几分钟，他叹了口气，对我说：“你去吧，到长春去开会，今天9点的车务必走上。”

我说：“去不了。一没借旅差费，二没预备粮票。”

大胡子把钱和粮票都放到了桌子上，说：“我从食堂给你借了。”

我感动地望着他，他眼圈里噙着泪水。

他第一次这样感情用事地对我说：“去吧。这回我看明白了，你一去就再也回不到一中来了。”

我说：“我一定回来。”

大胡子摆摆手：“人才，不能把你圈在这儿。我是舍不得放你走啊，脸都豁上了，大闹县委。你知道吗？方才县委书记说：别说调你手下一个教员呀，调你，调我，也得无条件地去，你也太目无组织了。”

我知道他受了委屈。也许这一生中，他第一次受这种挫折。

“你去吧，回不来回不来吧。”他说，“只是，你再晚走几个月，你的组织问题就能解决了。当然，到别处也能……别忘了我郭大胡子就行……”

他掉泪了，我也掉泪了。

在夜幕沉沉的西行列车上，我思前想后，许久不能入睡，人的一ance能有几次转折？转折的时候能遇上几次这样的人？

我怀念他。

(原载 1987 年 9 月《作家》)

我是谁

这题目可能让人困惑。我也困惑，我困惑不是因为文章的题目，而是我自己。有时我真的不知道我自己是谁？过去是谁，现在是谁，将来又可能是谁。

前些年，有人性异化的理论风流了一阵子，我知道这是颇危险的话题。我确实也有感到自我异化的时候，或者换个说法，说是自己不认识自己的时候，这往往都是与我的学生们别后相聚的时日，童心未泯，多发生于斯时。

我这一生，算下来，可能要数当过 10 年教员最为幸事了，这也是远离讲台和粉笔灰多年以后才有的眷恋，这对我来说已是屡试不爽的不争事实。

今年初春最冷的那些天，我又回到了敦化，那里有我的 3 000 弟子（这是个象征性的数字，绝对保守）每次到敦化，我便身不由己地陷入学生包围的海洋中，那是一片温馨的海，纯净得令人忘我的海。

那一天，在外贸歌厅里聚集起 38 位同一个班的学生，虽然在我的眼中他们仍是稚气未脱的孩子，可他们早已是时代的栋梁了。你看那个笑容可掬的何效义，不是当年从乡下赶来城里上学的穷孩子吗？他当众给我行礼，而且他讲述了一桩鲜为人知、连

我也忘却了的旧事。他第一天上学，来见我这个班主任，带着乡下孩子本能的拘谨。他是全班五十几名新生中惟一穿抵裆裤的人，而且裤带松了，裤子掉下来，于是我的第一个动作是帮他提起裤子重新系好裤带。想不到这件事竟让他记忆终生。何效义如今已是这个市的市委常委、市纪检委书记了，他当众讲述这段往事，毫无羞涩感，有的是显而易见的真情。

几乎每个学生都能讲述一段令我怦然心动的故事，而这些早都压在了我记忆的底层。

你能想像到，当年的张笑天会是这个样子吗？他大言不惭地在黑板上写下的头两个字是“奋斗”，他告诉同学，说这两个字是写给你们的，也是写给我自己的；他教学生作文，自己也动手写，批改完学生的作文，把自己的作文张贴在教室里当范文，为此，高考得益的学生出了考场喊出了“张笑天、李守田万岁”这口号，为此“文革”时张笑天吃了他应吃的苦头。他在领学生们下乡铲地时高唱《马儿你慢些走》以及《红珊瑚》插曲之类，事隔几十年，学生们一致要求他再唱一遍；那些年，女学生们不敢穿裙子，他便动员班长倪萍和文艺委员杨志娟站出来以身示范；他屡屡告诫班干部，不准让女学生王亚平干活，说她有病，一时得不到男生认同，他们背地里议论老师“偏向”，直到毕业后不久，王亚平早夭，同学们才知道她有先天性心脏病，几十年后的师生聚会，惟独缺了她一个。

我当教员的年代，颇为自慰的是我从来不家访，而校长最看重的是家访，这是代表一个教员业绩的重要考核项目，只是当时校长绝对想像不到张笑天是从不家访的。这倒并不是我懒惰，而是我出于自尊自重，也出于尊重学生的自尊。如果你不能透过学生的一言一行看到家庭、家长对该生造成的影响、打下的印记，那你肯定是个低能的教师，如果你不分大事小事全都到家长那里去“沟通”，证明你没有本事对学生“传道、授业、解惑”，我的

谬论歪打正着，我教过的几届学生，没出过任何值得大惊小怪的事情，也许老天赐予我的弟子都是经过严格筛选的。

敦化的记忆，常常与那条潺潺流淌的小石河分不开。叫它小石河是很确切的，说它小，因为水深不没膝，所以以石命名，因它的河床乱石杂陈，我对学生考证说，古时候这附近有火山喷发，所以河里的石头是带气孔的玄武石。几十年前的小石河月夜是那么迷人，如水的月华，朦胧的树影，滚过石滩的河水，那是我品尝人生、品尝爱情的港湾，也是我多次带学生远足休憩的地方。可惜时下它已是污水横流、目不忍睹了。我站在桥头，回眸日渐现代化的城市，遥想当年的落寞小城，天壤之别的不仅仅是旧貌新颜的更迭，还有人心。所不能污染的，也许只有童心、童贞，以及沐浴在这片童贞海洋中的教员。

我的一个学生姜安华现在当上了一座大型兵工厂的厂长，他上任伊始，便大刀阔斧改革。他几次进城来看我，都是骑自行车来的。同学们嘲讽他是“清官骑瘦马”，他一笑置之，他私事从不坐公车，正己才好正人，不然他怎么敢下手把处级科级单位的24辆小轿车全部卖掉呢？

坦率地说，这是我最自豪自慰的时刻。

我相信，每个学生在人生之旅中，肯定也有逆境，也有辛酸，我又何尝不如此？但我强烈地感受到，让一切烦恼化解的办法，那就是回到我的学生们当中去，那是不掺杂任何势利、没有世态炎凉的一片纯净的海洋，在那里，我能捕捉到我自己的影子，我更得以回归。

(原载 1996 年 7 月 16 日《吉林工人报》)

天真的海

我日渐觉得处于污染之中，噪音的污染、大气的污染，这些都是有形的。而那些属于社会的污染却更令人窒息，污染了大自然，再去毒化人群，我于窒息之中，便常常在眼前幻化出一片天真的海来。那是由无数双纯真无邪的眼睛汇成的海，浩荡无垠，碧蓝澄澈，使人感到快慰，一时竟超然物外了。

我知道，这由眼睛汇成的海是一片什么样的海，可惜已经久违了。

前几天，我随《木帮》摄制组的主要创作干部到长白山大森林里去采外景，在我曾经执教 10 年的山城敦化，在浮泛着白云的第二故乡，我又置身于那片令我目眩、令我陶醉的天真的海洋里。

1996 年 1 月 9 日，身为市纪委书记的何效义来到我下榻宾馆的餐厅，在大庭广众之中，给我行了一个礼，他不窘，反倒叫我局促不安起来。接着，他叫来了刘汉文，又找来了王俊、杨德生、刘静兰、刘晶莲、谢杰，连在图们机务段当段长、自称是“工人”的宋金林也鬼使神差地从外地赶来了，这种场合当然少不了我当年得力的助手，小女班长倪萍了（不是节目主持人，同名而已）。

我又见到了这一双双闪烁着童年稚气和天真的眸子，我立刻陷入了一种不可名状的喜悦之中。

他们这一届学生是 1964 年入学的，我做他们的班主任。32 年过去了，他们或为人夫或为人妻，或为人母，或为人父，都已经是壮年，他们有的当局长，有的任公司总经理，在他们身上似乎已找不到童年的影子。然而，只有他们能把我带回到 32 年前的一片欢笑中去，他们注视我的一双双真挚的、笑咪咪的眼睛，自然地汇起一片海洋，席卷了我久已干涸了的情感。

我在祝酒时，对当年的小淘气宋金林说：“我对你的批评太多了，有过失的地方，请您原谅。”宋金林却说：“没有老师的批评，我出息不了今天的样子。”

我从他那真诚的目光和同学们的欢声笑语中体味到这话的真情实感。杨德生说他以后没念什么书，“认得的几个字都是张老师教的”，虽未免夸张，却让人心头发热。倪萍告诉我，宋金林曾经在若干年后找她去“清算”，说我每次批评了宋金林，她都要去他父母面前“告”一状，于是宋金林必挨一顿痛打。我不禁哈哈大笑。我想起了我当教师的日子，我教过的学生成千上万，我从来没去“家访”过，这倒不是偷懒，我有我的独到的信条，家长既然把孩子送到学校，就是信任教师能够把他们教诲成才，天天去家长面前“告状”，只能证明教员的无能，故我不为也。

不知为什么，30 多年后的相聚，我依然觉得他们是环绕膝前唧唧喳喳的那群孩子，一颦一笑、一喜一怒犹如从前，岁月的沧桑、社会的剥蚀，似乎没在他们脸上留下任何刻痕，他们依然是清水芙蓉——至少在我面前是这种恢复故我的神韵。

倪萍说起了一件令人心灵为之战栗的往事。那是 1966 年，我作为“三家村”分店的黑掌柜，第一个被揪斗，有些学生给我写了大字报，却威逼着小班长倪萍当着我的面去张贴，他们说倪萍是老师的“红人”，自然属于“小保皇派”之类。倪萍左右

为难，把一卷卷子大字报藏在身后，怯生生地来到我跟前，说出了原委，我当时笑笑，说：“贴吧。你够不着，我来给你搬张凳子，你踩上去贴。”我看见了倪萍眼里的泪潮在涨满……

这桩往事，倪萍一经提起，我依然为之怦然心动。30年过去了，我又一次看见了她眸子里的那片潮水。

我有时很奇怪，为什么我一回到学生中间，总是达到忘我的境界，而此前哪怕是去古寺凭吊也没有这种超脱呢？

孩子天真烂漫的一群，你可以在他们之中感受到清纯。他们在他们面前有哪怕是一点一滴的过失，你都会感到害羞，这便是天真的力量。

可惜，如今的社会氛围，天真的海在萎缩、枯干。每当我听到孩子想尽办法让家长给老师送礼的时候，我都感到自己也蒙上了屈辱的阴云。

我急于上路，他们冒着寒风送到外面，相约半个月后再邀全班的同学相会。我眼里涌动着热泪，喃喃地在心底说：还是那群可爱的孩子，我爱你们，也爱我曾经站过的讲台，无怨无悔。因为那段经历为我留下了一片永远温馨永远令我激动的、炫目的、天真的海。

(原载 1996 年 1 月 23 日《长春日报》)

飘浮的梦曾在古渤海国植根

人都是要做梦的，尽管每个人的梦不同，梦既是荒诞诡谲的，也是飘忽不定的，聚则成形、散则化为乌有。可是有时候梦却可以随着尘埃落定，在哪怕是贫瘠的土壤里植根。

我的文学之梦，本来已经是折翼铍羽，即将委之尘埃了，却在古渤海国旧都敖东的六顶山下，奇异地得到了催芽、萌发。

时在 1961 年霜浓露重的秋天，我携着自题有“书到用时方恨少”的书籍（后来这题记为朋友所揭发，为一罪状），怀着“剑非万人敌，文窃四海声”的抱负（后来也为另一朋友揭发，成为“武装要夺取政权”的罪证），来到敦化一中从事“为人师表”的职业。我在东北师大学的是历史，可是校长却要我改教高中语文，也不说语文教员缺，却说我的档案里记载着这么一句：此人文学功底甚厚，教语文胜于教历史。

文学一直是我心中色彩斑斓的梦，为了这梦，我付出的代价几乎是生命，在我的梦伤痕累累“谈文色变”的时候，当初向我抡起大棒的人居然有脸说“此人文学有功底”。于是我只好教语文，毕竟与文学沾边。

有一天，同寝室的赵英杰告诉我，语文组的组长李守田有学识，并擅长写作，是个才子，不过有点桀骜不驯。我此前在板报

上看过他的旧体诗，其才气四溢，有一股小县城盛不下的气概。于是我赋成一律托赵英杰转他，迄今犹记得有“常慰谪仙居隔壁”之语，他立刻回了一首，有“愿同龔宇学敲钟”之句，我们一下子由神交变成了知己，可能是同气相应吧。

那时我正是梦魂失落时节，我写的36万字的长篇小说《白山曲》几乎断送了我。彼时李守田却在自己的二亩三分地里砚田笔耕，写些小文章，不时见诸报端。应当说，是他勾起了我的旧梦，他告诉我，尽管你有才有识，想一鸣惊人也是难于上青天的，不可小视“豆腐块”文章，它能起到垫脚铺路的作用。于是我重操旧业，也与李守田合作发表了许多杂文、散文，文学的植根当然也同时植下了栽种“毒草”的祸根，此是后话。

举世浮沉，春光易老，转眼间这已经是三十多年前的旧事了。这以后我跻身文坛，有过许多文友新交，可我仍然深深怀念在小县城里的生活，那时经常与李守田、杨明谷、李建树等人切磋学问，纵论古今，文苑试笔，一壶淡茶，一杯浊酒，其乐融融。在牡丹江畔，在秋天的原野，在斗室中，我们有过许许多多淡泊的却是甘甜的岁月。所以然者何？友谊中未搀入利害之故也。那时我们坐而论道，很有几分宠辱不惊的味道，可悲的是我们却忘记了危机四伏的时代氛围。悲剧之一，李守田是教学界的一杆旗，甚至敦化一中因为有他而自豪。然而每逢节假日他则被党支部书记和校长暗中派人监视他的一举一动，因为，他是个“不可靠”的人。这一切，天真如孩童的李守田居然丝毫不觉，还在自诩为“寻章摘句一雕虫”呢。

天真，也是一种美德。泰戈尔不是因为他是“上帝最天真的孩子”而受人们崇敬吗？我们那时的天真未泯，使我们不仅在以文学自娱的生涯中得以自我陶醉，也把这未泯的天性传给了学生，使他们至少不那么势利，不那么市侩。若干年后，我走南闯北，常在逆旅中与过去的学生不期而遇，他们念念不忘的恰恰是

我们俩的这些原始的品格。记得 1964 年高考时，几个学生因为我们拟的作文题与考题大体相符，出了考场竟不禁高呼起来“张笑天、李守田万岁”。这事就成了我们日后的又一大罪状。1968 年我们一起在牛棚里接受“专政”时，几乎无法对这件事解释得令自己过关。在牛棚的岁月里，我几乎失去信心，李守田、杨明谷却要达观得多，他说：“天不会永远阴着的，总有晴的一天。”他给我的梦又一次插上了翅膀。

前几年李守田在吉大考古所的儿子无未（现为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来看我，他的出息使我油然记起守田的另一个小子无移。他出世时，我恰巧赶到，一脚门里一脚门外，见李守田双手带血，他急忙让我去请助产士，由于来不及，他这个懂点医的儒生居然当起了自己儿子的接生人，我也被李守田称为这个孩子的生命监护人，并说这孩子将来准有出息。这一次守田的预言未中，无移不久夭折，孩子咽气时，我又恰巧在病床前，与守田一起用针管吸孩子腹中之积气，守田流了泪，他实在又是个软心肠的文人，由亲人及于朋友。

李守田有句名言，叫做“人各有一精”。有的人攻于权术而从政，有的人长于运筹而经商，有的人刚直木讷而习文……我们当然只能是后者，我们都很欣赏《礼记》上的一句话：“不祈多积，多文以为富。”这便是我们那时虽居斗室却以富埒王侯的姿态面世的道理了，别人谁知其中甘味？

守田是坎坷的，这是囿于他落拓不羁和生性不阿的秉性；我后来的某种侥幸成功，则纯属从历史的夹缝中钻出，不是必然。守田本来应该而且可以在文学上有更大的造诣，阴差阳错使他终于成了教育界的耆宿，一个规规矩矩的学者。去年听说他退休后又被延吉晚报聘为副总编，我以为，这与他早年浪漫的性情，生花之妙笔乃至五光十色的梦分不开，乃是一个并非偶然的绝妙的照应。这也可算作一种自然回归。

李守田一向嘲笑我非“廊庙之器”，又讥讽我像曹操幕中的杨修，“露才扬己”，终难免罹祸。前者他说对了一半，我当过官，最终证明不是“廊庙之器”，后一句也有未卜先知之功，我吃尽了苦头。如今想来，还是让梦飘浮一点为好，因为不管是多么绚丽的梦，总会醒来，必须“尘埃落定”。惟有不计利害、遑论功过的浪漫主义的梦，纯属个人所有，有权永远沉醉于记忆的王国里。

料想守田兄定会有同感吧。

(原载 1995 年 6 月 15 日《延边日报》)

雷蕾是雷振邦最得意的作品

有人问过大仲马，你的最伟大的作品是什么？大仲马说，是他的儿子小仲马。

我有理由说，作曲家雷振邦的最得意作品是他的女儿雷蕾。

如果告诉你，他们父女的初衷并非酷爱音乐，雷振邦东渡扶桑本是学绘画，同时堪称冰上王子；5岁的雷蕾在钢琴前苦度两年时光后，造反进了业余体校学花样滑冰，你信吗？

我如果告诉你，雷振邦也好，雷蕾也好，初衷并非是酷爱音乐，你一定大吃一惊。生活和命运就这么有意思。

早年雷振邦负笈东渡扶桑，本是去学绘画的，你如果有幸看到他的墨宝，你会相信：如果他真的与水墨丹青结缘，他肯定是一个出色的画家。可惜，他去投考美术学校的路上，误入了音乐学府，从此他便在命运的驱使下成为东京高等音乐学校的学生。他本来是学大提琴的，学习刻苦，进步很快，有一次他遇上—位年龄小很多的男孩也在学大提琴，而且拉得相当出色。雷振邦立刻觉得自己赶不上人家，术业专攻，如不能出类拔萃，则不如改

弦更张，于是他奋然摔琴，进了作曲科。

雷蕾从小耳濡目染，萦绕在她生活空间的全是世界名曲的旋律，还有父亲画在五线谱上的豆芽菜，画得比印刷体还工整。

可她并不喜欢音乐，或者说，她一直没萌生出想当音乐家的念头。不过，妈妈还是望女成凤，雷蕾5岁就学钢琴了，琴师不是父亲，而是别人。音乐世家似乎有一条不成文的规矩，亲人不能担当导师，大约是太知道孩子的脾气或者太容易望子成龙心切，于育人不利。

雷蕾在刻板的音乐教程训练下，在钢琴前度过了两年的时光，无时无刻不想辍学，终于，在她7岁的时候，她借故大闹了一场。这次造反的结果是小雷蕾大获全胜，按照她的兴趣，她进了长春市业余体校去学花样滑冰。她特别能吃苦，每天跑4000米，仰卧起坐一次做400次，她都能一声不吭地坚持下来。

很少有人知道雷蕾是冰场上的花样滑冰好手，更没有人能够想像，儒雅恬淡的雷振邦的花样滑冰堪称冰上王子。50年代雷振邦在新影工作时，业余时间喜欢到中医学院冰场去滑冰，他的高难动作是腾空翻跳，一次可以跳4幅（那时居然是以9幅布为尺度的），只要雷振邦一出现在冰场上，好多人都不滑了，驻足观看。

雷蕾的第一双木板式拖鞋，便是父亲给她的，她第一次下冰场，也是父亲手把手教的。

惟独搞音乐，雷振邦却没有手把手言传身教，雷振邦说“没管过女儿的事”，女儿也说父亲从来不问她的事，倒是妈妈想握着女儿的脖子让她承继父业。

荒唐的年代，雷振邦将他的英国雕花钢琴忍痛送给公社。结果使其键盘塌陷，弦断木裂……

雷蕾也特别钟情于这架钢琴，因为在这凝聚他们一家太多情感的琴键上，也曾圆了她儿时破碎过的梦……

雷振邦家有一架老式的英国雕花钢琴，音色很美，几乎伴他过了一生。他在这架钢琴旁度过了多少个不眠之夜，那黑白分明的琴键上无数次地击打着他的心灵产生共鸣。现在他老了，那架钢琴安放在他长春的家中。

这钢琴如果有灵性，它也会吐出一曲曲辛酸之泪。1968年，在中国已经是无处可以安放一架钢琴的年月了，雷振邦带着他的钢琴和一家人到农村去插队落户。房东是个木匠，上有老父，下有妻小，全都挤住在一铺南炕上，而只能打横睡两个人的北炕，即成为“五七”战士雷振邦一家的安身立命之所，人都没地方住，哪有钢琴的位置？

雷振邦忍痛把钢琴送给了公社，让他们办宣传队时使用。那时的雷振邦在山村的街头巷尾拣粪，也许他自己觉得今生今世与音乐无缘了，也许是他为音乐生涯所付出的代价太大了，痛定思痛！“洗手”的决心不好下，可有人逼着你下。

他的黑牌上写的是“反动学术权威”，蹲牛棚、游街。他比别人更“荣幸”，江青有一天心血来潮，说雷振邦的《花儿为什么这样红》纯粹是伪满洲国歌曲的翻版。这一来，雷振邦所受的折磨可想而知。

那年，雷蕾才只有12岁，她清楚地记得，那是1966年10月20日，长春的天气已经很冷，但尚没有到供暖气的时问，姐姐刚刚分娩，婴儿怕冷，只好升火取暖，用什么来升火呢？曲谱！

雷蕾第一次看到父亲的脸那么铁青、那么冷峻怕人。父亲从国外带回的一本本世界名曲，全是烫金封面，装潢极为精美。莫

扎特、舒伯特和肖邦的人头像也是烫金起凸的，平时，孩子们摸摸他都不让，现在，他目光呆滞，正一页页扯烂那些曲谱，一张一张地送到火盆里去，这是在烧他的心，他的心在流血！雷蕾幼小的心灵里，播下的也是一片灰飞烟灭的事业梦。

那时节，抱着“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的公社社员们，对于雷振邦忍痛捐献并没显出半点热情。一年后，有人告诉雷振邦，让他把“破玩艺儿”赶快运走，尽管屡建功勋的英国钢琴被打发到牛棚的角落里，仍嫌碍眼、碍事。雷振邦套上牛车去拉他的钢琴时，他差点失声痛哭，哪里还像一架钢琴！键盘塌陷，弦断木裂，牛棚漏雨，钢琴浑身上下是烂泥。

雷振邦开始清洗钢琴，精心修理，再逐一调弦，老式英国钢琴终于又进出飞珠溅玉的美妙琴音了。

雷蕾特别钟情于这架钢琴，不完全因为它成就了父亲的许多名作，也因为她儿时破灭过的梦也是在那琴键上徜徉的。

雷振邦特别喜欢贝多芬、柴可夫斯基、德沃夏克和俄国作曲家格林卡。这不是艺术风格的近似或流派的相近，那是与人民大众同声相求的心所决定的了。

雷振邦常常引用格林卡的一句质朴名言：“音乐是人民创作的。”

雷振邦学的是洋理论，他为之奋斗终生的却是有着强烈民族色彩、民间色彩的民众音乐。

雷蕾是个从不粗制滥造的作曲家，她从《上海一家人》后一直沉寂下来，直到前年接了30集电视剧《文化圈》，间歇达两年之久，她捕捉不到新的创作灵感，拿不到好剧本，绝不动笔。这一点，她是“子肖其父”的。但是，比起父亲来，雷蕾仍然由衷地说：“要论下功夫、深入民间去采风，我照父亲差远了。”

为了创作谱写《五朵金花》的曲子，雷振邦先后11次去云南，走遍了苍山洱海，一路深入山林茅寨，耳听手记，那时可没

有录音机可供使用。为了写《景颇姑娘》的电影音乐，他特地带上一个大搪瓷缸子，打了2斤白酒，由景颇族向导带着到深山老林中去会见民间歌王，给他酒喝，让他喝了一夜。他住在山寨里，半夜小老鼠在他鼻子上奔跑，蚊虫咬得他满身是伤，可他全不在乎，他只要寻到一个让人心醉的曲句，三天不吃饭也乐乐呵呵。

在雷振邦为《深山探宝》写曲子下去采风时，骑马过祁连山。风大雾大，在悬崖路上他从马上跌下来，落下深涧，幸而被树丛托住，否则就一命呜呼了。

在雷振邦为《冰山上的来客》电影谱曲采风时，他在新疆草原露宿，天下大雨，早晨一看，行军床漂在水上。骑马过草地，被铺天盖地的大黄蜂追赶，他把头和脸包裹起来，只露一双眼睛，一口气跑了20里，人们发现他背后叮了一层大黄蜂。

人们爱唱雷振邦的歌，却不知这甜美优雅的歌曲背后，有着无尽的汗水和辛劳。

雷蕾说：有一点我是继承了父亲优点的，就是善于在浩繁复杂的素材中撷取精华。

如果你以为所有的民间音乐拿来就得，那么人人都是音乐家了。

有一年，雷振邦的夫人谭漪陪他一同到云南思茅去采风，民间艺人吹奏着自制的竹乐器，雷振邦听得极为投入，随手记着谱子，陶醉得很。可是谭漪却觉得坐不住，听不下去，她直言不讳地说这曲子太难听，可是雷振邦说：“我创作的曲子全是从这些你认为听不下去的民间曲调中提炼出来的。金子藏在沙砾中，可你不经过漂洗，就不可能得到金子。”

雷蕾把这一手绝活学到了家。她创作《四世同堂》的曲子时，本来导演林汝为是请雷振邦的，这是雷振邦惟一为女儿提供机遇的一次，他放手让联合作曲的女儿创作。雷蕾翻遍了资料，

各种调子的京韵大鼓她都听过了，然后从其中撷取精华，衍化成后来的插曲，使之流行一时。

雷振邦对事业的认真、执着精神与他为人的刚直不阿、不随波逐流是和谐统一的。如果你长期与他相处，你会发现他与社会有点格格不入，不媚俗也不善应酬，甚至呆气十足，不过只要坐在钢琴旁、谱台边，他便有了神韵。

雷蕾是孝女，用她练芭蕾积攒下来的钱给父亲买了件皮大衣，可是当女儿仅有的一次向父亲讨教时，父亲竟说：“憋吧，也许憋出来的是好作品。”

在我认识的许多作曲家中，我不敢说雷振邦是惟一坚持用钢笔写总谱的，至少不多见。作曲家通常使用铅笔写谱，旁边少不了一块块的橡皮，边写边改，定稿后再誊写，这是再正常不过的了。可是雷振邦是一笔定乾坤，一丝不苟地把每个“黑疙瘩”都画得同印刷的一样工整，从没出现过“骑马线”，每个升号和降号都不落，而且分别用各种彩笔标明，使指挥一目了然。这同指挥打仗一样，对各种乐器、各个声部、各种调都得有指挥若定的功夫才行。

雷蕾的认真，与父亲如出一辙。

雷蕾文文静静，执着、矜持且有强烈的自尊。她面子小，丈夫易茗说她：“什么时候你学会说‘不’的时候。你就进步了。”

在业务上，她只要想干的，万牛莫挽。

雷蕾在写《渴望》之前也必定是写总谱的，现在有了合声器，用不着那么麻烦了，她父亲绝对没用过这种先进的玩艺儿。

雷蕾如今已经是家喻户晓的作曲家了，当你问她，从小是不是受父亲熏陶酷爱音乐时，她会笑着否认，她至今还留恋她的冰上生涯，还忘不了她那双芭蕾舞鞋。

1966年，她才13岁，就坚决要和高中的同学一起下乡插队，妈妈心疼，老师不同意，可是没有人能拦住她。雷蕾是唱着、跳着到乡下去的，那是一个天真的少女逃出樊笼的心态。她，当“史无前例”的风暴席卷中国时，一夜之间父亲成了被专政对象，她也莫名其妙地成了“狗崽子”，她被勒令每天交一篇“思想检查”，与“文艺黑线”的父亲划清界限，她和班上的另一个教授的女儿，经常像犯人一样被勒令坐在教室中间，由同学们围着批斗。倔强的雷蕾既不流泪，也不向妈妈讲述，也不想求得别人的同情，她惟一的念头是快些离开家，离开令她沮丧的学校，一切都是为了逃避。

最后，雷蕾跟一群高中生大哥哥大姐姐们下乡了。她在乡下照样被人歧视，连基干民兵都不能当。为了争取当一个“可教育好子女”，冬天光着脚在泥水里踩来踩去和泥。有一次，她把手割破了，直到手化脓了，才回到长春去治，当妈妈把她带到医大时，医生为她割治，当剪开腐肉时，脓水流出去，竟然脱下了一层皮肉手套，在一旁的妈妈吓得休克过去，可她一声也没有哭叫，如果再迟一点来，她有可能失去一只手，这对于一个作曲家来说，怎么可以想像呢？

雷蕾是个孝女。这种评价也许不太符合潮流，可我仍然只能用这个评语。那年，雷蕾考入通化矿务局文工团，练芭蕾舞把脚趾甲都脱掉了。雷蕾舍不得吃、舍不得用，她下乡和工作6年，积攒了800块钱，花90元钱买了一件新疆皮大衣给年迈的父亲，从每月5斤大米的份额中节省下70斤大米，给妈妈背了回来。由于长身体的时候缺乏营养，有一次雷蕾演出时晕倒在台上，送到医院一查，血色素才4.6克，确诊为缺铁性贫血。她住了一个月医院，连骨髓穿刺也做了，但在妈妈面前她只字未提，她从来是那种把眼泪往肚子里咽的人。

如今的雷蕾调到北京电视中心工作了，她不放心年迈体衰的

父亲，想尽办法把双亲接到身边，她的孝心是在邻居中交口赞誉的。

有人说过，“你是一株被砍倒的树，自己以为脱离了土地而自由了，但你却从此失去了生机”。

雷振邦常告诫女儿这句话，他的女儿也信奉这句格言。令人惊奇的是他们父女间不像常人想像的那样切磋艺术，用雷蕾的话来说“平日没话”。

但也有例外。

有一次雷蕾写一个曲子，憋了一个礼拜，没有想出辙来，后来易茗出主意说：“回去找找老爷子吧。”

这也许是人生路上雷蕾第一次去向父亲求教。她向雷振邦倾诉了自己的苦恼，然后说：“也许我得改行了，我也许不是从事音乐的这块料。”她恳求父亲替她拿主意、想办法。

雷振邦沉默了一会儿，这样回答女儿说：“我没法代替你，也给不了你什么好办法。憋吧，也许憋出来的是好作品。”

这是一种别具一格的鼓励，雷蕾冲上去了，她用自己的力量克服了事业进程中的惰力。

当“文革”后大学第一次招生时，雷蕾报考沈阳音乐学院的时候，她说她是突击复习的，父亲不在家，她对自己没有什么信心。

可是她考上了作曲系，500多个考生，录取两个，你能说雷蕾不是天才吗？可她说她那时想的是花样滑冰，至今留恋不舍。

我曾和雷振邦一家人一起探讨过他们父女俩的创作风格问题。

无论是《五朵金花》、《刘三姐》还是《冰山上的来客》，也无论是《芦笙恋歌》、《小字辈》，你不能不承认，那隽永、绵长甚至是缠绵的韵律，令人荡气回肠，尽在一个情字。他女婿称之为“阴柔之美”。女儿雷蕾呢？恰恰相反，试听《便衣警察》、

《四世同堂》等作品，你必须承认，这是与外表柔弱文静的雷蕾大相径庭的，一片阳刚之气。

有人分析，这是一种趋势，男作曲家婉约、多情，女作曲家高亢、激昂，这正证明男人的多情、女人的自信力、表现欲……我们都哈哈大笑不敢苟同，也没有足够的理由批驳。

面对过了古稀之年的雷振邦，我常常想，他的一生是辉煌的，又是寂寞的，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雷振邦是个甘于寂寞的人。他走红的时候，当过六届全国政协委员，出任过全国电影音乐学会副会长，名满天下。可他把这些看得淡如水，他做人像他作曲一样一丝不苟，一个音符都不差。

雷振邦从不矫饰自己，老实到家。他在发表自己的歌曲时，常常把集到的民歌的原始素材附在后面，而且，他竟然在《花儿为什么这样红》的后面，署上“编曲”，而不写作曲。事实上，他只用了这个民歌旋律中的一小节。

有些曲作者的创作，我们都能从雷振邦堆积如山的素材里找到原始民歌根据，可他们都天经地义地署上自己的大名，对此，雷振邦只付之一笑，这一笑，道出了一个人的品格。

有朋友劝过雷蕾：“多写点，也该积点钱了。”

雷蕾说：我喜欢有钱，但是君子爱财，取之有道，粗制滥造，对不起自己的良心。

子肖其父，又一明证。

我于是开玩笑地说：“尽管如今雷蕾仍留恋着花样滑冰，可她终究是在遗传基因里继承了父亲的艺术气质和精神气质。”

我绝不唯心，除非你比我更权威能推倒我上面的立论。

（原载 1994 年 5 期《中华儿女》海内版及海外版）

与另一个世界的对话

草木葱茏的6月，我驱车从长白山深处走过，奔赴布尔哈通河畔的延吉去看望病情危重的李守田。那天天时阴时晴，片云致雨，长白山峡谷中铺天盖地的白色蝴蝶形成了我从未见到过的奇观，它们疯狂地向汽车的挡风玻璃上冲撞，撞得血肉模糊……我的心有一种游离大千世界的空灵之感，我仿佛感到那漫天飞舞着的蝴蝶就是守田的精灵……

白山横黛，松水流白。当你意识到大自然的永恒与生命的短暂所形成的反差时，你会怎样去理解限制人的感情和生死的时空呢？

在迷离与捉摸不定的苦痛中，我已经开始了与守田的空灵的对话。我怕见到他，那是因为感情的脆弱，我必须与他有一次对话，在他活着的时候。

我已经好几年没看到他了，满头白发不说，躲在医院病床上的他整整小了一号，真正的瘦骨嶙峋了。我忍住涌上来的酸楚和无法抑制的泪水，尽量做出笑脸安慰他。这是我与他分手前的最后一面，他很平静，一生支撑着他不肯低下他那高贵不屈头颅的脊梁并没有因为病入膏肓而软化。

守田是学医的出身，当过军医助理，他的医学常识会比正常

人低吗？当然不会。尽管他夫人褚老师和孩子们都在他面前故作轻松，直到此时仍没有告诉他那残酷的一个癌字，可守田是何等聪明的人，我从他那阴郁而深沉的眼睛里早已知道，他有答案，而且他与我的长达几小时的轻松叙旧，实际是诀别，不然何以再三嘱我，要把“文革”时共同遭受非人折磨的一段写成“牛棚札记”发表呢？他说本来他想写的，言下之意是他已经没有这个时间了。

守田拉着我的手，回忆起在敦化一中教书时我曾在《历史教学》杂志封面随手抄录的李白的两句诗“剑非万人敌，文窃四海声”，他说：“这是你的大志，如今你已功成名就，真正做到‘文窃四海声’了。”

守田谈到他把我从历史组要去教语文，我居然提出非高一、高二不教的条件，李守田当时是语文组组长，真的答应了，他说没想到你真是这块料。这如烟的往事他不说，我早已忘怀了。

他对我的另外两句评价却让我记忆终生，他病到这地步仍不忘提及。他说我“露才扬己”、“非廊庙之器”。前面一句是拿我比作杨修，没有城府，不善于掩饰自己，最终为曹操所不容。第二句是用以比李白，廊庙之器自然是指可以为官者，为官，则要学会权术，守田认为我充其量是个文人而已，当官必不成。这是60年代初在我没有一点“官运”征候显示出来的时候，他已有预卜，不幸为他言中。什么是知己？知朋友今是昨非并不算知己，断定未来后事才叫洞察秋毫。

其实，知人善任的李守田却并不能正视自己，他自己又何尝不是一个“露才扬己”的人呢？综观其一生，他的荣辱、休戚，他的欢乐与悲哀，全由这“露才扬己”的禀性所决定，他从来不会掩饰他的傲骨和狂放，人家怎么会容得了他呢？

守田忆起了牛棚里人性泯灭的往事。有一次造反派因为守田主动给杨明谷送饭而遭到了毒打。半夜时分，造反派逼着我背着

守田到 3 里地外的县医院去看病，守田个子比我大，体重比我重，背起他来已属不易，更何况造反派学生用鞭子在后面抽打驱赶，让我背起他来一路小跑……他们不过是用折磨人来取笑。

守田在教书的岁月里尽职尽责，学生没有不敬重他的。就是当时的校长、支部书记也都以他为榜样，为我们后来者做样板。

可你能想到吗？他这个为校长称兄道弟的标兵每逢节日，校长总要布置几个亲信积极分子背地跟踪盯梢，监视他的一举一动，他的政治待遇是“敌人”，可悲的不在于此，在于他本人从不知道，还以为自己十分受党的重视。

终于，西洋镜拆穿了。有一次守田家里杀年猪，褚老师辛苦一春八夏的一口猪舍不得独享，守田非要把老师们都请去吃白肉血肠不可。一位积极分子马上去请示校长，校长指示：尽管去吃，顺便听他说些什么。

我是第一次听守田说此事，禁不住心里打颤，这恐怕不能用世态炎凉来评价了吧？世间的卑劣，有时让文明蒙羞到无可奈何的境地。

我与守田有永远说不完的话，其实心里装着什么又是心心相印、不言自明的。

他是个生命力顽强的人，他比医生测算的凶日多活了差不多半年，我知道，这不正是生命力，这是一种生的眷恋、生的追求。

他清醒而平静，巨大的隐痛都压在心底，他已经不能起床了，还嘱咐他的儿女们请我吃饭，陪我喝酒，甚至他还要指定去哪家风味菜馆。

我要走了，他知道我马上要去德国，他说，你从德国回来时给我来个信。在我听来，这话是反过来的，是嘱我从国外归来时别忘了打听一下他的消息，或许他知道那时他已到另一个世界去了。

守田走的噩耗传来，我为他写了一副挽联，电话里本来托德昌代买挽幛书于灵前，可德昌说大清早就要火化，来不及了。

现在录于此，算是我对守田的尊崇有加的评价，也是与他在两个世界的对话：

寰宇敲钟一世，循循善诱，有三千弟子，足慰身后；
文苑驰笔半生，默默苦耕，著百卷文字，可伴君前。

(原载 1999 年 1 月 9 日《延吉晚报》)

长白山寄语

我不知道，海兰江的水是不是还那么蓝？布尔哈通河是不是依然那样清幽潺洑？

我的双脚涉过北起黑龙江、南抵万泉河在内的许多名川大河，它们已经很少没被污染的了，我却希望我梦绕情牵的海兰江永远是清澈、湛蓝，希望它是我心中的最后一掬纯洁的水。

我已经好多年没回延吉了，据说那座城市已经变得叫我不敢相认了。记得那是前年的冬季吧，我的好友穆青林来省里开人代会，会务之余，我请穆青林和60年代曾任敦化县委第一书记的方振铎小酌，当时穆青林告诉我，他有一个不大不小的计划，拟在明年（1995年）春暖花开的日子，把原来在敦化县委宣传部工作过的朋友们全“拘”回延边去，他说当年的宣传组长，现在的州人大主任吴长淑也力主此事。他生怕我这个四海云游的人届时不能躬逢其盛，几乎以命令的口气让我排好档期，务必成行。我当时一口应承下来。

但是，我左等右等不见动静，还以为穆青林政务缠身，已无暇旁顾了。后来我是从文友刘野的电话中才得知，老穆在春节时突患中风，沉痾在身，已然无力操办此事了。

我于是又痛失一次回延边的机会。

好多认识我和神交的人，都以为我是延边人，我从来一笑默认。前几天在省里开“文艺精品工作会”，得遇延边州委常委、宣传部长李得龙同志，他说延边是我第二故乡，我说也可以说是我的第一故乡。这话并非矫情，我的事业起步是在延边，是在敦化，我说过，我的文学之梦是在那里生根，在那块丰腴的土壤里抽叶、开花的。

算起来，我从1961年8月分配到敦化一中任教，直到1975年底离开，我在延边整整呆了14个年头，14年，这在人生的旅程中，可不是能够忽略不计的。我的文学起步是与长白山和牡丹江的山山水水分不开的，我借助了那山与川的灵气。

在60年代，《延边日报》是我心目中的圣殿。我的许多诗歌、散文、小说，都曾借重《延边日报》的一方热土，得以生根、发芽。那时节，我在延边日报社有过很多朋友，周必忠、蓝秀峰、黄显文、孙毓文、刘德昌、刘野、李寿珊、孙来今、叶德本、姜懋源等等，都为我的创作提供过帮助。尽管那时发表的作品，如《爷爷看选民榜》、《高鹰展翅》等，都是稚嫩之作，可《延边日报》的编辑们并没有拒绝涓涓细流。

我生活在延边的岁月，应当说是中国文坛一片萧杀的时代，延边当然也不会是死角，可不知为什么，迄今想来，我倒很怀念那段日子，也许因为我的一些文学之友吧。他们给了我友谊，我们在严寒的日子里，彼此用真诚、用文学的天真，用一腔的热血，互相砥砺，互相支持，使艺术的小苗即使在冻土中也能抽芽，我们营造了属于自己的春风和煦的小气候。我们那些人在一起的时候，谈文学、谈奇闻轶事、谈世风，甚至也无情地嘲弄时事，我们有自己的乐趣。李守田、刘德昌、刘野、李寿珊、孙来今、陈洪珊、王维臣、盛玉新，还有过早离开人世的顾香亭，他们都令我怀念。

那时我们都是无名小辈，是一群不知天高地厚的后生小子，

却也有一股初生牛犊不怕虎之气势。几十年过去了，我们都长大成熟了，可是扪心自问，那些质朴无华的品格还有几分？谁能守拙？

爱因斯坦说过这样的话：“理想是为科学家和骗子所共同拥有的，这就是相对论。”用这位伟人的话来标识我的那段日子，我一点都不感到过分。

那是我一生中经历最坎坷、最不得意的时期，我有理由厌弃它。可是事实相反，我真的很留恋我的第二故乡。这也许也是相对论吧。

细心的人不难发现。延边地区的山山水水，乃至地名、人情风物，不止一次地出现在我的作品中，可以说是顺手牵羊，无须冥思苦想，它们在我的生活库存中充梁接栋呼之欲出。此后，尽管我四海为家，阅历日深，可我始终认为，我的“原始积累”全在长白山下，它像长白山的黑色森林土壤一样，肥沃而深厚，其养分永远取之不竭。

我从心底感激长白山下这富饶的、慷慨的给予。不管我走到多么遥远的地方，也不管世人为我戴上多少美丽的桂冠，我的心永远是长白山赤松林下的一颗小小的松塔，希望能分享一片厚土、一方蓝天。

(原载 1996 年 10 月 25 日《延边日报》)

抱负与知识的绵延

——忆我的老师果鸿路先生

在每个人的浪漫生活路程中，都会有一个强有力的支撑点，他常常是令你敬畏、悄悄去效法的人，这个人往往是启蒙老师。

我也一样。我能走上文学道路，是与我的启蒙教师果鸿路先生分不开的。他常说：没有状元的师傅，却有状元的徒弟。我想，他一生也历经坎坷，那是每个人都逃脱不了的时代的烙印，他即使才高八斗也无可奈何。所以我长大成人以后，常常想到，他栽培弟子的心，可能饱含着借弟子一酬壮志的雄心吧。这也成了我一种潜在的动力。

我的梦境中常常出现故乡，长长的蚂蚁河，苍翠的长寿山，但我梦见最多的是我的文学启蒙老师果鸿路先生。他是我在小学五年级时的班主任，方脸大腮，长满络腮胡子，同学们都怕他，你很难看到他笑。奇怪，他却年年都是优秀教师。

我在小学四年级的时候得了一场病，休学3个月，病愈后就近到我父亲任职的同庆小学去插班。天晓得我父亲出于什么目的，偏偏为我选择了果鸿路这个看上去叫人生畏的班主任。

他果然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竟然在教研室大庭广众面前出题考试，我当时又怕又紧张，万一考坏了，不是丢了父亲的面

子吗？

我记得他出了一道挺难的“行程”问题的四则运算题，我答上了，心里却怦怦乱跳，明明写对了答案，甲落乙两小时，可果老师问我“落了多少时间”时，我以为是问我休学时间，竟鬼使神差地答“3个月”，引得满屋子老师哄堂大笑。

果老师教语文，又教算术，我更爱听他讲语文，只有这时候才忘记了他那连鬓胡子的可怕。

我有一个当时已过世的舅舅，在当地是有名的文士，也当过教员。他留有几箱子书和大量日记，我没事时喜欢翻出来看，受了很多熏染。有一次我在写一篇作文时，用了些生僻的词，诸如“早晨起来拥衾而坐，感到疏懒厌倦……”等等，果先生不相信这是一个小学生的文笔，问了我，方知这些语句出自舅舅的日记，果先生便拿去给我父亲看，并且希望看看舅舅的日记，他说这人是奇才。

这下子闯祸了。我父亲铁青着脸回到家，不问青红皂白把我痛打了一顿。原因是我不该偷看舅舅的日记，更不该在果先生面前说出他来。我委屈得很，一直不明白我错在哪里。直到我上了中学后，父亲才说出原委，原来舅舅是个恃才傲物的人，不畏权贵，敢批评时政，父亲是怕万一他在日记中写了什么犯忌的东西，不是惹祸吗？

这顿打也许是值得的，果先生告诉我父亲，说我有“文学天才”，如果好好造就，将来可望出息。从那以后，果先生把我领进了知识的海洋，我从第一本苏联小说《表》看起，接着看了《青年近卫军》、《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以及《复活》、《安娜·卡列尼娜》等许多名著。

在抗美援朝开始后，果老师奉命组织一个几十人的文艺宣传队，到乡下去宣传，动员参军保家卫国。我被他带到乡下，活报剧、快板书、相声，所有的演出节目都是果先生执笔创作，我是

这些作品的小演员。那对我既是锻炼，又使我对文学艺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记得回县城后，果老师因成绩突出而得了创作奖。那时的奖品只有两本 16 开的普通笔记本。为了鼓励我们，他自己留下了一个笔记本，把另一本从中用刮脸刀片切开，送给我和我的演出小伙伴苏延龄。

在我升中学之前，果老师调到县中学去了，那时叫“省立中学”。有趣的是，当我考上中学后，给我上第一堂语文课的又是他！为了辅导我，果先生常常把大部头的小说交给我，让我背着讲述，在千人大礼堂的读书报告会上讲演。记得，有一次我讲《卓娅和舒拉的故事》，讲到一半时，突然卡壳，中间忘了一段情节，怎么也想不起来了。我看了一眼坐在台下第一排的果先生，立刻不慌了，喝了口水，拖一下时间，然后临场编了一段故事，台下同学一点儿也没听出纰漏。过后，果先生没有批评我，他说：“你编得不错，如果记录下来，就是故事，是小说，符合卓娅和舒拉的性格，其实小说就是这样结构出来的。”

表率的作用是无法估量的。果先生为人刚直、方正，外表严肃，内心却充满了对同学的爱。他的为人，包括他那漂亮的钢笔字，都曾是我学习的楷模。

果先生曾断言，我在文学上能有长进，当然他从来没当我说过，我听见的总是批评多，表扬少。

1959 年我念大学二年级时回过一次故乡，果先生特地跑了 30 多里去家里看我。清晨 3 点钟，冒着迷漫的大雾，踏着层层露水，我们扛着鱼竿到静悄悄的蚂蚁河畔去钓鱼。他爱钓鱼，我也喜欢垂钓。那一次，我们讨论了人生，讨论了文学，讨论了过去我们师生间许许多多从未涉及到的领域。鱼虽钓的不多，可我知道他的心思并不在钓鱼上。那一次的相聚是朋友式的，他后来在信中果然说出了“闻道有先后”的话来，他希望我不只是他的学生，还应是挚友，是事业上的同道，是他未竟心事的传承人。

我的心热乎乎的，我似乎感到了他在无形中给我肩上加添的分量。

在我离开故乡云游四海的若干年里，果先生一直是我的良师益友。当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送到他手上时，他已得了很重的肝病，小说就放在病榻之侧，他随时翻阅，仍像批小学生作文那样，哪地方生动，哪地方平淡，一一打了眉批、行间批，然后写来一封封长信，与我交流、切磋，他甚至能指出“种瓜”的情节来自故乡，能猜出哪一段风景描写是蚂蚁河的影子。

他依然不怎么夸奖我，好像以极平淡的心情在评述一件与他不相关的事情，只有从同学们的反馈里我才知道他是怎样为他的学生欣喜，他是怕我骄傲啊。

可惜他谢世太早了，他桃李满天下，功在人间，他本人却历尽艰辛、折磨，死在1976年，他才51岁。他死在哈尔滨，当时他妻子任军老师把讣告发到了长影，据说果老师临终念叨的学生只有我一人，他说他可惜没有机会与我见上一面了。

那时我在北京出差，没能赶回去，成了我一生中的憾事。

1978年我因为采访回到了故乡，那时果先生虽已过世，他仍像磁石一样有吸引力，竟然引来中、小学50多位同学，大家一起追忆他，我用心去体味他留给亲人的只言片语，有一句话令我终生不忘，他捧着我的长篇小说对别人说：我一生的志向在我学生身上补偿了。

也许，人世间的一切都是这样一代代传承、绵延的，我的成功，不就是我的老师心血的结晶吗？

(原载2001年1—2期《中学生读与写》)

小溪清清

孩子的品格像不像橡皮泥？你可以根据你的愿望把它搓圆捏扁，因为儿童的心理具有很大的可塑性。

于是我想从训练外孙赫奕入手。

他两岁的时候，我带他散步就从公德和环境保护入手，告诉他不能踩草坪，不能随地抛掷果皮、杂物，告诉孩子，那是不文明不道德的。

收效是显著的。

赫奕的皮球滚进草坪里，他便犹豫着不敢进去捡回来，惟恐践踏了草坪；他吃剩下的果皮、果核，一定用小手攥着，直到走到垃圾桶边，才郑重其事地丢进去。

我感到欣慰。

然而尴尬的事常常发生。

当他看到大人随地吐痰、随手把垃圾扔在路上、随便在青翠的草坪中踏出一条便道时，他提出了一个幼稚而真实的问题：他们为什么不讲文明呢？我只能用这些人不好、不能向他们学来回答。

什么事情只要持之以恒，便会形成习惯，便成为生命和个性的一部分。我后来惊奇地发现，赫奕的环保意识在深化。每次我带他散步，他总是很留心路上有没有各种各样的垃圾。

不幸的是人们几乎永远处在垃圾泛滥的境地。

赫奕便专注地从地上拾起烟头、冰激凌纸盒、废纸等等，跑到果皮箱前丢进去。

我当然鼓励了他。

久而久之，我发现不能这样往复循环了，那样势必把孩子造就成一个有“拾垃圾”怪癖的人，岂不要使人疑心神经出了故障。

可麻烦的是我需要用什么理由、什么样的方式来劝阻孩子中止他的举动呢？我试着说过一次：不要捡了。

可孩子立刻用天真的眼睛逼视着我，反问道：“你不是说应该保护环境吗？你不是说把果皮捡到垃圾箱里是好孩子应该做的吗？”

我搜索枯肠，无以为答。

这实在是一种不可名状的尴尬。

我总不能说：你一个人是永远做不完的吧？或者从不卫生的角度去劝阻？我很惶惑。

也许再大几岁，赫奕便会自己中断他的“义举”了，因为那时他会发现，随波逐流也是一种具有国民特色的“美德”，特立独行反而要受人嘲弄。

从这个意义上讲，我有时觉得我把孩子培养得懦弱了，我告诉他遇事要谦和、忍让，别的小朋友打了你，你不要与他打，打架是不文明的。

可当他被别人欺侮了的时候，我又该如何面对？

众人皆醉我独醒是很高尚的，可伴这高尚同在的未尝不是无尽的烦恼与无奈。一条小溪净化了是没有用处的，假如它汇入的深潭不可避免地是污秽不堪的泥淖呢？

清亮的小溪还存在吗？

（原载 2002 年 5 期《湘泉之友》）

现代文明的死角

我有过数次机会去湘西，去领略张家界的风光，可我都放弃了。这几年我产生了一种歧见，凡是脍炙人口的胜地，去了大都会很扫兴。但这一次，我还是应湘泉之友笔会之邀，圆了久已的湘西之梦。

张家界的奇、险、幽、秀，猛洞河在蒙蒙的雾气中令人幽思如缕。

到了湘西，自然要去瞻仰沈从文的故居，无论在凤凰城还是边城（茶峒）你都不可能真正进入沈从文笔下的摆渡船、大水车和翠翠的梦幻时代。后来我明白了，是现代文明的介入，是古老的湘西的苏醒，冲淡了历史的印记。

站在别具一格的沈从文的墓碑前，我也总是从定式的思维中跳出来，进入不了规定情景，人死了，后人总要说上许多好话，包括对他落井下石的人，也可以用尽溢美之词，甚至在墓前潸然泪下。他写了那么多书，后来却不得不到博物馆去打杂，改行研究服装史，那时湘西人一定不会引沈从文为荣。20世纪80年代起，沈从文像是突然从另一个星球下来的一样，成了中国“惟一有希望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大师了，同是一个沈从文，冷暖岂能自料？现在的沈从文，自己管不了身后事了，任人去美化他，

神化他，我不知沈老先生地下有知，会不会对这些世态炎凉不屑置评？

在凤凰城，我们发现了一处有幸完好留存下来的戏台，有一副对联颇耐人寻味，上联是：数尺地方，可家可国可天下；下联为：千秋人物，有贤有愚有神仙，横幅是观古鉴今。

这当然是说演戏的，可你细想想，人生又何尝不是如此呢？沈从文肯定在这里看过不止一出戏，他品味过这副对联的含义吗？有人说，沈从文无所求，超脱、淡泊，与世无争，是真正看破了红尘的。我却有另外的想法。说到底，没有一个人是真正“看得开”的，包括那些落发为僧的人，如果沈从文真的看破了一切，也就不会有他那些并未看破的文学作品传世了，他的声望，绝不是因为他看空一切博得的。

有人说，现代文明破坏了生态环境，这是有道理的。猛洞河虽然是悠悠碧水流淌在翠峰耸峙之间，可不时听到山顶山上有叮叮伐木之声，顺坡道滑下河时准备拴排的原木拥挤在港汊中，使人忧虑，眼前的青山绿水还能有几何青春？

现代文明给人以便利，造福于人，但也教会了人们贪婪。越是所谓“民智未开”的深山老岳之中，人们越是古朴、敦厚；越是开发得快的地方，越是被随之而来的掠夺涌进贪欲的浊流，古朴的淳厚民风不复存在了。

在我们兴致勃勃地到藏于秀水奇峰的德夯苗寨去参加篝火晚会时，内心里对朴实无华的苗寨的向往与渴望是激动不已的。一切风俗如旧，苗家姑娘拦门挡客，不喝酒、不对歌不能进寨门，又是吹唢呐，又是放三节炮，载歌载舞把我们拥入饭堂，每人碗上只横着一根筷子，代表“一心一意”，饭后点起熊熊篝火，苗家男女跳起了类似道家风范的傩舞……

然而，当我看到随行的湘泉酒厂的小龙去向她们交了3 000多元表演费和饭钱之后，我的心骤然凉了下來，顿感受了愚弄。

原来德夯办了一家公司，为旅游服务，向中外客人表演苗家风俗，实实在在的商业行为。这虽然无可非议，但是始终觉得有些不舒服，至少我自己清楚，我不想要民俗表演，那在城里民俗村也可以看到。

我在下船去猛洞河之前，在古老的王村的窄巷琳琅的小铺里发现了一个香炉，老板指天为誓，说这是地道的文物，他说：我们山里人不同于城里人，从不骗人的。我几乎相信了他一脸真诚。当我准备掏钱时，发现了古朴乡民在向堕落滑坡时尚不到炉火纯青程度的破绽：香炉底下“大明万历年间御制”8个字中，“历”和“制”都用的是简化字，我想，万历皇帝肯定没有设过文字改革委员会。

不过，湘西毕竟没有使我们太失望，我们在酉水河畔的茶峒得到了补偿。

当我们浏览过了沈从文的“边城”后，准备过河到对岸去，隔了一条河，那岸的秀山县洪山镇已是四川界了。

酉水上过渡的船很古老，是那种无桨、无舵又无掉子的铁索船，这也许是沈从文小说里的故事惟一残留至今的遗迹了。一条长长的铁索固定在酉水两岸，几个铁环套在索上，铁环的绳子连着渡船，摆渡人手里拿着一根尺把长的有豁口的木棒，当他要摆渡时，将木棒豁口卡在铁索上用力一拉，船便前进一步，移下木棒，再向前面卡去……

摆渡人是个87岁的老者，岁月的雕刀在他脸上刻下了纵横如壑的皱纹，我立刻想起了沈从文笔下的人物。我想，87岁的老者该是见过沈从文的了，也许沈从文坐过他的摆渡船。

上了船，我问老者，摆渡一个人要多少钱。老者答：两角。

我惊讶摆渡费的低廉，同时带有几分调侃地向他建议：这些人都很有钱，每人收两元，一点老者那饱经岁月沧桑的脸上绽开了一丝笑容，随即收敛，一本正经地说，不，两角。

我终于找到了一颗没被现代文明所浸润、污染的灵魂。我把这发现不断地对湖南土家族作家孙健忠和苗族作家石太瑞表白，他们有同感。孙健忠在出名前，曾在凤凰城三中读过书，他是现实和历史的见证人。

我想，大山里的人都如禾苗盼雨一样希求现代文明的洪水席卷而来，把他们卷入时代大潮。我却希望尽可能多地保留几块现代文明的死角。

不是为了固守和展示蒙昧和愚钝，只是想让后人知道，我们的民族拥有的值得留恋的品格。

(原载 1999 年 3 月 12 日《吉林工人报》)

兴旺的电影“夫妻店”

艺术的个性有强烈的排它性，即使是如鱼得水的夫妻，有时彼此的艺术主张、艺术趣味、艺术层次也都是冰炭不同炉的。

然而，李前宽、肖桂云的艺术情趣却达到了水乳交融的程度，这不能不说是一奇。

我经常戏谑地称他们的合作为“夫妻店”，这是一家为广大电影观众提供了很好精神食粮的“夫妻店”。

他们都是60年代的北京电影学院毕业生，李前宽是带着“苦森森”的大连口音，考上电影学院的，而肖桂云这个来自哈尔滨的北方姑娘，却以她的楚楚动人的容貌而使同窗们为之倾倒。有许多人都以为肖桂云是表演系的，却不料她是学导演的。

李前宽当导演算是半路出家，不像夫人那么科班，他是学电影美术的，他从走进电影厂大门那天起，就宣言自己可以胜任导演，他终于成功了。不过，他的大名委屈地排在妻子后面好几次，很有点师带徒的意思。李前宽不服气，一半是妻子的谦让，一半是他的才干，在最近的几部影片字幕上，李前宽已经是“夫妻店”的真正大掌柜了。

我与他们夫妇相识和交成朋友，是十几年前的事了。那时我的第一部小说《雁鸣湖畔》由长影搬上银幕，肖桂云便是这部戏

的副导演。为了把剧本改好，我们曾一起到江苏、山东的许多地方去补充生活。

俗语说，文如其人，我想，也可以说艺如其人吧。也许因为我太了解他们了，我总能从他们的电影作品里看出他们的影子，从画面上找到他们的欢乐、忧伤，追求和感叹。像有的人喜欢在自己的书画角落盖一方图章一样，李前宽总是在他拍的影片里留下自己的尊容，虽然是一二个不甚高雅的镜头，足能令人捧腹大笑。

李前宽是个多才多艺的人，性格开朗，口若悬河，不知道世上还有什么怯阵的事。带上片子去中南海放映，他也照例给领袖们绘声绘色地讲上一气，照例博得一片喝彩声。在生活中，李前宽是天才的演员，他只要同你接触一两次，就可以惟妙惟肖地摹仿你的口音、动作，他常常搞恶作剧，在电话里用四川话、广东话、上海话骗大家，弄得你明知可能上他当，却又不能不上他的当。李前宽又是个不知疲倦的组织家，这是他可能成为大导演的重要素质，他拍戏从不怕大，没听他说拍什么戏叫过“困难”。1981年在徐州拍《佩剑将军》时，他指挥12 000人的大场面，有条不紊，指挥若定，虽然累得汗流浹背，却毫无倦意，似乎只有拍这种浩大的历史镜头才过瘾。

李前宽还有一绝，无论多么难借的大演员，他都能搬来，有人说李前宽从不用“小”演员，也有人认为这是仰赖他有“能把死人说话”的一张嘴。其实不然，在茫茫人海中挑选自己理想的角色，本来就是导演的一门业务。他所以善于“请将”，那是因为他能够尽善尽美地把自己的创作意图传达给对方，并能以自己的热情去点燃别人、激动对方，这当然是艺术家难能可贵的气质。前年他拍《田野又是青纱帐》时，本来是无足轻重的配角，跑龙套的活儿，他也能把李仁堂、李纬、洪学敏、吕小禾、方青卓这一群名角请来，不能不让人佩服。

李前宽的成功，不能不说借助于他的美术功底，画面构图需要美术，整个影片的美学构成，又何尝不得益于他的美术素养呢？他分镜头时画小人儿，这给我留下深刻印象，他去苏联访问，经常现场给那些功勋艺术家们画速写，像，是不成问题的了，关键在于神似，引得那些大师们不断喝彩。

肖桂云就不同了。外表看去，她是个娴静的知识女性，她绝没有李前宽那般叱咤风云的气度，可人们都公认，她的艺术匠心略胜丈夫一筹，她早些年拍过的戏如《包公赔情》、《桃李梅》等，都以刻画人物细致入微见长，厂里好多人都开玩笑地说肖桂云是李前宽背后摇鹅毛扇的主儿，可见她艺术上的成熟。

据实而论，他们二位的艺术是互有短长、相辅相成的，一个大江东去，一个小桥流水；一个粗犷豪迈，一个细腻隽秀；一个在前面冲锋陷阵，一个在后面运筹帷幄。这个搭配实在是天造地设。

现在，他们夫妇已经合拍了好多影片，如首战开胜的《佩剑将军》，继之的《甜女》、《黄河之滨》、《逃犯》以及具有浓烈地方风味和色彩的《田野又是青纱帐》，目前，他们又在指挥千军万马，在拍摄历史巨片《开国大典》。这部戏，有名有姓的角色140多个，国共双方的领袖人物全都“集合在”李前宽、肖桂云的取景框里，全方位、立体化、人情化，便是他们的追求。那一天，他们“率领”着扮演毛泽东、周恩来、朱德、刘少奇等一大批演员拍完“开国”一场戏，走下天安门城楼时，人群沸腾了，人们目瞪口呆，分不清这是梦，还是现实，这就是艺术的魅力。可想而知，拍这样的大戏，该有多么累，可是李前宽说：“走平道有什么意思！”这就是他的个性。

综观李肖夫妇拍摄的影片，一般来说以气势恢宏同隽永的人情味相结合，像《佩剑将军》和《黄河之滨》，一个是千军万马，都是高级将领之间的戏，但是他们驾驭得十分得体。而像《黄河

之滨》这样跨度长达 30 余年，概括了我国农村几个历史时期的影片，他们也把握得很好。而像《甜女》、《逃犯》那样写情的戏，都给人以强烈印象。

我认为，他们执导的《田野又是青纱帐》，是他们的一件艺术珍品，这部影片的含量极大，也是囊括了解放以来我国农村的全部历史与风情，出场人物有四五十个，这样一部群像展览式的剧作，本来已经不好驾驭，而作者偏又把几十年的风云变幻、人物内心世界，浓缩到一天之中表现，这真是需要艺术功力的。这部影片是一部色彩斑斓的东北风情画，具有强烈的艺术个性，堪称艺术佳品。

在结束这篇小文的时候，还想说几句题外话。李前宽、肖桂云夫妇为人和气、真诚，同合作者的合作氛围都很好，他家几乎经常是高朋满座，许多演员和主创干部一而再、再而三地愿意同他们合作，这种和谐的关系，恐怕也是艺术成功的不可少的因素吧。

我相信，李前宽肖桂云一定能成为电影大家。

(原载 1989 年 3 期《中国银幕》)

李前宽肖桂云写真

“电影夫妻店”这块牌匾是我替李前宽、肖桂云挂上去的，从此在海内广为播扬，于是常有热心观众寄语问我：你与“夫妻店”是什么关系？从挂匾的行为看，我以为上司什么的，其实是他们的一个伙计，时髦点说，是艺术合伙人。

合伙的重要基础是信赖，这是千金不易的。

我与李、肖二位合作的剧本，从《佩剑将军》起，至《黄河之滨》到《开国大典》乃至去年推出的《重庆谈判》，这其中的风风雨雨，记录着我们的艺术追求，也渗透着奋斗的汗水，更凝聚着友谊的结晶，这是相辅相成的。

他们对《重庆谈判》这个题材单相思了整整5年！为了圆这个梦，李前宽竟至于食不甘味，寝不安席，他在5年前曾破门而出，暂时扔下取景框，捉刀代笔，与一位作家合写起剧本《重庆谈判》来。

但那时节艺术创作的雄心并不是一切。这个令李、肖二位所钟情的题材“平衡”给峨影厂了。这也是可以理解的，故事发生在峨眉山下，峨影又有热情，理所当然捷足先登。

没有人知道，李前宽为此竟病了一场，一下子消瘦了许多，这种艺术的相思，够得上肝肠寸断了。那时，女老板肖桂云只好

强做笑颜安慰她的“拼命三郎”。

历史常常出现惊人的重复。

当1992年春天的电影创作会上，《重庆谈判》的较量进入新一个回合时，前文化部副部长、后任中央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影视创作领导小组组长丁峤本着伯乐识马的风度，赞扬了李前宽、肖桂云在历史巨片中的贡献，同时向人们首次披露了他们对这一题材的苦苦相思。丁峤当然还不宜过早地许愿，但与与会者都明白，“有情人皆成眷属”的日子为期不远了。

于是为“破镜重圆”而奋斗的“夫妻店”，开始了密锣紧鼓的准备工作，首当其冲的当然是剧本，一剧之本，在这时更显出它的重要。

“夫妻店”又来找我这个合伙人。

李前宽甚至根本不提他当年曾付出过心血的剧本，他给我戴高帽，来请我这个“大手笔”，当然也夹带些威胁、利诱，间或央求、“套磁”，总之，软硬兼施，非逼我上套不可。

我就这样再次为“夫妻店”效力了。

信任，往往是在合作的进程中产生的。

“夫妻店”里的夫妻还会因为艺术的分野而各不相让，何况外来的伙计？

他们相信我，我也从不谦虚，这不谦虚必然招来李前宽的“攻击”，肖桂云则变本加厉地“挑刺儿”，于是我们就剧本所展开的论战，经常是贯穿拍片过程始终的。几乎所有的编剧，一旦交了审查通过的剧本，就宣告使命完成，一切悉听导演的了，无论搓圆捏扁，编剧不再有发言权，因为电影毕竟是导演的艺术。

我受雇于“夫妻店”可逃脱不了干系，老板（尤其是女老板）会把你拴得紧紧的，随叫随到，即使我患着咽炎说不出话的时候，肖桂云也会从重庆打来长途电话就剧本的改动磋商。

我这人嘴硬，可并不固执。他们的主意可取，我嘴上不服，

却早已在悄悄改写了，有时言语激烈，会把肖导演气得眼泪在眼圈里转，可是当我第二天递上她满意的改稿时，她会破涕为笑。肖桂云治我的办法是：压干我的最后一滴油，否则生怕我这人偷懒。

这大概是我与“电影夫妻店”合作的一种特殊模式。

我这人不大安分，常常越轨。当作家的愿意跑摄制组。这在别的导演来说，可能是“讨嫌”的，因此我不去扮这个角色。但“夫妻店”拍我的剧本，我不去，他们还不依。那年拍《黄河之滨》，在古老而贫穷的惠民地区，我们一起生活，一起“食物中毒”，遇到天阴连雨，拍不成外景，他们甚至要我在黄河大堤上跪下向天公求情，居然出现过云开雾散，得以顺利拍摄的逸事，传为笑谈。

人世间不乏合作的典范，这种合作多半是事业上的、艺术上的默契。

我与“夫妻店”有着与众不同之处，我们的股本是“感情”和“友谊”。

在我不安分而招来非议，厄运频仍时，他们与我同在，他们为我流泪，他们为我奔走、呼号，那时我感到什么艺术啊，事业啊，都是微不足道的。

我们也不会没有一点矛盾。夫妻尚且有摩擦呢，何况朋友。

有人说，艺术的品格有严格的排他性。

很多合作者，哪怕是卿卿我我的夫妻，也会在艺术合作的途中最终分手。

李前宽、肖桂云毕竟是用两个大脑来构造艺术的经纬，他们也不可能没有分歧。可贵的是他们不是相斥，而是相容；不是相互依赖，而是相互补充，用水乳交融来形容他们的合作，怕是再恰当不过的了。他们的分工是默契的、天道自然的。凡是与肖桂云合作过的演员，都深深为她的细致折服。她在开拍前必定把演

员聚到一起，对台词，走戏，一遍又一遍地“练兵”，看上去太古老了，其实这是保证临场不乱，保证艺术质量的重要步骤。李前宽通常不问这些“幕后”的事，他是叱咤风云的指挥家。这几年，他劳累过度，得了一种怪病，一劳累、紧张，便拉肚子，拍《开国大典》时，在外景地，每拍一个镜头，他都要往后面的野地跑，但是他倒驴不倒架，依然坚持，只要往摄影机前一站就来神儿，没有对艺术的执著追求，这是无法想像的。

李前宽这人拍戏不怕大，我常打趣他，如果拍星球大战，他都不会皱一下眉头；而肖桂云从不好大喜功，常常用她的细腻的手工，去为丈夫的大画面里描上工笔的彩绘。一个是浓墨挥洒，重在写意；一个是匠心独运，意在工笔，他们扬长避短，到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地步。当欣赏者再也分不出哪是李前宽的才华，哪是肖桂云的智慧的时候，我敢说，他们捧给观众的定是炉火纯青的艺术。

(原载 1994 年 10 月 14 日《人民日报》海外版)

海南万古真吾乡

——游五公祠随想

琼州是迷人的，琼州的五公祠更是先声夺人。

我曾梦寐以求地向往过一游五公祠。这念头来自一个偶然的
机会。一个朋友的笔记本上曾抄录了几句墓志铭，据他说是五公
之一宋代著名大臣赵鼎客死海南临终前，为自己写的墓志铭，这
是借以明志的话，也是对权臣陷害的抗议：“身骑箕尾归天上，
气作山河壮本朝。”

我终于有幸从广州渡海南下，登临宝岛，一览名胜，时在甲
子暮春。

按旧历算，我们游历海南岛是在三月之尾，当是江南草长莺
飞的时节。海南岛是亚热带，四季常绿，不存在什么草长草灭的
问题。我一直以为，这里是没有秋天的。其时，我们来的时候，
正是“草木之秋”，我称之为“春天的落叶”。落叶而知秋，这是
常识；落叶在春，这只有在海南岛才可见，每天早晨起来，树下
都有一堆夜风吹落的败叶，那是被新芽催落的，所谓“新芽催旧
叶”，新绿替旧绿，这落叶是生机勃勃的象征。

坐在丰田车里，望着繁闹热烈的海口市街，我油然想起人世
沧桑。今天走在街道上的人们，早已不是从前流放来的罪人，他

们是这里的主人、建设者。一代又一代，长江后浪推前浪，今天的海岛开拓者们，有谁还会发出“一去万里”的悲凉慨叹？有谁还会把“天涯”、“海角”当成苍凉、恐怖的地方？有谁还认为琼州是蛮夷未开的瘴疠之乡？

但是，人们并没有忘记历史，不但外地的人赶来五公祠观光，不少本地人也肃穆地来到五公祠前凭吊，那些看上去不怎么讨人喜欢的披肩发姑娘、穿喇叭裤的小伙子，却在那里一丝不苟地抄记五公祠的楹联，这使我很感动，我再一次感受到了民族自豪和人类尊严的力量，它诚然是金石可化的。

且看出自文昌北溪书院潘存和广东学使徐祺手笔的两副楹联，就很使人震聋发聩：

其一：唐嗟未造，宋恨偏安，天地几人才置诸海外；
道契前贤，教兴后学，乾坤有正气在此楼中。

其二：于东坡外，有此五贤，自唐宋迄今，公道千秋垂定论；
处南海中，别为一郡，望烟云所聚，天涯万里见孤忠。

五公祠坐落在海口市南郊 5 公里处，恰值海口与琼山接壤地带，在府海公路以东，在一片葱郁的热带林木掩映之中，素来享有“琼台胜景”的美誉。

若讲观景，五公祠及附近的琼园，没有什么值得恭维的，号称“海南第一楼”的五公祠，不过是两层楼台的大屋顶建筑，为清光绪年间建成。“十年浩劫”也没有放过五公祠的“死角”，这里的文物被洗劫、捣毁一空，现在复原了一些，像汉代大铜鼓乃是原天宁寺文物；释迦牟尼佛像，是从海口商会馆移来；高近两

米的大铜钟原是海南卫指挥府的报晓钟。

我们出游五公祠的这天，天气不大好，灰云低垂，细雨如雾，景物都在朦胧之中。一位朋友戏谑地说：“吊古嘛，天晴气朗反倒与气氛不和谐。”这样的天气确也使人增加了几分惆怅。

叫五公祠，其实不怎么确切，加上苏东坡，应是六公，但苏东坡是单有苏公祠的，不与另外五公同享一炉烟火，可能与苏东坡的名气有关。我倒觉得，为东坡居士另立门户是顺理成章的，公元1097年苏轼被贬来海南昌化，主要原因是他反对王安石变法，出于政见的不同。而在守旧派的司马光为相时，东坡则升擢。章惇为相，他又遭贬谪。当然，政见的得失并不影响苏轼的文学造诣及他在文学史上的地位，但他的遭贬毕竟与另外五公有所区别。

其余的五公，都是李唐、赵宋王朝历史上名噪一时的重臣，又都是为官正直不阿、受到奸佞排挤、陷害的。除唐代两度为相的李德裕而外，其余四公均为宋朝抗金的民族英雄。李纲是稍有历史常识就知道的人物，这个与宗泽老将英名并列的民族英雄，是宋代主战派的首领，力主收复失地。后来，李纲为投降派黄潜善、汪伯彦谗言所陷害，被一贬再贬，流放到海南岛万宁。

赵鼎，也是抗金英雄，知人善任，具有伯乐一样的慧眼，就是他举荐岳飞为抗金统帅的。李光和胡铨也同是主战派，都是被汉奸秦桧构陷先后充军海南的，胡铨不惧投降派的权势，冒死上书，奏请皇帝斩投降派秦桧之首以谢天下，难怪他和岳飞一样，成为秦桧的眼中钉。对于历史上的忠奸贤佞，广大人民群众是爱憎分明的，到过西湖拜谒过岳武墓的人，有几个不朝跪在岳飞墓前的秦桧像唾骂几声的？事出同理，我想，这大概就是千百年来人民世代代纪念、怀念五公的缘由。

历史是公正的。尽管在一定时期可能出现黑白颠倒、人妖倒置的现象，但最终，历史是公正的。人们怀念那些为祖国、为民

族有过贡献、有过建树的人物，除掉表彰他们的业绩、昭示他们的功德而外，还不可避免地寄托着人们的美好希望，希望这样的人物多出几个，希望这样造福于民的英雄们得到比五公们要好一些的下场。

历史的公正有时往往在身后。五公亦然。在五公们活着的时候，他们晚年都过着流放、戴罪戍边的生活，他们是阶下囚。然而在他们死后，都先后得到了朝廷的旌表，追封追谥，这似乎成了规律，耐人寻味。

历史常常出现惊人的重复。20世纪所出现的令人难忘的灾难年月里，有多少英雄、功臣一夜之间被打成“罪人”，流放到海岛上“改造”，更不要说那些曾经为海南岛的解放洒过热血的前辈了，连五公祠的碑刻、石像都尽被砸烂，人民连怀念忠烈的权利都被剥夺了。

当然，历史总归要恢复本来面目的，泥沙埋没不住历史的丰碑，1978年以来，五公祠、海瑞墓不是陆续修复了吗？来瞻仰的人流不是不绝如缕吗？

我们在悬挂着“海南第一楼”的五公祠内盘桓，循着古老陡直的木梯爬到顶层，放眼四望，与它毗连的苏公祠、浮粟泉、洞酌亭、琼园、学圃堂、观稼堂，用花树联结成浑然一体的古建筑群，使人心旷神怡，有趣的是负责为我们导游的海南岛文联主席罗德祯，他的个人经历与五公祠有着不解之缘。1950年4月17日，当时任解放军琼崖纵队司令部警卫排长的罗德祯，率领精干的手枪班战士，首批抢占五公祠，登上海南第一楼，罗德祯很有点自豪地回忆说：“为了招待渡海作战的43军、40军，琼崖纵队曾花费80块大洋，办了一次简单的酒宴，共同欢庆海南岛的解放，而酒桌，就摆在五公祠楼上楼下。”

当我们走出五公祠的时候，我突然想起了苏东坡在贬谪海南时留下的两句诗：“他年谁作輿地志，海南万古真吾乡。”

苏东坡是爱海南的。他没有因为这里是失意的场所、遭贬的地方，就诅咒这里为“穷山恶水”。苏东坡是个预言家，今天，来自祖国四面八方的开拓者们，不正是把海南岛当做故乡来建设的人们吗？这里再不是天涯海角，再不是地老天荒，再不是瘴疠之地，这里是沸腾的生活的一角！

苏东坡以及李纲为首的五公，是有碑有祠的，在海南岛这块土地上，还有千千万万没有留下名字、不被后人知晓的英雄，他们没有丰碑、没有享庙、没有香火，可他们的碑、他们的祠在人们心中、在历史的长河里、在人类的进步事业中。

且援引五公祠里一副古对结束全文：

只知有国，不知有身，任凭千般折磨，益坚其志；
先其所忧，后其所乐，但愿群才奋起，莫负斯楼。

这副对联是观察使朱为潮表彰五公的，又何尝不是对今人的勉励？

（原载 1984 年 5 期《随笔》）

生生死死庐山恋

——悼必成

夜半，王一民从九江打来电话，告诉我，毕必成在上海逝世。这简直是晴空霹雳，尽管是王一民打来的电话，我还是不能相信。必成才 53 岁，怎么会英年早逝呢？据说，他是客死宾馆的，估计是半夜突发心脏病，没人照应，直到第二天清晨才被人发现。

必成为了深入生活和写作，一年到头在外面云游，他跟前很少有人。

记得 1992 年 11 月我携夫人杨净去海南，住在省委海南宾馆。住了 3 天以后，我们有一天在省委对面的农贸市场闲逛，忽听有人叫我，一听声音便是毕必成，果然是他，问他住在哪里，原来他也住在海南宾馆，与我同住在一层楼，又是隔壁，竟自不知，彼此忍不住哈哈大笑。必成当时是应海南电视台之邀，为他们写一部 8 集电视连续剧，正在杀青阶段，从此我们一个餐桌吃饭，一起谈天说地，度过了 20 几天，这是我最后一次见他。从那以后，忽而三亚，忽而上海，他的行踪杳如黄鹤，无缘再见。去年 10 月，我去江西，必成的哥哥必胜在抚州当地委书记，本来必胜说必成是要等着见我一面的，却因为忙，终于失之交臂，

他又去了上海。

必成为人真诚，是个热心肠的人，他看上去憨厚，可他的思维却极为敏锐，耳聪目明，只要见面，他总能滔滔不绝地讲上一阵各式各样的新闻，肯定地说，都是经过他艺术加工了的，否则不可能那么生动。他可不是茶余饭后的消遣者，他看问题是相当有穿透力的。记得我到海南后，他告诉我：海南现在流行一句话，这里什么都是假的，只有一样是真的——骗子是真的。引得我捧腹大笑。

必成是个幽默的人。这么多年来，他写信时，总是称我为“车长”。张天民则被他呼为“政委”，他自己则是“副官”。这是好多年前的事情了。1982年，我们一起去成都参加《电影文学》举办的年会，可以说那是电影界一次不可多得的盛会，国内影界名流云集峨眉山下，游宝光寺，吃有名的素宴，观览桂湖明代状元杨升庵旧居，过都江堰，游青城山、三苏祠，观乐山大佛，爬峨眉山……每天奔波，那时我们租了几辆日本豪华中巴，为了清点人数、照顾老弱者，人们要每车选一个负责人，毕必成称之为车长。像马峰、孙谦、苏云、纪叶、钟惦空、陈登科、史超、袁小平、吕宕、鲁琪、陈屿、罗艺军、丛深这些属于前辈的艺术家们，自然不好麻烦他们为大家管杂务，于是我当选“车长”，又有人说，张笑天容易出现路线问题，便又推举张天民当“政委”把握大方向，必成毕竟小我两岁，生龙活虎，我便任命他为“副官”，每次发车，必大声喊“副官点名”，中途发饮料，晚上分配房间，一应杂事，都是必成负责，有了差错，我还要责难，他妒意十足地说：“伴君如伴虎，首长真难伺候，连车长这么个小官也像老虎一样。”他的幽默常常引得大家哄堂大笑。记得在整个川西之游过程中，吃住行，天民、必成和我都在一起，形影不离，当地一个小记者大约觉得我们几个人健谈，有风趣，天天嚷着要“跟踪采访”，因此常被大家取笑为“四人帮”。

从峨眉山下来不久，我因小说《离离原上草》受到批判，毕必成从九江写来一封信，第一句话就把我逗乐了：“听说车长正在挨帮助……”我常对杨净说，必成是个值得信赖的朋友，他这种人不会丢弃逆境中的朋友，他也有很多人生的感慨，可能也有过内心的骚动，可是他常用“叶公好龙”来形容他自己，这是真的。

这么多年来，我们一起登庐山，登长城，下广州，去日本，我和他还计划着一起去美国访问一次，他的长子就在美国留学。

一起出游美国的计划再也无法实现了。记得毕必成曾开过这样的玩笑，让我提前给他写墓志铭或者挽联，让他活着的时候能看到，他还说，最好允许把安葬费也先预支出来，请朋友吃一顿，那比死后送花圈要实惠。这当然都是他的诙谐和打诨。现在，到了我为必成拟挽联的时候了，可是，必成，你有在天之灵吗？你听得见吗？

泣血润毫 二百万言 生生死死庐山恋
以文报国 五十三载 洋洋洒洒鄱阳情

(原载 1994 年 2 月《电影文学》)

《张天民短篇小说集》序言

——不是序的序

写下这个题目，自己都觉得有些荒唐，又只能如此。大凡给一本著作写序，不是名家大师，便是蜚声文坛的理论家，更多的则是风格流派与著述者相近又受过某人推崇的，有一种天然的师承关系。而我为天民写序，实在不属于其中任何一种，终有点名不正，言不顺的味道。

无论从文学起步的时间，还是文学的造诣，我都是步天民后尘的。所以斗胆为他写下点文字，一则他是我的良师益友，二则是践天民之约。本来，这本小说集子已经下稿发排几个月了，天民原来并无请人作序的想法。今年9月，我们一同从巴蜀归来，车过秦岭，因夏季水害造成的路基塌方未曾修固，勉强通车，如牛负重，我们在百无聊赖的清谈中，涉古论今，不知怎么，话题就扯到了当前文艺界的风气上来。有的青年作家（或者尚未成家），仅仅写了凑成一本小册子的几篇小说，欲要出版，借以声震遐迩，于是千方百计去叩拜名人，索求序言，希冀借重别人的名气抬高自己的身价。更有甚者，有人自己写好评论文章，再备酒请客，央求权威署上大名披载！道德之沦丧一至于此！我和天民都感到可悲。于是我玩笑地说起，倘能为天民的作品写一小

序，会使好些人感到意外的。天民慨然称许，要我问问出版社，是否还来得及。当时，不过是一笑罢了，并未认真。及至回到长春，去出版社见到责任编辑王我，偶尔提及，王我欣然允诺，并且相信我的序言一定能写得十分俏皮。弄假成真，只好秣马厉兵，当真一试了。

我与天民的相识，是在1972年，而读他的诗，看他的小说，却是50年代后期的事。神交已久，却无缘相逢。1972年春天，我为《中国建设》撰写一篇稿子，同时要交付广播用。写好初稿，拿到省里审定，不期在那里见到了天民。他那时可没有什么诗人的潇洒气度，满面菜色，比我想像中要苍老得多。他正是倒霉的时候，将一切都横扫干净的铁扫帚，早把他从电影制片厂扫到了乡下，去走“五七”道路。此时省对台办公室相中了他的才气，不敢调，只是把他借来当临时工而已。

彼时大家都很谨慎，没有深谈什么。也许，人人都明白的事情，谈起来也没意思。

此后不久，天民调回长影，我也调到了电影厂，同在总编辑室搞创作。接触多了，自然了解多了。

天民给我的第一个印象是生活的扎实。

他在写《创业》的前前后后，多次长时间住在大庆、大港、任丘等油田。他在石油部门，有好多朋友，有工人、干部，也有各类知识分子。我称天民的《创业》是“压缩饼干”，这是指他积累的浩繁的原始资料而言的。他对地质队的生活也相当熟悉，不要说他长期深入到地质队走遍了高山大河，光他在四川地质队搞社教，就长达7个月之久。像《地质锤》、《青与蓝》这样生活气息很浓的小说，如果没有扎实的生活底子，是写不出来的。

不为五斗米折腰，这是天民信奉的道德。天民的人格、品格，即使在“四人帮”的淫威恫吓之下，也没有变形。这对一个作家来说，我觉得比写下100部作品都重要。为什么《创业》一

出来，会得到广大人民群众那样异口同声的赞赏，又受到江青那样的仇视？除了政治上的因素，还由于天民的编剧法仍是“老一套”，并没按江记“样板”临摹。那是1974年前后吧，有一次我到某个文学刊物编辑部去，几个编辑正拿着天民寄来的一篇小说议论，发愁。有人说：“还是老一套。”有人慨叹：“怎么张天民不会写小说了呢？”我把小说要过来看了一遍，同意编辑的看法：发不出去。他没有按“帮文艺”的框子去描红抹绿，同时我也敬佩他的骨气，要么不写，写，就要按自己的艺术观点去行文，这就是天民的品格。也正由于他这种品格，当后来江青在大寨当面兴师问罪，要他交待给毛主席写信的后台时，他拒不出卖别人。不是有些人背地里笑他“呆”吗？是的，那是多么好的向上爬的机会呀，但天民感到那种“受宠”是一种人格的侮辱。

天民的文风是严谨，一丝不苟的。他把发表出去的每一个字都同责任感、荣誉感联系起来。他在谈到他的小说《路考》时说过，人生的途程当中，有无数次的路考，每个人都在答卷，都在有意识或无意识地为自己立下一幢幢有形和无形的里程碑。这种思想，在我们后来构思电影剧本《木屋》时，曾作为人物思想的内核揉进作品里去了。

天民自己说他并不是才华横溢的人，这当然有自谦的成分。但倘听了他对自己的后半句评价，那却要引你深思了。他说，他的创作道路，有如一匹骆驼，艰难地跋涉在茫茫的瀚海之中，一步一个沙窝，一步步走向绿洲……是的，天民并不是天之骄子，20年前，绿洲对于他来说，仅仅是刚照亮眼睛，就又消失了。如果不是那些可以想见的许多坎坷，他这个在50年代初就崭露头角的青年作家，成熟会更早的。“漏网右派”的称呼，无休止地下放，没完没了的批判，以至于由《创业》影片带来的险些坐牢的厄运，如果没有后来的文艺春天，他也许要永远在文坛上消失了。

一生都顺利，无忧无虑的人，也许很难成为一个作家。天民

不正是从磨难和逆境中走过来的一个吗？然而他并不满意自己。今年7月在北戴河一同休假的日子里，他曾感慨地对我说：“中国的作家太可怜了，写一两本书、一两部电影，便要算著名作家……”他自然想到了国外一些著作等身的文学大师了。

应当说，天民并不算低产作家。除掉几本诗集，一部长篇，几部短篇小说集子外，他已经拍摄成影片的作品就有9部之多，还不包括发表而没搬上银幕的《七十三贤人》以及同我合作的《法官躲避镜头》和《跟着鲜花走的人》等几部电影文学剧本。

对自己的永远不满意，这正是他创作上永远有新追求的动力。记得我和他在宜昌葛州坝水利工地采访时，他曾问过我：“你写作高速的诀窍是什么？”我说：“自信力。一坐下来就行云流水地写下去，从不怀疑自己。”

他当时笑了，他说：“你再写东西，最好写完放到抽屉里冷一冷，别不等墨水干就往外拿。”但他知道我是办不到的，又说：“我白说，这也许是你的长处。我不行，写着写着就动摇了。”他比我善于自以为是。

记得今年年初，我和天民合作写两部电影文学剧本，提纲是一起研究好了的，分头执笔。天民还向我约法：“独立完成，双方不再过目。”我理解，他这是坚定各自的责任感，以防相互依赖。当然事后也不可能是这样的。

我执笔的《远离人群的地方》倒是如期拿出了初稿，而他执笔的《木屋》却大伤脑筋，他在写给我的信中声称：“有好几次差一点一火焚之，”“怀疑能否写成个东西”。他几易其稿，整整花了近两个月的时光，写废了5本稿纸！难怪天民的妻子赵亮心疼地劝他：“你太受罪了，写不成别写了。”但我还是了解他的，所以回信中鼓励他：“废得越多，说明越有希望成功了。”这正如我写得越快越有希望一样。果然，《木屋》初稿一出来，拿到北影，立刻引起了强烈反响。他嘘了一口气。时至今日，外景队已

经奔赴葛洲坝去拍摄了，天民仍不时地问我：“我总怀疑它不行。”不断地反思，否定自己，这也许正是天民艺术上日臻成熟、老练的标志吧。

天民对我说，有时他写一个千把字的小稿，都要几个星期的时间。我发现，他不是文思不够，而是在追求新东西。有一段时间，他连续发表了一些不超过二三千字的小说，猛一看，情节极为单薄，人物平平淡淡，甚至掩卷而思，竟一时不知所云。

我终于问起他的追求。

他反问我：“你真的感到主题模糊吗？那倒说明我的探索有了一点进展。”

我这才恍然大悟。

他是反对“直奔主题”的。他的探讨可以归结为三条：一曰说不清的主题；二曰意想不到的构思；三曰不一般的对话。

所谓说不清的主题，并不等于说作品无主题，更不等于作者也搞不清主题。他只是想把主题隐晦曲折地渗透到人物、情节的字里行间，给人以寻味、琢磨的余地。这种探索，我以为绝非艺术形式上的花样翻新，它标志着一个作家的成熟和对过去文学现象的反思。试想，我们的许多文学作品中，直说主题，图解某种意思，生硬去教训读者的例子不是太多了吗？如果文学艺术的功能仅在于说教，那就不如叫人们去看社论，看文件！生活也是有主题的，但并不是每一件事都叫人一语能道破底蕴的，微妙、复杂的人生课题，反映到文艺作品中，本来不应当变成一种公式、一种概念或一种宣传品。

所谓意想不到的构思，反映天民在艺术上的创新精神，不落俗套，不因袭别人，能够挖掘出新的立意，新的角度。这是任何有生命力的作品必备的条件。天民的小说《宿将》、《一路同行》都是很好的尝试。近几年来，我同天民合作过4部电影、4部中篇小说，应当说是很默契的。在共同构思结构作品时，我发现天

民总是刻求立意的独到和新颖，力争做到“语不惊人死不休”。我以为，这同天民是诗人出身分不开的，他现在虽然不常写诗了，但诗人那种奔放、敏感和诗一般意境的构思，还常常使他的作品具备清新高雅的灵魂。

所谓不一般的语言，当然首先是指作品中的人物个性化语言。我是喜欢、推崇天民作品语言风格的，尽管同我的风格并不一致。纤巧、幽默并富有哲理性，大概可以囊括天民的语言风格。他交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的长篇小说《创业》，是足以代表他驾驭语言文字能力的力作。可惜，也许由于《创业》影片过于轰动了，以至于使同名小说相对冷落。

我常说，天民是个谦谦君子。实际这是欠准确的，这种评价也不太合时代气氛，可我觉得找不出更恰当的词句来：“动若狡兔，静若处子。”这8个字正好送给他。前一句指的是他驰骋的文思，后一句说的是他的修养。他是文艺界为数很少的甘于寂寞的人之一。生活对他并不公正。他从来以好心推测别人，包括那些整过他的人；他脸皮薄，胆小，常常宁可自己吃亏，也不肯伤害别人，有时显得怯懦和过分宽容。他是信奉“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在他身上，常常可以看到点古风。不过他也有弱点，他有时软弱，优柔寡断，这也许与他多年来身处逆境有关。

天民的为人，势必影响作品，构成了他作品美的基调。在这一点上，我们是有共同语言的，即所谓“净化生活”。切不要以为天民主张回避尖锐的现实社会矛盾，他洞察社会，足能细致入微的，他在鞭打丑恶的同时，又总是从历史的垃圾和污秽中去挖掘拾取善良、美好的璞玉。他对生活不带偏见，也不随波浮沉。大家争相写“伤痕”文学时，他很冷静，不去赶浪头；大家一阵风地写过了，天民倒是写出了《夕阳》、《早春》和电影文学剧本《但愿人长久》这类很深沉的作品。有些朋友常常玩笑地说他是“正统派”。其实，他是个冷静的思考派。有人认为他的作品有美

化生活的倾向，说他笔下的人物带有理想主义成分。他曾说过，历史上很少有清官，但人们向往有清官，这才有很多以清官为题材的作品流传下来。假如说你看到的生活，鼓舞人的太少，那正应当给人们更多美的享受，从而吸引人们去净化社会。

天民热爱生活，热爱家乡，这通常是热爱祖国的根基。记得我同他南行、北旋，每次路过河北涿县时，他都要大谈家乡的拒马河，谈他的家乡出过张飞、刘备，谈“黄帝、蚩尤大战于涿鹿之野”，他不断地指点那里的每一片庄稼，每一湾河水，每一座村庄，深情溢于言表。尽管我常常有意地贬低他家乡的一切，他仍然爱得那么执着。对故乡，对祖国的一片赤子之心，也许正是天民挥笔创作的动力吧！他说过，一个人的童年生活，是作家永远写不完的题材。

近几年来，我和天民一道去过山东，登泰山，访曲阜；一起深入过西双版纳莽莽的热带雨林；一同到过丹东、本溪钢铁公司；一块采访过葛洲坝电站；一道游过北戴河、峨嵋山。在漫长的旅途中，在抵足而眠的旅次，我们常常是作竟夕谈。有时，创作冲动就萌发在这娓娓长谈之中。当然，天民也有各种各样的苦恼，生活是复杂的，人也是复杂的。

在我给天民写这些文字的时候，天民又风尘仆仆地南下常州、无锡的工厂去体验生活了。骆驼生来喜欢在大沙漠中跋涉，瑰丽的绿洲就在前头。我相信天民会拿出更多的好作品。因为他具有“笼天地于形内，挫万物于笔端”的才力。何况，他本来就是人生的探索者。托尔斯泰曾有过这样一句名言：“艺术家要想影响别人，他的创作就应当是一种探索，他就应当是一个探索者。”

昨天，天民的信中，希望我的序“能写出点文采来，以给我的小说增加点光彩”。快要住笔了，我依然不知道会有什么光彩。反正这篇序他照例是不过目的，等到书印出来，他再一起骂街算了。

（原载 1983 年 3 期《春风》）

我是鲁迅先生的“望门弟子”

鲁迅先生 1936 年谢世，而我这后生小子 1939 年冬天才落草到人间，我和他没有同时在这个世界上呼吸过。可是我总觉得，我和先生的心是连在一起跳动的。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一些舞文弄墨的朋友聚在一起，谈起鲁迅，有人说：“极而言之，中国这几代作家都是鲁迅先生的门生。”

我说：我只能算他的“望门弟子”或“书传弟子”。

我景仰鲁迅、尊崇鲁迅、爱戴鲁迅，多年来自觉不自觉地师承鲁迅，师承他的精神、品格、骨气、文风乃至一切。只是我始终是不及格的学生。

我最早接触鲁迅的名字，还是在童年时候，那时刚刚认得几千字，正是小孩子急于啃大书本的时候，我的语文教师拿给我一本果戈理的《死魂灵》，是鲁迅先生译过来的，记不起来那本书是哪印的了，纸张黑且泛黄，有如马粪纸，扉页上印着鲁迅的木刻像，小胡子，小平头，印象仅此而已。

我真正了解一点鲁迅，还在上高中以后。迄今为止，选到中学课本里当做教材的文章数量，莫过于鲁迅先生的多了，可以说，我是从鲁迅先生的作品里认识鲁迅的。《药》、《孔乙己》、《一件小事》、《纪念刘和珍君》、《“友邦”惊诧论》、《为了忘却的

纪念》、《祝福》、《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像这些篇章，我不但是当做教材读的，而且在此后的9年中学语文教员的生活里，也一遍又一遍地向我的学生宣讲先生的文章，后来竟达到倒背如流的程度。久而久之，在我心目中就理所当然地虚构出了一个我认为最接近实际的鲁迅来。不知为什么，除了感到鲁迅本身就是一座知识仓库而外，我觉得鲁迅是宽容敦厚的老头与尖酸刻薄的老头的混合体，他的爱憎实在太分明了。

就譬如那脍炙人口的格言“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吧，好多年来，我一直当做座右铭，张之素壁。我在抄录鲁迅先生的另一首律诗时，还曾惹过一场祸呢。那是1964年夏天的事，我在小县城中学教高中语文，刚刚结婚，找不到房子，住到县城南关一间号称“五凤楼”的小楼上，据说这小楼解放前是商会会长的“别墅”，他的小老婆自缢于此，因为经常“闹鬼”而没人问津。但我看了房子后，却以为没人来租赁，不在于“闹鬼”，倒是它里面四面板墙，没有取暖设备，无法越冬罢了。果然，住到10月，已经瑟缩不堪了，于是在一个雪花飘落的黄昏，我录了鲁迅的一首诗聊以自慰。两年以后，文化大革命的风暴来临，那两句“躲进小楼成一统，管它冬夏与春秋”便成了我“孤芳自赏，躲在阴暗角落里干着反党勾当”的重要罪证了。

多少年来，鲁迅先生和他的作品，一直是挂在我心中的灯，只要这盏灯不灭，我总是有勇气、有希望。记得在被隔离审查的日日夜夜里，我曾经绝望了，感到路已走尽，甚至萌生过轻生的念头。是啊，我仅仅是一个小小的年轻的中学教员，仅仅因为我发表过一点小说，也就成了浅水中的大鱼，而被“大网”捞起来，弃之沟壑，实在想不通。后来，一个一同被囚禁的语文教师给我传来一张字条，写的就是鲁迅先生的一句名言：“希望本是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我心中的灯暗而复明，我勇敢地活下来了。

我在写这篇小文章的时候，案头就摆着一套新版本的《鲁迅全集》，原来的那一套只剩下5本，其余的都在抄家年月荡然无存了，这劫后余下的5本，还是流落到学生手中过后他们主动还我的。我记得，抄家时什么书都有借口拿走，西方古典名著为“资”，古代名著为“封”，现代苏联作品为“修”，只有这套《鲁迅全集》不怎么好下手，当时还没有人敢宣称鲁迅是“敌特反”。我真佩服我们的造反派同志的精明，有一位竟说：“他这种人也配看鲁迅的书？这是拉大旗作虎皮，这是对文学家的侮辱！拿走——”于是一套《鲁迅全集》被抢走了。

我哭了。

拿走别的书，都可以忍受，惟有这套《鲁迅全集》，我得之不易呀。那是1960年的艰难岁月，肚皮吃不饱，每月13.5元的助学金，我要勒紧裤带，每月口中夺食，省下3元钱，积了一年多才买了这套书的，一个清贫的学生，除了书，他还有什么可宝贵的呢！

我通读过《鲁迅全集》，我精读过其中的好些杂文。如果让我说，到底是哪一篇文章对我的影响最大，我说不出来，但我意识到，我从鲁迅先生的书里吸到了乳汁，至少有一部分是消化了。有时候，我在重读我自己的作品时对偶尔冒出来的较为生僻的词儿不禁哑然失笑，因为我知道，那是鲁迅先生顶爱用的词儿。可见这种潜移默化的影响之大，同时也证明我是邯郸学步，学得不像就是了。

鲁迅先生是爱青年的，他是多少青年作家的导师啊！鲁迅先生没有把精力全部用于写作，却以极大的兴趣，极高的热情支持、辅导一代青年作家，这方面的伟绩，我觉得不亚于他留在人间的浩繁的卷帙。管子提倡的所谓“终身之计，莫如树人”，正是鲁迅先生所遵循的，因为他知道，要想改造国家，要想改造民

族，靠一个人或少数人的力量是不行的。他的心血是值得的，他的心血不仅在他同时代，而且在隔代的今天，不都正开出绚丽的花朵吗？这使我想起了龚自珍的一首诗。

谁肯栽培木一章？
黄泥亭子白茅堂，
新蒲新柳三手大，
便于儿孙做屋梁。

鲁迅先生确是目光远大、肯于栽大树、造就栋梁材的伟人。

前几天在香山饭店同日本电影剧作家们开研讨会时，一提到鲁迅，他们总是恭恭敬敬、肃然起敬的，私下里，我问他们为什么这样尊敬鲁迅，答曰：鲁迅是中国人中的硬汉子。

这评价也许与文学相去远了些。

然而它使我油然记起了作家的责任和鲁迅先生终生不渝地从事着的工作的意义，以及先生未竟事业的分量。

可以说，鲁迅先生毕生都在为改造落后的“国民性”而斗争。阿 Q 只不过是凝聚着先生爱和憎、哀和怒等等复杂感情的一个化身。阿 Q 并没有断子绝孙，今天虽然没有了赵太爷，但假洋鬼子却不时出现，阿 Q 的子孙们也还继承着阿 Q 遗传工程延续下来的某些基因，作家的使命没有结束。要使我们的国家富强起来，掀起改造祖国和改造自身的运动势在必行，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进程中，我们应当不辱使命，不忘先生教诲。

我们是站在前辈文学巨匠肩上的人，我们应当看得远一些。作为先生不称职的“望门弟子”，愿在先生的大纛下出征不息。

（原载西北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当代作家谈鲁迅》）

生活的羽翼

一个哲学家，不可能在散步的时候采用哲人的庄严步伐；一个政治家，不可能在与情人谈情的时候保持政治家的不苟言笑的面孔。至于文学家、艺术家，本来就和“凡人”很接近的，所以理应具有凡人一切的欲望和喜怒哀乐。

我在从事文学创作的道路上，自认为是很执着的，为写作而挨批、挨斗，为写作而蹲牛棚，为写作而被构陷，为写作而累及亲人……可我从来无怨无悔。有人常常议论作家的稿费。其实，在从前根本没有分文稿酬的年代，想当作家的人和当上作家而不悔的人大有人在；也有人说当作家是为了出名，可当了作家却为此罹难的人又何止一人。我常戏称文学创作是一种手痒难耐的“瘾”，如打牌、如吸鸦片烟，大抵相差无几。如果有人对我说，当作家的死后非下硫磺火湖的地狱不可，那我的回答是：一不管身后事，二是也情愿到硫磺火湖里去炼上一回。

然而，说起爬格子以外的兴趣和爱好，我却是个见异思迁、毫无执着追求的人。我青少年时代喜欢钓鱼，有过在水边搭帐篷钓上七天七夜的纪录；喜欢打排球，也打乒乓球，没有一点球艺，玩而已；青年时代又爱上了扬琴、二胡，写作之余愿意附庸风雅，画上几笔山水虫鱼，临齐白石的虾，徐悲鸿的马，很唬过

几个外行。现在呢，鱼不钓了，画笔干枯了，搬了几次家，连二胡也不知哪里去了。

我突然想养鱼，养热带鱼。红箭、平平、黄龙、豹尾、孔雀，还有珍珠马甲、黑玛利，养的挺红火，一大缸子不同品种的鱼混杂相处，热热闹闹，我只要在鱼缸边轻轻敲来，鱼儿全都冒出头来蜂拥而至，形成了来吃食的条件反射。我的燕鱼养的却败兴，到处请教，加氧气泵、加温器，量温度，可鱼仍是一批又一批地死去，据说得的是肠炎，我向水中撒白霉素粉也无济于事，再死下去，我的兴趣怕又要转移了。

有几种爱好，现在看来可称之为“持之以恒”，没有夭折的危险，一是打羽毛球，二是一天两次的散步，三是对音乐的酷爱。

我选择羽毛球，是因为它不需要严格的场地，每天早上打半小时，对手是夫人杨净。几年打下来，我对杨净说，将来到了退休之年，我们可以参加羽毛球老年组大赛，有可能拿到混合双打冠军，雄心不小。

尽管我的诸多爱好常新常变，有两样是伴我走过人生大半路程的，一是音乐，一是散步。

早晨在林间散步一小时，晚上在湖边散步一小时半，寒暑不辍，我的许多灵感都是在散步时产生的，也可以说好多小说是一步步量出来的。我从来不坐在案前苦思苦想，来结构故事，倒是漫不经心的散步时光成了我的构思和对素材的提炼，以至于天长日久养成了一种习惯，只有在漫步时才有灵感来叩响我的创作之门。

当然，我在与夫人一起散步时也谈家常，谈所有世俗人都免不了涉猎的生活琐事，散步成为一种交流，所闻所见的交流，所感所悟的交流，这些，都会情不自禁地悄悄流向笔端，流泻在稿纸上。

音乐，则纯粹是一种精神的陶冶，一种医治心灵创伤的弥合剂，一种缓释心中郁结之气的良方，是我须臾不可离开的朋友。我酷爱古典音乐，在家里听镭射唱盘，外出时带着小收录机。每当美好的音乐袭击我的耳鼓、袭击我的心灵时，我便被音乐带入了一种超凡的境界，忘了自己，忘了周围的一切。我总是在想，生命是有限的，而音乐世界是永恒的。可惜我不是一个音乐家，我只能被感染，只能感受。但我想，我如果是一个音乐家，我可能就要陷入因为当了音乐家的种种困境和苦恼，如同我现在当了作家而屡屡尝尽当作家的苦味一样。人，只有跳出功利主义的圈子之后，才可能领略到那个领域的风采——丝毫没有污染的风采。

音乐和散步是我生活的两翼，我想，我不应当让它们折断。

(原载 1991 年 8 月 3 日《长春日报》)

从雁鸣湖畔启航

我的第一本书是长篇小说《雁鸣湖畔》，但不是我的处女作。这本书还有个合作者王维臣。那年月不能用真名发表，那会被扣上“个人名利”的帽子，因此我们所在的敦化县宣传部的同事们集思广益，起了个“纪延华”的笔名，是吉林、延边、敦化的谐音，又是纪念延安讲话的谐音，不信请看，小说杀青的日期就注明是1973年的5月23日，真正的巧合。

《雁鸣湖畔》是以农村赤脚医生为背景的小说。我和维臣有一大群知识青年朋友，他们在偏远的农村，面对缺医少药的现状，主动学医，为农民治病，总比巫医大神以及封建迷信要好得多，因此深受群众称赞，绝不是因为谁提倡了的结果。有的“知青”，为了练“一把刀”，用狗做试验，自己服用中草药，感人至深。

《雁鸣湖畔》的“出笼”，对于我个人来说，是一种偶然，包括我自己由此而走上创作的专业之路，我称之为“在历史的夹缝中钻出来”，不为言过其实。其时只有八个样板戏覆盖中国城乡，小说除了几部“论文式”和“武斗檄文式”的而外，人们还不知道过去那种小说写法还能不能复苏。《雁鸣湖畔》不是惊人之作，可它是带有东北农村水乡乡土气息的。在那种“四人帮”帮气禁

辄的年月，我们能写几个人物，能让传统的文艺在小说里得以运用，实是幸运之至，而且居然得以闯过红灯。难怪这部小说得到了当时人们的好评，几版印下来，居然印了几百万册，人民出版社又出了农村版，又出了朝鲜文版，又改歌剧，又改话剧、评剧，好一阵热闹。

可惜后来改成电影时，有点儿强人所难。外景已经拍了几个月，硬逼作者在内景里加上“走资派”，县委书记这个角色于是变成了“还在走”的“走资派”。你不这么改，就要兴师问罪。

有好多读者知道我，是从《雁鸣湖畔》开始。有人问过我：这本书你有没有遗憾？我说，任何艺术都是遗憾的艺术，何况《雁鸣湖畔》诞生的年代，本来就是令人遗憾的年代呢！我有违心的地方，也有心态流露的真性，是个复杂的现象。惟一令我欣慰的不在于文学和艺术作品的本身，而在于它证明了我的艺术才能，为我终生吃这碗饭进行了一次练兵。

人与人不同，时代与时代不同，处女作与处女作也不能简单类比。好多作家的第一部力作都是成名作、扛鼎作，对于我来说，《雁鸣湖畔》不是。但它是我的文学航程的启锚处。

如今，将近 20 个年头过去了，在我深入生活的地方巍然耸立起一座“雁鸣湖度假村”，成为敦化一大名胜。每年吸引好多游人，也有很多人到那里去疗养。其实，那里从前叫小山嘴子，没有那么雅的名字。如果说有收获，这便是我第一部书的惟一纪念碑。

（原载 1991 年 12 月 3 日《长春晚报》）

绿色植物王国

3月28日，我们一行应林业部邀请，乘三叉戟飞机由北京直飞四季如春的昆明，稍事停留后，深入到号称绿色植物王国的西双版纳去。

此行的宗旨极为明确，陪我们南下的林业部章维处长说是“救救森林”，“用作家的笔，写电影当然最好，哪怕写几行诗都欢迎”。他的口气近于乞求了。

西双版纳是我们向往已久的神秘所在，只是关山迢迢，从昆明乘车要走三天三夜，才能到达傣族自治州的首府允景洪，一直未能如愿以偿，这次当然乐于前往。

从前看过纪录片《在西双版纳密林中》，引人入胜的程度要远远超过小兴安岭、长白山。可是此次从昆明驱车南下，一路所见令人惊讶！

时值暮春，常绿林中烟柱火舌四起，傣族、景颇族和吉诺族老乡在放火烧荒，飞灰直落到车中来！为了垦出半亩地，不惜烧掉几百株思茅松；而且他们从不施肥，种过一茬庄稼便任其荒芜，明年再实行新的刀耕火种，如此恶性循环，难怪好多郁郁葱葱的山岭如今已是疮痍满目！

4月4日，夜宿墨江宾馆，同林业局李局长交谈，更叫人吃

惊。滇南林区各县，不分居民、工厂、机关，炊、取暖乃至生产，全部以砍伐原木为薪炭燃料，云南全省木料自然生长量为1 000多万立方米，而消耗量却达到2 700多万立方米，难怪林业厅长忧心忡忡地预言，如此下去，用不了几年，绿色王国就不存在了，子孙的饭都被我们吃光了。

我们在勐仑热带植物研究所访问了冯耀宗研究员。他是研究自然群落的专家，忧心尤重。他说，由于乱砍滥伐，使得怒江“泥石流”年年爆发，淹没农田、铜矿，使山岭滑坡，成为不毛之地，将来还会改变气候，甚至成片地变为干旱的沙漠。他认为，科学惩罚企图同自然开玩笑的人，是一点都不客气的。当我们深入勐仑仅存的一片自然保护区热带雨林时，冯耀宗的话得到了印证。向导指着侵入森林边缘的一种紫茎草说：“这是恶性草，蔓延极快，牛羊吃了要中毒死亡，只要有它在，土地变得贫瘠，什么植物都不生长，这是灾难的信号！”

是啊，连西双版纳密林中的象群不都跑到缅甸、老挝去了吗？大象是没有国籍和祖国观的，没有藏身之地了嘛。

基于此，好些研究所的学者们含着泪要作家大声疾呼一下：救救森林！

原来我们并不一定想写什么，走了几天，终于被点燃了创作的火炬，或者是责任感的驱使。

森林是可爱的，人类的祖先不是从森林里走出来的吗？这似乎应当感谢第四纪冰川的劫难。大森林曾经养育了人类，至今仍然造福于人，人们不能没有它。

我们遇到一个农民，他似乎预感到森林不久将砍伐殆尽，于是抢先伐了大量木材囤积起来，竟连孙子的棺材木都备好了；我们也遇到了另外一些林业工人，在惨淡经营着荒山，补缀着森林。前人栽树，后人乘凉，他们自己可能享受不到好处。两者相比，思想境界不是霄壤之别吗？

这便是我们要写这部哲理影片的动议。我们要塑造一个苗圃工人出身的人，他几十年如一日地在为保护森林、营造森林默默地工作，这个身上带有善良本性的人，不是用斗争的手段，而是通过自身的高尚情操感化、教育那些毁坏森林谋私利的人，影片试图告诉人们，保存森林是为了净化日渐污染的空气。真正为了广大人民的人，同样需要洗涤受到污染的灵魂。写人的净化而不是写异化，这便是我们动笔的目的。

(原载 1981 年 7 月《电影世界》)

滇池遐想

阳春3月，本来是太华山麓山茶花、海棠花吐蕊放蕾、形成花海的季节，可惜我们稍稍来迟几日，焯赫的花事已临尾声。还好，昆明西郊晚开的茶花和正在怒放的杜鹃花犹可慰人眼目。

天青云淡，驱车西上，号称五百里滇池的一片碧水，就静静地躺在拔地而起的太华山下。

古人说，登高才可以望远。于是我们一行在三清阁下弃车，沿着崎岖的山路拾级而上。

三清阁古称凌虚阁，相传是元代梁王所筑的避暑行宫，后改建为玉皇阁。现存的建筑，乃明代万历年间重新修葺过的，是一座上下九层、每层间距达三十余米的斗拱式民族风格的建筑群。

这天是星期天，游人如蚁。我们比肩而上，张天民正在仰看三清界牌坊题的一副对联：置身须向极高处，举首还多在上人。

前一句无须细细咀嚼。在人生的道路上，有识之士都是刻苦砥砺，希望攀登事业的至高点；后一联未免有些灰颓，这使我想起了许多怨天尤人的青年人，他们说头上有一块厚厚的石板，使得天才的幼芽无法萌发。生活中，石板是存在的，它也许并不是哪个人、哪一些人，是一种习惯势力。可是，再厚的石板，总有风化碎裂的时日，真正顽强的种子，自有曲曲折折顶破石板的力

量，也许这种幼苗更为茁壮。青年一代为什么不可以有藐视一切的雄心呢？人类社会是在前进的，一代人比一代人进步，一代人取代另一代人，这是不可逆转的。那些杞人忧天，对谁都不放心，只会慨叹“天下舍我其谁也”的人，倒不妨来看看太华山上风化碎红土的巨石，它们当年何尝不是强者？

然而，乐观与面对现实是两个概念。人类社会每一个进步，都是科学战胜愚昧的记录。可惜，一路攀登过程中所见所闻，却使我嗟叹不已。在云霞护卫的慈云洞送子娘娘庙前，在达天阁文昌帝居庙里，香火不绝，蒲团上不时有上香求签的善男信女顶礼膜拜。

这是 20 世纪 80 年代的中国，是人类走向原子、中子时代的时候，我无法猜测这些善男信女心中的衷曲，除了哀叹，竟不能出一言。

迷信是人类社会的灾难，这是历史验证了的。西欧中世纪野蛮的宗教法庭曾经把多少探索科学奥秘的仁人志士烧死在火刑柱上！现代迷信曾经戕害了多少人的灵魂！

我永远忘不了三清阁下那个卖香烛的小女孩儿。她看上去十一二岁，头上盖着一块粗布格巾，脸色苍白，干燥的风吹裂了她的嘴唇。她垂着头谁也不看地蹲在庙台上，面前摊了一块破布，摆放着十几把草香，几包红烛。

她无疑是害羞的，她使我想起了安徒生童话里卖火柴的小女孩，她眼前未尝没有五彩斑斓的幻影，也许她要靠向神灵进香的善男信女的施舍，得到一点学科学的学费。啊，用迷信赚得的钱再去学科学，这应该怎样来评价呢？

这个小女孩的木然面孔，像一团阴影笼罩着我的心头，大家游兴顿减了许多。是该批评小女孩的愚昧呢？抑或是应当抨击那些对神敬顶礼膜拜的善男信女呢？

然而，登得愈高，这种责难愈加淡漠，我终于原谅了他们。

没有权的善男信女，最多欺哄了自己，坑害了自己，而有权的善男信女们，不管他们自己是不是迷信得执着的人，但只要打出这个幌子，却足以坑害国家和民族。

请看那光秃秃的山，水土都快流失殆尽，也许这里、那里，在不久的将来便是沙漠肆虐的地方。再看那号称 500 里幅员的广阔水域，如今不过是被围田分切成无数碎块的池沼而已。

“向山林要粮，向江河湖海要粮”，只要一声令下，明知不对，也要照办，十年浩劫何尝不是一种迷信的浩劫呢？

我们一路扶着铁栏，一步步向崖顶攀登，钻过狭小得只容一人通过的凤凰洞、云华洞，终于到了达天阁的龙门。

龙门算不算迷信呢？

龙门不惟昆明西山有，天下名胜动辄用龙门命名的，这大约是人们一种美好愿望的寄托。鲤鱼跳龙门，是一种吉祥向上的愿望，对个人、对国家，都不例外。黄帝的子孙，有哪一个不希冀生养他们的祖国蒸蒸日上呢？

但是，个人的飞升却往往是凭借对国家人民的践踏。手扶龙门石栏远眺，脚下那被肢解的昆明湖映入眼帘，真有如酸风刺目。据古代文献记载，滇池这个由地壳陷落而留下的高山湖泊，本是烟波浩淼一望无际的，明代旅行家徐霞客在他的游记中，也记述了滇池“北抵于黄土坡、西濒于赤鼻山，东抵于会城”的壮观。

眼前的滇池，却使人感到盛名难负。

人，是能够改造大自然的，10 年前驱赶着人们围湖造田的人，是曾经为此得到过嘉奖的风流人物，是跳过龙门的。可是他种下的恶果却要滇池畔的人民去分偿。大自然的惩罚有时既是公道的又同时是荒谬的。

西双版纳的热带雨林在整片砍倒、焚烧，为了开出一亩包谷田；越挤越小的滇池蓄不下洪水就向农舍倾泻，大自然是唯物主

义者，是不靠迷信来行事的。

迷信有时来自愚昧。可惜，愚昧的英雄常常永远地被人称道。

请看，达天阁内那些巧夺天工的雕塑；请看，慈云洞凿出来的登山阶梯，那真可以说是鬼斧神工了。只是传说中的英雄不过是个不敢恭维的人物。据说，古代有个忠厚的石匠，心爱的妻子被滇池中的恶魔抢去，石匠为了能居高临下天天见到水深火热中的妻子，于是拿起一柄手锤、一把石凿，在太华山上凿出登山石阶，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竟然费了70年光阴，足足一生。

他胜利了，尽管他是在曲折黑暗的道路上爬出来的，他总可以望见云烟缥缈的滇池了。但他太老了，太昏聩了，却执着地相信自己的威力，终于功亏一篑，在他凿刻出魁星像时，心力交瘁，把魁星手上握着的那枝如篆大笔的笔头凿掉了。

于是这位石匠跳涧自杀了，扔下了他那没有完成的理想。

石匠值得歌颂吗？到达滇池的道路本来是笔直的，夺回爱妻的道路也是笔直的，他却异想天开地要凿山！

有一个同伴说，这个石匠给后人留下了灾难。我惊问何故，他说，笔头凿掉了，当然不能妙笔生花，石匠没有给我们留下可以挥洒自如的笔，所以我们才觉得笔力拙笨，连一篇好文章都写不出。

听者无不捧腹大笑。

这当然是戏谑之语，不足为训，像石匠的传奇不足为训一样。

但是，人是有思接千里、梦笔未来本领的。

在回程路上，我凭着车窗凝望着旋闪而过的华山松、白果林，心中突然记起了牛顿的一句名言：“假如给我地球以外的一个支点，我能够把地球撬动。”这是夸张吗？是，然而它是科芬，虽然并非现实。滇池被肢解得支离破碎了，是现实，却不是

科学。

搞四化建设，需要的是大胆假设小心求证的科学，而不该是大胆地胡来。

同游滇池者：张天民、张守仁等诸君。

(原载 1982 年 1 期《滇池》)

行路难

春运繁忙，铁路部门上上下下如临大战，内部部署自不必说，报上、电视上也开始了宣传。人人都对行路难深有体会，中国是 12 亿人口的泱泱大国，运力不足，改革开放以来，从商人数骤增，南来北往，必然加重运输压力。

于是，票贩子应运而生。

经常在北京站前看到抓获一长溜票贩子并示众的场面，奇怪的是，好像越抓越多，造假票的、里外勾结的、垄断售票窗口的、雇人排队抢购再转手高价卖出的花样翻新。报载，一年中全国居然抓到票贩子十几万人，令人瞠目。

去年 11 月，我去江西采访，归程乘坐南昌开往北京的特快列车，一路上感触颇多。

南昌铁路部门正在大张旗鼓地整顿秩序，以反腐败为动力，狠煞以票谋私、以车谋私的歪风，标语贴得到处都是。售票的预订户也一律取消了，不管什么人，都到售票窗口来排队。

我额手称庆，以为这招儿虽有点矫枉过正，大约可以根绝流弊。

可是上了车一看，满不是那么回事。

就两个列车长对我来说，我无可挑剔。因走得匆忙，我是持

硬卧票上车的。因为上车前省里同列车长打了招呼，很快给我换到了软卧包房，搬进去才从天津汽车研究所一位老研究员口中得知，原来我的位置并非空号，而是把他的一个年轻一些的同事赶走了，列车长做了他的工作，人家欣然让位给我，弄得我极不好意思。后来天津的两位朋友执意照顾我，一路上倒成了朋友。

你能说铁路上的朋友不尽职尽责吗？

然而，硬卧车厢的人是怎么买到票的呢？我特地走访了一下。满车厢的人全是到江西参加全国药材批发会议的，会议根本不负责回程购票，我一连问了几个人，全是高价买的票，南昌到北京硬卧票价是 110 元，而这些人竟是花 350 元买的黑票。他们虽然骂，却也认可，反正回去一样报销。

这就使人怀疑一律到售票窗口去排队的优越性了。与这些经常跑供销的人聊起来，“长进”不小。他们说，“改，改个屁”，你根本无须认识列车员，不论你在哪趟车上，塞给他 50 元钱，保证有你的卧铺。还有一位说得更精彩，他说，他的办法是在列车进站时去见车长，大大方方地伸出手去与车长握手，事先在手心里攥着一张 50 元的票子，握手之际，自然拍到了车长手上，心有灵犀一点通，车长的冷脸马上变得温和起来。握过手，他只要马上把右手插到裤袋里，你就放心吧，准叫你躺得舒舒服服的，哪怕超员，他会把你请到宿营车上去。

我几乎以为他们在编瞎话。

我决定去问车长。车长是个 30 多岁的年轻人，当过教师，认为教师太苦，乃改行当这“离地三尺活神仙”。正好，他跑到我这房来闲聊，我便直言不讳地说了上述观感。他一点都不惊讶，也不否认。他反而一肚子牢骚，他说：不以票谋私怎么活？别看我挺神气的，我这个车长连个科长都不是，工人编制，一个月二三百块钱。当然，以票谋私不对，可是，干吗不真刀真枪地抓那些以车皮谋私的人？批一个车皮，几千块拿到手，这些人都

是掌权者，他们是打苍蝇，不打老虎。

另一位铁路上的老同志戏谑地说：“打苍蝇？那也太恭维他们了。苍蝇要看落在什么地方才好打，若落在老虎屁股上，他们敢打吗？”

包房里的人不禁大笑。

这时，列车正在广播“白色垃圾”的公害，这是指塑料包装袋、餐盒。确实如此，仅向车窗外一看，路基两侧，到处是白色垃圾，既不雅观，又危害健康，所以列车号召旅客把“白色垃圾”交列车员统一处理。

好多旅客响应号召，把餐盒集中到垃圾桶中。可是，我随即看见，列车员拉开了车窗，把一大桶垃圾“统一”扬弃到路轨外面了。

我又一次瞠目。

难怪就有一个调皮的旅客马上信手扔出去几个餐盒，并且说：“何必劳小姐费二遍事呢！”

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而这时电台正在播送着“路风根本好转”的长篇报道。

(原载 1994 年 3 月 22 日《长春日报》)

黄山浮想

明代著名旅行家徐霞客曾在黟山脚下赋出“五岳归来不看山，黄山归来不看岳”的诗句，所以能传世，绝非诗意新颖、文字洗炼，怕是要归结为一点：黄山太美了，综合兼具了天下奇山危峰的险、奇、秀、美。这毋庸置疑，只消游历过黄山一次，都会首肯的。

游黄山，应该说是我梦寐以求的宿愿，老作家陈登科给我以机缘，盛夏7月，得以躬逢“黄山笔会”，与一代文坛巨擘们荟萃一堂，或登高咏赋，或涤洗清泉，确为雅兴。

有一位朋友说，一入黄山佳境，便有忘忧超世、飘飘欲仙的感觉。我曾随口附和，但细细想来，又觉得并非如此，人是斩不断尘缘的，哪怕在我置身“清凉世界”、抚“接引松”盘桓之际，也都无法忘怀山下的一切荣辱盛衰。黄山再高，毕竟是坐落在人间的土地上，正如每个作家都植根于人世当中一样，岂能超然物外？

7月10日，黄山久雨初霁，千仞黛岩、万丈飞瀑隐在缕缕烟霭中，素淡的天女花、金色的萱草花点缀着层层松海，我们一行30余人扶藜策杖拾级而上。

古人说，登高可以望远。这种意境，怕只有亲履极顶的人才

有体会。立足于天都峰穷目力所瞩远眺八极，大地莽莽苍苍，像是静静的沙盘、盆景，反倒显得虚假，难怪邓友梅说“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确有点道理。

黄山古称“三天子都”。后到秦代，文人骚客依据黄山山石黑而发亮，更名为黟山。黄山名称的由来起于唐代，还是唐明皇颁御旨命名呢，而且有案可稽，是在天宝六年（公元747年）六月十七日。说起来很有趣，唐玄宗不过是受了道教的愚弄才有此举的。

据说，唐玄宗崇信黄老道教，便有道士们投其所好，编了一段离奇的故事取悦玄宗。

那故事说，鸿蒙初开的年月，黄帝轩辕氏带左右丞容成子、浮丘公避于黄山炼丹八甲子，凡480载，至今遗有可容千人的炼丹台。丹成之后，黄帝服了7粒丹，可腾空飞起，再服42粒，骤然间变得鹤发童颜，惟皮肤老化尚未解决。容成子乃教黄帝跳到两砂泉里洗浴温泉七天七夜，顷刻间，老皮脱落逐水流去，换上了仙肌玉骨。这时，天上飞来一条银甲金鳞的虬龙，同时祥云送来一把盛有甘露琼浆的玉壶，一只装有宝冠、仙衣、神履的玉函。容成子、浮丘公告诉黄帝，此乃天赐。黄帝欣然饮琼浆玉露，佩宝冠、披霞衣、登神履，骑上虬龙，携同容成子、浮丘公一道升天而去。但这时服侍黄帝的侍从们却不甘被丢在苦海中，都想随同黄帝飘上仙境，便一齐上去扯住龙须不放。龙头一摆，虬龙甩脱众人飞升而去，侍从们每人抓下一缕龙须，据说炼丹台上那些长长的龙须草就是见证。

这本来十分荒唐的传说，却打动了唐明皇，他不但执信不疑，而且为纪念黄帝轩辕氏，敕令改黟山为黄山。

神仙本没有的，即或有，也是人造出来的。唐明皇不是仙，想成仙，甚至误以为自己是仙风道骨、本来有别于凡夫俗子，岂不知他不过是被那些阿谀奉承之徒造出来的仙罢了。

黄山有三奇：劲松、怪石、云海。

如果有人不相信科学，他会被黄山的奇峰怪石所惊倒，会误以为非鬼斧神工安排不出的。

其实，黄山的种种奇迹，不过是第四纪冰川荡过之后的杰作，大自然确实伟大，在冰川巨人的手中，万仞山峰不过是弹丸而已，如今兀立的悬石、飞来石，都是当年的冰山漂砾罢了。

我望着冰川造成的奇景，忽然想入非非：冰川是可怕的浩劫，它把地球整个地改变了面貌，有多少古脊椎动物、古裸子植物灭种亡族，从地球上消灭了。如果没有地下的化石印出它们当年的生性形态，怕是今人根本不会知道，若干纪以前，恐龙还曾经统治过世界！

我在自然博物院里见过恐龙的骨骼化石，见过古生物学家为它们复原的形象，我总有一种骇然感觉。恐龙可谓庞然大物，而且是肉食恐龙，它们笨拙、愚蠢，然而却可以统治天下！

幸亏有这一场冰川的劫难，它们覆灭了，只剩了博物院里巨大而没有威胁的僵尸。

冰川是一场生命史的浩劫，可它的副作用却又创造了人类，这大约是冰川制造者所始料不及的（假如有冰川制造者的话）。

冰川创造了人类，使人的祖先们从树上、岩洞里走出来，同猴子、猩猩这些灵长类区分开来，成为今天可以支配大自然的高级生物。

从这个意义上说，冰川是伟大的，在人类进化的编年史上应当大书特书一笔。冰川的本意可能要使它走过的地面落得个“白茫茫一片真干净”，却不料事与愿违，它创造了人，人忽然聪明了起来。

大自然的冰川灾难过去了，然而人间倒行逆施的小冰河却不时席卷大地，人人都难幸免于难。

在上黄山的路上，坐在汽车里天南海北地聊，李邕忽然出了

一副没人对得上的联，他要大家对。那上联是：到前门，买“前门”，前门无“前门”，后门有“前门”。这是说困难时期烟民们买不到香烟的苦恼。

人人都埋头去想，好多大师都在，毕朔望、冒舒烟、冯亦代、陈登科、冯牧等等，一时都没对上。我因见此行有很多右派，如刘宾雁、白桦、邓友梅等等，便突发灵感，我对上了下联：想左派，争左派，左派非左派，右派成左派。众人在愕然之后拍手叫绝，前后对左右，倒也精彩，当时正是刚改正的右派们吃香、老左们无精打采的日子，这对子很有几分讥讽意味。

爬过了天都峰，小憩时，我结识了两个人，一老一小，都是黄山寺中的和尚，在人间经历着10年小冰河的时候，即使躲在深山古寺里的和尚都要遭殃的。其实，他们已经是还俗的人了，有一个还入了共产党呢。入了党也一样，被锁到牛棚去，一点都不奇怪。

他是目睹者，他告诉我，他看见过有好多有声望的学者、青年人逃到黄山来跳涧自杀，黄山石壁上题满古诗的地方，盖上许许多多诸如“阶级斗争一抓就灵”、“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口号，这是继第四纪冰川后人造小冰河时期在黄山留下的遗迹。

但是，如同第四纪冰川创造了人一样，小冰河也创造了人，把可以思考的大脑还给了人，使人在原有的概念基础上升华，这是不幸中的有幸。

所以，若问我，黄山一游，是什么景致最叫我倾倒？我的回答可能同别人不一样。莲花峰、天都峰、光明顶我都不喜欢，我只忘情地钟爱“人字瀑”和兀立在云海之上的石猴。

人字瀑高悬在紫云峰和朱沙峰之间，飞流直下，站在回龙桥上仰望，的确是个“人”字，如高尔基所言，是个大写的“人”字。

人是万物之灵，因为他能主宰万物，更在于能够主宰自己。

可是，我真正可以称得起“人”字的时光，不过才有3年！这是可怜的，然而又是可贵的。我望着“人字瀑”间直通山顶的罗汉级，觉得我刚刚沿着罗汉级向上起步，想写出这个庄严的“人”字，那是要付出心血、汗水的，是终生不渝的使命。

只有站在“人字瀑”下，我才真正意识到，“人”的真正含义。人是渴求光明、自由，人是讲人道、有美好理想的，应当区别于黄山的猴子。

不，黄山的猴子也不喜欢杀伐、动乱。你看，那有名的一景不是称做“猴子望太平”的吗？

想到这里，心潮激荡，置身云端，赋成一律（不过，是望着人间叹咏的）书以志之：

久梦“清凉”梦不成，
年交不惑始成行。
登高愈觉恶声远，
望远方觉翳眼明。
黟山飞瀑悬百丈，
胸臆积音归一经。
莫怪黎民冰河怨，
猴子尚且望太平。

（原载1980年11期《春风》）

都江堰感怀

这次是来蜀地参加电影文学年会的。我这个人历来对开会没有兴趣，与其说是为开会而来，倒不如说是巴蜀山水、风情吸引着我。久闻“天下之山水在蜀，蜀之山水在嘉州，嘉州之山水在凌云”，我现在正面对三江，寄榻凌云，却觉得自己十分渺小。

前几日游都江堰，拜谒“二王庙”，登离堆，望宝瓶口，遥望烟波浩淼的岷江八百里灌区，深感这才是伟大的丰碑，它透过历史的重重烟云而来，风雨剥蚀、兵燹洗礼，都不能泯灭李冰父子的功绩，所谓前人栽树、后人乘凉，确是炳辉万代的大业。李冰父子并没有想过名垂青史，可是人民忘不了他们，每年传沿下来的旧历6月24日的盛会开水节，便是明证。有些人，尽管生来就有志载誉史书，可是他们活着的时候便被人遗忘，那不过是因为他们无补于世。

此前偶然看见一篇争鸣文章，据考据，都江堰水利工程，并非蜀郡太守李冰所修，乃是别人。倘这是真的，那倒是件不愉快的事情——特别是几千年来世代备受李冰父子恩泽的川西父老。可是细细想来，这也无妨，李冰之子二郎，本来就是史乘无出的传说人物，人民感念的不过是一种利民的功德，即使历史上完全没有那么一个人，只要有一个寄托足矣，宋代大诗人陆游不是称

李冰为“神君”的吗？

巴蜀既是山水圣地，也是富庶的天府之国，从古至今，每当中原战乱之时，受外侮扰害之日，这里便成为祖国的大后方，四川的勤劳人民是为祖国昌盛立下了功勋的。如今，当我参观了新都、邛崃等县农村后，我看到了更火热的希望，当年老杜所说的“锦江春色来天地，玉垒浮云变古今”，正在实现，古老的巴蜀将进入新的飞腾之时。

感谢四川的人民，感念这里留给我的一切良好回忆，将永远激励我奋笔讴歌。寥寥数语，以谢读者。

(原载 1982 年 9 月 25 日《成都日报》)

我怕宣传 让我自己说

在我的梦境中最频繁出现的是故乡。长长的蚂蜒河，苍翠的长寿山，还有那黑油油的土地。故乡人称赞他们的黑土地，常常说：插上一根烧火棍也能生枝抽叶。

这块黑土地也生长美丽的梦。我的作家梦就是在这块黑土地诞生的。

有很多作家本来是不想当作家的，逼上梁山的有，偶然际遇的也有。我想，从小想当作家的肯定大有人在——我有好多这样的青年朋友，我一点都不脸红地告诉他们，我和他们一样，所不同的是我已经当上了。但我也不欺骗他们，我说，据南方一个大城市的抽样调查表明，10万个青年中竟有8万个想当作家，使人吓一跳。当然这是在文学复兴的80年代初。我敢打赌，如果现在再抽样调查一回，出国啊、经商啊将把“作家”的行当远远甩在后头。

我1983年曾在一所大学里演讲，我说，作家的桂冠不会戴在钻营者的头颅上，它应当为执著奋斗者而设计。时代对每一个人都是公平的，索取者必须付出自己的汗水。

与恶劣的环境抗争是奋斗，战胜学业和生活的困难是奋斗，为事业付出的所有汗水都是奋斗。我中学时背过字典，这可能为

聪明人所不取，我读圣经，我“走后门”请县委书记把押在牢中的神婆子放出来表演跳大神，我笔录她的唱词，我甚至到麻风岛上去和麻风病人为伍……但是，当你读到我的小说，看到我的照片时，你会知道那些鲜为人知的生活是多么生动，我付出的艰辛是多么值得。所以我常说：对于作家来说，没有没用的素材，没有没用的生活，没有什么边角余料。

世上有天才。你必须承认天才。但我信奉那句名言：一分是天才，九十九分是汗水。

邓友梅、从维熙在为我写的小说序言中称我为“怪才”。他们这样调侃，是由于1981年的黄海笔会。

在四面环海的大长山岛上，聚集了二十几位作家在写作。我与邓友梅同住一座“将军楼”，他住里间，我住外间。邓友梅向来以幽默见长。因他出入必经过我的房间，在我专神写作时，他常常悄手悄脚躲在我身后看，我竟毫无觉察，他便屡屡在餐桌上向同行们公布我当天的“战报”，他撰文说我：“一日之内写成万余字的小说，不但文稿清清爽爽，而且很少有丢字漏词及涂抹之处。文思的彩翼在稿纸上展翅飞翔，使同行们为之目瞪口呆。”

他所见固然是真实的，但是在我走上成功之路之前的曲折、艰辛、迷惘与痛苦却往往不为人们所知。

我不愿意写作时周围有人，特别是文人。

我怕宣传。“曾子杀人”的故事在中国家喻户晓，但没有几个人比曾母更能耐住市井传言的摇撼。做人本来很难，做名人尤其难。你写得少了，人家说你“江郎才尽”；你写得多了，人家说你“粗制滥造”；你写得慢了，人家说你“生活枯竭”，你写得快了，人家说你“胡编乱侃”。

有一年，一位好心的记者写了一篇“吹捧”我的文章，为了向读者披露我的高产，他给我来了一个概括，叫做“长篇不过月，中篇不过周，短篇不过夜”。我虽怪他多事，却也没有多想。

不料，不久，在一家报上居然出现了批判粗制滥造的文章，靶子便是有的作家宣称“长篇不过月”这三句话。当时批得声严厉色，而且用语亦近挖苦，我当时想，也难怪，谁让那位作家公开这样宣言了呢！

又过了不久，有一次全国小说评奖后，我与李邕游西山卧佛寺，站在“得大自在”的牌匾下，谈及文人、文坛种种，不期然涉及到了“长篇不过月”的三句话，我还傻帽儿似的问：“这是哪个作家这么宣言的啊？”李邕大吃一惊，反问我：“你还不知道吗？那是在批你呀！人家说那是你的公开宣言！”

我无话可说，我从此避讳谈“快”，对好心的、真心的、敷衍的，不管出于什么目的恭维我“神手”、“倚马可待”的、“多产”的，我都反感。我怕不知什么时候又指鹿为马，成为靶子。有一位评论家写了一篇介绍我的文章，真难为他怎么想出来的，文题就叫“与谣言相伴的人”，一看这标题，我便湿了眼眶，这世上毕竟还有理解。

写作的速度并不局限于把方块字填满在稿纸格中的时间过程，每个作家的习惯不同。有的人喜欢在稿纸上勾勾抹抹，一部作品改几遍乃至几十遍。也有的人在肚子里打腹稿，已经酝酿到了瓜熟蒂落的时候才让它出世。我见过有的作家朋友只能用方格稿纸反面打草稿，否则一个字写不出；另有一位作家每写上个把小时，就要在椅子上倒立拿大顶，否则文字无以为继；有人写一稿烧一稿，烧几次后就成型了。千奇百怪，纯属习惯，或叫怪毛病，不能强求一律。

我写作之初，是属于见不得人的勾当，要“偷干”，所以得练速度，练适应能力。我没有那种绝对雅静环境的创作福分，我在教中学时，不能在教研室写作，家务繁忙时常常让儿子骑在我的脖子上，在不时地回答他的稚气提问的情况下，在稿纸上铺展我的构思。久而久之，我锻炼出这样一种本事，在我家里只有一

间房子的时候，来了客人，由我的夫人去应酬，他们尽可以高声谈话、开着电视机也无妨，我可以做到“充耳不闻”。

我没有大块的时间，我所有的构思都可能完成在电车上、上班的路上、散步时，甚至马桶上。

写作很苦。我在写 70 多万字的长篇小说《永宁碑》时，一连伏案几个月，右胳膊的肉在玻璃板上移来移去，竟磨出了一层厚厚的茧子，岂止是手指头！

我常常对人提起中学时代的荒唐。我在高中二年级时，写过一篇 5 万余字的破案小说《雨夜枪声》。那时哪有什么生活，无非是看小说看来的，一种摹仿而已。可笑的是我还自己设计了封面，包括版权页都填好了，只差定价一项空缺。于是寄到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我很怀念那位不知姓名的编辑！他给我回了一封真实的但却不易被狂热的投稿者所愿意接受的信，他说我“目前还不胜任写长东西”，“最好先从短篇入手，写点你熟悉的生活”。

我可能恨过他。有趣的是若干年后，我在给文学青年写退稿信时，也常用类似的话。这不是应付差事，是发自内心。我知道，真话有时是不中听的，他们也可能恨我，我不怪他们，因为我告诉他们的是真话。

每个人对幸福的理解都不相同，有追求，不断地追求才会使生活充实。人最幸福的时刻不只是成功，不只是上领奖台，而在于每天有所追求并为这追求付出努力。记得我获得电影金鸡奖最佳编剧奖称号时，《电影世界》杂志要我写几句话，发表一下感想。我不假思索地写了这样两句：“荣辱只不过是瞬息即逝，温不增华、寒不改叶者心也。”

我从幼年时起，就喜欢文学。喜欢文学与喜欢下棋、打球一样，只是一种爱好，把爱好固定在一种追求上，那就是未来职业的选定了。

我走上文学之路，是与我的启蒙老师果鸿路分不开的。果先

生为人方正，要求学生极严格，他的古文和白话文功底都很深。他在小学时教过我，在初中又教过我3年。

果先生发现我酷爱文学并立意培养我的文学兴趣，完全是由于一次偶然的机会有。

小学五年级时，果先生出了一个作文题目《我的一天》，我写了2000字，这对一个11岁的孩子来说已属不易，何况我又用了好些怪僻词。在写这篇作文以前，因为看了舅舅好多愤世嫉俗的日记，虽然当时并不充分理解，觉得有文采，便囫圇吞枣地引用了些，诸如“早晨起来感到疏懒厌倦，拥衾而坐，觉得外面的天空灰沉沉的，有如我的心境，真是百无聊赖……”这当然不是一个孩子的感情和文笔，果鸿路先生便把我叫到教员室去，严厉地责问我是从什么地方抄来的。我觉得十分委屈，因为确非全盘照抄照转，通篇倒是我自己的。后来果先生要去了舅舅的日记看过，才洗刷了我“抄作文”的恶名。

从此，我无形中成了果先生的得意门生。我除了课堂受益，课外被破例允许到他家去玩，去阅读他仅有的一点藏书。记得他拿给我的第一本书是苏联小说《表》，随后是《卓娅与舒拉的故事》、《青年近卫军》、《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等，再以后，我开始被允许看中国古典小说和西方名著。

应当说，就年龄和生活阅历来说，当时啃这些东西为时尚早，有好多词看不懂，譬如看《三国演义》、《东周列国志》，就感到生字太多，大概从那时起，我背起了字典，这在别人看来可能是愚不可及的，今天想来，我却一点不觉得荒唐，这给我此后从事文学工作打下了雄厚的基础。

读书是一种爱好，这种爱好转化到写作的志趣上去，还是有一段不小的距离的，如果说心中播下写作种子的话，仍然与果鸿路老师有关系。抗美援朝的年代里，我的家乡掀起了支前和宣传热潮，动员参军、做军鞋、晒干菜。当时县里组织了一个拥有

三十多人的巡回演出宣传队，果先生是工作人员，又是创作节目的人。他要根据宣传口径和宣传要点，随时编写快板书、相声和小话剧之类。我则成了他的作品的表演者，我开始由尊敬他转为羡慕了。从前我以为能写作的人无比神奇，原来我的老师也能写作，那么，我为什么不能学呢？

在初中阶段，学校常组织讲故事活动，这造就了我的结构故事能力。讲故事不但要有理解力、记忆力，还要有组织能力，读书图热闹是一回事，删繁就简、有主有次地把一部小说宣传出去，还要上口、有感染力，那并不容易。

有一回，我在大礼堂讲《卓娅和舒拉的故事》，讲到中间忽然卡壳，怎么也想不起下一段的情节了。我看得出台下的果老师很为我着急，捏了一把汗。我喝了口水，借以镇定一下自己的情绪，我竟临场胡编了一段细节，与原小说风马牛不相及。意外得很，台下的听众谁也没听出纰漏，弄了个满堂彩。事后，果老师对我说，编得不错，你编那段如果记录下来，就是故事，是小说，其实写小说就是这么回事。

果先生曾在背地断言，说我是块写作的料，不过他从没当我面说过这样的话，我幼年的心里，是非要当作家不可，仿佛此生此世写不出书来就对不起果先生似的。

在我离开故乡的土地以后，果先生一直是我的良师益友，当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送到他手上时，他放在病榻上，随时翻阅，写来的长信一如他从前批改我的作文一样认真，只有他，指得出哪一段文字是借用哪个素材，哪一段景致描写是家乡的什么地方。

可惜他去得太早了，他历尽辛酸、折磨，尽管他预料了光明在即，却依然走在黎明前的1976年5月。

今年是果先生15年忌辰，我汇给家乡1000元钱，县政府很支持我为他立一块碑，写什么我都感到不能尽意，我突然想起

了德国剧作家费希特别出心裁的墓志铭，仅仅镌刻了“剧终”二字，是的，大幕从此沉重地永远地落下了。我觉得，作为一生执教，教授字词句章和文法标点的语文教员来说，我应当在他的纪念碑上画一个圆圆的、大大的句号。

我是学历史的。今年是毕业 30 周年的日子，在我读大学的年月，周围的环境并不那么美好。

1958 年，我们下去编写抗联斗争史，我跑遍了东北抗联第一路军活动过的地方，走遍了地凼子和密营遗址，采访了许多抗联战士，无数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民族精神鼓舞了我！使我夜不能寐、食不甘味。我第一次真正感受到了“创作冲动”。我开始有意识地搜集文字资料和原始素材，后来我写成了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白山曲》。

不过，厄运也随着《白山曲》而降临。从此以后，无休止的批判、审查几乎把我的意志摧垮了，在小说原稿拿去“审查”几个月以后，才交还给我，但告诉我：“你是为抗联的错误路线张目。”

毕业分配的时候，我自然被视为只专不红的学生，一竿子插到底，分到了敦化县教书。

生活的道路是不平坦的，有时也是不可思议的，在当时看来是坏事，从长远来看却又是好事，这当然是指创作而言。创作总是离不开生活的，学校机关固然也有生活，毕竟太局限。我沉到了生活大海的底层，有幸接触更广泛的农民、工人、伐木工和基层干部，扩大了生活视野，对我的生活积累，应当说是起到了奠基作用的。

那时我写诗歌，写散文，也发表小说。我一时成了小县城的“名人”。

史无前例的那场风暴来了。小小的县城，也有一根相当敏感的神经，我被当做“三家村”分店来触及皮肉和灵魂，在今天看

来是理所当然的。记得揪出我这“反动文人”示众那天，县城如过盛大节日。全县各行各业都来声援，我记得，百货一商店的主任还亲自赶着送货的牛车来到中学院子里，车上装着一箱箱墨汁，一捆捆的毛笔，还有大字报纸，免费支援。我一天之内就被贴了1 000多张大字报，可谓铺天盖地。

一连三次抄家，《白山曲》也被抄去批判。1969年当我有权索要小说原稿时，我几乎像一个跟踪追击的侦缉员那样到处打听线索，原来这本“黑书”竟在地下“红”了起来，先后在学生、老师中传看，而且被吸引、被感动者大有人在。几经周折，终于打听到了原稿的下落，在一个造反派学生手里，他住在乡下。当我托人去拿时，捎来的口信是何等残酷！这个学生结婚时，竟把这1 200页稿纸翻到背面裱糊了洞房的四壁。

我大哭一场，无话可说。

几年前我给《春风》丛刊写过一篇散文，题目是《从历史的夹缝中钻出来》，意思是说我走这条路的不易。好多文学青年都想来“取经”，问我成功的秘诀。其实，没有秘诀，只需要韧的精神。

我这人不怎么会生活。小的时候喜欢动，玩排球、打乒乓球，念大学以后便无缘了，玩球的水准仍停留在少年时期。我酷爱音乐，尤其喜欢古典音乐，家里最早买下组合音响，有成套的外国激光唱片，写作累了听上一段，胜过任何休息。青年时期学过画，临齐白石的大虾，徐悲鸿的马和《芥子园画谱》。与妻子杨净谈恋爱时赠给她绘画作品，也当她面表演过扬琴、二胡独奏之类，事隔多年，杨净常问我，为什么不再画？我说，不能写作时再学画吧，我真的买了一大套专供离退休干部预备的国画技巧书。可我常常自嘲：当我拿不动笔从事创作的时候，还能提动画笔学画吗？

我没有什么嗜好了，从不喝酒，抽了20几年的烟也在1983

年戒掉了，家里人看我太寂寞，非强行教会我打麻将，基本规则是学会了，但只要我一上场，便没有别人输的了，于是发誓不打。我惟一的兴趣是散步，在家的時候，早晚各一个小时，到南湖公园与妻子去散步，打羽毛球。杨净是我的患难妻子，在我当“反革命”的年月，工宣队逼她与我离婚，她却说愿意丢掉公职和我一同下乡去种地，她是我事业的支柱，为我提供了可靠的后方。

我这人毛病很多，但不掩饰自己。外国评论家问我：“你是一个奇怪的复合体，你知道吗？”我说：“是吗？我不知道。”他说：“你又写《开国大典》、《前市委书记的白昼和夜晚》、《家务清官》，又写人性的《离离原上草》，又写引起争议的《公开的内参》，你是标准的现实主义作家，可你又出毛病，你是矛盾的人。”

是矛盾的，但又是真实的我的写照。我说过，文学的真谛在于真实，真实才能感人、动情，才能反映时代。我有过成功，有过有局限的成功，当然也有败笔的时候，历史不会对我苛求。

这几年，我常常出访。

西方的朋友中不乏挽留我的人。我说，我连想都没想过留在异国的事，梁园虽好，毕竟不是故土，我故乡祖国的黑土地生长了我的人格，我的作品，我的文学之根在那里。不是清高，不是表白，是实话。我对一位美国作家说：“我来你们这里做客，是上宾，你们尊重我是因为我作品里的东方人是你们不知道也写不出来的，假如我留在了你们这里，要我写西方，我不及一个幼儿园的孩子，你们还会待我如上宾吗？”

他哈哈大笑，我却没有笑，因为没什么好笑的。

写作很苦，我想幽默一下：假如有来世的话，我会再一次选择作家的职业。当然来世是不存在的，我必须把来世的创作任务并到今生来完成。《战国策》里有“行百里者半九十”的话，是

指百里途程走了 90 里，只能看做一半，这是说越往后走越艰苦，需要花更大的气力，因为最难跨越的是自己。

我的目标是不断跨越我自己，跨越别人是绝不敢夸口的。

(原载 1991 年 6 期《中华儿女》)

心底的墓碑

仁堂离开我们已经好几天了，我仍然恍如在梦中，竟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他的音容、笑貌不时地在我眼前、耳畔萦回。打开他著的书，如见其人，如闻其声，他那海量豪饮的风度、真挚至诚的为人、坦荡宽广的胸襟，一切犹如昨日。然而，他确实是去了，永远地去了，在人世间，只留下一撮洁白的骨灰，还要洒到嫩江的土地上。幸亏仁堂生前有些并不算遗嘱的戏语，否则朋友们更将作难。

记得我与仁堂的最后一次见面是今年的6月5日，在四平地区宾馆。彼时省里刚开过创作会议，我只身到四平地区农村去深入生活，那天四平地区文联在李连贵熏肉大饼店为我接风洗尘，听文联同志们说，仁堂头一天也来到了四平。于是赶到他的房间，却不见踪影，直到晚饭前，仁堂才来到我的房间，原来他带了大安县的几个同志，是来四平买织网机器的。

记得我埋怨他说：“你怎么管这么多闲事！成了大采买员了。这要耗去你多少时间啊！”

可是仁堂却语重心长地说：“不来不行啊！买成这部机器，一下子就能安排二三百小青年就业，二三百呀！”

一颗何等善良的赤子之心！

鄂华兄曾经说过：“我都快成业余作者了。”

这一点都不夸张，仁堂也一样，随着声望的日隆，社会活动、培养文学青年的工作日益繁重，更何况仁堂还兼着大安县的副县长，更忙了。他当副县长可不是挂名，他是实干家，倘若不是因为这些事分去他好多精力，他的三部曲可能早已全部问世，就不会中辍，乃至留下永生的遗憾。

仁堂那天住的房间又吵又挤，我房间里空一张床，就约他来睡，并且为他预备了晚餐。开饭前，他打来了电话，说他还得出去跑，买机器的事情尚未最后落实，叫我不要等他吃饭。

他也终于没有到我房间来过夜，我一直等到夜半更深。次日天明，方知他已经赶回长春去了，他永远是这样一个来去匆匆的忙人。

6月5日这最后的相见，他还说，下次从大安回来，多带点鳌花鱼，放到我的冰箱里，什么时候想吃什么时候吃。有谁能想到，这一次的相见竟是永诀呢？

我同仁堂的交往，仅仅有不到10年的历史。“文化大革命”前，我只是从他的作品中认识了他，《嫩江风雪》、《红叶》等集子中收的作品，都是我喜欢看的，这大概和我童年生活在农村的经历有关，我特别喜欢他那散发着泥土芳香气息的作品，读起来备感亲切，有着浓郁的乡土气味，难怪前年刘绍棠联络一批作家搞乡土文学的时候，首先想到了仁堂。

我第一次见到丁仁堂，是在1972年的春天，那正是他倒霉的日子。一身破旧的衣服，脸色黝黑、粗糙，像西部草原的牧民。但是，落魄的凤凰毕竟是凤凰，他在三道街《吉林日报》社招待所餐厅里不同凡响的谈话，立即吸引了我。我忙问朱春雨，此人是谁。朱春雨告诉我，这就是遭贬的作家丁仁堂。我不觉肃然起敬，饭后，马上找到他的房间去拜访。

当我自报家门以后，他伸出粗大的手同我紧紧地握了握，然

后意味深长地说：“我知道你，没想到你这么年轻。我现在吃不了这碗饭了，没资格，要小心。不过，也有你一样的当初……”

应当说，初次相见，他这话够直率的了，我从中听出了弦外之音，一下子触到了我的心事上。那时的创作，有如走钢丝，一不小心，就会跌个鼻青脸肿。丁仁堂这样卓有成绩的作家，都免不了被当“垃圾”扫除，何况我呢！奉命文学尤其不好写呀！

我不好问他的处境，不好去触痛别人的伤疤，于是扯了些“今天天气……哈哈”之类无关痛痒的话题。熟了，我才请他讲讲小说创作经验，因为我感到写小说和写“革命大批判稿”一样伤脑筋，对照诸如《虹南作战史》那样的楷模小说，我觉得《雁鸣湖畔》越改越改不好。

丁仁堂先时笑而不答，我百般发问，正待他张口欲说时，拥进一批业余作者来，也不约而同地问起创作经验来。

记得仁堂十分幽默地说：“忘了。全忘了。”大家哄堂大笑，当然不相信写小说会像记代数公式一样，时间久了也会忘却。

仁堂看出大家不相信，又补充了一句：“忘了也不准确，是不会，真的不会了。”

我没有再强人所难。他没有回答，其实是已经回答了的。所谓“不会了”，那是满含悲愤和感慨的真话。“四人帮”所鼓吹的“三突出”，不要说丁仁堂，恐怕好多现实主义作家们都是“不会”的。

几天以后，他要回扶余县去，我送到报社招待所门口，我问他，不想写点什么吗？他只是凄然地一笑，同我握握手，走了。

我明白，别人不准许他写，更不准他按照他的良心写；而别别扭扭地强写，又是老丁所不齿的，他乐得去过他的改造生涯。

大约过了一年，他却动起笔来。那时出版社组织扶余县一些业余作者写了一本集子，名叫《绿海雄鹰》，他们抓仁堂的“官差”，叫他在文字上给润色一下，增点彩。

但是仁堂却大刀阔斧地干起来，捉刀代笔，篇篇重来，他竟然敢歌颂那些被视为“走资派”的人物。书，倒是从地缝里钻出来了，他却因此而引火烧身。于是，一场对仁堂的空前规模的围剿开始了，一切宣传舆论工具都调动起来，大批特批。

正是批得风声鹤唳的时候，我又见到了他。我担心地同他谈了一会，刚接触到批判的事，仁堂哈哈一笑说：“没事，种地呗！不犯死罪。”

他的乐观情绪感染了我，我这才悟到，他并非是一时疏忽出了纰漏，而完全是胸有成竹这样下笔的，从此我更加敬重他的骨气了。

仁堂是个作家，又不像个作家。他有好多工人、农民、渔民朋友，久而久之，他自己身上都带上了嫩江渔民那种豪放、旷达的个性，他从不咬文嚼字，对人一片真诚。但他却不是个老好人，他是嫉恶如仇的，对那些人间的丑类，他说过，即或临死时也不饶过，像鲁迅先生一样正气凛然。

仁堂死了，假如有在天之灵的话，我深信，他决不会饶恕那些卑劣的蛀虫们，那些茶余饭后专门以无事生非、谤讪别人过日子的小丑们。

这便是仁堂的爱和憎。

爱因斯坦曾经说过：“我从来不把舒适和安逸看做是生活的本身——这种理论，我叫它猪栏的理想。”用这句话来概括仁堂同志的一生，我看是恰如其分的。他懂得什么叫享受，可他宁愿去吃苦。他从事创作的时间，大部分在农村，在渔家，在底层。他的一生中，最远到过北京，任何名山大川、风景胜地大部分都没有游览过，朋友们都替他遗憾，他自己却不以为然。

为事业、为朋友、为工作，他是有求必应的人。7月4日，他专程从白城赶回长春，为省文化局举办的业余文艺积极分子会讲话，他本来是过分疲劳的了，可他仍然是欣然允诺，上去讲

了，就倒在讲坛上，这是怎样一种鞠躬尽瘁的品格啊！

他的家庭境遇并不美好，他是过着打游击的日子的。他只有两小间房子，儿子结婚占了一间，妻子、岳母占去一间，不要说工作室，就是供他下榻的地方都没有。每逢回到长春来，他只好在办公室、会议地点或朋友家“流窜”。去年省文联分房子，照顾无房户，仁堂连一个字都没有说。有时他实在太累了，便趁儿子、媳妇都上班的时候，躲到人家房间里休息一小会儿，大家还曾以此取笑仁堂呢。

今年5月底，创作会期间，仁堂突然同我进行了一次“秘密谈话”，他要求我“不准第三者知道”，我答应了。如今，仁堂同志永远到另一个世界去了，他要我代办的事也永远无须再办，这“秘密”也就失去价值了。

他那天向我说：他想到长影去，却担心厂长们不会要他，因为他没写过电影剧本。我当然答应替他办，而且说，我们的几位厂长如苏云、纪叶、胡苏，都是爱才的，长影养得起几个作家，写小说一样改编电影文学剧本嘛。

说起来令人心酸，他之所以要求到长影来，因为长影可以解决房子，他说：“我不要求什么高级住宅，有一间房子容得下一张床，一张写字台就行了，我天天打游击、流浪，实在太难了。”

如今想来，我犹止不住辛酸的泪水。我们的作家的要求何等低廉啊！他只要求起码的、不再伏膝作书的条件！然而，这终于没有满足，仁堂如今都不需要了，尺方的盒子，便是他永远的归宿！

“死去原知万事空”，仁堂生前也常叨念陆放翁这句诗，他是个唯物主义者。一个人，作为世界逆旅的过客，是白白走过去呢，还是给人类精神、物质的宝库中留下点什么，这是一个重要的分野。

仁堂同志是可以安息的。他不是人生旅途的匆匆过客，他留

下了二百多万字的著作，那是他的才华、人格、心血的结晶，那是他留在人间最高大的纪念碑。

在仁堂追悼会的当天晚上，仁堂的一些生前好友们聚集一起，我曾说过，应当在人民广场为仁堂立一座塑像，人们都凄然一笑，我也深知这是不可能的。但是，仁堂的塑像、纪念碑，却高高矗立在朋友们、读者们的心坎上，永世不会倾倒！

引用我和天民同志悼仁堂的挽联遥祭仁堂之灵：

文章泣血，满心而发，君去矣，莫愁前路无知己；
书卷留芳，诲人而作，公慰哉，天下谁人不识君！

(1982年7月13日午后匆就)

胡苏先生，去何匆匆

现在是深夜，摆在案上的剧本堆积如山，亟待我看，还要修改《逃往中国》的剧本提纲。可我的心总静不下来，我知道，我的心还在朝阳沟的火葬场告别厅，胡苏最后的遗容还长久地占据着我脑海的屏幕。然而我知道，这只是最后一瞥了，我再也看不到他了，他如今变成了788号，冷冷清清地呆在革命公墓骨灰存放堂的尺方的小天地里。哦，788号，一组悲凉的，无情的数字。

胡苏先生就这样急匆匆地去了。

在我写字台的玻璃板底下，就压着他的照片，那是几年前荷兰著名导演伊文斯来长影访问时我们一起拍的照，胡苏永远是一副充满善意的慈祥面孔，即使他动怒、气得发抖的时候，我都觉得他是怒而不威，没有人惧他。

他就这样匆匆地走了，留下了他排得紧上紧的时间表。

胡苏沉痾在身已非一日了。他自知上苍留给他的时间不会太多了，他便给自己立了一条座右铭：“排紧我的时间表。”他还在自己的门楣上悬挂了一幅出自他自家手笔的条幅，写的是“小车不倒只管推”。

如今，这小车到底是倒了，我知道，他还有能力、有愿望推

下去的，其奈寿命何！

一个酒囊饭袋，也会留恋生命的。他们活在世上不显得有什么充实，他们死去，世上不显得少了什么，这种人往往活得挺长远。

一个有识之士，自然也不轻生。他们活一天，总要给人们留下点痕迹；他们死去，会给人们心灵上留下某种遗憾，使人们哀叹他们去得匆匆。

胡苏正是后者。

他清醒地意识到他有好多事要做。

我也知道他的未竟事业是什么。

他停止了思考的大脑带走了他没来得及形诸文字的浩繁的写作素材，也带走了许多闪烁着瑰丽光彩的艺术构思。

记得今年春节我去看他，他的精神极好，我同他长谈一个半小时，生怕他过度劳累想要告辞时，他还再三挽留，他像一个诚朴的孩子那样对我说：“你别忙走，我特别乐意同你聊天，我还有好多话要跟你说呢，等你闲时，咱们一起聊上几天，我把我的创作素材都摊给你，他帮我拿拿主意，看我先写什么好。”

那天，他特别兴奋，一会自己量量血压，一会测测体温，他告诉我，他生活过得很规律，还能看点报纸。他又告诉我，有人劝他写回忆录，他颇有点生气，他说：“好像我马上就要见马克思去了似的，我现在要写几部有分量的剧本，还有长篇小说。”

他给我讲了一个素材，这是在他考察了80年代青年爱情观以后决定要写的作品。他想写一对延安时代的知识分子，写他们的特定环境下的爱情，以及后来的演变。我很支持他的想法，我觉得胡苏的思维并不衰老。

他幽默地感谢我的“恭维”。

其实，我说的都是实话。胡苏曾被某些人视为“正统”、“保守”，他很苦恼，他经常用他的创作实践来否定他自己。1982年，

他几次带病出征，到河北石家庄等他曾经战斗、工作过的地方去深入生活、补充生活，有好几次都住了院，被人护送回来。

后来他去了浙江，访问了范熊熊事件始末，他受到了很大的震动，引起了他一系列思考和反思。回来以后，他同我进行了一次长谈，他告诉我，他要写一部突破性的剧本，写一个范熊熊式的、向党死谏的有识之士。

我觉得胡苏的思想经过了一次自我升华和飞跃过程。他不是世界观不成熟的盲目者，也不是涉世不深的轻率者，他是经过了对生活的苦味的咀嚼，经过了痛苦的深思熟虑的。

我全力支持了他，从构思提纲起，我就参加过意见。

他的创作一直处于亢奋状态。

他拿出了《海风寄语》的初稿，我初读即热泪盈眶，荡气回肠。我赞赏胡苏的勇气和艺术的探索精神。

可惜，后来《海风寄语》七改八改，终至改得面目全非了，片名也叫了《父女情》，女主人公由真死改成吓唬人，编得再圆，也等于同观众开了个大玩笑，与胡苏原来的构想已经风马牛不相及了。我知道，他有难言的苦衷，因为有人说，写对党死谏，这是永远的禁区。

胡苏当然没有能力冲破人们视为禁区的禁区了，有勇气也枉然。

胡苏后来羞于谈到这个本子的事。在影片拍出来之后，有一天他打电话找我，问我看过某某小报关于《海风寄语》的报道没有？我明明看了，却不愿他在病中难过，料想他也不会有这种报纸，就说：“什么事也没有。”他说：“我订了这个报！”

我只能安慰他：听其自然，脚正不怕鞋歪。可是胡苏说：“脚正穿了歪鞋是难受的。”

原来，记者不知从什么渠道得来小道消息，说《海风寄语》是个极差的剧本，因为是名人的，就上了戏。

难怪他生气。但我们又都笑他过于认真，我们的周围是盛产谣言的地方，在同一个楼、同一个院子里工作，本来打个电话就可以核对清楚的事，有时会出现好多种版本的谣传，令人啼笑皆非。

我和胡苏是忘年交。我如果隔了很长一段时间不到他那去，他就要打电话找我，要埋怨。他有一种不耻下问的精神，绝不像有些名人在后辈面前摆大架子。他在写剧本《北斗》时，因为一个字的典故、出处，几次打电话问我，我答了还不算，还要我查到文字根据他才放心。”

胡苏不止一次地对我说：“我为什么愿意同你聊天？咱们谈的都是艺术，都是文学，你无求于我，我也无求于你，我们是平等的文学朋友。在我当厂长的时候，你没有一次因为私事找过我，我离了休，你也没有因为我无权而疏远我。”

他说的是实情，我们谈文学、谈彼此的作品可以达到忘情、忘乎所以的地步。我的书大多都送给了他，他还特别认真地看，看了还要谈意见，直到他去世以后，我到了他那间保持着原样的书房里，仍然看见我的一本中篇小说集子还摆在桌子上。

记得去年秋天他读了我的《错过太阳和群星的人》这部中篇小说，连声夸赞说：“角度好，写得深刻，你看得比别人深。”

最叫我难忘的是长影厂通知我的电影剧本《家务清官》那一次。我没参加那天的厂务会议。有的负责人提出，剧本如投拍会有副作用，因为建国以来，在相当一级干部中，老夫少妻具有普遍性，言下之意，会惹火了这部分人。

正当这部作品面临危境时，胡苏发言了，他当时是剧本厂长。他说：“我就是老夫少妻，我对这个剧本就不反感，张笑天写得太真实、太深刻了，如果不纠正夫人干政的坏风气，我们党就无法自律。”他几乎是一锤定音了，剧本于是顺利通过。事后有人告诉我，那位发难者是故意挑起胡苏的火，让他反感。我不

敢妄评，也不大愿意相信人心会是这样的“不古”，我根本没去多想，事后，胡苏也从未在我跟前提过此事，没有买好，也没有表现自己的与众不同，完全像没那么回事一样。

还有一次，厂里给有突出贡献的人晋升一级工资，大约是百分之三的面。我所在的单位没有报我。正巧那天我拿了几本新出的小说应约到红旗街胡苏住处去，他听说我新出了书，就打电话让我去送。当他翻着我的几本书时，突然问我：你们单位报你涨工资了吗？我说没有。他愣了片刻，脸涨得通红，显得很激动，他把我的几本书重重地摔在桌上，说：“你太应当涨一级工资了。这样吧，我会为你说话，但不是因为私人交情，而是公平。我替你争来了，你也不必高兴，争不到，你也不必懊恼，权当没那么回事，写出好作品是第一位的。”

几天后，涨工资榜上，我的名字赫然在目，又像上次一样，胡苏见了我绝口不提此事。有一次我实在沉不住了，就想说几句感激的话，可他立刻用别的话岔开了。

你说，胡苏是不是个君子？

当然，也有人对他说道三道四，譬如说他“左”，包括指责他年轻时揭发过自己的妻子。我无法考证，但我以为，即使有过，在人性扭曲的岁月里，也属正常，任何人都是混沌天体中的一颗小星星，你不可能脱离大星球的磁场而能特立独行。

我知道，胡苏还有未了的心事。

河北花山文艺出版社要为胡苏出一本电影剧本选。陈荒煤为这个集子写的序言，已经在《电影文学》上发表了，但这本书的诞生仍然处在难产之中。据说，胡苏电影剧本选迟迟不能付梓开印的原因是：印数太少，不能开机。

这不单是胡苏一个人的悲剧。前几年武侠小说热冲击了出版部门，好多名作家的集子在下达征订单后，上来的数字只有几百本，可叹。

而今，胡苏溘然长逝了，我相信他仍会因为他的电影剧本选不能问世而不安。不是为了安慰一个死去的灵魂，而是为了不使一份文学遗产散失，我想同朋友们一起，促进一下此事，借以告慰胡苏的在天之灵。

胡苏就这么匆匆地走了，留下了他自己的遗憾，也留下了朋友们的遗憾。

昨天，我和顾笑言共同拟了一副挽联，抄录在此，聊表对胡苏先生的悲悼之情：

行吟泱泱浙水，洗马溜溜黄河，戎马生涯，霜天凉
月吹画角，长歌归去应无泪。

挥笔苍茫太行，著文巍峨燕山，文人风骨，艺苑文
坛抒心曲，壮志已酬何有伤。

(原载 1987 年 1 月《电影文学》)

海冬青

一提起海冬青，我就难以抑制心房的狂跳。这心情酷似提起热恋中的情人、胜过游子怀念高堂慈母。何以如此？就因为海冬青是与故乡黑龙江蝉联难分的概念，而海冬青又是黑龙江不屈子孙的象征。

海冬青不过是一种麋集飞翔在鞑靼海峡和黑龙江下游的白尾海雕，赫哲人称它为海冬青。据说，在很早以前——也许还是赫哲人被封为“使犬部”的古老年代吧——赫哲人的祖先们还曾经把海冬青当做图腾来崇拜，几乎家家户户供奉海冬青。我虽然是黑龙江人，却也没有考据。据我猜测，无非是因为海冬青勇猛强悍，它能搏击风云、漂洋过海，不畏艰险、不惧风暴，它的性情特别和赫哲人相似罢了。

古人常用寸草春晖的字样来形容慈母之爱，如果挪用这个词来修饰黑龙江，那又觉得不够贴切了。对于每一个喝黑龙江水长大的人来说，对这条赛过母亲的大江的情笃爱深，绝非笔墨所能描绘的。

曾经沧海难为水。我遍历祖国的名川大河，倘有人问天下为最者，无论品评雄伟、壮观，抑或是浩瀚、秀美，我都会固执地推举黑龙江为首，这也是一种热恋故土的偏见吧？我不否认。是

啊，多少年来，一见到水，难免在我眼前荡漾起黑龙江那浩浩荡荡的万顷清波：一听鸟鸣，总使我想到海冬青那矫健的身影。是它那葵扇样的翅膀，无时无刻不煽起我心底对故乡长思缅想的春风。

为了收集珍贵的革命文物，去征集一面列宁亲手授予的光荣旗帜，我得以了却宿愿买舟北旋，回到了阔别 20 余年的故土。

时值大雁北飞的时节，我搭乘的班轮终于驶出同江县三江口，进入了黑龙江的博大胸怀。啊，我又重睹了黑龙江那闪着粼光的青森森的涛峰，我耳畔又灌满了那撼人心肺的涛喧浪鸣。嗅一嗅江岸黑油油的沃土，啜一口味同甘泉的清江水，心都要醉了！

我成了轮船上最不安静的乘客！我几乎一刻也无法安静地在客舱里坐卧，整日里寄身船舷旁廊檐下凝神远眺。我又看见了游弋滑翔于蓝天碧水间的海冬青，它那蓝缎子似的翅膀携着纹锦般的朵云，忽而东飞，忽而西旋，仿佛在为归乡的游子导游！啊，黑龙江，你真像一幅硕大无朋的山水画卷，无休止地在我眼前舒展绮丽多彩的风姿。那临江矗立直逼云天的得力契石峰，那野花斗艳似的克勒穆草原，那流泛在江流上的点点渔帆，哪一样不唤起我童年的记忆啊！从小喝着黑龙江水、吃着黑龙江的白鲑鱼，在江上浮泛着轻巧的桦皮独木舟，在金闪闪的江滩堆积沙塔……一想到这些，我真想冲口喊一句：黑龙江啊，母亲……

大约我如醉如痴的深沉感情引起了旅伴的注意，好多人争相向我介绍黑龙江的风土人情，历史变迁，他们无疑把我当成了第一次开眼界的远方来客。

也有例外。一个二十四五岁的文静姑娘，一直冷眼观察着我的行止，她在我身前身后徘徊了很久，几次欲言又止。后来她终于开口了，轻柔地问了一句：“您是黑龙江人吧？”

知音难得，她立刻博得了我的好感。她很像个大学生，雅静

而有礼貌，白天凭栏看一本外文书，傍晚倚着舷窗在一个精工制作的鱼皮荷包上挑绣起来。啊，只有赫哲人才有鱼皮荷包，难道她是……我很快证实了自己的判断，她的拇指上套着扯动弓弦的“扳指”，她无疑是赫哲人。我听见她发问，走过去，见她正在绣一只海冬青，金丝挑、银线绣，栩栩如生的海冬青只消点上眼睛好像就能腾空而起似的。

我没有正面回答姑娘的发问，却反问了一句：“你是赫哲人的大学生，对吗？”

那姑娘闪动着一双明亮的眸子甜甜地笑了，甜蜜之中带有一点黑龙江人的自豪。这无声的一笑就是肯定的回答，我无须再问。

按赫哲人古老的风俗，只有待嫁女定情时才把绣上一个鱼皮荷包表赠未婚夫，难道这女孩子已经结婚缘？

我当然不好唐突发问，只是笑眯眯地端详了一下那精工巧绣的鱼皮荷包。登时，两朵红云飞上了姑娘的丰满双颊，这当然也无须再问，饶舌是讨嫌的，尤其在不愿把心事轻易泄人的少女面前。

我又俯身船舷，望着骑着水浪翻飞的白眉鸭，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啊？”

“龙卡查。”她说过了，不知为什么，望着我略嫌羞涩地一笑。

啊，我领悟其中的缘故了，于是喃喃自语道：“龙卡查，在赫哲语中不是荷花吗？”

龙卡查的脸更加绯红，而且又惊又喜地上下打量我一阵，操起道地的赫哲语问道：“老同志，您懂我们赫哲话？”

我也用赫哲话做了回答：“岂止是懂！我就是赫哲人啊！”

一听这话，龙卡查像见了久别的亲人一样，亲昵地靠到我跟前，柔声问道：“老家在哪里？街津口还是八岔？”

我没有回答。因为我不愿扫这女孩子的兴。即或我有一双望穿秋水的眼，也望不见祖居的故土，因为……在地图上，那靠近黑龙江入海口的小小渔村早已不属于中国版图了。我只是说，我8岁的时候从庙街随家人溯水而上，迁到了黑龙江和乌苏里江交汇口。

沉默。

江风阵阵凄紧，江面浪涛喧哗，客轮在浪丛中轻轻颠簸。这时，江面骤然开阔起来，而且像有人在江心划了一条奇异笔直的线条，左边是青森森的波涛，右边是绿莹莹的水流，两者泾渭分流各不相扰，好像发誓不相融汇似的。我知道，船到两江口了。翘首而望，果然见碧绿如染的乌苏里江从南面滚滚注入黑龙江。

正是黄昏夕照的时候，斜阳金晖描出两江口一个巨大绿洲的轮廓。一丛丛，玉雕似的白桦，翡翠般的柳丛，把江心岛环合拥抱起来，真像万里白波上的一块碧玉。

龙卡查瞩目水上绿洲，轻轻地、低沉地在我耳边说：“看见了吗？黑瞎子岛。就是按不平等的璦琿条约，黑瞎子岛也在主航道中国一侧。可是……”

她后边的话噎住了。是不屑说还是不忍说，就不得而知了，也许两者兼而有之吧。

我的心潮一阵阵起伏，风涛水浪像在我心间澎湃。我不但知道它是黑瞎子岛，而且我熟知它从前的名字：摩林乌珠岛。人无论怎样健忘，总不至于忘怀故土。在摩林乌珠岛白桦林中曾经有过3个村落。赫哲语摩林乌珠是“马头”的意思，倘你站在乌苏里右岸的山顶居高俯视，长达120里的摩林乌珠岛真宛如饮马大江的雄健马头啊！

可惜，如今在摩林乌珠左侧主航道上强行泊着挂有苏联国旗的炮舰，偌大的江心岛上，甜杨、红毛柳掩盖了中国人房屋的废墟，赫哲人祖先的坟墓安在？哪里是我童年时代戏耍的乐园？

见我陷入深思，龙卡查悄声问道：“老同志，黑龙江上还有您的亲人吗？”

我摇摇头，旋即又点点头。是啊，怎么能说没有呢？我青年时代的好友，和我在人民解放军的行列里共同战斗了十几年的朋友阔里，他不是抚远县吗？阔里，在赫哲语中是神鹰，我的朋友是个无愧于这个名字的英雄。回首当年，神鹰的翅膀飞过山海关，越过古老的黄河，腾过天堑长江，一直飞翔到海南岛，又飞回来翱翔过朝鲜的三千里江山！直到1953年，阔里才从抗美援朝前线归国，解甲归田，当了故乡抚远县的县委书记。

阔里属于一支光荣家族。我知道，他保存着一面闪烁着国际主义光辉的旗帜，我不正是为此而来吗？

当我道出了阔里的名字以后，我问龙卡查：“你认识他吗？”

龙卡查先是吃惊，随即眼里涌出泪水别转脸去，半晌才怦然地说：“怎么能不认识？黑龙江上每个赫哲人都认识他……”

不知为什么，有一种不祥的预感突然袭上心头，像江上暗紫橙黄的晚照一样沉重。我惴惴不安地问道：“他，还在抚远吗？”

龙卡查没有出声。她轻轻地咬着嘴唇，微微点了一下头，两行热泪顺脸淌下来。

天地间、江面上骤然晦暗起来，夜幕像一道又黑又重的黑纱从天宇边急落下来。

桅杆上亮起了航行灯，轮船粗犷、沉闷的汽笛声在幽深的河谷上方回荡，我们进入了夜航。

这时，江面飘来一阵似远似近、似强似弱的“伊玛堪”歌声。我已经好多年听不到这深沉、优美的旋律了。“伊玛堪”是我们赫哲人世代相传的民族曲调，多少喜怒哀乐，向来都付诸“伊玛堪”说唱、倾吐，“伊玛堪”是赫哲人心中的歌啊！

我扭头望望龙卡查，她也在侧耳谛听。也许是心理作用吧？风涛好像静下去，“伊玛堪”的歌音显得十分宏大。

黑龙江啊流呀流万年，
黑龙江水有苦又有甜。
啊啦啦赫赫尼那，
黑龙江流着赫哲人的血和汗。
啊雷啊啦啦赫尼那，
云中的月啊有缺又有圆，
地上的草呀有枯又有鲜。
你有水一瓢，
我有水一盞，
倒在江里各自流，
东洋大海又团圆。
啊啦啦赫赫尼那，
东洋大海又团圆。

这是一首赫哲人妇孺会唱的歌子，一个字、一个音符，都饱和着对黑龙江的深情啊！

轮船渐渐把渔歌抛在远处，龙卡查从遐想中醒来，她那双泪眼在夜暗中熠熠闪光，她说：“我带您去看望阔里……同志……”

阔里到底在哪里，龙卡查没有说，留下一个叫人忧心忡忡的疑问在心中，害得我一宿辗转无眠，枕底滚荡着不息的涛声，眼前流动着碧绿的荧火，一心盼着天明。

当曙光透进舷窗的时候，一声粗放的汽笛把我从睡意朦胧中惊醒过来。我披衣走上甲板，见客轮正减速靠上一个小码头。

龙卡查提了个手提箱来到我身边，轻声说道：“阔里……就在这儿。我们，下趟船再去抚远县城，好吗？”

我答应了。当跳板搭上石岸时，我随在龙卡查身后步上石岸。

小码头毗连着一座新兴的小工业城市，龙卡查没有带我进城，却舐着浓重的露水，穿过一片草地，来到了临江的一座山上。

这里是花的世界。山上遍地是花，黄的金针花，白的铃兰花，紫的马兰草，红的山杜鹃，开得十分火爆。

我走着走着，两腿突然迈不动了！

我分明看见了百花丛中独岫一座青碑，光洁可鉴的碑表有三行朱漆大字：1969年牺牲在珍宝岛的民族英雄、中国共产党优秀共产党员阔里同志之墓。

我的心像注了水银一样沉重，我的双脚像坠了铅板一样寸步难移！一时脑海成了真空，我在想什么？我应当说一句什么？

几十年来，我跟随革命洪流走过的路上，曾经不止一次地留下过同志的遗体，曾经一次又一次地掩埋过同伴的尸体，要奋斗总会有牺牲，我是见得多了！可是，像今天这种感情，却是绝无仅有的！因为……因为我们的阔里，实在不应当倒在苏修的枪弹下，难道这是出于偏见，一百个不！中国人正直的良心，是无法容忍恩将仇报的恶人的。

我的心在阵阵紧缩，周身的血仿佛凝固了。这倒不仅仅是因为痛悼战友，而是因为苏修的罪恶行径玷污了列宁的旗帜。

阔里祖孙三代人都是在列宁的旗帜下走过来的国际主义战士啊！

阔里的祖父紫勒原是祖居黑龙江上的赫哲渔民。1900年被老沙皇的哥萨克兵掠走，和一大批汉人、满人、费雅喀人、鄂温克人一起，越过衰草接天的西伯利亚荒原，翻过莽林蔽日的乌拉尔山，被运到偏远的阿塞拜疆，他们成了远离母亲的孤儿，成了失去祖国的奴隶。

时光带着血和泪过去了17个年头。

1917年，当阿芙乐尔号巡洋舰的炮声在波罗的海响起来，

当攻克冬宫的枪声震撼彼得堡的时候，紫勒站到了“中国营”的旗帜下，站到了列宁的大旗下，正在冬宫广场上同俄国弟兄们一道冲杀。昔日的奴隶成了阶级的斗士，从前没娘的孤儿找到了母亲！在中国营这面大旗下，聚集着几千名中国同志，他们的血洒在俄罗斯大地上，他们的生命献给了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壮丽事业，他们的一喜一忧和俄国千千万万无产阶级息息相通。

当红旗插上冬宫的时候，沙皇禁卫军的子弹夺去了紫勒的生命，他，躺到了中国营的旗下，列宁曾经亲自俯身询问垂危的勇士，还有什么未竟的心事。我们的紫勒在生命最后一息想到了什么？他仰望着一尘不染的蓝天，目光追逐着飞翔的白色信鸽，他的心飞到了黑龙江上，他耳边轰鸣着醉人的涛声，他喃喃地道出了积年的怀恋：“我多想看一眼黑龙江啊……可惜，我……回不去了。可是我的儿子、孙子，一定能把中国营的旗帜打回去……我死了，我的儿子卓禄会跟列宁同志走的……”

卓禄按照父亲的遗嘱补替了父亲在中国营队列里空下来的位置。到了1945年，把一腔热血洒在俄罗斯大地的祖辈、父辈的遗愿，在第三代人阔里面前得到了兑现。1945年8月，阔里从柏林战场掉戈东向，杀回了祖国，阔里高举着中国营的大旗回来了，祖母捧着祖父的骨殖回来了！母亲捧着父亲的勋章回来了！

故乡解放了，祖国解放了，黑龙江上迎来了明媚的春天。阔里甚至盼望有一天能够兑现列宁宣布过的废除沙俄同中国订立不平等条约的宣言。黑龙江上的中国人，信赖共同战斗为之流血的北方朋友，是不掺杂半点猜疑的，黑龙江上从此可以安静和睦了吧？

不，历史的风云常常是很难逆料的。

忘记，固然是背叛的开始，以怨报德，又怎能叫善良的人理解？

龙卡查终于沉痛地告诉了我一件痛定思痛的事情。

从 1945 年算起，经历了 24 个年头，当历史进入了 1969 年的时候，列宁的叛徒们又在黑龙江上空卷起了腥风血雨。老沙皇建立“黄俄罗斯”的迷梦正在被重温，列宁在本世纪 20 年代宣布要废除老沙皇与清朝政府订立的一切不平等条约的宣言，被叛徒们粗暴可耻地践踏了。

强盗自有强盗的逻辑，老沙皇侵占的土地要“合法”地占有下去，老沙皇没来得及吞并的地方还要去占领！

在黑龙江上方妖雾迷漫的日子里，神鹰阔里奋翅去搏击风云了！在珍宝岛自卫反击战的日日夜夜里，阔里怀揣着祖辈、父辈交下来的光荣旗帜，率领抚远县民兵投入了硝烟烈火的珍宝岛战场。

那是一个风搅云的早春日子，也许江边雪崖上的冰郎花刚刚抽出新芽吧？1969 年的春天来得实在太迟了！

紫勒家族第四代人，阔里的儿子海冬青冒着砭骨的春风，陪着一家来到了珍宝岛。

他见到了父亲阔里，然而这个没有中过希特勒、东条英机枪弹的勇士，这个没有倒在蒋介石、麦克阿瑟屠刀下的英雄，却被苏修的子弹打中了。

帐篷里静极了。阔里 87 岁的祖母从阔里的挎包里抖出了被苏修子弹洞穿的中国营军旗，没有眼泪，没有哭声，只有一腔怒火燃烧在眉宇间。阔里年过六旬的母亲双手捧着紫勒家族三代人荣膺的列宁勋章、红星勋章，没有悲凄，没有感伤，只有无限的仇恨郁结在心头。

无产阶级的历史，难道应该这样去写吗？

阔里并没有马上合眼，他怎么能闭得上眼睛啊！他有一个寡祖母，他有一个寡母，他马上要抛闪下一个寡妻了！祖母、母亲向来把自己丈夫的死看成是骄傲，因为她们的亲人死在与仇敌搏

斗的沙场上，死得其所。

可是阔里啊阔里，你却死在昨天的“朋友”手中，死在至今挂着列宁招牌的叛徒屠刀下。

阔里难过吗？不，他并不因为家里即将留下第三代寡妇而难过。他还有儿子海冬青，儿子是新中国的同龄人，你看，在他年满 20 岁的时候，他不是作为第四代人来接旗了吗？

就这样，神鹰坠落在黑龙江上，可是，海冬青却振翅飞上了蓝天。阔里的儿子海冬青单膝跪倒，用赫哲人最古老的礼节向三代寡母行了大礼后，穿上了军装，成了承继三代人未竟大业的边防战士。

我听罢这段可歌可泣的家族史，久久伫立在百花堆翠的墓前。放眼朝瞰万里的黑龙江，我激动不已。我不正是为寻找这面光辉旗帜而来的吗？让这面闪耀着列宁主义光辉的旗帜一代代传留在真正战士手中，该是多么有价值啊！因为斗争正未有穷期，怎么能偃旗息鼓？

随着黑龙江的阵阵风涛，我耳边又响起了“伊玛堪”歌声，这歌声动人心弦。

歌声在哪里？

啊，这歌声裹挟在黑龙江涛鸣的旋律中，这歌声荡漾在黑龙江不屈子孙的胸怀里，这歌声不就在海冬青那带着万钧雷霆之力的翅膀上吗？

(原载 1979 年 7 月《长春》)

人生驿站

父子通信之一

夷非：

我在意大利的海滨小城佩查罗给你写信。这里的水出奇的蓝，长滩的金沙一尘不染。在我们惊讶这里环境可人的时候，本届电影节主席马尔科先生对我说，意大利的姑娘最漂亮，而佩查罗的美女要艳冠全欧。我只是笑，不便驳他的面子。无论国内国外，所到之处，主人都不忘夸赞本地的悠久历史文化、物产，还有女人如何漂亮，热爱本土家乡之情使然。

然而这次不能以思维定式来判定了，佩查罗的女人确实漂亮，随处可见艳冠群芳的女孩子三个人合骑一架特别的多轮自行车，在浓阴蔽日的海滨大道上快乐地驰来驰去，深感马尔科先生所言不谬。

晚餐谈起感受，马尔科说，人都有见异思迁的毛病，择业、择居、择偶都逃不出其制约。他本是荷兰人，我到过阿姆斯特丹、海牙、鹿特丹，那些濒临北大西洋风光秀丽气候宜人的城市难道不比佩查罗好吗？然而马尔科非要侨居这里不可，我开玩笑说，大约先生是为了美女所吸引，彼此哈哈大笑。

由此我想到了你的择业。

是的，我是曾经反对你改行另谋新途的。作为电影七十二行里的化妆师，是很有艺术造诣且受人尊重的，迄今我的案头仍然放着你为我化妆造型的那帧照片，到访的客人面对我这个“须发皤然”的古代老者，都认不出是我，一旦挑明，众皆讶然，惊呼“公子手艺不错”，你的几个老师也在与我交谈中婉转表达了这样的信息；可惜张夷非的功底了。是呀，在他们看来，导演的行当在电影艺术中虽是火车头，可真正能成就一番事业的能有几人？那么多电影学院科班出来的人尚无戏可拍，何必挤入这个拥挤的山间小路由未可预知的山峰攀援呢？

说白了，我怕你“高不成，低不就”。

应当说，你是有主见的、勇敢的，你敢于为自己重新确定人生的坐标并且付诸实施。你令我不安过，现在我却多少放心了，放心的标志是你终于考取了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

这证明了我的保守和保守主义的破产。不过你也别高兴得过早，保守是随着年龄的增长与日俱增的一种惰性，对新生事物来说有时构成阻力，但这保守中也含有很多经验、教训和一切过来人的审慎，也有可借鉴之处。说到底，即或保守者全错，也依然从反面激励探索者避开弯路，更勇敢地向前。

从这个意义上说，反对者也是有功的。对你来说，你至少是“我考一个样子给你看看”，不管是赌气还是志气，你不是成功了吗？想当初，你在摄制组里戏拍得好好的，突然告假“复习”，要“跳槽”，我和你母亲怎能不为你捏一把汗？万一考电影学院名落孙山，你连现有的化妆饭碗怕也要砸了，我更看重的是人们讥讽的脸色、语气。

当然，一俊遮百丑，这一切都没有成为令人难堪的现实。

老实说，我虽然事实上承认和肯定了你的见异思迁，我并没有因为你考上了导演系而看好辉煌的前景，我在电影厂呆了这么

多年，亲眼目睹了多少人和事？多少科班导演经常不能上戏，拍出来的作品叫人啼笑皆非，导演能出大名，也是千夫所指的地位，儿子，你想过吗？

离家前的谈话，由于气氛的不谐调，未能尽言，我才写了这封长信，我想你能明白我仍在担忧着什么吧？

记得我写过的第一篇小说发表后，我的几个亲人都奔走相告，说我到底当成了作家。

在亲友们交相赞誉的时候，只有两个人出奇地冷静。一个是你祖父。他说，这才是一个小芽，距离成为大树有十万八千里之遥。他在来信中几乎只字没提祝贺类的话。

另一个更绝，那就是我常对你提起的我的文学启蒙老师果鸿路先生，他来信时居然对这篇作品评头品足，挑了一大堆毛病，我的登堂入室之作，在他眼里，依然是中学生等待他批改的作文！

你能体味他们的良苦用心吧？

响鼓不用重槌敲，我想我的用心你也一定知道的，不再赘言。多事之秋，在国外也不平静，语不尽意，回国后详谈吧。

即祝学安

父知名不具

1989年6月5日

父子通信之二

爸爸：

我没想到你过京而不入城，直接飞回长春去了，失去了一次深谈的机会。

接到了你发自国外的信，我像过盛大节日一样兴奋不已，把你的信拿给了好几个朋友看，他们都为我有一个有成就又这样理

解人的父亲而骄傲。

我查过了辞海，对见异思迁是这样注释的：“谓意志不坚定，因而看到别的事物就改变原来的主意。语本《管子·小匡》：少而习焉，其心安焉，不见异物而迁焉。”

百分之百的贬义词。

我能理解父亲反其道而行之，全新地解释了“见异思迁”，是不是也反映了人们对美好事物的不断尝新和进取的追求呢？如果世上没有见异思迁的人，大家都永远老守田园，干自己的本行，怕世上最多只有农夫、猎人，大家都为吃饱肚子而生存，还会有哥伦布、瓦特、爱迪生吗？

我觉得我的见异思迁没有错。入电影学院以来，每天耳濡目染都是全新的，有人讥讽电影学院是“学院派”，大概是说电影学院拘泥于书本，在象牙之塔里做文章。

其实这是偏见。我在这里接触了各个时期各种流派电影大师们的经典作品，不是一般地看片子，我们坐下来自己摇片子，一格一格地研究，我觉得我像一只小鸟一下子飞出了笼子，飞到了广阔的蓝天、茂密的森林，认识了真正的电影大世界。

我的老师看了我的导演阐述后，认为我的文学功底不错，问我为什么不子承父业，也去当作家？我说我坐不住板凳，怕得颈椎病，就来学导演，因为导演有一半时间在外景地跑来跑去，是半个体力劳动者。

我当然没有全说心里话，我用调侃掩饰了我不想说的。

你别生气，爸爸，说真的，我学导演而放弃近水楼台的编剧，是因为我想走出你的阴影。你的树很大，阴影也很大，无论我怎样努力，做出怎样的成绩，别人都会说我是在你的荫庇下，借了你的光，我不愿叨这个光，你能理解我吗？

这几天我们正在分析几部美国片子，有库布里克的《全金属外壳》、《发条桔子》，有斯皮尔勃格的《太阳帝国》和《紫色》。

我想，中国还缺这样的大导演，不是我们中国导演的艺术修养不够，而是条件不具备，他们除了要应付恼人的人际关系和上级指令外，还要自己去筹措有限的资金，用来考虑艺术的精力实在有限，我想在这样的氛围里搞艺术，也许一开始就带有天真梦幻和悲壮的色彩，可我既然选择了，就无怨无悔地走下去，我想，我的第一部戏该怎样开头吗？谁会雇用我这个不入流的工匠呢？按照电影厂的陈规，我要从见习场记这个台阶上起步，然后当助理导演、副导演、联合导演，等到独立导戏时，恐怕年过不惑，甚至过半百，一生也就蹉跎过去了，我的前辈们所走过的血泪斑斑的路让我害怕（怨我过分夸张了）。

我以为，艺术是年轻人的艺术，不能想像一个垂老的人会迸发出什么艺术的火花。相比起来，你当作家是自由的，不管你多么年轻，只要你写出好作品，总会得到承认，因而不乏神童作家的存在。当导演就是另一回事了，几百万的成本，几十号人马交给一个“毛孩子”，他们会放心吗？会甘心吗？你把胸脯拍得再响也没有用。你在稿纸上写作，可以涂了再写，改了又改，却没有哪一个电影厂厂长允许你拿胶片来学艺，他才不管你有没有才华。爸爸也是厂领导，知子莫若父，你是知道我功底的，可你敢把担子压在我肩上吗？你敢于冲破世俗的阻力吗？而西方则不同，好多大导演拍出成名作时都是二十几岁、三十几岁。

这个问题是我从前没有想过的，现在才感到我又钻进了另一片更难走出的阴影中，我该怎么办？老爸对此有何评论？

钱还有，不必寄，现在学院秩序颇不正常，也许过几天我会回家住几天，再告。

此颂

大安

夷非上

1989年6月15日

父子通信之三

夷非：

6月15日函悉。

我高兴地看到你走出了我的阴影，不过你永生永世走不出自己的阴影。只要活着，就得进取，进取总是要付出代价的，种种阻力、困惑永远在你前面布下深重的阴影，你见到光明只是两个阴影中间的临界地带，如果你可以长久地躺在阳光下休息而沾沾自喜于自己的成就时，你也就废了。

你能从盲目的乐观中清醒地意识到你前面是“畏途”，说明你又长进了。你切不可以为这世界是专为你所设计的，你所要面对的艰难可能远远不止像你所想到的这么简单。

我一生中所经历的坎坷是无法历数的，我1981年在《春风》丛刊上发表过一篇文章，叫《从历史的夹缝中钻出来》，这一点都不夸张。每个人都是一粒小小的芥种，有的可能如圣经故事所说，成长为参天大树，有的可能被巨石压死。

我喜爱文学并且朦朦胧胧地想以此为职业，那是受到我的老师果鸿路先生的启迪和培养，他的文学功底是不错的。在朝鲜战争爆发的年代，他为下乡动员抗美援朝的宣传队写快板书、相声，那时我是演出他作品的小演员，我读到的头几部西方文学作品也都是他提供的。记得有一次我在全校师生面前讲演《卓娅和舒拉的故事》，讲到一半，卡壳了，我忘了后面的情节。我没有惊慌失措，灵机一动，现编了一段情节应付过去，直到我想起了原书下边的情节，才又自然地接续下去。一千多人的大礼堂里没有引起骚动，没有人听出破绽，只有我的语文老师果先生心知肚明，事后他鼓励我说：你编得好，所以说好，因为你掌握了卓娅的人物个性，你编的故事使人相信是卓娅能做得出来的，话也是

她的话。你知道吗？这种本事是小说家的看家本事，没有故事也就没有人物，没有人物也就没有小说。

你看，在这里我自己下意识地“暴露”了我会驾驭小说的本领，也自己为自己定了位，在当时也是潜意识的。

那么，你恐怕也不能指望房梁掉馅饼，你必须找一个机遇，让人家承认你的价值，肯定你是当导演的料。你不是知道赵括纸上谈兵的故事吗？学究式、经院式的本领都不行，农民有一句土话，叫做：是骡子是马牵出来遛遛，这说法很形象，也很到位。

当然难度很大，踢开头一脚很难。这不比小说家，也不比我在台上演讲，正如你所说，除了本事，还要资金和别人的信任。

我能帮你什么呢？我有权，我当着电影厂的主管文学的副厂长，可我不能把任何一个本子交到你手上来拍，至少短时间内不可能。这不单纯是对你有何评价的事，我是遵从古训的：瓜田不纳履，李下不整冠。避嫌而已。我从前是编剧，一年上好几个剧本，别人都奉承我为“高质高产”，好，我当上了厂领导，两年上我一个本子，却有人说我“以权谋私”了，这嫌该不该避？你可能会说，古人都讲究“内举不避亲”，你怕什么？理和情有时是两回事。

我想我们做人还是对自己苛求一点的好。

我也不是什么忙都帮不上你，我至少还是一个作家，我有的就是作品，你如果看中了我的哪一篇小说，尽可以拿去改，我建议你不要贪大，先练练手，练练拳脚，不宜先拍电影（也深信没人敢用你），试着先拍一个单本电视剧如何？题材小一点，情节人物简单一点，得有失败的打算，不要怕别人嘲笑，你总不会像我试投第一篇小说那么幼稚可笑吧？

那是1956年，我读高二，写了一部儿童抓特务的小说，洋洋洒洒居然成了一个中篇，可想而知，素材全来自反特片，加上我自己的想像。成稿之后，我自己设计了封面，自己填写了版权

页，除了定价全填好了，有多可笑。

结果我不用说你也能想得到。

我说出这桩往事来，只是告诉你，失败并不可怕，每个人，不论他后来成为多么耀眼的大师，他都有自己的幼稚的时期，正如鲁迅先生说不必为自己儿时将手指头含在口中的照片感到害羞一样。

这几天很忙。《开国大典》已封镜，前宽夫妇马上要进入后期制作，我觉得这个剧本是有力度的，在现有的周遭氛围里，我已经把“有限真实论”用到了极限，这倒并不是有人说的“打擦边球”，我只是最大限度地尊重真实，包括不再把领袖神化，也不先入为主地把蒋介石“鬼化”。我预期这部片子会有所突破，李、肖二人也很下功夫，拍得大气。

你妈让我告诉你，尽量少吃饭馆，以免传染肝炎。

祝

学祺

父手书

1989年6月18日

(原载1999年2期《学问》)

恬淡的旧事

古人有“君子之交淡如水”的说法，我在上海文化界，有为数不少的一批这样的朋友，坐落在上海建国西路 384 弄 11 号甲的那幢不怎么起眼的小楼，也堪称是“淡如水”的朋友。

我多次到过上海，住过锦江饭店、衡山饭店之类的星级宾馆，那饱和着名门气魄和走遍全球都一样的矫情的高雅，绝对不会在记忆的底片上留下任何曝光痕迹，却偏偏是建国西路上海文艺出版社的那幢小楼，在我生命的河流中留下了一泓活水，留下了一片温馨。它如同朴素无华的童年伴侣，它可能不是你最后的情人，可它却留给你许许多多长思绵想的情愫。

那是 1984 年的 10 月晴秋，我应上海文艺出版社和《小说界》编辑部之邀，从北京南下，携夫人杨净同赴上海去改稿子，我有一部长篇小说《死岛情仇》交给了他们，赵继良和左泥来信说，有些地方尚须斟酌一下，稍事修改，问我可否“屈尊”一下。我当然欣然尊命，我可不是号称“一字不易”的大家，也永远不会。

10 月 24 日下午 5 时，车抵上海站，赵继良，谢泉铭二位来车站接我们，左泥则“在迎宾馆恭候”，这是赵继良的戏谑之语。

他所说的迎宾馆，便是楼虽小名气却蛮大的建国西路小招

待所。

左泥是个夫子型的人，他惟恐我对这所简陋的小楼不满意，一再说它如何“方便”，“如居家中”。

他说得不错，住下之后，你马上会体会到，这里一点宾馆的味道也没有。一间房子两张木床，一张木桌，一个台灯，床下有一个洗面盆，一个冲凉用的红色塑料桶，房舍闹中取静，那时的文人不尚奢华，谁都不会对这朴素的小屋有任何挑剔。

最叫人满意的是伙食，女厨师总是先问你吃鸡、吃鱼、吃米饭还是吃面？她是先下安民告示，再根据你的菜谱到菜市场去购买，送到你餐桌上的饭菜不会倒你胃口。可惜今天叫得山响的“顾客是上帝”的口号当时没有发明出来，不然它的专利也许该是那几位朴素的上海妇女，她们的样子完全是里弄里的主妇，可惜我把她们的姓名都忘记了。

还有那个在底楼守候电话的看门老头，不知他如今是否健在？他可能是恪尽职守的典范了，不论你回来得多晚，只要你事先告诉他一声，他会深更半夜守在门口为你等门，倘你事前不打招呼而迟归，他会不客气地放下脸来，用速度极快的上海话把你数落一番。我只碰上过一次，我对付他的办法是“充耳不闻”，待他唠叨完了，我慢吞吞地告诉他：你白说了，你的上海话说得太快，我一句也没听懂。然后我一字一板地用普通话说说：“对不起，下不为例。”

老头乐了，亲自提了一瓶开水送到我房间，又为我拍死了一只落在粉墙上的蚊子。

10月的最后一天，天晴气朗，出版社出了一部面包车，由左泥、赵继良、谢泉铭几位陪我们去游淀山湖。我知道，这是他们挖空心思为我安排的日程，他们一再说，上海除了南京路、淮海路的商店可以吸引游客，实在没风景可看。我的稿子已经改完了，他们想让我轻松一下。

我从心底感激他们几位的盛情。上海是大码头，上海文艺出版社也是文人穿梭往来的大码头，我知道他们都很累，除了编稿子，还要抽出一些时间来陪同客人游览，甚至逛商店，这对他们是一种负担，可他们永远是毫无倦意的样子，这令我愈发不安，他们都不年轻了。

那时他们都挺难的，左泥、赵继良二位都在他们的家宴请过我，如今想起赵继良在虹口的房子，仍令我为他难过，其狭小、陈旧，叫人无法想像老赵怎样安贫乐道！我曾玩笑地说，你是颜回，居陋巷而不改其志。当然现在大家都从拮据的日子里熬过来了。

淀山湖位于青浦县境内，面积有 30 个西湖大小，够得上烟波浩荡，附近没有工厂污染，鱼虾甚丰，成了上海人来吃水产品的好地方，也是游泳胜地。从市内出城赶往淀山湖的大车小辆几乎拥塞道路，难怪上海的报纸一再发出呼吁，请市民不要一拥而上。

其实淀山湖远不及太湖美，四周平平，被村镇包围着，野趣不浓。

中午我们在淀山湖饭店吃“全鱼宴”，整桌菜肴全是鱼，各种做法、各种口味俱全，厨艺一般，但鱼是极新鲜的。记得吃到中间，忽见老作家峻青、哈华几人在邻桌吃饭，原来他们也是陪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几位朋友出来散心的，大家彼此品评了一番鱼宴，再褒贬一番这里刚刚落成的“大观园”，都说有些粗制滥造，林黛玉的潇湘馆里，居然摆出了近年才出土的唐三彩。

我在建国西路的小招待所里只住了一个星期，我却在这里会见了许多文学界的朋友，诸如峻青、肖关鸿、牛志强、詹少娟、孙颢等，来得最多，谈得最多的是左泥、赵继良了。

有一天，我们忽然谈起了去年年底左泥给我写来的一封信，他说上海文学界盛传我已因为《离离原上草》这篇小说被捕入

狱。不光是他，别处也有朋友打电话来探虚实的，这当然是谣传，左泥也未必相信会有这样的事，不过他办什么事都是极其认真的，急切地写信来，是生怕我真的受了委屈。

我那一次的离开建国西路小楼，是带着难以忍受的牙痛登程北返的，从那以后再也没有领略过它的风光。这以后，它只是在我的梦中再现过，不知为什么，我总有一点依依之情，我自己也说不清我留恋什么。

其实，我明白，我难以割舍的情愫绝不是那幢房子，而是围绕着小楼逝去的岁月里的人和事。我真正难以忘怀的是上海文艺界的朋友们，以及他们给予我的无任何世俗之味的真诚。

平常的小楼，恬淡的旧事，却真真切切是未曾污染的一块小天地。

(原载 2001 年 1 月《天池》)

胡乔木印象

我与胡乔木挨不上边，犹如不在一个银河系的互不关联的星球。不过，星云的变幻有时失常，便有了相互的碰撞，于是我与胡乔木碰撞出一点火花来。

我最早知道胡乔木，是在中学时读了他的《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年》，对于一个中学生，他只不过是个无法想像的大人物而已。后来我从文，这位做过毛泽东大秘书，当过中宣部副部长以至于后来进书记处的人就与我息息相关了，似乎耳边不能没有他的声音，然而仍是有一种遥远的距离感。

我的受批判的小说《离离原上草》，突然间缩短了这种距离。

《离离原上草》这部中篇小说是1982年在《新苑》杂志上发表的，发表之后虽然接到了很多读者来信，但在相当长时间内没有什么麻烦。后来“清除精神污染”的风暴起来了（我不知应否称之为运动），《离离原上草》一下子引人注目起来。

1983年5月21日，当时的长影党委书记纪叶找我谈话，声称“是上面委托我与你谈话”，就《离离原上草》这部有错误的小说对你帮助。在我追问下，他告诉我，他说的“上面”，不是省委领导，而是胡乔木，说他点了我的名。随后，有人告诉我，我在中央文件上也被点了名，同时被点名的有戴厚英的《人啊

人》，张辛欣的《在同一地平线上》，礼平的《晚霞消失的时候》以及徐敬亚的《崛起的诗群》（称后者为现代主义），也涉及到朱光潜等人所谓贬低鲁迅、郭沫若，抬高沈从文、徐志摩等问题。

既然《离离原上草》被视为“抹煞国共两党的斗争本质”，“以人性论替代阶级论”，当然是不能容忍的。1983年7月，省委宣传部及长影厂的负责同志专门奉召到京，便是汇报我的情况，既有作品的本身，也有作者本人。而在京主持这件大事的又是胡乔木等同志。

我至今仍然念念不忘长影的厂长苏云和党委书记纪叶，以及以强晓初为第一书记的吉林省委，他们对我的关爱之情令我感动。因为进京向中央汇报我的情况之前，必须有一个基本估计。长影和省委的专门会议上，做出的结论性意见是相同的：张笑天多年来写了大量好的、比较好的作品，《离离原上草》是偶然的失误，应立足于帮助，使他认识错误，以利今后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

应当说，同样是面对批判，比起以前各个时期的受冲击的文人们幸运多了，不必去担心“开除党籍、老婆离婚和坐牢”。

省委的汇报取得了“上面”的谅解。据说当时会场上轻松了许多，胡乔木和其他领导者的脸色也好看多了。却不料在这时候从与会者中跳出来一位德高望重的文艺界权威（姑隐其名，恕我用了个不雅的“跳”字），他声色俱厉地说，张笑天的问题远不止于此。他这人向来“轻视生活，蔑视理论”，他在《离离原上草》挨了批判后，竟然写了一篇挑衅文章，叫《索性招惹他一回》，坚持其错误观点。

这一下，“上面”的脸色又不好看了。

是呀，偶有失误尚可原谅，居然用八个字概括出来的“理论”来对抗，便不是一般问题了。这位权威人物何以如此呢？我绝对不会把他“美化”成捍卫精神文明的斗士，尽管过去我也特

别尊重他。人的扭曲、人格的裂变通常是以自我存亡为前提的，他也一样。他那时的日子比我更难过，像我这样的人，“示众”的多了，他便脱不掉思潮体系上的麻烦，反精神污染岂止是批倒一两部作品？连卧在病榻上的周扬在不久后口授了一份检讨不也登在了报纸上吗？中国的文坛上都有应付运动的攻守自如的一套，何况身居显位的人呢？

这一次，我真体味到了什么叫“舍卒保车”或“舍车保帅”（我想，他最多是车，够不上帅，那时周扬或被认为是帅）。这位权威的回马枪，至少为了证明他并不是某种思潮的始作俑者，使自己免遭灭顶之灾。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又觉得他是可以理解的。

从那以后，我的问题有升级趋势。

1983年7月13日，上面再次委托纪叶和一位副厂长找我谈话。7月28日，《光明日报》发表署名陆贵山的文章，点名批判了《离离原上草》等。8月6日，长影总编室召开批判《离离原上草》的会议。8月15日，全省文艺理论界、文艺界在出版大楼召集更大规模的批判会。在这个时期，全国许多重要的报刊都发表了批判文章。

1983年9月16日，我在厦门，陈家林导演在拍我的剧本《十三号地区》，邀我去了外景地，人刚到，便接到厂里和家里的电话，传达了9月13日省委意见，说中央要我写出可供发表的检讨文章。回厂之后，领导告诉我，胡乔木同志指示，我的检讨文章要发在《人民日报》上。

在《人民日报》上发检讨书，这是令人震惊的，任何人都意识到这场斗争非同小可了。

9月23日，大约为了落实这个指示，中宣部文艺局的马畏安、李振中专程赶来长春，在省委一号宾馆找我谈话，了解《离离原上草》创作的前前后后，以及听取我关于错误的反思情况，

历时一个半小时。

有趣的是同一天，为选举出席第四次全国作代会代表的会议在省宾馆一楼会议室召开，与会的都是中国作协会员，凡30人。我是预先圈定的候选人。会前，当着与会者的面，素有长者之风的公木先生突然拍着我的肩膀说：“你写的《离离原上草》我看了，写得很好嘛，很真实，很感人嘛。”

我明白他的意思，一方面这可能是他对作品的与众不同的评价，另一方面是在暗中为我助威，想用他的权力力量和人格力量为我拉选票，他认为我如落选，参加不了全国作代会，是吉林文坛的耻辱（这是他事后说的）。

然而，权威比起政治敏感来说，有时是微不足道的。结果我以17票落选，18票便过关了。谁都知道，如果不是正值《离离原上草》挨批，我当选为代表该不是问题。

9月26日，我拿出了检讨书，先呈交纪叶等厂领导，他们看过后，提出了修改意见，当然是要改得更深刻、也更容易通过些。记得当时的题目可不是“我的检讨”，是纪叶代我拟的，叫做《首先是党员，其次是作家》。后来到了“上面”，不知为什么没有用。在批判我的这件事上，纪叶是尽了全力的。这话有双重意思：一是从他所处的党的利益的位置上看，他要认真地把我的思想转化工作做好，对上面有一个完满的交代；二是他对我的那种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爱惜、包容之情，那对我来说是刻骨铭心的。在全省批判大会上，他的发言长达半小时，有一大半时间是阐释我的经历、其他作品，似乎批判只是不侧重的一小部分，有人会下说他对我“明批暗保”。后来，指令发表我的检讨文章时要配发批判文章，那时有两种人，一种人是百般推托不愿为“人之先”，另一种当然是自觉革命者了。纪叶都不属于这两类人，他是作家，不是专业的理论家，他却“跳”出来（我又用了一次“跳”）自告奋勇要担当撰写批判文章的大任，他的良苦用心，我

是知道的。

在我的检讨书过了长影党委这一关后，10月7日奉命带上检讨书去见省委宣传部负责同志，7天后，赶到高叶副部长家去听取意见，在部长家里喝着茶水吃着水果听意见，那种感受是异样的，我不说也可想见当时的气氛以及领导者的爱护之情。

改过后，10月17日打印成文，上报省委主要领导。11月28日，省委宣传部副部长胡厚钧来长影传达文件，做“关于反精神污染”的报告。当天下午，纪叶把我叫去，给我看了省委第一书记强晓初在我的检讨书上的批示。他还在文字上个别地方动了几处。你看我的检讨是不是非同小可？长影党委书记、省委宣传部长、省委第一书记都亲自审定，甚至修改、润色，我想，这也是“上面”的意思。

强晓初在检讨书上是这样批示的：张笑天同志的检查，我看作是发自内心的，我们应当表示欢迎。我意先发表在《吉林日报》上，再发在《人民日报》。乔木同志曾有此意，希望张笑天同志今后能写出更多更好的、有助于两个文明建设的好作品来。

12月3日，省委宣传部部长李亚泉找我谈话，再次传达了强晓初书记的批示，并说明，根据中宣部来电和乔木同志的指示，检讨书将在《人民日报》发表，不准其他报刊转载。

根据部署，1983年12月12日，《吉林日报》首先刊载我的长达四千字的检讨，同时配发纪叶的长篇批判文章。12月15日，省委召集长影二十余人去省委开会，听取检讨书发表后的反应。随后，1984年1月9日，《人民日报》转载了我的检讨书。

我想，胡乔木是这次斗争的指挥者，又是关注者。在1984年的新春茶话会上，刘云沼副省长在祝辞时突然来了似乎不相干的一段：“刚刚接到中央胡乔木同志的电话，他认为张笑天同志的检查写得好，吉林省的帮助有方，特别叫我们总结一下。”当时有人鼓了几下掌，听听没人响应，便不再鼓。我想，大家弄不

准鼓掌对不对，是给胡乔木的指示鼓掌呢，还是为张笑天会写检讨鼓掌呢？

说起来很有趣，对于我的检讨，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感受。1984年4月份，我在深圳采访，4月2日那天，深圳特区报社社长罗妙和副总编邱连盘在新安酒家的“尝味餐厅”请客，由花城出版社副总编李士非陪同的北京作家也来了7位，蓝翎与我邻座。不知怎么讲起，话题很快涉及到了我在《人民日报》上的检讨文章。此前上海文艺界盛传我已为此事“下狱”，上海文艺出版社的左泥来信，说这种风传“虽未甚嚣尘上，却也着实热闹了一阵子”。“下狱”就不会写检讨了，矛盾性质不同，此时谣言顿息。但是蓝翎对我说：“我历来不相信作家的检查，包括我自己在内。”

听了这话，在场的人都笑，我也附和着笑，笑什么，大概尽在不言中吧。

记得发表了公开检查后不久，我在长影院里去往小白楼路上走着，听背后两个洗印厂的工人议论。一个问：“张笑天发表检讨书也拿稿酬吗？”另一个思索了一下作出了判断：“大概照样拿吧。”头一个则说：“好事全叫他占了，写毒草赚稿费，挨批写检查还挣稿费！”

我无法说清我当时的感受。也许是受了工人的启发，事后我拿着领来的检讨书稿费30元，交到了党委组织部去，我说：“这钱我是不能拿的，交党费吧。”组织部的同志边笑边说：“好好，我们按党费收了。”

这场不仅对我本人，包括对当时文艺界的轰轰烈烈的批判过去了，胡乔木的名字、指令和权威力是一直在左右我，但我却与他从未谋面。

谋面的机会却不期然而至。那是1984年的7月份，胡乔木来吉林省视察，我想一定程度带有避暑休假的性质，不然不会带

了一对七八岁的外孙女、孙女。

那天，我陪他在摄影棚里看陈家林拍摄我写的《末代皇后》，那时让我陪同，不知是不是纪叶的主意，他一个人陪就够了，非拉着我。我想，这不单因为我是作者，又已是长影厂的文学厂长了，恐怕还有不便明言的因素。

胡乔木很和蔼，文质彬彬，说话语速不快，声音不高，处处是商量的口吻，与我接待的其他领导不太一样。

我把陈家林、潘虹介绍给胡乔木认识了之后，开始看拍戏。他很投入、很好奇，问东问西，有时与他的孙女们交流，轻松地笑，他这时与来长影参观的普通人没什么两样。不过，直到此时，他一直没有与我谈戏以外的事情，虽然他知道我是谁。

过了一会儿，他突然像回忆起什么遥远的事情的样子，侧过头来，微蹙眉头，用关切的甚至是不甚了了的口气问我：“哎，去年……因为什么作品批了你一下？”

这种问话方式和问话口吻、问话表情令我没有丝毫的思想准备，我想纪叶也是，他迅速而敏感地看了我一眼，那是一种无言的提示。提示什么呢？我想最好的应对办法是不作答，因为胡乔木并没有以领导者的身份问我“如今想通了没有，吸取教训了没有”，他似乎已经淡忘了，或者只是道听途说有过这件事。

于是我笑了笑，这笑的背后的含义也是相当模糊的。

胡乔木于是把右手举起来，向斜上方轻轻一挥，嘴里发出轻蔑的“哧”的一声。这个表情，如今十几年过去了，仍牢牢地钉在我脑海深处，刻骨铭心般的难忘，印象太深了。

他的手势，不屑一顾的一声“哧”代表什么？他的内心世界是不是在这里不由自主地敞开了？他的手势可以有多种解释。

你可以认为：别理他！

你可以理解为：别管他，写你的东西。

你可以解释为：那算什么，改了就好。

你甚至可以匪夷所思：还不是一阵风，这不都过去了吗？

我无法准确地破译，纪叶也不能。但事后我们交流时却有着惊人一致的看法：胡乔木此时是作为一个文人、一个宽厚的长者出现的，他是个复杂的人，不是有些人认为他“左”的单一面目。

这种破译，很快在另一件事上得到了印证，这必须先介绍一下另一个背景，同样又涉及了一部作品，是我的电影作品《黄河之滨》（原名《无字碑》，因电影局领导说与武则天的无字碑混淆不清，而指令改名）。

《无字碑》影片拍竣后，电影局审查后不表态，送到文化部，仍然不予通过，最后捅到中央书记处。

1984年6月16日，文化部给导演李前宽、肖桂云来电话，称他们“出了大风头”，说“已把片子报送中央书记处了，拟再送胡乔木、乃至胡耀邦审定”。

据说当时部、局所以不通过此片，是因为“太尖锐”，正面写了大跃进及3年自然灾害期间饿死人。但是，1984年11月19日，省委第一书记强晓初带着常委们来长影颁发3万元奖金时，审看了《黄河之滨》，省委领导们好多人流了泪，反响强烈，都认为是好片子。

但是，一直拖到1985年7月，仍然没有下文。后来李前宽急了，又展现了他的拼命三郎的本色，居然说动了当时的中顾委秘书长荣高棠，把样片带进了中南海。那天，薄一波、宋任穷等几十位中顾委来看电影。也许，他们以为这是按惯例安排的观摩片，入场时显得轻松。他们当然想像不到，这是一部没有发行令的“黑片子”。

演出成功了，中顾委们感动了。当放映结束时，他们热泪盈眶，起立鼓掌，争相说“这是整党的好教材”，“写得太深刻了，我们的干部应当像影片里的主人公一样”。

老革命的话是有分量的，为《黄河之滨》的开禁铺平了道路。

胡乔木是在这之后观看《黄河之滨》的，那是1985年的7月24日，我和两位导演在长影第八放映室陪他看片，已调任中纪委书记的强晓初和当时任省委书记的高狄、副书记谷长春也在。

观看之后，强晓初说：“很成功。不一定写恋爱，也出好片子嘛。很深刻，很有生活气息，感人。”

胡乔木则拍着我的手说：“祝贺你们拍了好片子，祝贺你们的成功。”

他当时并没有发表具体意见，却在当天晚上告诉我们，第二天约我们去谈谈。

1985年7月25日，我和纪叶、李前宽、肖桂云赶到胡乔木下榻的南湖宾馆四号楼，除了我们，省委副书记谷长春和宣传部长徐吉征也在座。

不知为什么，胡乔木在谈话之先有个约定：随便谈谈，不要记录，不必传达，更不能发表。

他的话为这次会见蒙上了一层神秘色彩。

胡乔木是从称赞《黄河之滨》谈起的。他说“《黄河之滨》是好片子，很感人。从故事背景可以看到我们走过的曲折的路，有反思，有血泪代价，很真实。但是，认真说来，也没有脱出政治的范畴，连你们电影节说好的《红衣少女》也没有脱出政治这个框子。真正感人的作品，真正能长久流传的作品不应该是这样的。我们这么多年来，都是受了苏联模式的影响，写作品、拍电影首先考虑政治。我脑子里，过去茹志鹃写的《百合花》给我的印象很深，为什么？因为写了人性……”

我对胡乔木刮目相看了，说真的，他让我震惊，震撼。眼前的这个胡乔木似乎已不是“上面”那个胡乔木，他的艺术观、他

的修养、他的追求，也许这个更真实的。在我们面前，他不过是个有知识有见地的学者、长者。

而更细的探究，也许无法妄评。记得过去与几个朋友开玩笑说过，官椅子是一把“魔椅”，谁坐上去都得说魔话，下来才说人话。我在长影主管剧本的副厂长椅子上坐了那么几年，经手上戏的剧本近200个，审过的岂止几千！但是，在政治上从没有一个出现过问题，我时时刻刻绷紧这根弦，一种责任感鞭策着我，而奇怪的是我自己写的作品倒常常“出问题”。

是不是胡乔木也有类似的变数呢？

不管怎样，我当时是相当兴奋的，便找了我主管的几个部门领导，兴致勃勃地传达了胡乔木的讲话，但指示他们绝对不可在刊物上披露出去。

没想到，《电影晚报》主编曹积三不听邪，在他的报上捅了出去，我训了他，生怕出事。果然，一个星期后，胡乔木的秘书给我打来长途电话，用指责的口吻说：“乔木同志很不高兴，本来讲好了的，他的这次讲话不能传达，不能发表，你们为什么在《电影晚报》上发表？”

对于他的兴师问罪，我除了检讨，无可辩驳。

14个年头过去了，胡乔木已经作古，我想起这件事，总是有些激动，也有所振奋；而对他的谨慎，却只有种种揣测，也永远无法与他本人交流了，当做历史存疑吧。

（原载2000年2期《作家》）

舆图执掌录

眼前这广袤深邃的水域就是贝加尔湖吗？

是的，这就是苏武牧羊时饮雪吞毡沐浴塞外寒风 18 年的北海。中国古人称它为海一点都不过分，这个长度达 636 公里，平均宽度为 48 公里的大湖，人的肉眼岂能望到尽头？当然是古人心目中的海。

我 70 年代末创作长篇历史小说《永宁碑》的时候，曾有过强烈的冲动，渡过黑龙江到贝加尔湖去看看，到黑龙江入海口的特林去看看，在当时只是一种梦想，这梦想今天不是实现了吗？

泛舟在清澈的黑幽幽不见底的湖上，感慨良深。

贝加尔湖的面积竟有 3.51 万平方公里，淡水的储量居然占全球淡水总藏量的 1/3，听起来让人咋舌，令人艳羡，令人心理失衡。谁都知道，在我们居住的这个地球上，淡水荒正在威胁着人类的生存。据科学家预测，到 2025 年，世界将有 2/3 的人口每天要限量供水，维持生存的最低水准。而当前，中国就是因缺水而使经济发展受到制约的 3 个大国之一（另两个是印度、印尼），在不远的将来，一盎司水的价格高于一盎司黄金将不是笑谈。想到这些，面对这浩荡的一湖好水，你会有什么样的感想？拥有它，无疑拥有了无法估量的财富，甚至是拥有了不能用财富

衡量的生命。

我在写《永宁碑》的时候，在贝加尔湖上神驰走笔多少个日日夜夜，也不可避免地与占领并攫取了贝加尔湖从而当上了东西伯利亚总督的穆拉维约夫打了好几年交道，可谓“神交”已久，当然只是灵魂的碰撞，灵魂的搏击。

有一个俄国政客说过，穆拉维约夫是个改写俄国近代史的人。这当然指的是他改绘了俄国的地图，是用铁与血改写的。

穆拉维约夫接受了沙皇尼古拉二世的任命后，在1849年5月首先悄悄潜往中国的库页岛，他完成了两个月的“考察”后，惊喜万分地向彼得堡内阁报告：库页岛是个岛屿，黑龙江江口深而阔，可行驶海船。这并不是天大的笑话，到了19世纪中叶，才知道库页岛是个“岛屿”的俄国人，后来用武力把他们发现的“新大陆”并入了自己的版图，不管中国人在那里经营了多久。正是这个穆拉维约夫赢得了尼古拉二世的赞赏，鼓励他：“一当俄国的国旗业已升起，即不会让它再降下来。”

于是在60万平方公里中国的土地上，在血泊中树起了接二连三的沙俄旗帜。

地图是人绘制的，地理是可以改变的，靠的是强权与炮舰。

如果你今天在地图上查找特林、浑滚河，恐怕徒劳，特林将与库页岛、海参崴一些中国旧名一样，一天天从洋名字后的括弧里消失而湮没无闻。然而在康熙皇帝敕制的《皇舆全览图》中，库页岛赫然在版图中，而当时的法国探险家和俄国人还认为库页岛是半岛，以沙洲与大陆相连，并且说黑龙江口淤沙堆积，不能航行呢。

在《尼布楚条约》之后，清政府每年夏天从三姓副都统派官员到库页岛设立行署，用围栏围起临时官府，称为乌绫木城，乌绫木满语中是“财帛”之义。当时政府每年可收貂皮2600张，同时为对当地人宣示宗主关系，官府要对纳税人赏赐布帛。

日本人间宫林藏亲手绘制的图谱，那十足是一副中国北疆的清明上河图。

旧称东部满洲为东鞑靼，在黑龙江与浑滚河汇口的入海处山崖上，先后曾有过两块石碑，中外冒险家，地理学者都目睹过它的风采。

第一块石碑是明朝永乐年间皇帝派供奉内廷的官员亦什哈、康旺二人对这里民众宣谕抚慰后所建之碑，此碑 5 尺 3 寸 6 分高，2 尺 5 寸宽，正面刻文 30 行，每行 64 字，是为“敕修奴尔干永宁寺碑记”，碑的侧面刻有女真文、蒙古文、藏文和汉文，正文记载的是明王朝在黑龙江口到贝加尔湖一带建立奴尔干都司和明代官员两次视察此地的经过。

宣德年间永宁碑倾圮，亦什哈再度视察时发现，委当地官吏重修碑身并刻字，是为《重修永宁寺碑记》。

1808 年（清嘉庆十三年）日本人间宫林藏进入黑龙江下游“探险”，亲眼见过永宁寺碑和永宁寺的砖塔，英国人拉文斯坦在他所著的《俄罗斯人在黑龙江上》一书中，也对永宁碑有过直观的描述。

1885 年（清光绪十一年），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已落入沙俄手中 20 余年，清朝官员曹廷杰奉皇命到被占区进行调查，也到过庙街（今称尼古拉耶夫斯克），并上溯 250 余里，到了特林。那时永宁碑犹在，他在后来所著的《西伯利亚东偏纪要》中描述此碑立在“壁立江边，形若城阙，高十余丈”的石砬子上，碑文是他拓下来的。

你想一睹永宁碑文的风采吗？不妨去翻一下《满洲金石志》便一目了然，工整的蝇头小楷一字不落地记录了碑文的全部内容。

你想一睹永宁碑的真身，怕就不容易了，大概出于可以想见的原因，它消失了，被搬到了海参崴博物馆，等待重见天日。

在伊尔库茨克市中心，有一尊骑在马上神气十足的铜像，戎装昂首做出征状，这是沙皇总督穆拉维约夫的记功碑。

那么多俄罗斯的游客们在塑像前拍照，新郎新娘也要盛妆前来摄影、留念，如同在彼得堡的列宁铜像前办婚礼一样，大约是希图沾得一些伟人的灵光。不是吗？尽管多次入侵中国黑龙江地区最终割去大片领土的穆拉维约夫手上沾满了中国人的鲜血，但他仍是英雄，被后人崇拜着，在这片土地上，绝没有中国革命那么彻底，连手上并不沾血的孔圣人的泥胎神像也要砸烂。

我站在穆拉维约夫铜像前，却是耻辱与愤懑并重，我吐了他一口，大声喊道：你是个刽子手，中国人百年的千古罪人，你有什么资格在这里傲首青天？我也留了一张照片，不是纪念，而是一种证据，我无法形容我的心情和表情。

我在旅俄途中，手不释卷的是一本地图。

地理是单纯的自然概念。可是世界上任何地理概念演化的过程都是有血与火的历史相伴的。

地理学家有地理学家的地理。

政治家有政治家的地理。

文学家有文学家的地理，我想这是充满人文精神的地理。地理因为这种赋予而有了人性、人格。

当 1581 年俄国斯特罗冈诺夫家族收买了顿河上判了死刑被通缉的强盗头子叶尔马克后，强盗成了将军，他率领顿河草原的哥萨克马队第一次试探着越过了乌拉尔山，完成了对西伯利亚汗国的侵略，他当然被皇帝赦免了死罪，沙皇赏他一枚勋章、一副盔甲。

当俄国人第一次领略了乌拉尔山以东的富饶并逐渐觊觎中国的北方领土时，中国人已经在那里居住了几千年。

早在周朝时，也就是公元前 11 世纪时，居住在这里的满族祖先肃慎人即向周王朝贡纳“阫矢、石砮”表示臣服了。汉朝时

为玄菟郡管辖。

东汉末年，改属辽东郡管辖，魏晋时期，南北朝时期，肃慎挹娄改称勿吉，唐朝时音转为靺鞨。根据中国经史典籍记载，满族祖先的领地东滨大海，包括库页岛在内。

公元722年（唐开元十年）唐玄宗任命黑水靺鞨酋长倪属利稽为勃利州刺史，开始设立郡县，勃利即伯力（哈巴罗夫斯克）。725年，玄宗又根据安东都护薛泰的建议，在这里设置黑水军、黑水州都督府，设各州刺史，黑水都督李献诚是赐了皇姓的。到了元代这里统归开元路统辖，辖地包括海参崴、苏昌城、庙街。

透过历史的烟云，我仿佛看到了当年北方站赤（驿站）的繁忙。在茫茫的通往黑龙江奴尔干东征元帅府路上，群狗驾着雪橇，从兀者吉里迷万户府出发，雪橇上堆着贡物：海冬青，这是一种海边的巨鹰，张开双翅有丈余，被看做是神鸟，是猎来专门供奉内廷的。我曾写过一篇散文，就叫《海冬青》，即指此鸟。彼时官员不止是索取，还要给当地人散发粮食。

1642年，清太宗皇太极在诏书中说到他承继皇考太祖之大业，“蒙天眷佑，自东北海滨，迄西北海滨，其间使鹿、使犬之邦，及产黑狐黑貂之地，不事耕种，渔猎为生之俗，厄鲁特部落、以至斡难河源，远迩诸国，在在臣服”。

他所说的东北海滨，即是鄂霍茨克海及太平洋；西北海滨就是贝加尔湖，斡难河即鄂嫩河。

然而你打开如今的舆图地志，你会有怎样的感叹？地犹旧地，海犹旧海，却早已人事皆非了。

如果勾勒一下1642年中国的版图，应是从鄂霍茨克海到贝加尔湖，包括外兴安岭以南和库页岛在内的广大地区。

然而从1643年沙皇侵略者波雅科夫首次进攻黑龙江地区起，这里失去了宁静，历史和地理从此改写。

中国并不都是懦夫，著名的萨布素将军、彭春将军不是打了

一个漂亮的雅克萨大捷吗？不但收复了雅克萨，又逼迫俄国头领多尔布辛投降，狼狈退回。这是1685年6月26日。

中俄后来订立了《尼布楚条约》，那时俄国人已经占领了贝加尔湖以东大片领土，《中俄尼布楚条约》令俄国人感到满意，苏联史书称：“从国际关系的观点来看，1689年的《尼布楚条约》是俄中两国之间缔结的第一个平等条约。”

根据这一条约，西面沿额尔古纳河、石勒喀河和格尔必齐河为界，北面以外兴安岭为界，东面以乌第河以南、外兴安岭以北为待议区。

但是到了卖国将军奕山与穆拉维约夫在1858年签订《中俄璦琿条约》时，国运便一落千丈了，那是在第二次鸦片战争之后，在丢失香港的中英南京条约的16年后。列强纷纷来瓜分中国，俄国人趁火打劫。《璦琿条约》第一条即规定：“黑龙江、松花江左岸，由额尔古纳河至松花江海口，作为俄罗斯属地。”

轻轻一笔，60万平方公里差不多相当两个德国面积的土地拱手让人了。黑龙江本来是一条内河，从此成了界河。

在中国近代史上，我们为失去香港，租让澳门而痛惜，但一次丢失60万平方公里土地的记录，是前所未有的。但不能说后面没有，1882年的《伊犁条约》又丢失了伊犁以西的40万平方公里。

当我立足于这片既熟悉而又陌生的土地上时，我不能不惊叹穆拉维约夫的凶狠的远见卓识。他在占领别人土地后，把当地的中国人（汉人、鄂温克人、鄂伦春人、赫哲人）统统武装押运迁徙到遥远的鞑靼地区去，让他们远离故土、故国，让你永远与祖国亲人断了血脉，然后驱赶大批的囚徒到这里安家落户，这种改造地理的方式实在老到。

贝加尔湖真美。船到湖心，俄国人告诉我，这个由于地壳陷落而形成的淡水湖，最深处有1600多米，听了毛骨悚然，难怪

它是个大淡水库。

你也许没有吃过贝加尔湖特有的鲜嫩的凹目白鲑鱼吧？还有不时出没水中的贝加尔湖海豹。尽管鱼豹美味诱人，摆上餐桌却让你食不甘味。

在阴霾的 19 世纪的屈辱日子里，黑龙江一带的百姓称俄国入侵者为“罗刹”，很巧，既是俄罗斯的笨拙译音，又是“魔鬼”的称谓。

站在穆拉维约夫铜像前，我犹然记起了十月革命后苏联政府的多次声明：永远放弃奴役、掠夺和瓜分被压迫人民领土的帝国主义政策，并和他们在尊敬、友好、平等的基础上建立相互关系。废除沙皇政府和中国所缔结的一切不平等条约，放弃沙俄在这些国家享有的特权。

并且在 1920 年 9 月 27 日发出《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第二次对华宣言》，这宣言曾使孙中山先生大为感动。这份宣言宣布：“以前俄国历届政府同中国订立的一切领土和中国境内的一切俄国租界，并将沙皇政府和俄国资产阶级从中国夺到的一切，都无偿地永久归还中国。”

孙中山怎能不感慨万千？他追逐了一生，向西方列强宣传了一生，希求得到他们的“平等待我”，然而他一次次地失望，落空了。

走在海参崴的临海街道上，我想起了我在写《永宁碑》时搜集来的一个真实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姓刘，原是山东文登的一个渔民，他会打造一种十分耐海水腐蚀的渔船。后来听说海参崴那边的鱼多得能顶翻了船，便带了全村几百人到那里去安家落户了，他领了康熙皇帝发的“御腰牌”，每年要向皇室进贡白鲑鱼，深得皇上赏识，封了他个三品顶戴，据说海参崴最早的一家造船厂是他开的。但此公不知所终，也许他的子孙都被强迫赶往鞑靼国去了吧。

我手头有一份乾隆四十年三月二十日三姓副都统衙门转发乾隆皇帝之命，告诉每年进京纳贡捎带娶回女人的“赫哲人、库页岛费雅客人等，有欲进京纳贡娶妻者，宜提早行期，于七、八、九月凉爽期间抵京为要”，缘何如此，皇帝体恤少数民族在北地未出过天花，怕热天在内地受到传染，乾隆体恤他的子民，颇有人情味。

地理是一个空间、距离与幅员的概念。文人有时会超越地理、超越历史的断限自由地驰骋，构建他们自己的天地，这是一种难以说清的感悟，文字只不过是这种感悟的传递罢了。

以上文字是我游历东西伯利亚时对我的小说《永宁碑》的一点印证文字，说给文学界朋友，他们称其为背景资料，始存之。

(原载 2000 年 1 期《作家》)

小白楼春秋

去年的某一天，我偶然驻足于长影小白楼前，面对人去楼空、满院衰草的景象，一种江河日下的凄惻之情不禁油然而生。我这时突然悟到，尽管我离开长影多年了，我对这里还是有某种割舍不断的情缘，它不能不令我梦绕情牵。

小白楼可以称得上是中国电影剧作家的摇篮，这不是抽象的恭维，而是实实在在的。不必向前延伸，就从我客居小白楼开始的1974年以后往下数，几十年来，有多少中国电影文学界的巨匠、大师们下榻过小白楼啊，历数当代有名的剧作家们，没有光顾过这里的人不多。小白楼有它特有的静谧、恬淡的艺术氛围，有它各个不同年代入住这里的自在的群体，他们把小白楼看成是创作的基地、中转站，产生灵感的实验场，甚至是躲避残酷斗争的避风港。

说到避风港，我觉得不能不对当时的厂长苏云同志表示深深的敬意。苏云厂长是个温和的人，既懂技术又懂艺术，我以为他更宝贵的品格是懂得爱惜人才。在那种风雨晦暗的年月里，好多出类拔萃的电影艺术家们在本地正被“揪斗”，处境险恶，这个时候，苏云为他们在小白楼撑起了一柄保护伞，约他们来写剧本，一写便是半年、一年，这使他们得以逃过劫难，至少免受一

时的皮肉之苦，作品成不成都在其次。

我的入住小白楼是从1974年的夏天开始的，算是我“破门而出”开始触电的第一步。那时，小白楼对我来说，是文学与艺术的圣殿。从那时起，我知道了电影是怎么回事，与电影艺术结下了不解之缘。在红色风暴的年月，文化革命前的国内外的影片几乎都封锢了，想看点参考片都极为神秘。江青自封旗手，她除了经营“样板戏”，什么都不准拍，但私下里她却每天在看西方电影。大概江青为了表示一下“旗手”的关怀之情吧，有时也把她捧为经典的外国电影“恩赐”给电影界的人看。于是在小白楼的岁月里，我从《鸽子号》、《网》开始，陆续接触了一些洋东西。

作为求知欲旺盛的人来说，那时看电影可不是娱乐和消遣。看一遍容易忘掉，我都打起12分精神去领会每一个蒙太奇结构的内涵，牢记每一句台词并咀嚼其韵味。看完影片，我马上回到小白楼住处，把全片默记下来，从场景到人物到台词，尽量做到不走样，居然形成了好几个追记式“完成台本”。也许有人嘲笑我下的是笨功夫，我却觉得那是值得的。

小白楼是个电影剧作家粉墨登场的舞台，也是许多人艺术生涯的起跑线，更为难得的，它无形中成为了兼容并蓄的艺术沙龙。

小白楼没有一个严格的机构，作家们绝对不是置于某种压力之下的，这也许是小白楼有魅力的地方，在那种年月里，这是难得的，或者称为奇迹也不过分。

通常是，由总编室的编辑或导演把作家们请来，住进去，写不写、怎么写，便由着作家的性子了，没人去鞭打你，小白楼的饭好吃，黄师傅、徐师傅的菜炒得可口，令好多人留连忘返，去而复来，据我所知，有几位作家在小白楼里先后住过几年的时间，不为不长。那时长影还不到捉襟见肘的时候，留得起客人，

也就留得住客人。

那时小白楼的总管是一只胳膊的赵勤师傅，他为人诚恳、厚道，不是能说会道的人，却赢得许多作家的爱戴，直到现在，我偶在天南地北见到小白楼昔日的匆匆过客，他们仍不时地问起赵勤、女赵师傅，还有黄师傅的熘肉段。

小白楼所有的房间（包括平房在内）我几乎都住过。在这幢白色的日本式的别墅里，曾流传过很多传说、故事。哪间房子住过日本大特务、当年任满洲映画株式会社头目的甘粕正彦，哪间房子有谁悬梁自尽过，故事从一代作家绵延给另一代作家，后来传到顾笑言、吴启泰的时候，他们认真地在明月清辉的夜晚编织着离奇而充满幻觉的故事，应该说是很具商业性的剧作，可惜一直没见过搬上银幕。

小白楼并不是作家独自的安乐窝，也不是大导演们的乐园。有人在这里翻过车，50年代沙蒙、郭维、吕班几位大师就是在这里被栽上反党集团的。从那以后，小白楼一度成了“凶宅”，成了反党的“魔窟”，让人怯步。

三年自然灾害时，小白楼的伙食吸引了一批老艺术家们，他们可以在这里改善一下，抹抹油嘴，但初期绝对不能“放说艺术”，不是时候，那时候连林农、武兆堤、王家乙都是一边拍片子一边不断挨批判，更何况别人。每个人都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

小白楼的兴衰其实又是历尽政治沧桑的，有多少人在这里共过荣辱，共过休戚呀。张天民的《创业》风波不是在小白楼闹过一场“地震”的吗？

张天民彼时家在北京，下去体验生活回厂，便在小白楼下榻，他是本厂职工惟一个获准与客人同等待遇的人。在张天民状告江青的阴雨无常的日子里，我们在小白楼里为他呐喊助威，为他打气壮胆，为他鸣冤叫屈，一旦有了“7·25”批示，立即

呼吁马上通过他入党（在当时，不是一下子办得到的）。小白楼那时是电影的风向标，晴雨表，好多人总是溜到这里来探听国内外电影动态，这里是“小道消息”集散地。

那一次小白楼灾难临头了。有人供出，从小白楼外地作家口中传出“红都女皇”的“谣言”。其实我早听到了，可有人正经地向上密报，时至今日仍是个谜。苏云和纪叶当时很发愁。事情捅出来了，不查吧，对上面无法交代，查吧，弄不好会伤了人。

不知谁先发明的，追到后来，几乎都是“从厕所听到的”，男人交代，则是从隔壁女厕所传出来的声音，自然不知是谁；反之，则是从男厕所传过来的，也就无从查起。

我记得纪叶对这种结局意味深长地一笑，小白楼于是安然无恙。

如今的小白楼已经物是人非了，当年的过客如今很多已然作古，像孙谦、张弦、毕必成，有的下海经商，查如黄鹤，有的虽健在却大多垂垂老矣，年轻一代的白楼过客安在？

时代不同了，也许人们认为当年的小白楼的昌盛是“畸形”的，是彼时作家低能的表现。现在的作家越来越聪明，并不用下笨功夫便能取得成功，这是不是小白楼日渐惨淡的原因？抑或是电影的衰微引发的连锁反应？

于是，小白楼的往事常常成了我的梦，不是怀念某一个地方，是留恋那种永远不会再有的氛围。

（原载 2000 年 2 期《电影文学》）

看中国导演的“西洋景”

李前宽、肖桂云在美国着实风光了一回、“牛”了一把。

以前，中国导演“摆弄”过洋演员，都是在目力所及的圈子里寻找，近年来有长进，或去俄罗斯找，或在外国留学生中物色，但终归使人看了不舒服，不是有一个高鼻子、有一对蓝色或灰色的眼睛就是真正的洋明星了。

李前宽办事总是要大、要气魄、要响动。中央电视台这次也特别地“出血”，肯让他去好莱坞拍美国人的戏，叫人羡慕、叫人咋舌，也叫一些局外人一头雾水。

当然，李前宽、肖桂云只是壮壮胆喊了一嗓子而已！若真想真刀真枪地杀进好莱坞，大概腰还嫌不够粗，气也有些短。你敢用施瓦辛格、莎朗·斯通吗？人家不用特别要高价，一个人的片酬3 000万美金，吓死你，而李前宽时下执导的《朝鲜战争》总成本才3 000万，不是美金，是人民币，这使李前宽想大牛也牛不起来，囊中羞涩呀。

不过，他也够可以的了，够吹一阵子的了。

在美国拍摄二十多天戏，动用了二十多个有名有姓的好莱坞明星，即使沾不上大牌明星或影帝、影后的边，也终究是电影行当里的“正规军”，都是摄影棚里翻跟头翻过来的，比如扮演杜

鲁门的演员就曾在好多部影片中演过那位敢投原子弹的人物，是演杜鲁门的专业户。其余的，扮演艾森豪威尔、麦克阿瑟、李奇威、艾奇逊、柯林斯、布莱德雷、沃克、范佛里特……还有女记者金丝吉的扮演者，都很到位，看他们拍戏，是一种享受，不会有遭罪的感觉。

美国好莱坞的演员工会好生了得。我开玩笑地说过，中国如果有这样的行业工会，我一定申请参加，那简直是人权和各种利益的保护伞——当然不会白白保护你，入了会你得交费。

这次拍《朝鲜战争》，中央电视台是与演员工会签的协议，这份厚厚的协议十分缜密，细致到匪夷所思的地步，一旦协议生效，轻易不能更动，无论拍摄时间、场地、人员、顺序，都不能有随意性。有时看上去不通情理，缺乏灵活性，但人家也有充分理由，事前你该想周到才是啊。

当然，也不是一成不变。你超时了，收你超时费，加倍；你临时改景地，原来的钱要付；到了开饭时间（间隔为6小时）让演职员饿肚子，要罚款……摄制组的中国职员们常玩笑地说：这太舒服了，在国内拍戏，风里雨里，经常连轴转，一天吃不上东西、喝不上水是常事，来了冷冰冰的盒饭，也大多蹲在马路边狼吞虎咽一顿。

这部戏在洛杉矶开拍是8月2日，按协议，早8时，我方的汇款要汇到演员工会账户上才能开机。可临时出现了小麻烦，我方的外汇汇到了华盛顿的中国银行，而不是洛杉矶分行。

于是化好了装的美国演员坐在那里等，演员工会不见兔子不撒鹰，如不开拍，那损失大了，尽管马上派了制片主任廉振华和翻译张剑连夜登机飞华盛顿去转汇，毕竟远水不解近渴，正在人们焦急的时候，中国人特有的仗义和热诚化解了这场危机。热心牵线搭桥促成了这次美国之行的华裔亚当先生挺身而出，愿为中方先垫付20万美金，这不是个小数目，谁家也不会放这么一大

笔闲钱在那里（中国人喜欢攒钱、又怕露富者有之）。亚当先生情急之中，下决心抛售了相当看好的股票，以解燃眉之急。这令我们大家都感动不已，千万不要说黄皮肤的人一无是处。

美国演员拍戏规矩大、派头足，这是我开头的印象。后来我明白了，这是人家工作必须的基础条件，不像我们苦惯了，冷丁换个活法，还烧包来适应呢。

比如工作中，每人有休息间、化妆间，都是有空调设备的，其它如服装车、道具车、冷气车、发电车，一共 8 辆，不管用不用，到点就来。拍戏忙时，美国演员有时一天都没机会到休息车里坐一会儿，可是可以不用，却不能不备，这是浪费吗？是又不是。

他们拍戏，要专门雇一个供应小食品的人，热情、周到，每天要在现场布置出一个吃喝小天地，各种冷热饮料、各种水果、各种糖果、种种点心，应有尽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不像我们的剧组，即使侥幸有矿泉水喝，也必定是有能耐的制片主任拉赞助拉来的，字幕上多打一个鸣谢全齐了。

摄制组的人开玩笑说：这回坏了，养成了毛病，回国后还不会拍戏了呢。

拍美国演员的戏并不轻松。

交流是一大障碍，中文剧本经过好几个人过手，才算勉强过关，演杜鲁门的演员竟然一天打二十多个电话同担任副导演的马可先生切磋，不较真儿行吗？你不较真儿人家较真。

现场有时令看热闹的我跟着着急。李前宽、肖桂云要通过精通中英文的 3 位副导演小刘、马可、曹操来传达（曹操是美国人，在中国留学和客串演戏，也写剧本，多才多艺，我问他为什么起名叫曹操，他耸耸肩说：曹操他很酷！这种对历史人物的评价恐是史学家们始料不及的）。

我称这几位兼任译员的副导演为二传手，他们真辛苦，喊

着、叫着、跑着，穿梭于导演和演员之间、照明师和美术师、道具之间，这没办法，我们的导演只会喊“开麦拉”和“艾克森”（预备、开始）这还是现学的呢。

但你大可不必担心出现什么纰漏，李前宽、肖桂云会看神色、会观察对方哪怕是细微的差错和失误，表演、表情是超越语言的，何况还有二传手呢。头一天，李前宽尚有点力不从心的感觉，第二天他就恢复了在国内拍戏那种本能的自信，叱咤风云，指挥若定，以身示范，大声说“NO”，把美国演员“镇”住了，服气自然就听话，气氛就和谐，难怪女演员（包括群众演员），分别时都要上去与他拥抱一下，当然李前宽也常常表现主动。说起群众演员，演员工会的规定也挺有趣。不开口说话的群众演员一天100美元，如果开口，哪怕是“啊”一声，“哼”一下，也立刻按“有台词”论，一天陡增700，变成800美元了。为了省钱，肖桂云煞费苦心，尽量不让“大群众”发声，交不起钱。那天拍李奇威吻别小独生子的戏，李奇威让独生子听妈妈的话，事先叮嘱小演员不准说“yes”，不准发无意义的声音，孩子真懂事，届时尽管很动情，却始终拼命咬紧牙关，只点头，不发声，我们在一边看了，都觉得有些不好意思。

我是个闲人，有时帮楠楠一点忙，自称“见习场记”，有时也想帮现场的工作人员挪挪灯架、搬搬道具。我发现人家并不高兴，我发现他们之间也各司其职，不互相支援。有一天拍舞会的戏，美方缺了一位化妆师，我们的化妆师刘娇忙得满头大汗，等待化妆的群众演员排起了长龙，而美方的另外两位化妆师却在一旁袖手不管，大家有些不平，楠楠甚至跑来告急，后来才明白，那两位袖手旁观者一个是负责给主要演员化妆的，另一位是管次要角色的，都与群众演员不沾边，因此井水不犯河水。在他们的观念里，自己的工作让别人来帮，是失职、不称职的表现，那么，“助人为乐”也就不见得讨人喜欢了。

好莱坞神秘，也不神秘，李前宽、肖桂云背靠中央电视台这棵大树，在好莱坞闯荡了一回，不是如鱼得水吗！

饰演艾森豪威尔的演员（曾在《拯救大兵瑞恩》里扮演老兵瑞恩）说，美国一位有名的导演告诉他，好导演会让你从头顶到脚跟彻底放松，他说李肖二位导演正是让他放松的人。

在告别的舞会上，李前宽发挥其美术特长，为每个美国演员在纸盘子上画了一幅惟妙惟肖的速写像，散会时，他们都依依不舍地捧着一块盘子离去了。

我想，未来屏幕的风采将会印证我上面的诸多杂感。这不是吗？李前宽来情绪了，张罗着要货真价实地到好莱坞折腾一部片子呢，我料定他能行。

（原载 2000 年 11 期《大众电影》）

凡是被爱过的都是不死的

——写在丁仁堂逝世 10 周年

丁仁堂辞世匆匆已逾 10 载。

文学界的朋友们却无时无刻不感到老丁的影子在我们中间徘徊，开会的时候在，调侃的时候在，当我们感到孤寂的时候，他的影像似乎更实。

一个人难得在他死去 10 年之后仍有如此的力量，这是友情的力量、人格的力量。更多的人，在他们活着的时候，权力炙手可热，呼朋啸聚，充当着中心似的人物，可一旦倒下，便很快被人淡忘，连那些晨昏必躬逢聆听其教诲的人们也早另外选择了对象。

丁仁堂的地位没有那么高。甚至在他死后一个月，还没有安身之地。文学界的朋友们想请老丁的灵魂得以安宁，要他进入较为辉煌的停放骨灰的地方，然而送灵的队伍不得不中道而返，老丁不够级别，需要走后门、斡旋，他那不安的小小骨灰盒不得不委屈在作家协会文件柜里，长达一个月。

我想，丁仁堂如果有在天之灵，他定会发火，会涨红了他那本来潮红的脸膛，会质问一句：“干什么玩意儿？”

是的，干什么玩意儿呢？老丁生前向来不看重官衔与级别，

他也不巴结权贵，他有那么多打渔的、赶山的、种瓜的和放牛的朋友，他和他们一起吃嫩江的江水煮鲫鱼，吃烤青苞米，不管什么菜，统统撒上一小撮他随身带着的味素，老丁从当挂职的大赉镇长起，到后来的大安县副县长，最终是芝麻官，比后来他的朋友们都纷纷寻了个副厅级或副厅级待遇，相去甚远。

我想，若能与老丁阴阳两界对话的话，他要的肯定不是副厅级，肯定是20年阳寿，寿命对于他不是一种奢侈，而是工作。

我常和朋友们说，如果老丁活到今天，他那只生花的笔会创作出文学界的不朽作品来，他毕竟去得太早了，我所说的早，还不在于年龄的大小，而是指天时。王勃是早夭的，可并不影响其成为文坛巨星，普希金是短命的，依然是诗坛泰斗。

1982年，禁锢的文学之园刚刚刮过春风，老丁也许刚刚看到玫瑰色的曙光，便搁笔谢世了，我一直为丁仁堂的才华和文学能量没能真正释放出来而惋惜。

丁仁堂从不标榜自己。他把带有泥土芳香的农村以及为他所熟悉的农村人物，当成了与自己一同燃烧的火炬，我们只要翻开丁仁堂的作品，这种烤人的热量便会扑面而来。

农村是很苦的，白城子的风沙、贫瘠，没有让老丁怯步。他讲过，他刚下到白城去，看见街头卖梨的小床子被风沙埋住，你去称一斤梨，小贩要在沙土里往外抠梨，如同在地里抠土豆。这段绘声绘色的描写，我总忘不了。

如今（或者说前几年），生活对于时髦的作家来说，已经很不时髦了。写自我，写心的历程，写“我”对大千世界的感应，写“我”的外衍，写“我”的痛苦与哀伤，写只有“我”能看懂、只写给“我”或写给下个世界哲人的小说……如果老丁在世，我不知道他会不会把这种小说扯了擦屁股？

我不敢妄评，究竟谁是谁非，我不知道。但我只知道，丁仁堂的作品之所以到今天还能看，不能不说得益于他的生活积累、

得益于他对生活的阐释。

近几年，文坛上整人之风不那么盛行了，鄂华常说，丁仁堂具有农民那种小小的“狡猾”，这是在批判之风鼎盛年月保护自己的小技。包括彼时对《绿海雄鹰》的没头没脑的声讨，今天看来是那么可笑，可当时，老丁不得不分出精力来认真研究对策，以期过关——一生都在过关，准备过关，活得挺累的，假如，这些精力都浇铸在铅字版上呢？

罗曼·罗兰说过：“评论就像一根长青藤，贯穿整个文学领域。这根长青藤把文学领域缠得透不过气来。你必须从中穿过才能得到被歪曲了的作品本来面目。”

幸而是罗曼·罗兰说的。

老丁说过类似的观点，被人指责过，我仅仅声言“不是先学了理论才做小说”的，便被大人物扣上“轻视生活、藐视理论”的大帽子大加挞伐，当然，我们都明白，这“文学评论”指的是什么样的评论，如果仅仅是罗曼·罗兰所指的那种评论，丁仁堂一定会额手称庆，绝无微词。

在纪念丁仁堂的时候，我想用罗曼·罗兰的另一句话来收尾：“在当今的文明中，只有那些真正伟大的艺术家，才肯做出真正的自我牺牲；也只有他们才碰到了种种障碍，因为惟独他们拒绝出卖灵魂，不肯卖身去迎合那些用重金收买作者给他们提供荒淫的精神食粮的腐朽看客的乐趣。”

老丁仍然会俯视着人间，审视着他活在世上的文学朋友们人生经纬的。

(1992年5月6日)

拒绝出卖灵魂

纪叶去世已经 5 年了，早就想写点纪念他的文字，却一直拖到今天。

纪叶和胡苏是我在长春电影制片厂工作过程中的两位忘年交，他们又都担任过文学厂长，后来我又恰恰接任这个角色，他们又都是从延安过来的老一代电影剧作家，我们的共同语言自然就多。

纪叶为人倔强、不苟言笑，甚至有点古板、守旧。比如他出差开会，总是催促同行提前几个小时去火车站，宁可在候车室里枯燥地坐着。他从不坐飞机，他说不安全。那年我们去成都开会，大家太想飞来飞去了，可他坚持不飞，也不准别人飞，于是大家跟他一起在漫漫旅途中遭罪。他可不承认受罪，在车厢里，他看书、说艺术，他说在家里哪会像这样一条肠子研讨点学问。

我与纪叶的相识，还是在他倒霉的时候。他的二女儿大桃下乡插队在敦化县的大蒲柴河，那是个山深林密的穷山僻壤。那时我在县文化局从事创作，与纪叶素昧平生。后来，有朋友辗转找到了我，可能是因为我也写点东西，会有惺惺惜惺惺的感情吧。其实，我既不认识纪叶，纪叶也没有来求过我，我便去关照了大桃，先是把她安置在大蒲柴河公社的广播站，后来又调回了长

春，那时不单对他，就是另一位从未谋面却也是我景仰的又处在衰运的文学大师蒋锡金的女儿，我也尽力帮了些忙。

纪叶一生中写过很多剧本，《智取华山》、《母女教师》应当是很有些影响的作品，我以为他在培养后生方面所付出的心血和取得的成果更不容忽视。晚年他离休了，在与我的闲谈中经常说他自己不是一个优秀的作家，他说当一个大作家要有天分，他不具备这个天分， he 说是阴差阳错把他推到了电影编剧的位置上。

纪叶的过分严肃使很多人怕他。只有当他和青年人谈起剧本创作时，你会不知不觉中和他的情感交融了，走近了，你会默默地，他是好老头儿。他看别人的作品十分认真，他眼睛不好，行间批、眉批以及帮作者改过的稿子，字写得很小，密密麻麻。他审查剧本，从来不用套话，什么“主题再提炼一下”、“人物再丰满些”、“情节再紧凑些”……诸如此类的屁话他是深恶痛绝的。

纪叶爱才，爱到亲疏不分的程度。这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

有一年（这都是很久以后传出来的），纪叶提名我当长影的总编室主任。他说，张笑天文才一流，为人正直，一定能行。但有的主管领导坚决反对，认为张笑天不具备领导素质，说话随便、不顾政策，并且断言：如果他当了总编室的主任，会天下大乱。

纪叶的提议于是受挫搁置，纪叶的脸都气青了。事后他对别人说，他不会看错人的。

又过了半年，纪叶居然提议让我接任剧本厂长，但这一次很机密，只与省委主管书记、宣传部长磋商，外人不知内幕，当省委下令时，有人害怕“天下大乱”已来不及了。事后有人问纪叶，是不是他提名让张笑天当厂长？纪叶矢口否认，他说是省委来考核任命的，但他又马上反问：这样有才有德的人难道不应当

用吗？他又有点此地无银三百两了，他的天真也在这里。

1983年，举国上下批我的《离离原上草》。久经政治运动风雨洗礼的纪叶一开始就看出了风头。如果为了保他自己，应当把我尽快抛出去，这是反精神污染的第一个靶子呀。然而，苏云厂长和纪叶却主持了一个党委会，专门对我做出了一个结论上报省委。这结论是：“张笑天是一位写过很多好作品的作家。《离离原上草》只是偶然的失误，因而应当对他耐心帮助，以期写出更多的好作品。”尔后，省委书记强晓初、副书记刘敬之等人主持的省委，认同了长影党委的结论，并以此口径上报中央。

这一切，我当时并不知道，直到省委、长影党委被指定到中央专门会议上去汇报后，才有朋友告诉了我，纪叶从来没对我说起过。

在向中央汇报时，据说听了省委的报告，“领导脸色好看多了”，却不料又有了变化，一位向来德高望重、以文坛翘楚自居的理论家站了出来，大声疾呼说，张笑天的问题不止于此，他一贯藐视理论、轻视生活。他指的是我在《江城》杂志上发的一封公开信。那封信是应王宗汉之约写的，并没有文题，题目是发表时王宗汉从我文章中摘了一句而已。是以通信形式刊出。王宗汉让我谈谈文艺理论方面的感想。我便调侃地说，自己不是文艺理论科班出身，写作伊始，便是在朦胧中摸索，从没按什么理论去指导过，也没想过求助于理论，因为我发现，许多文学大师舞文弄墨之初，也并非理论权威。我说，也许先当一回理论家，再当小说家，写出来的作品可能是无懈可击的传世之作，也可能我缺乏这种素养，才一直是个混子的角色。

这一来，我又“升级”了。事后有朋友告诉我，那位“权威”不是以奖掖后进为己任的吗？怎么这样急不可耐地跳出来落井下石？我也不解，问过纪叶，他说不知道。若干年后，纪叶离休在家，闲聊时又涉及到这段公案，纪叶才说破了真谛，当年那

位大人物是“舍卒保车”，那场大火很快要烧到他这个权威了，他先踢别人一脚，即使不能真正混迹于“左”派行列中，也是主动表现嘛。纪叶说，聪明人尽干蠢事，他的小心眼早被人识破了，岂能自保？

我佩服纪叶的深刻。

纪叶是嫉恶如仇的。有一年，纪叶代表长影厂，让我与一个业余作者合写一部剧本。他虽不会写，毕竟掌握了一些资料。当剧本写成后，那位业余作者给厂里两次上函，“强烈要求”把张笑天名字署在前面。纪叶说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从构思到执笔全是张笑天一人完成。

纪叶曾经深刻地道出这样的观点：人，容易在困苦与厄运中保持友情，却往往经不起胜利的检验。

果然，后来那部影片轰动了，于是那位作者又写信给厂党委，说张笑天占有了他的素材，署名也不公正。

1983年在上海开电影创作会议，有一天在国泰电影院，纪叶在大厅里偶然与那位告状的作者相遇了，当时我和肖桂云导演也在场，谁也没想到，纪叶会那么冲动，如同怒狮一样指着那位作者的鼻子大骂：“没想到你会这么无耻！你强烈要求张笑天署在前面的信，如今还在我的抽屉里，你事后又告状，出尔反尔，你今后别想再进长影的大门，我们看作品，也要看人品！”那位作者真是太狼狈了，连我都觉得过意不去了，已经过去很久了，有什么必要这样大发雷霆呢？纪叶就是这样一个人。

切不要以为纪叶是个不讲人情味的人。记得那是1983年的盛夏，全省文学界、理论界奉命在时代文艺出版社召开批判我作品的大会，纪叶做了长篇发言，他的批判与别人不同，他从我的许多作品入手，加以比较，找出失误的原因，会后有人说，纪叶是小骂大帮忙，是明显袒护你的，以至于袒护得让人感动。后来报纸上要发我的检讨书，省里发、中央发，要各配发一篇批判文

章。谁也没想到，纪叶自告奋勇，他要操刀上阵。有过来人劝纪叶“别出这个风头”，将来风一变，又闹了个“棍子”的形象，纪叶说，他的棍子是棉花棍子，打下去不伤心，他如果不打，人家拿缠着钢丝的棍子打，那样好吗？他说他宁愿挨骂。

我听别人传过这样的话来，我悄悄落泪了。

纪叶在家里可和在电影厂大不一样。他老伴心脏不好，不胜家务，纪叶在家里起早买菜、做饭、洗衣服，说起来没人相信的，一到周末，孩子全回来，他要忙上一整天，他却是乐乐呵呵的。他也有苦恼，在陕北战争岁月，出生不久的长子不得不送到老乡家抚养，这孩子长大了，便是个地道的黄土高原的农民，他来过长春，我见过，可纪叶没有办法改变现实，只是在儿子走了后长吁短叹，他说他惟一对不起的是这个孩子。

纪叶后来肝不好，大吐血，我去医院看他那次，他刚被抢救过来，吐了有一盆血，顽强地爬到门口招手叫人，他已不能说话，他说他拣回了一条命。

他终于没能永远有这样的好运气。

我有时在想，纪叶的精力放在创作以外太多了，不然他的著作会更多、更精彩。但我也想到了哲人所说的话，在当今的文明中，只有那些真正伟大的艺术家才能做出真正的自我牺牲，也只有他们才碰到了种种障碍，因为惟独他们拒绝出卖灵魂。

写下这些文字，心里轻松了些，愿以此纪念他。

(原载 2001 年 1 期《作家杂志》)

同 怀

我是通过肖桂云认识李前宽的。那是 1975 年，肖云桂作为副导演，参与执导我的第一部电影《雁鸣湖畔》，一起下山东、赴江苏去考察合作医疗，借以丰富创作素材。肖桂云长得漂亮，她在电影学院时就是“校花”，追求者如云，李前宽论家境、论相貌，都未必与对手们鏖锋取胜，我以一个局外人判断，李前宽的才华和韧的精神取悦了爱神。我所以有这样的推测，完全是由于对李前宽的第一印象，我当时用了东北农村的一句俗语，说“这小子有甩头”，有甩头是指才华出众、办事干练，有男子汉的气魄，我当时向朋友预言，日后他会是一个出色的导演，我不是伯乐，却被我言中了。彼时却并没有几个人相信我的话，彭宁例外。这也难怪，李前宽虽然连续给好几位大导演当过场记、副导演，而且是个“抢手”的人物，但是他并非科班出身，他在电影学院里学的是电影美术，想“破门而出”，在电影圈里有许多成文和不成文限制的，这如同不经过乡试、会试中了进士很难做官一样，即或做了官，也总有非正统的味道。

肖桂云就不同了，她是很被看好的人物，不过她在 70 年代时是个弱不禁风的人，我们一起去深入生活，她居然不敢多带衣服，自己提不动行李，又怕给同行带来负担，所以出现了一次

笑话，胡昶、高天红等人纷纷戏谑地说，如果肖桂云要换裤子，大家可以提供一条，这岂不是与她穿一条裤子了吗？肖桂云这人脾气随和，她也不恼。

70年代，我就是李前宽夫妇家的常客，他家住在和光胡同一间10平方米的斗室，一家3口，床外面要接一块活板，白天放下，晚上支起来使床加宽30厘米，朋友来得多，挤得屋子里转不开身，肖桂云喜欢烹调，也喜欢从外景地带回些南方稀奇古怪的食品，又喜欢招徕朋友来尝鲜，他们家经常是高朋满座，走了一拨又来一拨，直到深夜，吃得杯盘狼藉，他们也不厌烦，这大概就是主雅客来勤吧。

李前宽毕竟是学美术的，他给别人当助手，也像过了导演瘾一样，把镜头分出来，在本子上画小人的角度图，我常被他的大胆新奇的构想所吸引。

1981年我写了个剧本《佩剑将军》，李前宽、肖桂云是第一读者，他们喜欢得不得了，但是李前宽只能望洋兴叹，他没有独立拍片的资格。后来厂务会议讨论通过剧本后，名导演赵心水拍胸脯要去了《佩剑将军》，李前宽给他当副导演。其时赵心水手里还有一个本子，是写海军的，他也想拍，但厂长苏云认为《海神》剧本基础较差，所以在厂务会议上强调，必须先拍《佩剑将军》，厂里都对赵心水拍好《佩剑将军》寄予厚望，当年一位老导演拍《冰山上的来客》拍不下去时，厂里摆下了擂台，年轻气盛的赵心水上了擂台领了军令状，结果这个后起之秀不负众望，一炮走红，从此赵心水有了拍片权，不过他的头衔也着实古怪：报部备案的可以独立拍戏的副导演，多么别扭，也足见当一个电影导演的不易。《佩》剧交给这样的导演，还有什么不放心吗？

但随即得到了消息证实，赵心水没有执行厂务会议决定，不是先拍《佩》剧，而是先让《海神》开机了。我有点沉不住气了，便给赵心水往海南岛发了一封加急电报，指出赵心水导演未

能执行厂里决议，拖延《佩》剧拍摄时间，作为作者，我决定抽回剧本，不同意再由赵心水执导。

事后想来，我这个初入影圈的小子也够盛气凌人的了，即或有想法，也应先找厂领导交涉，怎么能直接发报给导演？更何况在素有“恶霸导演”称号的赵心水头上动土？

果然，赵心水怒气冲冲地回了一电，不屑于给我，而是发给厂长苏云。他在电报中先是将我电报的内容复录一遍，表示气愤，同时指出，剧本一经厂里通过，作者就无权干涉，更无权抽回。他要求厂里为他做主。

球踢给了厂长苏云。

苏云把我找了去，用埋怨口气对我说，你怎么能直接给导演发这样的电报？这不是把事情弄僵了吗？我不服气，坚持要抽回本子，另请导演。

看得出，苏云和剧本厂长纪叶是真心希望《佩剑将军》快点搬上银幕的，他们也反对赵心水的做法持有异议。不过苏云将了我一军，不让赵心水拍，谁敢接这个本子？

“李前宽！”我响亮地回答。

苏云看了我一眼，没有发火，有门。苏云是个爱才的人，爱到可以忽略才子的若干缺陷。我于是加码，说这本子本来是为李前宽写的，李前宽夫妇有很多独到的设想。

我终于打动了苏云。

应当说，推翻协议，二上厂务会议更换导演，在长影厂已经是相当艰难的事了，苏云并不是没有顾忌的，但他做了，我想，他大概是出于选贤任能吧。但是，苏云也好，李前宽也好，未必不冒着得罪赵心水的危险，冒着舆论的压力，至于我，就更不要说了，我本来没怕得罪人的。当然，几年后，我和赵心水好了，他在去世前，我向他转达厂里的决议，帮他安排了残疾女儿的工作，让他能闭上眼睛。他那时已双目失明，双手握住我的

手，反反复复地重复着一句话：“谢谢你，你不是一般的厂长，你是哥们儿厂长。”这当然是后话了。

《佩剑将军》的拍摄权是拿到了，李前宽夫妇并不轻松。好多人在看笑话，有人讥刺李前宽夺了师傅的饭碗，有人认为他肯定拍砸。

李前宽居然一切不论，挥刀上阵了。

我知道他有实力，我一点没有说错，他们夫妇仅仅用 51 天的时间就封镜了，而当时拍片的周期（不加后期制作）平均要四五个月，大家看过样片，长影真的轰动了，所以轰动，不单是片子本身的精彩、大气，而是李前宽创造了一个奇迹。

从此，李前宽发迹了，《佩剑将军》奠定了他登上导演巅峰的基石，《佩》剧不过是偶然的机遇，他的才华才是成功的必然。如果此时仍有人揪住他的“美术”小辫子不放，企图把他赶出导演队伍，那也为时晚矣。

这一下，本来应当是他师傅的肖桂云不得不降了一格，与他在艺术的殿堂上平起平坐了。

他们夫妇拍我的第二部戏是《黄河之滨》，剧本发表时片名本来是《无字碑》，电影局审查时，一位局长大约感到《无字碑》犯忌，传出的话是后人曾为武则天立过无字碑，那是因为无法评论她的功与过。

《黄河之滨》是在黄河边上的惠民县拍的，我去过鲁北地区体验生活几个月，交了像惠民县委书记胡安夫等等好多朋友。《黄河之滨》里说了点真话，写了农村干部的反思和公仆精神，大概这是第一部在电影里反映三年灾难时期农村饿死人，显得尖锐，拍竣后送审，层层受阻，没人敢点这个头，报到主管意识形态的胡乔木那里也没了下文。

李前宽就有那股子拼命三郎不听邪的劲儿。他在北京背着片子到处跑，终于闯开了中顾委的大门。中顾委几十位委员在中南

海看了《黄河之滨》，他们是作为周末欣赏艺术的姿态出现的，入场时都颇轻松，他们并不了解这部影片受阻的背景。谁也没料到，中顾委的元老们深受了触动，片子放完时，好多人眼含泪水，在静默了一霎后起立热烈鼓掌，交口赞誉，说这部片子是整党的好教材。

消息传出，不敢通过这部片子的人都松了一口气，不必再担心前程之类，于是开绿灯，《黄河之滨》由准毒草一下子变成了鲜花。事后李前宽打趣我，说所以能化险为夷，全是沾了我在黄河边向老天磕头的光。原来那年在黄河边拍摄时，一连几天都很别扭，启程时本来是晴天，一到了黄河大堤上便阴云密布，大车小辆只好打道回府。我跟摄制组去拍这场戏时，已经是第三次了，又是瞬间阴云四合无法开机，大家扫兴地坐在大堤上望着黄水出神。这时李前宽突发奇想，非逼着我给老天磕头，他说只要我磕了，天准晴。我几乎是被他摁着在堤上磕的头。奇迹出现了，刹那间满天黑云裂开了缝隙，露出了太阳，众皆欢呼，马上开机抢完了一组镜头后，在装车往回走时，天又阴了起来，那一天，太阳再也不肯露脸。事后李前宽逢人便讲这次的灵光，他说这是“心诚则灵”。不过在影片受阻时，我可没给中顾委的老头们磕过头。

如果说《佩剑将军》的拍摄显露了李前宽夫妇驾驭大题材的本事、从而奠定了他们冲击中国影坛的基础，那么《开国大典》则是稳稳地确立了他们在中国影坛的地位。

《开国大典》的成功，是伴着戏剧性的惊险的，有人说真理再向前迈半步就是谬误，我以为，有时是与非就在同一个魔方里，看你怎样转动它了。围绕《开国大典》的极为惊险、极具喜剧色彩乃至两进中央政治局的过程，我将会在将来某一篇文章里提及，我现在只想说说我和李前宽夫妇的友谊。

锦上添花的事很容易办，也是人人乐意做的。雪中送炭就不

容易了。

我的衰运是伴着《开国大典》的轰动同步到来的。在1989年那场风波中，我被指控为有问题，长影是吉林省惟一进驻工作组的单位，长影出去游行了，有4个厂领导随同群众上街，我理所当然要负主要责任。

这时候李前宽夫妇却想救我于水火之中。当时他们在北京，中央电视台要给他们做一期专题节目，让他们登上天安门，在那里接受采访，谈拍摄《开国大典》的体会。这时候我的任务是在家写检讨。

忽然，以广电部副部长名义，托李前宽打来了电话，要我去北京，出席为《开国大典》举行的记者招待会。我是《开国大典》作者，又是厂领导，一身二任，工作组没办法阻拦，于是我到了北京，用李前宽的话说“逃脱监管”。

在上天安门那天，李前宽、肖桂云建议中央电视台，让我也当了一回嘉宾，还有当时的电影局长滕进贤。我们在登临天安门拾级而上时，在城楼上放眼广场时，边走边聊，应当说那期节目是很有特色的。李前宽夫妇为我的出镜暗自高兴，这是一种正面的“消毒”吧。为了我单独上了天安门，惹得合作者不悦，这后果都是始料不及的，但我的合作者们并不了解李前宽二位救我于水火的良苦用心，这并非出风头，而是要正名而已。此是后话。

消息真够灵通的。当天下午，滕进贤局长正主持电影局分党组会，电话铃响了，长影一位厂领导打来电话，称根据省委指示，张笑天不能宣传，更不能上天安门云云。滕进贤傻了，他怎么办？中央台又称拍好的画面里几个人始终在一起，剪不掉张笑天，除非重拍，这已是不可能的了。最后的折衷办法，是把我讲话的声音全部抹去，我不过是个可有可无的跟班的，傻傻地跟在局长和导演身边。顺便说一句，我事后问过省委一位主管领导，他说他根本不知道我去北京的事，更无从谈起下令不准宣传了。

又过了几年，我问起打电话给局里的厂领导，我把省领导否认的话如实相告。他苦笑着说，他当时指令我以厂里名义打电话，但不能说是他的意思。

这是罗生门式的谜，我也懒得去追究了，现在听起来，不过笑谈耳。

李前宽、肖桂云最终未能“捞”我出水，1990年2月，我被免职（不是撤职，这已是对我网开一面了）。但又不说我有何问题，却告诉我，是为了让我能够“潜心创作”，我能不领情吗？

记得在电影局放映厅开新闻发布会那天，我始终发现肖桂云的脸色不好，像有心事，那天我们到电影局去得早，没吃早点，她不时地让我吃这吃那，热情得不太自然。在院子里，中央电视台的记者告诉了我真相，他说你们厂里来了电话，不准宣传你，上天安门的片子不知怎么剪，现在又面临一个难题，作为《开国大典》的主创人员和厂领导，张笑天能不上主席台吗？可上了台，不就是宣传了吗？这同样是要在一套新闻里播出的呀。

我觉得我不该给滕进贤再添乱了。

我找到了肖桂云，她不可能知道我已知道了真相。我说我忽然头疼得厉害，不能参加新闻发布会了，要回去休息。我以为只有我躲开，大家都不尴尬，但肖桂云执意不放我走。

那天，我和李前宽、肖桂云都没上主席台，坐在前面的第一排。事后我才从电影局人口中得知，本来局里让李、肖二位上台的，他们二人因我不能上而拒绝上，他们认为那不公平，会刺激我，说不清楚，自愿与我一起坐到台下。我听了这话流泪了。当时，有人为我们3人拍了一张照片，每个人都是当时心境的写照，仿佛历史要为我们“立此存照”，至今看了，我们仍很感慨。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我是很少流泪的，但那时控制不住，回到招待所，肖桂云还在哭。就像我从长影厂被赶下台

那天，李前宽夫妇把我拦到他家去喝酒那次一样，他们都流了泪。我知道，他们也好，我也好，谁也不会留恋什么名利，说穿了，都是身外之物，而只有感情和良知是永恒的，一个人一辈子能有几个知己！

我已经预感到，我在长影厂剧本厂长的位置上坐不久了，我不愿叫另人看我的笑话，没等下令召我，每天已悄悄地把自己的书籍、物品搬回了家，等到宣布的那一天，我把钥匙一扔，办公室已空空如也，叫好多人吃了一惊。记得当时的省委宣传部长找我谈话，很给我留面子，不说我有什么问题，却告诉我，是为了我能“潜心创作”，我很领情。

这时我的儿子张夷非从电影学院导演进修班毕业回厂了，他从前没沾到我的什么光，这回倒是叨了我的光。没有人要他，连当场记都不可得。为了不让夷非在家呆着闹情绪，我妻子杨净去求人，不求当副导演，当场记也行，只要让他去工作。但没有人用他，谁都明白这是避嫌。

幸好不久 12 集电视剧《亚细亚人》救了夷非，李前宽主动为他当艺术顾问，这是靠山，不然初出茅庐的后生小子凭什么让人信任？在拍摄《亚细亚人》时，中间夷非患重感冒不能执导，肖桂云则从后台跳到前台来替他拍戏。

又过了不久，我的剧本《重庆谈判》出来了，我和李前宽、肖桂云商量，带夷非在大戏里锻炼锻炼。

那天，一位厂领导去李前宽家商议拍《重庆谈判》事，李前宽说他准备带张夷非一起上戏，厂领导“噢”了一声，轻声问“当副导演？”李前宽摇摇头，不。“执行导演？”厂领导最多敢想到这一层，没想到李前宽冒出了这么一句：“联合导演，排在我和肖桂云之后”，废话，难道还能排他们前面吗？那位厂领导有点目瞪口呆，他没有驳回，他知道李前宽这人是著名的“牛气”大王，他想干的就一定能干成。

又过不久，加拿大一位朋友邀我去写华工修建太平洋大铁路题材的剧本，我当时只提了一个条件，导演必须是李前宽、肖桂云，对方答应了，后来也真的邀请了李前宽一起去加拿大采访几个月。李前宽这人胆大，说干就干，不像我，注重宣言。譬如学开车，我在加拿大就立下宏愿，回去后一定考一个执照，自己驾驶汽车。10年过去了，我的开车梦早已醒了，李前宽却不声不响地驾起他的别克车满世界跑，他气我，嘲笑我，我今生开车是无望了。

又譬如到赌场去采风。光看不行，总得试一下呀。他不会英语，也不懂玩21点的基本规则，就敢往赌桌前坐，先时我给他当翻译，指点他规矩，用不了一会，他居然敢下大注，居然赢了一大把钱。当然，最终还是叫赌场吃了个净光。记得那天天下大雪，出了卡西欧（赌场）的门，一摸兜，我们俩带来的钱全输光了，只剩下一枚硬币，连坐电车的钱都没有。加拿大的电车上没人收票，上去是没问题的，可我们决定当一回守规矩的穷光蛋，于是步行了几公里回公寓去。

李前宽比我勇敢，或叫胆大。

1990年在加拿大那阵子，我就对驾车着了迷，被李前宽视为“起步”。但迄今停留在“意识”上而已，如今李前宽早已驾轻就熟地开上别克车拉我满世界转了，我成了他揶揄的对象。然而他的第一次试开，我也很胆大，居然敢坐，且充当道路“领航”，由中央电视台东门出发，去广安门外的电视中心，一路不敢侧目，不断大声催问“怎么走，向左向右”，实在有点发蒙，最终在上手帕口桥的路上我到底指挥错了，上了桥下不来，他紧张得攥出两手汗，不得不中途把我扔下，又成了我嘲笑他的笑柄，扯平。

在肖桂云面前，李前宽不得不像依赖保姆一样依赖她，他几乎什么家务都不会做，这都是肖桂云宠的。宠且不说，他还有发

脾气（有时像小孩耍赖）的本事。记得那年肖桂云因病住院，李前宽理应是送饭角色，可他连面条都能煮成一锅浆子的水平，怎当此任？于是朋友们代劳，天天送饭到病房，李前宽于是方便了，居然顿顿在病房里混病号饭吃，这成为大家的笑柄，肖桂云真是太惯着他了。

然而李前宽的大气和忍耐却又时常挽救许多危机，比肖桂云沉得住气，一声“没事”，使她有了定心丸。所以有了难度，李前宽总是“不用扬鞭自奋蹄”，李前宽善于应付“疑难杂症”，讲话有煽动力，天生的鼓动家，凡有这种场合，我们都推他一个人在前头就行了，我常说，相对来说，我也是够能侃的了，可有李前宽在，便自动退避三舍，他一个人足够了。

我和李前宽、肖桂云相知相交快 30 年了，我们合作过 8 部影视片，还不包括已经写成剧本因种种原因不能投入拍摄的。我们一起走过漫长的时间隧道和人生旅途，一起到过包括美国、加拿大、日本等国内外许多地方，我们彼此了解到这种程度，有时无须说话，一个眼神，已经知道对方在想什么，这大概就是默契吧。

什么是友谊，我说是相知，是默契，是包容和理解，是彼此的无所求，是一种精神的依赖，是人生品格的铸造过程，我说的可能有点玄了。

鲁迅说过，人生得一知己足矣，斯世当以同怀视之。

一路鲜花

——给走向另一个世界的天民

春节前我去广安门医院看天民的时候，我已经预感到他的日子不多了。尽管他本人不可能不想到这残酷的结局，他仍很乐观，当我劝他今后不要再拼命写时，他轻松地承诺：不再写了。石油部的人来看他时，说过请他病愈后去他们的任何疗养院休养，从北戴河到三亚，都有石油部门所属的疗养胜地，天民说他已经决意放松自己了。大年初二我与病榻上的天民通电话，他那天底气挺足的，说他没事儿，叫我放心。谁料到这一次的通话竟是永诀。

我与天民相交、相知 30 余年，我们是朋友、同道和兄弟。80 年代我们一起去本溪、葛洲坝、丹东、厦门、武夷山、庐山等地采访，很多人问我们是不是亲哥俩。大概是心灵的感应吧，我们的艺术追求有很多相似的地方，所以才有后来多部中篇小说和电影的合作，如电影《木屋》、《远离人群的地方》、《法官躲避镜头》，如中篇小说《追花人》、《远离人群的地方》等，有些作品的构思都是在旅途中形成的，如那年去葛洲坝采访的漫长的乘车时间里，构思讨论作品会使时间缩短。我与别的作家也有友谊颇深的，但是这样默契地一在而再，再而三地合作不辍，如果没

有彼此创作取向的相通，那几乎是不可能的。

天民是个方正、内向、睿智、幽默、宽容而又有才气的人。他的作品里到处都有他自己的影子，所谓文如其人或人如其文都是再恰当不过的了。他的前半生有些压抑，这压抑的本身，当然打着时代的烙印，时代特征有时成为人们性格的某种特征，这当然是很不幸的。只有一次，张天民冲出自我来了一次爆发性的自我背叛，我戏称之为“灵魂的革命”，那就是“斗胆”给毛泽东写信，为自己的“创业”辩证。我所以说他是一次“背叛”，那是因为他投书前已经交代好了后事，准备去坐牢，这是何等的勇气啊，对一介书生来说，真是不易啊。

天民 1983 年调回北京当了几年北影的编剧之后，突然官运亨通，先是农村读物出版社社长，后又跻身影视界，成为中国电视剧制作中心的主任，他轰轰烈烈地干了不少大事，这是有口皆碑的。他那时就够清廉的了，也有人说他软弱。那年，我和天民、毕必成、苏叔阳、李准每人执笔一部，共改编了 5 大本《三国演义》，这几位作家中国不能说不够水准吧？当中国电视剧中心立项要拍《三国演义》时，有头头主张另选编剧，另起炉灶，张天民居然没有争，拱手相让，大家埋怨他，他一笑而已。我却发觉他情绪有些不对，在与我促膝交谈时，他说了一句叹息的话：我当官也许还不如你。这是有典故的。我当官比他早，他曾半开玩笑地讥讽我“当不好官，不会当”，理由是没有“权谋”，“太讲义气”。天民倒是没有我的弱点，他是主张亲者严、疏者宽的，有好事，尽管给那些对他有意见的人，我理解是“安抚”吧，也可以叫大度，结果呢，他难免看错人，被人蛊惑，岂不知，怀着阴暗心里和极端自私的人，这种贪得无厌的人并不因此而说他好，反而使悉心干事的朋友感到心灰意冷。由于宽厚，他从不以恶意推测别人，便也有被小人蒙蔽的时候，君子可以欺以方啊！有一次，天民病了，下楼上车时天下着雨，一个中层干部

在他头上撑了一把伞，把他送入车中，这人于是成了天民的“亲信走卒”。后来，天民1994年从领导岗位上退下来的时候，他倒是有点大彻大悟了，可是为时已晚，他惟一的精神寄托便是写作。这几年，他先后创作了《秦始皇》、《毛泽东的青年时代》、《中国命运之决战》等大部头的作品，他说，写作的乐趣远比坐官椅子多，那几年他忙着为别人做嫁，几乎完全辍笔。

这几天，天民的影子总在我醒时和梦里出现，一同去日本访问的人中，已有张弦、毕必成相继作古，如今天民也走了，留下了很多美好的回忆，也留下了许多憾事。翻开影集，我和天民在乐山大佛脚下，在嘉陵江舟中，在庐山五岱峰，在福建雁荡山，在香山红叶丛中，到处有我们的合影。这一切都随着时光的流逝远去了，但也化作了一种心灵的永恒。

天民是个跟着鲜花走的人，这曾是我们共同创作的小说的题目，我们想出这个意境，当时都很高兴、很投入。表面上说，跟着鲜花走的人是养蜂人，进而推及酿蜜的蜜蜂，这是一种美好的向往。

天民也是一个忙碌了一生的酿造生活中甜蜜的人，他执着一支如椽大笔，一路追踪鲜花而来，一路把带着浓郁花香的文字洋洋洒洒地铺给人们，铺成一条芬芳的艺术长廊。

天民还有什么不知足吗？似乎没有了。所惋惜的只是69岁的享年何其太短，天不假年，令我等伤悲。

好在朋友们都来给天民送行了，阴阳阻隔，却又是生死相通的，天民会看到这令人感奋的送行场面的。

天民的老家涿州愿为他出一块墓地，是该县名人墓地的肇始，天民第一个入住，这也是涿州的光荣。我已囑天民的妻子赵亮和红、燕二女，代我在天民墓前立一碑，上勒我送天民的一副挽联：

终生履冰履渊，路考甘醇千回醉，
矢志从艺从影，创业酸辛百味多。

这是人品文品和天民带有某种悲壮色彩人生的的评价，不知天民允肯否？

走好，天民，你看，你的面前是一路鲜花。

(原载 2002 年 5 期《作家》)

记忆的碎片

历史常常同人们开玩笑，这玩笑如果是带着血和泪的，就实在是很残酷的，有时回忆起来也必然带着痛定思痛的印记。但也有另一种情况，在非常年代里出现的超出常规的事情，常带有滑稽成分，给今天的人讲起来往往叫大家目瞪口呆，以为那时候一本正经干这些事的人不是疯子也一定是精神不正常的人。

我们在茶余饭后喜欢忆起那些魂梦颠倒的无序的旧事，这些记忆的碎片可供后人考证，研究彼时人们的基因是不是发生了突变。有人说，史无前例的年代所发生的种种荒谬都因为人们过于愚昧，才被历史捉弄。这并不完全对，不能说所有的人、自始至终都是浑浑噩噩的，我在那时就自认为是清醒着的，只是我很无奈。

1976年中国一下子莺歌燕舞起来，这亮色全集中在辽宁。朝阳农学院、白卷先生张铁生、将近60岁的生产队长王上大学、农民开着汽车去赶集的哈尔套大集……据说是毛远新有令，指示长影先去拍了一部纪录片《莺歌燕舞》，这还不够，又指令长影派编剧写一部故事片。于是这光荣的政治任务就落到了我的头上。我想今天的人都能明白，抗拒是徒劳的，除非你一定跟自己过不去。我的聪明之处就在于我找了一个同伴，他就是李

杰。那时李杰名不见经传，在白城工作，为写前郭五七大学的纪录片在长影小白楼里住着，听说我接了这样一个任务，他特别想介绍，于是一拍即合。

李杰是个聪明而又有点子的人，你别听他在相关的会议上比照当时的宣传口径说得天花乱坠，骨子里却是另外一码事，他对那些倒行逆施的怪事常常挖苦得令人捧腹，使人有痛快淋漓的感觉。我们称他为两面派。我们一路走一路看，也是一路牢骚一路悲观。那时全国上下都在批判邓小平的右倾翻案风，如果未来的电影剧本不突出这个主题，那是根本通不过的，于是我们商量，不妨借机旅行，且又能看看当时中国的“西洋景”。至于剧本大可不必着急，江青不是号召十年磨一戏吗？不妨磨起来看。

哈尔套是彰武县的一个小镇，尴尬的历史把它忽然推向尴尬的地位，今天想来，真是匪夷所思。哈尔套的贫瘠和穷困令人无法相信。我们住进哈尔套附近的一个小村子，干打垒的房子，干打垒的院子，干打垒的猪圈，这个村子仿佛就是用黄土堆出来的。那时讲同吃同住，我和李杰便在一户贫农家中下榻（我想即使想找富农也不可得）。土炕上没有炕席、没有行李、没有被子，一截木头是主人的枕头，上面浸着老农的汗渍，木缝里嵌着几根花白的头发。夜里老农就盖着他那件也许是土改时分到的老羊皮袄睡觉，掉光了毛涂布着油腻散发着怪味的皮袄便是他的全部家当了。屋中夯实了的黄土地上，除了一个破旧的木板箱又当橱柜又当饭桌外，别无它物。我见过贫穷，也想像过贫穷，但眼前的贫穷依然令我毛骨悚然。穷也罢了，最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哈尔套带着它无与伦比的苦涩和愚氓却在一夜之间莫名其妙地成为天下的典型、世人的楷模，被描绘成富裕文明的地方。人们的精神境界也不同寻常，各地都在砍资本主义尾巴，农民连养鸡吃蛋都在被砍之列，哈尔套人居然能开办社会主义大集，集市贸易欣欣向荣，这怎能不令人向往！

我仔细地观察了老汉的房前屋后，没有鸡架、羊舍，猪圈倒是有一个，不过圈里“人畜保平安”的春联只剩了半个字，人们只能凭想像臆测，圈里的猪食槽子不知多少年不用了，已经干裂。走遍全村，没有鸡鸣犬吠，我纳闷，他们将向神圣的哈尔套大集奉献什么？

那天早上，天还没有亮透，没有雄鸡报晓，哈尔套人的生物钟不能不让人佩服，等我们披上衣服赶到村口时，全村老幼早已集合完毕，锣鼓也起劲儿地敲起来，神奇的事降临在这被历史文明遗忘的角落，几十辆披红挂绿的解放牌大卡车仿佛从天而降，一字排列在村口。公社头头、大小队头头正大呼小叫地组织挎着篮子的村民上车，光辉照亮全中国的哈尔套人原本应当兴高采烈的，可我看不到。那木然呆滞的表情让一个旁观者心碎。在汽车尾部蜷缩着我的房东老汉，他怀里紧紧地抱着一只柳条筐，上面盖着一块蓝土布，里面是什么宝贝，不得而知。

哈尔套大集的壮观景象用万人空巷来形容是一点儿都不过分的，各种农副产品应有尽有，叫卖声与锣鼓声、欢庆的口号声交织在一起，热烈至极，真是一片歌舞升平景象，真难为第一个冠以莺歌燕舞的人，何其聪明！

于是我与李杰开始在这莺歌燕舞的欢乐海洋里徜徉。奇怪的是，偌大一个集市竟然有行无市！你问鸡蛋多少钱一个，卖主绷着面孔告诉你的价钱准让你大吃一惊。那是天价！你只能理解为卖主根本不愿做交易。我在远离人群的角落里看到了我那满面菜色的房东，他的魔法布掀开了，里面也有二十多个鸡蛋。他要的价钱同样是一棍子打死人，发誓不让你买。

晚上回到住处，房东老汉才道出了真情，这些鸡蛋都是托人花高价买来的，如果这次在集上卖了，下次怎么办？原来他们篮子里的鸡蛋并不具有商品的属性，不过是一种政治道具而已。农民无奈，只好用他们的狡黠与当局捉迷藏，也实在是很悲凉的

事。我们还会有勇气采访下去吗？

那个斗大的字不识一口袋的王大学和答不出题来以交白卷的方式独树一帜的张铁生一样，用他们与时代同步的狡黠戏弄了时代，也兜售了自己。我问王大学，你这么大年龄上大学是怎么想的？他说反潮流啊！他坦言道，不这样反一下，我一个和土疙瘩打交道的人，又土埋脖梗了，谁会知道我？张铁生更是直言不讳，公然要头上长角身上长刺，不这样何时才有出头之日？他们都是无比精明的人，知道在什么气候和土壤里种庄稼，也懂得投其所好，楚王爱细腰，宫中多饿死，难怪王大学说，吃不穷、穿不穷，算计不到受大穷，光算计在地垄沟里找豆包，那是没能耐。

我未来的作品难道就为这样畸型的人树碑立传吗？这在当时是很幼稚的问题，上面正是希望文艺作品这样配合的。我和李杰都感到自己成了风箱中的老鼠，两头受气，人格和现实不可避免地要经历一场大碰撞，我们自认为还没有低贱到卖身的地步，但如果明目张胆地抗拒，那后果也是不可想像的。有折中之路吗？

李杰到底比我聪明，他说何不学学王大学？一句话提醒了我，我们的智商肯定不比王大学们低，我们同样可以狡黠一下，打打太极拳，不说写，但也不急于写，十年磨一戏都可以，我们磨一年总不为过吧？何况我们私下里议论，不相信如此倒行逆施的现实会维持很久。我们几乎每天都在掐指计算，预测着他们垮台的时日。

李杰的小幽默撒了一路，至今传延不绝。在去往建昌县的路上，适逢修路，一个紧绷着古铜色脸的农民，臂戴红袖标，手执三角旗，绝对铁面无私，不苟言笑，不会通融，不放过任何一辆车过去。如果绕行，要多走 40 公里，司机扮成笑脸说尽好话全没用。这时李杰倒背着手下了车，踱到看起来初次掌这么大权的农民跟前，脸上几乎没有表情，声音不高却不容置疑地说：

“张笑天同志在车里呢！”那农民愣了一下，大概以为这个“张笑天”是非同小可的人物吧，如果说不知道岂不丢人！（农民也有虚荣？）所以一反常态，向李杰挥挥手，说了声“过”，慷慨放行。你能说李杰撒谎了吗？没有啊。李杰说他这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他说，将来写剧本也该应用此道。

后来我们到了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美丽的嫩江、松花江在这里汇合，从亘古的洪荒走来，哺育了灿烂的查干湖文化。我们竟能在这里泡上几个月，得以逃避没完没了的运动，用李杰的话说，又能洁身自好，日后邓小平再次出山时，我们会因为没有批邓的污点而可以呼吸顺畅。前郭尔罗斯草原成了我们理想的避风港和难得的修身养性的乐园。我们在通往扶余的松花江大桥下垂钓，开着吉普车在连天衰草的查干花草原上追猎野兔，只偶尔在有人来“关心”的时候我们才装成很认真的样子一本正经地讨论剧本提纲，但也经常是言不由衷，信口开河，连自己也不知所云。那时县教育局局长是皋娃，热情而有头脑，她和时任前郭五七大学校长的邓云穆、李纪恩给我们创造了一个世外桃源，我们本来是奉命来采访歌颂他们的，对此他们似乎并不在意。我们在那里结识了县医院的女医生，姓曾，她一定要我们用能量合剂来调整身体，于是辅酶 A、三磷酸腺苷便成了我们的营养药。

不好意思却也值得一提的是前郭县委招待所的伙食，还有那位姓徐的厨艺高超的大师傅，他的可口的菜肴大概也是我们乐不思蜀的原因之一吧。

在前郭县，我们经历了很多大事。唐山大地震的余波居然把我们从梦中摇醒，至今犹记得我们坐在院子里相视无言的呆状。李杰问我，这是不是天降异兆呢？我说，我有一种不好的预感，中国将要出大事。这大事究竟是什么？是吉是凶？当时说不好，但内心的惶惑、迷惘，混合在憧憬、希望之中，无时无刻不在吞噬着每一个健康的中国人的心。

果然，不祥的九月之后，令中国历史必须改写的一幕揭开了。我们发狂了，立刻烧掉了差点成为一生耻辱纪录的写作提纲，星夜返回长春，惟恐错过了举国上下同庆的机会。

26个年头过去了，当时朝夕与共的李杰、邓也穆、李纪恩都已先后作古，不久前我的前郭之行，也就格外带有怀旧和伤感的色彩。有时我想，是历史的偶然起作用，还是必然在左右一切？

都不完全，又都是。若干历史的碎片连缀起来，不会是哲理，但至少是一种朦朦胧胧的纪念吧。

(2002年6月13日于长春)

孙中山先生失落的梦

仲夏时节，寻了个机会重返久违的前郭尔罗斯，10年前这里新建了松原市，纵目望去，散布在接天草原中的采油井，使人感受到今日的殷实富足早已刷新了从前白花花的盐碱地和连天衰草的荒凉景象。

松花江和嫩江依然在苍穹下静静地流淌着，只是水比从前瘦了。令人欣慰的是我居然在江桥下的回水湾里看到了几只小渔船，倍感亲切，证明这里并不污染，天然野生鱼同样久违了。穿着连衣胶裤的打渔人撒开银闪闪的网，那网里仿佛捞起了我在查干花草原上遗失的梦。

但我绝对没有想到，这次前郭尔罗斯之行会勾起一个伟大人物的瑰丽的梦。

那是松原市市长高广滨先生陪我们吃饭的时候，这位全省最年轻的地级市市长偶然提到他不久前到过翠亨村孙中山故居，自然也参观了为拍摄电视剧《孙中山》而搭建的中山影视城。由此话题涉及到孙中山先生的《建国方略》，话题转到了85年前，孙先生曾在《建国方略》中设计过，应该在嫩江与松花江汇流处建一座枢纽城市。且看孙先生是怎样设计的：满洲平原可称为世界供给大豆之产地……此平原并产各种谷类极多，就麦一类言之，

已足供西伯利亚东部需用，至于满洲之山岭、森林、矿产素称最富，金矿之发现于各地者亦称最旺。

孙先生不但要在这里设立重镇，而且连城市的名字也已起好了，“吾且名此铁路中枢区曰东镇”，孙先生所构想的东镇市，“当设立于嫩江与松花江合流处之西南，约距哈尔滨之西南偏一百英里，将来必成为一最有利益之位置，此之东镇，不独可为铁路系统之中心，至当辽河、松花江之运河成立后，且可成为交通之要地”。

历史和现实竟能越过时空这样神奇地重合，不能不令人惊叹。

现在看松原建市的位置，恰在孙先生的设计蓝图上，只可惜建治之初大家都没有认真查阅孙先生的著作，否则何以起了个平淡无奇的松原来冠名呢。如叫东镇，应了革命先行者的预言，岂不声名大噪！当年孙先生拟在三峡建立电站，这梦已经由后来者圆了，东镇的梦何时能圆？

据市委书记杨绍明和市长高广滨告诉我，他们不久将在通往黑龙江肇源的松花江上建造一座大桥，那时从遥远的漠河、齐齐哈尔经这里去辽宁，就是一条坦途了。

孙中山何以厚爱松嫩平原这块黑土地？为什么绝无仅有地命名一个新都市？打开地图看看便知，东镇坐落的位置恰好在嫩、松、辽水系中间，如按孙中山的设计，建成以东镇为中心的 21 条铁路，这里将是东北地区最大的水陆枢纽，它的经济中心地位将是不容置疑的。这同样是完成孙中山梦想的举措。恰逢这里人气最旺时，人们有理由乐观。

经常有外地的朋友问起松原为何地，都误认为松原在前郭或扶余，闹出很多笑话。当然地名只是个代号，但有的名字震聋发聩，有的稀松平常。在人类活动的历史上，地以人贵者为数甚多，孙先生为我们起了这样一个本身就是品牌、又有远见卓识的

地名，我们搁置不用，岂不可惜！所幸这想法与杨、高二位“父母官”不谋而合，宜从速操作，让这里日渐腾飞的经济与更有效应的名字相得益彰。

这样，结束了一个时代、开拓了一个时代的孙中山先生在天之灵也得告慰。孙先生 1925 年辞世前告诫后人：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那么先行者绘制的蓝图由今天的人来施工完成，不正是前仆后继的大业吗？

于是深感不虚此行。

(原载 2002 年 6 月 15 日《吉林日报》)



随笔杂文

温不增华，寒不改叶

人，贵有自知之明。

我是芸芸众生中的一个，无贵可言，“自知”便很可怀疑。

人世间从业，有的人是做了再想，或边做边想，想了再做，更有做了不想，想了不做，不做不想者。第五种、第六种我断然不是，想了再做有哲人气概，边想边做乃成功者智者风范，而我都不属此类。对对号，我很像是做了再想或做了不想者，个性使然。

嘴大，是我的生理特征，母亲最早笑我“嘴大吃八方”。若干术士、算命先生也对我的嘴有异样的兴趣乃至主动为我推卦，留给我不少吉言。我从事的职业自然是走南闯北，吃百家饭，从国内吃至海外，应了“吃八方”之戏言。

不信邪，吃过许多苦头，却从来不凄凄然后悔，倘我没那么多坎坷的人生经历，我可能根本成不了作家，灾难与磨难我一向视之为财富。我从小相信天才，但更执信“九十九分是汗水，一分是天才”的真理，“好记性不如烂笔头”，大脑和笔记本是我的两个信息库。

我不承认自己“愚笨”，文学朋友们不止一次地向我质疑：你写的官场人物杀伐角逐、政争杀羽，入骨三分，可你自己怎么

尽干傻事？我无言以对，人各有一精，可能每人所精之路数不同罢了。术业需有专攻，天生我才非它用耳。

不敢自诩为君子，但也绝不是小人。敢爱敢恨，有一些铁哥们，肯为朋友尽绵薄之力。但也有弱点，心软。本来起诉了侵害自己名誉权的人，一听说被告得了癌症，立刻心软撤诉。有朋友笑我：三句好话便不知道东南西北，所以又曰“耳根子软”。我的确容易谅解别人，包括伤害过自己的人。对于“防人之心不可无”的古训理解得不透，常把众人皆不齿的人看成好人，总往好处想别人。我帮助过不少人，包括为别人写剧本，有的是领导指派，有的出于友情，或分文不取，或不署名，也时而署别人名字于自己作品之上，结果并不像正常人所想到的那么美好，朋友讥笑我为“吃一百个豆不嫌腥”。与人合作多次，成功前，彼人常以学生自谦，有时一字之功也无，一旦成功，轻则邀功，重则反目，写告状信之类。于是发誓，永不与人合作，可事后又经不住别人三句好话，屡战屡败。

猫有猫道，狗有狗道，作家也是千人千面，写作习惯自然千差万别。我属于动态灵感型创作模式——假如有模式的话。

我不幸当了5年电影厂的文学厂长，朋友都说我不会当官。上任伊始，便有朋友从远方发电忠告：“人们记住的是作家张笑天，而非司局级的张笑天。”在我带着种种遗憾的怪影回到属于我的轨道之后，我感到呼吸顺畅了。

这几年常去国外，我挺悲哀。我的名气是因为我挨批，我的知名度最高的作品也是备受指责的作品。我1984年曾被安排在《人民日报》头版发表过一篇颇不算短的“检讨书”，个人检讨书发在《人民日报》上，可能迄今为止没有第二个人有此殊荣。

我写过大量反映现实生活的、跳动着时代脉搏的作品，有些现代派或后现代派人士嗤之以鼻；我也有一批探讨人生的作品，常被人指责为人性论，所以朋友戏谑地说，“左”派说你右，右

派说你“左”，你是姥姥不亲舅舅不爱。

诚实者的苦恼在于无法摆脱诚实，狡诈者的苦恼在于恼恨自己狡诈得不够。

人各有各的活法。

温不增华，寒不改叶，是一种境界，我追求它不止一日。

我改变不了自我，别人也改变不了我。

(原载 1994 年 4 期《中华儿女》海外版)

名人效应面面观

有一年，我接到一位青春少女的信，洋洋万言，倾诉了她的不幸与对生活绝望之后，她希望与我面谈一次，并且指定了时间地点，又说，如果彼时见不到我，她将自杀。说得凄绝哀婉。又有一次，一位西北的业余作者，又寄来了一份稿子请我看，他曾经写了一麻袋手稿而屡屡被退，他整天陷入写作的狂想中，不种田、不做工，卖光了家里最后两斗米换了稿纸。妻子带孩子离开了他，他仍执迷不悟。为此我曾请他来参加过一次创作会，给他拿过几本稿纸，除了我以外，又请专人给他看稿。但他这次提出，如果剧本仍不能为电影厂所采用，他将以身死来对待，他要殉道。

朋友，如果你面对这样的棘手问题，你将如何处理？你会不会感到苦恼而又无回天之力呢？这都是“出名”招来的，一个默默无闻的人，绝不会有人这样信赖和近乎偏执地向你伸出求援的手。我于是逐渐感喟：做名人也难。

在常人看来，名人是没有忧愁烦恼的，鲜花、笑脸、赞美、掌声以及领奖台上、电视机前的风光，如坐春风，如上云端。

然而据我所知，不少名人（尤其是文化圈的名人）却大伤脑筋，有人连篇累牍地在报刊上撰文，大诉其苦，为了防备不怀好

意的不速之客突然造访或登门要钱，甚至不敢轻易开门，不敢贸然接电话。尽管这些名人中有矫情的一面，却也仍有令人同情之处。

名人也是人，其社会交际自然要有“名人效应”，回避是回避不了的。

名人受人尊重，有社会地位，甚至为崇拜者顶礼膜拜，守在名人的旅馆前彻夜静坐，以求在阳台上得见一面者有之；千方百计企盼名人为自己签上大名（甚至写在手心上、大腿上）不足为奇；千里迢迢奔波拜师求艺者也屡见不鲜。

这是一种社会现象，名人应怎么对待呢？

名人特别容易讨好，容易办事，容易做成别人可望而不可即的事，包括对社会公益事业乃至在政治大事中起扭转乾坤的作用。相反，名人也特别容易得罪人，容易被人挑剔、指责，容易成为茶余饭后、街谈巷议的对象。

所以如此，只因为名人始终处于世人瞩目、受人关注的特殊地位，于是就给名人的社会交际、亲朋往来带来了诸多方便和诸多不便。

名人办事容易（通常情况下）是正常的，人们出于对名人的爱戴景仰，给予你种种方便，只要在法律和道德允许的范畴内，无可非议。记得在每月供应半斤肉的年月里，名人们（如电影明星）的脸就是一种“特供证”，卖肉的自愿不要他的肉票，不让他排队；出国归来，海关人员一见护照上的大名，自然免检；有急事出差，再紧俏的机票、卧铺票也容易到手……这一切都够令普通人艳羡的了。

名人在各种场合总是要与凡人接触的，知名度愈高，影响面愈大，有时负面效应也越大。如果在一次会议上你与一百个人握过手，寒暄过，甚至给人家签过名，交换过名片，那么这场面，对于普通人来说，便成了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有可能没齿难忘；

反之，对名人来说，则司空见惯，甚至是逢场作戏，一觉醒来，早已忘到爪哇国去了，名人接触的人何止千万！问题于是来了。若干年后，被名人接见过的人一旦与名人在异地重逢，他很自然地以自己的热情去要求名人对等的热烈回应。但尴尬常常出现在此时，你根本记不起对方是谁，何年何月有过何等的接触，一怔一淡，给对方的热力必然泼上冷水，使人有不平等和受辱的感觉，感到人格受到了损害，于是不平、愤怒，便对名人产生种种微词。其实你让名人能记住那么多人，实在难为他了，而众人记他一个名人，那是太容易了。

其实，也有补救的办法。你千万不要对一个热情叙旧的人表示惊讶、冷淡，你应以同样的热情去问候他，想不起来不要紧，可以从有目的的闲谈中迅速判断出他的职业、年龄，从而帮助你回忆起何时何地与他有过何种交往。这样做，往往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对方会喜出望外，想不到这样大的名人对小人物记得如此清楚，他必然在各种场合为你义务传播。这并不是功利主义，也不是虚伪，而是对人的尊重，对人的尊严的看重。

当然，这是很累的，很费脑筋的，为一般的名人所不取。有些名人对追踪采访他们的记者讨厌、斥骂，对围观的群众视之为如猪狗，甚至采取欺骗、愚弄崇拜者的手段。这种名人，其实是道德水准低下的“暴发户”，他们没有文化，他们用不了多久就被人们所抛弃，他们是很可怜、很可悲的。

名人的一举手、一投足、一言一行都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发生的，这既是好事，也可能是灾难。有些名人不敢逛商店，不敢在大街上吃冰棍、吃羊肉串，他们不得不自我约束。我以为这是件大好事，一个人不管是愿意与否，只要你能时时以社会公德和自我修身的要求要求自己、限制自己，你客观上势必逐渐趋向人格的完美。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名人有更多的洁身自好的条件，所有的崇拜者、关心者都是使你净化的催化剂，义务监督员。

同时，名人的自在的号召力、感染力、煽动力，也是一种客观存在。历史上，有许多名人的一句格言、一桩感人至深的举动，足能改变一个人的一生。好多名人在不知不觉中说出的话，也许并不是语惊四座的，他自己讲过了也就忘却了，言者无心，听者有意，有时若干年后听者会感慨万千地向你倾诉，他是怎样因你的某句话为人生尺度来走过半生的，或甘甜或辛酸，你会有何感想？

于是笔者认为，名人除了“慎行”外，“慎言”尤其重要。当然“慎言”不是让名人都把自己伪装起来，说假话，待人以诚，仍是首要的。这并不因为你有名气而有所改变，既然你的名气使你的普通言论成了别人的座右铭，反过来你应该自己去掉名人的光环，客观地审度你的话是否对社会、对他人负责。

也有一种名人，自己还没有学会做人，他们不过是凭借某种领域的一技之长而轻易博取了盛名。这些人动辄以哲人自居，言必带着警世匡谬的味道，大言不惭地对青年人指导人生，这应不在我们讨论之列。

在人们社会交往中，除了人人称道的感情而外，权、钱是起着杠杆作用的因素，不管你承认与否。名人与权、与钱必然要发生关系，名人首先是人，要食人间烟火。

有权的人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排除异己，可能动用名人的名气来为自己服务；有人为了升迁、连任，也会启动名人效应，用你的笔杆子，用你的社会影响力为他们正名、树碑立传，使你被“御用”一下。名人与形形色色的掌权者的交往可以说是不容回避的现实。

当你默默无闻时，你与官场无缘。

当你有了名气时，官场的大门向你洞开，你可能成为首长的座上客，成为政协、人代会椅子上的贵宾，很多荣誉等着你去享用。你可以认为这一切是你自己奋斗来的，并非谁人恩赐，但你

也可以认为这是有人发现并培养了你，你虽为名人，你照样可以只是“民间人物”。

怎样与官员打交道，对名人来说，也是一门学问，只不过说是学问不好听罢了。

有的官员与名人是朋友，志同道合，甚至有学术、感情上的交流，他们无话不谈，没有官场通常的客套、矫饰，在他们之间，没有等级和名气的外在因素，只是两个人的交往，这就很容易理解了，无须多说。

有的官员颇能礼贤下士。这也分两种：一种出于对名人贡献的肯定和尊重，或为倡导某种好的社会风气，他们借助名人效应引导社会。笔者认为，名人尽可以配合，以礼相待，以诚相待。他给你的优厚待遇和褒奖，也出以公心，你尽可受之，以对社会做更大贡献回报之可也。另一种则不大令人坦然，人家可能只是做出个礼贤下士的姿态，或为自己附庸风雅而用，在骨子里你既或不是工具，也是花瓶，既是供摆设的，也随时可以更换、遗弃。名人在此时最重要的是要有自知之明，心中有数，既不苟且，不失人格，也无须认真，切勿自作多情。

有的官员崇拜的只有权力，他们连摆设也懈怠去摆，对名人也可以斥来呼去，或者实用主义地用你为他拉选票、誉官声，他们也可能假手给你某些待遇，但他们要你成为他的御用者。笔者以为，在这里，名人所应记得的只有两个字：人格。道不同不相为谋，岂有他哉！

名人有多大的名，就有多大的苦恼，这话很有几分道理。

你出了名，有人便把你当成“圣人”、“救世主”，有人写信向你求教做人道理；有人向你求助成功秘诀；有人希望你给当红娘；有人想让你掏腰包资助他开餐馆；有人甚至干脆想嫁给你、替你理财……这且不说，还有更令人担忧的是你稍有不慎，便惹了张三或李四，对待记者稍有不周，便引来报纸上的攻讦，于是

屡屡对簿公堂，引发一场又一场的名人官司。因为你是名人，好事传千里，坏事恐怕传的不止千里，且添油加醋，演绎出一幕幕闹剧来。

名人如何对待这些苦恼呢？摆脱是不行的，你已有名。由无名变有名难，由有名变无名也难。名人的名气多数不是由利国利民的功德而来，一技之长造就的名人数量是大量的。这就可以得出结论，名人不一定有高尚的品格。假如你一时没能把自己净化成品格高尚的人，又急切地想诱导人生、担当哲人的大任，你最好“包装”一下自己，使自己那条不雅的尾巴夹起来不被崇拜者们看见。如果你连这也做不到，你的名气越大，你臭得越快，在现实生活中不乏这样的例证。

名人的受崇拜，还有一层原因，你容易成为别人效法、摹仿的对象，成为他们的精神偶像，于是你也很容易成为某些人进身的阶梯，都想沾一点光。你出了名，便有人拜你为师，你还没答应，他已打出了是你谪传弟子的旗号，请你写序、介绍入会，用你的名义办公司开饭馆等等，你的名气在这里实际是一种金钱符号，全无高尚可言。至于有歹徒冒你之名行骗、干坏事，更常令名人哭笑不得。

若想摆脱烦恼，最好的办法是泰然处之，见怪不怪。不以自己的名气而骄人，不以自己的威望而徇私，不以自己的人格媚俗。你应当时刻把自己看做是普通人，不封闭自己，与所有的人一样生活、一样交往，你会轻松得多，别人给你罩上光环，你自己千万别在这七彩光环中晕头转向。

(原载 1995 年 9 期《现代交际》)

小议“拍马”

拍马，不能算是褒义词。拍马，也不是今人的发明，古已有之，只是在中国历久不衰而已。大约拍马溜须无伤大局，亡不了国、亡不了党，故而生命绵绵。

拍马的本意并不坏。相传古代西北游牧民族爱马如命，见到别人的好坐骑，忍不住要拍拍健美的马屁股，连赞“好马，好马”，久而久之，便是中不溜的马或劣马，为讨主人喜欢，也称“好马，好马”，如同今人当着父母面，不管孩子多么丑，也要夸“英俊”如出一辙。

究竟是什么时候“拍马”每况愈下，终于演化成了阿谀奉承、献媚巴结的同义语呢？不可考，但在中国，这个词，家喻户晓。

拍马，时下有两大类：一为吹捧，此民间之拍也；二为拍官，此官场之拍也。

有人说，民间之拍，于社会无损。也不尽然。就拿廉价头衔来说罢。这年头，人，特别容易出名，借用一句调侃：一不留神就出了名。常有报上、电视上把某公吹得神乎其神，加了“著名”的冠词，又封了“家”，可人们仍不免面面相觑，搜索枯肠，对该人也毫无印象。倘是真正著名的人，还用得着罗列一大堆

“知名”“著名”之类的词儿吗？

除了请人家拍，也有自拍者，姑且叫自拍自娱吧。这几年，自拍者多利用名片。名片的起源，又是源于中国这个礼仪之邦，旧称名帖或名刺，是官场中上门拜见的代表身份的手本，门房接了你的帖子进去禀报了，主人才决定揖请或挡驾，比今人不管三七二十一闯到你家，坐下便海阔天空地聊起来，似乎科学些。

今人的名片，有些人们为了夸耀，名片上的头衔印了密密麻麻一大片。经理、董事长满天飞，或各种会员泛滥成灾。更有意思的是，有人在名片上注明：自己是国务院特殊津贴（100元）获得者，是“四室一厅房屋拥有者”。真令人浩叹不已。古人拍马，最多在大庭广众，那时没有传媒机构，故影响尚不大。今则不然，拍的机会多，场合多，水平也高，花样更多。请被拍者主持会议、剪彩（多者十几人一起挥剪上阵，据说剪彩有红包，本人不敢妄猜）、上电视、发头条。还有新招，花钱买文章、买镜头，雇人来拍，这要属于第二类官场之拍风了。

而大多数下级去拍上级的马屁，则纯属自觉自愿。拍与不拍大不一样。拍得及时，拍得舒服，拍得乖巧，拍得实惠者，必定好运来临，先提拔、先入党、先得职称、先分房、先出国……令眼热者如法炮制，更加花样翻新地去拍，生生不息，拍术日高一寸，拍风不绝。某公为谋一个好差事，借长官母病和儿子升学两次机会，巧送现金两千元，自以为差事必得，岂不知，差事委了他人，过后上司见了他眼皮也不抬一下，仿佛根本无此事，这位朋友并不生首长的气，只恨自己“太农民”，送得太少，他猜想，拿到肥缺的人说不定送去的是两万。呜呼！难怪民谚有这样的讥讽：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原来行与不行的标准，便是金钱做砝码的。反腐败所以得人心，可见一斑。政府廉政之举，自是当务之急。

我以为，如果真的不能马上杜绝拍马风气的话，是否可以改

革一下拍马路子。

对于年迈者且又要求精神寄托者，不妨拍一拍，他们已行将就木，叫他高兴高兴，无伤大局（反正他们已不再主事）。虽然这种愚弄人的拍法也很无耻，姑念它无甚后果，可宽容。

对青年人，则应在禁拍之列。这道理很简单，“捧杀”的教训已不算少。

对上司则应绝对不可以拍。不过，这一点最难做到，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怕的是上有所好，下必拍焉。如果又是带着礼品和现金去拍的，又该怎么样呢？

（原载 1996 年 1 月 28 日《长春日报》）

清平世界

杀猴给鸡看

“杀鸡给猴看”，生动而又浅显易懂，我从来没怀疑过它的正确和威慑力。试想，从前刑事布告上常用的“以儆效尤”，不就是异曲同工吗？

台湾大名鼎鼎的张律师就反对“杀鸡给猴看”效应。他有他的道理。他说，扒窃、杀人，这是经济国家都有的罪行，东方国家处置尤重，无非是用重刑来警告效尤者。结果总是收效甚微。隔三差五的“严打”和“从重从快”也没有根本抑制犯罪者以身试法。他说，猴不怕杀鸡。张律师是反对有死刑的，那么敢问，社会将何以安宁？张律师似乎也没有找到良方。

现在好多人都在抱怨，社会风气败坏，败坏到什么程度呢？“法不责众”似乎有所启迪。当众多的人正经地、不以为然地干着行贿、偷税等损公肥私勾当时，他们可以在大庭广众间传播“经验”，虽然也不时地咒骂几句“不送礼办不成事，太不像话”，干还是照样干。他们当中可能大多数人是被逼无奈。学生要上重点学校，拿钱来；农转非办户口，拿钱来；后门参军，拿钱来；分好房子评职称，拿钱来；至于你要经商，弄得到出口“配额”

“出口许可证”或批件之类，那更得大捆甩票子了。

不久前在海南，有人告诉我，去行贿时，切记几条不可为：第一，送钱时不能两个人去，这我明白。两个人如果各打一份证实材料，受贿方可是抵赖不了的。第二，一个人送去，也不能明说送钱来了，把钱（最好是存折）往人家面前一推，说声“今天天气哈哈”，走人，这最安全。为什么像搞地下工作一样？真出过这种事，行贿人怀里揣了微型录音机，把两个人的对话全录上，不等于有了罪证了吗？

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我信服。

近年来，有好几个“偶然事件”特别叫我困惑。从南到北，先后有好几个公安局长犯案，都是被小偷犯事的，偷了大量钱财，与局长收入不符，于是暴露了他们在“农转非”和“办出国批件”等热点问题上的丑闻。

只能认为坏的恰巧都被小偷偷到了，剩下的都是好的。

发动反腐败斗争，老百姓无不拍手称快。为什么三令五申要重点查处党政机关、执法机关的大案要案？这是不言自明的。

古人有“上梁不正下梁歪”的谚语，不能说没有道理。

据载，中国国民经济产值每年以两位数的比例增长，令世界艳羡，但令人沮丧的是国家财政收入却逐年下降，二者成反比。钱哪里去了？漏掉了，大大小小的贪赃枉法者中饱私囊，寻常百姓的不正之风便是应运而生的。

杀鸡是必要的，其奈猴儿不惧何？

大概到了应杀猴给鸡看的时候了，君以为是耶，非耶？

“有钱能使官推磨”

写下题目，自知不雅。这是时下流传在民间的戏谑之词，是从“有钱能使鬼推磨”演绎而来的。

钱的神通真有这么大吗？当你从电视屏幕上看到那些为了钱泯灭良心、铤而走险、以身试法的人，确实令人感叹。

当然，钱只是一种媒介，是物质追求的一种中介物而已。儿时就对性善性恶弄不明白，为什么孟子和荀子有那样根本的对立？

有些老同志特别热衷于回忆50年代民风之淳朴，党风之廉洁，再退回几年，供给制的时候，人们的物质欲望更是水平低下的。

今天这是怎么了？在改革开放以来，在商品经济市场经济到来的时代，难道一定要伴随一场可怕的私欲膨胀的恶潮吗？当你从报上看到了一群人不去救落水的儿童，却在那里讨价还价，非1000元不下水的时候，真使人感到齿冷心寒。前不久，又看到了另一条正面报道，我相信那家报纸和记者的本意是要表扬的，可看过之后，我真觉得可怜，据说一队武警战士押送一车废旧人民币在郊外火毁，一天一夜的看守时间里，没有一个人偷拿一张钞票。真是岂有此理，这种报道要告诉人们什么？没有人偷就要表扬吗？好像大家偷拿倒是正常的了。

大概社会风气的败坏，来自党风的腐败，这是中央下决心反腐败的原因。当民间流传“有钱能使官推磨”的时候，我觉得很难过。

有人主张，意欲扭转风气，应当学习香港的做法，高薪养廉。这有一定的道理。如果我们的公务员每人每月能像美国一样，拿到3000美元（合两万多人民币）的薪水时，我想，至少，你给他行贿送去一条万宝路香烟、一瓶茅台酒，他不稀罕要了。可是你要是送钞票呢？对他有没有吸引力？人的物质满足欲，可以说是“欲壑难填”，有了房子，想汽车，有了汽车想游艇，要别墅……这样看，每月3000美元根本不行，看来此招不灵。

天津出了一些专卖假烟假酒的违法摊贩，他们倒是老实，一

条假万宝路烟只卖 25 元，一瓶假茅台才 30 元，绝不坑你，而且主动说明：这是假的。最有趣的是，他还给你出主意：这种烟千万不能送给朋友，也别用来巴结上司，这是专门对付“一次性”敲竹杠者的，反正你不出血他卡着不给你办事，你就拿这个对付他，等他品出假烟假酒的滋味时，为时已晚，已经给你办完事，一锤子买卖，下次你反正用不着他了。

这样看来，从思想教育和法制上抓反腐倡廉，应当是当务之急。

也许，我们的官员管得太宽泛了，官的权力直接关系经济领域甚至人民的生存手段，权和钱的交易就在所难免了。

西方不断曝光的行贿受贿丑闻，证明了这种事大家都有。不过，我们这种流行在民间的权钱交易确是不多见。你要控制生二胎的指标，你要管乡村户口进入城市，你能决定他升重点大学还是一般大学，你能决定他当兵（实际是谋得职业），你能决定他的饭馆开得成与否……姑且都说这些非国计民生的与百姓息息相关的这些小事，老百姓怎么办？

有一出戏，表现 8 个大盖帽去吃一家个体餐馆，小老板笑脸相迎，都是惹不起的现管的官儿，这些人喝醉了还要对对联，于是有“酒肉穿肠过，党性心中留”的上下联，更妙的是横批：边吃边改。

我想，艺术家的讽刺绝不是没有生活原型的。

也许，当官们手中不再掌管诸如批生育指标、当兵、升学、办城市户口、批营业执照之类权限的时候，风气可能好转；也有人说，需等到人们都富起来，国力大增的时候。

贫与富，绝不是贪与不贪的原因。

品格、情操，这才是重要的。

林则徐曾经为他的子孙拟了一副对联，让他们代代传下去，这对联是关于对钱的想法的。上联是：“子孙若如我，留钱做什

么？贤而多财则损其志。”他明确告诫子孙，如果有林则徐的作为，无须要许多钱。下联呢：“子孙不如我，留钱做什么？愚而多财益增其过。”你看，无论贤与愚，都不必要钱，林则徐也决心不给儿子留什么财产。

古人尚能如此，今人为什么那么看重孔方兄？

毛泽东向来认为钱是最肮脏的东西，摸一下都要发脾气，他死后也没有什么财产留给后人，今人也有高风亮节者嘛。

新崛起的“做书”者

常有些业余作者叩我房门，“拜师”的居多，求写序言和让我签字介绍入作家协会的次之。这本来都是令我头疼的事，即使我有“好为人师”的毛病，也绝对相信没有“小说入门”，作家是教不出来的，不然我肯定先让我的儿子女儿成为作家。对“拜师者”尚可婉言谢绝，一起讨论讨论文学便送客也不为过。但是对求序言和介绍入会这类事，却似乎应当热心肠一些。我向来反对拉大旗做虎皮，自己出书写序，就没有劳动过文坛的衮衮诸公，非巴结不上，而是耻于攀扶也。我的序都是同辈文学朋友所写，发自内心，没有官样文章，让别人看了也顺眼，不招人骂。

我曾拒绝了若干个“序”，但有时也不忍心，面子上下不来，提携后生，不也是你的责任吗？干吗架子端得那么大？后来我终于破戒，写了几个。再到后来，我有点害怕了。

某日，一作者拿来打好了小样的散文集、诗集（同时两本）请我过目，我总得看看这位作者的作品吧？这如同给某种商品做广告，也得看看货样。当我发现小样文理不通、词不达意、谬误百出时，我大为惊诧了，出版社的编辑会出这种书？三审能够过关吗？恐怕好一点的中学生作文也比这水平高。

某公是个爽直人，他说：“书号是买的，不贵，两个号才

3 000块钱，文责自负，我自己就是主编，三审归一。”

原来如此。自己写，自己买书号，自己出资去印刷厂印刷，自己定销（或者说是包送），一条龙服务，他管这叫“做书”（当然还有以谋利为目的的“做书”，又当别论）。

我大概太着重自己的脸皮了，找了各种理由推托，某公颇为不悦，他夹起书稿时说：“那这次就不麻烦您了，可下次还要来请教的。”

他的书很快“做”出来了，像模像样，连作者小照都是用铜版纸印的，还有彩色插页，某公恭恭敬敬送我一套“指正”，我翻开一看，一时不知说什么好，我不屑为序，可“好心人”是有的，为他写序的人名气相当不小，某公一口一个老师地称呼他。接着，他拿出了一张有作家协会的申请入会表格，刚出的两部书赫然登记在作品栏中，不是有两位作家介绍入会即可吗？已有了一位签上了自己的名字，便是作序的那位，他挺自谦，把前面的位子预留了下来，据某公说，是留给我的。

我觉得我的笔十分沉重，造就作家说起来十分简单。

某公似乎看出了我的难处。他说：“您太正经了。有的人比我有办法，自己写吹捧文章，署上大评论家的名字，稿酬归他，请报社记者吃顿饭，全齐了，各得其所，再花点钱，弄个奖什么的，也不是什么难事。”

我只能说——呜呼——看来，非但书可以“做”，即便是大作家也是可以“做”出来的喽。

（原载 1994 年《人间指南》）

拜年种种

据说，燃放烟花爆竹易引发火灾，且易伤人，因此北京首开先河，先行禁止，继而长春也以陋习而废除之，尽管有些爱热闹的人不禁扼腕而叹，但对大多数人来说，是高兴的或可以接受的。

倘若政府突然公布一项条例，禁止春节期间的拜年，那么怎么样？我想，绝不会求得市民的认同，必定群情拂然，会乱一阵子的。

反对者自然于情于理都站得住脚的。春节拜年不但是几千年来民族的习俗，而且是一种礼仪，是人们表示友谊、亲情的一种交谊方式，何陋之有？

请试着去研究一番几种人对待春节互拜的心态，你也许会悚然心跳的吧？

第一种是官。官无分大小，一年到头，公务繁忙，极盼有几天与家人老小共叙天伦之乐的时光，春节是法定假日最长者，当然具有最大的吸引力，可是年年岁岁的应酬，已经使他们疲于应付了。对好些干部而言，不是从大年初一起，而是一进年关便开始紧锣密鼓地忙起年庆了。有必要摆在年关召开的各种劳模会、奖励表彰会不去参加当然不行，民主人士的茶话会涉及统战政

策，知识分子名人的座谈关乎能否礼贤下士，拥军爱民是岁岁必有的老传统自不能废止，不去看望机关病员或老干部遗孀，也有碍情面。更有那新上任的要拜八方，请地方耆宿们支持，离任的礼节性地去回拜对自己有过恩的旧雨新知，还有军与民间的互拜，平级单位的对拜……等等，当官真不易过年关，烦不胜烦，且要装出喜庆与轻松的笑脸，笑在脸上，苦在心间，酸在腿上。

是什么人规定的，必须如此吗？非也。因循和延续，风气和礼仪，这些也许比有章法的明文更叫人无法逃避。

倘有成例明文可援，则无忧矣。只须按章办事，上级该拜哪一级，同级该拜哪一级，总有个定数。可如今的拜年，却是个无休止的、无限膨胀的活动，甚至你拜得越全面，你拉空的越多。譬如你是厅长，本厅副厅长们，自然要礼仪周到；对离休的老厅长们，更不能礼数不周；对退居二线的调研员们，更该兼具热情，以免他们有失落感；对与本厅有直接业务关系的平级单位，也要面面俱到，有恩的必须报恩，有隙的更要弥合裂痕以求得来年不再掣肘；没用的也不能掉以轻心，今天是毫不相干的同级，谁知哪一天成了顶头上司？还是有点提前量的为好。对下级，面就更大了，除了骨干、劳模，连普通劳动者也去拜拜才显得自己有与民同乐的胸怀。可是，一一拜起来，5天春节假分分秒秒都花在拜年上也不够啊！到头来还是留有遗憾在心中，过了春节一上班，偶然见了忘记拜年的一位，倒觉赧颜，仿佛做了对不起他的事似的。

对上级拜年，尤其令人费斟酌。上级有直接上级与间接上级之分，又有关系亲疏之分。直接上级不去拜年，于礼不合，间接的不去拜惟恐挑理；亲的不去拜，心里不安，疏的不拜，惟恐愈加疏远乃至生仇。

拜年的方式、等级、规模，也很伤脑筋。什么样的送什么年礼，什么样的送土特产，什么样的要单独去见，什么样的须借机

谈些实质性的问题，什么样的是一走一过，什么样的是要达到一定效果，什么样的只是虚应故事，什么样的要大张旗鼓，什么样的要秘踪潜行，这里面都大有讲究、大有学问。

为官不易，是为一叹。

作为平民百姓，就可以摆脱这些烦恼了吗？

串亲戚、会朋友，趁春节休假博得个一醉，这都无可厚非，这些都属于人与人之间亲情自然的交往，虽然原始，却朴实敦厚，他们不会觉得累。

平民也有平民的追求，他们对于年节的拜年，也免不了属于应酬那一面。

不给当官的拜年，怕给白眼、给小鞋穿，特别是别人都去，自己不去更显出别扭来，不得不捏着鼻子去拜；大官拜了，小官不拜，那会有“向上溜”之嫌；专给当官的拜年，不给同事拜年，更有“往上爬”的嫌疑，只好“拉一屯不拉一人”。

小人物受制于人，有求于人者多。分房子、长工资、评职称、子女就业、医药费报销，哪一项都与当官的有关。内心愀然的小人物去拜年，比别人要虔敬、诚惶诚恐，一入年关就四处打听“行市”，怕自己送的年礼少了反惹人不高兴，多了又送不起，他们毕竟不是“往来皆鸿儒”那一级别的倜傥阶层，谈不上“君子之交淡如水”。他们有时送礼也不理直气壮，送礼未必找得见门路。除非领导家有婚丧嫁娶，春节是惟一可以用来“巴结”的良机了。有一则故事，说某人拾垃圾，从一盒长了绿毛的点心盒子里意外地发现4万元人民币。我想，这重礼不是草民所为。另一则故事说一小人物给上司送年礼，只是一只白条鸡，却想让上司大大地惊喜一下，将一卷子钱藏于鸡腹内，进屋前却没好意思拿进去，暂放在走廊，却不料叫梁上君子“顺手牵鸡”了。

你看，平民百姓年关有多难过！

既然如此，何不一刀斩去这陋习呢？

不是没有人想到，不是没有人想过“兴利除弊”。几年来，政府都明令各级领导干部春节“封存小车”、“不准坐公车拜年”，意在约束，可是认真“封车”的有几个？况且封车封不了人的观念和积重难返的习气。

有些人，大年初一一清早便在客厅摆好了待客的烟、茶、糖果，专等上司、同事、部下登门来贺节。

谁家门槛子被踢平，谁家的门几乎关不上，那是令人艳羡的，证明你“官声好”、“平易近人”、“人缘好”。倘若你的门庭冷落，只是隔墙听见邻家来客盈门、谈笑风生，那他会十分懊丧，尤其无法在邻里亲朋中抬起头来，至少可以证明一点：你这人人性差，人们有理由怀疑你处世的真诚、为人的品格，这种打击和压力之大，绝不比被上司遗忘要小。

几乎所有的人都抱怨春节过得太累，这种应酬叫人无可奈何；也几乎所有的人又最怕冷清，怕春节期间门可罗雀。

近几年来，有所进步。

不知什么时候兴起了一股“电话拜年”风。我很替电话拜年的始作俑者高兴了一阵子。但冷静一想，改良而已，不过是想省省脚力的一种小狡猾而已，五十步与百步之别。大家仍没有从烦恼中解脱出来。说穿了，凡此种种，就是虚伪，明知其陋，心亦憎之，却又推波助澜，不是虚伪是什么？

虚伪的东西所以绵绵不绝，是人们注重其“利”。其虽陋，却可从陋中取利，这是人们口虽诛之却身体力行的缘由。

礼仪、民俗、民情、传统，有很多是朴实无华的，也有原本无华却在后天变了形、串了味的。

像寻求大自然的回归、寻求生存环境的净化一样，社会空间的污染源，也该逐渐清除，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污染过我们赖以呼吸的空气，我们每个人都有能力为净化我们的生存空间而尽一份力。

（原载 1995 年 2 期《现代交际》）

“宠辱不惊”思辨

到我家做客的朋友，总不免问起我信手涂鸦的一帧字画，其书云：“温不增华，寒不改叶，宠辱不惊。”我在题款处特别注明是“自律”，且只充“补壁”之用，所以对朋友的诘问，一般一笑置之。

或有至好的朋友嘲我为“中庸”之道，或有人疑我为标榜“清高”，其实都不是。真的是自律，希望能做到用这12个字克制自己，达到心境如水的境地。然而我却不能尽善尽美地做到，我究竟是尘世中人，是俗人。真正能做到“宠辱不惊”的人，才是方正不惑的人，不为利欲所动，不为挫折而气馁，平和、无所求之中透露着坦然。

这不是中庸。

其实中庸这个词的内涵也本来不是后来衍化的那样，成了折中、妥协、保守、不求进取的代名词。人能真正做到中庸，谈何容易。《论语》中所说的“中庸之为德也，至其矣乎”，是指一个人在为人处事时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的态度，是处在两个极端之间，这难道不是一种很高的境界吗？

温不增华和寒不改叶也许不符合物种的自然属性，除了松柏常绿植物，其他植物办不到。可是人却办得到，因为锦上添花也

好，雪中送炭也罢，这一切都是人为的，人可以给你，也可以褫夺，这“增”与“改”都不是不可抗御的。

温不增华，寒不改叶是宠辱不惊的前提条件，不为利所动，不为名所累，不为命运多舛而悲伤，不为屡遭败北而怨恨，自然也就无惊可言。

《老子》曰：“得之若惊，失之若惊，是谓宠辱若惊。”这当然指患得患失之人。在大千世界中，在茫茫人海中，在一生的坎坷道路上，不管你是名人还是寻常百姓，荣与辱势必常伴你左右，似乎是与生俱来的。那些号称“看破红尘”而“六根清静”的出家人，不也常为讨得“皇封”的一块御匾而喜不自胜吗？尽管过的是清灯古佛的日子，却也在广敛庙产者，不也大有人在吗？看来尘缘是很难断的，真正做到宠辱不惊，那需要有一种置得失于度外的彻底的豁达精神。

我无意在这里提倡与世无争的哲学。宠辱不惊和与世无争并不是同一概念。与世无争是庸人的消极哲学，浑浑噩噩的随波浮沉者，自然不会对健康的人类社会有益。宠辱不惊是一种修养，是一种操守。

轻易地为得宠而惊喜失态，是浅薄的表现。每个人都有得宠的可能，这宠，不单是指来自大人物的专宠，因为大多数人不可能指望飞黄腾达。得宠于上司，受权威人物的青睐，受父母长辈的宠爱，等等，都时有发生。于是飘飘然，不知自己为何物，对垂青者一副奴才相。有人一阔脸就变，有人狐假虎威，有人见利忘义，有人得理不容人，有人飞扬跋扈。恃才傲物者如果可以称之为清高，而恃宠凌弱、恃宠枉法者就是道德低下者了。

如果你是一个上进的人，动辄因宠而忘形，你也就无形中为自己设置了重要路障，很难勇往直前了。如果你是一个事业有成者，却常常因宠而沾沾自喜，你会失去你的优势。而且最关键的是你将逐渐失去你周围的朋友、群众，从而自己掏空了你脚下的

基础，宋代扬时说：“人为外物所动者，只是浅。”浅薄的人和虚怀若谷的人在这里泾渭分流。

挫折是几乎不能须臾离开人生的客观存在，挫折、失败带给人们的有痛苦，也有羞辱，当然其大小、程度、性质各有不同。应当说，没有一个人是喜欢失意的，真能做到“处变不惊”的人，不仅需要勇气，也同样需要磨练、修养。对忧患、厄运处之泰然，不等于是投降、认输，相反，是一种更冷静的“面对”。既然想走路就免不了跌跤，而且不可能因为跌了跤便从此裹足不前。那么最好的办法就是冷静地思考跌跤的原因，至少在最近的可预见的范围内避免重蹈覆辙，受挫而不惊是头脑冷静者做出新的判断新的抉择前的思考过程，是理智和成熟的表现。大起大落、大悲大喜的发泄，固然是人的本性，可是能够更理智地疏导自己内心奔流无序的感情潮水，使它纳入理性轨道，涌向化成动力的闸门，这才是难能可贵的。受宠不惊和受辱不惊是心理承受力的检验。凡事往最理想的方向努力，同时做最坏结局的打算，即使挫折再大，因为你有心理准备而不至于茫然无所措手足，有了这样的心理素质，对付来自自然的、社会的各种厄运的打击，你应付起来就会游刃有余。

从这个意义上讲，宠辱不惊是智者运用理智面对人生和社会的心理状态。

我在前半生的人生道路上，不敢说历尽艰辛，却也不尽是坦途，忽而在浪峰，忽而跌入浪谷，忽而是鲜花、掌声和领奖台，忽而是声讨、挞伐甚至是禁闭室，我自命不凡过，也意志消沉过，谁也不是生来的不坏金刚。起伏之中，褒贬之下，你毕竟要生存下去，你必须在风风雨雨中学会调解自己的情绪，调整自己的神经。你的胸怀应该是一个可以超负荷的蓄水池，满不盈，却可以自动宣泄，干不涸，另辟水源，时时注入活水，你就是充实的。

自己的伤口自己来舔拭，自己来包扎，不要指望别人同情，人嘛，多以利相聚，利尽则人散，这是很正常的，无论别人如何吹捧你，贬损你，都是身外之物，于我如浮云。

或有人问：你是不是真的做到宠辱不惊了呢？

答曰：差得远。只不过比某些在荣与辱的漩涡中升沉不能自拔的人，清醒几分而已。我还做不到轻名淡利到超然物外的地步，我毕竟不是和尚道士，也就是说，人世间许多美好的事情对我仍具吸引力，使我不愿饱食终日无所用心，只是不要去巧取豪夺，不要去玷污清名，顺其自然。清醒几分是因为我拥有一笔财富——荣与辱的种种折磨，当你领教过宠辱带给你的炎凉感受时，你又何必大惊小怪呢？曾经沧海难为水嘛。我记得明代学者吕坤曾经有过这样的名言：“人到无所顾忌时，圣人亦无如之何也已。”

我看，这是一种“无所谓”和满不在乎的态度，你什么都不在乎，你就获得了自由，心理的自由，心理上的海阔天空。这“无所顾忌”四个字，是不是道出了“宠辱不惊”的真谛了呢？

（原载 1996 年 8 期《现代交际》）

予王宗汉书

宗汉兄：

顷接华翰，不胜惶惑之至。

诚如你所谴责的那样，对于《江城》月刊以及吉林市文联诸公邀我“讲学”，我是有意延宕时日，希冀拖黄的。讲上个把钟头，“非不能也，是不为也”。这道理说来很简单，我不是文艺理论科班出身，写作伊始，便是在朦胧中摸索，从没按什么理论去指导过（也没想过求助于理论）。因为我发现，许多文学大师舞文弄墨之初，亦并非理论权威。这当然是我的孤陋寡闻，也许，先当一回理论家，再当小说家，写出来的作品可能是无懈可击的传世之作。也可能正因为我缺乏这种素养，才一直是一个混子的角色。

于是，我十分怕理论，怕讲话，怕别人递条子探讨理论使我发窘。何况，当今讲创作理论的 ABC 就尤其难，好多常识性问题争来争去，几十年莫衷一是，犹如 20 世纪的人重新论证地球是圆的！仿佛一种气候有一种解释，索性不去招惹也罢。

不过，你不去碰理论，理论同样会出来找你的麻烦，或兴师问罪，或把你一阵风似的吹上云端，弄得你不得不睁开眼来正视它。这种苦恼，我相信老兄在创作实践中也是屡见不鲜的吧？

有时候我挺羡慕你，你的作品在人民大众中享有声誉，却又

很少引起烦难，个中奥妙，久思不透。譬如你的《好一朵茉莉花》、《关东响马》之类通俗又独到的作品，那种风味，那种情致，我是艳羨而又学不来的，望洋兴叹。

我的题材领域，应当说不算窄了，上溯古代，旁及国外，当今的工农兵、知识分子，几乎都涉猎过一二，毁誉参半，有些作品也收到了某些反响，并不完全是泪水之类，可我仍然十分苦恼，这是我此信中就教于老兄的问题。

还是曾经令人谈虎色变的人性、人道主义，以及由此派生出来的“人的价值”等概念。不好！又扯到理论上来了。可正如我说的那样，你不去碰它，它会来碰你，索性招惹它一回。

近一年来，我写了几部作品，有中篇，有短篇，都不同程度地触犯了人性这个禁区。诸如《离离原上草》、《大森林的传说》、《雨燕岛》、《母爱的废墟》等等。大概你多数是过目了的，不知你意下如何？是否也感到我违反了某种理论？务请直言不讳才是。

最近，有一位大学教授，在某刊物上发表了一篇长文，是全面评述我的创作的，题目就是《探求者的得与失》，足见其要赏罚分明的。你是按期得到这本刊物的，相信出于友谊，你一定会优先拜读的。那些溢美之词不去说它了，作者一番苦心也不去说它了，单说一点，我就十分感动，这位教授居然肯花上功夫一口气看了我几百万字的东西，就足见其认真治学的精神。

但是，掩卷而思，我不免有些惶惶然的感觉。

在他看来，我创作的“失”是近年来对于人性的探索方面，进而说我在《离离原上草》和《雨燕岛》两个中篇里，宣扬了超阶级人性。还是引一段原文吧：“读了他这些写人性的作品，我们不能不说他在探索人性问题上背离了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论，实际上在宣扬毛泽东同志早就批判过的超阶级的人类之爱，把这种爱视为绝对的和至高无上的。”“笑天同志所追求的‘人类之爱’并非什么新东西，是托尔斯泰、雨果等19世纪西方作家早就宣

扬过的了。”说得苛刻一点，倒无所谓，曾经沧海难为水，你我不止一次地以文害身，受过荼毒。问题是为什么一涉及到“人性”、“人道主义”，便视为洪水猛兽？百思不得其解。无产阶级果真就不讲人性、人道主义吗？我认为这是大错特错的。无产阶级不是号称最先进、最有前途的阶级吗？它批评旧世界，也势必从旧的废墟上继承发扬好的东西。唯物主义，也并不是为了无产阶级才有的概念，费尔巴哈的唯物论，黑格尔的辩证法，不也被马克思称做“合理内核”，吸收到马克思主义理论里来了吗？是的，从意大利文艺复兴年代起，资产阶级就提出了“人文主义”、“人道主义”的口号，“平等、自由、博爱”是刺向封建主义的投枪，它曾经是资产阶级革命的武器。但是，马克思也并没有否认人道主义。“人道主义”是与“兽道主义”对立的，不提倡人道主义，反而应当去追求非人道主义吗？我以为王若水同志的观点是对的，不是说只有人道主义和非人道主义的区别，而恰恰应该强调无产阶级人道主义与非无产阶级人道主义的区别。

就拿拙著《离离原上草》、《雨燕岛》来说吧，批评者硬要说我要在“申公秋这样战争罪犯身上找出神性”、“要在谭培华这样好人心里发现魔性”。“神性”与“魔性”不见得恰当，如果译成人性，为什么不会有共通的呢？申公秋确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战争罪犯，可我在小说里写了他的转化过程。老百姓的感化教育，抚顺战犯管理所监狱的10年改造，难道不是因为有这样的诸多历史因素才使申公秋泯灭了的人性得到点滴地恢复吗？如果不承认人是能够净化或异化的，就等于承认，好人天生是好的，坏蛋一落草就从娘胎里带来了坏水，这不单否认了教育的功能，而且违反了生活的基本真实。

从前的文艺作品，为什么总使人感到“失真”？恐怕最主要的一点，就在于无限地拔高英雄人物，无节制地丑化反面人物，使之脸谱化，这是文艺作品首先要冲破的框框。没有真实，

何以动情？何以感人？何以谈到教育的功能？

在《离离原上草》中，还有一个引起非议的人物，是一个普通的农家妇女杜玉凤这个形象。在战犯申公秋受伤昏迷时，杜玉凤把他弄到家中养伤。于是这被认为是“不分敌我”。

似乎杜玉凤应当场拿斧头把申公秋砍死，才合乎无产阶级的人性。对于放下武器、受了伤、丧失反抗能力的敌人，给以人道主义的待遇，这本来是我们无产阶级长期以来奉行的政策，在国际法里也是得到公认的，这有什么错呢？

我所以要探索人性、人道主义，我是有感而发的。就连资产阶级都在提倡实行“人尊重人”、“重视人的价值”，无产阶级应比他们更进一步，我们现在提倡精神文明、五讲四美，不正是同一目的吗？

回首十年动乱时期，还有什么人道主义可言？可以随意污辱别人的人格，戴高帽、游街、脸上涂墨，给死刑犯割喉管、滥用非刑……那些触目惊心的非人道的东西，不是对人类文明史的反动吗？揭露这一切丑恶的东西，宣扬人道主义，这是与我们的社会主义毫不抵触的事情。

我没有被说服，我还将探索、写下去。

你也许不以为然，或另有所见，希望能赐教于我，也许我囿于小圈子里不能自拔，需要朋友们来一次震聋发聩的呐喊。

不再灯唆了，不知令阍贵恙可有转机？盼告。

即颂

著祺

张笑天 上

1983年1月22日午前

(原载1983年4期《江城》)

诺贝尔文学奖的困扰

——中国为何至今与诺贝尔 文学奖无缘

我是在勉为其难地进行“命题作文”。

之所以说是勉为其难，是因为我不合适参与“为什么诺贝尔文学奖与中国作家无缘”的讨论，识相点说，我与这种讨论也无缘。

我毕竟十分关心中国作家在国际上的声誉，凡是涉及这方面的争论文章，倒也浏览了不少。

看得出，有一批声望大噪的作家是有点怨气冲天的，其愤愤不平的情态已然力透纸背，从字缝中甚至听到了咬牙切齿之声。这是一群爱国主义者无疑，相当长一段时间，我很同情他们，也深感外国人歧视中国文学，竟不把这样一个泱泱大国当回事，便很有点为国为民忧伤，也很为这些有能力竞争诺贝尔奖者不平。

我对于掌管着诺贝尔文学奖杀伐大权的十几个老头子，一个都不认识，也没有汉学家的朋友为我引荐作品，对诺贝尔文学评奖的幕后种种，曾经看得很遥远、很神秘，既然遥远，也自然不甚关心。睁开眼睛看看我们的圈子里，那五花八门的评奖后头，还有那么多令人不齿的肮脏交易，哪保得准瑞典那边的事。

但我终于为知情朋友的披露所激怒，大约又是民族自尊起了作用。据说，若想得诺贝尔奖，必须将你的大作译成瑞典文字，其次才是英译本。我很怀疑，究竟有几个瑞典人堪称汉学家？那几个在斯德哥尔摩每年塑造人类文学泰斗的老头儿，到底对中国有多少了解？这么一想，便同意我们文坛某些大公的愤愤然是极其合理的了。

这使我想起在国外与同行们的多次“不平等”的交流。所谓不平等，非人格之谓也，乃是心理上的失衡。在美国也好，在西欧也好，到处都有对方与中国的各种名目的文化交流协会，可是与那些作家艺术家们一坐下来，除了谈西餐大菜和中国菜式有共同语言而外，几乎只剩下了客套和寒暄。我们可以滔滔不绝地道出他们国度的若干作家、作品甚至说出各种译本的异同，他们听之泰然，似乎这是理所当然的，如同小学生一定从一加一学起一样。可是对中国呢？好多外国名气很大的作家，居然不知曹雪芹、鲁迅为何许人也，令人沮丧，令人伤心。冷静下来，我便想劝劝那些性急的同行，不必太介意，他们连鲁迅尚且不知，你可以释然了嘛！

在美国，有作家、评论家知道我张笑天的大名，还知道我的《离离原上草》，原来那是因为中国大报、小报的讨伐批判引起的负效应，我怕是迄今为止第一个（但愿是惟一一个）在《人民日报》第一版奉命发表检讨书的作家了，所以美国人说以为我的“规格”很高，其谬大矣。

我只能苦笑。

平心静气地想一想，这种令人灰心的现状是怎样造成的？我想与近百年来中国的没落有关，整个国家，民族都扮演着无足轻重的小角色，作家作品不过是这不毛之地的几茎小草，会吸引来人家的目光吗？

在建国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没有哪个作家奢望过进军诺

贝尔奖。如果那时候斯德哥尔摩的几个老头儿突发奇想，把某一年的诺贝尔文学奖的桂冠戴到中国作家头上，我相信这位得主非吓得发神经不可，势必接二连三发表声明“谴责”、“拒领”，以表示自己绝不受玷污。所幸的是，那几个老头儿没有跟我们开这个玩笑。

中国的文学是什么？文学的功能是什么？

这似乎是常识性的问题。可是在中国的理论界却沸沸扬扬地争论了几十年，莫衷一是。人人手上都有一个框子，拿来套上文学作品。而那框子又是“大小由之”，是可以随时伸缩的。我们的小说从“为政治服务”、“为战争服务”到后来的“为政策服务”，首先是它具有的鲜明的政治色彩，文艺既然是鼓舞人民斗志和打击敌人的有力武器，它自身的艺术价值就很值得怀疑。试想，当年紧跟政策，热情讴歌人民公社和批判资本主义尾巴的作品，今天再拿出来，除了让人们揶揄而外，还有什么？

那时候的作品，我想不得诺贝尔奖也罢。现在，对中国的文学，似乎应当刮目相待了，十几年来，文坛大家迭起，好作品风起云涌，与国外的文学也开始了接轨，于是中国人开始翘首瑞典文学学院的殿堂了。

这真是一件提气的事儿，入情入理。

有几回，据传闻，中国作家“险些”得到这一殊荣。那几年，忽而沈从文必得无疑，忽而说瑞典文学学院的马悦然看中了北岛、高行健或别的什么人，最后都落空了。于是有人不甘，有人骂娘，有人幸灾乐祸。

我以为中国人爱走极端。

踏踏实实写你的作品，不是比什么都强吗？泰戈尔也好、海明威也罢，我想，他们在写作时，没有哪个是瞄着诺贝尔奖使劲的。

中国究竟有多少有分量的、足叫世界为之倾倒的作品？

但我知道，宣称自己是“玩文学”的人，宣称自己可以“无主题”、“无情节”，只有“心的历程”，从而是“写给自己看的”作品，不会与诺贝尔奖有缘。文学不可能是嬉皮士。文学也不是股掌上的玩物。满篇叫人无法接受的空洞政治概念是一个极端，扬弃了文学传统去“玩”的人，则同样是不行的。

人格的力量，是作家的最大的实力。泰戈尔被称为“人类伟大的孩子”，那是因为他永生都保持着儿童的天真，是那么纯正，他交给人类的文化遗产，也是清纯的。

文学圈子里的钻营术已经司空见惯了，但我却不知道这钻营之术也适用于境外。前不久，一家文摘报上刊出当今一种时髦文人的10条秘诀，又说这种人的目标是最后进军诺贝尔文学奖，在每年12月份发奖仪式上，站到瑞典文学院的讲坛上去发表演说。且引下他们的10条诀窍如下：1. 须给人造成一种行踪诡秘的印象。2. 须在文章中多谈周易、八卦、老庄禅公、麻衣柳庄、气功辟谷之类。3. 须设法使自己列入剑桥世界名人录。4. 须常向新闻界透露国外汉学家（特别是瑞典文学院的汉学家）如何高度评价自己的消息。5. 邀集评论家对自己的作品讨论（厂商赞助）。6. 在作品中着意描写两性关系。7. 利用媒体散布自己支取巨额稿酬的消息。8. 设法与人打官司（如果知名度还嫌不高的话）。9. 须频频透露境外有女人钟情于己。10. 须对来访记者表白自己视名利如敝屣（如同做梦都想当官的人总要宣称自己不想当官一样）。

我不知道诸公看了这10条，会不会捧腹大笑。我笑不出来，反倒感到悲从中来，我祈祷，希望首先进军诺贝尔殿堂的人不是他们中的哪一个。

中国作家的作品应该以什么见长，以什么魅力来征服世界？我想，一为沟通，二为净化自我。

所谓沟通，是指艺术的共识、人类所共有的人性的展示。说

人性，又有点如履薄冰了。

中国电影剧作家与日本电影剧作家联办研讨会已经9年了，除了“六四”那年空办，已经办了9届，迄今为止，我觉得双方看待作品仍很隔膜。我们的作品，他们有很多是看不懂的。右派是什么？他们认为是日本人围在头上写着政治派别的标志。什么粮票、农村户口、农转非、民办教师……许多概念都解释不清，沟通起来极为困难。而写人性，那就是放之四海而皆准了，一个眼神，一个动作，不用语言，都知道是怎么回事，而我们的阶级性、斗争性、党性，那可不是一个眼神所能传递的信息。

这是不是我们的文学艺术走向世界的一大障碍？

有人幻想多几个汉学家就好了，有更多的人把更多的中国作品推到世界各个角落，那就不怕没人识货了，但我想这要综合国力提高才行，急躁没有用。说不定到那时，瑞典文学院会做出新的规定，允许中文本直接参加评奖，主宰者中至少有三分之二精通中文，不就省去了许多周折吗？

最崇高的艺术，无疑是以爱的力量来完成的。

我想，诺贝尔最终决定用自己发明黄色炸药而挣得的大量财产设立包括和平奖在内的诸多奖项时，说不定有隐隐的忏悔之情。他如果不发明硝酸炸药呢，世界上是不是会少一些残杀？诺贝尔希望文学奖奖给那些“曾经写出最优秀的有理想倾向作品的人”，我想，这理想倾向，第一位当是文人的人品，人格的魅力，是用爱的力量完成的作品，这与上述有10种秘诀者当是格格不入的。

中国向来有“文如其人”的说法，但我看周围，文不如其人者大有人在，用优美的文字和一泓秋水式的纯情掩饰其男盗女娼灵魂的作家，大有人在，他们最好别代表中国作家去领诺贝尔文学奖。

历史，是最公平的裁判，时间可以使一切蒙尘的东西（包括

文学作品)返璞归真。我看,还是不要着急的好,你的作品还没来得及经过历史巨人的筛选、沉淀,过早地封这封那,徒劳心思。

我非常钦佩作家兼活动家的人,我也不反对欲走洋人后门去博奖的人,不过,别丢了中国人的人格便好。

况且,得不得诺贝尔文学奖并不代表一切。诺贝尔文学奖不是文学界的上帝。当然,迄今为止,900几位诺贝尔文学奖的得主,应当说大都是伟大的文学家,是人类的骄傲。但评委们也有“走眼”的时候,也有平平者入选的例证。况且,挂一漏万也是事实,托尔斯泰、契诃夫、卡夫卡等人就不是诺贝尔奖的得主,你会有什么感想?这丝毫无损这些文学巨子的光辉。

世上的事物是很复杂的,常常说不清。

诺贝尔文学奖是诱人的,也是耐人寻味的,有没有见仁见智的可能?

我看到这样一则有趣的文字,援引在此:

一只小甲虫仰面翻倒,费尽力气翻过来后,向草丛方向逃遁。数学家认为,它之所以选择这个方向,是距离其巢穴的最近的“垂直距离”;生物学家认为她感受到了这个方向的异性的信号;哲学家认为是一种内在的客观规律使然。

那么文学家怎样解释这一现象呢?如果解释通了,诺贝尔文学奖是不是就不会困扰大家了呢?

(原载1995年2期《中外交流》)

孔夫子是“还乡团”？

新的世纪里中国的文学艺术究竟该是什么样的取向，它的价值观如何体现？这是一直萦绕在我心中挥之不去的思绪，并成为一种情结。

我自视我是个爱国主义者，这可以从我前几十年的作品得以印证。但也得承认，也许几十年后或更长一点的时间里，我的有些作品（不是全部）也许会被后人视为一文不值的文字垃圾抛掉，不仅是我，当今文坛上许多自我感觉十分好的人也许更早些受到这种待遇。为什么会这样呢？我以为是因为他们往往创造了一种写作法和说教式的文化艺术模式，功利性太强（这不仅仅指对于受众），利欲性太旺（这指对作家、艺术家而言的物欲横流时代的商业性运作），这也许是一些读者、观众不喜欢我们的作品或作品没有生命力的原因。

于是出现了摹仿（叫抄袭太不雅）。经常看到一些标榜什么“代”的作品，看上去挺新潮，连文艺理论都充满了稀奇古怪的新名词儿，把自然的、地理的、天文、地质的学术用语堆砌起来，使人读来一头雾水，玄而又玄，不懂便是深奥，于是崇拜。但后来当你发现这不过是从哪个西方国家拣来的洋垃圾时，你会不会大倒胃口？你会不会觉得面前刚刚模糊成形的神像轰然垮

塌了？

我看，这也救不了我们的文化。

我听说，十几年前有 75 位诺贝尔奖的获得者曾在巴黎郑重宣言，声称未来的希望在中国，而要在未来世纪生存下去，就必须重新去汲取孔夫子的学说里的智慧，这里指的绝非经济。

这真是令人振奋。这不惟是国粹论者应当欢呼的，中国人脸上都有光，因为我们自己批了差不多一个世纪的孔老二突然又通过这样的途径打回来了，文化与哲学的还乡团！

不解之余，我确实作了相当郑重的思索，这些诺贝尔奖的精英们在想什么？在说什么？

我犹然想到了孔夫子思想的内核，一个“仁”字是不是可以全概括了？孔夫子是力主“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正面理解，当然是“己所欲，施于人”了，这是劝善。谁不向往真善美呢？可严酷的现实是，越是现代文明急剧昌盛，伴之而来的则是人类亲情与友善的急剧衰减，当人们哀叹“人心不古”的时候，当人们发觉人类的亲情只零落地保存在地球落的某个角落时，才想起，应当回归了，应当唤起良知，应当呼唤远去的美好的人性了。这也许就是诺贝尔奖得主们的忧思所在。

我并不是说，从此不要崇高了，但崇高也是有人性的，有人性味的。美国影片《拯救大兵瑞恩》是不是叫你激动？是不是让你在激动之余思索些问题？尽管美国人手里挥舞着威慑的大棒成天在教训人，但他们也需要这种人性的东西来安慰。我们也塑造了许多自己的英雄，很高大，但没有人情味的英雄是没有生命力的，文学是人学，而支撑文学大厦的人是苍白、脆弱和不真实的，又怎能呼唤人们美好属性的回归呢？

每当想起近一两个世纪人类超常态的科学进步和社会文明是以牺牲太多宝贵的东西为代价时，总令人凄恻、不安。牺牲了人类生存的环境，这是不争的事实，大家都买账。如果我说，还有

一个隐性的牺牲，那就是牺牲了人类自身的许多美好的精神属性，你会不会震惊？

所以我想，下一个世纪，我们写小说的、拍电影的，应该关注一下这个事实了，多出一些呼唤良知、呼唤道德、呼唤善良人性的好作品来，使人类的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真正相匹配。

（原载 2000 年 3 月 10 日《湘泉之友》）

沐猴而冠

写一部反映抗日战争的作品，是我的宿愿，好多朋友替我打气，说中国人太需要振奋民族精神了。

偶一天，我查到了这样一件于史有征的记载，令我毛骨悚然，心里极不平静，一连几天不能从压抑中解脱。那份资料证实，在当年日军攻陷南京时，俘获了大量中国战俘。一队几千人的国军被 200 多个日本兵押解着，驱赶到水塘边开始集体屠杀。200 多人对付几千人，这是不成比例的，然而几千个中国战俘却束手待毙，没有反抗，没有冲出去搏斗，没有夺枪反击，最后都成为 30 万殉难者中的一员。

是软弱，是愚氓，还是麻木？

我犹然想起了一则关于猴子的故事。

过去岭南一带有生吃猴脑的风俗，据说大补。于是餐馆多饲养着一笼笼的猴子，只要客人点了某一只，店家便把它抓出笼子，夹在类似古时候木枷的刑具中锁定颈项，喷上酒，拔去头顶的毛，用小锤子敲开猴儿的天灵盖，在猴子恐怖的吱吱叫声中，客人们将各种作料倾进猴子颅内，用小勺搅拌后舀起来吃。而这死亡的餐宴就当着笼子中的同类的面进行，那些暂且未遭此劫的猴儿们作何感想？猴子没有语言文字，自然于史无征。但他们懂

得躲避恐惧。

所以，每当客人在店家引领下走向猴笼时，群猴便像听到了末日丧钟一样，惊叫狂奔，缩向角落，那哀求的眼神好像在乞求，要抓的千万别是我！

倒霉的一只被提出笼子时，不情愿，拼命向后缩，希冀得到同族的回护，可据说所有的猴子都下死力气地往外推那个倒运者，直到主人在它们的协助下抓走了被看中的猴子，关上了笼子，这些尚能苟活的猴子于是在笼子里撒欢，又蹦又跳，有点弹冠相庆的味道。

猴子是不团结的，没有凝聚力的，甚至是对同类落难时落井下石，无动于衷，人们一边吃猴脑，一边觉得可悲。

怒其（猴）不争、哀其（猴）不幸而大啖猴脑的人类又如何呢？

故事之二：前几天在美国，我听到华文广播电台在竞选议员的日子里，大声疾呼地呼吁华裔团结起来，他举了一个例子，某州一位华人即将进入上层权力中心，可是很多华人并不支持他，而后来此公因为漏税的丑闻泄出，许多华人不问真假，一齐对他大张挞伐，抛选票、泼污水，此公功亏一篑，没有得到足够选票的支持，失败了。随即真相大白，所谓偷税案纯属子虚乌有，是与他角逐同行业的华人故布疑阵，好多洋人都为他惋惜。

是愚氓，是麻木？还是从胎里带来的印记？基因缺陷吗？

记得文革时我在“黑帮”里接受专政时，发生过这样的事，造反派指令黑帮们提供证据，证明某人在受专政时仍然“放毒”，众黑帮明知是诬，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可大多数人纷纷揭发同类，直到那人被拖出去挨打、住隔离室，那些揭发者都是一脸庆幸神色，都向专政者投去巴结、讨好的笑容，于是当晚有“加餐”的赏赐，人人额手称庆。

呜呼，我们有时与猴相去不远！是有进化论的理论根据所

致吗？

小时候，老师称不成器的人为“沐猴而冠”，猴毕竟是猴，不懂人性，连“猴性”也不讲，那么人呢？“沐猴而冠”是徒劳，“沐人而冠”，我想还是有希望的。

故乐观。

(原载 2001 年 3 月 12 日《长春日报》)

心灵的巨人

我人生的所有血和汗，一点一滴、一分一秒地悄无声息地渗入了字里行间，凝聚成词组，浇铸成了文章，压缩到了书卷中。

著书就是我浓缩了的人生。

人生是矛盾的，也是没有定式的。昨天的追求可能变为今天的否定，儿时的幻想常不期然地成为奢侈的现实。不可企及的有时奇迹般地降临，看上去唾手可得的也许永远失之交臂，变数和不可预知的命运之神势必终生与你相伴，一切都是可能的，一切又都是不可能的，人生仿佛是一个诡谲的魔方，令你无奈。

但是，我从来不会被这种变数左右，执著的追求、屡败屡战的精神支撑着你，你才会活得有意义。一面是热烈，另一面却是心静如水，看重的是令人感奋的过程，不必是结局，心态必须恬静，借用一句现成的话来概括：动如脱兔，静如处子。

人各有各的活法，因此也相应地各有各的追求，各有各的境界。我想，各种神道、哲学都是对人生的某种概括。

佛家相信轮回，纵然此生命运多舛，来世未必不佳。我历来相信，佛教是失意者的宗教。脑满肠肥、仕途飞黄腾达的人也有信佛者，也有乐善好施者，不过他们是在表现“善”，是希望今生与来世风水依旧；而那些潦倒的人，所以相信佛门的看空一

切，无非是寻求一种解脱，无奈后的自戕。尽管穷途末路的人们最易“看破红尘”，其实红尘的诱惑力、吸引力还是不可抗拒的，“看破”是一时的，看不破才是永恒的。

人们都体验过“火葬场现象”。在给亲友送葬时，望着炼人炉高耸入云的烟囱冒出的缕缕青烟，当你意识到那缕转瞬即逝的青烟便是人生最后终结时，无论怎样坚强的人都难免万念俱灰，平日里的尔虞我诈、互相倾轧一时变得无聊，失去了光彩，人都变得宽容无比、善良无比了。“人生不过如此”的感喟使人们瞬间得以“立地成佛”。但是人也是最健忘的，离开殡仪馆，哀乐之声犹在耳畔，便又陷入各种欲望的烦恼困扰中了，“大彻大悟”何其短暂。

也有人真的“看破”了，他们的选择只能是弃世出家。青灯古佛旁真的能斩绝烦恼青丝而达到六根清净吗？也许有这样的高僧，但我历来不大相信。姑且对古典小说中关于违规佛门弟子的狼狈相描绘不论，单就古往今来的和尚们不遗余力地追求“皇封”乃至广揽庙产的行径来说，他们的“超凡脱俗”便十分可疑，寺庙里森严的等级和酷似尘世的压迫，与人间并无二致，这里同样是欲望的海，只不过掩在晨钟暮鼓声中罢了。

道家主张不入世，庄子视人间一切都是“虚无缥缈”，老子则主张“无为”。即便是他们二位，也并非真的“出世”，老子也在谈“圣人之治”，标准是“虚其心，空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其目的看上去是想使“民无知无欲”，使民“不敢为”，但终极目的是天下得志，他才说“为无为，则无不治”，并不是什么都不做。庄子的最高境界是“至人无己，神人无功，圣人无名”，修养达到最高境界时，可以任天顺物，忘其自我，他所说的“功”，当然指对人类社会的贡献，其实是自然为人类造福。无名是不求名位，这是一种道德自我完善的境界，并非是有些人所理解的“不入世”，他主张积极入世，造福于社会，只是不求

功名罢了，人达到这样的修养其实不易。

儒家是积极入世的，但也有相应的“忍为高、和为贵”的处世哲学，主张“退一步海阔天空”，如果这不是欺人，也是自欺，生活本身并不会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生活是什么？生活是不断更新、不断认识世界、不断适应自然与社会，不断寻找、调整人生方位的过程。人从呱呱坠地起，便已经不可避免地参与人世间的斗争了，斗争是广义的，征服自然是人类幼年期的生存手段，后来衍化为“与人斗其乐无穷”，那便是一群人要维护得到的利益而与另一群欲改变人间现状的斗争，这便是我们多年行之有效的阶级斗争。

人的奋斗与欲望是无止境的。因而生之初便卷入无可逃避的斗争是自然的。甚至可以看成是生存的需要，是人生的一部分，如果你失去了这些欲望，你会感到窒息，寂寞得发疯，使人想到自杀。

自杀者也未必是真正意义上的“看破”，那是一种失败者、怯懦者、逃避困难者的最可悲的选择。其实，活着比死更艰难，任何自杀的人未尝不想好好地活下去，只是失去了自信心，是丧失了自尊和尊严后的绝望。

“忍为高，和为贵”其实是麻醉剂，是阿 Q 式的安慰剂，人的“忍”不是本能，进取才是本能，忍是不得已的，忍者一定不是生活的强者。秦始皇、彼得大帝、拿破仑，他们都没有忍的需要，也从无忍的付出。

我是写字的，这种选择和兴趣注定了我必须热爱人生，热爱生活，哪怕是十分丑恶的人生、很别扭的生活。我不是哲人，也非高士，自然从来没“看破红尘”，看破了，心如死灰，你还能有创作的冲动吗？还能移情于笔端吗？

文人是苍白无力的，是社会上的弱者，却不妨做心灵的巨人。有人习惯说文人“手无缚鸡之力”，这是指形态，而非心态，

作家的心态应当是健康的。有一副健康的心态，既平和地笑看人生，又严肃地对待人生，把自己对人生的理解、感悟点点滴滴地渗入文字，渗入广大读者的心灵，让你的读者与你一同去体味，去思考，把创作视同生命，用来关照人生，关照生命的方式，是一种逐渐的感悟，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你与你的作品同在，你与你提炼出来的生活精髓同在，于是快乐、正义与高尚便与你同在了，你便没有白白来到人世走一遭。

能入世，入得很深，又要能出世，出得自如。我有一幅自书的条幅，用于宅中补壁，一共 12 个字，“温不增华，寒不改叶，宠辱不惊”，颇有点“看破”和“出世”的味道。如果说这是在万千跌宕后的一种超然的心态，那就可以泰然处世了。我绝对没有修炼到宠辱不惊的地步，曾经沧海难为水，经历得多了，就释然了。这 12 个字对我来说，不是自律，是一种自慰，生活无论对我公与不公，都是正常的，不足为奇的。

于是生活对我如甘泉，苦亦是甜。

(原载 2000 年 1 月 28 日《吉林工人报》)

什么时候纳税人可以拍胸脯

中国人常以社会主义公民自豪，而西方人动辄拍胸脯，张口闭口“纳税人”如何如何。那神情，那语气，使你会误认为他是可以驱使总统、州长的角色。初时我不甚理解，纳了税，何以这样神气十足？

时下，常见报端公布，国民经济产值与日俱增，我想，国家财政收入肯定是与经济增长成正比的，可事实上又不是这么回事，致使有的地方财政拮据，连政府机关和教师的工资都开不出来，令人迷惑不解。

国家的税收，宛如一条输血管，如果这条大动脉到处有人插入一根吸管，那么回流到心脏的血流量势必大减。

我考察过像美国、加拿大这样一些国家，我发现，州一级政府的最强化的职能便是收税，一经立法，雷打不动，那里的税收是法制化、规范化和程序化的，纳税成了天道不易的义务。

也许，我们国家正处在向市场经济转化的过程，需要一段过渡，人们的纳税意识难免薄弱。在过去，大家都靠低工资收入维持生活，都在较低的消费水准线上过日子，所有企业、工厂又都是国家办的，缴税与否，与百姓似乎没有关系。

常常碰到这样的情况。某人遵纪守法，主动申报所得税，却

被周围的人讥笑为“傻瓜”；而一些偷税的大户，却又令人艳羨，仿佛是大能人。很少有人把偷税看成是违法的事情。西方则不然，偷税和坐牢是紧紧相关联的事。

在中国，应当说有很多怪事。

我去过许多开放城市，那里一片繁荣景象，人人好像都腰缠万贯，可是财政局长却每每抱怨“囊中羞涩”，办学要靠百姓的“希望募捐”。我目睹过房地产开发过程中的交易。一次成交几百万、几千万的房地产项目是常事，应该说，国家应该收到一笔可观的交易税了吧？其实不然，他们一分钱的税不上，原来有其钻空子的诀窍。甲方明明把土地使用权出售给乙方了，而双方的契约上却堂而皇之地属于“合作开发协议”，看不出买卖痕迹，何税之有？个人富了，双方利益均沾，国家一无所得。

更有甚者，一些地方山头主义严重的领导，公开领导逃税。一部走私轿车逃掉海关税十几万、几十万，他们毫不心疼，却看到地方上“罚没”一点小收入，而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甚至纵容，贪地方小利而损国家大利，我不知道他们是怎样向上级报告他们的“繁荣”内幕的。前不久，丹东的两位以身试法的书记、市长，终于法办了，还曾引起了全国上下的极大震动，据说还有人出面力保，视他们为“保一方致富”的好干部，好的标准则是他们在挥笔批准走私的背后，没有受贿、索贿，因而引起人们的同情。

这实在叫人嗟叹。

有些三资企业，也有偷税高招，本来在中国办厂大赚特赚了，却一分钱的税不交，他们在账本上大做文章，拼命加大成本，使账面出现负增长，这样一来，没有赢利，还缴什么所得税？

至于骗出口退税者有之，假冒残疾人企业者逃税的有之，国营的、集体的、民办的，乃至个体经营者，很多人在偷税、漏

税、逃税，国家财政血管在渗血。

西方有一种私有财产评估办法，我觉得挺科学。现在我们的法律已有了“财产不明来源罪”，其实，“来源不明”的用词并不科学，只不过是办事者出于低能或其他只可意会的原因而不去弄清来源罢了，非真的弄不清也。

财产来源弄不清，可以不以贪污、受贿罪论处，姑且不去说它，但我以为，这些不明来源的财产，至少是应该课税的。一个每月三五百元工资的政府职员，每天非万宝路、三五烟不抽，你还用去查吗？他一个月烟钱就比工资多，他的收入便很可疑，而这些工资以外的收入，如何课税，似乎我们的税务部门尚束手无策。

不患税收少，而患人们不以逃税为耻，这是社会公德低下的一个标志。

在发达国家，人们的纳税意识很强，很自觉，或者说，法制比较健全，想偷税而不可得。

也许，他们得益于电脑化的严格管理，在西方，偷税不大容易。他们很少使用现金，每个人都有银行账户，互相之间的经济往来和收入，全以支票形式支付，势必在电脑上有所反映，你收入了一笔钱，对不起，交税好了，交也得交，不交也得交。当然也有偷税的。1990年我在加拿大，雇一名加拿大人翻译作品，讲好了价格后，他附加了一个优惠条件：可以打8折，但条件是支付现金。当时我并未明白其中有什么奥妙，后来朋友提醒，我才知道，支付了现金，便没人知道他这笔收入，便不去缴税，他才肯打8折。

我曾经和朋友们说，什么时候中国人也都在银行有账号，税收管理进入电脑程序时，中国的财政会好转，国库会充盈。

但我想这不会是很远的将来。

有人说，中国很多个体户都是靠偷税发家的。这种说法固然

太武断了，太极端了，可它是有一定针对性的。

一次，在饭店用餐，隔壁桌上几位仁兄正在大侃偷税经，在交流“经验”，听来听去，无非是“施小惠占大便宜”。用一点小钱把执法者的嘴堵上，口袋里塞满，他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在税收上慷国家之慨，于是，个体户得了大便宜，执法者占了小便宜，惟国家吃了大亏。

我常常百思不得其解。偷税、逃税者所用的手法，几乎是公开的，尽人皆知的，却为什么不去堵这个漏洞呢？譬如沿海特区，有一种优惠政策，特别是对外商合资企业，或免二减三，或免三减二。有人很会利用政策，他的企业减免即将结束时，马上让他倒闭，注销，再重新注册一个换汤不换药的公司，重新再享受减二免三的优惠政策，只要不断地更换招牌，便永远不用缴税或少缴税。

这实在是一种悲剧。

可喜的是国家注意到了这一切，税法的出台，分税制的推出，正在中国起着巨大的变化。

治标是必要的，治本尤其重要。那就是在人民群众中树立纳税意识，人人都感到“纳税光荣，偷税可耻”，人人都动手去堵税收的鼠洞，中国就有希望了。

中国正处在历史的变革过程，但最重要的变革，便是人的观念的更新。过去，我们习惯于言必称主人公精神，人们想到的多是索取和权利，义务，同样是主人公的基本品格。过去常说：大河有水小河满，这是说颠倒了，小河有水大河才满，水怎么会倒流？

我希望看到每个中国人的腰包鼓起来，我更希望看到国家的钱包也会鼓起来，国富才能民强，民强才能国富。

(原载 1995 年 1 期《吉林税务》)

向往“文如其人”

我历来相信“文如其人”的说法。

李白的才气和潇洒，杜甫的忧国忧民，苏东坡的豪放，李清照的婉约，南唐后主李煜的凄绝……他们的血和泪的人生所构成的文人气质和个性，都在他们的作品里得到了印证，力透纸背，从来不让人怀疑其真实性。

我也对“文人无行”的概括深信不疑。古往今来，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大如国仇家难面前的卑躬屈膝，小到为人处事的猥琐，也包括在政治风暴面前的首鼠两端……有时令文人同行们感到赧颜。

冷静想来，“文如其人”自然是坦荡的，“文人无行”也是不加掩饰的“无形”，没有把自己打扮成导师和正人君子，让人放心。

当今文坛或大文化圈里的隐形文人或艺人有时让人无法评价。明明是自己男盗女娼，却在一本正经地写着教化别人的道德文章；明明自己不择手段（包括偷税）地捞钱，却要大张旗鼓地挞伐“拜金主义”；明明自己在无耻地巴结、媚上，却要标榜自己的清高；明明自己想弄一顶乌纱帽戴戴，却口口声声咒骂“官场污浊”；明明自己愿当花瓶、御用文人、甚至是大款雇用文人，却常以屈原、陶渊明自居；明明自己也不明白自己写的是什么，

却要以曲高和寡来表示自己的愤世嫉俗……

其实，他们远没有那些写地摊文学，赤裸裸地以赚钱为目的者、还有出卖自己或别人隐私者来得正大光明，他们看上去有些堕落，可他们挂的是羊头，卖的也是羊肉（最多是带屎的羊下水），他们为利趋动，并不装潢门面，这也是“文如其人”的一种。

常有作家脸不红、心不跳地接受少先队员的红领巾或崇拜者的鲜花，舒舒服服地荣膺“人类灵魂工程师”的桂冠、称号，最近又发明了一个“德艺双馨”的称号，而千方百计挤到帽子底下的人们，有的竟是道德沦丧的人，无论人品文品都不齿于人，这是文化的无奈呢，抑或是道德的无奈？

有人问过我这样的问题：是不是写出好作品的作家都是心清如水的人？不然他们笔下的人物怎么会那么清纯、那么完美？

我当然希望这答案是肯定的。

叫人沮丧的是，往往是南辕北辙。如果你本来不认识，不了解作家本人，只看他的作品，只欣赏他笔端流出来的一泓清水，那是最幸福的事了，你尽可以让美丽的光环罩在他们头上，在心目中维护一个圣洁的形象，姑且也算是“文如其人”。

可惜现代传媒乃至作家本人常常毁坏这种均衡，不时地让文人蒙羞，让小人物屡屡为之失望、愤慨。

所以我劝人们，看小说就是看小说，看散文就欣赏文字，不必认真地追踪考察作家的内心有几分真诚，以免徒生烦恼。

我不期望每个作家都是基督，都是圣女贞德，但我想他们可以做到“文如其人”，或称“人如其文”，不矫饰，不粉饰，不虚饰，不掩饰自己的本来面目，让自己坦坦荡荡地立于人前，哪怕他们是有种种缺陷、缺憾的人。

那么，他的文章、他的人格就是最有魅力的。我向往之。

（原载 1998 年 8 月 10 日《湘泉之友》）

“孔雀东南飞”新解

“孔雀东南飞”时下成了不发达省份有识之士颇为头痛的现象。“孔雀东南飞”本来是用来形容坚如磐石的爱情的，在这里，既不是套用也不是外延，完全是一种调侃，因为当今发达地区都在东南沿海，于是才有这种形容人才外流的戏谑。

认真说起来，已经飞走了的或准备远飞的“鸟”们都无可厚非，自古就有“良禽择木而栖”和“人往高处走”的说法，那多少概括了人的心理趋向。

试看，在遥远的深圳，居然有了散漫的“吉林帮”，竟有几千人之多，这些在吉林不显山不露水的人们，在那里却大显身手，有人手握重权，有人成为明星企业家。

是“墙里开花墙外香”所致？还是应了“树挪死，人挪活”的俗语？

吉林从建国以来便是文化大省，长春则是声震遐迩的文化名城，照理说应该有更多的良禽向这里飞，有梧桐不愁引不来凤凰。

不过，人们有理由不抱乐观态度。

可能因为人才太多，于是贬值积压，需要清仓！在别人那里是“春雨贵如油”，我们这儿是油贱如水。

更怕武大郎开店，一个单位，长官若是怕下属的名气超过他，那他不挽留人才就不足为奇。

这使我想起了曹操与杨修的故事。杨修有才，但过于“露才扬己”，最后使曹操感到了此公威胁到了自家。其实，杨修的“显示”如果得到曹操的表扬，他会死心塌地地为曹氏父子卖命，可曹操却在心理上承受不了别人超过自己的压力，最终还是借故杀了杨修，说到底还是妒才。大政治家曹操尚且如此，看来心胸开阔，实在要有相当的修养才行。

“士为知己者死”，这说法也许太古老、太不合时宜了，可是只要加以合理的解释，也未必不可以“古为今用”。中国的知识分子有重义气的一面，也特别经不得赏识者的滴水之恩，他们是特别容易得到满足的。有那么一大批人准备去为你死，你连当一下“知己者”的代价都不肯付出吗？更何况你付出的又全是国家的，无须你自己掏腰包。

但我以为，作为领导者，你付出的最有价值的恐怕还是真诚，真诚的感情。

也还有别的。有的领导说过“用人不疑，疑人不用”的话，我至今很感动。

究竟有几个人能深谙其精髓呢？

你有了成绩，那是我领导有方；你出了问题，别人尚未说话，我先杖你五十，以显示我与你划清界限。这样的领导固然左右逢源，永远是站在保险圈内，可我也深深为其悲哀，你将失掉朋友，失掉人心，一个不肯为“卖命者”承担责任的人，其实也是很可怜的。

建立起人与人之间的信任感和真诚需要很长的时间，而伤害一个人或一群人，只要一件事足够了。这也许是另一部分不舒畅的“孔雀”们“东南飞”的又一个原因吧。

吉林宣布了一项政策，各学部委员每月增加补贴1 000元，

博士生导师 350 元。

我很佩服决策者的远见卓识和气魄。近来我于旅行之中，总不忘大肆宣扬这一壮举，当然赢得一片赞许声。

有记者问我为什么不飞？我说，一来翅膀沉重，又非良禽，没人要，硬飞出去恐有折羽之虑。这不妨害我想说的话：生态环境并非专指自然属性，社会人文环境亦然，倘有一天我们这里“梧桐”林立一片生机盎然，还怕没有“孔雀”和“凤凰”们来做巢吗？

由此及彼，也奉劝那些怨恨孔雀心野的人们，先栽起“梧桐林”罢。

（原载 1993 年 11 月 23 日《长春日报》）

法律与行政的中间地带

呼唤法律，已经成了近年来颇为时髦的语言，各种法律、法规相继出台，当然标志着中国日趋进步，有理由令人高兴。但是只把法制当做一种时髦，也是于事无补，何况法律并不能涵盖一切。

近闻方兰是否烈士之子案硝烟又起，这是旷日持久已达 10 余年的积案了，按理说，司法部门完全可以用法律程序加以解决，廓清阴霾，使真相大白于天下。

然而遗憾的是，我们的法律也常常有棘手的时候。

目前争执的焦点，似乎是谁有权利创作方志敏的电视剧本的问题，其实起源仍是真假方兰的老账，这在几年前曾在中国闹得沸沸扬扬。

最近看了任可同志发表在《法律与生活》上的文章《〈可爱的中国〉背后的家庭悲剧》，心底再度涌起阵阵悲凉。倘若方志敏烈士地下有知，面对这样一场官司，他一定感到羞愤。

是的，方兰是在 20 岁时才回到方家的。可这并非方兰的主动。1956 年，由中共中央办公厅汪东兴负责，由公安部长罗瑞卿、副部长徐子荣一行带队，深入河北磁县蹲点几个月，经多方查找、认证，并取得方志敏夫人缪敏的确认，才把方兰领回方家

归宗的，可以说这是在中国绝无仅有的官方最高级别的寻亲活动。事隔几十年后，已经死去的缪敏本人倒没有否认方兰是亲生儿子，却又演出了一出令人啼笑皆非的“清宗”戏，实在叫人难堪。

任可的文章已经列举了 1983 年中组部 59 号文件的全文，那是对方兰真伪一案的最权威的判决了。我们姑且不去论争方兰是否真的是烈士遗孤，就按封建社会最为封建的宗法来衡量，方兰从河北农村入住南昌方家历时几十年后，今已鬓发斑白，儿孙盈门，这账怎么算呢？至少，方兰应算是方家的养子吧？既是养子，就有姓养父母家姓的起码权利，怎么能武断到不令方兰姓方，不准其使用方兰名字的地步？更何况，烈士的真名是否被玷污，绝不会因为有无方兰的存在，恰恰在于方兰一生的所作所为。方兰几十年来在党的哺育下成长，入了党，提了干，作风民主，为人坦荡，我们文艺界诸多朋友都看不出方兰有丝毫辱没烈士方志敏的地方，相反，倒感受到了他以烈士家风自重的优良品格。

退一万步说，方兰即或真的是当年“误认”也无损于方志敏毫厘，方姓不是专利，正如用艺术形式歌颂方志敏也不是专利一样。难道因为方兰不是方志敏的儿子便剥夺了他写方志敏电视剧的资格了吗？这是常识，即使是一个与方姓毫无干系的人，都有权塑造烈士的形象，说方兰写了方志敏的电视剧本，便是侵权，未免荒唐。不准人家写，才是侵权，侵害了一个公民起码的著作权。何况方兰的合作者之一方荣欣是方志敏堂弟方志纯之子，按照血统论的逻辑，他是名正言顺的正宗方家人，他执笔写方志敏不应该是侵权吧，为什么也弄得拍不成？

中国有句古话，叫做“退一步，海阔天空”，如果这话用在家庭纷争上，我想不至于看成是阶级调和吧？不惟方兰，方家的其他人也都有权利、有义务把方志敏的形象搬上荧屏，为什么不

能和和气地求大同存小异呢？

为着这场纷争，1994年8月中央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影视领导小组曾给江西省委宣传部行过文，有过四点意见，我看他们是经过深思熟虑后才做出的裁决，是公正的。他们审查剧本的根据只能是看剧本是否符合历史事实，是否具有投入拍摄的艺术质量，文件中“希望每个热爱方志敏同志的人，都要从大局出发，支持《方志敏》的拍摄，促其早日完成，届时上映。”可以说语重心长。

我想，写《方志敏》，也当然不是方兰、方荣欣的专利，方志敏的其他亲属也有权写，有权拍，择优拍摄就是了，这本来是十分简单的事情。

我认识方兰，是他在长影夜以继日地改写电影剧本《血沃中华》的时候。那时文艺界尚有很多禁锢的残余，写革命烈士是有相当难度的，长影好多艺术家都倾注了心血，希望把方志敏的形象塑造得更丰满，更感人，出过好主意，也可能给方兰惹过麻烦。譬如，后来被指责为“歪曲历史”的情节，把方志敏的几个孩子以松柏竹梅兰来称呼，觉得既符合民族风格、又符合方志敏的高尚气节，于是长影总编室的同志建议，把情节改动了一下，说缪敏在狱中生出了方兰，这样更有利于塑造缪敏的形象。

这只是艺术上的需要，任何电影都不是编年史，这本来是十分正常的，却不料也成了方兰的罪过。

十几年来，方兰精神上的承受力可以说达到了极点，他只能在街谈巷议、是是非非中打发日子，他没有回天之力为自己辩护，法院又无法判断，他该怎么办？

最高法院认为方兰与缪敏的“母子关系应受到法律保护”，我想这已经是有效的裁决，至于文件给方兰造成的损失，那是法院认为应当不通过公开审判程序解决的事，爱护之心，我们也能理解。

我想，到了公正地为方兰同志恢复名誉的时刻了。在我们这样一个法制日渐健全、社会日趋进步的国家，长期让“真假方兰”的争执存在，已属不光彩，长此不决，更是一种悲剧。

在法律与行政的间隙中，我们能寻求到真诚和谅解。这广阔的空间地带，有社会公德和道德力量的存在。

(原载 1995 年 4 期《法律与生活》)

话说“下海”

一个时期有一个时期时髦的词儿，时髦的词儿当然来自时髦的事儿。譬如眼下的时尚便是“下海”，文人下海、干部下海，街谈巷议，报端广告，比比皆是。在我原来的印象中，“下海”原不是什么好话。过去说生活无着的女人去当舞女或酒吧女招待，称之为“下海”；戏剧界的“票友”真刀实枪地干起梨园生涯来，也称“下海”，这个当然是“破门而出”的意思了。

远溯古代，中国便是以一个商业大国的姿态令域外刮目相看的，丝绸之路之所以迄今为人称道，也基于此。不过，历代封建王朝都是重儒轻商的，在各行各业的排列顺序上也可以看出：士农工商。所以那时你哪怕是腰缠万贯的巨贾富商，见了官，不拘品级大小，都得三拜九叩。

如今，虽然没有谁为商界张目，把顺序改变为“商士农工”，而时下提起经商的暴发户来，那可是一片艳羡目光，一派赞叹之声，或称之为“大款”，或称之为“款爷”，远比前几年的“倒爷”、“倒奶奶”来得郑重些了。

前几天游历深圳、海南，有朋友戏称：一阵台风刮掉一块牌匾，砸死5个人，5个是总经理，帮助来料理后事的又来了5个，全是董事长。

嘴够损的了，然而或多或少道出了经理、董事长多如牛毛的现实。

以前我曾讥笑过香港的“经理”们，花上几百港币，一天之内就可以去注册一个公司，于是便印名片，便过了罗湖桥，来同大陆做生意。现在，我们不也是经理满天飞了吗？

商贸的繁荣，往往是一个国家发达的标志。过去，我们是以经商为耻的。1975年，我去过辽宁的“哈尔套大集”观光。那年月，哈尔套是全国农村集市贸易的一面旗帜，农民本来无物可售，但为了凑数，每人得花高价去买来鸡蛋，到大集那天，以惊人的低价（社会主义市场统一价格）卖出，一进一出，一个鸡蛋让社员倒贴1角钱，而那时哈尔套农村的一个劳动日的分值才8分钱，往事如烟。《青松岭》不准捎卖山货的事儿如今已成了笑料，然而那时却在轰轰烈烈地割资本主义尾巴，割得市场上空空荡荡。这使人想到，何以与封建王朝一样鄙视商贾呢？

如今，再没有人轻商了，有靠山的扯旗放炮大干，打个电话、飞张条子便可以使洋钱源源流入；有资本的金融界去开发房地产，进项自然大；会动脑筋的发债券、借鸡生蛋；平头百姓和一些可怜巴巴的知识分子们在下班后摆馄饨摊、到光复路去批发小百货，聊补不足……

于是有人说10亿人民9亿商。

中国人好搞一窝蜂，过去的一哄而起是靠行政命令，如今却真的是出于自愿，且有不可逆转之势，一则以喜，一则以忧。

从南方兴起的一个新动词叫“炒”，炒房地产，炒外汇，炒股票，炒期货……一切在炒之列。

我想，“炒”，是炒不出国民经济生产总值上升的，务商自然无可非议，务实尤其重要，务点实业，使我们的产品真正领先世界，那时我们才称得上真正的繁荣。

（原载1993年1月19日《吉林日报》）

“展卷有益”与“尽信书不如无书”

听起来，这个命题是相当矛盾的。

可它们确是支撑我若干年读书信念的两根柱石，缺一不可，有朋友说我“颇有辩证法”，不敢自以为是。

儿时读书，属于乱抓，没有循序渐进的科学性。那时上小学开宗明义是“一个人，两只手”，我在学前却抓读过“白话尺牍”“麻衣神相”，还有《中庸》、《大学》，再后是喜欢上了有绘图的《圣经》。上了中学，又看了不少老师斥之为“杂书”的书，他们认为会“移了心性”而不可收拾。结果是我没有因读书的不择优劣而堕落成顽劣，反之却受其益。譬如《圣经》，当初不过是看着好玩，又不想去认真信基督或研究宗教。可是若干年后，我写小说《永宁碑》时，却顺手牵羊地把《圣经》以及相关的西方宗教上的知识用上了，不敢说得心应手，至少不是临时抱佛脚，似乎无意中拣了个便宜。

大约尝了几次这样的甜头之后，我便淡忘了“少看闲书”的自我告诫，闲书不闲，古人所说的“展卷有益”，此时才真正地令我信服。所以杂乱无章看书的毛病至今不改，只是现在的记忆力大不如儿时，所以我又信奉起“好记性不如烂笔头”的俗话来，随时展卷，随时摘记点有用的（指近期自己创作能用得上

的)，也绝不放过自认为有趣，却又暂时用不上的，这是我的“黄金储备”。

有许多古往今来的文化名人都热诚而深刻地道出了读书的进步作用乃至陶冶自我心性的不可或缺的心得。有些大师们本来已是学问家，却仍然像小苗吸水样地渴求书本，我不知道仅仅靠小人书和地摊上凶杀强奸案文学（姑且算之为文学）的营养来滋补的一代人怎样拍着胸脯地骂别人“没有文化”“不够层次”。

当你意识到读书有趣时，你或者可能把读书当成阳光、空气和水以外的第四要素，我对劳动是人的第一需要也认同，一直没磨练好这种毅力，没有培养好这种兴趣，对于看书，则有些自觉性，不用鞭打。

但我这人有些狂，至少别人会这样说我。我曾自己创造了一条格言：“我曾经有过把美好的格言当成座右铭的岁月，但它们一次次地标志了我的幼稚；当我学会不再靠别人的格言活着的时候，我找到了自我。”孟子早就说过：“尽信书，不如无书”，仔细想想，不就是这个意思吗？

从前读书，对于史籍，辞书，一般是不画什么问号的。现在的词书、类书往往动辄几百万、几千万言，吓人得很，打开一看，东抄西拼，错误百出，据说出版社允许错误在 3‰ 以内，这就是说，100万字的一部著作，可以堂而皇之地有 30 处错误，不负误人子弟的责任。由此而想到，“尽信书”的危险性有多大了。

近来，时而有读书人怨恨书价奇贵，这与洛阳纸贵绝非同日而语。我戏之谓，可以不买。借书看，必争分夺秒，且要摘记精华，而一旦自己拥有，则常常用不着急看，反正有的是时间，于是束之高阁而终于成了摆设者有之，那又不如无书。

（原载 1995 年 5 月 5 日《书友周报》）

名人垃圾

中国名人最多，呈几何级数疯狂膨胀，迟早会用天文数字来标识。

这不是坏事。我敢打赌，人群里 100% 的人有当名人的欲望，当不上名人假清高者和已当上的却又得便宜卖乖者除外，第三种例外是白痴。

这大约是中国名人灿若星河的原因。

是人的本性吗？可能是的。这种本能的欲望里包含着向上的因素：求进取而臻于事业有成，于己于人、于人类文明均有利，这欲望无疑是健康的，无可非议。

想出名并不难，肯动脑，豁得出一张厚脸皮就能无往而不胜。没真本事，卖隐私也可成为街谈巷议中心。反正出了名的名上并没有价格标签；附庸风雅，在名人后面署上自己的尊讳，利益均沾；更有痛快淋漓的一招，骂倒一切，把古今中外的名人骂个狗血喷头，统称“狗屁”“僵尸”，以引起世人瞩目，这把戏很像小无赖抓了一把狗屎涂在体面人的脸上。小无赖才不理睬别人的鄙视呢，反正出名了，笑骂由他。

名人太多，各种厚度的名人词典应运而生，你不能不叹服书贩子和准书贩子们的生财之道。学科的、行业的、国内的、跨行

业跨国的，甚至跨世纪的名人传记、名人录、名人汇编满天飞，最厚的有半尺多，他们有“出售”名人徽号的专利，只要有中级职称即可入传，甚至不管阿猫阿狗“推荐”一下，你是弱智者也一样堂而皇之地在名人大典里赫然占据半幅！

中国时下很重视与国际接轨，名人之轨自然也要对接。由于海外华裔的点拨、撮合，洋人也开了窍，与国人联手做起了“名人工厂”。各种国际名人传记、名人录如雨后春笋，不用考核、不用评估，只要你的任何一个朋友推荐一下，又肯出几百美元买那本只有你可怜几行字的大典，你就是廉价的国际名人或骑士了。前几年这玩艺居然在国内“吃得开”，有报纸公开用艳羡口气介绍，晕晕乎乎的国际名人们便也把这头衔印到了名片上。

对于名，人们如此趋之若鹜，想必有其合理的存在价值。

经考查，名人有名人效应。

这效应随时代而演变。70年代的名人，凭一张名片、一张脸，可不花肉票多买2斤肉，或者免去排队之苦。如今名人的含金量大多得多了，什么级别的名人有什么级别的价码，与钱画了等号，所以报端常特别冠以著名、驰名、享誉国内外等等词语，著名已经是很一般化的恭维了，以至于在某公名字前不加“著名”二字等于骂人了。

名作家与一般作家的稿酬标准就不一样，或者拿版税，或者让你出书倒贴（自己承担书号钱、印刷费），同样一个字，有值千金者，有为负值者，所以然者何？名人级别不一也。

又譬如演员，不见经传的“大群众”也是演员，你要上戏，怕要请导演、制片主任吃饭，还不见得给你派个角儿。可你是名演员，那可就食有鱼，出有车，还有经常发名人脾气的特权。

令名人醉心的的是一个事物的两极，一极是名气、地位，精神贵族欲的满足；另一极是金钱，可以满足物欲横流的心理，二者岂可或缺？难怪过去批判腐朽人生观时，总把名利相提并论。

有的人先有钱，后有名，简称以钱买名。

“有钱能使鬼推磨”，迄今仍是真理。即使你是泼皮、混混，只要你敢行贿、敢“负债经营”，必定发财，有了钱再赞助公益事业、慈善事业，捐款赈灾，于是传媒颂扬，名就会找上门来，钱终于换取了政治头衔，代表也好，委员也罢，都会让你有登堂入室成为社会贤达之荣，至于你从前是否鸡鸣狗盗，不会有人追究，一俊遮百丑。

有的人先有名，后有钱，说得不好听一点，以名换钱。

成名前甘当孙子，先当孙子后当爷，一旦出名，身价倍增，一本畅销书、一部戏奠定名人地位，日后一条广告几百万就属正常，如嫌自己文字功底太说不过去，不妨雇“枪手”代笔，写一本成功之路类的自传，更加有名，更加日进斗金，良性循环。

这就是名人传记如车辙沟野草一样疯长的原因，这是一条今人独辟之蹊径，古无而今有，现代人毕竟比古人聪明，所以当代名人理应多如牛毛。

对循循善诱的名人们，社会向来持欢迎态度。不管真的、假的、半真半假的，名人口中道出，笔下流淌出的常被认为是座右铭。哪怕是言不由衷也好，文不如其人也罢，名人在教诲后进时，总要遮掩自己的丑恶，说些人话的，于是天真烂漫的新生一代就会从他们拼凑的万花筒里看到美丽的世界，如果能让他们尽量推迟识破名人邪术的时间，那是顶好不过的。

以上种种，固是打了折扣的名人。

其实，真正的名人常因为滥竽过多而使人听不到他们的清音，他们守得住寂寞，耐得住贫困，旋风般的荣耀，往往与他们无缘。

名人并非完人，名人们的品格、情操本来有上下之分。不是名人，却可能操守极佳，名人齷齪起来，因其智商过高其齷齪的水平也是吓人的。名人有一个卑下的灵魂也并不可怕，可怕的是

他巧言令色，戴着假面舞具，在他一路撒下的鲜花中，未尝不是深深的陷阱。

到过垃圾场和污水沟的人都会为臭气、浊气逼退，但那翻着黑花的臭水，倒很像沉浮泛起的名人圈子，蛆蝇蠕动的垃圾场更像是产生着腐败名人的温床。

如果有些名人本来是垃圾的话，我们不访问一句：是谁造了这么多名人垃圾？

(原载 1999 年《华章》创刊号)

谋略与钻空子

谋略与钻空子绝对不是同义语，虽有时难分高下，却自有褒贬隐含其中。谋略似为高级斗智，而钻空子则稍嫌小儿科，有鸡鸣狗盗之嫌。

中国是礼仪之邦，有 36 计绵延古今，向来以长于心计而无敌于天下。我们始终如在云端，好多人嘲笑洋人傻。

比起中国人来，洋人确实有时显得愚钝，有被华人玩弄于股掌之上的时候。

尽管在许多国际场合的“斗法”场上，我们屡屡败北，贻笑大方。可认真说来，我还是十分佩服国人的聪明才智，钻空子是一大国粹。

9 月份去日本，几乎所有的公园、游乐场所，年满 65 岁的老人均可打折购票或免票。我们运用中国人的钻空子习惯试了试，让两个年纪大些的人佯称 65 岁（实际不到），没有一次受阻，日本人不相信有人会为一张票钱说谎。

1990 年在加拿大，朋友（当然是华人朋友）带我们去看赛马场，去登多伦多的电视塔，他总是要我们在一旁先等着，他一个人到售票口去交涉。几乎每次我们都享受了贵宾的待遇，免票，且有工作人员热情导游。直到很久以后，朋友才揭破了谜

底。他告诉管事的人，他的几个中国朋友是“文化名人”，参观不是目的，采访才是本意。于是免票。我们担心他会被识破，他却胸有成竹地说：绝不会露馅，洋人傻，他们绝不相信这么大个人会因为几美元的门票而撒谎。这钻的是洋人守规矩的空子。

若在中国，就会屡试屡败了。因为任何一个把门人都知道他的同胞有多少种不守规矩而钻空子的本领。即使你拿的是真的门票，他也首先会设想是假的，警惕性绝对高，所以空子也不好钻。试看中国人各种防伪技术的长足发展和妙用，便可知钻空子的人有多少，有多么聪明。

有一次，一群在美国的中国留学生告诉我，他们的电视机一年到头看新的，却不花一美分。你感到奇怪吗？原来美国人买东西后，只要相不中，不用找出什么理由，即可退货，甚至可以试看、试用。我们的这位留学生便从甲商店弄来一台电视机试看，看上个月，退掉，再到乙商店另拿一台试看，再看一个月，依然退掉……以此类推，循环往复，反正商店多的是，他也有充裕的退换时间，永远看新电视，永远不真买。我问他，如果人人都这样，美国的电器商店岂不是要关门大吉了吧？他回答得真妙：“那怎么会！他们做梦也想不到顾客会有这么一招。”呜呼，原来谋略低我一筹。

我从不反对留学生留在国外，这不是爱国与否的分水岭。我也不愿意用政治标签来评判某人某事，可我却不能忍受用人格来当赌注去钻空子。

那是1989年大动荡之后的岁月，一些想留在加拿大的中国学生纷纷申办绿卡。偏偏加拿大官方拟定了一条原则，中国留学生只有当回到国内有可能受到迫害时，加方才可以破例允许给予居留权。我没想到，几乎没经串联，一夜之间，有那么多的人提出了可能受到迫害的证据。有人说，他在国外游过行；有人说他的父亲在国内参加了“动乱”；有人说他在国内时发表过“吹捧

赵紫阳”的论文……甚至有人说，他妻子多生了一胎，与中国的计划生育指令相悖，回去后没办法“消化一个黑人”……

我认识多伦多的一位叫威廉姆斯的移民官，他就亲手给提出居留申诉的中国学生们办理了若干手续。我问他：“你真的相信他们的理由吗？”

他讳莫如深地耸耸肩，说了一句“天知道”。

天不见得知道，威廉姆斯却心知肚明。

留学国外的中国人，自然大多是中国莘莘学子中的精粹，都是经过中国学校培养了十几年的人才，已经是浇了几年水，长成大树即将结果的嘉禾，人家只消浇上一瓢水，便要伸手摘桃。天底下上哪儿找这种便宜事去？倘在正常情况下，他们怎么有胆量把中国公费、交流的学生以及访问学者留下为他所用？

他们不失时机地捕捉到了机会，捕捉到了一些浮躁的心。只须轻轻放下钓饵，便有鱼儿蜂拥上钩。

他们一点责任没有！是你自己申请留居的，我们出于人道，不让你回国受到迫害，堂而皇之。

这才是谋略。

相同的事，美国也干过，不过干得更霸气一些，祭起的大旗也是维护留学生的“人权”。他们真的那么傻吗？

我也回他一个“天知道”。

上面说的，固然都是涉及个人修养的小事，也许无足轻重，另外的一种，却不能等闲视之了。

政策出台、政策调整，不断地强调“令行禁止”，当然是因为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当报纸和种种新闻媒体集中叫嚷什么时（我指的是正面宣传），那准是这方面出了问题，或有待加强。

中国官方、民间都流传着这样一句话：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画龙点睛，八个字说尽了其中的不可言传之妙。

“下有对策”，何妨称为谋略呢！

但这是钻政策的空子。多年来矛利则盾坚，盾坚则刺激矛更利，此消彼长，水涨船高。

你搞集权，我就放挺，躺在上级怀里等着喂饭；你下放权利，好，我就大展神通，重复建设，竞相压价；你说精简机构，我就用翻牌公司来对付你；你说不准坐进口轿车，我就把旧车卖了，换成全新的奥迪，比原来的还贵！你说不准干部本人经商，我用老婆、子女名义何妨？你说子女也不能经商，那么你限制不到侄子、女婿、妹夫、兄弟媳妇吧？

记得有一年上面发下文件，规定各地政府部门招待客人不得超过四菜一汤。

这难不倒我们号称民以食为天的人们。4个菜都是拼盘，每个大盘里盛4样，共16个菜，反倒加了码！

上面反贪污受贿，但你总不能反对人情往来吧？如果哪个自律精神差些的人想敛钱，那你就生病住院，或者为老母祝寿，儿子结婚、女儿升学，都是机会，即使你很矜持，自有人替你去“透风”，于是红包如冰雹袭来，这是被称为“灰色收入”的那一部分。哈尔滨的一个副市长住了20天院，收了30万元红包，落到监牢中，尚且称这是“人情往来的灰色收入”。他钻的是法律界定不明的空子。他其实是很精明的，假如没有地下商城的经理对他行贿6万元，他绝对有保险系数的，不会因为灰色收入或财产来源不明而河沟翻船。只能怪他钻空子的技艺不到家，不到位。

几年前炒卖土地之风甚嚣尘上的时候，我在海口目睹过会钻空子的人怎样暴发。

买卖土地是要上税的。好，我不买，合作总可以吧？张三从土地局批来一块地，每亩1万，他以每亩5万的价格卖给李四，但合同上写的是“合作开发”，张三名正言顺地将所赚到的巨额利润揣起来走人，李四再以每亩10万元的价位与王五“合作开

发”……炒来炒去，国家没有从一次又一次的交易中得到分文好处，却肥了一个个投机者。那年月，海口市中心黄金地段的地皮炒到每亩 380 万元，你能不咋舌吗？

可怕的不在于政策、法规的不完善，有懈可击；可悲的是上上下下有那么多的精明之士在自觉地、不自觉地钻研，钻研怎样发现空子，怎样去钻。实在无空子可钻也不要紧，他们会制造一个空子再来钻，不以为耻，反以为荣，法不责众，党纪国法其奈我何？

你一定不相信这样的事：某市年末税收危机，收不上税，财政则无钱，机关就开不了资，财政就会陷于瘫痪，谈什么形势大好？

不要紧，有空子可钻。市长把银行的行长们叫来，指令他们贷款给某个濒临破产的企业。行长自然不愿干赔本买卖，可想到乌纱帽，只好照办。你千万不要以为贷款给工厂是支持他们技术改革，而是贷款缴税，并不真的落给工厂，空中飞直接上了税务账号，再划拨财政局户头上去。

于是税收告捷，地方上既能体面地向上交差，又得实惠。尽人皆知，税收是地方经济与财政好与坏的标志，当然也是为官者政绩的标志，管它呢，银行是国家的，大锅饭，砸锅倒灶与我何干！

你不能不佩服这些官员应变能力的高超，以不变应万变，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台，大家都瞪圆了眼睛准备钻空子，地方、集体、民营、个体，无一不在研究这门新学问，他们实在精明，他们可以破译世间一切密码。感谢祖上遗传给我们良好的基因！

一个外国朋友在我面前吹嘘他们的“厚黑学”，我笑他浅薄，我请他看看中国的《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官场现形记》，或者读读《儒林外史》，则他会为“厚黑学”而汗颜。更何况，“厚黑学”本是中国人所发明。果然，他对中国祖传的斗智、斗法自

叹不如。

我告诉他，今人的权谋早已令祖宗相形见绌了，我久有心愿，想写一部《新儒林外史》或《新官场现形记》，让那些衮衮诸公们现一次形，不为国谋，却谋私利，他们钻空子已经到了天衣无缝的地步，老到、纯熟，脸不红心不跳，甭管他在外面如何的“银样蜡枪头”，窝里斗、内耗、内讧却都是得了真传的老手。这也是国粹，不要说历代王朝宫中的阉墙之祸（李世民兄弟的玄武门之乱，晋朝的八王之乱，隋炀帝的弑父夺位），就连陈胜吴广这样的被称为推动历史前进动力的农民战争领袖，包括震惊天下的太平天国起义，后来不也祸起萧墙，自相残杀乃至功亏一篑吗？

这都因为大家太工于心计之故。

如果我们都呆些、傻些、木讷些，可能就本分些，就能多干些正事。可惜痼疾积久，不是一声断喝、一剂苦药就可使沉疴顿愈的。

中国人是个智慧的人群。

我只希望我们的智慧用在比钻空子更堂皇一些的地方，那时再自慰不迟。

我们更欣赏洋人的决斗，你不必防着背后有利箭射来。

（原载 1999 年 2 月 9 日《吉林工人报》）

千年思绪

人类历史，有史可考的文明史究竟有多长？历来颇多争议。对新千年是由 2000 年元旦起始，还是 2001 年算起，也其说不一。而几千年来，人类的生存条件改变的速度是极为迟缓的，如果说突飞猛进，那几乎是这个千年的最后一个多世纪的事。从蒸汽机和电的出现到后来的飞机、汽车、无线电、计算机、因特网乃至核武器、航天器、人类基因工程，科学把人类文明提升到了非常的状态。科学使地球变小了，使时空距离拉近了，使这个世界变得不可思议了。

人们有理由对新世纪、新千年的肇始而狂欢。但同时，我也认真地以为：欣喜之中当有深思。如果科学与文明的步伐与对地球资源的破坏性掠夺式开发之间画了等号，那么人类是否要为自己的行为付出昂贵的代价？公平地说，先期开创工业文明的国家毁坏资源、破坏生存环境是不自觉的、无知的，当他们发现了与利同在的弊端，便在改弦易辙的同时，要求发展中国家别再重蹈他们的覆辙，但却有人戏称这是“先当强盗后捉贼”；在核武器领域，先挥舞核大棒的人以为可以抢占霸主地位，后来者不承认“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的程序存在，于是也要拥有“核威慑”力量，当各国储存的核弹头威力达到足以将我们赖以

生存的地球粉碎几次的程度时，我们是否应该重新理解“威慑”的涵义？有人统计，再过 25 年，地球上的人口也许会多达 85 亿，地球村将难以应付人类的最基本的生存需要，当然也有人把眼界放开，探测月球，登陆火星……也许真的用不了多久，我们真能从浩瀚的宇宙中寻觅到一块又一块可供我们迁徙的乐土，可是只要我们的掠夺式发展方式不变，再多的乐土又怎能让人乐观起来？

面对新世纪和又一个千年的到来，北京曾举办过一个活动，凡有兴趣的人都可以给一百年后的人写一封信，密封在中华世纪坛下，待下一个世纪的后人开启。我不知道别人留下的是什么样的文字，如果要我留言的话，我会写上这样一句话：对不起，地球的后来过客。

他们是过客，我们更是，对比历史的长河，我们都是匆匆的一瞬。我希望未来的过客比我们文明，不会带着愧疚给他们的后人留言。

“我们只有一个地球”，这是有识之士的呼号，也是我们拥有一个真正值得开怀的未来的起点。

(原载 2000 年 1 月 2 日《长春日报》)

源清流洁 本盛末荣

这是史学家班固的一句刻在泗水亭碑铭上的名句。虽两千年过去了，恐怕没有人说它过时。汉朝的时候，没有官方对文学家、史学家封为人类灵魂工程师之说，可那时的许多文人却能自尊、自重、自律、自强。我想班固所说的源，无非就是文人的道德水准，古人早有“德者，本也，文者，末也”的格言。这大约便是常说的“文如其人”或“人如其文”。本盛，叶才可能繁茂，这岂不是极其浅显的道理吗？

如果要求每个作家皆可为人师表，那未免有些苛求。但要求一个作家做一个有起码人品、文德的人，总该不是过分的。

常听街谈巷议，对文坛的某些人、某些作品有某些非议，初时尚不以为然，及至翻看某些书刊，深为之赧颜。

文学，曾经有过众星捧月般的辉煌，那年月，一个早晨就能造就出一个或更多个闻名遐迩的作家。后来几经沉浮，各种主义和流派纷纷登场、隐退，也许今天到了洗尽铅华的时代了，一些文人大有落寞之感，好像作家一下子在喧闹的人生舞台上消失了。

我以为这也是一种回归，即作家回归到本来属于他们的寂寞的领地。

也许为了不甘寂寞，也许为了从冷清的境遇里杀出一条血路，于是出现了许多令同道们羞于正视的作品，在这里，迷失的是做人的良心。我不相信一篇坏小说会使一个人、一代人堕落，但是你无法否认健康、向上、拼搏的精神对一个民族、对后来者是多么重要。

什么主义、什么流派都可以尝试，都可以各领风骚若干年，惟有现实主义的法则是一日不可或缺的，也是任何花样翻新的手法所不能替代的。

有人说，需要拯救今天的文坛。如果这不是危言耸听的话，我以为能拯救文学的只有现实主义，即与时代、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的有良知的作家和作品，这作品应当是现实主义的继承和发展。有一段时间，责任感、使命感似乎成了取笑的对象，连古人都说过“文以载道”，我们的思维会退化到不及封建时代的文人了吗？

当然我不是说，作品一定要图解什么，我只是想说，一个有健康灵魂的作家，应当走出自己的灵魂“香巢”，听听时代的风雨，写写关于民族国家命运的篇章，我们个人尽可以十分渺小，可我们的作品应当是时代洪流中的一浪。

现实主义没有矫饰、没有装扮，它应当以自己的赤诚和朴素无华展现它的魅力。

（原载 2000 年第 306 期《吉林工人报》）

为尊者讳

为尊者讳，是中国的国粹。

早在孔夫子作《春秋》的时候，就已经倡导“为尊者讳，为亲者讳，为贤者讳”了，陈陈相沿，传承至今。

我在创作《孙中山》这部长篇小说时，便碰上了讳与不讳的尴尬难题。在我披阅史料时，日本史学界公布了孙中山的一页手迹，是从外务省陈年的官方档案里整理出来的，一时在海内外，特别是在属于炎黄子孙的史学家们间引发汹汹然的争议。

那是孙中山亲笔签名的一份备忘录，也可称之为承诺。其时，愈挫愈奋的孙中山先生所从事的为推翻封建帝制的革命，历尽艰辛，这个在西方国家前后生活过 39 年的人，最想得到的是西方国家的支持，他到处鼓吹、求援，迄无所获，没有一个西方列强肯真正给他以支援。于是孙中山先生不知在什么背景下，起草了这份外交备忘录，他在文书中许诺，一旦日本政府从财力物力支援孙中山革命成功，他应允可以考虑将满洲等日本历来视为肥肉的地方让与日本。

这是真的吗？日本人中的学者持 100% 的肯定态度，连笔迹都做了科学鉴定。

台湾学者几乎是怒火中烧，忍无可忍，他们认为这绝对是伪

造的，是给国父头上泼脏水。

大陆的学者较为折中，他们认为这份文书可能是真的，但不能证明孙中山卖国，而恰是孙先生在与狡猾的帝国主义者交往中的一种谋略。写在纸上的东西是可以任意撕毁的，何况孙中山个人的签字涉及主权，本来可以不算数，因彼时他一介布衣，根本代表不了政府。当然，这些学者也绝不会同意所谓“卖国”之说。

于是有人说，中国人的道德中历来有“为尊者讳”的美誉，长辈、尊者连名字都不能直呼，那是“犯讳”，不像西方，孩子可以直呼其父、其祖父的名字为“大卫”、“约翰”之类，绝不被看做是“犯上”或不恭。

其实，再伟大的人物也有疏漏的时候，所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为尊者讳的要害其实是保持着皇权或其他权威不可侵犯的藩篱，是造神的需要。

据报载，有人参观江西吉安的文天祥纪念馆，发现有一幅毛泽东手书的《过零汀洋》，竟有三处笔误，或称记忆错误。“辛苦遭逢起一经”误抄为“艰难遭逢起一经”；“干戈寥落四周星”误为“落落四周星”；“身世浮沉雨打萍”误为“浪打萍”。

人的大脑不是计算机的软件，不会没有误差，毛泽东记不准诗词是正常的，不正常的是来参观的人当中不乏学者巨子，却都不指出其误，这是耐人寻味的，当然是为尊者讳。这并非爱护领袖，正如大跃进年代，人人都知道一亩地不能打10万斤小麦，小孩坐到穗头上不会不沉下去，但却依然这样上报材料，诓骗毛泽东，居然没有坦诚者去揭穿，任毛泽东在发愁“粮食吃不完怎么办”。一个时期，人们也常私下议论某领导人的题词有错别字之类，却让那牌子堂而皇之地挂在那里，为什么没有人出来纠正一下？那不是令领导脸上有光的事吗？反之，错写的字天天摆在那，岂不令尊者不尊了吗？

我是不主张把板子打在尊者屁股上的。为尊者讳说到底不是为尊者（至少不全是），而是顾及自己的官位、名声、信任度，甚至身家性命。谄上媚上无妨，且可以称为美德，直言犯上就难保无虞了，这一来，这份美德就更要大打折扣了。

更何况，有时是讳不了的，倒不如不讳。

（原载 2000 年 9 期《杂文选刊》）

“齐家治国”琐议

封建士大夫们常把“修身、齐家、治国”挂在嘴边，他们在把“修身”当做基础完成后，便要“齐家”，不能“齐家”者，“治国”便流于空谈。

曾国藩不管出于什么样的动机，他是提倡从严治家的，他自己身体力行，每年的两万两养廉银子只给家里寄去1 000，其余的散发给流落京师湖广会馆里穷困潦倒的书生，或捐给需要赈济的灾区。他嘱咐族中子弟不尚奢华，不准起造豪宅，母亲过世回乡奔丧时，他居然两袖清风，倘不是皇上赏他1 000两治丧银子，他将无以应付。

有人怀疑这是矫情，连咸丰皇帝也有些犯疑，在那赃官遍地的年代里，“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的讥讽已不是什么新鲜事，曾国藩何以能“独善其身”？他的从严治家也可从家书中得到印证，后来他的儿子们很有作为，是不是与老子的严教有关？

从今天的角度看，曾国藩是镇压太平天国农民起义的刽子手，可从封建士大夫建功立业的角度说，他确实成功了，是治国的好手，所以清王朝才褒奖他为“中兴之臣”。

从曾国藩身上，是不是可以折射出一些普遍的真理之光呢？不能想像，一个连自己老婆、孩子都管束不住的人，会成为

一个治理国家的好官。

管家并不容易，放纵甚至纵使家人以权谋私，却是一种并不罕见的现象。中央三番五次下文件，严格禁止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在其管辖范围内经商等等，用心良苦。可若不是配偶、子女经商，用侄子、外甥行不行？朋友的子女行不行？情妇呢？就更无法节制了。所以管家不是会不会管的问题，而是想不想管，怎么管的问题。

我们界定的管家与治国的关系，未尝不是从方法、能力和技巧考虑的，不能管好一个家的人，极而言之，不可能管理好国家。但也不尽然，有的人左手索贿成巨贪，右手为公搞建设，甚至口碑不错。在这里人格是错位的，人格与能力并不一定成正比。但一般而论，把最高理想放在个人欲望的追求上，让这种人成为公仆，实属天方夜谭。

如今江泽民同志提出“以德治国”，这是很有意义的。“德政”也好、“仁政”也罢，都是对应“苛政”而存在的概念。“治家”用的“德”与“治国”用的“德”，应当是同一概念，领导者以有德者居之，又施行“德政”，才能教化广大民众有德，这是统一的，而“以德治国”的核心又是民主与平等，不是说，民众需要“德化”，而领导者不需要有德。

写到这里，我想起了1945年黄炎培老先生访问延安时与毛泽东的一次谈话，说到了一个很新鲜的概念：周期率的支配力。黄先生说：“我生60多年，耳闻的不说，所亲眼见到的，真所谓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一人、一家、一团体、一地方乃至一国，不少单位都没有能跳出这周期率的支配力。大凡初时聚精会神，没有一事不用心，没有一人不卖力，也许那时艰难困苦，只有从万死中觅取一生。继而环境渐渐好转了，精神也渐渐放下了，有的因为历史长久，自然地惰性发作，由少数演为多数，到风气养成，虽有大力，无法扭转。一部历史政怠宦的也

有，人亡政息的也有，求荣取辱的也有，总之未能跳出这个周期率，希中共诸君找出一条新路，来跳出这个周期率的支配。”

对于黄炎培的提醒，毛泽东当时胸有成竹地说，我们已经找到了，能跳出周期率的支配，这条新路就是民主，有了人民监督政府，才不致松懈，才不会人亡政息。

奥斯特洛夫斯基说过，人如果是为一己之利活着，很容易被杀死；而把自己溶化到社会里，就很难被杀死，因为想杀死他，就必须杀死周围的一切，杀死整个国家、整个生活才行。

由此也可以看出“家”与“国”的关系了。“家”尚不能“治”，何言“治国”？这其实是个不争的事实，本来无须引经据典来论证的。

(原载 2001 年 9 期《浪淘沙》)

先做人，后为官

古代有一种立德政碑的传统。一方官员在任满调遣升迁时，如确为当地百姓做了很多好事，便有人发起为他树碑立传，将其功绩勒碑刻石为记，这是一种流芳千古的表彰。也有百姓自发地，送万民伞，甚至是“留靴”（把官员的一只靴子留下来，以示挽留爱戴之情）的。这无疑是对这位官员的最高奖赏，在官员们看来，其荣耀不亚于入祀贤良祠或赏穿“黄马褂”。

综观历代官场，凡有殊荣且口碑绵延后代的，其人品必是高尚的，只有官品人品的一致，官如其人，人如其官，这官也才能做得清廉，受人爱戴。

读书做官，天经地义，所以古代的莘莘学子们苦读寒窗10年，为的是金榜题名。当然，为官的目的也有光宗耀祖、封妻荫子的追求。古时官吏称为“父母官”，这含义其实就相当深邃了，百姓视地方大员为民之父母，敬畏有加，何以如此？希望他们能像父母一样关怀、爱护子民，这种爱心也是人品人格的力量。

按今天的说法，我们的官是为人民服务的，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其目标，其追求，其纲领都远远胜过封建王朝任何宣言。古代官员尽管也提倡为政清廉，但毕竟从未提起过“全心全意”的字眼，更不可能上升到“三个代表”的高度。

为人低下者，其为官也必然贪墨。不可能有这样的事发生，他本人是个利欲熏心的人，却能造福一方。有一种人，当官之初是抱着为人民做点好事的志向的，但意志力薄弱，声色犬马的诱惑使他们纷纷“落马”。还有一种人，其官职本来就是“跑”来的，“要”来的，甚至是“买”来的，这种人一旦掌权，势必变本加厉，先收回“投资成本”，更要赚一些“利润”才行。他们买官花过钱，再卖官以赢利，这种人压根儿就是社会的渣滓，既无人品，何谈官品！

为了某种信仰，有志者可能献身。革命之初，有多少生长在豪门，锦衣玉食者为了国家的兴亡、民族的奋起，他们宁可去爬冰卧雪，流血牺牲，他们的人格注定他们为官的高尚。他们追求的是真理，并不是金钱。

连宗教都提倡清心寡欲，提倡行善，在教人做人这一点上，人类社会所有向上的哲学都无一例外。佛家倡导一尘不染，佛经所说的“六尘”乃“色、声、香、味、触、法”，这“六尘”不正是污染社会，令某些贪官们追逐的目标吗？从目前惩处的腐败分子看，无一不贪，无一不好色，无一不声色犬马、花天酒地。当他们不择手段地聚敛钱财的时候，他们不但与“为人民服务”不沾边，就连做人的起码资格都已丧失殆尽了。

林则徐曾为他的子孙后代拟了一副对联，足见人品。

这对联是：子孙若如我，留钱做什么？贤而多钱，则损其志；子孙不如我，留钱做什么？愚而多财，益增其过。

我常常替那些尚未暴露的有劣迹的官员们担忧，当街上警笛长鸣，警车从你窗外驶过时，你不心惊肉跳吗？你能安枕吗？

绝对的权力是人格的“放大镜”。一个贪欲之徒，如果只是个市井小人，也许不会为害国家，一旦他爬上去了，便是民众的灾难，所以好人品首先就应当附着于好官身上。既然权利是人格的“放大镜”，它能放大你人格中金光闪烁的一面，也会以夸张

的尺寸，折射出他权利欲、金钱欲膨胀的心态。

公仆和靠官吃官者绝不是同一种品格，故有言曰，先做人，后为官，则国家幸甚。

(原载 2001 年 8 期《浪淘沙》)

人格、品格泛论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荣辱，我以为任何成功和挫折，都是宝贵的财富。我在客厅里自书了一幅中堂，是这样的几个字：温不增华，寒不改叶，宠辱不惊。

一个人真的做到宠辱不惊，其实是很不容易的，但我向往之。

当一个人的尊严受到挑战时，当一个人的心血受到轻侮时，那比受冻馁之苦、皮肉之苦都要难过。

我在大学读书时，写过一部长篇小说《白山曲》，为此书已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受批判，定为“白专道路”、“一本书主义”……但我并没失去最后的信心。

大学毕业后，我被分配到一个小县城去教书。《白山曲》受到了很多人的好评，一部未出版的书稿，有人拿去参加演讲比赛居然被评为一等奖，这当然对我受伤的心是个补偿。

不久，“文革”风暴来了，因文罹祸，实属必然，我成了“黑帮”。在被隔离专政的日日夜夜，我发现看守我的学生，在走廊昏暗的灯下争相传阅我的《白山曲》原稿时，心里有如打翻了五味瓶，一则以喜，一则以忧。后来这些人白天写大字报批判毒草《白山曲》，晚上却为这本书掉泪，我心理上失衡，却又自我

平衡。

后来我“解放”了。当我费尽心机打听到《白山曲》手稿的下落时，我托一位老师去讨还。

得到的答复令我欲哭无泪。一个高三的学生，在乡下结婚时，把《白山曲》1 200多页稿纸翻过来糊了洞房的墙壁。

谁能理解我当时的感受！

我曾发过誓，从此不再舞文弄墨。但这只是一时激奋之言，文学不仅是“瘾”，而且是溶入生命过程中的一种“基因”。有人开玩笑地问我拿了多少稿费。言下之意，作家是为钱而写作的。但有一个事实是不争的，当年没有稿费而且时时有挨批挨斗危险的年代，我并没有辍笔不干嘛。

我历尽了艰辛，尝够了人间冷暖。我从事文学创作的几十年里，经过的风风雨雨罄竹难书，在《人民日报》上发表检讨书，在中国作家里还有别人吗？

当掌声、鲜花、奖杯和赞誉之词向你拥来时，所有的凡人都会有成功感、成就感，我也概莫能外。

面对成功，有两种选择。尽量用足你的知名度，去追名、逐利，出尽风头。另一种是保持低调，至少能少挨些骂。

知识分子是很有趣的。在狠抓阶级斗争的年代里，他们大多数都如听话的羔羊，争相检举、揭发别人的问题，能上能下，不计名利，朝为教授，夕为种田人，什么毛病都没有。后来好了，不再是臭老九了。于是勾心斗角，追逐名利，为金钱折腰，要官要待遇……什么毛病全来了。

什么是中国知识分子精神呢？有没有这种统一的标志性的精神呢？是亘古以来一贯制的精神，还是各有时代烙印？

我说不清楚，却有兴趣参与讨论。

我的朋友知识分子居多，茶余饭后谈论最多的也是知识分子。

中国的知识分子其实很可怜，也很可爱，执着的愚忠往往成为他们终生不渝的情结。记得有一部始终未放出来的电影里有这么个情节，一个受迫害的老艺术家，面对要漂洋过海而去的女儿，无奈而又辛酸，甚至在劝说无效的情况下打了爱女一个耳光，于是女儿含悲忍痛地质问父亲：“你爱这个祖国，可祖国她爱你吗？”

这当然不是最精确的概括，但至少客观上描述了这一代知识分子的心态。这使我想起了巴金先生对自己的反思，连他那样的人尚且不能“我行我素”，做了很多违心的事，何况别人。所以我特别看不上那些事后把自己打扮成清醒的、一身傲骨反潮流的勇士，似乎他们从来没出卖过自己的灵魂，自始至终是出淤泥而不染，这是一种过来人不屑一顾的神话，但是这类文字谬种流传，会使后人要费很大气力去考证真伪的。

过去我对李白是极为尊崇的，他一身傲骨，居然在皇帝面前醉酒，让宰相杨国忠研墨侍候，让当朝红得发紫的太监高力士为其捧靴。但是当你知道李白四处写信给权贵，希望别人推荐自己入仕，于是不惜吹捧权贵们“德行动天地，笔参造化，学究天人”，目的是想敲开仕途之门，过去脍炙人口的“生不愿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的韩朝宗，当时是荆州长史，素有奖掖后进为国荐贤的美誉，于是李白有了这样的吹捧。

我以为李白也是分裂的、有两面性的人。这样看来，如果你有过违心和虚伪的瑕疵，其实不必掩饰，人无完人，知识分子就是完人吗？按阶级论来衡量，知识分子不是一个阶级，只是一个阶层，它具有极大的依附性，有些带有传奇色彩的知识分子轶事，充其量是个人的性格展露，我以为知识分子精神已经不复存在，或者从来没有形成过统一的精神。

为历代统治者当御用文人的有什么独立精神吗？被当做花瓶点缀太平的文人墨客有什么个性化的精神吗？为了世俗的名利和

金钱，其精神也很可怜，更何况知识分子又有自己脆弱的一面。

我们所说的知识分子精神是一种理念，是一种人格化了的理想，是一种带有憧憬色彩的自我迷恋，因为知识分子精神多为知识分子自己所创造。

商品经济大潮席卷天下的时候，我有时感到羞于谈什么知识分子精神，特别是当你面对职称、评奖、出书，甚至考研究生、建博士点过程中许许多多令人难堪的龌龊时。前不久媒体披露，南方某大学在呈报待批的博士生导师时，竟有一位伙食科长，叫人哭笑不得，这实在是叫知识分子高兴不起来的斯文扫地。

我想，什么时候举国国民素质都焕然一新时，再谈知识分子精神，可能大家的心情会好些。

由此派生出来的一个问题，便是中国作家、评论家的素质。答案是现实的，良知、忠诚、责任感和对艺术的执着追求，这恐怕是最基本的素质，但我更以为这些还应植根于他们的人格，人格的魅力是惟一令他们保持活力、冲击力的本源。

好多作家心态都不好，或曰浮躁，或曰愤愤不平，这几年，大家都在公开场合和私下大骂诺贝尔文学评奖的几个糟老头子，凭什么不给中国作家奖？他们显然有政治偏见。

当然，像我这样距离诺贝尔奖不知有几亿光年距离的人，心态是平和的。我也替那些自以为一只脚已踏进了北欧文学圣殿大门的人打抱不平。

但我以为作家最看重的是写出作品来，你不要在乎畅销书的排行榜，你不必嫉妒影视明星为什么那么红，你也不必计较评论家的目光是否对准了你，甚至不说把拿不拿奖当成一回事。

这不是阿 Q 精神。写阿 Q 的鲁迅，以及他以前的曹雪芹，更远则可上溯至李白、杜甫、屈原，对这些古人来说，稿酬、奖杯、一级作家职称、特殊津贴，统统不知为何物，他们的作品照样伟大，照样传世，他们的素质是什么？对生活充满爱，鞭笞丑

恶，歌颂善良，以天下为己任，他们活得很艰难，却活得很滋润，他们的精神素质注定渗入他们的作品，人文合一，真正的文如其人。

我不大看重文学评论，更讨厌某几个权威垄断的局面，文学不需要姜子牙在那封神，拿了人家钱替人家消灾，为了人情，为了长官意志，为了自己的私利，轻易地把一堆废纸捧为经典，也许可以炒作一时，但终会被历史淘汰。

有人问过我，你怎样评价你自己的作品。我说我尽力了，但囿于个人的修养，局限于无法逸出的轨道，我的作品只是有限的真实。也许，在几十年或更远的将来，后人会视这些作品为文字垃圾，那我也无话可说。但我也想阿 Q 一回，有些人的作品可能比我的要速朽，你多伟大，都管不了身后事。

读者、时间是检验作家作品的惟一尺度，你的作品朽与不朽的分水岭，便是你的自身素质，归结起来是人格，这人格当然是包容在艺术的光环之中的。

(原载 2000 年 3 期《学问》)

关上潘多拉的盒子

有人敢站出来，声称自己从来没说过谎吗？我断定没有这样的人。

也许，说谎是与生俱来的一种天性，它集顽劣、智慧、善恶于一身，简直像影子一样相伴相随，叫人无可奈何，久而久之，竟成了人类天性的一个组成部分。

说谎有本能与后天之分。一个很小的孩子有了过失，会本能地去遮掩，向大人撒谎，这是不用人教的，是人之初性本恶吗？

下意识的说谎，有的出于自尊、自重、自爱，是对人格的维护；有的属于对弱肉强食现实的初级抵制，有可以理解的一面，也有虚荣、矫饰的成份。最不可抗拒的是当某种谎言说了一百遍后成了假真理以后，会溶化到血液中、渗透到骨髓里，即或不带遗传密码，也足以构成一个时代国民的品格，这是很可怕的灾难。我们都经历过的，张口谎言，落笔欺诳，一本正经地在骗人，没有这样到位的了。

所幸，这样的荒谬时代过去了。但荒谬的根并未完全腐烂，迄今仍危害着健康的社会，令当代文明蒙羞。

有一种谎言是恶意的，这很好识别，他以攻击性、诽谤性为特点，目的是整倒政敌、情敌、生意场上的对手，造谣是最常用

的轻型武器。在民间，有人用匿名信和散布流言蜚语等形式诋毁别人，也流行过大字报、小字报，相当于古时候的揭帖。这一切手段的终极目的是利己害人，为自己争到一块肥肉，这表现在升官、评职称、分房子、追逐异性、评奖等方面，这种恶劣的基因至今在我们民族的染色体里绵绵不绝地传递着信息，成为一种根深蒂固的遗传疾病。

有些谎言是作为生存手段存在的。官员制造政绩，浮夸、吹牛，目的在于往上爬，这似乎没有直接对手，其手段也不具有攻击性，算不得恶意，对自己而言当然是善意的。商品制造伪劣假冒商品，挂羊头卖狗肉、搞传销设陷阱坑害别人，无商不奸，奸与诈又紧密相连。还有人为猎异性欢心，编造种种谎言，使对方堕入他虚设的五光十色的爱河，这也不是干什么新鲜事了。

也有一种谎言是善意的，是不应当受到指责的。别人得了绝症，你会自觉地隐瞒，对亲人更是如此，这是不忍心，是恻隐之心。为同情弱者，给他们描绘出一个美好的乌托邦式的前景，这也无可厚非。不正面指出别人的隐私、痼疾、弱势方面，一句话，为他人讳，或者为尊者讳，这甚至可以称为美德，然而也是以不真实的谎言形式出现的。

谎言有时也体现为一种智商。

政治家向来不在乎说谎。说谎有时是艺术，是智商的体现。难道可以对敌对势力尽说真话吗？甚至包括为了社会稳定，不得不隐瞒某些负面东西。这都是善意的策略，还有韬光养晦、欲擒故纵等等，可以说是以说谎形式出现的权谋、权术、制衡术，都需要谎言来支撑，这几乎是政治的不可或缺的元素。

军事家何尝不如此？声东击西，兵不厌诈，本来就是时时制造假象让对手上当，岂能君子待人以诚？

然而，一个政治家如果把子民当做对手实行欺诳之术，则很可悲了。我很敬重孔老夫子，他是中国礼仪道德的始祖，我们今

天仍没有跳出他的如来佛手心去谈经论道。不过他有一句话害人不浅，他说“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这是不是愚民政策？孔夫子倒也罢了，有些人到了现代，仍以愚民为乐趣，以愚民为自得，就很不雅了，连唐太宗都醒悟到“水可载舟，亦可覆舟”的道理，所以我们今天才提倡官员政务公开，向人民学习，既承认自己是“公仆”，岂有仆人骗主人的道理？

谎言这东西真是个挥之不去的怪物，是个说不清的幽灵，谎言与阴阳相伴、与真理同在、与善恶相随，有时你不得不承认谎言至上，谎言有时与真理只有半步之遥，正因为他们相距太遥远又太近，所以才有“真理前进一小步便是谬误”的论断，才有“谎言说上百遍便成了真理”的格言，才有了“三个成虎”、“曾母下机”这样的警世成语典故。谎言可以改变一个时代，宗教法庭的中世纪、希特勒时代，还有我们的史无前例的年代，那都是谎言的力量和杰作，它真像个魔法师。

对于食五谷杂粮的芸芸众生来说，被谎言包围、左右着，最多只不过影响其形象，好在彼此彼此，并无多大危害，但膨胀起来也很可怕，相当于恶性肿瘤，会严重破坏人类社会的正常机体。而这不正常细胞令官员附体，则有误国误民之虞，会导致社会出现诸多荒谬。

这样看来，对于谎言又不能等闲视之了。

所幸我们正试图把它装回潘多拉的盒子里去了。

潘多拉就不是个好神，她生性多诈，诈便是欺诳，所以她私自打开宙斯让她带给厄庇米修斯的那只盒子，她把疾病、罪恶、疯狂、嫉妒等等灾祸一齐放纵到了人间，却把美好的希望关闭在盒子底下。

我以为，潘多拉释放出来的最危害人类的是希腊神话里忘记提到的谎言，她本人就是这个巨妖，它往往是罪恶、疯狂、嫉妒的本源，或是表现形式。我们能把谎言装回到潘多拉的魔盒里去吗？



域外游记

在天上的感受

现代化的交通足以大大地缩短时间和空间的距离，事实上延长了人的生命。如果乘坐当年哥伦布发现美洲新大陆那种三桅帆，从中国横越太平洋到达美国西海岸，也许要半年。而现在，坐上喷气式客机，不到 20 个小时就可以直达纽约、华盛顿，不但横跨太平洋，也越过了整个美国大陆。

美国的航空事业是相当发达的，美国有 90 家航空公司，不像中国是老独一处，别无分号。大的公司诸如联航、泛美、西北等，都经营着全球飞行的业务，而州与州间、市与市间的客货运输，则由一些专营短途航运的小公司承揽，彼此之间既有竞争又有默契地合作，看上去眼花缭乱，实际是有条不紊。

美国各航空公司办事讲效率、讲信誉，这一点颇给旅行者带来方便，留下良好的印象。

我和韩少功出访美国，在抵达华盛顿前的一段插曲，虽然很好笑，却足能说明问题。

我们是 8 月 23 日上午 9 时乘中国民航的波音 747 飞机从北京起飞，经由上海到达东京的。在东京有 4 小时左右的停留时间，我们将在东京换乘美国联合航空公司的飞机直飞华盛顿。韩少功是会英语的，而且翻译过《生命不能承受之轻》这样的小

说，自然技高一筹。于是在到达美国前，我不愁没有翻译了。从东京起飞时，给了我们两张登机牌，一张是从东京上机的，另一张是从旧金山登机的，而飞机是同一架。

到达旧金山以后，航空小姐叫所有的乘客都下机，我们原以为只是在这里稍事停留，却不料人家告诉我们，要在这里验关。

于是韩少功开始发挥他的外语专长，到处去问。我们的行李是直发华盛顿的，可不可以不在旧金山验关？结果是没有人能说得清楚。

后来我发现在一个关口那里有一个能讲中国话的雇员，戴着机场工作人员的证件，看样子是个华裔。

我向他发问：“请问，我们是过路，能不能到华盛顿再去验关？”

我绝对带着笑脸去问的。我惟恐他像国内服务人员一样粗暴。

他吼着，吼出了一大串英语。我再问，他仍然说英语，仿佛他发誓不让我听懂，或者觉得说洋话才够味儿。

终于，他用汉语大声说了一句：“都得验关！”并且伸出手来一挥。

我当时的感觉是：吃了几年洋饭，就更坏些。

没办法，只好排长队验关。

旧金山的海关可不怎么美好，七八条长龙排出上百米，我们拖着行李（租行李车也要一美元），一直等候了3个半小时，才挨到海关窗口。美国驻华大使馆写给移民局的公文起了作用，海关人员对我们分外客气，连行李都没叫打开，就放行了。他说我们是国务院请的贵宾，本来不用排队的。

然而糟糕的是，早在半个小时前，我们乘坐的那架客机已经升空飞往华盛顿了。

我和韩少功又困、又累、又恼火，就找到联航的办事窗口，

把误机的事说了一遍。

联航的女服务员十分耐心地听完我们的陈述，一连说了几个“对不起”，她说：“这是我们的责任，让你们辛苦了。”有这一句话，我们的气也就消了一半，只好耐住性子等待。

联航女服务员又是打电传，又是用电脑查询，她要为我们查出最近一班直飞华盛顿的有空余座位的班机。后来，她和蔼地征求我们的意见，并且摆出两种方案供我们选择。一种是在旧金山过夜，等候明天早晨的飞机，她特别说明，这夜的旅馆费及饭费由联合航空公司出。第二种方案是，马上起飞，飞往洛杉矶，然后从洛杉矶换乘去华盛顿的夜航机。

我们决定取道洛杉矶。

那位小姐又问明了我们来美国访问是什么单位接待。然后连续发电传给华盛顿，一直找到预订了房间的旅馆，好通知人家延误的事。这工作本来已经不是她分内的了，可她仍然认真地为我们做完了。

接下去是发给我们一张餐券，10美元的限额，在机场大厅一家与联航有合同的餐馆吃了一顿晚饭，就飞往洛杉矶去了。

从洛杉矶换上去华盛顿的飞机以后，满以为万事大吉了，却不料中间又出了岔子，而且这一回无论如何不能再怪航空公司了。

天亮时分，飞机开始下降，我见韩少功正睡着，就没有打扰他，我比画着问旁边一个美国少妇，指着机翼下的城市问：“华盛顿？”她连连摇头说：“NO，NO！”

我赶忙推醒韩少功。韩少功又和那位少妇说了一大阵子。我问韩：“她说什么？”韩少功答：“她说，这里有一条河，河这岸是一个城，三角洲那里是另一个城。”所答非所问。

韩少功大约也没有真正弄明白。

于是我们在飞机停好后，便随着人流涌出了机舱。

第一个失望是没有人接我们。

那就到下面去取行李吧。又一个失望，传送带上已经空了，仍然不见我们的行李。

我们忍不住发起了牢骚：“还说美航服务好呢，行李都不能随机到！”怎么办？新闻总署和“国际访问者计划”都没有人来接，行李又无踪影，惟一的办法是求助于大使馆。

韩少功投进 25 美分想拨大使馆电话，但怎么扔进去怎么退出来。后来我说，也许这是长途电话。韩少功被提醒了，又投了 1 元，结果还是被退了回来，他急了，以为钱不够，便把手里的硬币一古脑儿往里丢，真是怪极了，丢多少退多少，电话就是挂不通。

我们商量，先到下面去看看行李到没到，然后再租一辆计程车到大使馆去。

行李仍旧没有着落。

幸好那位行李房的人仔细地询问了我们的到站，他笑道：“你们提前下机了，这里是费城，离华盛顿还有一百多英里。”

真叫人哭笑不得。无奈，又得去找联航公司去联系，这一回可不那么理直气壮了。

接待我们的那位小姐十分认真地听完我们的陈述，笑眯眯地对我们说：“你们原来乘坐的班机已经起飞，快到华盛顿了，这事不能怪你们，你们是外国人，语言不通，航空小姐有责任及时向你们询问到站。好了，我马上给你们安排最近的一班飞机去华盛顿。”

我们真没想到她会这样敦厚，这样彬彬有礼。原以为会挨一顿训斥的，你自己提前下机，怪谁？

联航不但没有再要我们补机票钱，反而代我们又发了两个电传，一个发往华盛顿美国新闻总署，另一个发往华盛顿国际机场，通知迎接我们的人，预告我们到达的时刻和班次。

这是一次有趣的航行，我没想到美国还有这样小的螺旋桨小飞机在首都上空服务。这是双引擎飞机，二十几个座位，飞行员可以同乘客对话（指没有间隔），它夹杂在巨型的波音747、767大飞机中间在跑道上排队起飞，就像一只孤零零的可怜的小蜻蜓。

应当说，一入美国国境就极不顺利，但在遇到不顺利时又很快化为顺利，这在目前的中国是办不到的，托人买一张机票甚至要提前十几天。而在美国，就方便很多。

当我们在华盛顿确定了访问的路线、地点和日期以后的第三天，负责安排我们访问项目的国际教育中心帕蒂扣先生已经把全程机票交到我们手上了，办事效率之高，令人叹服。

我们预定9月11日从芝加哥飞往发尔构城，然后去明尼苏达州的小镇费尔格斯缶斯。正巧头天下午芝加哥大学的李欧梵教授去看我们，他问我们，有没有去爱荷华国际笔会中心的日程安排，我们说没有。他一边给爱荷华的女作家聂华苓打电话，一边说：“聂华苓知道了会不高兴的。”果然，聂华苓女士在与我通电话时就高声叫道：“我几次去中国都没见到你，你居然想过家门而不入！快来吧，邵燕祥和乌热尔图都在这里呢，台湾作家王拓也在……”

看来，不去看聂华苓是不成了。令人犯愁的是机票怎么办？明天就走，会那么顺利吗？

我们的陪同庇奥·瓦特金斯先生说：“机票好办，只是绕了路要多花路费，等我请示一下华盛顿。”

庇奥只用了5分钟时间请示了华盛顿，我们又等了20分钟，华盛顿的帕蒂扣先生就回电话了，不但答应我们增加访问俄亥俄州爱荷华国际笔会中心的项目，而且已经为我们订好了飞往爱荷华的机票，以及改签了从爱荷华到明尼苏达的机票，我是真受感动。

在我们愉快地度过了爱荷华的一天一夜，再启程去明尼苏达

时，又出了点差错。这一次，我们乘坐的是 Byi 航空公司的飞机，本来华盛顿为我们预定了 3 个座位，等到我们去登记时，去得太迟，只剩下一个座位，起飞在即，旅客都已登机了。我们的陪同坚持 3 个人同机走，航空公司的人也因为我们是外宾而一再道歉。最后，公司想出了一个“悬赏”的办法。他发出呼吁，如果有哪位事情不急的旅客肯让出两个座位再迟一班飞机走，那么本公司愿意奉送回程机票两张酬谢。可惜，条件虽然优惠，人家都已登机，没有人愿意再折腾下来，美国人把时间看得同金钱一样重要。最后的折中办法是，韩少功一个人先走，我与庇奥先生转乘飞回芝加哥的飞机，再从芝加哥换乘去往明尼苏达的飞机。这一次，又是西北航空公司的客机了，是由 Byi 公司代为联系的，超出的机票钱都由 Byi 公司赔偿。

这是一件小事，却使我不能忘怀。

在美国，为了招徕生意，为了建立信誉，像西北航空公司有这样的优惠规定，乘坐西北航空公司的飞机达到 100 小时（这数字未经核对）则赠送你一张去欧洲或中国的往返免费机票。

美国各航空公司间既有合作，又有激烈的竞争，大鱼吃小鱼的事情常常发生，经常竞相降低票价，最近泛美航空公司的一部分国际航线，就被联合航空公司吞并了，这也许并不是坏事，优胜劣败，本应是天经地义的事，他们之间票价都有很大差异，在全国各机场，他们各自办公，柜台挨着柜台，其服务质量的好与坏，一目了然。难怪有的航空公司信誉颇高，有的则令人摇头，无人问津。我看，竞争是推动任何事业向前发展的重要动力。中国民航是没有什么竞争的，只此一家，别无分店，你求上门来还难上难呢，因此似乎用不着讲什么信誉，可以不向旅客通报，便随意取消、延误班机，令人啼笑皆非。

我是很不乐意出中国民航丑的，忍无可忍，还是要说几句。

在我离开夏威夷回国时，所有机票都有日期、航次、机号，只有到达香港后改乘 CAAC 的中国飞机下面是一片空白。美国朋友解释说：“差不多全世界各国航空公司的机票日期都可以在美国订好，但你们中国民航不行，这要麻烦你们自己到香港后办了，很对不起。”

我觉得脸颊热辣辣的，有一种无地自容的感觉，我为了尊严，想驳人家，可人家说的是事实。我自己最清楚国内订机票是怎么回事，不是早在旧金山时就给深圳的朋友刘云河发信、打电话叫他提前订 9 月 28 日机票的吗？（后来的事实证明，提前半月都没订好，还是花城出版社的朋友给订的票，那已经是 10 月 1 日了。）

我的机票是美方代买的，通过联合航空公司，中国民航将用我的机票向联航提取 200 美元。除此之外，不管行李是否超重，“国际访问者计划”又为我们买了一份行李超重票，款也是付的美金。

因为机票签不上，我又不是去北京，又要在深圳停留，所以希望把机票退掉。但中国民航让我“到华盛顿退去”。

最叫人不能容忍的是广州的机场。有一个胖子，看来是一个负责人。我拿了行李超重票去找他，给他看票，证明情况，请他不要再重复收取行李超重费，因为美方已将钱付给中国民航了。可是这位胖子竟蛮横地说“不行”，“要另起票”，“这是美国的，你去坐美国飞机好了”！

我不是生气，只是感到一阵阵悲凉。在我“受气”前不久，广州市委书记乘飞机坐头等舱，被民航人员无理质问，几乎赶下去。后来他们知道了是市委书记，才公开道歉，报纸上又发了市委书记颇为义愤的文章。这件事曾引起反响，好多人拍手叫好。

我这个人总有怪想法。假如受辱的不是市委书记呢？有人向他道歉吗？有人替他不平吗？有哪家报纸抢着为他发文章吗？怕

是活该受辱了。

广州机场（大概不光是广州机场）还有一条奇怪的规矩：发货另付保险费。我从香港带来一架电视机，百般询问能否同机到达，好几个服务人员都回答“不知道”，后来一个小姑娘总算回答：“不同机。”问原因，回答说货物太多。我问：“如果货物上不满呢？”“也不能。”“为什么？”“不为什么，是规定！”

我就不明白这规定是怎么回事，只好守规矩，交款，90多元，还要另加十几元的保险费。我这人多嘴，想问问保险是怎么回事。回答是极不耐烦的：“保险就是保险，不交，摔坏了不管。”这就奇了，如果交90元，似乎民航就可以理直气壮地把东西摔破，再交点呢，便轻拿轻放了，简直岂有此理。后来证明，电视机是同机到达的（有货签及到货证为据），然而到长春机场百般询问都说没有，非叫你回去等上3天，再出车来拉，反正中国人的时间有的是！

当然，美国航空公司也有不讲理的事。我的行李箱子被弄破了，划了半尺长一道口子，翻译带我去找行李房，那行李员提起我的箱子试了试，耸耸肩膀，说：“太重了，因为搬运工提不动，才弄坏了，责任自负。”

如果箱子不重呢？似乎就应当摔不破？于是只好认晦气。

中国民航也不尽是缺点，国际航线上是免费分发听音乐的耳机子，而美国是收费的，3美元。中国民航班机上无论途程长短，都要发放小梳子、钥匙链、钱夹、温度表之类的纪念品，美国航空公司则一毛不拔。

我真希望我们的民航事业让人们信任起来，别学皮毛。

（原载1986年16期《文艺时报》）

华盛顿印象

记得我到达华盛顿的第三天，有一家时报的女记者去采访我，问道：你来美国的印象怎么样？最突出的感受是什么？

3天，怎么会有突出感受！

印象总是有的。我说，美国的“绿”是很迷人的，街心广场、人行道与居宅间、院落……到处是绿绒毯般的草坪，还有郁郁葱葱的树林、风景树，更叫人喜爱，我同时也开玩笑地说：还有美国的钞票，也是绿颜色的。

我的话引起了一阵笑声。

华盛顿是个清幽宁静、公园化的城市，8月虽然已是夏天的尾声，华盛顿人仍然穿着夏装，无论男女老幼，都穿着背心、短裤，永远使人感到他们是在游泳场刚回来似的。

行人少得惊人。在华盛顿，无论是在热闹的红灯区，还是在游乐场所，你绝对看不到像上海南京路、北京王府井那样人潮如涌、比肩接踵的场面。这可能有几个原因。第一，美国人本来就少。美国领土面积同中国不相上下，人口却不足中国的五分之一；中国的10亿人口，有9亿多集中在东部，而美国人口的分布是较为均衡的。第二，美国人有私人汽车的多，上班、下班都在高速公路的车子里，安步当车的人寥寥无几。第三，美国人每

星期只做5天工，每到周五傍晚或周六上午，一家家都开上自己的旅行车，拖着游艇到海滨、湖畔野营度假去了，城里顿时显得冷清，好些店铺都关门大吉，银行也都不营业了。

华盛顿街心公园的人还是比较多的，他们安闲自在地仰卧在绿草地上，用遮阳帽盖着脸，听着轻松的音乐，白色的鸽子成群地在草地上走来走去，还有根本不怕人的松鼠也不时地从树上溜下来，从游人手中啄食食物……

这真像一幅恬静的农家乐图画。

华盛顿的纪念碑和塑像特别多，多达四百多个，像华盛顿、林肯、杰弗逊这些已经去世的大人物有碑有像自不必说了，就连还健在的人，如卡特、福特，也在国会大厦里有一尊半身塑像。当然，除掉政治家、军事家，也有许多科学家、作家、画家的雕像，像富兰克林、马克·吐温都被美国人世代纪念着。也有外国人在华盛顿享受着殊荣，像曾经帮助过美国独立战争的法国将军铜像。在华盛顿公园还有一尊早已面目模糊的铜像，是19世纪德国医生萨莫埃尔·哈内曼的，他因为发明了同种疗法而得到美国人的尊敬。

最叫人莫名其妙的是一些谁也不知道为谁雕的塑像。在政府区域石台阶上有一对奕棋的塑像，倒是栩栩如生，惹得我站在这两个人身后拍了一张照片，我的身份俨然是一位观棋者。

纪念碑、纪念堂，当然是值得纪念的居多。像林肯纪念堂，像利剑似的华盛顿纪念碑，不会有什么非议。美国有一点是与我们不同的，总的看来，政治家的纪念碑、塑像少，艺术家、科学家的多。在国会大厦里，还有黑人领袖和印第安人首领的塑像，这都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

然而我却有点为华盛顿的碑、像泛滥发愁。铜像是不能死掉、埋葬的，旧的永远存在下去，新的在不断建造，总有一天，华盛顿会有“碑满之患”，“像滥之忧”。我问过美国朋友，好多

塑像，连他们也说不清姓甚名谁，事实上早已失去纪念价值了。

据我所知，华盛顿正在筹建庞大的海军拱门，二次大战、朝鲜战争塑像，还有黑人纪念碑、妇女参战者纪念碑等等，这更令人担忧。

据朋友说，我这是杞人忧天。国会此前已通过了议案，严格控制新的纪念碑、塑像的建造，活人的碑像已不允许造，要死掉25年以后才有资格。这样可能好些。

在华盛顿，另一项有趣儿的活动是参观白宫。我拿到的印制得很精良的参观券上有里根总统的亲笔签名（但我看得出是影印的），免费，据美国朋友说，这也是很荣幸的事，不是所有想参观白宫的人都能如愿以偿的。

白宫的名字是1901年的西奥多·罗斯福总统起的，它位于古老的宾夕法尼亚大道旁，却不使人感到置身于现代化的繁喧之中，倒像个远离尘世的森林别墅。白宫的造型美观、幽雅，并不显得奢华，这座始建于1792年的宫殿，被铺满庭院的草坪包围着，院里栽植着几百万株黄色水仙花。

白宫曾毁于1814年战火，那年2月，英国海军少将科伯恩率领一百多人打入白宫，逐出麦迪逊总统，纵火焚烧了白宫。现在的建筑格局是1819年重建的。

自从1800年约翰·亚当斯总统偕第一夫人入主白宫以来，已更换了好多任总统，150年后，楼已经快垮下来，在杜鲁门任上，又重新修葺。这座房子有20个卧房，却有33个厕所，29个壁炉，我始终闹不清为什么是这种比例关系。

这里悬挂着的第一夫人照片是很有意思的，有肯尼迪夫人的，也有福特夫人的。一楼有一架特大钢琴，三角式的，三只脚用三只硕大的铜鹰驮着。三只吊灯，每只重达850磅，由几千块小玻璃片组成。二楼大厅是东方式的结构，拼花地板极为光滑。在这间大厅里，历任总统儿女们7次在这里举行婚礼。在这里发

生过许多有趣的事，1814年英国人火烧白宫时，总统夫人摘下华盛顿的画像逃走。有一位黑尔森总统，他的就职演说在历届总统中是最长的，达两个半小时，而他就任总统32天就死掉了，是当总统时间最短的一个。

白宫的好些家具都是1817年从法国运来的，地毯则有中国地毯、印度豆绿色金花地毯。

不知为什么，美国人谈论历届总统时，总免不了要提及总统夫人，我想，肯定有它的道理。

40年代杜鲁门任总统期间，向广岛、长崎投了两颗原子弹，造成了轰动世界的惨剧，杜鲁门的夫人贝丝女士听到这消息后极其愤怒，为了表示自己的立场，她与杜鲁门分居了。

肯尼迪夫人杰奎琳是不幸的一位，人们可以想见，1963年肯尼迪在达拉斯遇刺时，杰奎琳就在丈夫身旁目睹这一幕惨剧。她是个有头脑的人：她把白宫里林肯时代收藏的中国古董从地窖里拿出来供人参观，她敢于革新白宫的一些事物，她至今还被许多美国人所称道。

一般人总以为美国总统是至高无上的，其实有时并不是那么回事。

1850年，有一位总统想把法国式的破旧家具淘汰掉。这些古董太陈旧、太破烂了。这当然要一笔可观的钱，才能重新置一套家具。

没有想到，总统的这项提案被国会否决了，不给他钱，总统不甘心再去坐他的破椅子，就在白宫门前拍卖家具。后来，还是肯尼迪夫人又找回了这些家具，就是今天仍摆在原处的那些。

华盛顿的过分幽静有时也会带来一点心理上的压力。夜阑人静，你从废公园穿过，总有点毛骨悚然的感觉，惟恐有拦路的贼从背后袭来。

我对美国的安全是没画过问号的。从前听去过美国的人说，

美国没有小偷，只有抢劫银行的江洋大盗。我在美国一个月，各种场合都到过，高雅的、低贱的，却从来没有碰上过吵架的。

然而，翻译庇奥·瓦特金斯先生告诉我，华盛顿的流浪汉是一个不可忽视的社会问题，夜晚，他们有时会突然从阴暗的树阴背后冲出来，抢劫行人。有一天傍晚，我们从唐人街吃了一餐湖南饭归来，因为离住处近，没有叫车，步行回来。每当遇到单身流浪汉在路旁站立时，庇奥·瓦特金斯便拉我一把，快步绕道走开。他警告我说，走路离这种人要远一点，以免措手不及。

我松弛下来的神经又紧张起来。

华盛顿的流浪汉，我以为是病态的。他们年纪都较大，但绝不是老年人，有些是体力很好的中年人。他们都推着一辆类似中国的手推车样子的小车，上面放置着简单的行李、塑料桶和家具。白天，他们蜷缩在公园的长椅上打盹，晚上找大楼的台阶或公园草坪随地一躺了事。天冷的时候，他们就换了地方，专门在沿街人行道地下室铁篋子上睡觉，地下室的暖气向上烘烤着，不至于挨冻。

在美国许多州，法律都严禁人们在公园长椅上露宿，华盛顿则例外。

有一年，华盛顿市市长向议会提了这样一项议案，要求议会制定一项法律，禁止流浪汉们露宿街头。按照市长的意思，他以为这些人都是神经病患者，经过调查，流浪汉们都有家，有着温暖、舒适的家不归，偏要在马路上受清风，非精神病而何？所以市长建议，一旦制定了法律，今后就可以出动警察，强行驱逐流浪汉，直至把他们绑架回家。

市长先生没有想到，他的提案遭到了议会的否决。议员们认为，应当充分尊重美国公民的民主权利。流浪汉们有着充分的、不容干涉的居住自由，他们如果乐意选择露宿，就应当受到保护。

市长无可奈何。

这大概算是美国式的民主与自由吧。

有一种现象曾叫我感到迷惑，使我几乎分不出崇拜与污辱的界限。

在华盛顿街头、纽约街头，到处有里根总统和夫人南希的画像，是画在三合板上的，再用锯子锯出平面的人形，然后立在当街供人拍照。那笑嘻嘻的里根，纯粹是一副道具，如同中国长城上的骆驼，照相馆里的木头的汽车、摩托车。人人可以走上去，搂着“里根”和“南希”照上一张相。这当然可以解释为“人们热爱里根”，但我以为，也未尝不能解释成别的。

然而美国人视为极平常的事。

我买了一张画片，花了 1 美元。这是一张用换头术组接起来的照片。照片上的人光着脊梁骨，全身肌肉块块隆起，他端着一架高速连发机关枪，正在疯狂地扫射。这是美国电影《第一滴血》里的杀人狂兰博。叫人啼笑皆非的是兰博的头被里根总统的头取代了。为了使换头术做得天衣无缝，作者又给里根化了一次装，给里根与兰博吻合处安了一条项链，于是一点痕迹看不出，里根成了一副极为凶残的模样。

美国朋友问我对里根的看法。

我笑着说：“中国人没法准确地评价你们美国的总统，那是你们美国人的事。”

朋友也笑了：“那么，你高度评价了林肯的解放黑奴行动，高度评价了华盛顿的历史功绩，这不是也介入了美国人的事了吗？”

我坦率地说：“里根是个艺术家。”因为我在华盛顿期间，里根伉俪正在海滨度假，但是发表过几次电视演说，他以富有明星风度和魅力的口才，号召全国抵制吸毒。

华盛顿街上几乎看不到警察。

有一个地方，倒成了警察林立的世界。那是华盛顿现代美术馆。

新旧两座楼都别具一格，特别是新楼，是华裔建筑师贝聿铭先生设计的，全是三角形结构，白色大理石建筑。这里面珍藏着许多世界名画家的珍品，像达·芬奇的、拉斐尔的、莫奈的、梵高的、高庚的，应有尽有。

每一个展室都有一个全副武装的黑衣警察在那里守卫着，腰上挂着短枪和报话机。当然了，这里的一幅名画动辄要卖几百万美金，总价值可能胜过帝国大厦。

我也看到了中国的石雕作品，心情总是不大好。我明白，这些文物不是正当手段交流过来的，这是帝国主义恃强凌弱的见证。在好些博物馆里，尽管中国文物特别古老、精致，一般都不到过多的渲染，我想了一下原因，大约也因为我说及的“来历不明”吧。

在华盛顿，听到了一件令我十分感动的事情，我应当在这里记录下来。

里根总统在1983年接到一个署名叫戴复东的华人教授的信件。其时，戴先生将作为学者访问哥伦比亚大学。

戴复东是谁呢？他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缅远征军中国名将戴安澜的儿子。戴安澜将军屡建功勋，最后牺牲在印度崇山峻岭中。为了表彰戴将军在反法西斯战争中的卓越功勋，1946年，杜鲁门总统亲手签发了军功荣誉证书，向戴安澜将军追赠了美国军团功勋勋章。

可惜，“文化大革命”期间，军功勋章和荣誉证书都被抄走、遗失了。所以，戴将军的儿子只要求里根总统能给他一份荣誉证书的影印件，作为一种纪念。

戴教授的信，就是扔在普通的邮筒里发出的。

意外的是，20天后，戴复东先生收到了美国陆军部副总参

谋长帕特里克将军的信。帕特里克将军代表里根总统向戴将军的亲属致意，不但寄来了荣誉证书的影印件，而且特意为他又铸造了一枚军团功勋勋章。

美国人是重视荣誉的，但我以为这件事更体现了美国人的热心和正义感。

(原载 1987 年 3 期《小说界》)

“我爱纽约”

我想，读者的目光一接触到这个文题，就会皱眉头的，爱纽约就爱好了，干吗要加引号？在中国，约定俗成，凡是加引号的，都属于否定的。

我没有否定纽约的意思。我仅仅在纽约停留 5 个整天，对纽约的了解，不过是浮光掠影，真正能给纽约下定义的，最好是美国人，纽约人。

这不妨碍我发表观感，有一记一，有二记二。

“我爱纽约”是一幅漫画的题目。

9 月 3 日上午，我的翻译兼陪同庇奥·瓦特金斯先生陪我们去逛纽约有名的唐人街，在一家书店的橱窗上发现了“我爱纽约”这幅漫画，我们都不禁哑然失笑。

我想，这幅漫画不是出自名家之手，或者有某种不便，没有署名。不过这是一张印刷品，它能够堂而皇之地张贴在大街小巷供人观看，而无人介意，倒也新鲜。

在画家笔下，纽约的可爱之处都是什么呢？在这幅立体全景式漫画中，遍布齷齪不堪的景象。在长街短巷，半裸体的娼妓在打情卖俏，想尽法子拉客；在地下铁道的站台上，扒手在偷别人钱包；光天化日的摩天大厦底下，蒙面大盗持枪抢劫银行；大桥

下面，形容枯槁的青年人在吸大麻叶；还有一个淫棍，公然露出自己的生殖器来调戏妇女……

显然，漫画的作者是不喜欢纽约的，至少是有些讨厌。

如果到处是抢劫、凶杀和奸淫，我想，任何一个理智健全的人都不会爱上这个城市。

我的陪同告诉我，美国人中流传着这样一句半褒半贬的话：“叫任何一个人来当纽约市市长都管不好它。”

这话也许有几分真实性。

比起清幽安静如处子的华盛顿来，纽约确实有点蓬头垢面的模样。

纽约恐怕是全美国最脏最乱的城市了，满地是垃圾、纸屑，空气污浊，尤其在高楼林立的曼哈顿区，你有一种窒息感，仿佛被挤压到密封的铁罐子里一般。

我们走出机场大厅坐上计程车的时候，正是黄昏时分，司机是一位四十多岁年纪的加勒比海岛国土著人，鬈发，黑红脸膛，开起车来像一阵旋风，使人晕眩，我不得不抓牢扶手，生怕急刹车时会把头钻到挡风玻璃外面去。司机在高速公路上任意超车，有时连信号都不给，我侧目公路上，十几排汽车有如飞蝗一般向前喷射，坐这种车，真是一种冒险。

接下去是叫人胆战心惊的忠告：纽约很乱，经常有歹人拦路抢劫（不是偷），最主要的抢劫目标便是外来人。贼们知道，美国人出门很少带现金，买东西付账都用信用卡，而歹人抢信用卡是没有用的。他们知道，外国人至少要带 50 元以上的现金。

够吓人的了，50 元也值得动抢，也是够下作的损贼了。前天听说，美国没有小偷小盗，只有砸银行、盗国宝的江洋大盗，这不是吗，也有小盗。

使馆文化参赞告诉我，也不要一文不名，最好带上一二十元钱，这是保命钱，因为歹人倘若从你身上一分钱的油水都捞不

到，岂不要老羞成怒？那就会捅你一刀了。

我在纽约时，住在我们的总领事馆里，别人告诉我，总领事馆的地理位置最不好，就在秩序最乱的红灯区——42街尽头，那里常有匪人出没。

我到纽约的那天晚上，正巧碰上了八一电影制片厂的文学厂长陆柱国和电影局的史东明，他们去加拿大参加蒙特利尔电影节回程时路过纽约，在等待中国民航班机时，有一天的逗留。据他们说，他们到总领事馆来时，就亲眼看到一个坐在计程车里的外国人被两个黑人抢劫。

我对纽约真有点打怵了。

然而，我终于没有碰上过抢劫者的袭击。我和韩少功天天从红灯区的第42街走过，一直很安全，尽管我十分留意走过我身旁的貌似匪人的人。9月5号那天，我们访问哥伦比亚大学和亚洲文化委员会，出来时天阴要下雨，乘公共汽车没有硬币是不行的，后来钻到地铁站口买了两张地铁圆牌（地铁票与公共汽车票通用）再钻上地面，上了开往42街的101路公共汽车。按街市图上标明的，应当转乘106路才能到达总领事馆门前，但怎么也找不到106路的站牌，非常后悔没有要计程车，这时天下大雨，我们都淋得透湿。后来一个好心的美国人告诉我们，从前的106路现在改叫42路，哦，原来如此！

当我们从42路车下来时，正碰上四五个黑人手持器械向我们扑来，我们拼命奔跑，前面不远就是警察局和警察局的马厩。其实，那几个人手里拿的是清扫用的刷子，他们根本不是追赶我们，也是在快跑避雨，真到了草木皆兵的地步了。

我觉得我把纽约想得太坏了。

当然，路旁确有好多游手好闲的人在向过路人兜售毒品，也有穿着超短裙的妓女向路人卖弄风骚，但是，这些不代表真正的纽约。

你如果登到帝国大厦或者世贸大厦的极顶去看一看你脚下纽约的市区，你会是另一番感慨。河道分割的市区，隔河新泽西州的风光，拥挤的皇后区和高楼林立的曼哈顿区，你会油然而产生这样一种感慨，这是一座伟大的城市，有那么多擎天拄地的楼阁，它们足以代表建设者和生活创造者们的襟怀和伟力。

如果你去瞻仰一下屹立在艾利斯岛上的自由女神神像，你对纽约的印象也许会好多了。

今年7月4日，是自由女神的百岁生日，这个百岁“婆婆”，本来已经憔悴不堪，经过几年的打扮，又以青春焕发的容颜出现在纽约海面上了。我们迟来了一个多月，没能躬逢其胜，据说当时的大典使全纽约都沸腾了。里根总统在一艘航空母舰上高呼祝愿“百岁女神永远年轻”的祝辞，然后通过特制的电路，点亮了照亮自由女神的灯光和女神手中高擎着的火炬。于是乐声震天撼地，焰火照亮天空，整个纽约都看到了自由女神火炬的光辉。

我站在女神脚下的平台上，遥望环绕着艾利斯岛的自由岛、总督岛，仰望着自由女神那慈祥、娴静的面容，我在想像着法国大雕塑家巴托尔迪的构思。据说，巴托尔迪是以母亲的面庞和妻子丰腴的手臂为模特塑造出自由女神的风采的。自由女神左手抱着《独立宣言》，右手高举着自由火炬，女神王冠上闪烁着的7道光芒据说是代表地球7大洲，而女神脚下踩着的是被砸碎的镣铐。

自由、独立，曾经是多么神圣和引人入胜的字眼儿！有多少人类的先驱者们，为了争得自由和独立，抛头颅、洒热血，然而，有一段时间，在我们的意识里，却认为自由是污秽的字眼，把它拱手让给了资产阶级！

其实，恐怕不能说美国的自由女神完全是建筑在虚伪的基石上的产物。

我学过几天历史，我喜欢回顾历史。

1866年，正是法国共和主义奋斗了若干年以后没有找到真正出路的时候，彼时正值美国的林肯总统刚刚被刺，法国大作家雨果联络了一批社会名流，提出一项协议，打算送一枚“林肯纪念章”给林肯夫人。这在当时也是不容易做到的，只能在瑞士铸造，再偷偷运回巴黎，交由美国驻法大使馆转交，否则就可能遭到拿破仑三世秘密警察的逮捕。

“自由女神”的概念，是法国最激进的共和派人士德拉布雷提出来的。他写过三卷集的《美国史》，他起草的法律，从19世纪70年代到20世纪40年代的第三共和国，直到德军占领巴黎才终止。

德拉布雷提议的实质在于一种精神。他认为，尽管国家之间的权力政治和军事色彩常常是主导的，但是，也必然有共同的追求、共同的情感、共同的向往。他认为法国和美国就是能够沟通的，法国支持过美国的独立战争，而且美国的民主政治体现了法国启蒙运动的理想。当时美国的存在，对于拿破仑三世统治下的黑暗的法国来说，无疑是一种政治的批判力量。

基于此，德拉布雷希望能在美国建筑一座有象征意义的纪念碑。

不过，德拉布雷在餐桌上提出来的建议没有取得什么实质性的进展。

几年以后，普法战争迫使拿破仑三世下台，随后是震惊世界的1871年巴黎公社运动。这时又有人提出，1876年是美国独立一百周年，法国应当利用这个良机送一份礼物，大雕塑家巴托尔迪提出送一座自由女神像，象征从美国一直照亮全欧。这提议马上得到了德拉布雷的赞同。为此，德拉布雷亲自访美，并且组建了为建造自由女神而设立的机构——法美同盟。

可惜，自由女神的火炬亮起来的时候已经是1886年，而3年前德拉布雷便离开了人世，按照德拉布雷的本意，他是想通过

这座自由女神像提醒美国人注意，不能忘本。在他看来，没有法国的支持，美国便不会有今天的独立、自主。而当今，正是法国蒙难之时，美国人应当责无旁贷地伸出手来拉法国人一把。

也许有这点渊源吧，在今年7月4日美国自由女神百岁华诞盛典时，法国总统密特朗作为3 000名国际贵宾中的首席，出席了艾利斯岛上的仪式。

但是，我问过美国人，他们都不大知道德拉布雷先生的良苦用心。尽管美国独立战争旧地还为法国将军立了铜像，但美国人似乎不怎么热衷于国际革命的形象。据他们说，女神另有一个徽号：“流亡者之母”，女神后来成了召唤大批欧洲移民的象征，历史上，曾经有两千多万欧洲移民从这里进入美洲新大陆。

我在自由女神像底层的商店买了两枚绘有美国国旗图案的自由女神纪念章，一枚要75美分，现在便宜了，哄抬物价的高潮已过。原来要5美元。

听说，在自由女神百岁生日之际，好多商人大发女神财。自由女神名义上是属于联邦政府的国家公园管理局管辖的，但是政府负债累累，没有闲钱再为自由女神乔装打扮，于是修葺工作便落到了“自由女神与艾利斯岛基金会”身上，他们筹集了两亿两千万美元的一笔巨款。大概正因为如此，许多美国人骄傲地说：“自由女神是属于人民的。”

其实，那些为基金会提供基金的公司并不亏本。他们获准有权利利用基金会的标志——自由女神像。

这一下，蜂拥而来的印有自由女神标志的大小商品居然有900种！后来，连洗手间的手纸上也都印上了自由女神像，又似乎对女神不大恭了。

纽约市长科克是踌躇满志的，他认为这是美国国庆200周年（1976）以来最隆重的一次庆典，可以使游客花掉5亿美元，市财政税收可以净赚3 000万美元以上，这是飞来之财。当然，也

没有绝对的净赚，那几天要支付给保安人员、警察人员、清洁工的超时补薪就要耗去上千万。

美国也免不了一窝蜂。大家都以为借自由女神的光可以大发其财，结果商品积压，至今减价也卖不出去。我看到，大街小巷，带有自由女神标志的衣物、纪念章、食品比比皆是。

这次庆典在艾利斯岛和大陆上遗下了几千吨垃圾，也是庆典组织者始料不及的。

纽约是一个颇重文化的城市，这里的哥伦比亚大学、耶鲁大学都是闻名于世的，在校园里，可以看到各种肤色的大学生们在清幽安适的环境里攻读，仿佛不是在喧嚣的纽约，这是沙漠的绿洲。

不止这一块绿洲。

那么多的博物馆、美术馆，收藏了那么多世界名画，这些都不去说它了。我觉得新奇的是一些临街的美术店里摆满了现代派的绘画、雕塑，价钱动辄在几千、几万美元以上。我不由得咋舌，我不敢相信有平民百姓会来问津，有谁肯出这么大价钱，来买些四不像的东西拿家去张之素壁或者案头清供呢？然而美术店不止一家这么开着，据说他们根本不为赚钱，这是艺术家的一种自我欣赏。

我见过纽约街头一幅极大的标语（或叫大字块更为恰当），是一个署了名字的画家涂写的，内容是：“我是全世界最好的艺术家。”这是一种独特的自我标榜，他有充分的自由。站在这个大标语前，有人晒笑，有人摇头，也有人夸赞其自信和勇气。不能不说，美国人是沾了点自由女神的自由之光的：自由！

然而我们驱车去肯尼迪机场时碰到的另一位“民间艺术家”，可就叫人不敢恭维了。这是一个衣衫褴褛的黑人，他在十字路口站着，手里拿着一个铁筒。当路口红灯亮时，他不慌不忙地走到我们前面一辆车子前，冲司机摆了摆手中的小铁筒。司机马上做

出笑脸，迅速摇下车窗，把几枚 25 美分的硬币塞到青年手上，那青年露出一口白牙得意地乐了。

我一问才知道，他手里拿的是一种喷枪式的涂料。只要你不识趣，不肯“出点血”，那么他就在你的车身上喷上洗不去刮不掉的化学涂料！

幸好绿灯马上亮了，我们的车子没有遭到这位“艺术家”的光顾。

这种艺术家的作品我见得多了。杰作多半在纽约的地铁，或者在车厢内外，或涂抹在车站墙上，涂得乱七八糟，警察防不胜防，几百公里的地下铁道，总不能三步一岗、五步一哨！你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肮脏的图画抹掉，这些无孔不入的人会神不知鬼不觉地再闪电般绘上新作！

于是，纽约的地铁车厢永远是那副愁眉不展的肮脏面孔。

也有干净的。

地铁公司老板终于想出了办法。

新车厢一律采用电镀的、亮晶晶，喷什么涂料都挂不住，这便可以保持一副清洁面孔了。

纽约是一切冒险家的乐园，纽约也有它有魅力的去处，它能几百年年复一年地存在下来，必有它存在的道理，可惜我没有时间去仔细研究了。

我一时说不好“我爱纽约”这四个字，到底是加引号对，还是应当去掉。

也别忘了，纽约有一个很好的绰号：大苹果。

(原载 1987 年 1 期《作家》)

华盛顿，越战者墓地

这是一个阴霾的天气，华盛顿沉浸在一片灰蒙蒙的雨雾中，这种天气，总是令人生出惆怅之情来。我们的陪同庇奥·瓦特金斯先生偏偏选择这样的天气带我们去参观越南战争阵亡者墓地，大概也有他的良苦用心吧。

我本来是打算拒绝这次活动的，于是就学着用美国式的直率，对我的陪同先生说：“参观还是免了吧！老实说，对你们建这样一座墓地，我都觉得遗憾，这是一场极不光彩的战争，同朝鲜战争一样不光彩。如果你们给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反法西斯阵亡将士勒碑建庙，给帮助过中国抗战的陈纳德将军建立丰碑，我看那倒是得人心的。”

庇奥先生有他美国式的执拗劲儿，他向我耸耸肩膀说：“噢，还是去看看吧。”

既然如此，看就看吧。

没有风，雨雾飘飘洒洒地扑面而来，身上结了一层小水珠，脚踏在草坪上也是湿漉漉的，在这种天气去看墓地，情绪都不必刻意酝酿。

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组雕塑。我几乎呆住了。这组铜雕是3个美国兵。

按惯例，按人们能够接受的审美方式衡量，这组雕塑真是大相悖谬了。它不是建筑在显要的高台上，也没有台基，它塑在草地上，周围长满茅草，像是3个被世界和人类遗忘的角色。

3个美国兵也绝不是斗志昂扬的神态，或者说，根本没有“英雄状”。3个人像是落荒而走的败兵，丢了头盔，倒扛着枪，淋湿的头发耷拉到面颊上，脸色又像平静，又像有几分沮丧，3双眼睛像蒙着一层云翳，平视，迷茫，看他们那懒散的脚步，绝对是走向死亡的步伐。

我不禁慑服了。

我对雕塑师和容许这座雕塑在美国首府落脚的决策人真有几份敬意。无疑的，他们是有思想的人，这里没有文字说明，没有强烈地告诉人们什么，一切都留待参观者自己来补充，用你的良心，用你的切肤的感受。我以为，美国人民中间那种正义力量的一切好恶，全在雕塑中表现出来了。

阵亡者墓，其实只是一片碑林而已。叫碑林也不确切，5万个阵亡者是共一块大碑。这块碑有别于世界所有的纪念碑、烈士碑、墓碑。巧夺天工的设计师们，将5万个阵亡者名字刻在大理石碑面上。

有趣的是，我几乎没见过磨得这般光滑闪亮的大理石，虽然上面刻了字，可大理石仍然不比镜子逊色，你站在石碑前面，可以看清你领带上的花纹和眼角的鱼尾纹。

历史本身不就是一面可供后人鉴赏的镜子吗？

有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人摇着轮椅车过来了，他把轮椅车停在一处墓碑下，目光吊滞地盯着墓碑上的一个名字，我想，这一定是他的难友，他一定是一个越南战场上的幸存者，不过，他失去了两条腿。

他突然吼了一声，接着泪如雨下。

我默默地离开了那里，可我耳膜仍然有那伤残军人的吼声。

我突然想起了出国前我向同伴们开的玩笑，我要求在白宫里见见里根总统。我想对他说，你是有能力左右世界和平的人物，我希望你能明智地为人类和平做点好事，死后能像华盛顿、林肯、罗斯福一样流芳百世。

当然，这件事没有办成。

但我相信华盛顿的越战阵亡者墓是为和平而建的。

(原载 1986 年 11 月 19 日《吉林日报》)

疯狂的芝加哥交易所

在安排我访美行程的时候，我坚持要去见识一下坐落在密执安湖南端的大城市芝加哥。我倒不是为了去攀登芝加哥居全世界首位的共有 130 层的希尔思摩天大厦，我对这个拥有 700 万人口的城市的最大兴趣在于期货交易市场。这是与纽约华尔街股票交易所共同控制着全世界股市的所在。

芝加哥的摩天大楼楼群一点不比纽约的曼哈顿逊色。不过我讨厌芝加哥的火车，它的轨道架设在街道上方，有三层楼那么高，在老市区里纵横交错，车轮撞击路轨发出震耳欲聋的声音，真不敢恭维，我不知道市民们怎么能忍受得了这种高分贝噪音的侵扰！当然，有钱人是不会受这种音响刺激的，他们的居宅、别墅根本不盖在喧闹的城里，而是沿着幽静的密执安湖畔营建。据说同样一种结构的房子，在湖区要比在城里售价高出 10 倍、甚至 20 倍。大概为了寻求安静吧，我们下榻的旅馆就在郊区。

到了芝加哥的当天，我们便通过我的陪同的一个同学引见，走进了芝加哥交易所大厦。

这是一所塔式的高楼，大楼正中悬挂着一架圆形大钟，方牌子上有 Chicago Board of Trade 字样。芝加哥和纽约、旧金山并称为美国三大股票交易中心，其次才是费城、波士顿、洛杉矶、

盐湖城等。

我们被引导到交易所现场时，隔着硕大的玻璃窗向“贸易坑”里张望，顿时被眼前的景象所吸引，几乎惊呆了！那里的人，有穿着各种色彩制服的、挂着名牌的职员和商人代表，他们疯狂地吼叫着，或手心向里或手心向外，或伸出一只手两只手打着各种哑语。看那些人的滑稽样子，简直像一群精神病患者。这情景，过去只从电影里见过几个镜头，脚踏实地来领略一番，还是第一次。

我请韩少功给我拍了一张照片，背景就是那一片混乱的场面，我正要替韩少功再拍一张时，有个职员赶来解释：交易所禁止拍照，只好收起相机，不过始终没弄明白，交易所何以不许拍照？连白宫都可以任意照相的呀！

听说我们是中国客人，股票交易所的管事人格外客气，竟同意发给我们一张派司挂在胸前，有了它，就可以自由地出入交易所各个交易场了。

一走进交易所市场，立刻被天翻地覆的吵声所包围。大厅里有若干个八卦形的六层台阶的装置，被称为“坑”，假如这个坑是交易小麦的，便被称为“小麦坑”。坑的各层台阶上都站满了人，他们跳来跳去，跑来跑去，用各种手势、辅助性的喊叫来达到成交目的。这些八角形交易坑，四周旋置有很多交易台，各经济行会员均有指定的台。

芝加哥谷物交易所是全世界最大的、最具有权威性的场所了，全世界45%的谷物价格要在这里定下来，不能不令人惊叹。举个例子说，假如你要买进小麦，你就打个电话给某家谷物公司，请他们代办，这家公司可以代你到交易所小麦坑来看价。每个坑后面的电子屏幕上不时地显示出一分钟以前的标价，而坑里所争吵、争夺的又是最新价格了，买卖双方可以就此来判断是否赚钱，来决定是否抛售和买进各种谷物。在这时，全世界的交易

所都在瞩目这里的最新价格的升降。这里的报价站全是电脑控制，其贮存的价格信息会立即发送全球各地。

芝加哥谷物交易中还有一种“期货交易”，这是从1860年开始出现的早期合约形式。个别类别预约的或称为“即将履行”的合约，逐渐发展为后来的“期货合约”。“期货合约”是一种符合既定标准的可转让协议，订明以指定价格在未来某一日期买入或卖出一定数量商品。比如，谷物种植商可以在谷物刚刚播种的四五月份，与买主订下“期货合约”，事先确定11月份才能有货的小麦或大豆的交易。

我目睹那些红着眼珠子、扯破喉咙大吼大叫的各种肤色、各种国籍的人们，想到，就在这样的买卖之中，有的投机家、冒险家可能因为一笔生意得利，就会在一个早上成为亿万富翁，成为像沙特阿拉伯的哈肖奇那样的最大财富拥有者和消费者，每天以25万美金的挥霍速度来花他的钱。当然，另一种可能也是可怕的，你可能在曼哈顿拥有几十幢价值几亿元的大楼，但是你一笔证券、谷物交易塌了台，也可能在一个早上沦为乞丐，把所有财产卖了也抵不了债务，最后去跳楼。一个投机者跳楼了，还会有新的投机者来碰运气，这是人们发财心理决定的循环往复。

我在“小麦坑”那儿呆的时间最长，为了弄懂各种手势，弄懂怎样书写卡片，卡片为什么有时撕掉，有时写好丢到坑外，我好奇地站到了八角场的最外面一层台子上观看。

这时，庇奥的朋友，引我们来的那位CRT芝加哥研究贸易集团的小伙子悄悄把我从台子上拉下来，对我说：“这上面不能随便站的，你不做生意站上去，要罚款的。”

我赶忙下来，并且开了一句玩笑：“我是美国政府请来的，假如挨罚，将由政府出钱。”几个朋友都笑了起来。

我对那个被称为“跑腿”的人物发生了浓厚兴趣。那些人穿梭一般在交易台和交易坑中间奔跑。经纪行的分行会以电话通知

这些交易台，由经纪行雇用的职员将买卖数目写在特定的表格上，交给“跑腿”的，将买卖指示传送至交易坑内，交给在坑里的一个经纪人，该经纪人按指示进行买卖。一旦买卖成交，“跑腿”的就把表格飞快送回交易台，交易台立即以电话通知发出指示的分行，证实交易已经完成。一般来说，一桩买卖成交后，两分钟之内便可知道交易结果，效率倒是蛮高的。

芝加哥交易所开创于 1848 年，已历时一个半世纪之久。开始，它还只是一个农副产品市场，后来逐渐发展为全球最庞大、最悠久的商品期货市场。

我除了观看谷物市场，也去另外几个厅看了看。那里进行的是政府债券、贵重金属、股市指数等的交易，有大商人、大资本家、大银行家出入其间，也有平民百姓，甚至是十几岁的小女孩也捏着一张什么债券在人群里叫喊，她也许也在做着发财的梦吧？

芝加哥交易所的机构实在庞大得惊人。它拥有 2 700 名会员，在这里进行交易的人员，都是本会会员，服装上有黄色标志，上面缩写着黑字姓名，用以区别。

按照规定，凡来此交易的会员必须着统一服装，只是红红绿绿颜色各异罢了。交易所是一个自律组织，由一个 22 个成员组成的董事会负责管理，董事会包括 18 名由芝加哥交易所会员选出的会员、3 名公众人士，以及交易所委任的主席。

这里有 500 名职员，分别负责 25 个部门的工作。

交易所的人见中国人来访，特别感兴趣，交谈几句，他们又失去了兴趣，因为他们看出我们并不肩负代表中国谷物售买专权的使命，甚至连信息也讨不到，看得出我们不过是来这儿看看西洋景、开开眼界罢了。

在股票交易所那边，更容易牵动千家万户的心弦，因为在美国，拥有股票现象真是太普遍了，几乎人人都有，他们手里有各

种股票，就自然要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卷到股票行市的漩涡里去，每天关心市场股票行情。他们在交易所里东张西望的时候，手里往往还拿着报纸的金融版，那上面一般都揭示着某种股票、债券前一天的成交额及当天的收盘价格。

我询问一个持股票的普通邮政工人：“你凭什么来决定你买哪家公司的股票呢？”

看来他是个行家里手，这个满脸大胡子、穿火红运动衫的50岁男人告诉我：“凭这家公司的信誉。有的公司信誉不好，价格虽低，销路却不佳。有的公司股票价格一直很高，可是人们却愿意争相抢购，这是因为他有信誉，买它不会吃亏。当然也要考虑这家公司竞争对手近期的起落形势了。”

说到这里，大胡子有点诡秘地一笑，说：“还有一个因素，要靠直感，碰运气，靠对政府的信心，命运还是好同人开玩笑的。”

大胡子一语道破了交易所的天机。

据一个经纪人告诉我，美国的证券交易最早是在1792年，那时没有什么交易所，一些人就在纽约的华尔街一棵梧桐树下临时集会，规定若干股票交易规则，那还是很原始的。

现在就不同了。

以那个邮电工人大胡子为例。他现在手里握有一家石油公司的200股股票，他想筹集一笔钱买一条游艇，因此急于把这200股股票出手，变成现钞，就来碰运气了。他今天想脱手，自然要找机会。

机会来了，通过电话，他得知佛罗里达州的一个养郁金香花的花匠想以今天的价格买这家石油公司的若干股股票。他们双方无法直接碰头，都由交易所出面。买股票的人假如愿出105美元一股的价格，而卖主却打算每股售价110美元的话，就由交易所出面，双方讲价到都认可的价格，譬如108美元就可能成交。当

然，有些人害怕风险，还有另一种稍为稳妥的办法，那就属于场外证券交易的范畴了，形成股票、债券交易者的联络网。当一个对股票生意很生疏又想发财的人无法下决心买什么股票时，往往把钱交给一种基金会，请他代购、代定大计。

证券交易说到底是一种投机者的营生，但投机者仍能在经济中发挥有益作用。假如一群投机者认定某种股票价格要上涨而抢购时，势必加速了市场的不均衡，再趋向均衡，因股票上涨可以吸引更多的卖主更积极地组织货源。

在访问了芝加哥交易所之后，我们又应邀访问了CRT谷物公司。站在大楼上眺望楼群耸立的芝加哥，我思考了很久。正像后来我归国发表的一帧照片的说明上说的那样：“他从来没有参观过交易所，这是第一次。芝加哥交易所令他大开眼界，这里竟然控制着世界45%的谷物交易，使他惊奇。在参观过后，他仍然琢磨不透这疯狂的、变魔术般的交易所，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是真话。

(原载1987年11期《文汇月刊》)

今日珍珠港

到了夏威夷而不去珍珠港，等于没有来过。

珍珠港不过是弹丸之地，它的名气却蜚声世界。

我启程到夏威夷岛之前，抱着无所谓的态度填写了一项要求，去参观珍珠港。我原以为美国人会不同意，至少是不高兴，因为这毕竟不是去拜谒易北河会师或诺曼底登陆旧战场，不是美国人露脸的地方。尽人皆知，对于美国军人来说，珍珠港是一块耻辱的纪念碑。

出我意料，美方痛痛快快地答应了我的要求。后来我问了章生道教授，才知道，珍珠港已经辟为纪念馆，大张旗鼓地供人参观，并不以为耻，这倒是显得心胸开阔的事。

珍珠港位于瓦胡岛南岸，距檀香山近 10 公里，是一个深水天然港，风景如画，难怪美国把它辟做了太平洋上最重要的海军基地。

1941 年，德意日轴心国把战火燃遍了世界各地，6 月德国闪击苏联，12 月日本发动太平洋战争，美国不得不向日本宣战。作为与日本隔海相望的美国来说，海空军便成了生命线。珍珠港是美国苦心经营的设备最完善的军港，当时这里停泊着战列舰 8 艘、巡洋舰 7 艘、驱逐舰 20 艘、潜艇 5 艘，飞机 387 架。

1941年12月7日，日军不宣而战，对珍珠港美军基地实施空袭。7时55分，183架日本飞机第一轮轰炸，首先摧毁了希卡姆、惠勒机场和福特航空站。一个小时后，第二轮攻击开始，日本又投入170多架飞机，对停泊在港内的军舰狂轰滥炸，炸沉炸伤舰艇40多艘，击毁飞机200多架，美军4000人伤亡，完全丧失了战斗力。

被首先击中的最大一艘战列舰阿里松那号，排水量32000吨，由于引爆了舰上的弹药库，火光冲天，火柱高达1000米，仅仅9分钟，舰艇连同1177名官兵便一同沉入大海。官兵们当时正在梦乡，出事的头一天晚上还举行了一次乐队演奏比赛，阿里松那号军舰的铜管乐队是很有名气的，这一次又拿到了奖杯，而且这些业余演奏家们乐滋滋地同舰长、大副们合了一张影，这张照片今天就挂在展览大厅里，可惜那些面目带笑的小伙子们早已葬身海底了，这是他们留在人间最后的笑容。

凑巧，比赛的次日是礼拜天，为了嘉奖军乐队，阿里松那号舰长破例开恩，允许全舰官兵明天可以睡到10点钟起床。

当日本飞机分多批轮番低空轰炸珍珠港基地时，当然主要目标首先对准阿里松那号了。我在仰头观览阵亡者名单时才惊讶地发现，阿里松那号巡洋舰上死难者们的平均年龄只有19岁。

今天的观光游览者可以乘船直抵阿里松那号沉没的地点。在这条巨舰沉没处水域上方，呈拱形建筑了一座栈桥式的纪念馆，设计者匠心独运，白色纪念堂的旗杆连接在残舰的桅杆上，人们站在仪式厅窗口，可以透过明净的海水看到水下阿里松那号的轮廓，黑幽幽的钢铁庞然大物早已生满红锈，有胳膊那么粗的锚链的链条上糊满了海蛎子。

在参观珍珠港的过程中，有一个项目是看电影，纯粹的历史资料镜头，黑白片，真实地再现了当年珍珠港黎明前的悲剧，成群的日本轰炸机铺天盖地而来，投下飞蝗般的炸弹，水柱、烟

柱、浓烟大火，仓惶出逃的船只，顷刻间陆续被击沉的军舰……

这部无声的记录片现在是加了浑厚的旁白的，对于珍珠港当年的沉重损失，解说词当然无法溢美，不过，美国人也像中国人一样，懂得在悲剧后面加一条光明的尾巴——尽管这光明的尾巴与珍珠港事件本身无关。后加上的内容当然是美国人自己拍摄的了，诸如塞班岛大战、中途岛大捷，有声有色。那几乎令日本海军全军覆没的中途岛之役，使美国人终于挣回了面子。更何况，后来又续演了一段密苏里号巡洋舰上日本人以战败国的身份在投降书上无条件签字的镜头呢。

据解说员告诉我，这几年，有好几批日本来访者，其中竟有当年日本空军中参加过偷袭珍珠港的驾驶员或投弹手。姑且不说这些“罪犯”们为什么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来访珍珠港，我感兴趣的倒是美国方面的反应。

结果，美国海军把这些“凶手”们待为上宾，并请他们讲述当年的感想。

无疑，他们能够沟通，因为从古至今，愿意打仗的、能够主宰战争的人，从来不是士兵们，如果经过差不多半个世纪的反思，那些已经年过古稀的当年为武士道精神冲锋的军人们，今天能在珍珠港说一句“这种事情再不该发生了”，我想就够了。

(原载 1987 年 3 月 21 日《武汉晚报》)

美籍华人今昔

出访美国之前，有一位去过美国的朋友不无自豪地告诉我，有困难去找华侨，到处能看到华人。他的自豪神态溢于言表。

他说的不错，像纽约、洛杉矶、旧金山这样的大城市都有华埠（又称唐人城、唐人街），有些很小的城市也有华人聚居区。有趣的是，当你漫步在繁华喧闹的唐人街上时，你看到的人大多是黄皮肤，听到的则是乡音，宛如到了香港或者了解放前的上海滩。我在旧金山一家茶馆看见有四五个年过古稀的老人在弈棋，一杯茶、一把折扇、一口浓重的粤语，自得其乐。据别人告诉我，他们一句英语都不懂，也居然相安无事地在美国过了一生。这些人自以为生活在唐人街里开门七件事都办了，无须去向洋人低头学洋文。当然，他们没有料到，他们的后代，有相当一些人操一口流利的英语，却连一句完整的中国话都不会说了，这是始料不及的。

美国是民族成份最复杂的国家，据官方数字报道，在美国的华人总数已经达到一百余万。美国一向被称为“国中有国”，也称为“一个外来人的国家”。自从1492年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之后，先后有5 000万移民来自欧洲，开初是英格兰人、荷兰人、西班牙人，后来是瑞典人、苏格兰人、爱尔兰人，以后又有黑奴

从非洲贩来。华人移居美国开始于 19 世纪 50 年代。1970 年调查数字表明，华人占美国人口总数的 2%，但受教育程度却较高，受过 4 年以上大学教育的人占 1/5，有近 5 万人是各种专家、学术带头人、经理及行政专才。当然，一般华人开餐馆的居多，从事饮食行业的竟然占 1/3 左右，特别是近年来中餐越来越受欢迎，到处是川菜馆、沪菜馆和粤菜馆，湘菜虽在国内没什么地位，在华盛顿、纽约却很走红，美国朋友请我们吃饭，总是提议去吃湘菜。有人粗略地统计过，仅纽约一个市，中餐馆就有 3 000 家，够惊人的了。

美国政府对华人的政策经历过好几个时期，从 1882 年到 1943 年，基本是禁止华人迁入期，当时美国国会写了一份华人问题调查报告，声称：“……中国人不求进步，习惯恶浊，道德水准视欧洲人为低，残酷对待病人，常把他们推到街上致死。总之，他们永不可能与白人同化。”

于是开始了对华人的排挤。

1880 年，仅有 29 万人口的旧金山市，有 1/4 华人，多于任何一个民族。白人认为有压倒白人的可能，国会就通过了一项议案，限制此后进入美国的华人人数，规定每船不得超过 15 人。但当时的总统海斯认为这项法案有碍《蒲安臣条约》中所载的自由移民的宗旨，拒绝签字。后来国会又鼓噪起草了一个《华工停止二十年入美》的法案，总统亚瑟退回原案，同样拒绝签字，后来改为 10 年限制期，亚瑟签了字，这就开创了迫害华人的先例。从 1943 年到 1965 年，虽然略有放松，仍是限制重重。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美是并肩作战的同盟国，使美国政府稍稍明智，打开了 60 多年来美国排华的僵局。1943 年，中国政府向美国政府提出废止 1882 年排华法案，得到了罗斯福总统的支持，经过一年里 20 多次的国会大辩论，这一年的 11 月份才通过了废止排华法案的新法案。此后是配额制度移民，每年可有 105 名华人移居美

国。从1965年以后，经过美国第89届国会通过，约翰逊总统在10月3日以戏剧性行动在纽约港口艾利斯岛的自由女神塑像下签署了正式法案，从此消除了民法中种族歧视及国籍歧视的传统立场，规定每年可以从全球各地、各国向美国移民29万，东半球12万，西半球17万，但任何国家不得超过2万。

很多年以来，华人在美国的社会地位是较为低下的。从一百多年前华工迁入美国，修筑大铁路当苦工开始，美国的土地上就浸透了华工的血汗。近年来，似乎美籍华人的政治意识开始高涨，陆续出现了一些参政的华人政治家。二次世界大战后的邝友良当选过联邦参议员，邓悦宁当选过州议员，江月桂连任过三届加利福尼亚州州务卿；1982年，女政治家李琬若担任了加利福尼亚州蒙特利公园市长；1984年吴仙标当选为特拉华州副州长。这次我在夏威夷参观访问时，正值州议会大选，沿途举着竞选人标语牌上面书写的名字，有好多是华裔。

据说，李琬若曾经风趣地对记者说：“为了争取选民投我的票，我曾跑烂了3双鞋。”问她何以如此卖力，她回答道：“不为别的，就是为了实现华人参政的理想。”为了她的理想，她的丈夫曾停薪告半年长假，与儿子一道陪她竞选，挨家挨户登门去动员选票。其时，阻力是相当大的，有人撕掉她竞选的照片，有人对她百般辱骂，可她终于成功了，她说：“我这次竞选成功的另一个意义，是团结了这里的华人。”

说到华人的团结，我油然想起了台湾作者柏杨的那篇文章：《丑陋的中国人》，写丑陋的中国人，柏杨先生并不是创举。很早以前，有一个美国学者写了一篇文章叫《丑陋的美国人》，历数美国人的劣习加以痛斥。这篇文章得到了美国政府的重视，非但不加害于作者，反而请他去出主意，为共同改变民族劣根性而努力。接着，又出现了一篇《丑陋的日本人》，当然是日本忧国忧民之士撰写的了。这位日本人的境地可就远不如美国人了，他好

歹没有被追究罪责，算是开恩。柏杨在写《丑陋的中国人》时，曾经十分幽默地说：“恐怕要麻烦各位给我送饭了。”

为什么会这样？柏杨有一个小标题叫“中国人到哪里都是中国人”。

初听，这是废话，这还用说吗？

柏杨先生的本意在于：中国人的劣根性绝不会因地域有别就会改弦更张。譬如团结问题，就是好多侨民、华裔们经常同我谈起并感到切肤之痛的问题。不过，我知道，所谓切肤之痛不过是玩弄词藻，其实没有哪个人因为不团结而有切肤之痛。

有一个不太友好的日本人说，一个中国人是条龙，两个凑到一起是两头猪。据他解释，是这样的：“一个中国人就是聪明、勤奋过人的，没有干扰，没有倚赖，都是好样的。两个人则开始抵消力量，互相猜忌、构陷，结果一事无成。”

难怪中国有“一个和尚担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的故事。

我在美国的所见所闻，常常让我高兴，也常常让我抬不起头来。

好多美国人对中国学生既崇敬又忧虑。中国留学生的刻苦和学习的优秀，那是无与伦比的，因此有人担心用不了多久，美国研究高、精、尖科学项目的大任都将落在中国人肩上。

里根总统每年年末都要在白宫宴请一次大学生，选出全国学生中品学兼优的前 10 名，同里根一起进晚宴，这当然是一种了不起的殊荣，多少年以来，每年的 10 个学生中，至少有两三个华人，最多达到一半。

在今年 7 月 3 日自由女神修葺后重新揭幕的典礼上，里根总统为了表彰外国移民对建设美国的卓越贡献，把金光闪闪的自由奖章颁发给 12 个人，其中就有 3 个是炎黄子孙！他们是世界第一流的建筑师贝聿铭，美国十大财阀之一、电脑大王王安，太空

人张福林。而像获得过诺贝尔奖金的杨振宁、李政道就更是人人皆知的了。

可是，9月8日那天，我在芝加哥的唐人街却感受到了极不愉快的气氛，那天是华裔陈伟爱小姐陪我们游览市容，自然免不了要去唐人街。

在美国的几个大城市里，芝加哥的唐人街要算是最小的了，名副其实的一条街，不过街口也有一座一字牌楼，飞金流彩，刻着孙中山的名言“天下为公”。

当我们正要在牌楼前合影时，我突然发现牌楼下面扯了一条横额标语：“反对中共伪大使韩叙来芝加哥视察，韩叙滚回去。”

我十分惊愕，一问方知，星期五中国驻美大使韩叙曾来芝加哥访问，不用问，这是国民党搞的把戏了。

问题不在这里，偌大一个唐人街，毕竟不是几个国民党特务可以随意搓扁捏圆的，看那些来往于唐人街的“唐人”们面对张贴在橱窗、墙壁上的反共标语视而不见、安之若素，我不能不感到奇怪。

后来在乐声华人书店我结识了一个大陆来的博士研究生，他听了我的话，轻轻一笑说：“这不稀奇。国民党特务还经常雇人游行示威呢。每当有重大活动来临时，他们就事前雇人。像邓小平访美呀，像10月1日国庆节呀，他们就雇一大批迷迷糊糊的老头、老太太手持三角旗沿着唐人街走一圈，喊几句七零八落的口号了事，这些人所以受雇，原因很简单，可以白吃一餐饭，另有30元钱的工钱，不是比在家里闭目养神合算吗？”

这话引得陈小姐大笑不止。

我却笑不出来，只感到一阵阵的悲凉。

这几年，我在美国、加拿大多次采访华人社团甚至洪门帮会，几乎到处都是两派三派，门户之见深得很。他们之间的分野并非政治，不是国共两党的政见分歧，而往往是行帮习气，你有

华侨联合会，他就组织一个华侨总会，你叫同乡会，他就叫联谊会，彼此勾心斗角，互相拆台，往往弄得我十分尴尬，你采访了一方，另一方便会把你拒之门外。

我始终弄不懂他们的利害是什么？他们在争什么？有时连局外人白人都看不下去，难道“窝里反”真的是中国人的国粹吗？

在我即将离开夏威夷启程归国的时候，夏威夷州正在筹备华人移民在夏威夷诸岛落脚 200 周年的纪念活动。很多华人都希望继邝友良之后，应再有人向“国会山庄”挺进，看来是颇有民族自尊的。

我看过王安的一段自述，他把自己的成功归结为沟通、节制、适应力、果断、信息及社会责任感。他之所以把沟通放在第一位，我想自然是有道理的。

于是我主张沟通，人与人之间、国与国之间沟通，而不是封闭。

(原载 1987 年 5—6 期《大江》)

第五十颗星星

——夏威夷风采

记得还是在当蒙童的时候，夏威夷这个概念就在我幼小心灵中打上了神秘的烙印，它像风暴肆虐的好望角、终年结冰的北极圈一样令我神往。

我终于有机会到这 1778 年英国船长杰姆士·库克发现的岛屿上来做客。

9 月 19 日下午 2 时，我从距离夏威夷群岛 3 200 公里的旧金山起飞，去访问这个直到 1959 年才在美国星条旗上又缀了一颗星星的第 50 个州。

这一天的天气晴和，能见度极好，在距夏威夷群岛很远的地方，我已经透过点点驳驳的云片，看到了尼蒙岛、考文岛、瓦胡岛、火奴鲁鲁岛、莫洛凯岛、拉奈岛、茂伊岛和卡胡拉维岛像一串宝石呈一字形排列在碧海之中了，当然，最大的岛屿还是夏威夷岛，从 1 万米高的舷窗望下去，夏威夷岛像一块色彩斑斓的宝石，四周镶嵌着淡蓝色、褐色、浅米色的几层光晕，在飞机下降时，机翼下又出现了罕见的巨大的彩虹，这座虹桥一端搭在粗黑的熔岩上，另一端浸入海水，使夏威夷更显得格外神奇，犹如进入了安徒生童话境界。

飞机开始在机场跑道滑翔时，我看了一下表，4点整，而在旧金山起飞时已是下午2点，才飞行两小时吗？哦，我忘记了时差，在美国，是没有统一标准时间的，实际上此时的旧金山已经是晚7时，该是万家灯火的时刻了，而夏威夷还正是一天里最燥热的时候，游人几乎全是汗衫短裤，个个挥汗如雨，我这才记起夏威夷地处南太平洋，纬度很低，是美国最热的地方。

一直陪同我们27天、先后访问了十几个城市的瓦特金斯先生在旧金山机场同我们分手告别了，在夏威夷的3天短暂逗留期间，又临时为我们安排了一位新的陪同。按我的想法，庇奥·瓦特金斯先生理所当然应当陪完全程的，十八拜都拜了，还差一哆嗦吗？后来我才弄明白，邀请我访美的新闻总署还是充分掌握运筹学的，这种似乎不很严密的安排并非礼节上的疏漏，而纯属从经费节约上考虑的。庇奥·瓦特金斯先生虽然生长在美国，却也从来没有到过风光秀丽的夏威夷，当我问他想不想去时，他一笑答道：“那当然想去。”不过他旋即解释说，“你不要提这种要求，我去夏威夷陪完全程是不可能的，要多花我一份往返机票钱。”

原来如此！美国人讲礼仪却也注重精打细算，中国是礼仪之邦，讲起礼仪面子来把家底都赔上也在所不惜，细想一想，有时竟难以剖断二者的短长。

我的新陪同是一位和蔼善面的学者，夏威夷大学经济地理教授章生道先生，祖籍四川。除了教课，还带几个研究生，研究生里有台湾的，也有大陆的。他很有点谦谦君子之风，自己开车，车子挺旧，办事讲效率又讲实惠，有时你从他的举止看去，又有点不像学者。譬如，9月20号那天我们要到几十公里外的南太平洋文化中心去游览、参观，要在那里呆上一整天。虽然文化中心里有各式各样的餐馆，可章生道教授说，那里的饭菜昂贵，又要排长队，他力主带盒饭去，只好由他。随便在街上任何一家餐馆里买盒饭都是可以的，可是章先生特地用车子载着我和韩少功

跑了很远，到唐人街一家他认为既便宜又实惠的中国川菜馆买了牛肉盒饭，为了节省饮料钱，他想得很周到，竟带了两个热水瓶，里面沏好了中国茶。

他替我们安排的旅馆也是颇费了一番心思的，这家旅馆坐落在瓦基基大街，叫广场旅店。这条街算是旅游区，濒临海滨，越到晚上越热闹，简直是不夜城。

我下榻在瓦基基广场旅馆第16层（其实是第15层，西方人忌讳13，因而没有13层），从阳台向外眺望，夏威夷岛的一角美景尽收眼底，那绵延着白色长浪的海滨浴场，那飘荡着簇簇三角帆的浅海，那据说迟早还要喷发岩浆的大大小小的火山，以及与20世纪80年代相匹配的现代化高层建筑，还有乱纷纷有如群蝶飞翔着的海鸥，这一切，此时全部都浸在金色的夕照里，我如果是一个优秀的摄影家，捕捉到这个美妙的镜头一定能在影展上引起轰动。

在房间里呆着毕竟没有意思，我和韩少功征尘未洗就急着去逛瓦基基大街，去领略一下不夜城的风光。

夏威夷这地方有点介乎中西方文化的交界处，因为这里土著人较多，保存了相当多的南太平洋土著遗风，也包括语言、风俗及人情。就说我们漫步的这条华灯璀璨的瓦基基大街的名字来说吧，就是土著人波利希亚语。

令人奇怪的是这条街上挂满了一种有特殊标记的旗帜，它既不同于纽约42街画有一颗心脏的旗，也不同于欢迎某国元首到来时候的过街旗。瓦基基大街的旗是长方形的，分三色，上红、中黄、下蓝，在三色旗中间有一个不知是什么人的头像，我猜测这不是州旗（在美国，每个州都有自己的州旗），一问别人，果然不是。原来我们到来的这一个礼拜是一个节日，张挂彩旗是大张旗鼓地欢迎世界各地来宾来度假的意思。我在夏威夷还学会了一句土著人问好的话“阿娄哈威”，是欢迎的意思。有趣的是无

论来自西方、东方的人，凡在夏威夷岛上相见，都喜欢笑着互相问候一句：“阿娄哈威！”于是彼此相视大笑。

如果说夏威夷岛是个天然的大花园，那是一点都不过分的，在美国其他城市，绿色是基调，绿草地、绿树，那已经使人心旷神怡了，而夏威夷的绿，几乎降到了次要地位，万紫千红的花终年开不败，这里才是花的世界。

自从5世纪波希尼亚人乘着独木舟漂洋过海到了夏威夷列岛以来，应当说，这里已经经历了15个世纪的开发了。夏威夷岛到处是火山，像著称于世的蒙纳洛阿火山和基罗亚火山都还是随时准备苏醒的活火山，在我离开夏威夷以后不久，基罗亚火山就爆发了，炽热的岩浆形成了壮观的红河，可惜我未能大饱眼福。有趣的是在这些活火山没有“醒”过来时，它却是夏威夷国家公园，这个公园是立体全景式的，世所罕见，公园从海拔4200多米的火山口开始，跨海包罗茂伊岛，其中有火山石的山峰，热带植被、沙漠、飞瀑、火山口，总面积达780平方公里，可称做世界第一大公园。

我特别欣赏这公园乃至全岛到处都有的一种花色纯白的花，土语叫普鲁埋威亚花，是长在一种高大的乔木上的，很有点类似中国的玉兰花。夏威夷人喜欢用普鲁埋威亚花编织成花环，给最尊贵的客人挂在胸前，我和韩少功都受到过这种礼遇。9月20号，夏威夷岛上一群诗人、小说家请我们吃早餐，一见面，一位很有风采的丰腴夫人就把一串白色花环给我挂到了颈上，而且当众吻了我的双颊，弄得我老大不自在，我的陪同章生道教授笑着向我解释说：“这是这儿的礼节，只有对最尊贵的客人才会这样。”我于是坦然了。

热，固然是夏威夷的气候特点，相随而来的不拘小节也便成了这里的特点了。

已经是9月下旬天气，你在夏威夷绝对看不到西装革履的男

士和着意打扮的女士。走在街上的人几乎都是汗衫短裤，男女皆然，甚至有好多年轻女人就穿着三点式游泳衣大摇大摆地走在马路上，没人侧目、没人奇怪，当然也没人认为有伤风化。我对韩少功说，像咱们俩这样“衣冠楚楚者”，怕是在夏威夷独树一帜了，我们开玩笑说：“干脆咱也到商店去买件花衬衫、花裤衩穿，如何？”

不是没有勇气，只是没有必要，我们只能在夏威夷逗留3天。

说起这里流行的花衬衣、花短裤，真够刺激的了，不分男式女式，又肥又大，有些花衬衫上只印有一两朵花，你想这花的图案该有多大！有时裤衩的屁股后头只有一朵花，沿着屁股沟分成两半，叫人看了好笑。然而着这种服装的人却挺严肃，不亚于穿着晚礼服进入豪华的宴会厅。那些本来华服革履远道而来的贵宾们，一踏上此岛，入乡随俗，第一项任务就是买上这种衣服，以此为荣呢，有好多人登机离开时也不脱下来。

我自叹不如，我绝对没有勇气把这种屁股后各有半朵花的大花裤衩穿回我的祖国。

大花裤衩不算稀奇，还有一种专门印上骷髅的，生意居然抢手。令我感兴趣的是一种画有一只手图案的衬衫，这是一只握着的拳头，但拇指和小拇指却向上翘着。我问这是什么意思，美国朋友说，这个手势代表“轻松”、“无拘无束”，这也代表美国人的性格。一个美国朋友在谈到衣着话题时，并无恶意地说：“你们中国现在不是一片蓝蚂蚁了吧？”

“蓝蚂蚁”者，指天下男人女人一片蓝灰制服之意，人多才有“蚁”感。我说：“蓝蚂蚁的时代过去了，中国人的审美观念不会比屁股后各有半朵花的裤衩差。”我们都哈哈大笑起来。

这位朋友是到过中国的，对中国不无感情。他用赞赏的口气说：“中国人里要数陈毅元帅勇敢，当年只有他一个人敢脱下中

山装穿上西服，打上领带。”

说起这个，难免令人产生一些不愉快的联想。我在60年代初是穿过几天西装的，后来不敢再穿，别人会以为你是怪物，于是请整脚裁缝给改做，改来改去改不成中山装，只能改成立领的学生装，下摆的圆角却怎么也拉不直。还有不如我的，有一个朋友竟把几条真丝领带送给大家当裤带用了。至于“文化大革命”期间的拦路剪牛仔裤、剃高跟皮鞋的后跟，这类行动就有点像伊朗的霍梅尼不准伊朗妇女穿游泳衣下水游泳一样。

美国朋友说，现在中国穿西装打领带的比比皆是了，连商店的售货员都发一条劣质领带系在脖子上，且不分男女，他不客气地批评：“打了领带的服务员对顾客仍然横眉冷对就不好了。”我听了很不舒服，想找一句比他这一句还要挖苦的话回敬一下，我终于没找出来，只剩下脸红。

那一天，章生道教授请我到他家吃中餐，他拿出一本漂亮的签名簿子，让我也留个名字。我在那本册子上看到了张贤亮的签字。章生道说过，他去年接待过张贤亮和冯骥才，不知什么原因，冯骥才没有留言，大约他没到章先生家里去吧。

章先生颇有感慨地对我说：“我是替IIE（美国国际教育中心的简称）接待中国客人的，可是来自大陆的人太少了，能够来夏威夷旅游的更少，作家里，你们算是第三批吧。”言下之意，深感遗憾。夏威夷岛凭它的黄沙、海浪和太阳，每年吸引成百万来自五大洲的游客观光，照说，黄皮肤的人也够多的了，但中国人少见，大陆人就更寥寥无几了。我们离岛的前一天，韩少功非要我陪他去海滨游泳，我是个“旱鸭子”，其笨无比。1981年在黄海长山岛和去年在北戴河休息期间，尽管换了好几个自称是第一流的师傅（诸如张天民、邓友梅之流），还都没使我能在海上游出10米以外！

所以，我就在炎炎烈日下看着韩少功混迹在人群如蚁的各种

肤色人群的浴场里，痛快地游了好一阵子。

我在海岸上闲来无事，见着黄皮肤、黑头发的人就想搭讪，特别想听对方讲国语，乡音在那种时候是太珍贵了。然而，问一个是香港的，再问一个是台湾的，再问，便是华侨……他们十几岁年龄，就能从腰包掏出钱来远渡重洋到这旅游胜地随意一番，我着实有点羡慕他们，同时也免不了肚子里三叹。

夏威夷和美国其他地方一样，有它独到的地方，这里盛产水果，热带水果林遍地皆是，离开旧金山的时候，我本想带点水果上飞机的，可我的翻译告诉我：“不要在旧金山买，夏威夷最便宜，菠萝又大又好吃。”

此言差矣！夏威夷的水果竟比美国大陆贵得多。岛上没有多余耕地，花样翻新的别墅挤满了海滨、山麓，连这里吃的蔬菜都从大陆空运来，更不要说其他消费品了。当然，夏威夷的本地造香水还是特别便宜的，一小瓶（最多5CC）法国高级香水有标价1000美元的，一大瓶（有500CC）夏威夷香水才要十几美元，闻上去都是香罢了，个中奥秘，只有用香水的太太小姐们才能讲得清楚吧。

我在夏威夷的几天里，听到很多街谈巷议，都是关于流亡总统马科斯和他那位风流夫人的。

按理说，这一对被推翻下了台的流亡元首夫妇，应当得到同情的，事实却并不是这样，夏威夷人并不喜欢他们，更不喜欢他们呆在这里避风。他们说，来了个不善的邻居就会惹出许多麻烦来，所以经常有闲人走到马科斯总统的居宅门前搞点让人不愉快的小动作，表示马科斯夫妇不受欢迎，这已经司空见惯了。

夏威夷拥有个人游艇和汽车的户数很多，但我的向导告诉我，整个夏威夷州只有一名职业司机是替别人开车的，那就是公务繁忙的州长雇用的司机。檀香山市4位市长都是自己驾车，就连夏威夷大学校长这样有资历的学者也是自己开车。

夏威夷人干什么事情都喜欢自己动手，因此没有雇保姆的风气。在香港，来自菲律宾的保姆几万名，而夏威夷的火奴鲁鲁有用人的不到 10 户人家，这不能不令我惊奇。

夏威夷的未来是什么样子呢？

夏威夷人自己说，他们正在开拓除了风景、旅游这种“无烟工业”以外的途径。他们计划在这里建立高技术园区，发挥夏威夷大学专门研究亚洲问题的 400 名专家的专长，使这个介于美国与亚洲大陆之间的岛屿成为传递技术信息的桥梁。

我想，那时的夏威夷将更加迷人了。

(原载 1987 年 5 期《花城》)

电影城好莱坞

洛杉矶是与电影紧密相连的。洛杉矶的知名度绝不亚于纽约、华盛顿。

论气候，洛杉矶实在不好，地处沙漠，这里每年的雨量少得可怜，草坪都需要人工灌溉。个别城市地下水超量开采，生活用水不足，致使政府颁布命令，不准用水喷灌草木，当草地泛黄时，为了“出绿”，则想出奇招，在黄草地上喷上一层绿颜色。

然而洛杉矶仍然吸引着很多人，他们并不因为干旱而舍弃这里，证明它具有独特的魅力。

洛杉矶是我向往已久的地方，这可能与我的职业有关。所有从事电影工作的人出访美国，如果不到举世闻名的好莱坞和迪斯尼乐园去看看，那简直等于没去美国。

我不知道是哪位蹩脚翻译第一个译出洛杉矶这个名字的，按正确的译法，我以为应该叫洛杉矶乐斯，这且不去管它，单说对洛杉矶的第一印象，就有点不佳。我由旧金山飞往华盛顿的时候，曾经在洛杉矶换机稍事停留，那是8月23日傍晚。24日我在华盛顿下榻的旅馆打开电视机时，收到了一条新闻，就在我飞离洛杉矶的当天，一架从墨西哥飞来的DC·9型飞机在洛杉矶机场上空与一架小飞机相撞，机毁人亡自不必说，砸到民房上，

有 27 个居民也因此丧生，真可谓祸从天降。若说偶然事故，任何地方都难免，问题是美国的空中交通太拥挤了，一家华人口报在慨叹洛杉矶飞机相撞事件时，就一再预言，这样的惨剧还会重演，因为“空中秩序”太乱。

确实如此。

在中国，像沈阳、长春这样省会城市的机场，一天也只有十来次的对开飞行和降落，平时机场上连一架飞机的影子都不见；美国则不然，我两次在洛杉矶机场起飞，都是“飞机排队”，有时排到第十几号，每架飞机以半分钟左右的间隔在跑道上滑行升空，降落亦然。

洛杉矶太大了，从占地面积看，无疑是美国的第一大城市。说它大，名副其实，除了市中心，竟有八十几个卫星城，总人口两千多万，竟占了加利福尼亚州的一半。这些星罗棋布的卫星城相互扭结铺展，连成了一大片。有个叫蒙吹帕克的小城，实足成了中国城，来自台湾、香港和大陆的移民全都往这儿凑，到处是中国店铺、华资银行和中国餐馆，你即使不懂英语，也能在此快活地生活下去。

除了个别地段，顶天立地的高楼不多，绝不像纽约的曼哈顿区和芝加哥的临近密执安湖的繁华区。洛杉矶是美国的新兴城市，20 世纪初才逐渐发达起来，时值汽车工业日渐重要，使得洛杉矶成为一座名副其实的“汽车城市”。这里在上下班高峰时，警察用直升飞机在高速公路上空侦察交通堵塞和沟通信息，然后反馈给广播电台，再用电台向走在路上的司机们发出指挥信号。我发现，洛杉矶人开车时都开着收音机，一旦听到警察呼喊什么地段、第几号公路堵塞，他会立即改道而行。

相对来说，洛杉矶的公共汽车事业太差了，或者说，根本没有公共汽车，也没有地下铁道。纽约的地铁尽管又脏又乱，华盛顿的地铁尽管冷冷清清，芝加哥的架桥火车尽管吵得人心发烦，

可对于居民来说，毕竟是方便的。有时为了一点小事出门，人们并不愿意开车出去，找一个停车场所，有时要兜好几个圈子，况且还要付昂贵的租金。在洛杉矶的繁华区，在黄金时间里，有的停车场价格贵到每小时 5 美金。

幸好美国国际教育中心受新闻总署之托，早为我们在洛杉矶租好了一台车，翻译庇奥先生是会开车的。否则我们将不知道怎么应付这个一盘散沙式的大城市。

洛杉矶是美丽的，圣·穆尼尔卡海滨更美，著称于世的迪斯尼乐园尤其引人入胜，门票贵一点，参观一天要 18 美元。那里面可以说是五光十色的，从中世纪的海盗船、三桅帆，到现代化的空中缆车，悬挂式单轨火车，应有尽有，玩上 3 天是不会发腻的。你可以坐上古老的饰有铜雕的马车；你可以在一个又一个童话世界里历险、漫游；你可以欣赏扮成各种动物的游行队伍载歌载舞；你也可以去黑咕隆咚的宇宙宫里去体验乘坐太空船遨游太空的滋味。最令人难忘的是叫做“加勒比海海盗”的一所地下游宫。乘坐小船沿着幽深、恐怖的河谷走下去，忽而冲进急湍的峡谷，忽而跌下飞泻的瀑布，四周有许多海盗出没，呐喊着，在狂笑酗酒，在杀人，在追逐女人，在放火，在烧船，三桅帆上火炮震天，火光闪闪，到处是硝烟味，令人毛骨悚然。有时海盗们张着血盆大口就要把枪戳到你鼻子尖上，吓你一身冷汗，你明知这些电动人都是假的，仍然心悸，因为这一切太逼真了。

好莱坞大街是应该永远载入史册的，街道两旁有一千颗铜五星，镶嵌在马路上，每个金星中间都镌刻着一位好莱坞明星的名字，像克拉克·盖博，像凯瑟琳·赫本自不必说了，凡是有过杰出贡献的明星都有分儿。陪我参观的好莱坞的独立制片人郎格奈尔先生不无骄矜地告诉我，他的妈妈就是拥有一颗星嵌在好莱坞大街上的。郎格奈尔先生自己也是颇为自得的，他担当制片人的一部短故事片，曾经得过奥斯卡金像奖。去年郎格奈尔先生来中国

访问时，还把奥斯卡金像随身带来供大家观赏，万里之遥而不嫌那尊金像沉重，只有像郎格奈尔先生那样看重荣誉的人才会有此举。

郎格奈尔先生和布悦特小姐太热情了，那天我已经疲惫得昏昏欲睡，可主人的游兴未尽，我只好奉陪，又去看了好莱坞大街上的“中国剧院”。天晓得它为什么叫中国剧院，既不演中国电影，也从未上演过中国戏剧。中国剧院的名气可够大的了，其原因在于剧院门前那几十平方米的水泥地面。它们被分割成若干两尺见方的方块，每个方块里都有两只手印或脚印，还有手写体的签名。原来，这是电影明星们留下手印和签名的地方。据这家影院老板说，光是大明星还不行，只有他主演影片在该影院首演，扮演影片男女主人公的明星才能获准在水泥地上占一席之地，让自己的手印、脚印在这里永垂不朽，这对美国乃至世界明星们来说，是一种殊荣。

美国的电影业远没有三四十年代那般辉煌了，一些老制片商和老影星们都对我不时发出“今不如昔”的慨叹。然而，美国已经度过了电影最萧条、最不景气的年月。就拿好莱坞来说吧，从前的八大公司仍然健在，而且实际现在有九大公司，只是有些公司大约认为自己需要找一个强有力的靠山吧，像著称于世的哥伦比亚公司居然成了可口可乐公司的子公司，难怪我在进入哥伦比亚公司大门的时候，发现在拥挤的电影海报和明星画报中间，居然有可口可乐的广告赫然夹杂其中。

我会见过《马可波罗》的制片人，我访问过几家公司的发行人和导演，我很想同他们探讨一下有关电影未来趋势的问题，可惜收效不那么大，美国电影界对中国的电影、电视，乃至中国的文化，知道得太少了。我在同一位大公司经理谈话时，他让我谈谈对美国影片的看法，我够得上侃侃而谈。从30年代好莱坞的群星灿烂的时代，谈到近年来的《克莱默夫妇》、《莫扎特》；从别具风采的西部片谈到《星球大战》这样的科幻片，当然也对美

国事实上大量存在的黄色影片、性片作了批评，不管我的见解怎样，我是有充分发言权的。然而，当我问到 he 看过哪些中国影片时，这位经理耸耸双肩，颇不以为然地说了声“NO”，我有点兴味索然，我对他说：“你一部中国片没看，我们还有什么可以交流的呢？”于是起身告辞。

同一天，翻译庇奥·瓦特金斯和独立制片人郎格奈尔先生，布悦特小姐陪我去访问了另一家著名的电影公司——环球影片公司。由于语言的障碍，险些闹得极不愉快，事后庇奥和郎格奈尔向我解释清楚时，我们都不禁抚掌大笑。

接待我们的是一位总管发行的先生，已有 60 开外，个子很矮，最多有 1.55 米，比起充当译员和引荐人的杨燕子女士来，还矮半头。杨燕子是华裔，曾在旧金山的世界影视公司当过经理，曾把一些中国影片介绍到美国去，她现在被聘来环球公司，专门负责沟通东西方电影业务。

据杨燕子女士讲，接待我们的先生极忙，只有最重要的客人他才会见，而且他不喜欢东拉西扯地浪费时间。这我赞同，难道我是喜欢东拉西扯浪费时间的人吗？

一通寒暄之后，那位先生问我有什么问题。我提了三个问题。第一，我以为，当今电影的萧条是世界性的，我希望能探讨一下冲破这种萧条的可能性。第二，我想听听先生对中国影片的看法，想听听他对引进中国影片的设想和兴趣。第三，我想听听环球影片公司有无同中国电影厂合拍影片的意向。

那位先生笑了，只说了简短的一句。杨燕子女士是这样译过来的：“看样子你是来寻找窍门的。我的窍门能告诉你吗？若是告诉了你，不就被你学去了吗？”

我简直有受辱之感。没等我发作，那位先生又问我：“你还有什么问题？”

我提了三个问题，你都不好好回答，我还跟你软磨硬泡吗？

于是我说：“没有。”

接下去，杨燕子又译过来那位先生的讲话内容：“凡是到我这来的，都是有问题来问的。”

我几乎要动肝火了。这叫什么话？这不等于说，我是没事找事，跑到他这位大忙人跟前来浪费他的时间吗？

我立即起身告辞，来到走廊，我向陪同庇奥·瓦特金斯提出：“下午预定的访问米高梅公司的日程取消。”

庇奥和郎格奈尔先生都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但他们分明看出我生气了。过了一会儿，庇奥在电梯里对我说：“单方面取消访问是不礼貌的。”

我反问：“难道事前根本没征得我的同意，就安排这种令人讨厌的访问是礼貌的吗？”

庇奥自然无言以对。我们这次访问，包括访问哪些城市，参观哪些名胜风景，走访哪些人物，都由我自己来定，只有在我无法提得特别具体时，由美国朋友们来帮我安排、选择。

由于我的坚持，在杨燕女士请我们吃过午饭以后，郎格奈尔先生还是打电话取消了去米高梅公司的访问。然后，郎格奈尔先生用诙谐的口吻对我说：“我可失信于米高梅公司了，将来我在好莱坞没有饭吃时，可要到你的长春电影制片厂去干活了。”我说：“当然可以，不过可没有你现在这么高的薪水。”他说：“每月100元人民币就可以了。”我们都大笑起来，气氛开始变得轻松了。

回到我下榻的西林广场假日酒店，我们4个人在一楼酒吧间喝咖啡时，庇奥先生又问起了取消米高梅公司访问的原因。我于是把上面的事重述了一遍，而且反问：“设身处地想一想，如果你们其中的哪一位处在我的位置，你们会不会像我这样做？”他们都异口同声地说：“会。”同时他们解释，环球公司那位先生的话，杨女士译得不对，他说：“窍门告诉了你，你不就知道了

吗？纯属玩笑，他还有一句：“我也正在找这窍门呢。”后一句也属于巧合，他是指他的工作不好干，凡是来找他的，都是来解决各种棘手问题的，他感到苦恼……

我还能说什么呢？

我在美国期间，看过有数的几部影片，影院人数寥寥，像《寄生虫》那样恐怖的、具有强烈刺激片子，上座率也达不到三成，有时一场电影只有七八个观众，我也深切地感受到了电影的危机。美国电影公司的办法也是用赚大钱的片子来养文艺片。据哥伦比亚公司的老板告诉我，他们一年拍 20 部片子（相当于长春电影制片厂的年产量）只有 3 部左右可能赚钱，其余的都是赔本的，特别是纯文艺片。但是美国电影公司出的影片可以同时录制成录像带向全世界发行，这也是一笔相当可观的收入，而中国目前还没有这种优势。

美国的电视业也是相当发达、相当普及的，随着录像机的普及，出租录像带的铺子林立，洛杉矶最大的录相带出租店，拥有两万种带子供你选择，美国的电视几乎被广告充斥，美国人吃饱喝足，喜欢笑，所以电视屏幕上闹剧颇多，为了刺激观众，引出观众的笑声，电视制片商事先在他们认定应该笑的地方录制进去观众笑声，以期引起共鸣，有时是有效果的，有时则适得其反，被美国观众讥讽为“罐头盒子里的笑声”。

洛杉矶是作为电影城闻名于世的，洛杉矶的风光也是绮丽迷人的。那错落有致地建筑着各种款式别墅的海滨，永远对游人有极大的吸引力。

那天，我坐在 18 层楼上一家墨西哥餐馆里吃墨西哥饭，我的座位正面对苍茫的大海。隔窗遥望渐渐沉入波涛的落日和渐渐暗淡下去的晚霞，我油然而生出浓重的思乡情绪，我对美国朋友说，太阳是同一颗，从西半球消失时，就会从海的那一头钻出来，那就是东半球的旭日东升。

月亮也一样，距离月圆的中秋节还有4天，月亮此时已经出现在天际了，照耀着圣·穆尼尔卡海一片乌蓝的海水，我想起了月圆人不圆的说法，我将要在美丽的洛杉矶写封信，写下我的种种感受，寄给大洋彼岸的亲人。

我喜欢洛杉矶。然而洛杉矶并不都是阳光。

我特别害怕碰上洛杉矶的杀人烟雾。两年前，洛杉矶曾经主办过第23届奥运会，当时我看过一篇报道，在开幕式前夕，一只准备参加开幕式表演的秃鹰突然死掉，经探腹查证，兽医说秃鹰患的是肺尘病，引起血液中毒，而病因则是洛杉矶烟雾。据报上资料记载，这种洛杉矶杀人烟雾1955年出现过，杀人烟雾是淡蓝色的，多在夏秋季节出现，它弥漫天空，使得人们感到五官不适，肺管受刺激，一次竟有四五百人死亡。过去，有人说这是大自然的毒气，但最近终于弄明白，这是现代工业排出的大量碳氢化合物造成的，这些气体经过太阳的紫外线照射，发生光化学反应，形成了包括臭氧、过氧乙酰基硝酸在内的氧化剂，便产生了有毒的化学烟雾。

这种公害有增无减。我看过一份资料，19世纪大气中含二氧化碳量只有0.28%，现在已经曾到0.32%。这恐怕又不光是洛杉矶杀人烟雾的局部小事了。

在我离开洛杉矶时，飞机飞临迪斯尼乐园上空，我突然想起了乐园里那把插在大理石墩里的宝剑。那把剑虽插在石中，却能活动。旁边有文字说明，如果有谁能拔出这把剑来，他可以立刻当英国国王。我试过，拔不出来，因此也没有称王英伦三岛的福分。但我想，大概谁也拔不出来这把称王剑吧？否则伊莉莎白女王早就下令取缔了。

(原载1987年1期《中外电视》)

比利时风情

不知为什么，比起美国、日本，在比利时总有一种压抑感。经过好长时间的琢磨，我才明白，这种压抑，既不是精神上的原因，也不是生理上的因素，而如一个久居比利时的 M 女士提醒我的，她说，比利时多阴天、多雨天，即使不阴不雨也常有雾，灰蒙蒙的，辜负了那么幽静的树林、那么平坦雅致的草坪。比利时不像荷兰，那个低地国整个就像一个硕大无朋的草场，到处游走的纯种荷兰奶牛和点缀着现代风貌的古老的风车（或水车），构成了它的田园诗式的底色，尽管它的气候也是阴冷多雨雾的，可我在荷兰却不觉得气闷。比利时的工业是占有很大比重的，据说钢铁的产量按人口平均在世界名列前茅，这大概多少构成了与荷兰或丹麦不同国风的基本原因吧。

比利时，这个拥有1 000万人口的欧洲小国，有着非比寻常的吸引力。

在首都布鲁塞尔，是到处可以看到蓝色黄星旗的，海蓝色的底子，左上方围着一圈12颗金星星，不用打听，你也可以猜到，那12颗小五星，各代表一个欧洲共同体国家，这是欧洲共同体的旗帜。现在，奥地利以及其他几个还关在欧洲共同体门外的欧洲国家，正在谋求进入这个经济圈子，假如这一切都成为现实，

那么黄星星的数目可能随时增加，像美国国旗上的星星曾经不断增加一样。

布鲁塞尔是一座美丽的城市，它的建筑虽然没有巴黎那么辉煌，可是它的小巧玲珑的实用的民用建筑，即使比起建筑美学昌盛的意大利，也是毫不逊色的。一条条保存完好的、古香古色的石头马路两侧，那些哥特式的、仿日本式的、西班牙式的以及纯粹比利时式的三四层小楼各有千秋，装饰、浮雕、门面绝不雷同，使你有如走进艺术长廊，绝没有千篇一律的火柴盒或积木块的乏味印象。主人曾特地安排了一个上午，带我们去参观了五六幢最有民族特色的民用建筑，这些几百年前的艺术品，至今仍给人以舒适与美感。有趣的是，这些栉比鳞次的楼房，从颜色、高度和面料上都能区分出界限来，几乎每一幢房子的临街面积都很小，而它延伸到后面的部分却很大。原来，在街面占的尺数越多，纳税越惊人，所以，建房者只好把“脸面”弄得小一点，美一点，而实惠的大头（包括每家必有的花园），都在房后。

我到过好几个朋友的家里去做客、赴宴。有前国家总理和前奥地利驻华大使的家，到过退休的拥有大片土地、森林的大亨家，也到过普通的居民家。应当说，尽管相差悬殊，但最低的水平线仍然是使人艳羡的。为我们当向导的华耶尔夫人独身一人居住，工资不高，且有外债要几年才能还清，可她依然拥有一幢二层小楼，这足以说明比利时的富裕程度。

我有过一个比喻，假如把美国比成大富翁，那么日本是小地主或富裕中农，而西欧则是中产阶级。

比利时人的语种不多，南部说法语，叫瓦隆地区，有一面“公鸡旗”为区域标志。北部邻近荷兰的一半领土的居民，操弗拉芒语（即荷兰语）。弗拉芒语更接近德语，与法语的差距很大，所以不易沟通。过去，矛盾磨擦是有的，现在看，不明显，也许是解决得好。譬如著名的有300年历史的鲁汶大学，就一分为

二，老鲁汶大学是弗拉芒语学校，而新鲁汶大学则是法语大学，各得其所。电台、电视台都是国家办的为正宗（也有私人的小台）。国办台也一律一分为二，分法语台和弗拉芒语台两部分，各有一套互不干扰的制作播出机构，不偏不倚，听众、观众各随所好。

尽管两个语种不同的民族相安无事，我们这些来访者却常吃苦头。我们去北部港口安德卫普和号称“北方威尼斯”的泼利杰市访问时，我们的翻译李逸君和罗兰妮成了二传手，她们只懂法语，需要再请一位既懂法语又懂弗拉芒语的人把弗拉芒语先译成法语讲给罗兰妮，再由罗兰妮将法语转译成汉语。我常开玩笑地对罗兰妮和李逸君说：“也不知道这中间被你们这‘二道贩子’贪污了多少去！”我们彼此常常大笑。

无论我到哪个国家，主人都常常忍不住要问问我们这些外国来客对他们国家、人民的印象。在比利时，也不例外。

记得有一次我去国家电视台 RBT 台（弗拉芒台）同合拍部主任谈合拍电视片的事，结束时，在弗朗兹的办公室里遇到了一位相当健谈的老太太。她的丈夫是比利时最有名望的导演，几天前，我和陈家林刚刚应邀看过他的一部电影，导演自己解释说，这是把现实与幻梦试图结合为一体的尝试。说实在的，我不敢恭维。

今天，导演的太太却够单刀直入的了。她听说我看过了她丈夫的大作，她问：“怎么样？”出于礼貌，我耍个了滑头，说：“我鼓了掌。”老太太哈哈大笑，说：“鼓掌只代表客气和尊重，好多人都不喜欢他的作品，我也不喜欢，天天同他争吵，我不大相信你会喜欢。”

她突然又问我：“你对比利时人的印象如何？”

“这要有个比较。”我本来想躲过这个话题。

“那就同美国人比一比吧。你不是到过美国吗？”

“你这种发问的本身，就带有比利时人的个性。”我说，“美国人随便，从来不强加于人，也不怕别人瞧不起，没有那么多的民族自尊。而你们，不是随便、随和，而是直率。”

说到此处为止，不好再说下去了。她仿佛意识到了我的潜台词，她替我做了补充：“比利时是小国，不像中国，美国，难免有小心眼儿，生怕人家看不起……”

我和罗兰妮都笑了。

看来，这位直爽得可爱的夫人的话，充分证实了我此前尚拿不准的某些看法。

我遇到的好些比利时人都惊人地坦诚、直率，而且有时直率得不太考虑方式方法，常常使人难堪，使人觉得他们不懂礼貌和没有修养。他们也客气，一点小事都要道谢，说对不起，可绝对没有日本人那种忍耐的精神，也没有美国人那种绅士风度。

我们的热心肠的陪同华耶尔夫人，不能说是标准的比利时人性格，但多少可以窥见一斑。

我和导演陈家林刚下飞机不久，华耶尔夫人来通知我们，9月20日晚上，要在布鲁塞尔最大的大都市影院举行记者招待会，并且告诉我们，届时，比中友好协会名誉主席前国家总理要来亲自主持。这无疑是很隆重的场合，我们都听懂了。华耶尔夫人在打量了陈家林一会儿后，突然对他的装束起了疑心，从抵达比利时那天起，3天过去，陈家林还没换过装，水磨蓝的牛仔衣，裤子有点皱皱巴巴，带来一双仿意大利老头牌的红皮鞋，又嫌鞋号小挤脚而一直没穿，而脚上这双破皮鞋，很容易使人误解是从垃圾堆里拣来的。

按一般常规来说，对贵客点到为止，华耶尔则来得极不客气：“陈先生在参加记者招待会时，该不会就穿现在这套衣服去吧？你该不会没有衬衫、没有领带吧？”

连罗兰妮都感到华耶尔夫人过分了，没有起码的礼貌。而

陈家林却不幸被这位苛求者言中。他真的就没带西服衬衫，更没带一条领带。在北京启程前，我检查过陈家林的行李，一个两英尺的公文箱里勉强塞着一套蓝西装（后来我看压得太皱，拿来放在了衣箱中）另一个小书包则盛满了他拍摄的3部电视剧的二十几本录影带，根本不像个出国人员，倒像个跑生意的个体户。1985年我和陈家林一起去香港时，他也这么随便；今年4月他到法国参加高蒙公司的《末代皇后》首映式时，也是这身打扮。他的头发自然弯曲，长相酷似阿拉伯人，潘虹曾打趣他：“长着满头格里高里的头发，狼一样的眼睛和一颗魔鬼胡安的心。”

还好，我有多余的衬衫和领带，给陈家林救了驾，使他得以应付几个重大的活动和庄重的场合。他不单不感谢我，反而说领带勒痛了他的脖子，要我付“损失费”。

华耶尔办事喜欢周密安排，也喜欢独断专行。中国驻比利时大使馆文化处的官员深知她的脾气，几次关照她，安排活动日程要同中国客人商量一下，罗兰妮也告诉她：“张笑天、陈家林在中国都是有身份、有社会影响的名人，要尊重他们。”对于尊重，她有她的理解。譬如，头一天：她安排我和陈家林去参观国家电视台的法语部。主人很热情，带我们走进一个又一个的摄像室、录音室、混录室、电视剧拍摄棚、专题新闻棚，尽管这些操作程序是拍了好多电视剧的陈家林闭着眼睛都能摸得着开关的，可是我们仍然以极大的耐性倾听，连陪同我们的罗兰妮小姐都认为我们“在礼貌地受罪”，可是当结束了一天的访问时，在回去的车里，华耶尔夫人一本正经地告诉我们：“明天还要来，还有弗拉芒语的电视台没看过。”我问：“还看机器吗？”她说是，罗兰妮小姐赶忙出来拦阻，说：“他们在国内就是天天干这一行的，没有新内容就不要再看了吧。”华耶尔显得很不高兴，她说：“两家使用的机器还是多少有些区别的。”真叫人哭笑不得，“有些区别”，哈，即使是有研究机器癖的人大概也没有再为这浪费时间

的嗜好。华耶尔夫人见我们不情愿再去，她的话就说得很难听了：“你们不是说，什么都想了解吗？那为什么不看？”

我真有点啼笑皆非。

但，华耶尔夫人的个性绝不可能代表一切。也经常陪我们的弗朗兹先生就完全是另一种样子。他也来过中国，我陪过他，他比我小4岁，不修边幅，上衣永远是一件毛线衣，半新不旧，窄脸膛，有一撮比希特勒蓄得宽一点的胡子。他为人缄默，在中国时，进商店不像同行的女士那样见什么买什么，他只是爱买古董，譬如在北京琉璃厂古董店买那种出土的戒指之类。他是弗拉芒电视台购买部的负责人，每月薪水7万比利时法郎。算是高薪阶层了，一般教授不能拿到这样的数目，超过这个数目的教授，那要很有名气了，7万比利时法郎相当于7000元人民币，不到2000美元，若在美国，就够不上中等收入了。而比起华耶尔来，他确是富户，华耶尔在一家医院当X光医生，月收入才两万多比郎。

华耶尔夫人是比中友好协会的中坚与骨干，对中国极有感情，先后5次到过中国，跑过很多城市，自称“中国专家”。不知这位“中国专家”是怎样向弗朗兹先生“渗透”的，弗朗兹这个善良而老实的比利时人，面对中国客人竟有点无所措手足了。

弗朗兹想请我们吃饭。本来，我们应当到他家去做客的。可是他不敢叫我们登门，怕我们不习惯。他前几年与夫人离婚，后来又与一位小姐同居，我们去比利时的时候，他又与这位小姐分手了，他们分手时很平静，几乎没有说什么，不像中国人，非亲即仇，把对方说得一无是处才显得自己高尚。弗朗兹很坦率地告诉他的同居女友，他又爱上了一个人，并且决定娶她为妻。于是女朋友平静地走开。弗朗兹答应，把现在他们住着的一栋楼和那辆蓝色的老式汽车留给女友。我挺感动，觉得弗朗兹的敦厚和怜悯心有点像中国人。但后来，我听说他的女朋友拒绝了，既不要

他的房子，也不要他的汽车，只留下了她的祝福。我不能不又一次被打动。想想我周围朋友和同事的离婚，实在有趣，一位据说有几万块钱存款的作家，决心与结发妻子离异，官司几年断不了，就因为妻子要钱的开价随着物价上涨幅度猛升，弄得这位朋友囊空如洗还是离不成。这样一想，觉得弗朗兹和他女友的表现，不能不说是一种文化的反映。

当弗朗兹已经决定在布鲁塞尔最大最豪华的丽晶中餐馆宴请我们之后，有一天，罗兰妮小姐跑来对我说：“也不知华耶尔向弗朗兹说了些什么，他感到你们很难请，他弄不懂，到底是饭前先上第一道汤对，还是最后上汤。”

我们都哈哈大笑起来。

在我们看是笑语，而弗朗兹却十分谨慎而认真对待。那天在餐桌上，为了讨论先上汤后上汤的问题，他急出了一头热汗，后来，还是我向他要了一支雪茄烟，让他给我点火，这才解了他的围，我反常地一劲同他“亲亲”（法语干杯的译音）他才不那么紧张了，这真是花钱遭罪，可怜的好人。他真是好人，难怪罗兰妮这样评价他。

有好几次吃饭时，华耶尔夫人都邀请弗朗兹来作陪。一起去吃木拉（海红）时要他去，吃中餐时也要他去。我们吃饭，都由华耶尔代表比利时方面付款，开账单时，当然也把弗朗兹的一起付了，按中国习惯，这是理所当然的。可是有好几次，我都发现饭后华耶尔在向弗朗兹索要他那一份餐费，一分一厘都算得清清楚楚。尤其是那一次去荷兰阿姆斯特丹游玩，因为弗朗兹精通弗拉芒语，点名要他去。这么一来，他的全部费用理所当然应由公费出。可是，事后弗朗兹照旧得自己掏腰包。罗兰妮为他暗暗不平，我也是。可是我仔细观察了他的表情，在他掏钱付账时，完全是一副天经地义的神态，你看，这也是比利时人，另一面！

我知道有这样一个大学教授。妻子几年前死于车祸，他后来

又结识了一位情人，他们平时各忙各的，只有周末，情人才到他家来，星期一早晨再回去，在一起时，倒也亲热，分开来也不是想得发疯，我有点奇怪。

更奇怪的是他们决定共同请客，请一位朋友。在付账时，男女双方竟能当着朋友的面各替被请者分担一半（自己吃那一份自然是自理了），一共应为朋友付 650 比郎，男的拿出 300，女的拿了 400，男的等于少拿了 50 比郎，他马上找出零钱来当面还清。他们都很自然，不做作，不尴尬也不难为情，他们压根不曾想到过被请的客人会怎么想。这位被请者不幸是中国人，他告诉我，他再也不敢去接受这种请吃了。

同是这一对情人。有一天，是星期四，距离周末女友到家的日子还有两天。教授病了，在床上躺着。女用人觉得他挺孤单，就给他情人打了个电话，请她来陪陪他。女友回答得客气、理智而又让中国人大为惊诧：“是吗？你应当叫他去请医生，陪患，不是我的事，还不到星期六。”

这话，如果由女用人转达给中国情人，那结果不言而喻，而他们这对比利时情人，在我离开布鲁塞尔的时候，仍然遵循着每周末相会的规律。

我为此事向罗兰妮发问过：“大概，他们的爱情是假的，或者至少是敷衍了事的吧？”

“不，观念与东方不一样。”罗兰妮告诉我，“在他们看来，性爱，是双方都需要的，谁也不额外欠谁什么，到一起也高兴，彼此都需要，没有别的义务。当然，真正的、火热的爱情不是这个样子，他们不能说爱得挚着。”

那么，人与人的关系呢？比利时人和大多数西方现代人一样，交际不多，或者说，超出一般的友谊不多。他们不怎么重视所谓“莫逆之交”，也不大欣赏中国人的“为朋友两肋插刀”之类的信条。在一片住宅区里，隔院住了十几年，互相不知道姓

名、职业、家庭成员数目……这是常事，有点“鸡犬相闻，民至老死而不相往来”的味道，绝不会像中国的好芳邻相处的样子，葱花已下锅，忽然想到酱油瓶空了，于是端着碗到邻家去借（或要）酱油，这在西方，几乎是不可思议的事情。他们见了面，只问好，绝不会问你的工资多少、拥有多少财产，除非他主动告诉你。当女人面，更不能问人家的芳龄，这是大忌，也是最讨厌的事情。在我们中国，情形则是另外一回事了，见了面问：“你多大了”“一个月挣多少钱”，似乎还表示格外近乎呢。我想，这些差异，除了民族习惯而外，很重要的因素是现代文明愈高，愈容易产生人与人之间的隔阂和淡漠，因为人都可以不依赖别人而自得其乐地生存，渐渐摒弃了“多一个朋友多一条路”的格言。中国的影片，常常表现经济落后地域的风貌，格外受外国人青睐，这不单纯因为他们猎奇，欣赏我们的“伤疤”和“愚昧”，他们也热衷于与原始的愚昧并存的质朴和善良，这是一种人类返璞归真的向往。

不关心别人，似乎不好。而中国人过分“关心”别人就好吗？天天在打听、窥探别人的隐私，这种关心，还是少点为好，倒不如冷漠些。

比利时人不算排外，不过他们言谈话语中对 10 年前大批移民过来的摩洛哥人、土耳其人却有点看不起。阿拉伯人大多集中居住在某一区域，像布鲁塞尔市中心广场红灯区附近的几条街便是阿拉伯移民集中区，白人经过那里，总是脚步加快，据他们说，酗酒、闹事和抢劫是屡屡发生的。

中国人在比利时人眼中还算好，留学生不多，都挺刻苦，学业为他们争得了荣誉。而侨民和华裔，则大多数是开餐馆的，境遇不错，由于近年来西方人胃口大开，对中餐出现狂热势头，因此海外无论是京菜、闽菜、川菜、鲁菜还是粤菜、淮阳菜，都备受欢迎，华人很有些发了财的。但是，比利时人也常常据此看重

华人一点，而相比之下，他们对有钱的日本人却更看重，近几年，腰缠万贯的日本大亨、小亨们在全球各处买地皮、买大楼，在拍卖行里出巨资买名画，造就了他们的名气。中国人在西方，常常忽而被误认为是日本人，忽而又被误认为是越南人或菲律宾人，你有时得伤脑筋来对待这些各种脸谱的“误解”。我常想，什么时候中国人也可以挤到西方的拍卖行或金融股票市场里大显身手时，也许中国人就更神气一些了。比利时人还不太了解中国，不像日本。日本人太了解中国了。我们去日本访问，日本朋友深知中国客人的口袋里“囊中羞涩”，不会劝你买这买那，让你出丑。比利时人则不然，他们总是热情地兜售他们的好东西，他们得到的回报常常是冷淡，他们也许纳闷，中国人怎么这样吝啬，什么都不买呢？

比利时人常常请客人吃饭，但很少送礼品。这和日本人不同，日本朋友见了面，总要送上一点小礼品，像小钱包呀、打火机呀、放大镜啊，甚至纸巾也可以当礼品送人。东方人总有点类同吧，我们去日本时，或有日本朋友来访时，我们总是要送些东西给他们，中国的茶、丝织品、文房四宝、惠山泥人甚至景泰蓝、脱胎漆。我这次去比利时，也照样带了很多礼品送给朋友们，他们则一律不回赠，不完全是小气，大约是没这种习惯。

比利时社会比较安定，犯罪率在西欧是最低的，中国客人在这个国家有安全感，不像意大利，有些流氓专门抢中国人，中国人手里钱不多，却喜欢集中放在一个人手中（又多放在女翻译手上），明晃晃地提个包包，目标明显，且中国人无论何时都西装革履，好辨认，于是犯抢的机会特别多。而在这里，是很少见的。

比利时的城市里也有红灯区，那里集中着黄色影院、性商店、脱衣舞会和妓女卖淫场所。摆在书亭里的黄色画报上的裸体女人照片，隐秘处都用纸剪了个小星星贴上，这比日本和美国的

风化似乎好些。比利时法律规定，不允许妓女上街拉客，要定期做卫生检查，必须向嫖客出示最近的身体合格证。在这里，妓女绝不敢像巴黎的野鸡那样，穿一件裘皮大衣，里面一丝不挂，勾引过路客人时便把裘皮大衣一敞，来个杨子荣“打虎上山”。比利时的妓女开业都有固定的街道地段。有一次陪我们的华耶尔夫人在开车路过红灯区时，特意把车速降到 20 公里，让我们看看“妓女橱窗”的景象。这真叫奇观，除了荷兰，世界各地都没见过。临街的房子都有宽大的玻璃橱窗，左面有一根红色的霓虹灯管，右面竖着一根绿色的霓虹灯管，妓女们则一律穿三点式泳装或立或坐，在橱窗里摆出各种诱人的姿势，招徕嫖客。过路人一旦看上哪一位，你便可以推门而入，与那橱窗女郎面议价格，一旦说妥，她就可以带你到卧室去了。所以凡是橱窗里没有人，就说明已经客满，你就不必去叩门了。那天，我们在橱窗里既看到了窈窕女郎，也看到了黑人。有一个女人胖得像个大啤酒桶，要爆炸的样子。我们坐在车上都笑起来。华耶尔一本正经地说：“不要笑，越胖的越贵，按重量计价。”罗兰妮真相信了，这更引起了一阵哄笑。这一下子使我想起了那次陪比利时客人去松花湖访问时的一件事。我们从吉林市返回长春时，已是夜里 10 点，车子进入东郊时，比利时客人忽然大叫，指手画脚，指着几家卖夜宵的个体饭馆笑个不停，一脸惊疑神色。原来，那几家饭馆的玻璃橱窗里，都有一红一绿两只日光灯管，正和比利时妓女橱窗的标志相同，他们是在奇怪，中国怎么也有妓女公开卖淫呢？

比利时人也有他们的骄傲。

他们常常把自己的国度当成西方世界的轴心。欧洲的经济实体欧洲共同体，以及北大西洋公约组织，都把总部设在布鲁塞尔，这里是国际会议多如牛毛的地方。1815 年不可一世的拿破仑全军覆没的滑铁卢也在比利时境内，还有举世无双的原子球建筑，刷新了人类建筑史。还有一点也许值得一提。刚到比利时，

当驱车行驶在高速公路上时，华耶尔夫人便自豪地说，从卫星上看，除了能看到中国的长城，再就是比利时的高速公路。它的高速公路倒没有什么与众不同的，特别处在于路灯。贯穿比利时全境的高速公路两侧，一般都有密集的高压钠灯，一共6列，照耀如同白昼，即使是深夜车子极为稀少时，路灯也不关，那耗电量是太惊人了，在这样的公路上开车，其实司机根本无须开车灯，有一根针落在地上也找得见。这使我想起中国北京的东西长安街，通常路灯只开一侧，或间隔着开亮、或一个枝形灯只开亮一个灯泡，我们不得不节电。比利时商店夜间灯火通明，门上贴着官方告示：店里夜间不得闭灯。而我们则贴着“人走灯关”，已非一年。看来，这一条，他们有理由骄傲一下。

我认识几个中国留学生，有大陆公费和自费的，也有台湾、香港的。公费生每月有两万比利时法郎的助学金，够学费和食宿，还可以买一台旧车。二手车在比利时很便宜，两万比郎左右，只相当于人民币两千元，算不上什么奢侈。自费生就要苦得多了。像所有西方国家一样，比利时的经济担保人事实上不可能负担留学生的任何费用，而且没有哪个留学生在衣食无着的情况下去告他，因为担保之初，双方就是默契的。这样，几乎所有的自费生都要靠打工来缴学费和维持生活。在国内外语学院毕业的留学生还好对付，他们不必为语言关犯愁，他们无须再去念法文补习班。留学生打工最普通的活是到餐馆里去，会法文的，老板会让你领客人，替客人脱大衣，安排座位，上菜单。而不懂外文的只好到厨房里去干刷盘子之类的粗活，工资很低。有一个台湾来比利时求学的女学生，是投靠一个亲戚来的，亲戚不负担她的生计，她打工赚的钱几乎不够糊口，根本谈不上交学费、房费，后来，她妈妈从台湾飞来探亲，一去不归，也住下来到餐馆黑天白日地打工，赚钱帮女儿交学费，母女两个人忙活，为一个人求学。有的留学生在种种困难条件下，丧失了信心，几次买了机

票想回祖国去，可每次又都以退票告终。所以不能这样做，只是为了脸面，“无颜见江东父老”！因为在中国人眼里，出国留学等于一步登天，在外面即使要饭，讨的也是洋面包，而再回到中国去，似乎就没脸见人了。

当然，学成者大有人在。像 M 女士那样有男人一样事业心和非凡毅力的人毕竟不多见，这要忍受孤独、苦闷和种种离愁的熬煎，这些人在国内往往都是出人头地的角色，而到了西方，却不得不降为吃苦力饭的穷学生，其精神也难能可贵。记得我们回国前一天，比中友协的主人们为我们饯行，餐桌上，M 同学就流了泪，他不是几乎要随我们一同飞回祖国去的吗？

梁园虽好，毕竟不是久恋之地，这也是海外游子的共同感受。

(原载 1989 年 4 期《花城》)

阿姆斯特丹散记

荷兰的风物是世界闻名的，风车、奶牛、纵横的河道，还有著称于世的奶酪。叫你昏昏欲醉的，更有那原野上一望无际的郁金香花。据说，荷兰的鲜花占世界花卉出口量的一半以上，每年收入 40 亿美元之巨。荷兰实在够得上“风景如画”四个字，而阿姆斯特丹则是这秀丽长卷中的着墨最浓处。

我们是从比利时过境去阿姆斯特丹的，一路上到处看得见废弃的古堡，砖缝中长满绿苔的古老磨坊，高耸入云的大叶风车在风中嘎嘎响着、旋转着，再看看绿草毯上的牛群，你一定会认为这是人间仙境。可惜大多数风车和磨坊都弃置不用了，现代文明早已把它们变成了陈年古迹。据陪同我的弗朗兹先生说，荷兰人之所以不肯拆去这些古董，是出于怀旧，出于对田园风光的恋恋不舍。弗朗兹先生是个爱好收藏古董文物的人，他每次到中国去，必买许多破旧的，锈迹斑驳的景泰蓝小瓶、戒指之类，他特别酷爱收藏旧地毯，每次都要跑到北京琉璃厂的文物店去，专门挑选古旧地毯，打包运回去。我们都嘲笑他，一块色彩单调，粗糙地织出龙、凤或神话人物图案的地毯，居然要价一两万元，又只有四十几平方尺，价格比新地毯要高出很多倍。

弗朗兹先生常常对我慨叹：中国太古老，历史太悠久，文物

随处可见，所以你们并不珍惜。他说，荷兰，比利时是小国，稍有一点纪念意义的东西都不肯毁损。

阿姆斯特丹是真正的水城，河道纵横，把城市分割得支离破碎，这些密如蛛网的运河，一直通到海里，十三四世纪的哥特式小楼，就建在河道侧畔，优雅而整洁，远比拥挤的威尼斯要令人陶醉。我却不知道为什么威尼斯名气那么大。威尼斯商业气息过浓，而阿姆斯特丹却充溢着书卷味儿。阿姆斯特丹美术馆里有那么多高庚、莫奈和梵高的绘画珍品。当我站在美术馆梵高的画前时，我想到的不是梵高笔下优美的荷兰田园风光，而是几千年来与大自然搏斗的英勇顽强的弗拉芒人。

荷兰滨海，地势低洼，甚至低于海平面，他们世代代填海筑堤，你无法相信，荷兰的国土竟有四分之一是填海得来的，沧海变桑田，在这里不是缥缈的神话，而是现实。所以我对同行的朋友们开玩笑地说：“荷兰人是个富于侵略的民族，只不过他们侵略大海，而不靠劫掠别国的土地来扩大版图。”

在阿姆斯特丹，无论城里或乡下，到处可见制造奶酪的作坊。荷兰的奶酪真是惊人，数量品种惊人，味道、形状的丰富多彩也相当惊人，有人统计达五百多种，出口全世界。

阿姆斯特丹是个幽静迷人的城市，如果比起喧闹的纽约、法兰克福，它简直是乐园。我到过欧洲许多城市，阿姆斯特丹是唯一有自行车的地方。当然，不是说别的地方没有自行车，只是，自行车在别处已不是交通工具，是孩子们玩耍的器材，是运动员强身的用具，或者，只供政府各部门间快递文件专使使用，他们甚至可以不管交通规则，反向行驶。

阿姆斯特丹人不依赖于自行车棚，当然也不会雇用戴红袖标的街道妇女去看自行车，大多数人只是随便地把车子停在路旁、树下。但也绝对不敢保证阿姆斯特丹没有“三只手”，最好的证明就是骑车人创造的奇特人文景观：一些自行车都卸去了前车

轮，或者卸去车把，这样，即使那贼是杂技演员，怕也一筹莫展。

荷兰人很富有创造性。

荷兰是个小国，土地面积是中国的 $1/24$ ，可你无法相信，它是一个农业“大国”，是世界排名第三的农业出口大国。他们最主要的出口是花卉，每年占世界花卉贸易量的60%。

荷兰的农业是集约化的。

你如果去看看花卉交易的市场，那是新奇有趣的。许多花农只管种花，不管销售，销售由鲜花市场负责，而这市场又是花农们自愿建立的合作组织，在交易大厅里，买花的商人坐在报价盘的对面，目睹一车车各式鲜花沿着轨道从面前驶过，报价盘清楚地显示出这一车花的品种、数量，并不停地显示价格，你看中了，一按电钮，便成交。一天可以做成几万笔交易。买花的商人来自世界各地，最多的是美国人。你不能不惊叹他们的效率，早上订购的郁金香，晚上已经在纽约的花市上市了。

难怪荷兰号称“花的王国”。

荷兰人为他们的花骄傲。

(原载 1989 年 5 期《花城》)

莱茵河，绿色的梦

莱茵河和多瑙河一样，是一团蔚蓝色的梦，印在简略的中学地理课本上，也印在我童年的脑海里，它们同塞纳河一起，构成了欧洲的一切兴衰之源。从前，莱茵河在我荒诞的梦中出现过不止一次，我今天终于有机会一睹这条融会着日尔曼文化的大河的丰采。

我应邀去联邦德国的科隆去参观博览会，科隆就坐落在莱茵河畔，莱茵河的文明也造就了科隆的文明。我是从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出发，乘汽车去科隆，有两个半小时的行程。纳格拉公司驻比利时办事处负责人出车送我过境，由在鲁汶大学就读的留学生罗兰妮小姐陪同前往。

早上8点，纳格拉公司的威廉先生准时开着一辆鲜红色的车子来到了我下榻的阿尔贝一世旅馆。这位威廉先生长得胖胖的，已经接近退休年龄，可是他的乐观和幽默使他至少减少了10岁。他的作风不大像德国人。在我的印象中，德国人大多显得过于严肃，迹近刻板，有时甚至是有冷淡淡、怪癖，而威廉先生却很随和。一路上他不停地说话，介绍沿途风光，告诉我，战时他怎样和伙伴们一起偷越国境，他这个反纳粹的人是反法西斯阵线成员，在法国空军里服务过。他很会开玩笑，又开得很得体，是个

绝不会令人讨嫌的好老头儿。可惜天有点不作美。一出布鲁塞尔，天空就阴下来，下起了细雨。不过威廉先生说：“不要紧，有中国贵客到来，上帝^{婆婆}面子，天会晴的。”

果然，借他的吉言，不一会天放晴了，我和罗兰妮都高兴得不行。

上路时，我本来想和罗兰妮一起坐到后面去，可罗兰妮向我使眼色，非让我坐到威廉先生旁边的位置，她一个人留在后边。我不解，她悄悄向我解释，这是对开车先生的尊敬，如果两个人都坐到后面，等于把开车的朋友当成出租车司机使唤了，那是欧洲人最讨厌的。

车子在高速公路上以每小时 150 公里的速度飞驰着，渐渐接近边境了，我的心悬了起来，我偷偷去看罗兰妮。罗兰妮毕竟在国外住了很久，比我沉着，但也多少有点不落地儿。

正在驾车的威廉先生似乎发现了我们的隐忧，他说：“没有必要担心，我就是护照，不然，请罗兰妮小姐藏到后备箱去！”

我们所以提心吊胆，那是因为罗兰妮小姐的护照没有联邦德国的签证。我倒有，5 分钟照了一张彩色照片，拿到大使馆便在一天内办好了，而罗兰妮小姐的护照要等鲁汶大学的学期注册后才能办。所以，前几天她因没有签证，已经告诉我她不去德国了，是现在开车这个固执的老头不答应，非拉着她上路，而且他打了保票，天知道他凭什么，总不会在边防哨卡那里也可以走后门吧！我去过荷兰，根本无须看护照，用欧洲人的话说，就像走亲戚一样随便，去德国就比较麻烦，非看护照不行。

目标渐渐接近了。

所谓这界线，其实就是在高速公路上拦着几个收费站模样的铁皮房子，可没有高山大河或什么其他天然屏障。

我从皮包里拿出了护照，早做准备。

我们的车子驶近了哨卡，两个穿灰制服的人礼貌地伸手，停

车，威廉先生摇下车窗探出头去，打了个招呼。真邪了，那两个人看了看车子，微微一笑，抬手放行，不但没索看我和罗兰妮小姐的护照，就连威廉先生也都免验了。

谜底究竟在哪里？

威廉先生说：“因为车上坐着一位漂亮的中国小姐。”

我们当然不信美丽可以代替护照。

后来他才说：“你们没有发现车上的3个缩写字头吗？”

呃，奥秘原来在这里。大红的车身上确实漆着“AEG”3个字母，这是纳格拉公司的缩写，极为醒目，却也挺不雅观，我早有坐进了广告宣传车里的感觉。

威廉先生笑道：“我应当用我私人车送你们的，那可就麻烦了。而有‘AEG’标志的车，比护照都管用。这家公司总部在瑞士，子公司遍布世界，享有极高声誉和信誉，所以它的车子向来免检，因为各海关都相信这家公司绝不会干违法的事情。”

“那，这一回呢？”我笑着问。

“为了德中友谊，他们会原谅我的，也许应该给我发奖章！”威廉先生双手拍打着方向盘，耸了耸肩膀。

罗兰妮开心地笑起来。

科隆在望了。一片拔地而起的楼群，被一条碧绿的带子缠绕着，那条带子辉映着云隙间射来的太阳光束，使莱茵河畔蒙上了一层童话般的色彩。

我们驶上了莱茵河大桥。我急忙摇下窗子俯视平稳流去的河水，科隆大教堂的巨大影子斜到碧绿的河面上。

我望着—幢幢式样很新的房屋问道：“咦，怎么科隆的建筑风格这么新潮？”

“这是战争的杰作。”威廉先生说，“除了科隆大教堂以外，战争把科隆整个夷为平地了，毁得这样干净的城市，在欧洲还是不多见的。”

这样一来，惟一对我有吸引力的就是科隆大教堂了。

在大教堂附近一家有 150 多年历史的饭馆吃饭花去 153 马克。这家饭店够古老的了，从门面到内部陈设，有点稀奇古怪，墙上挂满干秃的鹿角、喇叭，各种木刻小动物，琳琅满目，我忙着拍了好多照片。

参观博览会是很累人的，我声明，只看电影机械和电视设备展出馆（第 14 馆），这也要看上一天，如果所有的馆都看，非一个星期不可。

博览会的参观结束后，我来到了迷人的莱茵河畔，那水绿得像翡翠，在它身旁，让人生出许多遐想。几千年来，多少梦在这里自生自灭，它记录了硝烟与橄榄枝交织的历史。这里是马克思主义诞生的故乡，又是两次世界大战的策源地，莱茵河的功过，究竟如何评说？面对今天的一切，我不知莱茵河的子孙们在想些什么？

（原载 1989 年 12 期《东北之窗》）

日本列岛物语

从一万米的高空俯视隐隐约约的日本列岛，它像一条浮沉于碧涛中的巨鲸。

浮云不时地在机翼旁掠过。云团在大海和陆地投下斑斑驳驳的阴影。因为飞行的参照物离得太远，我们的座机如同静止在日本岛上空一样。

我努力想透过时聚时散的灰云寻找富士山的影子，想指给同行的张天民、毕必成看。1986年8月我去美国，途经东京换机，曾在飞机上拍下了雄浑的富士山，那象征大和民族精英的白雪披顶的峰巅，确实蔚为壮观。连同机的日本朋友都说，在日本海多雾多云的上空，是很难拍到富士山的。

这一次却没有看到山影，白白打开了照相机的锁。毕必成的脖子也白白伸得酸疼。

大概快到东京了，机翼下的云变得浓黑起来，大地灰蒙蒙一片，或许在下雨。

我发现了一个云洞，像是一个拧出来的旋涡，构成了一大奇观。

思绪一下子飞到了古怪的地方去了。我忽然想起了前几年看过的新藤兼人先生的一部影片——《鬼婆》。在狂风吹拂的一片

阴森森的芦苇荡中，有一个深不可测的古洞。画外旁白告诉观众：“这个洞，从古通到今。”这自然是很有寓意的，新藤先生是指人性罢。

我忽然觉得，眼下这个云洞也是从古通到今的。它贯通的不正是中国和日本的文化吗？

除了一年前在东京羽田机场小憩过 4 个小时，我没有到过日本本土。可不知为什么，我从不感到日本陌生。在我出去游历之先，对西欧，对美国，总有几分神秘感、新奇感，而对日本，却像重游故地一样。这是为什么？

是的，日本，是我最熟知的“外国”，日本人是我最了解的“洋人”。这并不奇怪。不是常说，中国和日本是一衣带水的邻邦吗？日本人和我们一样，黄皮肤，黑眼睛，总觉得血缘关系近些，日本的文化积淀中不是大量地渗透着中国文化的因子吗？从至今相沿使用的汉字，筷子，礼仪，悬于店铺门前的幌子，都可以找到佐证。不是有中国人常常自夸吗，说日本女人的高发髻、和服是本源于中国唐代文化；不也有人至今喜欢讲述一个荒唐故事，说秦朝时徐福带 500 童男、500 童女轻舟过海，到日本列岛上去繁衍了一个大和民族吗？

日本热，是一场热风暴！

这几年，每年中国大陆有成千上万的留学生潮水般拥向日本列岛。公费的，自费的，自费公派的，讲学的，当访问学者的，还有既不讲、也不学，去打工的签证者……几乎每天都有挤破日本使馆、领事馆铁门的危险。

日本成了天堂。“太阳升起之国”曾是几十年前日本人的骄傲，不过那时没有得到认可，今天却得到了不少中国人的首肯。

我是在这股热潮中出访日本的。朋友们在踏出国门前有一种感觉，玩笑地说：“有嫌疑。”什么嫌疑，那是不言自明的。

我忽然有点悲凉。

大概此时,同机飞往日本的中国人,没有几个能记得南京大屠杀中死去的 30 万人吧?还有日本军国主义者在中国大陆上掘出的几千万个墓穴!而此时前后左右议论的几乎都是如何节余点外币,买什么电器回国,争论的焦点是松下好,还是索尼、日立的好。

我忽地觉得浑身不自在。

成田机场的雨丝

东京时间下午 3 点 50 分,飞机在成田国际机场降落。我们在大厅里过海关、等行李,同时看到了落地大窗流淌着雨水。外面 细雨。东京用雨雾迎接我们。

濛濛看见了日本朋友。

他们拥在迎宾口那里举手,合掌,大嚷大叫。80 多岁高龄的电影剧作家八住利雄先生来了,欢颜中透着矜持。这位写过几百个电影脚本的大师,是当今日本剧作家的精神领袖。1984 年曾以团长身份带着 7 位日本剧作家来中国参加第一届中日电影剧作研讨会。

新藤兼人虽然也 70 多岁了,他的行为举止永远像个顽童,急躁,没耐性,在出口那里东跑一下,西问一下,看那样子也恨不能把慢腾腾的海关人员都揍一顿。

大家风度的井手雅人,一副醉酒后睡不醒模样的下饭坂菊马,说话幽默风趣的电影学校校长马场当,还有永远笑眯眯的铃木尚之先生,以写《金环蚀》蜚声中国的田坂启先生,还有神波史男、胜木贵久等,都来了。他们似乎不讲迎送的级别,也不讲究规格,想来的就来。

中国电影家协会在日本学习的译员晏妮小姐自然要被日本朋友们死死抓住。她成了中日历届剧作研讨会的当然译员,好像最能挑剔的新藤先生只相信晏妮一个权威。她是翻译,有时却有女

皇的权威。

孙谦自称土八路，早就担心到了东京这花花世界不适应，因此格外小心。过海关时他寸步不离张天民左右，生怕走失。这引起了晏妮的注意。她经过通融，到海关里面来了。我们的代表团中，从团长于敏起，她都认识，只有孙谦不认识，于是他把张天民叫到一旁，指指孙谦，小声问：“他干吗老跟着你？是你帮助带回来的日本残留孤儿吗？”

我们听了，全都捧腹大笑。

“残留孤儿”，是日本战后的一个专有名词。凡是侵华战争中服役到中国的士兵、非军事人员以及他们的妻室儿女，也包括那些在中国出生的下一代，凡是滞留中国的，都统称为“残留孤儿”。这些人的特点也许都有点呆？不知为什么，晏妮视孙谦先生为残留孤儿，这几乎成了我们后来的笑柄。

握手、拥抱，一片欢腾。

朋友们来不及在雨中寒暄了。新藤兼人一挥手，叫大家上车。

人在前门上，行李由电影剧作家协会的事务局长织田，还有森川喜和从后门往上装。

孙谦紧随着张天民登上了大轿车。

孙谦这次遭到了更大的不幸。新藤先生拦住了他，严厉地教训他：“你怎么上来了？这是接中国客人的。”

不知道新藤兼人是不是也把孙谦当做残留孤儿了，他的失误又引起了一片笑声。

出了成田机场，大轿车以120公里的时速上了高速公路。日本的高速公路与西方国家不同，公路两侧都竖起高高的屏障，装有吸音板，目的在于消除、减弱汽车噪音对附近居民的干扰。不过这可苦了乘车人，由于声音都从两侧反射回来，坐在车子里噪音隆隆，有如通过隧道。

四个半小时的航程，又在机场折腾了两个多小时，实在累了。我竟在车上打起了盹。

东京国际会馆

会馆并不是开会的场所，也不是什么帮会组织。这是一家旅馆，专门招待国际文化界人士，地处东京赤坂，离繁华的银座六本木很近，不过这里却挺幽静，楼房后面的花园、水池都给人以恬静的印象。张天民两年前住过这里，他说这里不算是日本的高级饭店，设备比较简陋。确实，它与我们后来住过的小田急饭店真有天壤之别。我猜想，日本主人绝不能让我们把各种档次的宾馆都体验一下，他们肯定是为了省钱，请我们来日本，可不像在中国自有公家出资，他们要自己解囊，而靠作家协会及企业资助的部分，毕竟是有限的。

行李刚放好，欢迎宴会就在地下餐厅开始了。不是和式饭，却是西餐。长长的桌子，中日双方分两面坐定，像是双边会谈的谈判桌。

因为是老朋友重逢，大家彼此畅叙友情，也少不了揶揄对方。上次来访过的史超和参加第一届研讨会到过北京的铃木尚之首先成了嘲笑的对象。史超的外语天才实在太差，却又要不时地使用日语，可他连最基本的日常用语也搞错，见了客人一握手，就叫“撒约那拉”（再见）。他这天不在场，却仍然没有逃脱被嘲笑的命运。铃木尚之，不过因为在北京喝烈酒喝多了，扶着我的肩膀，要我拖着去逛故宫。而国弘威雄先生却在故宫走失，害得我们动用了广播喇叭，惊动了警察和外事部门，四处寻找，后来才知道，人家早回到香山饭店打起了呼噜。

忽然，翻译告诉我，有一位川锅兼男先生来访，在大厅等我。

中方、日方朋友尽皆讶然。我被称为社交家，可不是吗，刚下飞机，席尚未暖，就有客人造访了。

我在中国就见过川锅兼男。他是日本的独立制片人，常与野村芳太郎那样的大导演合作。他五十多岁年纪，头发稀疏，却梳得光光的。这人除了具备日本人共有的过多的礼节外，还有一点特别让人敬重的素养。

因为是熟人，我向大家道了歉，离席跑了出去。我在大厅里找到了川锅先生，两人又握手、又笑，我把他让进电梯，一直让我住的 214 号房间，分别落了座，才发现，忘了请翻译！两个人打手势，耸肩膀，不禁哈哈大笑。幸好川锅先生还能写几个汉字，我们便在旅馆的便笺上笔谈。他这次是来送剧本提纲的。

他写的《脱出虎口》是写“九·一八”事变前夕张作霖被炸事件的前前后后，纯属虚构，是情节片。

川锅给我带来一大包苹果，每个苹果有半斤重，干干净净地盛在一个密封的透明塑料盒中，煞是好看。

我马上把苹果分给大家吃。

这家旅馆的早餐不坏。张天民最相中的不是煎蛋、火腿、烤腊肉，而是饮料。鲜桔汁、牛奶、菠萝汁、咖啡、番茄汁都随便喝。张天民的本事在于，他可以每样喝上一杯，令我们羡慕，也遭我们攻击。

有趣的是我们在东京住下的第一个晚上就碰上了地震。早上 3 点，我被地震摇醒过来，打开灯，仍见灯在摇晃。我下意识地跳下床来，看看窗外的平台，我也许想要跳下去吧？尔后，大地停止了震撼。早上，我把这消息告诉大家。失眠的孙谦感受到了；毕必成大约又是甲级睡眠，全然不觉。而这次四五级的地震，对日本朋友来说，简直不足为奇。他们说起昨夜的地震，只是轻描淡写地说：“是有一点儿。”好像在谈论昨夜有风！

“新藤节奏”和“田舍家”风味

大家都怕“新藤节奏”。

果然是“新藤节奏”——紧张而快速。

10月17日是正式访问的第一天，我们便被安排看了3部影片。《滑稽杂志不要》，好别扭的名字，写一个电视专栏记者的可怜生活。倒是熊井启的《海与毒药》反战味儿极浓，属于政治片范畴。第三部有点怪，纪实影片，是《前进吧，神军》，著名导演今村昌平策划，却交给了他的弟子原一男拍摄。这部影片的男主角奥崎谦三，是他本人演的。他在日本是个家喻户晓的人物，他以反天皇、反体制出名。他开动自己装备起来的宣传车，四处宣传。他甚至差点当选国会议员。

不过，他又是个极端分子，因为用弹弓击打天皇未遂坐了两年牢，出狱后仍旧不改初衷，一味反战、反天皇；可惜后来因为企图刺杀竞选对手的儿子又判了17年刑。我们在观看这部影片时，他还在狱中。

对这种纪实体影片，大家褒贬不一，讨论起来十分热烈。如果不是织田先生提醒别误了吃风味餐，大家还要争下去。

这天的晚餐别具风味。是到一家叫“田舍家”的餐馆去品尝日本风味的，就不像午间，花1900日元一碗面，上面放两只炸虾而已。

田舍家的厅堂很别致，布置得古香古色，使人容易联想到幕府时代的风俗，所有的跑堂儿的、老板、上灶的和迎客的伙计，都是一样的打扮，红绳缠头，木屐，身穿无袖深蓝色印花衣服、长裙。

我们二十几个人团团围在一个“口”字形桌前。

在我们的对面，是一个用冰块堆积起来的食橱，上面放着对

虾、蛤蜊、海螺、鲍鱼、鲑鱼、鲷鱼、赤贝等海鲜，也有松茸、蘑菇、土豆、龙须菜、洋葱头等多种蔬菜。

在这堆积如山的菜橱后面，高凳上坐着两个上灶的厨师，他们面前有炭火盆。

我注意到了靠墙摆得琳琅满目的酒柜。大小不一的各种清酒，标志着日本酒文化的历史进程。雪井清酒、公羽清酒、千奇清酒、醉园清酒，还有许多好听的名字：若鹤、若戎、古戎……我也注意到了贴在壁上的价格表，一只烤松茸居然要3 900日元（折合人民币120元），而我觉得好吃，竟一连吃了两只，看了价目，不禁咋舌。

吵嚷或吼叫，是这种日本餐馆的特点。

坐在高凳上的厨子开始用日语问每个人喝什么。譬如你说喝一杯若鹤清酒吧，或者要喝一杯麒麟牌啤酒，或者是一杯原桔汁，那个厨子会长长地吆喝一遍酒水的名字，接下去，全店的跑堂儿的，无论前台后台一齐吼着复诵一遍，弄得又热火、又热闹。

我们嘻嘻哈哈地喊着，厨子便伸着有丈把长的托板（样子像巨型乒乓球拍子）把各种饮料托到你面前。

热乎乎的清酒斟在方形木斗里，喝起来有一股仿古味道。

烧小牛肉、烤大虾、烧松茸、吃生鱼片都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调和着芥末粉、酱油和柠檬汁、葱丝的作料，蘸着红色的鲑鱼，白色的鲷鱼片，那味道真是美极了。整个一餐饭，我们是在吵嚷、拥挤和狂热的气氛中吃过的。后来听中国朋友说，这种高档的日本风味餐厅，价格极为昂贵，不是一般日本人能够有幸品尝的。于是，朋友说我们是“上宾”。

应当写一笔乙羽信子

我们住的六本木一带，是最繁华地段。

我们都生怕孙谦在街头走失，所以再三嘱咐他：“我们住在国际文化会馆。”孙老夫子总要认真地重复几遍，生怕忘记。

10月18日下午，我们在作家协会会议厅讨论《前进吧，神军》过后，从8层楼下来，准备去一家捷克餐馆吃自助餐，要步行过好几条街。我突然想到孙谦会走失，就又一次考试般地问他：“万一你走丢了，你知道你住在哪吗？”他说：“国际会馆。”我又问：“你知道国际会馆在什么地方吗？”他摇头。于是我一字一板地告诉他：“是在六本木。”

孙谦大吃一惊：“啊！原来咱们没住在东京，却住在什么六本木啊！”

大家全都被他逗得拍掌大笑。

10月21日，这是中日第四次电影剧作研讨会的最后一天正式议程，地点仍在日本电影剧作家协会8楼上。日本朋友极为认真，在讨论我的影片《雷北利号沉没在印度洋》时，新藤兼人虽然大加称道了一番，但也尖刻地指出：“导演不称职。”我马上申辩，该片导演才三十几岁，很有才华。新藤却说：“看不出。灾难片是最难把握的。我35年前拍过一部海上遇难的片子，诚惶诚恐，还是未尽人意。可是你的这位导演居然用了一个最胖的演员，去表现几天没东西吃、没水喝，这不是自己同自己过不去吗？”

我说，我是在写灾难降临时的人性。

日本朋友注意到了我的用心良苦，却仍然以为不够。他们说，应当写吃人肉、人吃人。这使我想起了《前进吧，神军》核心事件不正是表现太平洋战争中南洋群岛日军人吃人的残酷现实吗？

乙羽信子在中间休息时来了。

她是中国观众最熟知的明星。她主演《阿信》风靡全中国，但是，却没有几个人知道她就是新藤兼人的夫人。下了妆的乙羽

信子像普通日本女性一样温柔、和顺，她是专门挎了一个篮子给中国朋友送小点心的。那各种各样、各种滋味的小吃食都是她亲自做的。她把每一份摆到我们面前，然后双手按在左膝上，弯下腰，说了声：“请品尝，真不好意思，做得不好。”

我们香甜地品尝着，同时得到了乙羽信子替丈夫带来的礼品：每人送一个时髦的黑包。

我们都乐了。我敢打赌，新藤兼人在家里保准是什么都不管的人，说不定袜子都要夫人代买。

他们的感情很好，但不是结发夫妻。二十多年前，乙羽信子当新藤兼人的大明星时，他们就悄悄地相爱了。可那时，新藤夫人还在世，乙羽信子不声不响地等着他，直到1984年新藤先生的原配夫人去世了，他们才结婚。那时新藤已经过了古稀年龄了，可他们伉俪仍然如胶似漆。记得新藤第一次来中国时，见了好的裘皮、手饰，是毫不吝惜地给乙羽信子买，那亲热劲儿，一点都不亚于年轻恋人。

新藤的记性可不敢恭维。

那一次，他太兴奋了。那是1986年10月，他刚下飞机，我们把他送进了北京兆龙饭店的总统套间。正要下去吃饭，新藤急着要打开箱子拿晚礼服。

可是，他忘记了箱锁号码！

他急得满头是汗。大家提示他：锁号用的是你的生日？她的诞辰？结婚纪念日？或是国家最大的庆典日？

他一律摇头。

大家都有点束手无策时，笨人也有笨办法，新藤兼人先生突然想起了打电话！他马上给东京的乙羽信子挂通了电话（天哪，幸好有了直拨越洋电话）。他结结巴巴地问自己箱子的号码是多少，那神态真像一个犯了过失的孩子！

乙羽信子笑着告诉了他箱子锁号。

我们都笑弯了腰。

今天，乙羽信子来终止我们的会了。井手雅人今天是执行主席，他提议，用日本民间的办法结束会议，即所有的人站起来，三击掌。

原子弹的废墟和宫岛的宁静

这就是第一颗原子弹摧毁过的广岛。

天下着牛毛细雨。如花的广场上到处是人。那些来凭吊死难者的人群，脸色都是阴沉的，连中学生的脸上都凝固着肃穆。这里可不像福冈和佐贺那么轻松了，也不像佐贺县知事及日中友协成员的“表敬访问”那样融洽和谐了，也不像参观有田町磁都那么有兴致。还有，三百多年前丰臣秀吉调动几百路“大名”讨伐南韩时集结兵力的护城旧址，以及玄海原子能发电站，唐津市皇后饭店的豪华客房和穿着和服品着日本茶的悠闲……这一切，在广岛，都仿佛凝固了。

参观原子弹爆炸展馆，压抑得喘不过气来。

导游的是馆长先生。他是奇迹的化身！那年他是中学生，他所在的学校坐落于原子弹爆炸中心圈里，他的同班同学全都在强光的一瞬间死去了，他却不知为什么活了下来。他自己称自己“活化石”。

广岛整个毁了，废墟早已夷平、铲除，如果没有人告诉你这就是广岛，你绝对不会相信这高楼林立的新兴城市就是 40 多年前空前劫难的地方！

只有一个圆形屋顶的框架至今留在现代化建筑群中，留在一片鲜花、草坪和鸽子飞翔的蓝天之间。这也许是广岛人用以控诉的雪耻纪念碑吧。这里如今有个好名字，叫和平公园。我和毕成都在和平纪念碑前留了一张纪念照。

广岛市长在宴请我们的时候，每人送了一只精巧的镀金领带夹子，正面有一对和平鸽子的图案。广岛人之心历历可见。

站在广岛的和平公园，看着成百上千的凭吊者，我突然想起了一年前我在夏威夷的珍珠港参观的情景。人们在那里责骂着日本军国主义者的残暴。而在广岛，人们又在痛恨着美国原子弹的杰作。战争，谁都讨厌。战争又总是时断时续。有人说，战争是政治的继续。如果是这样，人们仍有理由悲观，政治起码现在还不能消亡吧！好在现在的地球上，冷战时代过去了，穷国不想打仗，富国更害怕打仗。那么，大家都明智起来，灾难就会少得多了。

宫岛，被称为日本的3大著名风景之一。

这个岛子在濑户内海，海拔三百多米，有一座寺庙，距今300余年，全是木质结构，建筑颇为恢宏。

天还是下雨，海天之间雾蒙蒙的。

我们跨海来到宫岛，因为是游玩，人容易走散，所以除了曼妮、霍军等三四人外，又在当地的广岛大学请了一位女学生做翻译。她去过北京专攻汉语，说中国话挺流利的。

这个岛子幽静而洁净，不像中国的风景区那么脏、那么乱。我们一路观光、照相，自然走得慢。新藤兼人这个急性子，总是走在最前面，脚步匆匆，好像在赶路，大家都笑他，有时把我们丢得太远，他竟会对翻译大吼，所以几个翻译不愿跟在他身旁。

宫岛上到处是人工驯养的梅花鹿，游人可以随便喂它们饼干。这些可爱的小动物就偎着你转来转去。

中午饭是在宫岛的餐厅吃的。一个漂亮的漆盒盛着“寿司”。当我吃过饭盖上食盒的时候，我想起来要吃药。我刚把药片抖到手心上，一位漂亮的招待员匆匆到里间去，旋即出来，把一杯温开水送到我面前，请我送服。我不由得感动起来，感动的不是她的殷勤与客气，也不在于服务周到，而是她的眼力！她能在众多

客人中间一下子意识到哪位需要什么特殊服务，这确实要有点真诚才行。

一副凶签

京都别有一番风貌。这不只因为我买了两条这里的名产——西阵织领带。这里的高楼大厦不多，一定程度地保持着古风古貌，像灵山的巨大的观音佛像，清水寺的风光，都给人留下特别印象。这里是从前日本的旧都，没有多少高层建筑。据陪同我们游览的京都作家告诉我，京都市政府有明文规定，为了保护古建筑风韵不受破坏，是严禁建筑高楼的。

我们爬上了音羽山，那里有全日本最古老最壮观的清水寺。日本人崇尚佛教也许来源于中国，可如今各寺庙的香火却远比中国要盛。这里的和尚在经营抽签、算卦业务。

朋友们都不肯抽签。我却投进去 100 日元硬币，扯出一张纸签来。这签有点现代化，印刷着文字。当签子拿到我手上时，展开一看，朋友们大哗，原来上面赫然印着“第五十九·凶”字。我很扫兴。这玩意儿又不好重抽。张天民说：“怎么样，叫你不抽你偏抽，这下倒霉了吧？”

可是当新藤兼人先生伸着脖子看过后，大声说：“这是上上签。凶签千里挑一，万里挑一，很难碰到，你这叫与众不同，大凶是大吉。”嗨，这里出了辩证法！

最有趣的是底下有四句汉文写的诗：

去谁心无定，
行藏亦未宁；
一轮清皎洁，
却被黑云暝。

新藤告诉我：“你是一轮明月，洁白无瑕，可是你不幸总有小人捣乱，黑云就是小人。”

我叹口气：“你真说对了。我这人总遇上小人。”

新藤道：“这世界，就是由小人构成的。”

大家都在认真思索他的话。

人，总是不甘心厄运的，算卦亦然。后来，我们去灵山护国寺游览时，我又抽了一卦。这回的卦象倒是大吉，但告诫我不能做生意，会赔本，有病要好好养，不可性急，最后嘱我要经常记住并礼拜药师及弘法大师二仙。

这是两位日本神仙。我可不知道他们保佑中国人灵验不灵验。

在松华楼饭店吃日本火锅是很有味的。京都地区所有知名的作家都来了。

当我们问到有谁决定明年到中国去参加第五届电影剧作研讨会时，他们回答，谁都不去。他们说：京都作家去中国，是一件险象环生、不吉利的事。

原来，事出有因。京都作家加藤泰 1984 年到中国参加第一届研讨会回国后不久，就去世了；接着，结束信二先生在参加完第三届研讨会回到京都没几天，也突然病故。这种不幸的巧合令人沮丧！大家都说结束信二这名字不好，结束，不就是完结了吗？

这使我想起了一直陪我们去佐贺、广岛的作家古田求先生。他年纪轻轻，却从来不乘飞机。他接受了陪同任务后，提前一天乘新干线火车去福冈，而我们第二天都坐飞机。我问他：“你这么怕摔死，那出国访问怎么办？”

他回答得妙极了：“不出国。有好几次出国的机会我都推掉了。”

他真是一个人物！

告别东京

10月28日，是我们在日本的最后一天。

白天大家忙于到浅草免税商店去购物，晚上日方举行了大型送行宴会后，下饭坂菊马和马场当先生提议去酒吧玩玩。

我不是讨厌酒吧，而是不喜欢通宵达旦地混，所以几次都没去。

今天，我被强行拉去了，不但我，连于敏都去了，日本作家去了十几个人。

那是一间很小的酒吧，下饭坂菊马与女老板是熟人。据马场当向我“透露”，这老板从前曾是下饭坂菊马先生的情人。是与不是，无从考证。

酒吧里拥挤极了，喝着加冰的白兰地，吃着小点心，有一句没一句地东拉西扯。大家又起哄，要张天民演唱“北国之春”。张天民大概只会这么一首日本歌，已经在好几个不同场合唱过，在铃木尚之家开的“木木”餐厅里，在神奈川县川崎日本映画学校的联欢会上，他都出过风头，赢得过掌声。不过，那显然是出于礼貌，决不标志着张天民的歌喉有什么动人之处。

女老板也好，女老板的女儿也好，女招待也好，都很大方、坦然，没有半点忸怩和色相。据说上次他们去的酒吧可不一样，女招待居然用手绢叠成个生殖器模样的东西在你面前晃来晃去挑逗。

告别东京的时间终于到了。

我们29日中午，由日本朋友陪同，在成田机场吃中饭。在吃饭的时候，发生了一件不愉快的事情。浅草免税商店的一个雇员专程跑到机场来，难为他怎么打听到的，居然闯到了我们吃饭的餐厅，找团长于敏。他很客气，但也很固执，要求毕必成留

下，因为他们昨天错了一笔账，少收入 100 美元，根据电脑显示，他们分析出现差错的那半个小时，正是毕必成买东西的时间，因此怀疑毕必成少付了 100 美元。我们据理力争，认为他没有任何道理扣留中国代表团成员，你们工作上的差错，不应随便转嫁别人，何况怀疑并不是证据。最后，我们要去找警察，他才算罢休。

我们通过了安全门，日本朋友不能再往里送了，依依而别。

可是一到安全门里，立刻愣住。新贴出一张公告：每人要缴纳 2 000 日元的机场费，除掉艾明之乘另一班直飞上海外，我们 7 个人要交 14 000 日元。钱倒不多，问题是我们都花得囊空如洗了，在日本的一切费用都是日方付的，现在可怎么办？这不是要丢丑吗？总不能再跑出安全门去追上日本朋友讨钱吧？

正在我们一筹莫展的时候，不声不响的孙谦说话了：“我有。”

奇迹！他居然一下子掏出 20 000 日元。

我说：“你为中国人立了一功，以前的过失一笔勾销。”

大家全都乐起来。

就要登机了。我们毫不困难地找到了我们中国民航的候机厅。张天民早就用手指道：“那个准是。”

大家都会心地笑了。为什么？只有那个候机厅大吵大嚷，中国在关岛当劳工的返国工人把脚搭在椅背上，摆成大字躺着，满地是香烟头、纸屑。我们说：“到了中国了。”

我们都不能不在心底哀叹。

日本到底与中国有什么相同？不也是遍地是人吗？这也许是我下一次来寻求答案的问题。

(原载 1990 年 1 期《新苑》)

飞越阿尔卑斯山

阿尔卑斯山的雪峰在机翼下闪着寒光。我从巴黎飞往罗马，在越过意大利与瑞士交界的阿尔卑斯山脉时，我在空中拍下了这欧洲大陆第一大山的雄姿，尽管是在万米高空俯视，它仍然是那么高大、雄伟，当然我也想到了它没有挡住当年十字军东征的马蹄，也自然阻遏不了纳粹军队的南下。

从飞机上看意大利，怎么也看不出“靴子”的形象来。远在孩提时代，我在地理课上，最先能默画下来的地图，就是那只伸进亚得里亚海和地中海的“大靴子”，而“靴子”前面的西西里岛简直就是一只摆在“靴子”前面的足球，难怪意大利人那么迷醉足球。

你不能说意大利人对中国人不够友善，但在过海关的时候，你总能感受到某种不公平。意大利是欧洲共同体成员国，对于他们的12国公民，等于没有海关，随便亮一下护照便在微笑中办完了手续，一秒钟。而其他西方人，诸如美国人、加拿大，没有共同体间“免签护照”的优惠，但手续也相当简便，最多一两分钟完事，大约意大利不怕制度相同的人搞什么思想或主义的输出。

对中国人一样有笑容，却要等上一二十分钟，要查询电脑，

查对签证号码、日期，要填写好几份单子，好在比当年美国强一些，没把“是否共产党员”与“是否纳粹”排放在一个栏目中。

大使馆的文化领事把我们接进了罗马城。他第一件事就嘱咐我们：放好护照，放好美钞，他说，意大利的小偷专门有本事偷窃和抢劫中国代表团的钱财，每个月都有几起，以至于大使馆伤透了脑筋，无法应付那些衣食无着的出国人员的纠缠。

我坐在车子里问领事：“为什么意大利的小偷专门爱偷中国人的？中国公务出国的人是最清贫的了，全团也没有几百美元。”

领事笑道：“正是偷穷人。洋人包里没有现钞，付账用信用卡，写支票，或用旅行支票，小偷捞不到油水。中国出国人员带的钱全是现钞，而是通常都装在翻译小姐的包中，拎在手上，一抢一个准，保证把全团的经费席卷一空。”

我和蔡新明都笑了，意大利的小偷居然如此聪明。

这一下，我便对意大利，对罗马有几分先入为主的恐惧了，就如前几年初次去美国，人家告诫我别去坐地铁，说随时可能遭黑人洗劫一样。

电影代表团的另一个成员导演田壮壮没到，他在澳大利亚访问，要晚一两天才能飞来，我在罗马有几天停留时间。

我住的旅馆距离彼得大教堂不远，在老城区，尽管古旧的旅馆墙上嵌着三颗铜星，我总怀疑它不够三星级的水平，后来我们去海滨城市佩查罗参加电影节，住的旅馆也是三星级的，建筑也不豪华，所有的窗子都面向大海，风光迷人，服务上乘，他们是以舒适、方便和安逸取胜，不讲求门面。

这些年，中国学会了盖富丽堂皇的所谓超豪华级宾馆，有的地方，只有几十万人口的小城，也要建有室内花园和总统套房的五星级饭店。你千万不要以为这是向国外“借鉴”来的，除了香港、日本，在西方那些富裕的国度里，远没有那么多“五星级”。西方七国首脑会议各国元首在多伦多下榻的宾馆甚至没有院子，

宾馆紧临街道，黑黑的石头房子，如此而已。意大利也如此。罗马最引人注目的饭店是玛达玛国宾馆，不过是一所小巧的古代小楼，远比北京的大饭店逊色，总理举行国宴的宴会厅只能容纳一百多人就餐，谈判大厅也不大。如果你单看玛达玛饭店陈旧的外表，你绝不会相信意大利人在这里接待国家首脑的来访，他们不感到丢人，倒是许多西方人看到中国不断崛起的高级饭店而瞠目结舌，我想他们一定在心里掂量中国的国力。

欧洲人各有各的嗜好，荷兰人最爱穿木头鞋，是整块木头旋出来的；德国人爱吃香肠，比利时人喜欢养猫，英国人爱吃鳕鱼干，法国人（特别是巴黎人）人人爱狗，而据说意大利人爱打电报，有人发表了一个统计数字，意大利人打电报的次数占欧共体12个国家总量的1/2，够惊人的了。问他们原因，说是意大利的邮政信件是乌龟的速度，慢得惊人。

我倒发现意大利人爱打扮，时装之新、之奇特绝不逊色于巴黎，你只要站在罗马大街上随便看几眼，你就会看见一条各种艳装组成的彩色的人流。

意大利的皮货、首饰是世界一流的，还有西装。

不过，像到中国必登长城一样，去意大利不看斗兽场那等于没来。

斗兽场确实堪称世界奇迹之一，这座建筑迄今已经1800多年了。当年罗马皇帝刚刚远征耶路撒冷得胜班师，便驱使数万犹太教的战俘，修建了一座凯旋门，并且在它的旁边修筑了15层楼房那么高的斗兽场。我去的时候，正值黄昏，游客不多，夕阳把最后的光线投射到斗兽场的露天平台上，我粗略计算了一下，容纳五六万观众是绰绰有余的，其工艺、建筑水平不亚于今天的体育馆，你不能不钦佩古罗马的辉煌。站在看台上，俯视空旷的角斗场，我仿佛看到了一层层堆积的白骨。把狮子和猛虎一批批放入场地，再驱赶成千上万的奴隶和战俘与猛兽“角斗”，直到

他们一个个成为猛兽口中食，令人发指。这就是创造了灿烂的古罗马文化和14世纪文艺复兴的国度，叫你无法想像。

如今，作为西方七强之一的意大利，早把角斗场、彼得大教堂和威尼斯广场当做历史文物供人们欣赏了，这些历史的陈迹正作为一个现代文明国度的发展的见证人出现。

意大利的电话、传真那是与时代同步的，然而说起邮政，却叫人作呕。这很像美国和加拿大，这可能是西方人不怎么利用邮政的原因吧？抑或是人们利用得少，才使得邮政事业在现代生活中显得无足轻重，才更疲弱下去。

意大利的邮政绝对不如中国，尽管自从中国有了“快件信”以后，只贴两毛钱邮票的信从长春寄到北京要8天，可还比意大利的快。所以我一到罗马，意大利朋友就告诉我：“有事打电话、打电报别寄信，太慢了，有人统计过，寄一封信，一天平均走两公里。”

我们都哈哈大笑，我知道他是在开玩笑。如果真是这种速度的话，那么从罗马寄到北京的一封信，就要走上20年。我告诉他，花650里拉买张邮票寄封信，总比花几万里拉打一次电话要便宜，我们囊中羞涩啊！那个朋友告诉我：“有一个窍门，我们罗马人常常用，你也不妨试试。你可以把信送到梵蒂冈的邮箱里去，他们的邮政速度比意大利快得多。”

这真是一个好主意，不过我到底没有试过。

我下榻的旅馆紧挨着罗马城西北高地上梵蒂冈的领土，推开窗户可以望见这个仅有0.44平方公里面积的梵蒂冈那又高又厚的城墙和里面巍峨的宫殿。因为离得近，每天黄昏散步都必经过梵蒂冈的城垣下。

这个国中国小是小得可怜，或者叫“市中国”更确切些。全国只有男性，只有1000个僧侣，却是天主教的世界统治中心。有趣的是教皇城的几座城门前都有武士站岗，而这武士们永远穿

着中世纪骑士的服装，手执长矛，滑稽而又一本正经，听凭最豪华的现代轿车从他身旁驶进驶出而目不斜视。

本来是可以办手续参观这个教皇国的，但因为它是一个主权国家，不能持意大利签证进入，要通过我国使馆另办手续，我行程在即，已无等待时间。朋友替我遗憾，他说，别的都无所谓，教皇国里的档案库不可不看。据他说，这些当年曾被拿破仑用驴车驮回巴黎的档案，若一册册排列起来，可以围罗马城绕3圈。有关教会的记录、教会分裂的始末，授权书、忏悔录，应有尽有，甚至也珍藏了贵族的情书。

我丢失了这次一饱眼福的机会。但我想即使进了梵蒂冈，也未必有幸接触到这批资料，据说教皇国迄今为止，只给不到一千名的著名学者发放过阅览证。

罗马，我没有防范什么，倒也没有发生被偷被抢的事情。但我注意到，罗马的银行有点戒备森严的样子。我们去银行兑换钱币，要通过两道门。只有营业厅里有人出来，厅里的人保持在一定数量时，电子控制的第一道门才为你敞开，你一走进去，马上关闭，其余的顾客只能在外面等。进第二道门要容易些，不过你立刻会看到，不同的高度、不同的角度都安装有监视器，你甚至也能看到自己的面孔。等候取款的人都站在白线外，只有最前面的人可以接近柜台，这倒与其他西方国家相同，绝不可以有中国人一窝蜂地挤在窗口一齐向里面伸手挥胳膊的场面。他们这样做，显然是防备被抢，所有的金首饰店也都是这个规矩。

我吃西餐，也总要间杂几顿中餐，否则胃就不舒服。离我住处很近的一条街上有一家中国餐馆，老板娘挺漂亮，浙江人，开的却是粤菜馆。我的第一顿饭吃了7 000里拉，当我起身告辞时，女老板笑咪咪地问我：“要不要开发票，要不要多开一些钱，譬如开一万，两万，都随你的意啦。”我一时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于是女老板向我解释：“大陆来的公费团都这样的，你们吃饭不

是实报实销吗？我可以通融的……”我明白了，明白是明白了，却感到脸上热辣辣的，觉得失掉了人的尊严似的，我逃也似的离开了饭馆，没有再去当“回头客”，第二天去了佩查罗。

佩查罗是面临亚得里亚海的一个小城，在罗马的东北方，隔海与南斯拉夫的里耶相望。我们是乘一辆巨型的奔驰大轿车去的，同车的还有波兰、苏联、印度和法国的电影代表团，我们一起赶赴第25届佩查罗国际电影节。

佩查罗电影节不同于威尼斯电影节，它虽然也吸引着四五十个国家的电影参展，却只有参展、研究的项目，没有评奖内容，因此更具有学术性质。

这一届电影节的主席马尔科先生是荷兰人，是多次到过中国的人，他在中国影视圈里有好多熟人。他在电影节期间，与一个叫杜阿梅的法国女人同住一室，而且关系亲密，情深意笃的样子，使我有理由认定他们是一对恩爱夫妻。然而别人告诉我，他们只是临时同居，不过我也没猜错，他们从前确是夫妻，但因为不和，已于一年前离异，杜阿梅一个人在巴黎的法国电视七台工作，两个人各干各的。是这次电影节又把他们暂时维系到一起了，我用“暂时”一词绝对准确，因为杜阿梅告诉我，电影节一结束，他们立刻分手，互不相扰。这实在是一桩挺有趣的事。

我们刚在滨海旅馆住下，征尘未洗，马尔科就来劝我们出去看看佩查罗姑娘。他眉飞色舞地说：“佩查罗的姑娘是世界上最美的姑娘。”

我们只是笑，也不便扫他的面子。我们无论到哪个国度、哪个城市，那里的主人总是自豪地向客人夸耀，说他们那里是出美人的地方，这已司空见惯。

但是，当我们几个出去转一圈后，不约而同地回到了马尔科的话题上，确实，佩查罗的姑娘漂亮，她们举止潇洒，衣着朴素，苗条而丰满，待人和气，有一种说不出的迷人风度。后来，

印度的朋友，美国的电影大师以及英国的剧作家都服气地承认了这一事实。于是他们天天在活动之余出去逛街，看美女，成为乐事，反倒冲淡了下海去游泳的雅兴。有趣的是，佩查罗的姑娘们特别乐意上街来逛，成群结队，有时骑自行车追逐嬉戏，有时租上几个人合骑的四轮自行车在长街上飞驰，自得其乐，一副无所事事又无忧无虑的样子。

在靠近小城中心的海滨广场的绿草地上，雕塑着一个巨大的球形艺术品，像个破了的足球，也像一个被人咬了一口的石榴，露出里面的子和瓢。然而，它不是足球也不是石榴，当地的姑娘们告诉我，那是西红柿，她们也觉得好笑吧，笑个不停。我向她们探询这个“西红柿”的来历，她们都说不知道，有一个调皮的女孩子说：“可能因为西红柿好吃，你们才会来佩查罗的吧！”

就在大“西红柿”底下，常有一些黑人小商贩出没，我问他们是哪国人，原来都是西非塞内加尔人，不是沃洛夫族，就是谢列尔人，这个出产花生的国家的小商贩贩卖的却是各种项链、镀金表和耳环、化妆品，我拿起几样看了看。都是赝品，我不客气地说穿了，那个面目和善的大个子黑人说：“你看出来就是了，不要说出来，我会卖不出去的。”我们都哈哈大笑，我知道他是西非式的幽默，因为他绝不会相信白种人会比黄种人傻。我求他为我们一行4人拍张照片，他不肯，或者说他不明白我为什么这样求他。倒是一个有金色头发、碧蓝眼睛的意大利姑娘跑过来，为我们摄下了“西红柿”。

我问那金发姑娘：“你们佩查罗有什么特产值得骄傲？”她说：“奶酪啊！”

我相信。奶酪即是“契司”。我到过荷兰，那里最大的奶酪饼有中国磨盘那么大，黄澄澄的倒像摆在土特产商店里的蜂蜡坨。我知道，荷兰才是奶酪王国，那里奶酪的品种多达几百个，却不知意大利的奶酪也如此有名。那金发姑娘告诉我，在意大利

北部的巴马小城，是号称“奶酪王”的地方，佩查罗的奶酪虽然称不上王，却也入流。

制奶酪是一件很辛苦的手工活，在这里可没有什么电脑控制。人们把放置了 24 小时的陈旧牛奶和新鲜牛奶一起煮，用人力搅拌，个个搅得大汗淋漓，要把搅动的牛奶加热到 35 度时熄火，加入使牛奶凝固的酵素，当确定凝奶完全从乳浆中分离出来后，再给凝奶加温到 80 度，当混合物冷却后，形成的固体大块，便是奶酪。这并不算最后工序，还要把奶酪放在木制的桶里 24 小时，使其外表变得坚硬有弹力而里面仍是柔软状，再送入有孔的钢模里造出特定的形状，奶酪成功了，却要存放在仓库中几个月、几年，据说年头越多越香，这可就无从考究了。

因为这里出奶酪，我便餐餐离不了它，品尝过各种色彩、各种味道、各种吃法的奶酪，搅在空心面里吃，夹在汉堡包里吃，大饱口福。

我在意大利访问的时期，是一段非常的日子。有一个素昧平生的老头使我难忘。他大概有 70 岁了，可惜我忘记了他的名字，只知道他是意大利共产党党员，而且是远在反对墨索里尼，寻求意大利脱离轴心国的黑暗时代，就为意大利的自由、民主奋斗过。他对中国人很友善，他已经到了退休的年龄，仍有一份差事干，那就是为佩查罗市政府看门、打更。

市政府就在举办电影节的那条古老而又狭窄的街上，市政府门前有一个小小的广场。

我们是在散步时认识他的，他认出了我们是中国人，就拿了一沓报纸给我们看，那上面有关于中国“六四”风波的消息。他竟然用大钥匙打开市长办公室的门，允许我们免费与遥远的祖国的亲人通话，他说他和中国善良的人们心连心。

由于他提供的方便，使我们不仅是从画面上，而且从电话里听到了中国亲人不止一次的陈述，我们当然也听到了枪声。

第25届佩查罗国际电影节一共有二十几个国家的影片参展。像美国、苏联、法国、印度、英国和意大利等电影大国送来影片，自不待言，电影节也同时选了一些小国，包括东欧一些国家在内的影片，使人看到了电影天地的另外一些角落。

我国送展的影片是田壮壮的《鼓书艺人》和谢晋的《芙蓉镇》，谢晋没来，田壮壮是代表团成员。《芙蓉镇》是没有删减过的原版，我在国内也没有看过，长度为4个小时，虽然排在电影节的最后一天，仍然对女士先生们有极大的吸引力。

放映《鼓书艺人》那天，我想观察一下各国电影艺术家们的反应，特地去了。剧场没有多少笑声，可以看出，西方人不大喜欢悲剧。一些西方片子，一点都不可笑，却往往引发一阵阵笑声，我常常被他们笑得莫名其妙，不知其所以然。也许是因为观念与政治氛围不同，中西文化差异所造成的隔膜，使得《芙蓉镇》也备受冷落，他们一边看一边耸肩膀，大约也真的看不明白。这又使我想起了外国人怎么也弄不明白中国的“右派”是个什么概念一样，这足以令最高超的翻译满头大汗。

一个瑞士评论家要找田壮壮采访，并一定要拉上我作陪，理由是我是代表团团长。后来我才明白，他竟是一个滑头，他其实没有真正看懂这部片子，不过是想让我们为他“注解”。他大段大段地发表他对片子内容的猜测、推断，然后逐一地核实，问田壮壮拍摄的初衷，我想，他是想少花点气力，我对田壮壮说：“还不如你写一篇文章给他。”彼此大笑。

马尔科先生是最后一次主持佩查罗电影节了。明年起，他被聘为荷兰鹿特丹国际电影节的主席，打算回故国去。在电影节期间，他对中国代表团特别友善，也像那个市政厅守门老人一样，把电影节主席办公室的钥匙给我们，让我们“免费打国际长途”，使我们及时了解国内的一切。只是后来电影节的副主席（是位意大利夫人）对马尔科的慷慨颇有微词。我们不愿给马尔科惹麻

烦，便知趣地不再用他的电话。我颇为感慨，中国穷，公家穷，个人也穷，打不起国际长途才去“拣便宜”。当然，马尔科也有他个人的因素，他也急于知道中国的真实情况。

马尔科与我们告别时，他说希望在鹿特丹再见。我说，拍出好片子来，去鹿特丹才有光彩，我们互相祝福。

本来杜阿梅小姐约我再去巴黎住几天的，她热情地为我提供住处。实在是因为国内处在非常时期，我急于想回去，放弃了这个机会。其实，我的护照上还有比利时的签证，那是行前比利时电视台发出的访问邀请，我也一并放弃了。

行前，有一天，秦皇岛的一个什么代表团在其团长的带领下来见我们。团长是个副市长，他们每个人都面有愁容，说是传说北京机场关闭了，问我们回不去了怎么办？我没有料到他们会如此沉不住气，田壮壮甚至十分鄙视他们。我则告诉那位团长：真的如此，有什么可怕？去使馆嘛，迈进使馆大门，便是中国的领土。他们似乎方才知道了这一“奥妙”，脸上由阴转晴。

北京机场毕竟没有关闭，中国班机照样起飞，只是乘客都退了票，只有三十几个乘客，偌大的波音 747 飞机几乎成了我们的专机。

阿尔卑斯山的积雪山峰还是那样洁白，亚得里亚海的潮水还是那样澎湃，我们要离开意大利回国了。

最后代表意大利形象的依然是海关关员。

还是那么多的手续，蜗牛的速度。先前还有好些外国人排在我们后面，后来纷纷醒悟，别的队伍尽管长 1 倍，速度却快 10 倍。

我们骂娘，用中国话。我开玩笑地提示同行者：“小声点，万一海关的人懂汉语呢？”

“怎么可能！”小蔡不以为然。

话还没落地，那位有着一头亚麻色头发的女郎抬起一双灰色

的眼睛，礼貌地冲我们点点头，笑笑，用蹩脚的汉语说：“你们好！”

我们都很尴尬，真疑心她已经听到了我们的抱怨和骂娘。女郎说，她到过中国，在北京大学攻读过两年汉语，她很向往中国，她喜欢长城，喜欢兵马俑，也喜欢西子湖。不过她说她不大喜欢北京的气候，干燥又多风沙，四五月的风一刮起来，昏天黑地叫人透不过气来。她真了解中国。

她把护照还给我们时，发自内心地说：“我祝愿中国进步，祝愿善良的人们幸福。”

我是带着这位小姐的美好祝愿飞离罗马的，那架能载 400 位客人的波音 747 飞机，只坐了 30 几个乘客，且都是中国人，生意如此清淡，实属罕见。

渐渐的，意大利远去了……

(原载 1991 年 9 期《今天》)

接近北极圈的风景

——加拿大琐记

加拿大比中国的土地面积多 30 万平方公里，是世界第二大国，而人口却不成比例，不足中国人口数的零头，只有 2 500 万左右，占世界第 31 位。

于是你闭上眼睛就可以想像得出来，在那接近北极圈的、长满寒温带松林的莽莽雪原上，是一种地旷人稀的、接近荒凉的景象。

确实如此。即使你不去因纽特人居住的冻土带，你也不去人烟稀少的哈得逊湾，从温哥华乘飞机向东飞行，展现在机翼和白云下面的绵亘不绝的洛矶山脉，也足以使人惊叹加拿大的蛮荒未化的气息。

然而，加拿大的国民经济人均收入却在接近两万美元的水准线上，似乎令人不解。

加拿大的小麦、石油和木材之多，足以使它维持一个世纪的殷实生活。

加拿大森林覆盖居世界之首。然而随便砍伐是不行的，有严格的法律，不像我们，把孙子辈的木材也“预支”出来。不过，木材之多依然令你惊叹，使用上使局外人感到心疼。

所有的民房、别墅几乎清一色是用木头堆起来的，他们几乎不用砖石和水泥、钢筋。我们特地去建筑商的承包工地看过他们盖房子。我对加拿大的朋友戏谑地说：“你们盖房子像电影制片厂摄影棚里搭布景。”真的很像。树林子一样的方木柱竖起来以后，就在这框架两面钉上板子，中间夹上防寒防潮和隔音的材料，涂上涂料就成。这种房子轻便、耐用，造起来很快捷，甚至可以用大卡车拖到另一个地方去“安家落户”。当然，失火是很可怕的，我开玩笑地说那是一幢幢漂亮的柴禾垛。

加拿大的房屋售价上下浮动很厉害，差价也相当惊人。同样规格、质量的房子，如果在穷人区或闹市区值 10 万加元的话，而在风景区、富人区就可以值 50 万；在中部的里贾纳、卡尔加里，房子较为便宜，而在金融商业中心的多伦多或风景城市温哥华，则贵得不得了。在那里，可没有什么官方的统一价格。

如果一个青年人，大学毕业后，找到一份一般的工作，一年年薪约在 5 万加元之间，还要扣掉税金，去掉花销，要想买一套价格几十万的房子，似乎是不可思议的。东方人，特别是中国人的习惯是拼命攒钱，一分钱掰成两半花，积攒的钱用来买大件、买房子。中国是先吃苦、后安乐的哲学。加拿大人、美国人则相反，他们的“超前消费”、“超前享受”几乎是天经地义的。房子贵不要紧，银行会计上门来贷给你款，你可以签一份合同，或 10 年或 20 年，最长可达 30 年，按月偿还包括房钱、利息钱在内的款项，这样，你便可以在年纪轻轻的时候，拥有了一套豪华舒适的住宅，这是西方最普遍的“借债式享受”。买汽车也一样。所以，你千万别误以为加拿大人都是富翁。不过，可能有民族与文化、地域等方面的差异，西方人确实不注重攒钱，很少有人勒紧裤带，把钱一点一滴地积攒起来，存进银行，吃利息，“以防万一”、“以备不时之需”。西方人赚钱就花掉，大有家无隔夜之米的架势。你看那些住着高级住宅，拥有汽车甚至游艇的人，

却有很多人欠银行钱的。我认识一个加拿大朋友，她刚刚从大学读完硕士出来，找了一份令人艳羡的大公司职位，可她仅仅干了一年，便毅然辞职，拿着赚得的几万美金去周游世界，连非洲的大沙漠也去冒一次险。待到花得囊空如洗时，再飞回来，另找一家公司拼命干，赚钱。我问她，再赚了钱，又干什么？她说：去周游，世界大着呢，有一天逛完南极、北极，才算完，才可以消消停停地回来过日子。

你看，这就是这一代西方人的金钱观。

然而，那房子也随时有失去的危险。当经济萧条的时候，工厂可能要大批减员，失业者只能靠每月政府的救济款维持生计，没有多余的钱来享受了，当他们无力按月缴纳房租和付给银行利息时，便要忍痛低价出售房子，更惨的是等待银行来拍卖。今年加拿大的经济就很不景气，光是加拿大航空公司一家就宣布减人两千多，这种时候，便是房价最低的时候，倘若有钱人此时大量买进房子，待经济形势稍一回升，马上可以赚笔大钱。

有人说加拿大人“懒”。从表面上看，这似乎有几分像。加拿大人事事都依赖美国，一切高中低档的消费品都源源从美国输入，好多美国的公司干脆在加拿大建分厂，就地倾销货物。至于加拿大自己的独特产品实在是凤毛麟角。有一样例外，那就是香烟。加拿大的市场上，你绝对看不到美国烟，大街上也见不到万宝路或者骆驼牌趾高气扬的广告牌。加拿大不进口美国烟，这一点，比世界任何一个国家都保守，除了在机场的免税店有美国烟，加拿大人似乎不嫌本国烟不好抽。

除了烟，其他方面很少有别于美国了。从高速公路的标记到各种食品店连锁店，面包店的设置，大同小异，如果把你从美国的某一个城市突然空运到加拿大某一城市，你不会有到了异域之感，风土、人情、语言、服饰，基本相同。

但是，加拿大人的安逸感却大大不同于美国人。布什决定出

兵中东，去教训侯赛因，美国人几乎都是支持的，加拿大则不然，总理默若尼只派了 3 艘军舰和 18 架战斗机前往海湾，却遭到了人民强烈反对。我问过一些加拿大人，他们不管什么正义与非正义，凡是打仗就不好。在他们看来，伊拉克灭了科威特不对，但再用武力去打伊拉克，也不对，因为打仗就要死人！

加拿大同美国一样，是个多元国家，没有什么主体民族。全世界任何一个角落，任何一个国家的任何一种民族，在加拿大的多元文化舞台上都会出现。在他们的电视屏幕上，主持人有白人，也有黑人，有印第安人，也有亚裔血统的人，尽管绝对的民族平等不存在，相对的平等在加拿大会看到的多些。

有一种理论，认为加拿大是一块远离斗争漩涡的“死角”，凡是远渡重洋到这里来落脚的，都是厌倦了人间争斗和战争而求安逸的人群，所以他们特别反对战争。是的，加拿大从它 19 世纪建国那一天起，就处在世界漩涡之外，两次世界大战的战火都没有烧到这里，这也许是人们养成安逸为上的生活习性的一种外在根据。

前几年，按照法律规定，在周末的假日里，所有的商店，包括银行在内，都不准开门营业，政府机关更不消说了。这在很大程度上受教会的左右。教会认为，假日是上帝安排的，神的意志不可违，商人不该利用这个机会赚钱。但是不信奉基督教和天主教的人们却不买上帝的账，你白人不是全都关门歇店吗？正好我来钻这个空子，大大地捞一笔。最先冲破这个禁令的是华人，他们不但在周末照常营业，而且把营业时间变为 24 小时，那些苦于周末买不到东西的客户便一下子拥向了华人店，华人的钱袋鼓胀起来。这自然惹得加拿大商人的眼红，于是有一家廉价的自选商场率先造反，星期天营业。教会便起诉他，官司打了好久，这家公司一边花钱打官司，一边照旧周末大赚其钱，而且提出反诉。最终，由于大多数商人和消费者的压力，政府说服了教会，

教会屈服了，如今，白人的商店也在周末营业了。

他们确实把假日、休息看得十分重要。每周工作 5 天，隔几周还有一次长周末，就要休息 3 天。每天工作 6 小时，又要去掉类似工间操那样的“咖啡时间”，这样一来，实际工作时间实在有限了。你在加拿大生活，要随时查看日历表，留神哪天是周末，是长周末还是短周末，否则你会找不到办事人，你会误了大事，只要下了班，你是无法通融的，走这种后门，可不比中国。

每逢周五下午，加拿大人偕朋啸聚，都出城去了。或去森林公园，或去海滨、露营、野炊、游泳、打猎、痛痛快快地玩上几天，星期天的晚上，才又像归巢的燕子一样，从四面八方的高速公路拥回城里来。

加拿大是个寒冷的国度。除了濒临太平洋的温哥华和维多利亚四季如春、独享海洋性气候的优厚恩赐而外，中部、东部地区都很冷。卡尔加里、里贾纳、埃德蒙顿冬季常有零下 40 度的天气出现，不足为奇。

然而，与法国、德国相比，穿裘皮大衣的女人却不多见。在多伦多，我碰上了一次大游行，是他们以反对猎杀野生动物为宗旨的集会。他们反对杀害野生动物，更反对“食其肉寝其皮”。身体力行的结果是，加拿大的毛皮制品（指野生）滞销，摆在高档商店里卖不出去，商人叫苦不迭。不过，实际效果欠佳。你尽可以不穿裘皮大衣挨冻，那些靠猎取毛皮发财的人却一天也没有藏起他们的猎枪，除非国家制定法律。于是，出现了这样一种情况。中国人向来不怎么会做国际生意，可这次不然。中国土畜产公司在加拿大量收购原皮，运回中国加工成漂亮的裘皮大衣，再转销苏联和欧洲，那里可没有认可挨冻不穿裘皮的人们。

对野生动物的仁慈，也适用于家畜。加拿大的狗是挺叫人羡慕的。我第一次发现狗的地位不凡，是在一次逛超级市场的时候。在那琳琅满目的货架上，摆放着花花绿绿包装的狗食袋和精

美的罐头食品，从表面看来，那些装潢讲究的狗罐头几乎与人食用的没有区别。我见识过巴黎狗的身份，没想到加拿大尤甚。

你绝对不会观瞻过这样的万人空巷的“狗”的游行。绅士、太太、小姐们都牵着一只心爱的狗，浩浩荡荡地走在街头，举着标语牌，呼喊着急昂的口号，前面有皇家骑警开路引导，真是很壮观的场面。

你想像得出，是为什么而牵狗示威吗？只是因为一个养狗的人，无端地打死了他饲养的一只狗！

听了的人，无不为之摇头。这不为奇，你去加拿大，可以看到出售狗服装、狗玩具的商店，可以看到保险公司里开办的“狗保险”业务，当然还有狗诊所，甚至狗患了癌症，也有专门的狗肿瘤医院，一次诊费要1 000美金之多。

不过，我仍然见到许多公共场所、旅馆、饭店门前是挂着这样的牌子：“对不起，你所豢养的心爱的小动物不能入内。”狗在这里受到了冷遇，于是又有“狗旅馆”兴起，以解主人之急。

可能是由于人们对大小动物的仁慈与厚爱，才有松鼠满街跑，鹿儿走近你要面包干吃的现象发生。甚至由于人们的好心，竟然可以改变动物的生活习性，变候鸟为本地鸟。你绝对不相信大雁秋天不南下的吧。我在里贾纳和卡尔加里都见过隆冬不归的雁群。它们躲在封了冻的河边的废弃大仓库里，吃着人们为他们撒下的厚厚一层过冬的大麦，居然乐不思蜀，这也是加拿大的一奇。

加拿大没有提过类似助人为乐的口号。不过，当你有困难的时候，你随时能得到帮助。在高速公路上，假如你的车子出了毛病，你只消站在路旁，不用招手，准有好心人停下来，为你检查，代你去打电话给“拖车公司”，或者把你的车拖去修理所，这都是他们视为正常的事，因此分文不取。而平时，你要他干什么，理所当然要按小时付费，因为人家付出了劳动，他索取报

酬也绝没有什么不好意思。

“不过，倒在路旁的人，你千万别去搀扶。”好多加拿大朋友一起告诫我。这不是与他们的乐意助人又背道而驰了吗？这也是一种经验谈，假如是个垂危的病人，你去扶，或可能因为你的不懂医学知识而加速那人的死亡，那人家就有权起诉你，你要赔偿损失，正如中国人说的“好心不得好报”。当然也不是见死不救，你的义务是叫警察来或打电话给医院。有一次，一个人在倒车时不慎把我认识的一位来自香港的老妇撞了一下，医生检查、照相、透视，均未发现问题，理应画个句号。可是老妇认真找了律师帮她打官司，一口咬定“头晕”。头晕是医生所无法确诊的。最后，官司打赢了，车主赔偿损失费 2 万加元了事。车主也不在乎，他是上了保险的人，一切费用由保险公司承担，乐得大家皆大欢喜。

有趣的是，加拿大的车祸处理得很简单，警车赶到出事地点，量刹车距离，拍照、分清责任，使用特制的车把破车拖走，车主各自回家，不论谁的车损失到什么程度，反正由保险公司出钱。

不过，你得承认，加拿大尽管人人有车，却很少有车祸，这可能与他们的自觉与礼让有关。在加拿大，无论多繁华的大都市，你都不会看到有交警，只有偶尔在周末某个路口，警车会出现，几个手持仪器的警察会拦住你，测试你呼吸出来的空气中含有的酒精度。假如你酒后开车，那处罚是很厉害的，而且再没有保险公司为你支付，因为那是犯法。

坐在司机身旁的人要系好安全带，这不是什么规定，而是法律，你不遵守，也是违法。

司机礼让行人，这也是不出交通事故的原因之一，不管你闯没闯红灯，只要你过马路，任何车子都会刹住等你过去。当然，中国司机无法效仿，倘若中国司机也礼让起行人来，恐怕寸步难

行了，中国的行人哪会有断流的时候！

加拿大人引为自豪的就是他们的“人道”。他们从海上捞起的越南难民，都给盖了房子，每个人每月给 500 多加元的生活费，一切免税，连房子也白住。好多留学生开玩笑地说：我愿意漂到海上去当难民。

加拿大是西方七强的最后一个，不久前在多伦多召开的七强会议也是他们引为自豪的事，加拿大政府在处理国际事务时，总是紧跟在美国后头呐喊，有时比美国走得要远，可他的人民却又是那样主张安逸、息事宁人，这似乎是一种叫人迷惑的现象。

加拿大在西方富裕国家里排为第二位福利国家，而与其毗邻的财大气粗的美国却排在第 12 位，加拿大地广人稀，是安逸生活的首选地，所以这几年，香港居民都争相去加拿大移民定居。

我先后 3 次到过加拿大，给我的感受是，在福利面前，人人是平等的。只要你是永久居民，即可享受完全的公费医疗、子女免费教育直至进入大学前。18 岁前，你可以一直得到“牛奶金”，如果你失业，你可以每月领到 1 500 加元（相当于 1 200 多美金）的救济金。我在加拿大住过 3 个月，租一套公寓，不过 400 加元左右。如果你不挥霍，一个月有 200 加元足可以吃得很好。一公斤鸡爪子（广东人曾称为凤爪的）居然便宜到 2 加元。这在 1990 年时，才相当于人民币 8 元，而此时在广州吃两只“凤爪”就要 5 元钱。

加拿大的社会福利是一笔庞大的开支，光靠政府税收，难以维持，有时不得不举债，这在经济不景气时，是很有点捉襟见肘的，可是加拿大历任总督都是“倒驴不倒架”，为的是“政声”，依然实行高福利不变。

有时我真担心长此下去，会助长懒汉式消极群体，损伤了积极创造社会财富的人群。试想，你可以流浪、酗酒，拼命生孩子，反正按人头领救济金，而年收入超过 5 万加元的，就要课

50%的税，这倒是“损有余而奉不足”了，似乎能永保天下太平。

我却担忧躺倒不干的人会越来越多，也许我这是杞人忧天。

(原载 1991 年 2 期《文坛风景线》)

新“饿乡纪程”

上 篇

贝加尔湖大得叫你惊叹。

它是世界上最深的内陆湖，最深的地方有1 600多米。当我们乘坐飞翔船飞翔在碧绿的湖上时，我们几乎不能相信，贝加尔湖的淡水蓄积量占全世界总储量的1/5（地表水）。有人说，上帝对俄国人过于厚爱，才赐给他们这样辽阔的黑土地、浩淼的大湖，还有钢铁、石油。而我，望着贝加尔湖却总是想着在这里牧羊的苏武，那时距离俄国人的足迹到达这里还有一千多年的时光。

像我们惊叹苏联资源丰富一样，苏联的作家朋友也惊叹我们对俄罗斯风土人情乃至文学艺术的了解，一位作家说：“你们了解俄国，超过了我们俄罗斯人。”

这当然是文学的夸张。

但是，我们同行的几位，鄂华、李杰，都是受俄罗斯文学艺术熏陶颇深的人。相反，苏联作家们对中国、中国的历史和文化，所知甚少，这也常常引起我心理上的不平衡，油然产生一种被漠视、被冷落的感觉。这同我几年前在美国作家群里的感受一

样，我可以滔滔不绝地谈杰克·伦敦，谈海明威，谈福克纳，而据自称为研究东方文学的一位美国作家居然不知道曹雪芹。幸而苏联作家毕竟比美国作家知道得多一些，但是，中国的小说真正译成俄文在苏联发行的，不足苏联小说译到中国数量的1%。所以，真正坐下来进行学术性的交流，几乎是困难的，难怪他们对人性、女人和白酒的话题更有兴趣。

没到过苏联，你不会真正领略广袤这个词的含义。如果你从满洲里对面的苏联边境城市后贝加尔乘车西上，到达芬兰湾的列宁格勒，要走6天6夜，而后贝加尔并非是苏联最东方的城市，满洲里距海参崴还有两天两夜的路程。

我从小就读过《饿乡纪程》，对苏联在建国之初由于战乱和经济秩序没恢复所带来的面包的短缺，感到恐惧。

有人戏称解体前的苏联是新的“饿乡”。

吃的确实紧张，以至于到过苏联的朋友怕我们挨饿，逼我们带了方便面、鱼、肉罐头、奶粉、白糖，甚至咸菜、作料和汤料。

尽管“饿乡”远没有那么可怕，却使人感到可怜。西伯利亚大铁路沿途的大站小站，你几乎买不到什么食品，煮土豆、土豆泥、酸黄瓜也只偶尔装在老太婆的小篮子里。从车窗下面亮给你看。

原来我是屡屡后悔，应该坐飞机的。现在，我倒认为漫长的铁路旅程可能使我更贴近现实的一切。

苏联的铁路路轨比中国的宽，在后贝加尔换轨时，要花两个小时的时间，用起重机把一节节的车厢整体吊起来，安装到宽轨距的车轴架上。苏联的电力充沛，除了少数支线，几乎全部是大马力的电气机车牵引。不过，坐苏联的火车吃颠簸之苦更多，这可能与车速高有关，摇晃、颠簸得相当厉害，开初原以为是西伯利亚大铁路的路基不好，后来乘坐莫斯科到列宁格勒的火车也

是一样的不稳当。就在这时候，我们发现，在路基旁拿铁镐干活的养路工多数是妇女，且是四五十岁发了胖的妇女，她们披着黑灰色的俄罗斯披肩，穿着黄色制服坎肩，吃力地挥舞着十字镐，在钦佩之余，你不能不疑窦丛生。车过克拉斯诺雅尔斯克，我到站台上小憩，随便问一个胖胖的女养路工，年轻小伙子为什么不来干这种力气活？他们都到哪里去了？胖大嫂气呼呼地嚷道：“都去喝伏特加了！”

酗酒，在苏联是被禁止的。我几次看到警察像提小鸡一般把醉汉们逮走去蹲拘留所。大概也因为这个原因，更主要的怕还是酒的缺乏吧，公民们年满18岁的一个月才能配给两瓶伏特加。我多次看到那些嗜酒之徒在排完长龙领到白酒后，站在柜台前已经把酒喝光，根本等不到回家。这些人往往带着一脸酒气歪歪扭扭走在大街上，见了中国人伸手要烟抽，或者从事倒换外币的勾当。

像某些中国城市司空见惯的一样，一见到外国人，总有人苍蝇般地追逐着，要求换美元、换马克、换外汇券，这使我想起我在北京机场看到一个西方女郎，在T恤衫的正面，居然明晃晃地印上这样一行大红字：本人没有外汇券。

我曾疑心这是带有侮辱性的调侃。

苏联倒没有出现这种恶作剧，作为“老外”，我们倒是经常在街头巷尾被追踪，跟你磨嘴皮子，死乞白赖地要求兑换美元，一时，中国人的身价提高了不少，好像中国人都是腰缠万贯的富翁。

在苏联，无论到过中国的还是没到过中国的，都对中国的竖大拇指头，他们对中国民用商品的琳琅满目和吃喝的丰足艳羨不已，在夸赞中国成功的同时，免不了要骂几句戈尔巴乔夫。列宁格勒的一位退休技术员用手掌卷成喇叭筒，发出“哇啦哇啦”的声音，这是形容戈尔巴乔夫只会鼓着腮帮子讲空话，一点实惠不

给人民。

在苏联青年一代中，崇美风气很盛。社会也一样，美元居然可以在市面直接参与流通。有些高档商店，如莫斯科的小白桦商店，所出售的商品，标价是按卢布标的，但是你真想买，必须付美元，而美元对卢布的比值（仅在这家商店适用）赫然标在荧光屏上，1：1.62，也就是说，1美元可以换1.62卢布。在这里，为了换取美元，卢布身价倍增。而事实上，此时在苏联国家银行里的真正兑换比值是十分惊人的，1美元换33.64卢布，卢布的贬值可见一斑。

在这种差价中，倒汇者受到了刺激。

我觉得悲伤的是许多中国留苏学生认为倒汇发财比在课堂里啃书本、拿学位更有诱惑力，他们很会钻营，以1：36的比价把卢布兑换给出国的同胞，再以1：40的价格把美元抛出去，转手渔利，易如反掌。还有的人同国际售票处的人接通关系，倒卖飞机票、火车票，其利大得令人咋舌。苏联的大锅饭远比中国厉害，物价的倒挂和不合理，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一张从莫斯科到长春的国际车票（相当于中国的软卧）全程7 000多公里，只要90多卢布（合人民币十五六元钱），苏联当局悟到外国人使用这种补贴票价占了大便宜，虽然这醒悟为时太晚，毕竟在前两年又公布了一种外国人使用的“英都利斯特”票价（国际票），指定外国人要在那里去购票，而且要付美元。

但是，制度的漏洞太大，而且似乎没有人想到去堵洞。虽然有规定，外国人求苏联人出面，仍然可以用低廉的卢布价格买到苏联公民才能享有的优待票，或者，你不认识苏联人，你给卖票人一些礼品，如女人化妆盒、唇膏或白酒之类，也可以顺利地买到国内价格票。水涨船高，但今年再送唇膏、白酒是不行了，非赤裸裸地送美元才能解决问题。

按英都利斯特的价目，从莫斯科到长春的价格是154美元，

折合卢布为近5 000卢布，而苏联公民往返票才100多卢布，竟有50倍之差。这样一来，某些中国留学生便弃学从商，与英都利斯特的人联起手来控制国际车票。他们以100卢布的低廉价格把去往中国的车票垄断在手，再以六七十美元（相当于2 000多卢布）的价格卖给中国人。这条黑路之所以畅通无阻，那是因为，你即使花六七十美元买了高价票，仍然比花154美元在窗口买要便宜一半。这种差价本来就叫人不解，更叫人不解的是外国人拿着国内票价的票乘车，居然可以顺理成章，没人过问，车站不管，列车员不问，列车长也不追查。但据说有时列车长也会叫你补外国人票，不过你送上一瓶中国酒或是一条烟，马上可以继续享受苏联公民的待遇。

任何一个国家都会有行贿、受贿和索贿的不健康现象存在，中国也有。但是，像苏联那样公开的要礼品、要贿赂却又不以为耻的现象，在其他国度可是不多见，有时令人吃惊。

坐出租车要给礼品，买东西要给礼品，买车票就更不用提了。莫斯科的高尔基大街有一家著名的男士西服店，从外面看空空如也，只挂了几件肥得只能给畸形人穿的衣服。不过，你如果向店员打个手势，三个指头做出个捻钞票的动作，他会立刻笑脸相迎，拿掉挡在柜台间的一根木尺，放你到柜台后面去，哈，那里是另一番天地，挂着各式各样的西装，任你拣选，不过，你一旦看中了哪一套，你必须不食言，付给店员20卢布的小费，否则他会直接伸手要。在我们离开莫斯科那天，喀山站的一群“红帽子”搬运工（其实不戴红帽子）几乎是抢劫一般，强行把我们的行李装到了他们的平车上，翻译付进扯着嗓子同他们讲价钱，讲到300卢布，这价格相当于3个人从巴尔淖尔飞到莫斯科4个小时航程的机票钱，已经够“宰人”的了，当行李装上车时，他们又很凶地吵着要再加100卢布，不然，就得给一瓶中国酒。没办法，我们给了他们一瓶吉林原浆酒，他们看了看商标，兴高采

烈地一哄而散，找个地方去消受烈酒，却要我们看着行李车。半小时后才满嘴酒气地回来，连叫“中国的伏特加太辣”。

莫斯科的地铁相当发达，分上中下3层，网络密集，车次频繁，据统计一天的载客量为二百多万人次，莫斯科地下的车流人流一点都不比地上少。莫斯科的地铁车站装饰得豪华而且辉煌，到处是铜雕、大理石浮雕，甚至是一排排的铜像，最叫人叹为观止的是每个车站自成一种风格，绝不雷同。过去，花上5戈比可以在地下随意跑来跑去，现在涨了价，也不过15戈比。莫斯科的地铁不同于日本、香港，也不同于纽约、巴黎，人家的电子自控通道都是投了币开放，否则有不锈钢栏杆挡住。莫斯科则是不投币时也开着，你千万不要以为可以自由进入，你一走近，立刻会从两侧弹出栏杆来挡你的驾，你投了币，它才不弹出来。

但是，莫斯科的地上交通却不敢恭维。当然，许多人都有自己的车，在宽阔的马路上跑起来也不算困难，外地人想雇出租车却要付出很高的代价。出租车没有里程表，不计里程收款，全世界可能只此一家，全苏联皆如此。漫天要价，特别是狠敲外国人竹杠，这情景也有点像前几年我们的出租司机宰洋人。有一次，我们要去普希金故居、东方艺术中心和库图佐夫纪念馆，头一天特地去出租汽车公司订妥了两台伏尔加车，按小时计费，每台车每小时50卢布，这已经是相当昂贵的了。没想到第二天两个司机来了以后，竟然提出每台车要另加10美元的小费，争执半天，才讲好，每台车追加20卢布（每小时）这当然是司机中饱私囊的了。

也有便宜的车，那是私人车，捎脚的。在苏联，任何私人汽车都可以捎脚赚外快，所以，你不必看汽车棚上有没有TAXI的帽子，你可以见车就拦，只要是空车，是顺路，主人一般都会送你一程，这些人都有正当职业，不以拉脚谋生，所以一般都不争价钱，他们要价低得也叫我们吃惊，所以我们宁愿多给他们

一些。

苏联的空中运输和铁路运输，那是相当发达的。在苏联，乘坐飞机不是干部的专利，农民、家庭妇女、儿童，都乘飞机，机票相当便宜，苏联有的是自己造的图系列、雅可夫系列的各种机型的飞机。巴尔淖尔是个四五十万人口的小城，又地处边陲，可是每天却有二百多架次飞机起降，联系着全国各大城市，光飞首都莫斯科的飞机一天就有6班。

原苏联是个计划经济的典型国家，大锅饭在这里是根深蒂固的，有些商品已经几倍地上涨，上涨后物价的低廉依旧让外来人吃惊。作家热尼亚在市内的住宅是公寓楼，3室1厅，有4个灶的电炉子，24小时供热水，连同房、水、电、热在内，一个月的租金才12卢布半，相当于人民币两元多一点。我们开玩笑地对他说：“这是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你们丢了社会主义，可再没有这样的便宜可拣了。”

在苏联，商品意识相当淡漠，或者说，迄今为止，他们还不懂得商品经济是怎么回事。

他们的柜台前倒是“童叟无欺”的，明码实价，不能讲价，真正的国营经济特点，但是其奈何货架空空！

苏联的森林、石油、钢铁、电力资源多得令人嫉妒。一个可以把卫星最先送上天，最先建造太空站的大国，却连小孩子的泡泡糖都不能满足供应。

到处是排长队的人群，买西红柿排队，买糖果排队，买紧俏商品更要排队，甚至在莫斯科的“雇姆”（国家百货商店）里，连冲洗彩色胶卷都排长队。在苏联，除了莫斯科，都不能冲洗彩色照片，在这个国度里，玩彩色照相还属于奢侈。

苏联人怎么能不排队呢？譬如牛肉，公家商店卖一公斤才八九卢布，而私人的农贸市场要50卢布。差价注定了人们宁可排队也要节省卢布。

苏联人排队值得一提。排队是极有耐性、极有素养的，从城市到乡村，无论在什么地方，你见到的一字长龙都是静悄悄的，人们依次蜗牛般地向前蠕动着，不夹楔，不吵架，不着急，人人手中一张报纸，一本书，仿佛排长队是最理想的阅览时间。这种秩序和耐心，我想是多年来磨练出来的吧。

现在，苏联还是国营商店的一统天下，但在莫斯科、列宁格勒的街头已经出现了个体户摊床，经营着从东西半球倒来的东西，花色品种比国营市场要多，价格也自然昂贵。

我特地去观光过几个自由贸易市场，只有星期六、星期天才开的市场，时间限定在下午2时以前结束，有点类似西方的跳骚市场，人人都可以来经商，不必申报，不必纳税，所出卖的东西，多为自家所有的多余物品，也有少数是从国营商店里倒出来的。通常这样的市场在郊外一大片空地上，人山人海，卖东西的人手里托着一双靴子、一条披肩、一件大衣或一件工艺品，不吭声，不叫卖，不夸自己的“瓜甜”，一动不动地站着，等待识货的买主到来。上万人的市场居然只有拥挤，没有吵嚷。

国营商场里货物奇缺，不等于工厂没有生产。就拿电动剃须刀、手表和俄罗斯大茶炊来说，国家商店里很难碰到，但你常能碰到有人拉你的胳膊来兜售，应接不暇，在莫斯科的著名的阿尔巴特街，几乎什么都有，就看你有没有卢布。这种从后门倒走商品的现象加速了商品货架的萧条。

更令人惊讶的是居民家中并不显得拮据。我们到过列宁格勒一个独身老人的公寓，他居然积存了上百盒牛奶添加剂，还有包括滑石粉在内的东西也买了一袋子，不知派何用处。这是一种常见的市场恐慌症带来的抢购潮，越是商品短缺，越是抢购，市场也就越难以为继，实在是恶性循环。苏联朋友并不避讳这些，他们说：“货架子上没有的，我们都有。18岁以上的人一个月才供给两瓶伏特加，可我们都能拿出一大堆酒来招待朋友。”这一点

不假，这充分道出了俄国人的坦诚与直率。

有人说，俄罗斯人愚笨，诸如系绳扣只能系死扣不会打活结，不相信计算器而相信算盘，点钞票要一张一张地正反面看……但这是站不住脚的，苏联人在太空领域和尖端技术方面的成就，能用愚笨来解释吗？

他们的笨，倒是表现在不工于心计方面，人与人之间没有过多的防范，人也就不必伪装得那么巧妙，他们的喜怒都表现在脸上。

就社会风气而言，我绝不赞同国营商店公开以100卢布的标价出售春宫图扑克，也不欣赏电影院上映日本大岛渚的充满裸露与性交镜头的影片《爱的斗牛》，也许俄罗斯民族与我们不同。

在巴尔淖尔，接待我们的作家协会和出版社在国际旅行社雇用了一位导游小姐，叫玛莲娜，发生在她身上的极富有戏剧性的一幕足以说明观念上的差异。

那一天天气晴好，我们租了一条“俄罗斯号”游船沿鄂毕河上溯，找了一个号称“新娘岛”的地方去垂钓、野炊。那一天玛莲娜小姐是一直作陪的。

我和李杰、齐景山都去垂钓，不过始终没有愿者上钩的鱼，难怪热尼亚、沙沙和尤拉在出发前就买好了3公斤鲫鱼，才有可能在篝火上用“喂大罗”来煮鲫鱼汤加土豆，还有烤牛肉串。

驾船的人三十几岁，一身腱子肉，他下水游了一阵，上岸后一直穿着游泳短裤，半裸着煽火烤肉，颇卖力气。

吃了一顿丰盛的野餐后，驾船回返时，热尼亚早已酩酊大醉，卡兹洛夫醉酒的形态好些，搂着出版社的女副总编丹尼娅没完没了地谈。沙沙的表现形式是亢奋，李杰教他用汉语说“打倒苏修”，他竟恶作剧地跳到桌子上高喊，并且说让全世界都听到，险些掉到鄂毕河里去。

驾船的小伙子突然说：前边有一片树林子，是盛产沙棘果的

地方，建议我们下船去看看。尤拉来征求我们的意见，大家正在犹豫，鄂华先表了态：“去看看嘛。”于是驾船工立刻向左岸靠去。

沙棘果是一种灌木浆果，有黄豆粒大小，金黄色，放在口中酸不可挡，苏联人用它来配菜，可能意在增强食欲，增加果酸，也有时用来熬煮天然果汁。

我和老齐觉得浆果林没什么好看的，就留在船上，其余的人都从丈余高的船头跳到浅滩上，钻进了左前方的沙棘林。

导游玛莲娜并没有同人们一起走，待人们走远了，她挽着驾船工的胳膊，跳下船，赤着脚在沙滩上跑了一截路，向与人们相反的树林子钻去。

20分钟后，人们纷纷举着沙棘果枝回到船上来。沙沙这才发现驾船工和玛莲娜一去无踪影。只好等，一等就是二十多分钟，我看见沙沙的脸变得铁青了。作为客人，我们自然不能说什么，主人尤拉的面子上很不好看，所以驾船工一上来，尤拉的夫人就训斥他：“如果没有客人，你爱怎么样都行。你扔下客人自己去寻欢作乐，你怎么可以这样？”

自知理亏的小伙子一言不发。

玛莲娜若无其事地姗姗而来。当她跳到爬板最高处时，沙沙猛地扑过去，骂了一声什么，扭住玛莲娜，扑通一声把她摔下冰冷刺骨的河里。

河水在翻花，吓呆了的玛莲娜落汤鸡一般挣扎起来，不知所措，但她也没有哭，她的样子可怜极了。沙沙还要上去打她，我推开了他。当玛莲娜上船来时，我拉了她一把，她还礼貌地说了一声“谢谢”，又使我暗暗称奇。

开船后，玛莲娜到底舱去了，我们都尽量不去看她，惟恐她不好意思，我还说：“明天她不好意思再见我们了，很可能要求更换导游。”老齐、老孙都有同感，只有老付说：“她根本不当一

回事。”

真叫老付言中了。第二天，玛莲娜不但在早上8时准时赶到饭店大厅等我们来一起用早餐，而且刻意打扮了一下，换了一套翠绿色的毛线套裙，笑容可掬，见了沙沙，也一样握手言和，仿佛她昨天没有与那个萍水相逢的船工去灌木丛中幽会，也仿佛没有遭到粗暴的沙沙的非礼。倒是沙沙老实了好几天，表现出温文尔雅的气度，这个专门从事民族文学，民俗风物研究的专家一时连酒都很少喝了，更不要说惹是生非。这原因全在热尼亚的警告，热尼亚说：沙沙表现不好，不准他去中国访问。看来，去中国不单是一种诱惑，也是改正过失的一种动力呢。

苏联人的憨直也表现在对重大事物的评价方面。他们对现实的看法并不一致，可以自由讲演。在阿尔巴特街，可以看到用木头刻的成套的木偶，头上有胎记的是戈尔巴乔夫，也有叶利钦，人们可以用他们来赚钱，也可以把戈尔巴乔夫画成恶魔，挂在墙上奚落，而且用文字告诉观看者：“看了以后，不要吝啬你的10卢布。”奚落政界人物同样可以卖钱。

听说列宁墓要迁往圣彼得堡，我们在赶到莫斯科后立刻去红场，第二天又去拜谒列宁墓。令我们惊奇的是拜谒列宁墓的人依然排长队，一眼望不到头，不但有外国人，也有苏联人；不但有老人，也有青年，人们去瞻仰列宁遗容的时刻是那样肃穆，守卫列宁墓的穿灰大衣的士兵，每隔一小时换一次岗，换岗仪式十分庄严，他们高视阔步的形象当然成为我们摄影的好素材。

苏联青年素有景仰英雄的时尚。一如从前，好多穿着礼服婚纱的新婚夫妇结婚时要到列宁墓前、阿芙乐尔巡洋舰的前甲板上，卫国战争纪念碑下去献上一束鲜花。当然在彼得大帝塑像前，在教堂里举行仪式的也大有人在。好多苏联早期领导人的铜像被捣毁、拆除了，但我没有发现一处卫国战争的纪念物受到破坏，民族气节与对自由的向往，总是人类共通的。

我们去参观阿芙乐尔巡洋舰的那天，被卫兵挡了驾，这天不是参观的日子。但我们发现新婚夫妇例外，他们可以照样走到涅瓦河上的军舰上去举行仪式。老孙同舰上的一个水兵招手，老孙手里拿着香烟。我看见那个水兵笑吟吟地、曲曲折折地从舰桥上跑了下来，有几分羞涩地背着哨兵，接过了孙宝君给他的一支香烟、两块泡泡糖，快乐地跑回军舰。这是惟一一次例外，“送礼”未成，他根本无意让我们破例地登舰。

在莫斯科的红场，我们碰到了一大群胸前挂满勋章、佩戴勋章彩带的老人。这一天是苏联的坦克兵节，这些到了风烛残年的人，是如此珍重他们的荣誉，他们对列宁，对列宁所缔造的国家，自然别有一种感情。

列宁格勒的小男孩瓦利亚送给了我一枚很漂亮的卫国纪念章，样子特别像红星勋章，那几天我一直佩戴在西装上。有一天，我们正在涅瓦河灯塔下拍照，几个苏联小青年跑过来，其中一个有亚麻色头发的用激烈的口吻吼着什么，指着我的纪念章，我只听懂了“斯大林”，又听他用嘴吼着“嘟嘟嘟嘟”，双手做着打机枪的姿势。

看来，他把我看成是“斯大林分子”或者是斯大林主义的信徒，我如果再不走开，有可能挨打，也未可知。

苏联已经到了没有哪一种思想可以统一人们意志和观念的地步了。

下 篇

正如鄂华我们几个人代表不了中国形象一样，热尼亚、卡兹洛夫几位苏联作家也不是俄罗斯的典型。

谈印象，总是可以不必苛求的。

欧美的作家都不同程度地羡慕中国作家的“工资制”，他们

每当听到中国作家一辈子不出书也可以有工资拿，便摇头耸肩膀，以为这是社会主义的特征。

同样是社会主义模式的苏联作家，可没有中国作家这样“无后顾之忧”。他们也羡慕中国作家协会还有官方拨款。

苏联作家没有铁饭碗，作家协会纯属作家同仁们的自发组织，他们之间即或有约束力也是义务性的、道德性的，并没有法律和条规的限制。假如苏联作家来访问中国，自有国家拨款的官办作家协会来出面接待，而我们去访问他们，则要他们各人凑份子、掏腰包。但是，他们也有自命不凡的时候。当作家热尼亚把我们请到他的森林中的木屋别墅中去做客、一道在森林里采蘑菇的时候，他告诉我，这块地皮是国家免费拨给作家的，别人不能享有这种优厚待遇。他也炫耀他能驾着自己的越野车去林中打猎的日子，他展示一张大熊皮给我们看，那是他的猎物，他居然要把一张狗皮送给李杰，非要他带回中国。我们都感到好笑，我悄悄说：“若是知识青年上山下乡那时候，也许这张狗皮有用。”李杰自然执意不肯带，热尼亚急了，一下把狗皮甩回了他的小菜园，他自己的猎物，自然是敝帚自珍的了。

在苏联，作家、艺术家的确受人们崇敬，受到国家的优厚礼遇。这可以从挠哇杰维奇公墓得到强烈的印证。

挠哇杰维奇公墓（新处女公墓）堪称世界一绝。是的，它是一块碑石林立的墓地，可任何到过这块墓地的人都不会只把它当成坟场看待，它实实在在是一座露天的雕塑博物馆，艺术生命延长了安眠在那里的一代风流人物的不朽的生命进程。

每一座碑，每一个雕像都有着匠心独运的设计，果戈理的、契诃夫的、法捷耶夫的、奥斯特洛夫斯基的，碑文和墓石各不相同，人民演员，功勋艺术家，音乐家，甚至图系列飞机的设计师图波列夫的墓我们都找到了，艺术大师的比重远远大于政治家。这里不是一般人所能进入的领地，确实是大人物的长眠之所，米

高扬、赫鲁晓夫不也仅仅在这里占了一席之地吗？

两块黑白分明的曲尺形大理石夹着赫鲁晓夫的生动头像。这座墓碑的设计人原是赫鲁晓夫生前批得死去活来的一位艺术家。赫鲁晓夫死了，没资格埋在克里姆林宫的墙脚下，被贬到这里来落户，不知感动了深受其害的雕塑大师的哪根神经，他自告奋勇地为他设计了一黑一白两块石头的墓地。他本人没有解释一黑一白代表什么，但人们都说代表赫鲁晓夫黑白各半功过各半的一生，无从考证。我能准确告诉人们的，是这里的艺术氛围。

正如我们从小受俄罗斯文学、艺术熏陶的历史一样，后来我们又有缘受到了全盘苏化的强化训练，我到了苏联，觉得苏联一点都不陌生，托尔斯泰笔下的俄罗斯大地，果戈理所描述的各式各样的人物，都存在于俄罗斯大地的各个角落。从芬兰湾到东西伯利亚，从鄂毕河到贝加尔湖，我走过了许多风景如画、秋光醉人的地方，俄罗斯确有它迷人的去处。

老实说，只有在伊尔库茨克的面向安卡拉河的广场上，在那座纪念开发西伯利亚有功的功臣纪念碑前，我感到受了屈辱。

我写的 70 余万字的长篇小说《永宁碑》里，被沙皇尼古拉二世视为人杰、特意召见并派往东西伯利亚担任第一任总督的穆拉维约夫，就是当年征剿贝加尔湖以东中国人的刽子手，直到后来他掠夺了伯力、海参崴、海兰泡、特林，通过《中俄北京条约》，在 1860 年割走了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 60 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

在中国人眼里，穆拉维约夫是一个侵略者形象，而在苏联人心目中却是个英雄，让它以领衔地位赫然雕在纪念碑正面。历史实在是不同写法的。

在我们离开苏联的时候，贝加尔湖一带的森林已经提早进入五花山季节了。明黄的、姹紫的、红得透明的树叶再一次让人感到俄罗斯大地的风姿迷人，但风光却冲不淡归途的一些琐事。

近年来国际“倒爷”开始占领漫长的苏联西伯利亚大铁路。据说神通广大的是波兰倒爷，中国倒爷也不示弱，在苏联的名气不小，以至于有些苏联青年人一见了中国人就比比画画地要买东西，从皮茄克到泡泡糖，什么都想买，连中国人不屑一提的懒汉鞋他们都视为高档商品。不能不说，国际倒爷在某种意义上有打开苏联人眼界，增强他们的商品意识的作用。在苏联，我才听说国际倒爷们并不把精力放在倒卖民用工业品上，他们嫌利润太小，倒卖羚羊角已经形成风潮。

在我从伊尔库茨克返回中国的国际列车上，我们结识了一对姓李的年轻夫妇，哈尔滨人，朝鲜族。他们直言不讳地告诉我，他们“探亲”是假，倒卖羚羊角是实。探亲过去一年可以有两次，最近中国有了新规定，才减为一次，按小李的说法，一年走上一次，就有三五万元人民币的赚头，捎带旅游，观西洋景，这甜头自然吸引着许多铤而走险的人。

羚羊角并非毒品，本不在稽查之例，我看到的海关报关单上，只是临时在空白栏中加印了“羚羊角”三个字的戳记，可见这是羚羊角大潮席卷海关时才引发出来的新对策。

对于制中药的中国人来说，羚羊角是珍贵的，特别是近几十年来，羚羊在中国几乎绝迹，而在苏联的哈萨克斯坦一带，羚羊却成群结队地生存着。俄国人也好，哈萨克也好，都不知道羚羊角有什么用途，他们吃罢羚羊肉，便把羚羊角和其他骨头一道弃之荒野，一文钱不值。

有那么一天，中国倒爷们的慧眼一下子瞄上了这些堆在荒野的羚羊角，先是白拣，后来是给几个小钱，终于惊动了俄国人，使他们意识到这是垃圾珍宝，于是价格一提再提。即使是提到现在每公斤六七百卢布，倒爷们仍然有大利可图，因为羚羊角拿到中国来，药材公司公价收购，还能出到每公斤2 000元人民币的价格，有十七八倍的利润可赚。

据说，初时倒卖羚羊角的人现在都成了腰缠万贯的大亨，不再在西伯利亚的漫长旅途遭洋罪，早都买了西方的护照去享清福去了。那些跟在后头想发财的人越来越多，终于惊动了苏联海关，也唤醒了苏联的经贸部。与其说羚羊角的可观收入都落入中国人的腰包，莫不如由我苏方正常出口卖给中国！

于是苏联海关开始严查羚羊角。相对来说，走私金银珠宝都降了格，不显得那么重要了。

后贝加尔国境站的对面就是中国的满洲里，相距几公里矗立的两个海关，对于正常出国的人来说，只是一场麻烦，还有换轨的叫人耐不住的等待。不过，对于倒爷来说，那就是难过的鬼门关了。豪爽、满不在乎，掩盖不住倒爷们内心的惶恐和侥幸的心理。

我很有兴味地观察着同车厢的男男女女们，有中国人，北朝鲜人，蒙古人，也有俄国人，我本能地预感到他们的行李中都有某种“夹带”。

苏联海关显得很恐怖。

在距离后贝加尔尚有一段距离的前一站，海关人员就悄然登车了。他们的第一步是“私访”，通过列车员和查看护照，确定重点目标，用倒爷的话来说，叫抓倒霉的。所谓倒霉的，也不完全是瞎碰，探亲的、出劳务的、多次出入苏联的旅游者、留学生，按照顺序排出重点；公务出国人员，特别是像我们这样的作家代表团，一般来说是不在搜查之列的。

在海关人员确定了每节车厢的重点以后，列车一停靠后贝加尔，立即通知重点旅客带着全部行李、包裹下车，到海关里面去检查，其余的人则在车上等待过关。

我们回国那天，正赶上后贝加尔地区降温，冷雨搅动着落叶纷飞，在火车换轨的时候，人们都被赶下车，在冷清清的、正在维修的小站候车室里傻等。我闲着没事，便去看过海关的重点旅

客怎么过法。

我走过十几个国家的海关，从没见过这样严格、这样仔细又这样不尊重人格的检查。在那里，身前堆满大小箱笼的受检旅客，简直就是囚犯。箱子打开自不必说，连夹层都要撕开看，每件衣服的缝都要捏一遍，这是防止藏了美元或者金首饰之类。苏联海关不像中国海关，有章可循，他们的嘴就是章程、法规，叫人琢磨不定。你带两件大衣，他可以没收一件，一个女孩子带了一双俄罗斯靴子，海关人员也要没收，那女孩抗争，说是自己穿的，关员问：“那你为什么没有穿在脚上？”那女孩急了，扒下脚上的旧鞋扔到一边去，把一双新靴子夺过来穿上，这一来那海关关员反倒乐了，不再没收。据常来常往的人告诉我，他们没收什么，放行不放行，全凭一时兴之所至。镀金的刀、叉，高档的玻璃酒具，甚至小孩衣服都在没收之列。你没办法去质问他，因为按苏联海关规定，出境的外国人，只准携带 150 卢布以下的商品，在如今物价狂涨的岁月，150 卢布还买不了两双中国的懒汉鞋！当然，他们从来没有、也不可能按这个章法来办事，那就只好看他们高兴与否了。我在后贝加尔车站见到的中国倒爷们个个都穿着一件苏式呢大衣，女人们的有银狐或水獭皮领，有的很不合体，像道袍，有人套两件大衣在身上，有人把多余的大衣随便挂在别人的包厢中（须是那里的旅客没大衣），这都是逃避检查的小手段，因为苏联海关有一条不成文法，凡穿在身上的就不视为商品。

尽管受检重点旅客有时也会受些损失，但苏联海关搜查的重点还是明确的，一是羚羊角，二是美元，三是金器。苏联的外汇看样子太匮乏了，绝不允许外国人带走一美分。你入境时报关若干美元，出境时多一分也不行，少了当然可以，证明你把外汇抛在苏联了。有时也出现另一种叫人哭笑不得的事儿，你的美元消耗得太多，也要引出麻烦，海关有理由认定你抢购了大量的苏联

商品，便有理由对你进行“开包检查”。这与西方国家大不相同，你能带多少美金出入境，是你个人的权利，你买他的东西越多，他越欢迎，苏联这么小家子气，归根结底因为商品的奇缺，如果他的货架子上也像中国这样令人目不暇接，苏联当局再也不怕你买东西了。

真的查到了羚羊角，也查到了一个女人未报关的几千美元，不管她怎样嚎啕大哭，海关关员冷着脸出收据，一律没收。不过有一个小倒爷告诉我，这并不是死棋，苏联海关规定，美元虽不可以带出境，但如果你 24 小时之内能出具证明，依然可以把被没收的外汇拿回来。一般来说，外国人急于出境，国际车票又不好买，很难在 24 小时之内领出来。看得出，那个痛哭失声的女人损失惨重，于是才横下一条心，放弃车票，在后贝加尔留下来。不过，我怀疑她有没有起死回生的办法，她在苏联的边关，毕竟举目无亲啊！一个小青年老谋深算地告诉我：“钱能通神。用上它几百美元，啥事都办得成，老毛子也是食人间烟火的。”

我半信半疑，海关的人在执行公务的时候，连给他一块泡泡糖都笑着谢绝，会受贿枉法吗？

但随即发生的一件事立刻使我感慨万分了。

原来“抓倒霉”的不仅在车下。

趁旅客下车等待换轨的当儿，海关的另一批关员在列车员的协助下，逐一地打开各包房的门，用探测器和别的手段来检查行李，不过他们绝不在旅客不在的情况下野蛮开包。

我隔壁房间的一个某公司的小女孩显然被盯上了。我们一上车，立刻有几个海关人员拥了过去，直截了当地问她放在小茶桌上的牙膏里有什么东西。小女孩脸红了，窘得差点哭出来，她老老实实地供认，里面藏了一枚金戒指，还有她仅存的 20 美元，她因为来时的美元报关单丢失了，没敢申报。

于是小女孩的一枚戒指、20 美元全部没收。这可能是她出

了3个月劳务（翻译）的全部积蓄，我们都为她不平，她显而易见并不是走私者。

另一个包房中的几个苏联人也露了馅，他们带了一批拉达牌汽车的重要零件，据说这在中国能卖上大价钱。

看得出，这都是金属探测器的功劳。

姓李的那对朝鲜族夫妇却安然无恙。我眼见一个30岁左右的关员大步流星地越过所有的包房，直奔他们包房而去，我和孙宝君、齐景山都以为他们的羚羊角必落网无疑，却不料，那面目冷峻的海关关员要过他们夫妇的报关单，签了字，盖了章，连房门都没进，便一走了事了。

这真是个谜。

小李悄悄跑来告诉我们：这个海关关员他们认识，上次放行，并且给过他200美元，他说他妻子费了好大劲儿才找到他的。我恍然大悟，怪不得车上开始大搜查好久，他妻子突然拍车窗玻璃，她怎么会是在车下呢？看来是去找保护伞了。我没有问小李这次有没有往他口袋里塞美元，凭我的直觉，凭那个海关关员的果决和抢先一步的利落劲头，我想这一次小李的买路钱不会低于200美元。200美元对于一个小小的海关职员来说，等于他们一年的工资！

苏联海关关员们那凛然不可犯威的神圣，在我面前扫地净尽了。

列车终于缓缓起动，向着挂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的中国海关驶近。

我用“弹冠相庆”来形容某些倒爷的心态和举止是一点不为过的。尽管我说“有人欢乐有人愁”，可出人意料的是愁者寥寥、乐者居多，甚至被揪下车被翻了个底朝上、没收了若干东西的海拉尔市的一对司机夫妇也毫无愁容，反倒像在过节。

我暗想，他们可能蒙混过了关，或者是舍了些车马，却保住

了将帅。他们正呼朋啸聚地准备喝一个通宵，他们一点不在乎中国海关，凭经验，中国海关只查淫秽录像带、反动书刊和需要上税的家用电器。可惜苏联的家电产品还处在蒙昧阶段，中国人不屑一顾，当然不会有人买，所以中国海关通常只是例行公事地上来问一问、看一看，如此而已。倒是卫生检疫颇为严格，又相中了外贸公司的小女孩，因为她在苏联住的时候超过了3个月，非逼她下车重新抽血化验不可（当然要收130元钱），似乎是这样做便可以把爱滋病拒于国门之外，不过我见那些谈笑风生的苏联人，德国人不去受检，心里有气，这些人在中国领土以外可不止住3个月呀。这一来，我又疑心他们又是借故敲榨钱财。从去年开始，出国人员有了卫生检疫一说，如果是认真检查倒也罢了，许多地方的检疫部门只是虚应故事地在各项表格中填写正常，无异常所见，只有抽血是真的。事实上进入西方任何一个国家，人家都不索要这个没有任何价值的纸片，难道只是给中国海关的检疫人员看的吗？那不是成了为西方的无病害而把关的吗？倒是十足的国际主义。

我看见检疫人员不客气地拿走了各包房所有摆在茶桌上的水果、罐头、饼干，一包又一包。我又不解，这些旅客在进入中国国境之前一直大啖特啖，同样是这些食品，一进入中国国境，就变成有病毒的危险品了吗？我的想法固然可笑，有人说检疫人员拿了这些食品回去自己吃，这可能有些属于报复性的挖苦话，我没有考证其真伪。

不过，卫生检疫人员也有失算的时候。我亲眼看到有人在走私宠物——卷毛小狗，据说这种良种小狗在当今日趋时髦的驯狗风潮中，拿到狗市场上，可以卖到几千元乃至上万元，令人咋舌。在过海关之前，狗主人便悄悄给小狗注射一支麻醉剂，使它不叫不吠地睡在主人的手袋中，逃过了卫生检疫者的眼睛。

对比起苏联海关来说，中国海关不显得那么风声鹤唳，我发

自内心地向我的两位同行者赞叹，还是中国海关老练，厉害，稳稳当当又干净利落，一切都在不动声色之中完成，却足以让走私者们闻风丧胆。

列车一驶入满洲里海关，先是上来一位自称姓朱的关长，笑容可掬，当孙宝君向他介绍我，说出我的身份以后，他笑眯眯地同我握手，说：“啊，是名人，有什么困难要我解决吗？”他不是出于职业性的习惯，看得出是一片真诚。

朱关长对隔壁的人就是另一种口吻了：“你们好，马上要进行海关检查了。如果你们几位带了羚羊角，请自动报关，凡自动报关的，可以按国家价格收购。如果不报关，查出来就是走私，要依法没收，提醒几位注意。”

老孙说这是在交待政策，我说他有理、有节，不失身份。

朱关长并不执行验关公务。在他带着大将的风度走了以后，一个着一身黑色海关制服的女孩子来了。她的一双眼睛不大，却炯炯有神，有一种天然的威慑力、穿透力，这双眼睛长在她的眼窝里，好像天生有妙用。她有两扇薄嘴唇，嘴稍大，尖长脸，伶俐中透着冷峻。我暗暗对老孙说：“这小丫头是个厉害碴儿。”

果然不出所料。

她含而不露地看了我们3个人的报关单，在携带入境的美元数目栏里圈了一下，迅速签了字，连美元也没过目，便了事，似乎挺简单。

她又接过了同包房老王的护照。她仿佛有一种灵感，她轻描淡写地问：“你不是他们一起的，探亲的，对吧？”

我不知道她凭什么这样武断。表面看，绛紫色的护照封皮没有分别，她还没来得及掀看护照过关签证嘛。

老王不敢撒谎，唯唯称是点头。

我有点好笑。此前的老王可是一直想顶替我们的译员的。

他是海拉尔人，父亲是中国人，母亲是俄国人，但他的皮

肤、长相毫无俄罗斯血统的痕迹，像个地道的汉人，给人特别老诚、厚道的印象。他是在乌兰乌德上车的，他是到苏联探亲，他的哥哥、岳父都在苏联定居。

你没有理由怀疑他夹带走私品，他面目和善、老诚持重，特别像受过很多苦的人。说起中国、苏联，说起过去极左路线年月对他这样的“二毛子”的迫害，他都没有什么过激的言辞，他说他这次来苏联，是托亲友把他的小儿子送进了乌兰乌德一家语言学院学习，了却了一桩心事，他的小儿子今年高考落榜。

他对隔壁一对小夫妻公开求人保护过关的做法不以为然，他说：“出门办事，就得老老实实的。”

他确实像个老实人。我们庆幸他的行李不多，4个不太大的包，对于我们多占了行李位置也不计较，人挺随和。

他会讲一口挺熟练的俄语，女列车员常跑过来通过他来关照我们3个人。不过在后贝加尔填俄文报关单时，他才声称他是文盲，只是从小跟妈妈说俄语，却没上过学，这如同中国的许多文盲一样，会讲地道的汉语，却目不识丁。他认识的俄文单词还不如我和老齐多呢。

因为我们一行6人没能买到同一车次的国际车票，势必会有3个人离开翻译付进单独成行，语言不通，过关时的种种困难是可以想见的。于是翻译付进为我们写了一张路条：大意是：我们是中国作家，因翻译没有同车，可能遇到困难，请关照。

我们打算在海关来履行手续时呈上路条，以免费口舌。

但是与我们同包房的老王叫我们不必出示路条，他要代我们申明一切，他还补了一句：“你信不着我怎的？”

这一下暴露了他的意图，他想让我们默认，他是我们的翻译，或者说，就是我们同行的翻译。我和老齐都觉得不妥，特别是当老王后来正式提出他是陪团译员时，这几乎有冒充之嫌，使人不能不警觉，我忽然想到他的行李中有违禁品，他也在寻求一

种保护。

当苏联海关人员查验报关单的时候，老王说了几句俄文，不过我照常递上了路条。海关关员看过，友好地笑了，的确一点麻烦没找，显然他误以为老王是我们的同路人，也随我们一道免检了。

老王却没有逃过中方海关那个厉害的小丫头的眼睛。她不动声色地把报关单还给老王时，突然指着他放在铺上的一个包，和气却不容置疑地下令：“是你的包吧？打开看看。”

老王在开包时有几分慌乱，但这个包除了花样冰刀、毛毯、果酱，没有别的。又翻第二个，也没什么违禁品。当第三个包打开时，我看到老王的手在轻轻地抖，我觉得他要犯事了。果然，一床红色鸭绒被被掀开了，露出一个塑料袋，女海关关员问：“里面是什么？”

“羚羊角。”老王倒也没有再耍诡计。

“拎到走廊来。”她下着命令，甚至用不太信任的口气逐一问了其余的箱子属于谁的，大概为走私者藏匿行李的事时有发生，难怪隔壁房间那一对姓李夫妻的同房客人（一个德国人）也无端地受到怀疑和牵连，被翻了个底朝天。这对夫妻过了苏联关，却也没逃过中国海关，40公斤羚羊角，满满两皮箱，也被提到了列车过道，垂头丧气，我们这节车厢一下子又查出了4起羚羊角，还有两个聪明人，知道今天大事不妙，事先报了关，总不至于栽得太狠。

这一次，搜出两麻袋羚羊角，搜二茬的远比苏联方面要彻底，要利索，我们戏称倒爷“全军覆没”。但那对小夫妇说：“还有过去的，鱼过千重网，网网有漏鱼。”

老王用他老练的手段证明了这一判断。他在列车走廊里听候处理的当儿，趁海关关员不注意，把塑料包里的一小包羚羊角神不知鬼不觉地扔回到已查过的乱七八糟的衣物堆中，事后他关上

房门，掂了掂“劫余”的两公斤多羚羊角说：“够本。”而且又摸摸索索地从鸭绒枕套中抽出一条金项链，说：“这还有好玩艺儿呢。”这一切都说明，他才是老谋深算的走私常客。我这才明白他为什么要把羚羊角事先捆成几小包放到一起，就是为了万一失算时可以趁人不备扔出一包以保其本，是个惯家。

相比之下，我们嘲弄了一番苏联海关。

列车此时沿着兴安岭中国的山麓行驶了，我忽然感到困意袭来，我真该好好地躺下来休息一下了，把一个月来的俄罗斯的云片雨丝扔到我的脑后去。

(原载 1992 年 1—2 期合刊《新苑》)

巴黎的疯狂

谁见过巴黎的疯狂？我。

巴黎，向来以浪漫、高雅著称于世，疯狂这一面鲜为人知。

我这是第二次到巴黎，时逢第 16 届世界杯足球赛在这里举行。作为东道主的法兰西足球，在欧洲并非一流强队，如今居然闯入决赛，与足坛老大巴西队对阵，大家预计，能拿到亚军已是十分幸运了，岂敢奢望夺魁？

法兰西人的浪漫就在于此，他们信心百倍，似乎冠军奖杯是他们的囊中之物，连我们下榻的莫库尔饭店的门童都十分自信，向我伸出手指头打出 V 字，他说法兰西必胜，并且塞给我一块糖，以示分享他的甜美。

那一天巴黎真是疯狂了。用万人空巷来形容几乎是不准确的。男女老少都从家里涌出来，青年人穿上旱冰鞋组成浩浩荡荡的队伍，海潮一样从香舍利大街汹涌而来，漫无目的的席卷大街小巷，尾随的人们则欢呼助威。更多的人驾着汽车在街上疯跑，他们从车窗里探出大半个身子，有的干脆坐在车篷上，高举着法兰西三色旗，差不多所有上街的人都在脸上、额头上涂了国旗的三块颜色，双手打出 V 字形，一路狂呼，几乎阻断全城交通，我们在市区里转了好久不出来，差点回不了旅馆。

而此时，这场牵动巴黎人心的足球赛还没开始。

奇迹发生了！法国足球队不辱使命，没让巴黎人白白地疯狂一个下午和晚上，居然大胜巴西，而且比分是谁也没有想到的3：0。

当我从电视画面上看到看台上的希拉克总统举臂欢呼，为他的球队获胜也和常人一样又蹦又跳又喊时，你得承认，这时候他只是个普通的法兰西人、一个球迷，一个质朴的爱国者；这一刹那，什么党争、政争乃至核武器按钮之类的都“去他妈的”了，活得有滋有味。

一夜的疯狂过后，巴黎又蒙上了高雅的面纱，向人们展示它最具古典风韵和现代文明的魅力。

巴黎用它的历史书写了塞纳河畔的文明。从古代的高卢人到后来凯撒大帝称之为路特提亚的巴黎前身，历经墨洛温的加洛林王朝，直到卡佩王朝，已是公元10世纪，巴黎才正式成为首都。但真正使巴黎辉煌起来的还要归功于1180年至1223年在世的奥古斯特·腓力普二世，罗浮宫、巴黎大学都从这时起兴建。罗浮宫的令世人叹为观止的雄浑风格及荟萃人类文明瑰宝的文物，有理由让每一个参观者骄傲，不管你是不是法兰西人。

罗浮宫当初为腓力普二世存放珍宝和档案的要塞城堡，后经5个世纪的扩建，日臻完美，形成了今天这样壮美的宫殿群。弗朗索瓦一世将美术馆珍藏品藏于此处，那时平民百姓是无缘一顾的。直到1793年法国大革命爆发，国民议会改罗浮宫为国家博物馆并向民众开放，我们今天能一饱眼福，应当感谢法国的大革命。

我们也应当记住一群18世纪的巴黎妇女。原来在1682年法国王宫迁往凡尔赛后，由路易十三、路易十四两代扩建成的罗浮宫方形庭院工程停顿下来，以致荒草丛生，到了1750年，甚至有人动议将它拆毁。这时一群巴黎女人起了作用，她们在1789年10月6日徒步前往凡尔赛宫向国王请愿，迫使国王大驾

重返罗浮宫，从而保住了这座标志人类文明的建筑群。

我们去罗浮宫之前，偶然听人说，如果你是法国正式邀请来的艺术家，便可免去 45 法郎的门票钱。我们决定试一试，但实在没有几分把握。我们能拿出来的函件是德国之声电台的邀请，与法国无关。我们通过华人建筑家贝聿铭设计的金字塔形玻璃建筑进入罗浮宫大厅后，先后找了一位看上去是华裔的女郎，然而她笑着摇头，她并不会说汉语，她把我们引领到一个金发碧眼的法国女孩面前，法兰西小姐倒能讲一口纯正的汉语，这令我们兴奋不已。她看了我们的邀请函后，露出尊敬和谦恭的笑容，说欢迎中国的艺术家来参观罗浮宫，她说艺术博物馆是全人类艺术家的财富，不分国界，你们自然可以享受免费待遇。不但免票，她又特地安排了一位导游小姐，专门把我们一行送入展馆。

这令我们感慨万千。在这座艺术的圣殿里，沾上点艺术边的人都受到了特别的敬重，铜臭味远离艺术圣殿。不像我们这里，无论参观什么博物馆、展览馆，门票归门票，里面进一道门要宰你一次，管你什么艺术家，没钱的靠边。

后来我们去游览凡尔赛宫，又想照此办理，天经地义地再受一次法国文明的优待。这一次碰壁了。管事的人很客气地说，凡尔赛宫并不收藏艺术珍品，是参观这里的建筑风格，因而没有艺术家免票的规矩。

那么建筑师来此参观是否优待？我们没问，乖乖地掏钱买票。

有这样一句话，最辉煌的文明常常伴有血腥与野蛮。我想了半天找不到出处，姑且算我自己的版权吧。

当你走过凯旋门时，你会有什么样的心情？凯旋门与埃菲尔铁塔一样，不单是巴黎的象征，也是巴黎人的骄傲。正如拿破仑一样，骄傲与耻辱有时是并存的，位于香舍利大街尽头的凯旋门是为谁而建？

这地方现在是叫星星戴高乐广场了，人们都以为是纪念反法西斯胜利，其实这是拿破仑的凯旋门。这座拱门的设计师是夏尔格兰，他在1806年奉拿破仑之命兴建凯旋门，意在庆祝他战胜反法联盟。可惜到1836年凯旋门落成时，倒运的拿破仑已经死在圣赫勒拿岛，凯旋门另做它用，成为第一共和国的纪念碑。

凯旋门虽然只有一个拱洞，这个高50米、宽45米的巨门大大超过了罗马的康斯坦丁凯旋门。我特别欣赏凯旋门上的浮雕，最精美的一幅是面向香舍利大街一面右下方的《马赛曲》。它没有忘记拿破仑，上方有拿破仑大捷庆祝场面。拱洞下的无名战士墓显然是有了民主法国以后的构想。入夜，这里便燃起了不灭的蓝色火焰，是一种祭奠，也是一种象征。游人也许分不清刻写在纪念馆里558位将军的功过是非，但名字下画线者显然是壮烈阵亡的人。

一般的人到巴黎，当然必登埃菲尔铁塔，我们也不例外，埃菲尔铁塔保存到今天已经110年了，如果不是希特勒，它早已不复存在，你看世上的事有多么不可思议！

埃菲尔工程师设计并修造了塞纳河畔的高达320米的铁塔，原是为迎接世界博览会而建，它既笨拙又十分轻巧，是15000个金属体焊成的，塔身重7000吨，全靠4条粗大的混凝土台基的铁柱支撑。我们乘电梯登顶，极目远眺，可以看到70公里外的景物。博览会开完后，本打算拆掉的，但迟迟没动工，到了1944年，惊动了希特勒，他发布命令：不准炸掉。埃菲尔铁塔，这个人类文明的象征，却因为一个反人类文明的法西斯头子而幸存下来，历史常叫人啼笑皆非。

站在风凉的埃菲尔铁塔平台上，我十分感叹，这里每年有450万人上上下下，每五六年油漆一次，光油漆要用去520吨，它是巴黎的象征物，有谁再去论它的短长？

我们到达巴黎的那一天，埃菲尔铁塔四周都戒严了，原来当

晚在塔下有露天演出，是为世界杯足球赛而立的项目。我们的车子东拐西拐，不知怎么弄的，居然闯过重重戒严圈，钻到了塔下。兴奋之余去找中餐馆，狠狠地挨了一次宰。但中餐馆的华人老板却很诚实，他见我们进店，笑着劝道：“你们怎么到这里来用餐？很贵哟！”他用头点了一下来自五大洲各地的洋人们，说：“埃菲尔塔下的东西要贵一倍。”他似乎知道中国同胞们多属“囊中羞涩”，是一番好意。我们索性穷大方一回，不就是宰一刀吗？于是坐了下来。老板还是挺照顾我们的，菜是不能让利了，但白米饭管吃管添，这是炎黄子孙的一点血脉之情。

巴黎的蒙马特尔高地是极其有名的，著名的红磨坊也在那里。

我所以知道蒙马特尔，是因法国的巴黎公社，那里有著名的位于蒙马特尔墓地的公社社员墙，是最后一批革命者的喋血地。

来巴黎岂可不去瞻仰公社社员墙？于是驱车盘旋着向高地挺进。

蒙马特尔海拔 130 多米，是石灰岩结构的山体，蒙马特尔是蒙马提鲁（MonsMar-tyrum）转化来的，法语为“受难者山”，传说巴黎的第一位天主教司铎于公元 272 年在这里被杀头。

我们在高地转了两个多小时，问遍了当地的人，没有一个人知道“公社社员墙”为何物，导游手册上也不见一个字的介绍，我们哀叹，真叫巴黎公社的英雄们闭不上眼睛。

蒙马特尔尽人皆知的倒是红磨坊。它位于山脚下的白色广场，一个有着 6 片长长叶片的大风车的红色磨坊十分醒目，它修建于 1889 年，艺术家瓦冷旦·勒德索塞和让·阿弗利尔等在此表演过，在这家酒馆的舞台上诞生了法国的“康康舞”，这与大画家图卢兹·劳特累克的一段经历有关。劳特累克曾住过红磨坊，用它的画笔画出了卡巴莱式酒店里的灯红酒绿以及戏院达官贵人夜生活的惟妙惟肖，他出了名。也许因为他本来是落拓的艺

术家，后来，他等于为那些不被官方承认的、不能跨入艺术殿堂的艺术家们提供了希望和领地，在劳特累克巨幅招贴画的启迪下，各自去实现自己的梦想。

我们徜徉在蒙马特尔高地的山巅，在白色圆顶的圣心院大教堂前面，人群熙熙攘攘，到处是民间艺术家在露天作画，给人画肖像，或者干脆把自己全身涂上白粉或金粉，酷似一座白垩或青铜雕像，站在台阶上一动不动，连眼睛都不眨一下，堪称一绝。当然，他们脚下都摆放一个金属盒子，当游人看客叮叮当地往盒子里扔硬币时，他们的眼珠子会活动一下，以证明他们是会吃会喝的雕塑品。

在巨大的圣心院的萨瓦钟声音韵中，沿着小丘广场去观赏流浪艺人模样的画家们的作品，是一种享受。红磨坊却不知什么时候成了污秽场所的代名词。好多中国人都知道红磨坊，却误以为红磨坊就是红灯区，这实在令艺术家们蒙羞。

确实，这里一整条大街全是性商店、脱衣舞会和妓女云集的场所，但其实与红磨坊是无关的。我以为法国人会对这种误会十分反感，其实不。他们只是乐，反而劝你进入此地要小心，小心挨宰，并说如果要去好奇一回，最好请巴黎人带领，他说，法国的文明在这里一文不值，只有兽性。

法国人倒也直率。

法国人浪漫，温文尔雅、热情好客，处在优良的文化氛围中，但很难看到疯狂的一面，甚至实际的一面。法国人很讨人喜欢，周围的小国都喜欢法国人而与德国人向远，这不仅仅因为当年希特勒践踏过他们的尊严，更主要的是因为他们不喜欢德国人的冷漠、过分理智和内向。

但德国人也有疯狂的属性吧？譬如光头党。这也许是与巴黎人不同属性的疯狂，是与否，姑且存疑。

(原载 2000 年 2 期《红岩》)

其乐陶陶的生态

——记温哥华水族馆

我以为，温哥华无论就其气候、湿度和风景，都堪称世界最宜人的城市，难怪这几年来自香港、台湾的移民蜂拥而至，使得温哥华本来十分壮观的唐人街更显得拥挤，一条街一条街地向外扩展。

温哥华的纬度很高，雨量充沛、气候湿润，是一个夏天不热、冬季不冷的风景城市。

人，会选择适合生存的地方，动物也一样，令我难忘的是温哥华的水族馆。比起旧金山、香港和阿姆斯特丹的水族馆来说，我敢说它是独占鳌头的，它居然拥有近万种海洋生物，包括人工几乎无法驯养的鲸鱼。

如果你走进生态水族馆，你简直如同进入海底水晶宫中，在曲折的、长长的通道和地下长廊四周，全是碧蓝的海水，有时海就在你头上，千奇百怪的鱼群闪动着灿烂的粼光，在你周围自由地游来游去，你置身于此，会忘掉尘世的烦恼。

不过，我和负责养鱼的先生交谈时，感受到了创造这自然美的代价。一头鲸鱼，一年居然可以吞掉 80 吨左右的小鱼，其胃口之大人吃惊。

我在自己家里养过热带鱼，深感不易，水温、空气、含盐量，以及相应的食物，都十分挑剔，何况像水族馆这样大规模的养殖呢。他们从遥远的海域把各种光怪陆离的水生物请回来，有些深海生物过去是于书无载的，对其习性、生态一无所知，但是水族馆的专家们竟能够摹仿自然界的生态，为请来的“客人”造成一个安适的家。

绿色和平组织的人另有他们的看法，他们认为把野生状态的生物“囚禁”到人工环境供人们观赏，这是极不人道的（应是鱼道），这也许有点过分。

温哥华的水族馆曾经经历过一场可怕的劫难，那是在 1987 年，一个精神病患者对水族馆投毒，几乎使温哥华水族馆的鱼类死绝。气愤而悲伤的温哥华人一边哭泣一边捐款，仅仅 3 年，水族馆又恢复了勃勃生机，待我去参观的时候，又是空前兴旺的景象了。

许多美国人在奋斗了一生后，都喜欢到辽阔空旷的加拿大去结庐而居，安度余生，那里静谧、清新，也许是世上自然生态保持得最完好的一块土地，加拿大本身就如同一个硕大的自然公园。

我常常感慨，人们虽然热衷于现代文明的煊赫和享乐欲的满足，但是回归自然终究是最令人向往的，水族馆里的其乐陶陶不应当是人世的一种模式吗？

（原载 1995 年 3 月 25 日《沈阳日报》）

滑铁卢记事

仿佛历史有意为滑铁卢永远蒙上有如尸布一样阴森森的愁雾，这是我第二次来凭吊滑铁卢，前一次是1988年的秋天，这一次是盛夏，相隔10年，却一样是风雨满目。

早8时从巴黎出发沿环城公路北上，仅3个小时就到了法比边境，我提议在进布鲁塞尔之前先去滑铁卢，以免走回头路。

天阴着，天空飘洒着细雨，这是1998年7月13日，距离称雄一世的拿破仑兵败滑铁卢183年。经过一百多年的风风雨雨，拿破仑早已化做尘土，可他的阴魂却在滑铁卢旧战场上久久不散。

拿破仑惨败的日子天下大雨，天不助他。我们今天去凭吊滑铁卢，也是细雨霏霏，狮子山以及徐缓的坡地，当年尸横遍野的古战场全都笼罩在茫茫烟雨中，天空和大地似乎都在诉说着令生灵涂炭的血腥征战史。

滑铁卢如果不是因为拿破仑，它也许永远默默无闻。尽管它现在名气很大，可是这个欧洲小镇依然看不出轰轰烈烈的风采，它寂寞地躺在灰色地平线上，一片森林和浅山遮住了它大半个轮廓，显得有几分神秘，也许这种样子更容易吸引人们透过历史的烟云去探索深埋在历史尘埃中的往事。我们的车子从小镇穿过，

街上几乎很少有行人，一个看上去有老年痴呆症的老妪坐在阳台栏杆旁，呆视着雨丝，她的视线里也许恰恰有当年的邮政驿站，那是一幢极为普通的二层小楼。可是它当年辉煌过，联军司令威灵顿公爵的前线指挥所就设在这里，一切号令从这里发出。

1815年6月18日，这里发生了一场历时12个小时的血肉搏杀。我们姑且不去讨论交战双方究竟投入了多少有生力量，打扫战场时，人们足足运走、埋葬了6万多个士兵的尸体，这些捐躯者大部分是尚未领略和享受人生的青年人。

我从车窗望出去，那开满不知名的黄色花朵的绿草坡，显得很凄清，我疑惑这些草和花之所以这样萎靡，是因为这块土地浸润了太多的生命之血，连花儿和小草也不忍从血水中吸取营养？

圣——让山在滑铁卢正南方向，其实它不过是一处丘陵，可以这平川地带，这一道缓坡，便势必成了兵家必争之地。

威灵顿公爵率领的英国荷兰联军就部署在圣——让山上。也许威灵顿当时心里也没底，他的对手是拿破仑，拿破仑无论在兵员和武器装备上都占有明显的优势。而且战役一打响，拿破仑气势汹汹，骑兵、步兵同时冲阵，炮声隆隆。

滑铁卢战役可以说是19世纪最惨烈的一大战役，“战无不胜”的拿破仑占有无可争议的优势，却又鬼使神差地败在了威灵顿手下，岂非天意耶？有一位法国史学家幽默地说：拿破仑出尽了风头，上帝终于要抛弃他了，不可能让他永远坐在受宠的椅子上吃圣餐。

这话又为拿破仑的惨败布下了一层扑朔迷离的历史之雾，叫人去猜谜，留给文学家们诸多想像，去编织离奇的故事，让今天来滑铁卢凭吊的人感染这种无可如何的神秘。

我又一次参观了再现滑铁卢战役的全景式360度画廊，天幕上战争场面的画面与近处一比一的人马枪炮的雕像巧妙而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生动而逼真。我见过其他国家的这种全景画廊，但

是从气势和逼真的角度说，首推滑铁卢，画家路易·杜姆兰堪称大手笔。特别是配上声光电效果，人喊马嘶，万炮齐鸣，你恍如置身在古战场中，令你悚然心跳。

对于威灵顿公爵来说，滑铁卢是他的记功碑；可对那 6 万名士兵的冤魂来说，是一个大悲剧。

拿破仑是个士兵出身的统帅。他的名言“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也许直到今天还激励着许多不同肤色的青年在做着将军梦，可是拿破仑自己却无法与命运抗争，他再也无法把历史倒回到 1814 年以前，他的皇帝梦也终于在滑铁卢的炮声中终结了。

威灵顿公爵因滑铁卢而扬名，按理说，在他立下不朽战功的地方，应当为他树起一座历史丰碑。可是奇怪，这里既没有他的塑像，也不卖他的纪念品，倒是败军之将拿破仑幽灵永在，旅游商品里所有的商品上都印着拿破仑的头像，T 恤衫上、烟缸上、钥匙链上、口杯上……拿破仑无处不在。

最叫人百思不解的是，战争废墟上惟一的一尊青铜塑像也是拿破仑的，他双臂交叉在胸前，一副泰然而自信的神态，我几乎不明白，人们倒是赞赏这个侵略者呢，还是鞭笞？

我沿着由于下雨十分湿滑的台阶登上了狮子山顶。这纯粹是一座人力堆出来的土丘，堆放它的目的好像只是为了放置那个巨大的铁狮子。据说，这狮子山的地址是荷兰军统帅奥兰治亲王受伤的地方，可是用战后遗弃的大炮毁炼的重达 28 吨的铁狮子，却又似乎与纪念奥兰治无关。铁狮子的前爪踩着一个大铁球，有人说那是地球，铁狮目视南方，那里便是法兰西土地，人们生怕战祸再从南面法国蔓延而来，故用这狮子镇邪，人们怕拿破仑，实在是有点吓破胆了。

拿破仑纪念馆也使拿破仑无处不在。这里本来是他一生中失去光彩的最后两个昼夜的指挥所，如今又照原样恢复了他的卧

室、作战指挥室。最令人毛骨悚然的是房子后院堆着当年法国士兵的累累白骨，而且赫然写着忠于法国皇帝的标语牌，真使人感到这不是比利时的土地。

拿破仑毕竟在滑铁卢为他自己征战生涯画上了句号，他从此被囚禁在大西洋上的圣·赫那拿岛，不可能再回到巴黎第三度去当皇帝了，在荒岛上结束了他的一生。

奇怪的是 20 多年后，当拿破仑的尸骨从圣·赫那拿岛移灵回来，回到他的法兰西故国时，时值岁尾隆冬，大雪飞扬、寒气砭骨，可是巴黎万人空巷，人们争相赶到塞纳河畔，去迎接流放皇帝的亡灵。也许是因为雨果说的道理吧，尽管他有污迹、有罪恶，但他仍然是卓越的、伟大的人物。

我不由得想起 10 年前来滑铁卢参观后，曾顺口问及陪同的比利时小姐：“滑铁卢实际是拿破仑的纪念碑，他比任何人都更使人感到他的强烈存在，你们比利时人心理平衡吗？”

她笑了，一幅无所谓的神态：“失败了，不一定不是英雄。”

她买了几样印有拿破仑头像的纪念物给我，说让我也沾点“灵气”。我至今保留着一个拿破仑戴和尚帽子的烟灰缸，我把热烟灰往他那生动的脸上弹时，总有几分犹豫。

(原载 1999 年 4 期《华章》)

戊辰中秋，拿破仑和坚果

滑铁卢和拿破仑一样出名，那是因为滑铁卢是不可一世的拿破仑全军覆没的地方。

来到比利时，如果不到滑铁卢走走，据说等于没到过比利时，更何况我早在念中学历史时就幻想过当年陈尸遍野的滑铁卢战场的模样，而今近在咫尺，当然不会错过这个机会。

比利时的秋天多雨多雾，难以遇上几个晴朗的天气，9月25日我们去游览滑铁卢的时候，天公也仍不开面，不但彤云密布，而且细雨霏霏。

比中友好协会的负责人让·包尔亲自驾着他的红色车子送我们上路，开始我弄错了，把让·包尔当成了另一位比中协会的负责人冯斯。冯斯开着一家专门经营中国书籍的“长城书店”，我去参观过。冯斯多次到过中国，曾是比利时共产党的中央委员，并以兄弟党的身份参加过1949年的天安门城楼上的中国开国大典，就站在离毛泽东主席不远的地方。这是他的骄傲，他迄今为止仍然穿着藏蓝色的中山装，使我总想发笑。当大家知道我认错人时，都抚掌大笑。

红色汽车穿行大雨帘中。陪同我们前往滑铁卢的风姿绰约的混纳格小姐突然说：“今天是中秋节，你们知道吗？”我和李逸君

都愕然，想了半天，才掐指算出来，今天的确是仲秋节。李逸君说，可惜月圆人不圆。我望着车窗外的细雨和阴霾的天空说：“月不圆人也不圆。”才思敏捷的混纳格小姐却说：“古诗常说月圆人不圆，其实有时是人圆月不圆。心诚则灵，说不定今天晚上月亮会被咱们感化得格外出来光顾呢。”

我轻轻一笑，不大相信天公会如此作美。

在车窗外旋闪而去的草坪和徐缓的山坡就是 173 年前血流成河的战场吗？看不出。陈家林是前天来滑铁卢的，他因要提前回国，请大使馆的一位朋友驱车送他到滑铁卢一游。回来时，陈家林对我说：滑铁卢值得一看。究竟这“值得”二字有什么内涵，他没有说，我也没有问。我此时只觉得一切答案都隐在茫茫的烟雨和静默的大地后面。

也许雨天凭吊滑铁卢更有趣儿，1815 年拿破仑在 6 月 18 日埋葬他自己的战役中，碰上的天气便是大雨和泥泞。

离很远就能看见一座山。虽然是人工堆砌起来的，像个浑圆的馒头，这土馒头四面坡上都长满了青草。土山的极顶，石筑的平台上，都有一尊雕塑得活灵活现的铜狮子，有几十吨重吧？混纳格小姐告诉我，铜狮子的头是冲着法国边境的。这寓意几乎是公开告诉世人的。19 世纪饱受波拿巴战火荼毒的欧洲人，害怕点起战火的法国人，于是让铜狮子冲着法兰西，永远监视着他的动向。我开玩笑地说，这其实是搞错了方向，狮子头不应当面向东方的法国，倒应当向西，把血盆大口面向德国。须知在滑铁卢战役后的一个世纪以后，给欧洲人乃至全世界带来更大战争灾难的恰恰是日尔曼人。

在滑铁卢的山下拍了几张照片。李逸君小姐怕登山，不肯冒雨去爬几百个台阶。混纳格小姐平时袅袅婷婷风吹即倒的娇样子，此时不知为什么来了勇气，非要陪我爬山，还问我的心脏是否能够负荷。我说，店山的五老峰不也爬到了第三峰了吗？这么

个小土丘算什么。

于是让·包尔陪我们一起登山。

在我一路想着当年这里旧战场的面貌时，我突然听到了乡音，四五个操着东北口音的人从山上下来，与我擦肩而过。

“中国人。”在泯纳格为我仰拍照片时，这伙人听到了我在说中国话，于是他们全堵在窄小的台阶上望着我。

我问他们：“是什么团？”

他们之中一个说：“重工机器考察团，沈阳的。”另一个人问我：“你呢？”

我说：“电影代表团的。”

他们当中最爱说话的一位惊呼：“呀，电影团？你们又有名又常溜达，不像我们，出一趟国，赶上登天了。”

我本来想再多攀谈几句的，听了这位仁兄的一席话，雅兴全无，低着头上山，连泯纳格小姐都看出我的不快，问我：“他们说什么是？”

站在铁狮子下，在一片烟雨茫茫之中，我看到了平静的滑铁卢小城尖顶教堂和一片朦胧的建筑物。就在滑铁卢的郊外，展现着一望无际的原野，不是平原，而是略有起伏的徐缓的丘陵地，有农田也有牧牛的草场。

我双手扶着栏杆远眺，我仿佛看见了古战场的厮杀。威灵顿公爵和布吕歇尔将军率领的美国人、比利时人、荷兰人乃至普鲁士人的大军是怎样刺杀过来，而拿破仑又怎样指挥他的主力部队酣战。4天以前，当拿破仑分三路大军，从哈姆苏厄雷、布蒙和腓力维尔越过法比边界向比利时长驱直进时，依然是趾高气扬的，以为只要他愿意，可以席卷天下。

但是，滑铁卢为他埋下了耻辱的纪念碑，据说当年的血战使双方在这片土地上留下了十几万具人尸、马尸，有的地方死人死马垒得像小山一样。

历史的烟云散去了，后人似乎对拿破仑客死圣赫勒拿岛又寄予了一定的同情，恨拿破仑与恨希特勒的程度不一样。所以，在山下的大大小的纪念馆和小铺子里，摆满了拿破仑的铜雕像和各种饰物，铜烟灰碟也好，启汽水瓶的工具也好，车钥匙也好，都要雕上拿破仑的半身像，当然也有一大部分是雕铜狮子的。

泯纳格要送我一件小礼品，问我要哪一种。在我面前的柜台里摆放着小铜挂盘，图案分拿破仑像和铜狮子两种。我莫名其妙地点了有拿破仑头像的那种，价格是 145 比利时法郎。

回程路过一处中世纪的古堡，我们进去浏览了一下。大概是为了预防攻击，这里的过道、石楼梯仅能过一人，黑暗而潮湿，我们得拉着手摸索着上下。这是一座久已废弃了的城堡，昔日贵族们起居的室内徒有四壁，地上则是鸟粪，只有押犯人的地牢和漏斗形的射箭孔以及城堡外的护城河仍是老样子。在我们搀扶着登上楼梯时，我感慨地说：“在大学读中世纪史时，老师常说那时的欧洲是：古老的城堡、勇敢的骑士、多情的贵妇。”泯纳格则说，而今，没有什么勇敢的骑士，贵妇也像这城堡一样，成了不多见的文物。不过，从古堡出来时，我终于发现了古城堡的用途。由于职业的缘故，我看到有一台新式的发电车停在草坪上，这是电影厂或电视台独有的拍外景的发电车。是啊，如果拍一出中世纪城堡里的戏，这不是最现成的吗？

精疲力竭地回到布鲁塞尔，热情的主人还是没有忘记今天是中国传统的中秋节，于是拉我们到繁华市区一个最豪华的中国餐厅——丽晶大酒楼去用餐。这时，天依然阴沉沉的，小雨时下时停，月亮好像发誓不想露面似的。除了让·包尔外，华耶尔夫人又邀请她的几位朋友一起来过节。地道的中式菜肴已经使我们很高兴，燕窝粥、鱼翅汤，乃至腰果鸡丁、红焖大虾、八珍豆腐、鸭翅鲍鱼，不但味道纯正，也新鲜，在国内，即使是上等宴席，也不容易随点随有，需要提前预定的。

华耶尔夫人最后又像变魔术一样拿出了两盒上海月饼，这是她12天前从中国带回来的，真难为她的一片诚心。我实在有些疲倦了，想早些回旅馆休息，无奈华耶尔夫人谈兴正浓，她们说法语、讲弗拉芒语，我是鸭子听雷，更觉这宴会过于冗长，后来与李逸君、泯纳格商量出个办法，说9点以后另有一个约会，这才得以提前告退。华耶尔为我们肚皮饱胀吃不下月饼而生气，无奈，我们只得拿了几块月饼到住处去慢慢赏月。

大约真的是心诚则灵吧。夜里10点以后，我看见大块大块的乌云在天上迅跑，风也大起来，有刮晴的可能。恰好我出去送泯纳格回家，一起走到广场小花园时，蓦然间看见水池子里亮了。抬头一望，月亮竟从厚厚的云堆里挣扎出来，而且那云堆奇迹般地萎缩着，给月亮留下一片澄明蔚蓝的空间。我们几乎跳了起来，月亮像水洗过的一般，比平时显得干净、明亮。要知道，80年代的月亮也常被尘埃污染的。

这是西方的月圆时节。当然，比利时人未必对月缺、月圆像我们那样看重。

一对情侣坐在树下在喁喁私语，在亲吻，女性兔绒衣上的白毛把拥抱她的男子的深色大衣上挂满了白毛。

我们走开了，忍不住发笑。

夜风轻轻，云影幽幽，不知从哪里飘来隐隐的花香，我下榻的阿尔贝一世旅馆矗立在月光下，好像正温习着甜蜜的梦。

突然，树上落下一颗坚果。拾在手中，亮晶晶、红彤彤、沉甸甸的，我不认识，泯纳格也叫不上名字来。但泯纳格劝我把它留起来，带回中国去当个纪念，说它也许令我想起什么值得留恋的记忆。恰是，至今这颗红彤彤的坚果还存在我的旅行箱里。

一对情侣吗？怎么使我想起了拿破仑和他的约瑟芬？我突然莫名其妙地想：也许，拿破仑能叫得出这种坚果的名字。

(原载1989年4期《作家》)

香港的脉搏

香港的7月，大地流火，其热难当。我由旧金山经台北飞抵启德机场的时候，已是满城灯火的晚上10点了。当飞机沿着狭长的维多利亚湾机场跑道降落时，人的感觉是掉入了灯的海洋和摩天大厦的峡谷中，真有置身于虚幻的童话王国的感觉。

算起来，我这是第四次游历香港了。第一次是在1985年10月，为与香港天河影业公司合拍《末代皇后》事赴港；第二次在次年的9月，我访问美国后途经香港归国，在香港有几天的停留；第三次是1990年1月，我带影片《最后一个皇妃》的主要创作干部一行到香港去举办首映式。

说起来，这一次到香港，是真正与香港的沧桑有关的。我怀里揣着广播电影电视部的介绍信和《大公报》的邀请信，专程来采访香港九七回归素材的，题材与历史的庄严，不能不使我此行也颇具庄严的色彩。

《大公报》的廖博兴先生到机场迎接我把我送到铜锣湾附近的南洋酒店，住在12层，每天的房租要1000港元。

用香港市民的话来说，明年就是香港的“大限”了。届时，在香港岛上空飘荡了155年的英国米字旗将悄然坠地，代替它的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五星红旗和香港特别行政区那有着美丽的

紫荆花图案的区旗。不管英国首相怎样声称这是他们的“光荣的撤退”，1997年的7月1日，毕竟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件大事，它标志着英国在香港不光彩的殖民历史的最后终结。

我知道，写《香港回归》这个剧本，是有相当难度的。当初李前宽导演找上门来的时候，并没有限定时间和断限。但是，当人们一窝蜂地去写林则徐、关天培和三元里斗争，以及深圳河两岸的悲欢离合的时候，我觉得应当另辟蹊径，于是我想写中英高层的斗争始末，真实地再现围绕着中国收回香港主权的一场历时15年的斗争，其震撼力自不待言。

谁都知道，这是在啃一块硬骨头。正因为如此，广电部的两位副部长、安全部的一位副部长、全国人大外委会主任以及电影局几位局长出席的一次论证会，才破了有剧本之前的先例。

我知道，即使写出剧本来，也有可能无法投拍，可我为这件划时代大事的波涛所推动，我不能不冒险尝试一番，这才有这次的香港之行。

1982年9月20日，应当说是个不平凡的日子。刚刚在马尔维纳斯群岛打赢了一场现代战争从而赢得了“铁娘子”美名的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带着柯利达大使、香港总督尤德等随员，乘专机春风得意地降落在北京首都机场。

在铁娘子看来，这个时机选择得再恰当不过了。她的助手们为她准备了十分充实完备的历史档案、条约资料。撒切尔对香港岛和九龙的事根本没放在心上，因为那是“永久的割让”，惟一令她遗憾的只是新界的99年租借条约，既是租借，就要归还。她尽管不愿意，可她要当一个现代文明社会的开明首相，她不能不顾及国际舆论。

1949年，人民解放军陈兵深圳河北岸，只待毛泽东一声令下，就去扫荡英国的“杨慕琦计划”，根据这个计划，英国当时在香港的总兵力不过4个旅，2万多人，何堪一击！

然而毛泽东命令他的部队勒马深圳河，没有去触动香港。毛泽东当时说，我们对香港的方针，叫做“盘马弯弓故不发”，对香港的政策是8个字：长期打算，充分利用。周恩来的具体解释是：我们抓住了英国的一条辫子，我们就拉住了英国，在这种情况下，香港就成了我们通往东南亚的瞭望台、气象台和桥头堡。

毛泽东、周恩来的远见，仅仅一年后就得到了验证。抗美援朝战争爆发后，香港成了我们的后方供应基地，香港同胞为我们开辟了一条反制裁的秘密通道，历史走到今天，人们才知道这一真相。

弱国无外交。这话蒋介石说过，是他身为弱国之君的痛切感受。

1943年11月，在反法西斯的开罗会议上，蒋介石请罗斯福说英国首相邱吉尔，说“阁下应当念及同一营垒的士气，也是放弃殖民主义的一件美事”，劝邱吉尔放弃香港的治权。

没想到邱吉尔气急败坏地扔给罗斯福这样一句话：“我当的是英国之王的首席大臣，并不是为了主持清算大英帝国的。”他甚至狂妄地宣称：“我们英国人的格言是，不许干涉大英帝国。绝不许为了讨好国内那些悲观的商人和各色各样的外国人，而淡化或玷污了这个格言。”

蒋介石不死心，再度打“夫人牌”。在一次鸡尾酒会上，宋美龄在碰杯之后，委婉地向邱吉尔表示，希望他能理解中国人民渴望收回热土的一片拳拳之心。

邱吉尔喝干了那杯血色的酒，说：“想收回香港，可以，除非你从我的尸体上跨过去。”于是，宋美龄只能带着屈辱的泪水离去，噫兮，弱国无外交。

差不多时隔40年后，在人民大会堂的福建厅里，铁娘子没想到她遇到了“钢汉子”邓小平。

撒切尔强调，关于香港的3个历史条约，是合乎国际法的。

邓小平回答她，中国历届政府没有承认过帝国主义强加在我们头上的不平等条约，这也是有国际法的。

按照撒切尔夫人的设想，仅仅是商谈新界是否续租问题，香港、九龙的主权早已归属了英国。

邓小平的回答是气壮山河的，是站起来 12 亿中国人民的心声：“关于主权问题，不是可以讨论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没有回旋余地，坦率地告诉阁下，到了 1997 年，我们不单要收回新界，而且也要收回香港、九龙。”

这掷地有声的宣言，令撒切尔夫人目瞪口呆，毫无思想准备。

邓小平甚至怒气冲冲地告诉撒切尔夫人：“中国和英国谈判的前提就是 1997 年收回香港。从 1842 年到现在，已经过去 140 年了，到了 1997 年仍不收回香港，就意味着中国政府是晚清政府，中国领导人是李鸿章，就得下台！”

撒切尔始料不及的事情发生了。铁娘子惟一可以操作的王牌就是“保持香港的繁荣和稳定”。在她看来，在金融、贸易、经济处领衔地位的香港，它的兴衰，中国政府不会视而不见，不会不动心。她用了十分隐秘的威胁性语言，断言中国一定要收回香港，必定会出现“灾难性后果”。

邓小平告诉撒切尔夫人，他不相信我们收回香港，香港就会崩溃。如果收回，就有灾难性后果，我们就勇敢地面对这后果。邓小平承认，在这历史的大变化面前，香港小的波动不可避免，但是，如果英国抱着合作的态度来解决这个问题，就可以避免大的波动。

邓小平做了最坏的打算，那就是：“我们还考虑了我们不愿考虑的问题。那就是，如果在 15 年的过渡期内香港发生严重的波动，中国政府将不得不对收回的方式和时间重新考虑。”

邓小平甚至指出，动乱的因素，主要是人为的，有外国人，

有中国人，主要的是英国人。

撒切尔夫人碰了个大钉子。

中国人听了当然是扬眉吐气，这口气郁闷在几代人心中几百年了，今天终于一吐为快，还是那句话：弱国无外交。

也许是太意外，也许是太失落，谁也没有料到，神情恍惚的撒切尔夫人在走出人民大会堂时，在东门外的台阶上摔了一跤，在一片惊呼声中，柯利达大使扶起了他的铁娘子首相。这个镜头成了不可多得的花絮，记者们挖苦地说这是“历史的一摔”。也有人说这是撒切尔夫人替当年屈辱的道光皇帝在紫禁城下跪赔罪。可能这次的“失足”，是撒切尔夫人政治生涯中最大的败笔了。其实不仅于此，在其后她到上海为包玉刚的一条新船下水剪彩时，里应把一个巨大的香槟酒瓶子掷碎在船头，以示吉利。不知是因为女首相本来体弱，还是在北京人民大会堂的噩梦未醒，她又一次失误，掷得有气无力，不到位，香槟酒瓶未能爆破。沮丧的铁娘子尽管在香港启德机场的欢迎仪式上对香港市民重申“3个条约”有效，但那殖民者的声音已然是强弩之末了。

应当说，比起后来的某些英国政要来说，撒切尔夫人还是个明智的人，尽管此后的几十次、上百次的中英谈判几经周折，中英联合声明还是签署了，英国放弃了1997年后香港的一切主权、治权。

让英国人心平气和地退出香港，是不容易的。英国在香港有900亿英镑的投资，是英国利益之所在。1992年，梅杰首相突然任命他的密友彭定康出任香港第28任、也是末任总督。

这个决定在英国朝野引起一片大哗。彭定康是为了到香港“履新”，才改了这个中文名字，暗喻要稳定香港，使之安康之意可谓雄心不小。

彭定康原是撒切尔夫人手下的文字秘书，他在保守党里两次领导“倒撒”运动，终于成功，取代铁娘子成为保守党领袖。不

幸的是，彭定康在他所在的选区选举时惨败，梅杰也许出于照顾老友的情面，也许认为彭定康可以不辱使命，于是把年薪高出首相的港督美差给了彭定康。这一下，彭定康所在选区的选民们高兴了，他们说，他们用了 13 年的时间，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总算把彭定康赶走了，如今却让香港人接去当总督，他们，特别感激香港人的忍让与厚道。

应当说，彭定康前 27 任港督，除了开初几任是军人外，其余的全部为外交家、政治家担任，而彭定康却是一个政客，他的出场意味着什么，就不难想像了。

彭定康的“政改方案”出台了。这是公然违反中英联合声明和香港基本法的一举，我们当然不能坐视。

英国政府实在是错误地估计了形势，这也难怪，当时国际上的政治风云的诡谲变化，容易使他们判断失常。1989 年东欧民主国家的变化，1991 年苏联的解体，西方很多人备受鼓舞，以为中国的社会主义能否支撑到 1997 年已成问题，邓小平能否活到 1997 年也是个问号。因而他们本能地认为撒切尔夫人签署的中英联合声明，英国人是“吃了大亏”，想公开推倒重来不易，但是做些手脚，以尽可能多地保有英国 1997 后在香港的利益，便“历史地”落在了未任港督彭定康的肩上。

新机场的兴建、立法会的选举、预委会的建立、临时立法会的成立……在此之后所有大小问题的争论，说穿了，是英国力图 1997 年以后留下一个“西方模式”的民主体制，留下一个没有英国人的英国人统治班底，这当然是中方所不能允许的。所以邓小平说，1997 年后，他们想把带引号的主权给中国，把带引号的治权给港人，把真正的控制权留给英国自己，这是他们的如意算盘。

英国的有识之士、开明派，或者真正从英国利益为出发点的明智派，如柯利达等人，是不赞成目前英国的一些做法的。1994

年议会下院听证会上，外交大臣赫德公开发表演说，不赞成柯利达的观点，他不相信柯利达会向他以及任何英国人劝告：“无论中方说什么，英国人都像傻瓜一样全盘接受。”他很形象地自我表白说：“有人说，我们要在香港的最后两年，煽动民情，存心挑衅，在香港主权移交之前毁掉一切，掠走所有资产，掏空所有的抽屉，甚至把灯熄掉。这种指责我们是不能接受的。”

让我们听听柯利达先生是怎么说的吧：“彭定康的政策，可以说是一项了不起的负面成就。因为不顾中国意见在港推行政制改革，将同时损害香港及中国利益。我想，应当用‘窄路巷’和‘艾丽斯梦游仙境’的双重愚昧来形容目前的港英政策，一点也不过分，现在许多英国传媒不做公正报道，使英国人只知‘民主好、港督好、中国坏’，这是危险的，是损人利己，首先被坑害的是600万港人利益，把他们引领到与中国政府对抗的死胡同；其次是令英国商人在开拓中国市场上处于落后于竞争对手的局面，1997年后我们会很狼狈。”

我们都不愿看到英国1997年狼狈不堪的结局，我们希望的是真正的“光荣的撤退”，看到一国两制构想下香港持续稳定的繁荣。

在香港采访的日日夜夜，我见过新华社高层领导，如副社长张浚生、朱育诚等人，做了长谈；我也拜会了像曾宪梓那样的爱国企业家，拜见了一些知识分子，甚至是与我们不甚友好的右翼势力的代表。

令我欣慰的是，没有一个炎黄子孙不期望香港的回归，没有人愿意在帝国主义的羽翼下当二等公民，他们的先辈斗争、盼望了一个多世纪的回归这一天，终于来临了，怎能不牵动亿万人的心！

我喜欢登上太平山去俯瞰香港。

那栉比鳞次的楼宇，那频繁起降飞机的空港，那吞吐着无数

巨轮的葵涌货柜码头，那正在兴建的赤角角机场，在那尽收眼底的生机勃勃的香港，我感受到了一种自尊，这是民族的自尊；我感受到了一种力量，这是祖国强盛所带来的力量。

百年沧桑，洗雪割地丧权之耻的日子来到了，长天为之高歌；千古遗恨，恢复行使香港主权的庄严时刻即将来到，大地为之动容。我听到了香港的脉搏已融入祖国心脏的节律中，与千千万万中华儿女的心一起跳动。

(原载 1997 年 7 期《春风》)

加拿大的“小天使”

朋友们要陪我到郊外去赏枫叶。

加拿大的枫叶不可不看。连国旗上都点缀着红枫叶，可见它在加拿大人心目中的位置。

可是在卡尔加里市街头上的另一种现象吸引了我。

一辆食品车的后门敞开着，好多人争相排队，像在抢购什么。

这足以令人惊奇。走近一看，原来是收拾得干干净净的白条鸡。每一磅鸡肉只卖 50 分，比超级市场便宜一半。

售鸡的是几个女人。她们的装束颇为奇特。一块蓝底白花的印花头巾紧紧扎在头上，盖住了金发，盖住了脖颈，她们的连衣裙是古典式的，腰间还系着小围裙。你真不敢相信，这种英格兰 18 世纪的服装会在今天光怪陆离的西方社会出现。

我动了好奇心，问陪我的王岩先生：“这是怎么回事？”王岩说：“对了，你们作家是喜欢猎奇的，加拿大的‘宗教共产主义公社’你不可不去看看。”

“宗教共产主义”？这可是闻所未闻的词儿。

他轻描淡写地解释说：“宗教共产主义公社的人，都很高尚，他们认为注重金钱、高利盘剥是可耻的，所以他们出售的任何东

西，都比市场价格低得多。”

我的猎奇心顿时膨胀起来，顾不得去赏枫叶，由留学生李宗明开车，我们几人不经联系就上路了。直奔“宗教共产主义公社”。

据说，创立这种体制的是天主教的一个支派，叫哈脱尔斯，在加拿大竟然不止一处。

我们选择最近的一个，在距小城莫斯加 10 公里左右的地方。

加拿大二号公路把平展的、开始枯黄的平原切成两大块，个体农场那红红的尖顶房子，银白色的青贮饲料罐，在麦田里卷着麦秸捆的康拜因，把 9 月的加拿大原野打扮得如同一幅恬淡的乡村画图。

我们的车子从 716 号公路驶出来，开进了“公社”的村子。

你不能说这是一个自然村落。它们是经过精心设计的，格局朴实无华的现代新村。

所有的房子都一般大小，一个式样，颜色都是雪白的，木板房造得精巧，像是童话世界里的白雪公主的住屋。这一幢幢白房子在绿树和远处接连天壤的黄麦田的映衬下，显得十分静谧、高雅。

正是麦收的农忙季节，村子里没人！或者确切点说，村子里没有主事人。

一群孩子包围了我们。这些孩子正在学校上课，看来是课余时间，本来都在土造的秋千架下玩耍（用旧胶皮轮胎当坐垫，吊上铁索，便是孩子们古朴的秋千），一见我们这几个陌生人进村，便都围上来。

我们道明来意后，有三个颇为精明的小女孩毛遂自荐，愿为我们当向导。这倒别有一番情趣，孩子们天真，我们也不必忌口，乐得自由自在地观察一下，所以也就谢绝了女孩们想到田间去找村长（并不叫社长）的动议。

最漂亮的小女孩叫埃斯特尔，另外两个伙伴是勒莉娅和切尔伊萨，她们都是德国人的后裔。同在卡尔加里街头看到的卖鸡的妇人一样，也是蓝头巾，古式蓝裙子，这使得天真伶俐的女孩子多了几分静穆之气。

3个女孩子在前面导引，讲解，几十个半大孩子在后面好奇地尾随，形成了一支不小的队伍，这倒是在任何国度、任何场合的参观和采访都未曾遇到的情景，孩子们乐，我也乐。

埃斯特尔今年11岁，小学5年级学生，会讲德语，英语也挺流利。她告诉我，他们的村子一共有18户人家80多口人，由村长决定对违纪者处分、对有功者奖励，也由村长发放对每个人的工资。

“发工资多少，大家没有意见吗？村长若是不公平呢？”我问。

鼻翼长着雀斑的勒莉娅抢着回答说：“村长不会不公平。再说，也没有人偷懒、干坏事，他们都怕受到冥冥中的上帝的惩罚。”

这真是一奇。我不由得想起了曾经遍布中国大地的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每天出工，也是队长指派活路，秋收分配，也是队长一言九鼎，但却没有他们这种宁静、祥和气氛。

这里是近乎封闭的自给自足经济的典范。

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这样做？我从前去参观过美国崇尚超自然的复古主义者的小村子，不使用任何现代文明，不用电灯点蜡烛，不用汽车乘马车，不吃自来水汲取井水，不用电磨用石臼……然而这里的宗教公社似乎并不排斥现代文明，这里的主人也并没有什么心理变态。

他们有全套的牛奶加工设备，自动提炼奶粉，制造巧克力。不过，全部的不锈钢罐槽、电机，全是公社的人自己造出来、自己安装的。铁工车间、木工车间使人想起古代中世纪西欧的手工

业作坊，除了电动刨子、电钻而外，其余的差别不大，村里的所有房子以及房子里的粗细木器家具，也都是本村人自己的杰作。他们还有其他为生活服务的手工行业，妇女们在那里用并不太先进的机器打毛衣、织毛袜子，制造靴鞋，缝制男孩子的帽子，印染女孩子的围巾、披肩，织自己缝衣服的布匹……一切都井井有条，令人难以想像。

我仔细看了看男孩子身上的黑制服，小皮鞋，以及头上的高筒小沿帽，果真都是手工制品。

至于集体的养鹅场、养鸡场乃至养牛场，更是归全民所有了。孩子们的热情好客使得我们多看了好多地方。公共食堂也挺有趣儿。我们走到厨房的时候，正有三个年轻女人在操持晚餐，油槽里正炸着做汉堡包用的牛肉饼，屋子里充满了香味儿。一切炊具都是不锈钢的，用电。厨房里很干净，每个月轮换一次厨师，家庭主妇们都有义务为大家供餐。宽敞的食堂像个教堂，左面一溜长条桌，是男人们的席位，不分老幼，凡6岁以上的男人，都要在这里就餐。右面也同样有一长溜桌子，则是女人们的领地。食堂很干净，没有一点食堂特有的油腻酸腐味道。

从食堂出来，我提出要到某一农家的家里去看看。在西方，这通常是苛刻的请求。你要登堂入室，必须提前几天同主人打招呼，贸然闯入是不可思议的。

埃斯特尔文静地笑笑，多少有点为难。

爱出风头的勒莉娅却主动承担，她说：“可以，到我们家去，我妈妈在家。”

这很使我喜出望外。勒莉娅跑到自家门口，我们离很远看见她妈妈走出门来，母女俩交谈了几句，母亲似乎很动气地嘭一下关了房门，我看见勒莉娅又气又羞，差点哭了。

我安慰了她几句，并且说：“是我不好，不该这样没礼貌的。”

我本来已经打消了这个念头，却不料初有难色的埃斯特尔轻声说了句：“请等等，让我来试试看。”说罢朝她家房子奔去。可以看得出，埃斯特尔是精明而周到的，善于把微小的可能变为现实。那不是吗？她的妈妈已经敞开了房门，笑呵呵地欢迎我们到她家中做客了。

埃斯特尔显得特别骄傲，大概既为自己的办事能力自豪，也为自己母亲的通情达理而骄矜。

她是5个孩子的母亲，不过她仍很年轻，埃斯特尔很像她妈妈的面孔。埃斯特尔领我们参观了客厅、厨房、起居室、储藏室、洗手间，甚至连不能给外人看的几间卧室也叫我们看了。

他们的房子从地基到檐头，全是木头的，各种柜橱、桌椅没有涂颜色，木质本色，加涂了油漆，显得朴实无华。她家有一套长沙发，也是很特别的，看上去是一个柜子，如果掀开上盖，可以拉出抽斗，里面有铺好的被褥，可以睡两个半大孩子，相当舒适。

我们最后去看他们的学校。

学校教师不在，有两个女教师，是村长从外面请来的，无论品行、学识都是挑选得相当严格的。

一间大教室里有漂亮的单人课桌，椅子与桌子相连，玻璃黑板两侧挂有世界地图，教员讲桌上有地球仪。

埃斯特尔很有心计，向我提出要求，要借我的照相机用用。

原来她要为我拍一张打扫教室的照片。

我教她如何对焦距，如何按快门，如何取景。孩子们唧唧喳喳，你争我夺，都想亲手拍一张照片，看得出，照相机在这里还是奢侈品。

我问埃斯特尔：“你这么喜欢相机，为什么不请爸爸给你买一架呢？”

埃斯特尔说：“不好意思。我只能用我自己的钱买我喜欢的

东西。”

我很感动，又问：“你自己有钱吗？”

“有一点，”她腼腆而矜持地回答说：“我的钱是假期我送报纸赚来的。不过，我不能先买照相机，我有更重要的用处。”

我们和孩子们合了几张影。

我看着眼巴巴望着我收起相机的孩子，说：“我会把照片寄给你们的。请把你们的地址写给我，好吗？”

他们几乎乐得跳了起来。几个人又叽叽喳喳地争了好久，推选埃斯特尔写下了地址，不过，在写收信人名字时，又争持不下了，谁都想当那个收信人。

我替他们折中：“你们几个的名字都写上。”

他们欢呼起来。

我上了车，孩子们一直跟着车跑，直到他们消失在尘埃后头，我觉得我的眼里溢出一片泪水。

我想，回到卡尔加里，我的第一件事就是到超级市场的一小时快速冲印部去把照片洗出来，立刻寄给那些心地善良、纯洁得如同小天使一样的孩子们。

(原载 1991 年 4 期《东北之窗》)

加拿大国家公园、印第安人与“巴甫洛”

11月份的加拿大腹地已经飘过几场大雪了，昨夜的雪尤其大！站在第22层楼房公寓的窗前，眺望通天扯地倾下来的雪花，确实觉得用鹅毛大雪来修饰不足以喻其盛了。我是见惯了雪的北方人，而仍要对雪景惊讶，可见雪势之大，特别是卡尔加里市的夜属于不夜城，在灯火炫目的光海中，更显得雪花降落之密集和快捷，所以我无论如何都只能用“倾”来形容。卡尔加里的雪可是胜过了长春，哈尔滨，难怪上届世界冬季奥运会选定了这里。

早晨起来懒了一阵子，原以为雪大封门塞路，王力先生（WAL·TER）不会及时从一百多英里的小镇红路（RED·DEER）赶来，说不定会打个电话来，取消今天的国家公园之行。像这样大的雪，在中国，机场关闭、火车停运都是司空见惯的。

然而，9点钟整，王力先生守时地在楼下按响了我们的门铃。

于是我们决定上路。

树上、房顶上积了厚厚一层雪，马路上却只有一片水渍和残留在角落的盐粒。大雪初停，撒盐车早就像洒水车一样把大街小

巷路面上铺了一层盐，盐能化雪，这是物理现象，中国人也懂得，只是价格过于昂贵。而李前宽导演却来了个一本正经的幽默：“假如这么多的盐撒在中国公路上，雪还是化不了，盐一撒下去，早有人拿簸箕在后面撮盐了。”我哈哈大笑，王力和他的助手伊里亚不明白我们笑什么，只是好奇地打量我们几眼。

王力先生酷爱广东早茶，而且要起虾饺、凤爪或肠粉、椰蓉包来，颇在行。怪不得几天前王岩先生请他帮忙的托付，就在中餐馆的早点桌上呢。

我和李前宽、鲁丁已经吃过早饭了，但王力死活要我们多吃一点，他有他的理由，长途行车，要看方便才能去就餐，说不定午饭会开得很迟。

王力先生看上去三十五六岁年纪，外国人不好问年龄，实际他已经48岁，足有1.90米的个头，头发黑且亮，那浓密的厚发梳理得老老实实，前额留了一抹有趣的刘海儿，剪得很齐，使人想笑，他的鼻子很高，眼睛是灰蓝色的，鼻子与上唇间蓄着短髭，只是皮肤黑中透黄，像是东方人的肤色。听别人告诉我，王力先生是白人的后代，却有近缘的印第安人血统，难怪他的头发那么黑。

王力先生是红路一所中学的英文教员，据说他教课之余最大的乐趣是与中国人打交道。我不知此话确与不确，但他有好多中国朋友，而且热衷于中国人的事情却是事实。比如今天，他要耽误许多自己的时间，用自己的车子载着我们去逛国家公园，就可能被别的西方人所不理解。我还听说，王力先生迄今独身，他很想找一个中国女子当伴侣，不知道他看中了中国姑娘的内向、贤慧了呢，还是为东方人的内在美所倾倒，我本想问问，却因为才见过几次面，不好唐突。

王力的长相很生动，脸和颈的线条明显而又有棱角，你很容易想到那些栩栩如生的雕塑。

王力爱笑，没有半点怪毛病，使人乐意接近他。难怪他的家里每年要接待一位中国访问学者长住呢，除了语言的障碍，他算得上半个中国通。

我们坐上王力那台浅灰色的大型轿车纽约尔克，驰上了向北的高速公路。

为了安全，他与助手伊里亚轮流驾车。

伊里亚也很有风趣，皮肤颜色呈浅棕色，是中美洲萨尔瓦多人，因不堪国内战乱频仍，举家出走，来到加拿大定居，他也会几句简单的中国话，他在一家华人餐馆里打过工。

一路上，是我学习英语的好机会。孩子们看图识字，我则是观景求识。鲁丁和王力指着大雪、森林、山石、隧洞、小溪……一一向我教授，一天下来，我居然牢牢地记住了四五十个单词和短语，而且无须反复，比平时在家里默记效果好得多。

洛矶山从西海岸逶迤而来，层层叠叠，峰顶终年积雪，即使七八月份你乘飞机飞越洛矶山，你也能看到那终年不化的巍巍雪冠。所以把去伴甫这一带的地方叫国家公园，实在是因为那里的险石、奇峰和山顶绿湖、云杉翠柏太奇异了，你很难描绘其壮美。

我和李前宽为的是寻找当年修筑太平洋铁路的一些遗址和施工现场，所以到了山区，车子不时停下，我们便踏着厚雪去钻隧道，看蜿蜒在山梁上的铁道线，听着火车驶过山谷发出的震天动地的轰鸣声，心里颇有感触。

在中国，铁路依旧被称为国民经济的大动脉，而在西方，特别是美国和加拿大，铁路正一天天失掉它的优越，正从人们的生活中消失。

旧金山的铁路，客运量少得惊人，从旧金山到洛杉矶单程票 77 美元，如果你买往返票，回程只收 7 美元，相当于单程的 1/11，就是用这种鼓励的办法，仍不能使日趋衰败下去的铁路客

运回升。货运也岌岌可危。如今，30吨、50吨的集装箱式的货运汽车几乎统治了北美。为了省去由汽运到火车运输间的装卸的麻烦，人们宁可直接用汽车。

望着有的路段枕木间荒草萋萋，望着一列又一列装小麦的罐笼车死气沉沉地停在死道岔上，我有时凄然地想，那些为修筑太平洋土铁路而尸埋路基下的人们是否值得？仅仅一百多年，会有这样的变化。据统计，横贯加拿大东西的太平洋铁路，每一英里的枕木下就平均埋着一具中国人的白骨，中国工人在国不富民不强的上个世纪，背井离乡，希图在异邦找到一块淘金的圣地，结果是凄凉的。面对今天又一次涌起的淘金潮，我实在不知是一种什么样的感受。美国西海岸的旧金山，澳洲大陆的新金山，或者是加拿大卑诗省弗雷泽河谷那卵石杂陈的废金坑，都是淘金者血泪的见证，是过去的云烟了，今天的金山客淘的自然不是沙金，却依然带有一种穷怕了的盲动，令人慨叹。

中午时分，我们赶到了位于山峦中间的太平洋大酒店。这是一家豪华的、别具风味的高山饭店，即使是隆冬季节，依然是光顾者如云。不过，我想真正下榻住下的会是少数，除非是留下来的滑雪者。

王力征求了我们的意见，决定简单从事，只吃炸土豆条和汉堡包。

饭罢，推开旅馆的后门，便是举世闻名的露易斯湖了。

你完全可以想像露易斯湖夏天的绰约风姿：一湖碧绿如染的水，清澈得可以望穿水底，可以看见湖底黛绿色的石头和石缝中游动的冷水鱼，水面山峰的倒影和飘动的白云更使露易斯湖有如仙境。不过，那只是电视屏幕上的印象，眼前群峰环抱的湖面白雪皑皑，像一块白玉，几个穿大红毛衣的青年人在湖上忘情地挥杖滑雪，自得其乐。

我们往回走的时候，在岔路口拐了个弯，去了伴甫。我是第

二次来伴甫了，却仍然怀有不减当初的新鲜感。

我们赶到伴甫时，已是万家灯火的黄昏时分了。可以说，所有临街的房子都是商店，卖各种旅游纪念品的、卖印第安人手工工艺的居多。伴甫有一个十几层古香古色的教堂式旅馆，傍山而建，远远看，十足的中世纪欧洲城堡。和上次一样，旅馆里，大街上，到处是黄皮肤的游客，但都是日本人。我讨厌有人见了我的面，总要问我“是日本人吗？”你否定了，他便依次猜你是台湾来的、香港来的，就是不提大陆中国！这与5年前我去夏威夷的感受一样，在外国人眼中，这些风景名胜地仿佛只有日本人才来得。这当然与我们的穷有关，日本人有钱，买得起纽约曼哈顿的摩天大厦，买得起好莱坞的电影公司，也买得起高庚、莫奈或毕加索的名画，何况区区伴甫小城？日本人确已买下了好多商店、银行。这里的“两替所”（兑换货币的银行）居然只能兑换日元，我不能不在心底叹息，有钱与有势，本来是联系在一起的。

王力这个粗犷的西方大汉，你只要见上他一面，你就无法忘掉他。他的形象实在生动，难怪多才多艺的李前宽第一次与他见面，就执意要为他画一张速写。

我与王岩当时正与王力先生探讨几篇译文。

我写的电影文学剧本《柳叶的故乡》还没来得及译成英文，为了及早让加拿大方面看到剧本的轮廓，我写了一份两千字的故事梗概，略带文学色彩。我请了里贾纳大学的谢培智教授和他的高材生杨慧卿小姐共同为我译了过来。尽管谢教授用英语执教几十年，尽管杨小姐的托福分考到670多分，号称“杨满贯”，他们仍然感到把握不大，他们说，译得明白无误，是容易做到的，译得如说母语的英国人一样地道，就欠火候了。难怪我在华盛顿的作家朋友赵韞慧女士也在电话里提示我：“译文学作品，非请‘洋鬼子’不成。”

现在，我们请来“洋鬼子”王力，他哈哈笑着，也自称是

“洋鬼子”，他到过中国，知道中国人骂的“洋鬼子”是什么东西，他毫不介意。但他却不知道，他取的中文名字“王力”，却与一个在中国文化大革命中红得发紫的人物重名，不能算太雅，但我想到语言学家也有王力其人，便不想打击这位“洋鬼子”的好心绪了。

王力只勾抹、更改了作家、导演简历部分，他对“金鸡奖”的译法有特别的看法。他认为，把英文的金子 gold 与鸡 chicken 简单地组合起来，是不行的，而非用野鸡——菲赞特（pheasant）不可。于是我们大家都笑起来，这样一来，中国电影界的专家奖，岂不成了“金野鸡”了吗？须知，野鸡这个词在中国有特指，是登不了大雅之堂的。“然而，给外国人看，就非用野鸡不行”。这是王力的结论。当然只能服从他，他是不容置疑的权威。

今天是我们活动的第三天，车子跑了两个多小时以后，离开了全封闭的高速公路，驶上了一般公路。平展展的大地布满裸石衰草，有好多是不毛之地，一眼望不到尽头。这如果在欧洲，早已跑到另一个国家去了，加拿大就是大。

总算看到了一个小城，整齐而洁净。

肚子饿了，王力提议休息一下，吃点东西。

我们找了一家中国人开的饭馆，夫妻俩年岁都不超过 30 岁，祖籍广东，似乎饭馆里没有太多的炒菜，只经营小吃。

我和鲁丁、李前宽一样，要了一碗云吞，两个春卷。王力总是与众不同，要的是肉粥，且边吃边看报纸。

没想到，上来的云吞面是很小的一碗，夸张点说，充其量有 5 个馄饨在里面，且只有大拇指指肚大小，当然不够吃。恰好这时我在看一份报纸，是报道伊拉克总统萨达姆·侯赛因拟向科威特增兵一倍消息的，加倍，在英文里是用达包（double）一词，这个词，李前宽会，我们去赌场观光时，那里的赌徒们常常叫出

double 一词，意思是把押下的赌注加倍。于是，机敏的李前宽指着报纸上的 double 对老板娘叫道：“云吞，double！”

所有的人都乐了，老板娘莫名其妙地陪着我们笑，王力笑得喷了饭，他说中国人学英语有新发展。

告别了老板娘，再向南走一段路，到了印第安人博物馆。我敢说，这是世界上最古怪、最特殊的博物馆。它既不像华盛顿国家美术馆那样豪华气派，也不像巴黎罗浮宫那样古朴庄严，也不像美国布法罗印第安人文化中心那样经过匠心独运的设计，更不似夏威夷东方文化中心那样刻意仿古，这里的建筑几乎都在地平线下。

是的，地面所能看到的只是一个“开”字形的大理石门，上面是乱石山、蓬草杂木，再远是一条峡谷和一溜巨岩峭壁。如果你在没有向导的情况下来到此地，你会认定这是一座古墓葬。

然而，几经盘旋而上的一台中客车，会打消你的猜疑。

你绝对不能开着自己的车子接近博物馆的洞口。一个和善的印第安女人开着那辆坐上去挺舒适的中客车，笑吟吟地把你送到洞口，这是她所司的职责。

也许因为季节不对，也许因为这家博物馆太偏远了，除了两三个白人游客与我们脚前脚后地来观光而外，别无他人，我们成了这所寂静的博物馆的难得的客人，因此受到了欢迎朝圣者一般的礼遇。

当你步入古墓式的博物馆入口时，你会大吃一惊，地下居然有4层，要乘电梯上下，宽广的大厅，有壁立的刀削似的悬崖，上面站立着一群野牛，它们在引颈长啸。是的，那牛叫声震人耳鼓，原来是在放音乐，杂有各种音响效果。

这地方很久以前曾是印第安人的一块福地。

他们那时不耕不种，只靠打猎为生。

印第安人猎取野牛的办法新奇而又粗犷、豪迈。野牛的英文

写法为 BUFFALO（巴甫洛），那时这里肯定有森林、草场，成群的巴甫洛在这里逐水草而生。巴甫洛的样子有点像中国西南高原的牦牛，头大角壮，背弓腹小，有一条雄赳赳的尾巴。

印第安人负责诱惑牛群的人，要披上各式各样的兽皮，学着野兽嚎叫，在太阳初升时，迎着太阳走。更多的印第安猎手则跟在大牛群的后面，敲击木棒，大声呼喊，使惊吓的牛群发疯般狂奔。

负责解说的向导，那个穿红坎肩梳一条黝黑大辫子的印第安小伙子特别提醒我们说：“必须在太阳刚出来时轰赶牛群，又必须使牛群迎着太阳奔跑，太阳的强烈光线迎面刺目，使巴甫洛不敢全睁双眼，出现视觉上的障碍。”

小伙子特地领我们走出地下博物馆，冒着 8 级大风，走到悬崖峭壁上去。

从峭壁望下去，山涧下面是一堆堆突起的尖利的石头，小伙子说，巴甫洛牛群被追到这悬崖上，收不住蹄子，便接二连三地坠落山涧，有的当场跌得头破血流，有的摔折了腿动弹不得。这时候，印第安全部落的人就如过盛大节日一般，男女老幼齐出动，拿着锋利的刀，下来收拾战利品。最多的时候，山崖下会有几百头膘肥体壮的巴甫洛毙命。食其肉，寝其皮，那是丝毫不夸张的，毛皮缝衣服，搭制帐篷，绷制轻舟，晒好的牛肉干有时一年都吃不完。

你也许没见过白骨山吧？

在这所印第安人博物馆里，堆积着一座用牛头骨组成的白骨山，看上去有点毛骨悚然。王力说，这是一景，不可不拍照留念，于是我在白骨累累的地方照了一张相。

蛮荒的时代远去了，巴甫洛也从北美大地上消失了，印第安人那尖顶的耸立着叉形木竿的牛皮帐篷也从大地上消失了，只有印第安头人头上戴有羽冠的铜像矗立在卡尔加里的大街上，点缀

着多元文化的文明进程。

我们本来想到印第安人保留地的居民家去做客。但由于我们事先没有联系，王力先生与社区管理中心的一位印第安人女管理员没有交涉成功，我们只能驱车在室外兜几个圈子。

应当说，加拿大政府对印第安人优渥的待遇，已经改变了他们的过去。如今，由政府划出一片又一片的土地，称之为印第安人保留地，他们可以世代代在这保留地上生息、繁衍，他们不用去做工，只要一生下来，就可以拿到每月六七百加元的生活补贴。在加拿大，一个人每月有 100 元的伙食费，已经可以吃得相当好了，最大宗的花销是房费。而印第安人无须交地皮税，房子不用花钱买，是政府统一盖起来的，一户一栋，散布在保留地里。不过，印第安人不像白人那样热衷于美化环境，既不在房前房后种植花草、树木，也不识游泳池，保留地显得光秃秃的。

然而，印第安人要说，一百多年前，整个加拿大的土地都是印第安人的，西方人乘着三桅帆从英格兰、爱尔兰、丹麦、德国远渡重洋而来，占了北美大地，杀了一批又一批的印第安人，直到近些年，才想到了给土著民族一块保留地，这到底公平不公平。

王力要我回答这个问题。我想，答案是不言而喻的。但我想对王力补充几句题外的话，倘使让一个民族什么都不干，满足于不愁吃喝，用酗酒来打发时光，我以为倒不如退回到若干年前，去追杀巴甫洛，那毕竟是民族力量的一种表现。

我没有说出我的看法。我想聪明的王力能够觉察到我思想的流程。

印第安保留地远去了，裹在暮霭与霞光中，一片静谧的凄凉。

(原载 1991 年 4 期《松辽文苑》)

德国之旅

当飞机在法兰克福上空盘旋等待命令着陆时，我从舷窗俯视下去，视力所及，尽是蓊郁苍苍的森林，法兰克福不过是绿色汪洋中的一个孤岛而已。我有几分惊讶，我至少有过四五次在这里起降的经历了，怎么过去一向没有注意到德国的森林覆盖率这样大？

这是一个良好的清新的开端。

我们首站下榻的西门子公司所在的小城艾兰根，从法兰克福到那里约有两个小时的车程，旋闪而来的几乎都是森林，草坪都降到了次要的地位。

几天以后，我们向德国南部进发。

我们从纽伦堡驱车南下巴伐利亚州首府的一路上，所见皆绿，高速公路两侧的绿化令人艳羡。那绝不止是两行树而已，而是几公里宽的绿化带，郁郁葱葱，不乏名贵树种。过去我们吹嘘，中国长白山的美人松是世界惟一的一片自然遗产，可眼前随着滚动车轮向前延伸的大片树木，不就是树干粉红的赤白松（美人松）吗？我们开玩笑地说，必定是德国人从中国引进的种子，抑或像博物馆名贵的东方瓷器、壁画一样，是八国联军进北京时抢来的。

我不是第一次到德国来，但我过去却没有这种强烈的绿的意识，也许因为我过去只是飞来飞去在大城市落脚的缘故。

德国不是一个敢用“幅员辽阔”的字眼来吹嘘的大国，德国国土面积只有35.7万平方公里，只相当中国一个中等省份的样子。可是德国的森林面积高达47%，绿化面积竟有70%之多，高速公路又占去37%，我甚至不大相信这个数字，可到乡下一看，山坡上、丘陵地带，很少看到庄稼，苜蓿草向天边铺展，像翠色的地毯，于是我又替德国人担忧起来，只种树木，只种草，他们吃什么？时下，他们可以大量从加拿大、美国进口小麦，假如有一天天下大饥，他们会不会受到饿饭的困扰？

可眼前，你必须承认，他们营造了一块令人向往的生存空间，大部分地区的空气如同经过了滤清，天空是蔚蓝的，空气是清新的，莱茵河、美茵河是清澈见底的，到处流溢着花香和青草的气息，中世纪的欧洲田园派画家笔下的风情画又回到了这块古老的土地上，这就是工业化高度发展的国家吗？他们并没有以环境的牺牲为代价。

从前，我有一个“理论”，认为最早出现人类文明的地方，由于人类过量的开采、过多的索取、过于频繁的征战，大地已如牛负重，疮痍满目，地利已尽，故而最灿烂的古老文明的国度，如今多为最可怜的穷国，埃及、古巴比伦，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印度、中国，也包括伊朗、希腊……但意大利、法国、德国为什么没有呈现出“地利已尽”的荒芜落后景观呢？这也许还要经过深入的考察才能得出结论。

德国人有一点是足以赢得我的好感的，他们不像日本人那样矫饰、文过饰非，二战后历任总理都承认德国法西斯的罪行，认罪和赔款都是真诚的，甚至总理向犹太人下跪。这比起对受害国一毛不拔，只是口头上虚应故事的说“深刻反省”，却把侵略说成是“进入”，并且不顾受害国人民的感情，历届内阁成员都有

一大批人去参拜供奉着甲级战犯东条英机灵位的靖国神社的日本人来说，至少是一种态度吧。

我常常看到有的书上把英国人的傲慢与德国人的冷漠相提并论。这样简单地概括一个民族的品格与特征，显然是轻率的。我在德国倒有过相反的例证，来证明德国人的热情。譬如问路，几乎所有的德国人，不论孩子或老年人，都会打着手势不厌其烦地为你指点，有画图的，不懂你的语言现去请翻译的，开着自己的车为你带路的，有人开玩笑地说：这是表象，言外之意他们的内心可能是另一样。我是不论表象与内在有什么区别的，我只以表象取人。这总比在中国问路十有七八不得要领好吧？那些不耐烦的脸、粗鄙不堪的语言，甚至故意向相反方向指路以为快事，我去年在长江三峡的奉节县，还碰上了有偿问路的奇事。我们问一个农民，去刘备的托孤堂怎么走，他说：“给我5元钱，我送你们去。”不给钱，则回答：“不晓得。”我们不会吝惜这5块钱，结果他引的路不过二三百米，转过一个胡同便到，这位农夫把人类交往中最起码的道德也拿来卖钱了，你听了又会作何感想呢？更有叫人啼笑皆非的事也时有发生，南方某国道旁的农民们开辟的生财有道，是把公路挖几个大坑，陷住过往车辆，抛锚后他们便蜂拥而出，帮助你推车过关，然后索取报酬。我想，面对这种无奈，我宁可要德国式的表象。

德国人当然有他们的自尊。一个朋友开玩笑地说，他们也很“实用主义”，隐恶扬善，他们说希特勒不是德国人，是奥地利人，他们说贝多芬是德国人，严格说起来，这位祖先有着荷兰血统的音乐大师不能算纯粹的德意志人。

希特勒给慕尼黑带来的阴影，半个多世纪仍挥之不去，尽管慕尼黑是个美丽的城市，可人们本能地不喜欢它。当留学生王路告诉我，以巴伐利亚提律元帅命名的元帅堂，就是1923年希特勒暴动的场所时，我更加讨厌这个当年纳粹分子狂热崇拜的城

市，盖世太保在这里设立的总部至少仍好像散发着血腥气息。

这一切，几乎使慕尼黑黑啤酒为之黯然失色，品起来没有味道。

德国人很忌讳提到希特勒这个罪恶的名字，他们深以为耻，绝不会像日本，东条英机的灵位可以堂而皇之地受到供奉。

德国人很自尊，这种感情竟能外延到外国人的自尊。一位中国留学生希望能留下来，他讨好移民官的方式是极力美化、讴歌德国，而不遗余力地贬损他的祖国。这位移民官很反感，他反而拒绝了接纳这个连祖宗都肯出卖的人。他说，我们以为，只有首先爱生他养他的祖国，才能爱他即将投入怀抱的第二个国家。

1990年两个德国的统一，对7 900万德国人来说，无疑是一件大事。为了援助东德的经济尽快与西德并驾齐驱，这几年资金的投入方向几乎都在东部，每个西德人甚至从自己的收入中拿出大约3%，叫做帮助东德建设税，支援东德。既是法律，每个德国人都要献上这份爱心，尽管大家并不情愿，背后也有怨言。德国之声电台的比尔先生告诉我，德国人都在怨谤科尔这项“友爱税”，但比尔又沾沾自喜地说到罗马尼亚一个朋友用羡慕的语气称道，说东德是幸福的，有一个慷慨而富有的哥哥，拉了弟弟一把，几年就过上好日子了，而他们，命中注定没有这么个富有的、有人情味的哥哥。比尔先生在描述这些时，骄矜与自豪感溢于言表，他竟然忘记了他的谈话对象。

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什么事都隐恶扬善。我们在去阿尔卑斯山游览天鹅堡行宫时，我们专程绕行，到了达壕集中营旧址。这是一间不比波兰奥斯维辛集中营知名度低的人间地狱，甚至资格更老。德国人不怕丑，把它辟为公开参观的场所，集中营有一组结合得很完美的雕塑，用吊起来的人杆似的人形组成了有刺的铁蒺藜网，也可以理解人的尊严便是固定在地狱的蒺藜上的，一块石碑上用德、法、英、俄和希伯莱文字写着“永不忘记”一行字，

这是 1933 年到 1945 年在这里关押过 20.6 万人的血与泪的控诉，这是在此遭到枪决的前苏联 6 000 名战俘的白骨的代价，这是其他在这里被毒气熏死、被酷刑折磨死的 1 230 人的呼唤。

同行的曹保明想去微机室寻找拉贝的资料。《拉贝日记》已经是震惊世界的冲击波了，当年西门子公司派驻中国南京的拉贝先生亲眼目睹了日寇血洗南京城的惨绝人寰的罪恶，并记述下来，如今，拉贝的孙女将其公布于世。可惜拉贝因此被关到了达壕集中营里，因为他回国后攻击了日本军国主义者的暴行，作为轴心国德意日统帅的德国纳粹，是不愿暴露同类之丑的，所谓一损俱损。

遗憾的是，大多数德国人并不知道拉贝为何人，这使我们，特别是追踪采访拉贝逸事的曹保明大为伤心。

令我们伤感的不止于此。

特里尔之行，如同凄风冷雨的天气一样令人沮丧。特里尔是德国西部边陲小城，建筑却极有特色，以黑色城堡为代表的风格是纯古罗马式的，这座城已有两千多年历史，而德国人在 10 世纪才建国，特里尔驰名欧洲，是进入中小学历史教科书的名城，是旅游圣地，我原以为这些人都是怀着对马克思的景仰之情而来，其实不然，他们过门而不入，他们是古罗马旧城的参观者，与马克思无关。我们穿过内街，在一条石头马路的右侧，坐落在马克思诞生的桥街 10 号，是临街的二层小楼。旁边是三层黄楼，门前悬挂着“马克思文献研究中心”的牌子，却是大门紧闭，空无一人。马克思故居门前的牌子上有几行字的说明：1818 年 11 月，马克思诞生于此。前面没有任何冠词和修饰语、附加语。

我们怀着朝圣的心情在马克思故居前拍照留念，过往行人游客视而不见。德国人轻描淡写地说马克思是“哲学家”，并不涉及共产主义的内容。这个一个多世纪前曾经在欧洲上空徘徊的幽灵，这个被亿万无产者奉为神明的无产者理论奠基人，身后不该

这样寂寞，如今故居竟然是由德国社会民主党“代管”，怎不让来这里朝拜的黄皮肤黑头发的中国人嗟叹连声。

德国人恐怕更关心的是他们自己的小圈子。他们的一切目标都是为了享受到高质量的生活。凡是长周末，你会看到大小城市“万人空巷”，不是去凑什么热闹，而是全家老小，用私家车拖着自家的或租来的房车驶上高速公路，到瑞士、奥地利、西班牙或希腊去度假，自得其乐。法定假日，包括星期六、星期天，所有的商店、银行一律关门，大街小巷阒无一人，有时你急需什么，要买点什么，那是绝对不会得到通融的，如果说这是德国人的古板，莫如说是无奈。不是商店业主不想多赚钱，是商店的员工不干，不让他休息就是侵犯了他的权利，哪怕你多给加班费也不干，德国人认为自由与个人的时间远比金钱宝贵，真正的神圣不可侵犯。

这种铁一样的法律，美国也有。那时华人小商店不管这个，反正雇员也是华人，也不计较人权，有利可图加班到深夜也无所谓，于是许多唐人街的商店趁长假日大发其财，这引起了白人店主的眼红，为此打了好长时间官司，你无法制裁自愿放弃权利的华人员工，后来白人也挺不住了，在利润的诱惑驱动下，也作了一些妥协，不那么死板了。

然而德国却一成不变地墨守陈规，德国的华人构不成势力，德国不同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绝不允许有中国城出现，也就是说，不能容忍华人集中到一个地方形成相对独立的体系，大概这是华人赢利方式不能在德国奏效的原因。

德国人守秩序、守规矩，这是给人印象很深的，有时甚至到了令人啼笑皆非的地步。

德国是世界上惟一在高速公路上不限车速的国家，初听，很令人毛骨悚然。在我们去奥地利维也纳的那天，陪同我们的留学生王路竟把车子开到时速 190 公里，我坐在一旁捏了一把汗，不

得不提醒他。

但你得承认，高车速不等于多车祸。我们在德国十几天，天天上路，在车子如潮的高速公路上，竟然没有目睹过一次交通肇事，你听了会作何感想呢？

如果我们的安全系数也能达到这个水准，中国也可以修改交通法规：取消限速。同行的李方钧赶忙说：“还是让我们多活几天吧。”

你能相信这样的“真人真事”吗？同路的一个朋友从中国来，在行李里托运了两把用来练武术的长剑，自然是摆花架子的，并非武器，然而在德国过海关时被扣下了，这倒不是因为他们要按走私武器论处，官员们发现剑柄缠有蛇皮装饰，引起注意。据他们说，德国的动植物法中有明确界定，有的蛇类是可以剖皮制物的，有的则划为珍稀类，绝对不许捕杀制革，否则是违法。既然如此认真，只好留下让他们鉴定、研究，这位先生已没了兴致，也不想再为取这两把剑往返徒劳了。过了几天，他得到了书面通知，说经过专家鉴定，剑柄的蛇皮果然属违禁类，让他来交罚款。这位先生索性连剑都不要了，不予理会。可古板而认真的德国执法者可不会放过你，他们再下罚款通知单，你说不要不行，不要也得来交罚款，还要再追罚藐视海关裁定的加倍罚款。

德国人的古板有时成了教条。譬如留学生去延期签证，需要出示资金证明，你的账户上要有10 000马克才行。但是，他绝对不问你这10 000马克是怎么来的，借的也无所谓，这使人容易钻空子。

他们讲究效率，也讲究平等，你到政府各部门去办事，一次只准进一个人，没有我们那么热闹。如果政府官员是坐着办公的，必定在你面前设一座位，如你是站着的，他也必定站立办公，可爱的平等。办事要预约，如到了约定时间他无故不来，你

便可以起诉他，一告一个赢。在德国办事，不用行贿，你胆敢行贿，你非倒霉不可，他们会把你弄得狼狈不堪，甚至坐牢。

德国人每个人都有一个小本子随身带，是那种印制好了的按星期为本子的，你倘若约他见面晤谈或吃饭，他会马上拿出小本子查看，他哪一天、哪一段时间没有安排，然后当场做记号、拍板，这便是他的“法律”了，一定不会失约。

德国人不爱管闲事，又特别爱管闲事，这同样反映了这个民族的认真劲。他们连扔垃圾都一丝不苟。你相信德国有一部“垃圾法”吗？除了扔烂菜叶子的垃圾箱外，你经常可见涂着绿、白、黄各种颜色的金属大罐，按颜色，德国人把彩色玻璃瓶投入相对应的桶中，金属瓶盖则另有装金属的桶来盛装。你看那些家庭主妇们，挎着一个大篮子，在垃圾桶前那么认真地挑选、分投，你不能不惊叹。每星期三为扔大家具的日子，如床、柜子、电视机都只能在这一天丢到指定地点，扔电视机必须连同遥控器一起抛弃，万一别人拣去好能够用。至于丢弃电冰箱，又规定必须卸掉冰箱的门，以防止孩子淘气钻进去发生意外（以前发生过这样的惨剧，把孩子憋死在废弃冰箱中了）。

德国没有拾垃圾的人，也没有收废品的行当（只有国家办的垃圾回收利用设施），所以住房增加了几分安全，不会担心拾破烂的人登堂入室“顺手牵羊”。

我常看见德国人在没有污染的河里钓鱼。德国钓鱼居然要事先向市政府一个专门机构提出申请，由它颁发钓鱼证、狩猎证，否则违法。在一些小城市里，发放钓鱼证的公务员也常常兼管发放护照签证之类，有点风马牛不相及，若在中国，又须设立一个什么“办”。

在摩梭河上钓鱼的人很多，河水清得可见鱼翔浅底，大天鹅在水上悠然自得地游来游去，似乎在欣赏德国人闲适的鱼趣。

你绝对不会想到，德国人垂钓，都会随身携带一把卡尺、钢

卷尺之类，当他钓上一尾鱼时，立刻一本正经地用尺子去量鱼的长度，政府是规定了可钓鱼的尺寸的，如不够尺寸，马上扔回水中放生，他们像做学问一样对待钓鱼，这是多么可爱的刻板。

德国人尊重女性，不单单是让女人先行、先上电梯之类的礼节性的，他们考虑得很实际。在所有的深达几层的地下停车场里，一入门的方便、醒目的停车位标着女士专用的字样，男人不会去占用的。为什么这样？是怕女人深入到远处停车，容易受到坏人的袭击。

德国人一般喜静不喜动，守规矩有时过分，绝不像美国人那么自由自在，下了班不像美国人那样去酒吧里泡，他们大多老老实实地回家，自扫门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

不过你很难理解，就是这种氛围下的德国人又分外“好事”，或叫多管闲事。

王路有一回开车时间长了发困，车子开起来有些画龙。这时他从倒车镜里注意到，有一辆私家车一直在跟踪着他。当王路找到一个安全的地方停下车想小憩一下时，一辆警车飞速驶来，停在他旁边，礼貌地问他是不是喝了酒，当知道他只是疲劳驾驶时，警察善意地劝阻他不要过累，直到这时他才明白，原来是盯他稍的那个德国人叫来了警察。这样的“好事”，于人于己都有利，总比见到坏人行凶，大家都装作没看见要好得多。

我不知出于什么考虑，德国周边的国家都多与法国人友善，言谈话语之中有些与德国向远，至少是不喜欢德国人。我想，这不完全是因为性格，两次世界大战，德国给邻国造成的创伤，不是几十年的历史就可以愈合的，本能的讨厌与戒备心理在起作用。

可是，你必须佩服这个民族的再生能力，二战之后，德国大多数城市被盟军彻底摧毁了，莱茵河畔的科隆，全城只剩了一个古老的科隆大教堂。欧洲第一所大学诞生地海德堡因为这所大

学而被美国统帅格外开恩免炸，其余的城市百孔千疮。可是仅仅几十年，德国人又在废墟上创造了让世人刮目相看的崭新的一切，讨厌只是感情上的东西，而正视它是理智所必须的。

德国的治安是欧洲最好的。在德国任何城市，你不必像在意大利那样提心吊胆，随时有被抢的可能。德国也有小偷，主要是女人和外国人（盲目流入者），他们常在超市绺窃丝袜、化妆品、小电器之类。一旦被抓住，那是很惨的，先交一倍的罚金，然后叫到警察局录口供，过一段再由法院出面，指令你交 100 马克给慈善机构，如你不交，用不了几天，法庭会把传票下到你家里，你胆敢不到庭，你的案底会送到德国北部的弗伦斯堡的刑事犯罪记录中心，输入了电脑，这样一来，你可就是铁案如山了，以后你找职业、升学，人家都会首先查询弗伦斯堡犯罪记录中心，你还会有好果子吃吗？如果你是外国人，你将彻底失去了在这个国家生存的条件。

这比某些国家用剁手来惩戒偷窃者“仁慈”得多，但效果未必不佳。

中国人在德国的地位远不及在美国。在美国，中国人早已摆脱了开餐馆、开洗衣房的传统印象，高科技学术领域里，华人居然有着举足轻重的位置。在德国，留学生的受到重视，不过是近 10 年的事情，而开餐馆的浙江温州人则顽强地挤进大小城市的角落。

德国没有“绿卡”，好多留学生对能够最终取得德国居留权、国籍都感到渺茫，不比在美国那么顺理成章，或者可以有“黑下来”的打算，因为有可能。在德国，你是“黑”不下来的。德国的“外国人法”是很厉害的，在平时，作为外国人，你绝对不会感到受歧视，人人对你礼貌而客气，只有你办签证延期时，你才隐隐约约地感到德国人在层层防范、层层设卡，他们最终是要保护本国人的利益，包括雇用工人的顺序。这种程度，各州有

所不同，有的州严到不批准外国人的亲属来探亲，这比口口声声讲人道的美国大为逊色，德国人不怎么害怕别人说他不讲人道，他们更讲实际。

这也许就是有人说的欧洲排外。

德国也许是不得已。如果他也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的幅员辽阔，他或许也会一年发放二十几万移民的配额，不花工本费白白拣便宜网罗全球的人才，这美事何乐而不为？德国人不傻。大概，他们经受不了“人满之患”。

德国确实已经很拥挤了。按它的人口密度，如果他有中国这么大的地盘，他的人口数应该是 24 亿，两倍于中国，是不是挺怕人的？

德国人口那么稠密，政府却仍然鼓励百姓多生孩子。国家为每个儿童出生后的 18 个月内每月支付 600 马克的抚育金，父母在此期间内不得被解雇，育儿期的 3 年也要算进父母退休保险候补期里（每多生一个孩子，父母则追加 3 年）。一般来说，德国的大学教授月纯收入在 8 000 马克左右，医生为 2 万马克，博士毕业后在 4 300—4 600 马克间，而普通工人只有 2 500 马克上下，每月要支付房租 1 000 多马克，如果住的是国家提供的福利房，要低得多，如果你有一辆车，汽油、修理等每月要消耗 500 马克，如果是夫妻带两个子女的标准家庭，伙食费用约在 800 马克上下，这样算下来所剩无几了。

比尔先生是德国之声电台的艺术委员会主任，属上层白领阶层，他有两个儿子，都念了大学，他说他很喜欢孩子，我问他，那何不多生几个？他笑了起来，他说，国家对孩子补贴的钱，远远没有一个孩子所耗费的多，生多了，经济上还会捉襟见肘的，更何况以享乐人生为口号的新一代人本来就不把繁衍后代视为己任呢，故而德国官方常常为人口不增反减而苦恼。德国有 2 700 万个家庭，居然有 900 万个没有孩子！我想，他们还会增加补

贴，直到“重赏之下必有勇夫”。

一般的德国人对中国了解甚少，除了知道长城、大熊猫外一无所知，过去他们见了黄种人，总是先猜你是日本人，然后的顺序是：台湾人、香港人。这也难怪，那时中国大陆穷，出国的人寥寥无几，如今不同了，私费旅游的、变相公费旅游的团队充塞了欧洲大陆，据说一年有二百多万，我们所到之处都能见到我们的同胞，高谈阔论、大吃大喝。

值得一提的是我们在法兰克福下榻的三星级酒店叫米库尔，在总服务台上居然用德文写着一个牌牌，上面写着不准随地吐痰，不准大声喧哗，我们的陪同葛晓海一到，服务小姐立刻把牌儿推到他面前让他看。

葛晓海立刻火冒三丈，这显然是针对中国人的了，他感到了侮辱，当即提出抗议，说你们如果不撤掉这个牌子，我将动员中国团组不再光顾你们旅店。

在我们这群中国人的愤怒目光中，他们理屈了，撤走了牌牌。

然而，就是次日早餐时，寂静餐厅里大声地旁若无人喧哗的，依然是我们亲爱的同胞。

我的心里是一种说不清的滋味，这滋味伴我离开了德国，离开了那个仍然有许多未解之谜的国度。

(原载 1998 年 12 期《作家》)

皮埃尔·朗方和华盛顿国家大教堂

皮埃尔·朗方也许并不为许多世人所熟知，不过，如果我告诉你，朗方大师在 200 年前为美国的开国元勋乔治·华盛顿设计了首都华盛顿的建筑格局，那么你就会惊叹这位建筑师的不朽功勋，因为无论从美学、园林学和建筑学的角度，或是从现代交通、现代艺术的视角来研究华盛顿的建筑风格，你必须承认它的美妙在于恢宏、典雅和天造地设般的精巧。

皮埃尔·夏尔·朗方是法国人，正如同法国人塑成了自由女神像远渡重洋送到美国东海岸的艾利丝岛上一样，朗方是把古老而璀璨的欧洲建筑艺术移植到北美年轻国度的大师。

华盛顿的宾夕法尼亚大街是迷人的，它迷人的程度或许只有巴黎的香舍榭利大道可以媲美。尤其是在华灯竞放的夜晚，远眺四排林阴夹峙伸延过去的宾西法尼亚大道，那眩目的灯河，国会山庄严的圆顶，华盛顿纪念碑那利剑般的碑身，都使你感受到一种美的享受。

美国建国之初，华盛顿可没有今天这样漂亮，我看过一些图片，狭窄的、有方玻璃灯的小街，门面不大的小酒店和叫人生厌的殡仪馆，曾经占据着今天的政府办公大楼和宪法大道的地面。

乔治·华盛顿治国有方，建城也有方。他以独到的眼力选择了朗方这位建筑天才。

波托马克河是很美丽的，它是首都的一股活水。朗方在河岸一块高阜敲定了国会大厦的基址，也许这就是“国会山”的来历，其实，你从任何角度也看不出“国会”建在山上。

据说，华盛顿看了设计草图以后，亲自动笔，在离国会山不远的地方点下一个红点，那便是白宫未来的奠基地，朗方又用笔在国会大厦与白宫间勾了一条最近的直线，这条直线便是今日闻名于世的宾西法尼亚大道。

宾西法尼亚大道是美国 200 年历史的见证。在这条路上，走过一届又一届美国总统就职典礼的仪仗队，也辗过一个又一个总统国葬大典灵车的车轮，它记录了荣辱与兴衰。

当夜幕落在阿佩克斯一对尖顶塔楼和有着复斜式屋顶的威拉德饭店后面时，政府办公大楼对面的汉考克将军铜像的铜绿闪烁着奇异的光辉，这位南北战争时期的名将仿佛正骑着他那奋蹄而进的战马检阅他用血保卫下来的光荣城市。

美国是个多元文化的国度。如果说法国的朗方是华盛顿的建筑师，中国的建筑大师贝聿铭也是华盛顿瑰丽建筑的魔术师。1978 年建成在国会大厦附近的国家美术馆东楼，简直是奇迹。你无论从哪个方向看，这座纯白色的建筑都是三角形的，我在参观了它里面的价值连城的名画以后，我觉得这座建筑和名画一样宝贵，不是有美国建筑评论家称贝聿铭的设计是当代美国最伟大的建筑之一吗？

如果你有幸站到国会大厦的台阶上远眺，你可以看到一方方修剪得如同地毯一样的绿草坪，绿草坪的尽头矗立着利剑一样的华盛顿纪念碑和方形的林肯的纪念堂。

美国是世界上最年轻的国家，却拥有一座宏大的教堂，那就是高高屹立在波托马克河畔圣奥尔本山上的国家大教堂。

我瞻仰过德国科隆大教堂和罗马的彼得大教堂，那是与英国的威斯敏斯特大教堂，巴黎的巴黎圣母院相媲美的伟大宗教建筑，那是几千年文明的结晶。然而，年轻的美国却也请来了法国设计师朗方为他们建造毫不逊色的教堂。

我 1986 年访问美国时，特地花了大半天时间去参观国家大教堂。不过，已经历时 79 年的大教堂当时还没有最后完工，我曾在南面正门瞎子巴底买的塑像前留过影，巴底买是耶稣基督离开耶利哥城途中治愈的而得道的盲人。

建筑师们当然不会忘掉“最后的晚餐”，它几乎成了教堂壁画或浮雕的传统主题和模式。国家大教堂采用浮雕法描绘了犹太出卖耶稣的故事，雕在正门拱、楣之间，十分传神。

国家大教堂的中殿实在太雄伟了，从诵经的大殿望上去，高祭坛特别醒目，据陪同告诉我，建造高祭坛用的 12 块石头是由所罗门的矿场运来的，所罗门王兴建圣殿用的当然是这种圣石。

最叫人叹为观止的是大教堂穹顶和窗子上的彩色玻璃，这 200 扇哥特式彩色玻璃窗像镶嵌在教堂里的彩色宝石，最辉煌的要数西门上的圆形花窗，直径有 20 尺以上。而主楼高处绘有诺亚方舟图案的窗子，用画图说明上帝讨厌人类的暴行和相互残杀。

国家大教堂的大钟楼一年才能开放一次，上去很不容易，要过几道铁门，要攀登螺旋梯，再上电梯，才能到达教堂最高层的钟楼。教堂有 53 口大小不一的钟组成一套编钟，最大的 12 吨重，还有一套一吨多重的变调钟。鸣钟人在下面的房间里拉动钟绳，于是各种音韵的钟声便悠扬而响。

我在华盛顿的日子，没有听到过国家大教堂的鸣钟声，据朋友告诉我，那声音大极了，引起附近居民的反感，以至于教堂不得不在冲着居民那一面安装了隔音板。

我 1990 年第二次到美国时，华盛顿的国家大教堂已经竣工，

整整历时 83 年。在 1907 年萨特利大主教主持大教堂奠基礼时，他曾预言：在场参加奠基仪式的人谁也活不到大教堂建成那一天。

没有人否定他的话，包括手执象牙锤向奠基石敲下的华盛顿总统，也包括设计师朗方。因为世界上有名的大教堂都是跨世纪的产物，更何况这座教堂根本不是有了全部资金才动手修造的呢。

这座教堂修修停停，到底完成了，萨特利大主教没有料到，83 年前亲眼目睹大教堂奠基仪式的一万多人中，居然有 6 个人活到了 83 年后，当然，83 年前他们只是孩童而已。

朗方没有看到大教堂从图纸脱出来的壮丽场面，他也没想到，这座没从政府得到一美元资助的巨型工程，到底完成了，伍德罗·威尔逊总统和作家海伦·凯勒的遗体埋葬在这里，艾森豪威尔总统的葬礼以及里根、布什的就职祈祷都在国家大教堂举行。

据说国家大教堂是世界上第六个最大最豪华的教堂，但我敢说，名列前茅的另外 5 座大教堂，都没有这座教堂那么“超凡”。

这座教堂有一扇别开生面的窗子，据说叫“太空窗”，彩色玻璃是深蓝色的，确像天体的颜色，最令人感到新奇的是玻璃窗上（或者解释为“天体”上）嵌着一块月球石。这块来自月球的岩石，是 1969 年由宇宙飞行员阿姆斯特朗和柯林斯几个人登月时带回来的。

我不能想像，教长会开明到这种地步，居然允许外星的“实体”以着空前唯物的方式进入宗教的殿堂，这也许正是华盛顿国家大教堂有别于其他神殿的地方。

只是，这一功绩无法记在皮埃尔·朗方的名下。

（原载 1991 年 3 期《天池》）

日本纪实影片的新流派

——中日电影研讨会见闻点滴

中国电影剧作家代表团在日本参加中日电影研讨会期间，日方给我们集中看了几部纪实性影片，有代表性的是《海与毒药》、《滑稽杂志不要》和《前进吧，神军》。《海与毒药》的电影文学剧本曾发表在《电影文学》杂志上，这部反日本军国主义的纪实影片，本来安排了一个下午要讨论的，届时导演熊井启先生将会聆听中国朋友的意见。可惜，因为放映这部影片时，放映员放错了本，使熊井启大为恼火。他一面托主持研讨会的日方首席作家八助利雄先生向中国作家们致歉，另一面对放映员这种不负责任的行为提出强烈抗议，并以拒绝参加会议，取消讨论影片为代价。

于是，认真讨论的影片只剩下《前进吧，神军》了。神军是什么意思，谁也不懂，大概是奥崎谦三（主人公）的自称，他这支神军，全体官兵恐怕也只有他一人。

这是一部荣获日本映画导演协会新人奖的作品，在艺术界很令人瞩目。导演原一男过去给日活公司拍了不少片子，这次一改旧风，拍了一部创造性的纪实片，不能不叫人刮目相待。这部影片的制片人是原一男的夫人小林佐智子，她也参加了研讨会。原

一男本是日本著名导演今村昌平的学生、助手，拍摄这部影片的缘故、设想，本来也是今村昌平先生，后来，他把这个棘手的活儿交给了他的助手，这也说明了他对原一男的器重。

这部影片的主人公叫奥崎谦三，饰演者也是他本人，自己演自己，连名字都未改。拍摄全程是“走着瞧”，无剧本，无固定的总体构思，大概也没有全程摄制计划。奥崎谦三其人，在日本是个风云人物，一个时期曾家喻户晓。他以反传统、反体制（反天皇体制传统）和反战出名，他几次传奇性地入狱都曾引起日本舆论界的大哗。他是个奇人，为了达到他反体制、反传统的目标，自己武装了一台“宣传车”，四周贴满宣传画、漫画和标语，大书“反对天皇，杀死田中角荣”的标语，车四周装着高音喇叭，样子很像中国文化大革命时期的“文攻武卫”的宣传车。奥崎谦三多年来孜孜不倦，开着车走遍日本列岛，到处传播他的观点。他博得过很多人的同情、支持。他几度参加国会议员的竞选，连参加本届研讨会的日本著名电影剧作家田坂启（《金环蚀》编剧）都投过奥崎谦三的票，可见其影响之大。

看来，奥崎谦三是个出名欲极强的人，而且是个神经质的人（后者是我的概括，得到日本朋友们的一致称道）。当他听说有人要以他为模特儿拍电影时，他自告奋勇要自己演，这一意图与导演不谋而合，而且此人的表演天才绝不亚于专业演员。他比那些非职业演员更要自然、主动，得心应手，有些精彩处使人拍案叫绝。

不过，他们经过一段合作，原一男夫妇对这位“英雄”可不大敢恭维了。奥崎谦三固执、刚愎自用，他屡屡企图指挥导演，让导演按他的旨意“就范”，这使导演十分恼火，几乎拍不下去了。

这部影片可以说是一部跟踪调查片，故事是真实的，奥崎谦三的调查路线、调查对象和调查过程也是纯客观的，有时采访人

的话筒居然在画面中出现。这是过去的纪实影片中少有的。奥崎谦三在第二次大战中被派遣到南洋独立工兵队第36连队，当个二等兵。战后，他为了反对天皇惨无人道的战争路线，就要找一发重型炮弹，这颗炮弹是一件战争悬案。

在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前夕，驻扎在印度尼西亚的一支日本部队被围困起来，饥饿威胁着人们的生命，后来发生了人吃人的事件。这支部队中只有两名士兵拒绝吃人肉，结果，这两人以“日本帝国叛逆”的罪名被当众执行了枪决。无疑的，战后仍然让这两名正直士兵蒙受冤屈和骂名的真正原因，是一些人想要继续掩盖这件丑闻。奥崎谦三为了追查这件事，双脚踏遍全日本，走访了当年那支部队的军官、军医、曹长和兵士，包括刽子手和旁观者。电影镜头就这样紧跟着奥崎谦三的脚步走，再没有比这更真实的了。影片不但真实地纪录了调查现场过程，甚至连调查失败过程，奥崎谦三发火打人，自己被打、被骂过程，也都得到了淋漓尽致的表现。尽管那些吃过人肉的当事人当初百般拒绝说出真相，以保守机密，保护自己声誉，后来，由于奥崎谦三百折不挠，终于打开了突破口，弄清了真相。

由于原一男导演追求不折不扣的纪实性，影片过程过多，显得拖沓，叫人坐不住椅子。日本观众在看影片时不断发出笑声，我们则无从发笑。后来日本朋友解释说，这是因为语言障碍造成的，片中主人公那反反复复的饶舌和具有强烈个性的地方语言，构成了令人捧腹的噱头，剧场效果又出奇的好。

值得注意的是，被日本电影艺术家们备加赞赏的这部影片，迄今为止尚被日本各大影院拒绝上映。究其原因，决不仅由于该片的票房价值问题，恐怕与政治上的敏感有关。

更有趣的是奥崎谦三本人。他反对天皇，甚至因为他用弹弓击打天皇而被判处两年徒刑，刑满后仍不改变初衷，还是一反到底。在影片上映前，这位风云人物又因企图刺杀竞选对手的儿子

（未遂）而被判了 12 年徒刑。他没能看到自己主演的影片上映，这个由于战争而失掉一个手指头的，自称为“神军”的神奇人物，是否在出狱后（假如他还能活 12 年的话）还要鞭策他的“神军”前进，怕是人们（包括今村昌平、原一男先生）都不感兴趣了。况且裕仁天皇肯定活不了几年了，我在日本期间，报纸每天都在公布这位年届 80 的天皇的垂危病势。

无论怎样，我以为从艺术家的角度，应认真研究一下《前进吧，神军》。从这个窗口窥视一下日本当今电影，是很有好处的。

（原载 1988 年 2 月《电影世界》）

加拿大影视一瞥

加拿大是个经济大国，人均收入在两万美元左右，一直在七强之列。不过说到加拿大的电影和电视，却称不起电影、电视大国，连印度都不如。

加拿大有大大小小很多电影电视公司，不过足以令世界影坛为之震撼的作品不多见。加拿大不乏影视奇才，不过在加拿大的黑土地上却长不好，须待移植到洛杉矶的沙漠里，才会长出强劲的仙人掌，这并非笑话。有人做过统计，美国洛杉矶好莱坞 8 大公司里，居然有 1/3 的电影、电视从业人员是加拿大国籍，不过他们平时并不暴露他们的“帮派”体系。而有好几个轰动好莱坞的女明星当初在加拿大影坛上都默默无闻，好像洛矶山下的加拿大黑土地格外不生长艺术天才似的。

加拿大是个移民国家，没有雄厚的本乡本土的电影文化，在一百多年民族融合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了多元文化的格局。不过，因为英语、法语同为官方语言，反映在影视文化方面，也是两大截然有别的体系。

法语电影是以法国人后裔聚居地魁北克省以及蒙特利尔市为中心的。英语电影的中心与其说在首都渥太华，不如说在西海岸的温哥华。

英语电影的个性不是很强的，有人说它是好莱坞的分厂或一个支派，这未免过于武断，但你随便看一部加拿大英语片，如果不看厂家字幕，你真的难以区分它与美国片有多大差异。当然这不能简单地责难加拿大电影的依赖性 or 模仿性，加拿大从地域上与美国接壤，同是英语国家，同是欧洲白种人移民在扫荡印第安土著居民后新建国家的，历史都不长，他们在文化上的近似就不足为奇了。

但是魁北克的法语电影却有相对的独立性与个性。法语片当然也抵御不住好莱坞的冲击波，除了掺和着美国片的风格而外，它明显地带有欧洲文化遗风以及天主教文化的影响。

在六七十年代，法语加拿大片曾有过一段值得追忆的时代。那时他们拍摄的影片《美利坚帝国的衰亡》、《孽扣》和《生命课堂》等，曾引起国际影坛的好评，至少它是真正的不打上好莱坞印痕的加拿大特色的影片。

像美国经济事实上控制和影响着加拿大经济一样，美国的片商掌握着加拿大电影电视发行网的纲，美国片不用怎么费力气就“打入”了加拿大市场，你到任何一家电影院或是出租录影带的商店去看，95%以上的片子都是美国的，这就给加拿大的民族影视的发展带来了沉重的压力，不容易崛起。

加拿大政府做过若干努力，试图在影视艺术创作生产上摆脱美国的制约，但收效不是很大。一是老百姓爱看美国片，合口味；二是国内电影评论界常常散布自我悲观论调，长别人志气，灭自己威风。

加拿大政府设了一个文化部，这在西方国家是不多见的。文化部每年有一笔相当可观的款项拿出来支持电影艺术家们拍电影、电视，这在美国都是无法想像的事。为了振兴自己的民族电影，早在1939年政府就组建了加拿大国家电影局。它可不是政府机构，也不像中国电影局那样具有审查通过影片的权利，加拿

大电影局实际是一家官办的电影制片公司。

根据加拿大议会的法规，电影局拿到联邦基金会的主旨在于向加拿大和其他国家人民介绍加拿大。这就构成了加拿大电影局创办伊始，就以短片、纪录片为主的倾向。

迄今为止，52年中，加拿大电影局制作了近6 500部作品，有小型黑白纪录片，也有巨片，他们首先面向自然，把纪录片的艺术家们派往加拿大的各个角落。从爱斯基摩人的冰封雪冻的哈得逊湾，到石油省阿尔贝达；从世界最美丽的风景城市温哥华到五大湖区的工业重镇多伦多；从辽阔的麦田到无垠的原始林，从西海峰的旅游圣地维多利亚到东海岸的渔业中心哈里发克斯，他们确实拍了许多精美的艺术品。这方面的大师首推麦克拉伦先生。麦克拉伦的早期作品，不但出现在影院，政府还派人用装备有发电机的流动放映队，把影片带到任何偏远的渔村、山林和小村庄。

加拿大电影的“弱”是相对而言的。

至去年为止，仅国家电影局拍摄的纪录片、短片和英语、法语长故事片，就夺得过9个奥斯卡大奖，还有几百项其他主要国际奖。国家电影局早期的短片《畜栏》是著名艺术家科林·洛的代表作，也被誉为里程碑式的作品；还有1953年赢得奥斯卡奖的《邻居》，这也是艺术大师麦克拉伦的代表作。由特里·给什执导的《假如你爱这个星球》获得1983年奥斯卡奖并引起争论和震动。

加拿大国家电影局大约有700名职员，还有临时雇用的人员几百人，这只相当于中国的三流小厂的定员。而加拿大政府拨给电影局年度预算平均为7 000万美元左右。这数字在中国是相当可观的，而在拍片成本高昂的西方，并不显得充裕，拍一般的现代片，也要1 000万左右。几年前加拿大与中国的八一电影制片厂合拍了一部《白求恩》，原来预算1 000万美元，却因为拍得不

顺利，拍拍停停，不断追加成本，甚至几次险些中辍，最后虽然勉强拍下来了，却花了两千多万美元，国内新闻媒介一片谩骂声。我去年10月，同导演李前宽在卡尔加里一家有5个放映厅的豪华影院去看了一场《白求恩》，意外的冷清，加我们俩在内，全场只有7个观众，难怪报纸上甚至登载了议员提出质询的消息，看来赔得挺惨。

当然，靠国家资助的电影局并不把赢利看做是最主要目的。综观它的影片，在商业利润上获得巨大成功的不到10%，一年投入7000万，平均收回来的成本不足700万，这足以证明他们拍片的目的，首先是要存在下去，向全世界证明我的存在；其次才是拍出片子，片子本身就是一种影响，一种力量，也是一种存在。

但是，并非国家电影局垄断了加拿大的所有电影市场，独立制片人，不隶属于电影局的流动艺术家大有人在。不过，有相当一批独立制片人或导演，只要你的剧本好，有威信，你同样可以申请并得到政府的资助。加拿大著名导演诺曼·朱维逊和大卫·柯连保等，他们在国际上的声望高，他们筹集资金不困难，其余的人都或多或少受到政府的资助。

以1990年为例，政府拨出1800万加元（合1500多万美元）资助艺术家们拍片。去年8月至12月，我应邀去加拿大、美国访问，搜集华工开发北美的素材，编写了一部反映华人修筑北美太平洋铁路的剧本《枫叶的故乡》（上下集），已经提供给了加拿大政府，只有得到他们的巨款资助，这部影片才有可能问世。

我接触过好几位加拿大的电影导演、小电影公司经理，1988年我还会晤过加拿大电影局局长。他们尽管取得了那么多的成绩，却正视现实，一再承认他们是“影视弱小国家”。不过，他们并不气馁，一位导演对我说：“任何强大的、具有生命力的艺术都是从弱小阶段发展起来的，加拿大本来就是一个立国不久的

弱小国家嘛。”

我想，这就是加拿大电影、电视业兴旺的标志。

加拿大没有长城，没有兵马俑，没有 1789 年的大革命，也没有十字军东征。但他们说，我们要把加拿大所有的英雄、艺术家，一个个地搬上银幕，这是加拿大的骄傲。

我想，一个自尊自爱的民族，是有希望的民族，自然包括电影发展的希望。

(原载 1991 年 3 期《荧屏世界》)

白克劳家庭农场

这是一个秋雨绵绵的天气。早晨起来撩开窗帘一看，外面是铅色的天空，雾蒙蒙的细雨，心里很扫兴。昨夜睡得很香甜，连梦也没有，我和韩少功住在我的陪同庇奥·瓦特金斯先生家里，他的父母好客极了，把老两口的卧房腾出来让我们住。

吃过早饭，除了庇奥的妈妈留守而外，全家人冒雨陪我们访问白克劳家庭农场。

这家农场距离庇奥的家约有 10 英里左右，因为是雨天，这里又是明尼苏达州的最北边，本来就比较偏僻，所以路上几乎没有车子。

我们的两部车子在白克劳农场院子的草坪上刚一停下，农场主人保罗和弟弟史蒂夫热情地迎上前来，他们都是第一次同中国人打交道，有几分农民的拘谨。

白克劳农场说起来并不是农场，它是个牧场，虽然它拥有 640 多亩耕地，但是土地上所有的农作物，玉米、黄豆和胡萝卜等，全是当做饲料用的。

最引人注目的建筑是屋后的 5 个青贮饲料塔和玉米塔，离远看，很像 5 个升火待发的三级运载火箭。每个青贮饲料塔价值 10 万美元，农场的主人到秋天便把玉米秸秆、青草等切成短秆

高压入塔，奶牛一年都可以吃到发酵得很好的青贮饲料了。

白克劳农场目前存栏的奶牛有 200 多头，正在产奶的 90 头。

90 头膘肥体壮的荷兰奶牛的产奶量是相当可观的，如果解决不了无菌贮奶的技术问题，很难想象是什么样子。所以，白克劳牧场主建了一座能够存贮鲜奶 5 000 公升的牛奶罐。政府对牛奶的质量要求甚严，每月都派出调查队深入到农牧场来，对每一头奶牛都要进行全面检查，包括奶的产量，有无疾病，奶里脂肪、蛋白数量是否达到标准，有无病菌携带等。

白克劳农场是家庭式的，除了春秋两季农忙时节雇用中学生做临时劳力不足的补给外，其余的活都是自家人干，连保罗 13 岁的女孩都能打扫牛棚、挤奶，9 岁的小女孩居然能叫出所有奶牛的名字。

挤奶的时间到了，牛栏里响起了轻音乐的旋律，保罗告诉客人们，音乐可以刺激奶产量。他们已经逐渐废弃了古老的农牧方式，挤奶、清扫牛栏等繁重的体力劳动早已是电动作业了。湖边一所大房子，是他们的拖拉机库，拖拉机、康拜因和各种农机具应有尽有。

当我们告别白克劳农场主人们的时候，保罗也谈起了办农场、牧场的苦处。他这个家庭农场有固定资产 50 万元左右，其中包括农业机械。这里，一英亩土地折价 600 元，保罗家有 160 亩地，另外 400 亩是从别人手里租来的。保罗抱怨这里的土地价格太低，他说，如果在华盛顿，一平方米的土地就值 600 美元。养奶牛是赚钱的，但是应付贷款也是相当头疼的事。几乎没有哪一个家庭农场不是捆绑在银行利息的十字架上的。

为了适应现代化农场的形势，农牧民们只有靠借贷来建牛奶罐、青贮饲料罐。从前土地价格高，银行鼓励农民们借款，用土地做押金。但是借的太多了，不是一年两年能还得起的，而土地又降了价（由原来的一英亩 3 000 元降到六七百元），农民即使把

土地全部卖掉，也未见得能付清银行贷款的本息，于是只得年年偿还本利的一部分，而长期贷款的利息高达 12%，这等于套在农牧民颈上的一条锁链，越拉越紧。

“你也欠银行的债吗？”我问保罗。

保罗叹口气说：“当然。我们弟兄二人欠银行的贷款差不多有 20 万元，占全部固定资产的 40%。”

“你哪一年要还清呢？”我不免有点为他担心了。

“也许 20 年，也许 30 年。”保罗说，“反正家家有债，不发愁。”

告别了保罗一家人，我回眸站在雨丝中的人们，大大小小，不过七八口人，却养着 200 多头奶牛，种着 600 多英亩的土地，假如在中国呢？也许这是一个生产队的生产资料吧？

（原载 1987 年 11 月 12 日《吉林日报》）

钻石城安特卫普

斯凯尔特河远远比不上多瑙河和莱茵河那么宏大、那么著名，可它有它的动人之处。从布鲁塞尔乘车北行，50 公里的路途，公路几乎是傍着这条河走的，它像一条墨绿的带子，蜿蜒在古堡和中世纪教堂林立的欧洲大地。我们访问的城市安特卫普，就坐落在斯凯尔特河的下游河口处。安特卫普是个很有名的古城，素有“钻石之城”的美誉，但这里却一颗钻石都不出产，这曾令我百思不得其解。你只要躬身潜入安特卫普的世界钻石贸易中心去观光，你会大吃一惊，这里竟有1 500多家钻石企业和近400家钻石加工厂，每年成交的贸易额在十几亿美元。那些富绅阔佬们，都为拥有一枚有57个磨面的安特卫普钻石而骄傲，这些出自安特卫普的钻石都有本地权威的“钻石证书”作为身份证，凭着它，拿到世界任何交易所，都是值得信赖的凭证。

安特卫普的钻石业可以追溯到16世纪，印度和南非原石和裸钻几乎有一半是运到这里加工再远销全球各地的。

我们不是为钻石而来。比利时的弗拉芒电视台有意和中国合拍一部片子，清朝时有个比利时传教士，皇帝封了他一个中国名字，叫辅林，他曾经顶戴花翎和官袍加身，当过清政府的管气象天文的官儿，如今北京建国门内的观象台便是这位比利时人建

的。不过，据中国驻比利时使馆的人告诉我们，中方不同意拍这个题材，对辅林的看法有分歧，比方认为他是传播西方文化的友好使者，我们则认为他只是有传教士的“外衣”，对他有另外的评价，既然这个题目不好沾，弗拉芒电视台的布鲁林导演又亮出了另一个传奇人物的素材，这个人叫保罗·斯波林卡，青年时代便跑到中国来，在这里生了一大堆孩子，他接受东方文化，也传播了西方文化，难能可贵的是当八国联军肆虐中国的时候，斯波林卡能够挺身而出，拯救过一大批中国难民，因此受过清政府的嘉奖。

看来斯波林卡是没有争议的，于是我与布鲁林导演草签了一项合作编剧、合作拍片的协议。为了使我更了解弗拉芒电视台的水平，导演在陪同我参观了弗拉芒电视台的先进设施以后，又陪我去安特卫普去看他们正在拍摄的一部电视连续剧。原来他们拍的戏也是枪战片。在海滨一个废弃的仓库里，我们去的时候，正拍警车闯进来围堵歹徒的镜头，与我同去的李逸君小姐还滑稽地戴上了警官的帽子与他们合影。安特卫普是个小城，比起中世纪的赫赫大名来，它应当是衰落了。13世纪左右，它可是全欧洲的商贸中心，曾是欧洲第一大港，后来才逐渐为鹿特丹所取代。

安特卫普不是法语地区，而是说荷兰弗拉芒语，比利时这个国家是由法语和弗拉芒两个语种的居民构成，旗帜的图案都有明显区别，常常引起冲突。我走访过的最古老的鲁汶大学，本来是一种语的，后来到底分裂成用两种语言教学的鲁汶大学和新鲁汶大学。安特卫普是弗拉芒语中“掷臂”或“抛手”的意思。这一段传说，据说古时曾有巨魔霸占此地，扼守斯凯尔特河口，往来船舶均受其敲诈勒索，如有不从者，则砍去手臂抛在河中。后来，出了个罗马勇士叫布拉波的，决心为民除害，与恶魔争斗数百回合，终于获胜，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砍去恶魔之手扔

在水中，从此天下太平。

像荷兰的阿姆斯特丹一样，安特卫普也是画家的摇篮，这里是十五六世纪著名的弗拉芒画派的发祥地，著名大画家马塞斯、鲁本斯、凡戴克都是安特卫普人，他们的艺术珍品至今仍有多幅藏于本地的博物馆和圣母大教堂之中，你只要走进教堂仰视鲁本斯绘制的圣母像，你就会受到强烈感染。离开安特卫普的时候，我想看风车。问一个陌生的男人，他正在田间刈草，好客的农夫竟把我们带到他的漂亮的房舍里去喝咖啡。他告诉我，安特卫普博物馆里有中国的“觥”，问我看到了没有？我没有发现，但我却在美国、意大利、加拿大……很多城市的博物馆里看见过大量的中国稀有文物，这使人想起八国联军，想到也有比利时的份，那么在安特卫普有中国文物便不稀奇了。

（原载 1993 年 11 月 25 日《长春晚报》）

从好莱坞的“独霸”引发的思考

我曾两度访问好莱坞，我喜欢比弗利山上绵绵不绝的辉煌，在好莱坞的名人大道两侧，特别引人注目的是数以千计的五角星大铜钉，每个铜钉里都镌刻着一位好莱坞影星的名字，在千万人踩过之后，越发闪闪发亮，象征着永远不衰败的辉煌。

你不得不承认，好莱坞迄今领导着、控制着、主宰着世界电影的潮流。这就是为什么西欧各国对乌拉圭谈到的影视版权的争执那么激烈、那么旷日持久，什么市场都好商量，惟独对电影电视，要对山姆大叔严加防范，双方闹得不亦乐乎，足见美国电影的影响之大，给世界各国带来了多么大的压力。

据西欧官方公布的数字称，每年西欧影视市场居然有 68% 被好莱坞占领。

好莱坞从 30 年代起，经历了 60 多年，虽然也起起伏伏，为什么历久不衰呢？这确实是个谜。

哥伦比亚公司的一位副总裁在接待我时，曾经说过这样的话：“永远琢磨人的胃口，才能使观众胃口大开。”也许，他这便是真正视观众为上帝的宗旨。好莱坞从前只拍影片，这些年也在突击电视录像市场，一部影片问世后，他在世界各地收取的录像版权费，往往比电影本身要高，而且源源不断地进钱，这是他们

的经营艺术。现在，像好莱坞的8大公司，每个公司一年拍片（电影）不过十几部、二十几部，似乎比鼎盛年代大为逊色，但是他们大量拍摄的肥皂剧却稳稳地占领了每个家庭。

从70年代起，好莱坞开始大投入、拍巨片，动辄几千万美元。米高梅公司的一个销售经理告诉我：“大成本，卖大钱，就是这么回事。”1989年，美国的影片《蝙蝠侠》创造了高成本纪录，竟达5500万美元之巨，可它并不吃亏，实际影片收入一个多亿，而人们花近20美元买录像带，直接销售给家庭，这笔收入更可观。据不完全统计，美国家庭录像带的收入，已超过票房收入的40%，这实质上是好莱坞的一场革命。

本来1989年已经是美国电影票房破纪录的一年了，今年则又超过了1989年，令电影越发滑坡的中国同行咋舌。

美国的许多独立制片公司在竞争中与大公司角逐，他们不敢像好莱坞那样不计成本，而是小心翼翼，他们不能无视《新四十八小时》的惨败，那是独立制片人的作品，结果花6000万美元拍出来，连成本也没收到。像米拉麦克斯公司，便是一家小公司，它拍片成本不超过1500万美元，它没有正面与好莱坞抗衡的想法，而是扬长避短，拍小片子，钻好莱坞的空子，他生存得不错。

不过，好莱坞的大公司仍然统治着美国乃至西方影视世界。现在，好莱坞八大公司的年产影片总量约在150—200部之间，有些小公司的产量急剧下降，这几年，有的根本不敢拍片。

现在，人们都在谈论保护和发展民族影视事业，这当然是很好的。我们国家有幸没有受到美国片和美国录像带的冲击，但是，港台的许多低质量的电视剧和粗制滥造的影片占领人们艺术欣赏空间，已非一日了。中国电影不景气，中国的电视剧尚未形成市场和良性循环，中国也许还没有意识到西方文化的挑战，但是，随着国门更大地敞开，这终究是要提到日程上来的，欧洲就

是例子。

几年前，美国电影协会主席杰克·瓦伦蒂访问欧共体总部，曾经大言不惭地说：“我不久前向你们扔了一颗手榴弹，是拉了弦的，我来看看反应，你们是战还是和？”

欧洲人当然不会满意他的文化讹诈。目前，欧洲有大约 60 个商业电视频道，由于卫星传送的日益发达，很快将有 100 个频道出现，那么，每年的播放时间会在 20 万个小时左右。广告收入是多少呢？差不多可以有 250 亿美元左右，这是多么大的一块肥肉啊！欧洲人不甘心这块肥肉落进好莱坞之口，才有贸易保护之战。一位法国欧洲事务部长说得再明白不过了：“如果欧洲的电视观众都坐在日本电视机前看美国节目，那把我们的节目置于何地？”

但，这并非行政命令和叠高贸易壁垒所能奏效的。欧洲各国电视台的老板们便反对，他们明白，只有自由进口美国片、美国录像才能赚钱，许多观众也不愿意把美国片阻挡在欧洲大门之外。

也还有一种意见，那就是反对文化偏狭论，就拿最卖座的《蝙蝠侠》来说，从演员到外景地，十分国际化，你很难说它是典型的美国片，你似乎不应该阻止国际化的文化渗入。

由此，我想到的是世界文化的交流、发展和融合，门和窗都是关不住的，中国没有公开引进大量的美国片，可是人们传看的各种录像带，早已应有尽有，只是另一种渠道罢了。

怎么办？最好的抵御与进攻便是发展我们自己的民族影视业。当你的东西具有魅力的时候，你一样能征服世界。

（原载 1994 年 3 期《荧屏世界》）

密执安湖畔的记忆

生活在西方的东方女性

芝加哥的秋天清清爽爽，天是蓝得透明的，空气也是透明的，一切如同刚刚洗浴过。

密执安湖是五大湖之一，芝加哥就坐落在密执安湖畔，使她成了有水的都市，一下子使这个美国最大的工业城市得到了滋润，不像机器隆隆的底特律那么令人狂躁、气闷。

我到达芝加哥的时间是9月8日，这本来是北半球最舒适的季节，芝加哥偏北了一点，此时早晚已有些凉意，我看看下榻的假日旅店房间里的温度表，早晨气温只有摄氏10度，比中国的哈尔滨要冷。因此我和陪同翻译庇奥去参观芝加哥谷物交易所时，连灯芯绒外衣都套上了。

芝加哥城绝不像华盛顿那么清静，更不像夏威夷那么风光宜人，芝加哥的噪音够可怕的。城里的轻轨车都在高架桥上行驶，高架桥上的钢轨和街市两旁三层楼房住户的阳台一般高，于是，铁甲火车终日驶过摩天楼群间狭长的街市的情景，就有如在一个密封的铁罐子里撞击，声音散不出去，在这一点上，芝加哥可能

是美国所有大城市中最丢分的一项。

我们的中午饭是在一家中国餐馆吃的。

这家中国餐馆的名字别出心裁，叫“鸡与米餐馆”。这是一间西化了的中餐馆，不但不能用“地道”二字来要求厨艺，甚至可以认为所有的菜肴都是美国菜式、美国味道。我要了一点炒米饭，类似扬州炒饭，却没有扬州炒饭的色、香、味。又要了几只虾。

这间餐馆的四壁涂写得乱七八糟，主人却又有意保留着，这引起了我的兴趣，于是边吃边看。中国人是最喜好“题壁”的，哪怕在厕所，也恨不能写上“××到此一游”。果然，题壁者全是炎黄子孙，其中还有机械工业部一个机床贸易技术合作代表团集体签名的题词，盛赞该餐馆“东方佳肴，味美情深”。本来味道平平，何以吹捧如是？且又张之素壁以招徕吃者？这使我突然想起了我访问意大利时的一件小事。那是我初到罗马的日子，参观过罗马斗兽场，就近找了一家中餐馆吃便饭，老板是一位有几分姿色的年轻女人，浙江温州人，待客挺热情，吃过饭，拿了账单子过来，主动问我：“要多开几千里拉吗？”我先是愕然，继而忍不住发问，老板娘回答：“您大约是意大利请来的高等客人吃住人家全包的，对吧？过去我常接待一些国内组团、自包伙食的同胞，他们吃3 000里拉，总要让我在账单上签上5 000、6 000或更多。”我明白了，脸也红了，我知道这些开洋荤的诸公是穷极无奈，想在伙食费的实报实销上做点手脚、卡点油水，够可怜、可悲的了。我那时逃也似的离开了那家餐馆，尽管饭菜可口，却再不敢问津，我觉得我的人格受不了那种“自然而然”的无恶意的污辱。

芝加哥的来访题壁者，是不是也属于占了小便宜而廉价吹捧的诸公呢？实在不敢妄评。

午饭后，我没有回旅馆，却来到密执安湖畔的草坪小坐，望

着水天一色的大湖和拥挤在湖湾的各式各样的豪华游艇，算是小憩。

按约，下午3点30分，我从湖畔来到芝加哥美术馆门前，我要等待华侨陈伟爱小姐。

我并不认识陈伟爱。她也并非美国官方理应承担接待我的人。她是个志愿者，志愿为“国际访问者计划”效力，当然，她出面接待什么人，她是有所选择的。这种志愿者，我在旧金山的导游米保罗也属于这种热心肠的人。

一分钟都不差，我看见一辆普蓝色的奔驰车徐徐驶到美术馆门前，一个苗条女郎跳下车，手里摇晃着车钥匙拾级而上，四下一望，便立即对准目标，向我走来。

“张先生，你是？”

我实在不敢恭维她的汉语水平，比西方人学华语还要差，这也难怪，后来我才知道，她是在美国出生的华裔，有好多她这样年龄的人根本不会说汉语呢。

我自报家门，同陈小姐握手，说：“谢谢你牺牲了自己的时间来陪我。”

她笑了，笑得挺自然：“我崇拜作家，我汉语不好，却愿看中国小说。我能陪你，我是自愿的，好，现在我们走，好吗？”

我刚步下台阶，我的翻译庇奥来了。

我看到，陈伟爱的脸色忽然变得不好看起来。我万万没想到，她对于已经陪同我半个月、寸步不离、且已成为朋友的庇奥先生是那么不客气，须知，庇奥先生还是美国新闻总署专门指派的陪同呢。

陈伟爱用英语冷冰冰地对庇奥说：“请你回去好了，我懂汉语，这里用不着翻译。”

我都替庇奥先生下不来台。但庇奥挺有教养，一点都没生气，反而赔笑地问：“那么，我什么时候来接张先生呢？”

“这你不用费心，我会把他安全送到旅馆的。”陈伟爱改用汉语说。

庇奥走了，似乎也没有什么不自然。

“厚脸皮。”发动车子后，陈伟爱小姐说：“昨天，我已正式听接待部门通知他了，不让他陪同，他还是要来。我不愿意在接待同胞时，跟前有别人，讨厌。”

陈伟爱今年只有 26 岁，父亲是广东人，早年漂洋过海到美国落脚谋生，她现当着教员，去年曾到中国的北京化工学院当过几个月英文教师，据她说明年还要去应聘。看得出她家是挺富裕的。她开的车子是小型的家庭用奔驰，完全是她个人的钱买的，为了“好玩儿”，而她家还有另外的卧车、工具车、跑车，她要有自己单独的代步工具，她笑着对我说：“我很任性，家里人拿我没办法。”这也包括她的婚姻，不管家人怎么心急如焚，她笑嘻嘻地有定轨一条，父亲对她只能叹气。

爬 120 层的希尔思大厦是陈伟爱的第一个壮举。这是全世界的制高点，比纽约曼哈顿的贸易大厦、帝国大厦还要高。我在帝国大厦极顶看到的是纽约曼哈顿和皇后区的楼群和烟囱，在希尔思大厦上能俯瞰到海一样阔的大湖和湖上的白蝶一样的帆群，十分惬意。

认真去参观，我开始改变对芝加哥噪音的坏印象。有好多街市到处是花树和各种雕塑群，其中还有毕加索的街头雕塑品，这件雕塑十分荒诞和抽象，从正面看，像是红铜铸成的狮子头，从侧面看，又像是飘飘洒洒的美女秀发。再换一个角度，你可以辨出那是凸起的一组琴弦，最终，你会得出结论：什么都不像。

芝加哥的唐人街远没有旧金山的大，也比不上纽约的热闹，但比华盛顿的集中，一条较宽的直街，再向右拐，一条丁字形横街，街两旁中国店铺、银行、餐馆、书店林立，街的入口处也与所有美国的唐人街一样，有一座四孔牌楼，飞檐画栋，上有孙中

山手书“天下为公”的牌匾。

陈伟爱要为我拍照留影，于是我站到了牌楼前面，隔一条马路。

当陈伟爱按下快门后，突然脸红了，连说了几个“对不起”。我一时没有明白是怎么回事，她指指牌楼下面吊着的一条横幅说：“我不该选这个角度。”

我这才注意到那横幅上的字是一行蓝字，是辱骂、抗议我国驻美大使到芝加哥视察的。再细看附近墙上，也有类似的标语。

陈伟爱告诉我：“这里还经常有反共游行呢，逢年过节就有，老头老太太居多，打着三角旗，喊着口号走一圈。”

我有点惊奇了：“他们对共产党这样仇视？”

陈伟爱格格地乐了：“游行是国民党出钱，你看，前面那家报馆，就是干这个的。凡是参加游行的，游一次，发放游行费20—30美元，还免费供应一顿午餐，好多人就为这点美元而游行。”真是令人哭笑不得。

芝加哥的同性恋者比别的州有地位。

美国各州的法律各有不同。有的州明文规定，同性恋为非法，也有的州承认同性恋为合法，甚至承认两个男人或两个女人组成的家庭，继承权等等都相应受法律保护。芝加哥是介于二者之间的状态，既不宣布合法，也不禁止，处于默许状态，因为那些为同性恋者利益合法化而斗争的人们，常常打着同性恋的旗帜，走上街头，示威游行，可惜我没机会饱此眼福。不过，陈伟爱提议把车子开到同性恋街去，她要我去“开开眼”。

这是一条两英里长的街，不算小街。如果你不注意，这条繁华的商业街似乎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但旗帜是特殊的，七色旗，赤橙黄绿青蓝紫，以太阳光谱为象征的旗帜，看来是煞费苦心设计的。据陈伟爱说，凡是插着这种旗的楼，其主人便是招摇过市的同性恋者。

同性恋者有他们自己的酒吧、自己的商店、自己的夜总会，一切自成体系。我站在路旁观察着一对对走过来的同性恋“情人”，一对男人或一对女人，同样勾肩搭背、亲亲热热，叫人说不出是什么滋味，直弄得我吃饭时都有点反胃。这顿晚饭很丰盛，中国餐，陈伟爱要了一份左公明虾（不知这道菜的名称何以如此之雅）还有一份牛肉饼，茄子什锦等，陈伟爱花去近 50 美元，够大方的了，而买一份汉堡包才二三美元。

西方女性

芝加哥的另一位小姐阿希利亚与陈伟爱一样给我留下深刻印象。

阿希利亚是带我们参观西北大学的导游。西北大学是私立，与哈佛大学一样，相当有名，因为该大学位于美国版图的西北部而得名。它创办之初，现在的加利福尼亚、洛杉矶一带还不属于美国版图呢。西北大学有神学院、哲学院、工程学院及音乐学院等分院。

我们步入西北大学校园里，正碰上一队业余演奏家们穿着制服在吹奏军乐，那是大学生们自发的娱乐。阿希利亚今年 20 岁，穿一身红色衣裙，有一头亚麻色披肩发，眼睛是灰蓝色的，她是意大利后裔。她的父母亲都是西北大学的声乐教师，所以她和另外两个哥哥都在这所学校学习。阿希利亚解释，只有这样才节省学费，否则每人每年要 16 000 美元学费，而一位大学教员年收入才两三万美金。

西北大学就读的学生多数靠打工维持。这倒并不是因为他们的家庭都无力支付学杂费，而是这样一种社会风气。年过 18 岁，再向父母索取钱财，那被认为是可耻的、低能的。因此，打工，赚钱在那里是高尚的。阿希利亚毫不掩饰地告诉我：“我给你们

当导游，也是一种打工形式，一个小时可以得到 10 美金。”我称她这是“美差”，庇奥译给她听，她笑了很久。

私立大学是很为打工的学生着想的，为了与国立和州立大学的学生争得多一点假期，使打工的地方不至于被别人占满，西北大学是每年 3 学期制。第一学期是 9 月至 12 月，第二学期是 2 月至 5 月，第三学期为 6 月至 8 月，也就是说每学期授课 10 周左右，然后放假，让学生去谋生。

当然，那些品学兼优的学生能拿到全额或半额奖学金的另当别论了，即使是私立大学，也有若干财团提供的奖学金。最令人感动的是好多靠奖学金得以完成学业、取得学位甚至后来出人头地的学者们，每年自愿从自己的收入里拿出几千或更多的钱交给学校，作为支付给后来者的奖学金，如此往复循环，充当教育的润滑剂，这未尝不是一种文明之举。

我在芝加哥碰上过好多中国留学生，也有访问学者，他们也和美国学生一样，学会打工。

一个来自上海的学生，他与几个同伴买了一台小货车，每天晚上给几家餐馆进货，冻牛肉、蔬菜等，干一个星期，一个月的伙食费、房费以及零花钱都够用了。

应当说，中国的公费生是挺享福的。他们的衣食住行都有保证，根据中美互派留学生的规定，美方支付给中国留学生的钱是用不完的，所以好多留学生都有了私人汽车。当然，那些看上去挺新的二手车其实不贵，1 000 美元可以买到一台。

阿希利亚小姐站在主楼前一块石头前，大讲这个独有的“名胜”。这块石头后面原来是喷泉，前几年喷泉坏了，不知从哪个学生开始，就利用这块石头在上面刷写广告，久而久之，大家都来刷写，学校各种社团、学会有什么活动通知，都用彩色涂料在这块石头上刷，写在别的地方的广告，似乎构不成第一号新闻。这块石头的身价陡涨，有时你刚刚刷上通告，别人就给涂掉，写

上另外的内容。所以人们在石头上刷写了新广告后，还有人连夜守护，直到这则广告失效。

你真难以想像，由于天长日久，积在石头上的各种涂漆有几英寸厚，阿希利亚说：“这块花花石头年年在长个儿。”

我有幸碰上一个浅棕色头发的黑孩，提着漆桶跑来，在石头中央写了一个名字，下面写了“我爱你”，爱是用一颗画出来的心的图案代替的，“是的，爱别人应当用心！而不是嘴。”对阿希利亚的话，我们都哈哈大笑。

我说：“美国的大学生够开朗的了。怎么对女朋友说的悄悄话也可以公布于众？”

阿希利亚道：“美好的事情叫大家分享，那不是很快快乐的事吗？”

接着，阿希利亚对我讲：“我妈妈年轻的时候可不是音乐家，她那时在酒吧里当歌女，我爸爸开着一家意大利餐馆，卖意大利面条。妈妈天天在对面的酒吧唱，唱得爸爸着了迷，每天宁可少赚几十美元，很早就歇了店，买了票去酒吧里听歌，风雨不误。爸爸终于感动了上帝。”接下去是一串银铃般的笑声。

“看来你对爸爸的执着追求很崇拜。”我开了一句玩笑。

“当然。”阿希利亚道，“如果没有爸爸这种穷追不舍的劲头，这世界上怎么会有我？又怎么会有我为你们导游呢？”

我们笑得直不起腰来，我称她是个“清醒的现实主义者”。

东方人相聚在西方

如果没有李欧梵的出现，我就绕过爱荷华城直飞号称“万湖之州”的明尼苏达了。李欧梵改变了我的行程，使我有机会拜见聂华苓女士。

李欧梵和台籍作家许达然先生是脚前脚后来到我下榻的旅馆

造访的。许达然先生的散文写得很漂亮，过去海峡两岸不通文，只是从香港报上见到介绍许先生的文字。这次他亲自送了两本他的集子给我，拜读之后，始知文字果然清新。

李欧梵是有名气的台籍评论家，曾经到大陆参加过几次重要的学术讨论会。我听说他近日正与女作家聂华苓的千金在相爱，不过，李欧梵的年岁当在 40 以上，我就不便贸然动问。谈了一阵后，李欧梵请我们到华欣川菜馆去吃了饭，再回到我住处时，他执意要给聂华苓打个电话，他说，你来到了芝加哥，离爱荷华已经近了，如果你不去见见聂华苓，她会相当生气。

果然，聂华苓在电话里要我亲自讲话，她责问我为什么“过家门而不入”？她热情地说：“我几次回中国都没能见到你，现在你必须来，呆一天也成，邵燕祥和乌热尔图也在这里。”

其实我早知道邵燕祥在国际笔会中心，我离北京时，他也正筹划上路。

看来，不去看聂华苓是说不过去了。可是机票都已安排好，临时更改有可能吗？

聂华苓要我的翻译说话，她要求庇奥立即请示华盛顿，为我追加旅费，办理追加访问项目的手续。这一切，华盛顿仅在 20 分左右时间就办到了。

第二天下午 5 时多，我乘坐的班机到达小城希得尔·拉庇得斯。台湾籍博士研究生陈达武代表聂华苓来接我们。原来从希得尔到达爱荷华城还有 40 华里的路。

爱荷华这几年名声大噪，完全是因为这里设立了一个国际笔会中心。聂华苓受命执掌着这个中心。一般来说，每期 3 个月，请几十个来自世界各地的作家住进这安静的小城来潜心写作。我到爱荷华的时候，这里仍聚集着来自全球的三十几位作家。

爱荷华城不大。到处是绿树丛，树丛中掩映着漂亮的房舍。这座大学城可能是世界上最安静的、书桌可以放得最平稳的地方

了。全城只有 6 万人口，大学生占 3 万，另外的 3 万人全是为大学生服务的人和教职员，这座城市的所有设施也都是为大学而建的。没有工厂的喧嚣和污染，没有大兵和防暴警察，真有点像与世隔绝的世外桃源。

聂华苓的家就更带有仙居的味道了。

楼房依山势而建，全是木板结构，使人想起大森林守林者的古老木屋。我沿着陡立的台阶向她的房子攀登时，听到了比任何音乐都美的风铃声，啊，那是吊在木屋廊下各种工艺的风铃，正在晚风中轻轻奏响。那时夕阳正透过密匝匝的杉树林把橘黄色的余晖洒在古铜色的木屋上，我突然觉得聂华苓都显得空灵起来了。

长长的木桌，熊熊的松木火炉，喷香的烤牛肉、熏火鸡，还有煮玉米，又似野餐，又不是野餐，人们尽情地饮酒、谈天。

聂华苓的丈夫恩格尔已年近 80，他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爱讲他的冒险往事。女儿兰兰则喜欢听当今中国大陆的新鲜事儿。

台湾著名作家王拓挨我坐着。他是个天生的演说家、辩才，是苏格拉底、柏拉图式的人物。在台湾，他的名气一点不比柏杨、李敖小，他坐过国民党的牢，政治犯，到美国来之前，才释放一年多。几年的牢狱之灾一点未能封住他的嘴巴，照样滔滔不绝，攻讦时政，与我们辩论，他是个振兴中华派，务实派，但他自己也承认，他即使把牢底坐穿，中国人也未必知道是怎么回事，于是大口喝酒，大块吃烤牛肉。

一阵呦呦鹿鸣声从后院传来。

恩格尔第一个跑了出去。

“是老人养的鹿？”我问。

“去看看他的宝贝吧。”聂华苓笑吟吟地说。

清白的月光从树隙洒下来，在草地上投下斑驳的光影，杉树

林里有一种神秘的、模糊的童话般色彩。

啊，原来不是鹿，也自然不是呦呦鹿鸣。

一群十来只像獾子或狗熊样的动物正从密林里走出，恩格尔把干硬的面包捏成碎块，扔到草地上，那些摇头摆尾的小动物就十足快乐地大吃大嚼起来。

“狗熊吗？”我问。

“不，这是浣熊。”恩格尔的语气像谈论他的儿子或孙子：“他们乖极了，饿了就来，饱了就走……”

一切都如大自然天赐的一样听其自然，风铃丁冬声中，我仿佛听到了隐隐的生命绵绵的乐章，正从冥冥中渗透过来……

(原载 1990 年 3 期《天池》)

尼亚加拉瀑布

我两次观赏过壮观的尼亚加拉瀑布，一次是在美国一侧，是在 1986 年。一次是在加拿大一侧，是在 4 年之后。

第一次，我是从纽约州的布法罗市前往瀑布的，布法罗有一个举世闻名的印第安人文化中心，我参观了中心后即去了尼亚加拉。

其实，就落差而言，非洲的维多利亚瀑布要排在榜首。但是，就每秒 6 000 立方米的总流量和瀑布幅宽 1 300 米的恢宏气势而言，尼亚加拉是无与伦比的。

我们的车子离瀑布还有两公里左右，就已经感觉到了尼亚加拉的震威，吼声如旱天滚雷，震耳欲聋。

其实，尼亚加拉河并不具有密西西比河或亚马逊河的磅礴气势。说起来甚至有点寒酸，它跌下深谷前的一段河床，水深不过及膝，但是急湍异常，巨大的峡谷好像是一部超强磁场，把河水狂暴地吸纳过去，于是瀑布奇观出现了。

美国和加拿大两国间有一道横跨河上的桥梁，有一个好听的名字：彩虹桥。这里只要是晴天，几乎无时无刻不能看到天空中的绚丽彩虹，这彩虹是从散布在天空的巨大水雾折射出来的，巨流跌下深谷，撕裂的水珠泼雨般喷溅出几里地外。

观赏瀑布，如果不坐船，那就不能尽兴。于是上船。

这艘游艇的名字很好听：雾的女儿号。我猜测，这与尼亚加拉瀑布创造了迷蒙大雾有关，导游说我猜得对。

乘任何游船，也不会发给你一件蓝色的雨衣。原来雾的女儿号将要劈波斩浪一直钻到隆隆作响的水帘中去，叫人心跳，好刺激！

从美国方面看，瀑布形状是美女面纱状，而马蹄形巨瀑则属于加拿大，各有各的角度，各有各的妙趣。

当游船驶过属于美国的亚美利加瀑布时，水珠纷飞，水声如雷，接着游艇冲向马蹄形瀑布的漩涡。从这里仰视，惊心动魄，大有天河倒泻的感觉，瀑布从五六十米的崖上摔下来，形成厚厚的水幕，巨溅的水雾顷刻间打湿了每个人的全身，雨衣也不顶事，水直从领口、袖口钻进身体，都弄得湿漉漉的，可是无比惬意。

美洲本来是开发得很晚的地方，尼亚加拉瀑布又处在北部，直到17世纪才被人们发现。

尼亚加拉河是一条很短的河流，它如同一个连接线，把伊利湖和安大略湖沟通起来。尼亚加拉所蕴藏的巨大水利资源也相当可观的，但是旅游资源更为人们所看重。

美国一侧有瀑布城，加拿大一侧也有一个瀑布城，比美国的大，大瀑布美加两侧都有一百多米的高塔，可供游人居高临下观赏瀑布，也可以一边在旋转餐厅吃饭、喝咖啡，一边领略这里独特的风光。

导游说，从美国一侧来看瀑布的游客每年在300万左右，加拿大人说他们那一侧也不少于300万。也许双方的统计都有水分，凡是持美加护照的美国人、加拿大人，可以如闲庭漫步一样到对岸邻国去观赏，无须签证。当然，第三国的外国人就不行了。

西方人喜欢冒险。

尼亚加拉大瀑布也成了冒险家的乐园。

很多年以前，有一个7岁的小女孩，在尼亚加拉河跌入深渊的险段，推下去一个像木啤酒桶，自己钻了进去。激流呼啸着把木桶推下去，砸向深渊。木桶碎了，一片片橡木桶陆续从白色泡沫中漂浮起来，人们都以为小女孩怕是尸骨难存了。却不料，小女孩居然毫毛无损，在漩流中自由自在地升腾，她成了奇迹，成了幸运小天使。

在那以后，有许多想当英雄的人或者智力有障碍的人，抑或是活腻了的人，纷纷东施效颦，让橡木桶带着他们沉到深潭中去体验骇人的快乐，而漂出来的却是一具又一具尸体。

于是派警察来严加看守，就像加拿大多伦多的电视塔一样，跳塔自尽的人弄得好端端一个塔大煞风景，只好把供人们瞻望的平台用钢筋封起来。

不过，我两次都没有见过尼亚加拉河上有傻瓜的木桶滚下来。



创作谈

写在梦圆之时

梦有两种，一是永远不能实现的空幻的追求，另一种则是可以圆的梦，而这圆梦的过程需要时间和过程，即付出多少心血汗水的奋斗。

我所写的《世纪之梦》是真正延续了几代人的瑰丽的梦，在世纪之交，终于得圆。

作为我们的民族，圆的是三峡水利枢纽工程的梦，而我个人，圆的是想把这一壮丽事业泻于笔端、现于银幕的梦。

远在1981年，我即去过三峡，考察过坝址三斗坪的中堡岛，拜谒过纪念大禹治水的黄陵庙。

长江是母亲河，然而它发起脾气来也是相当可怕的。1940年长江的洪水使三峡以下几成泽国，几十万生灵遭灭顶之灾。1954年大洪水，荆江溃堤，也有几万民众葬身鱼腹。

从孙中山起，历代领袖都梦想锁住长江，让它造福于民。孙中山在《建国方略》里的理想没来得及付诸实施，后来国民党政府的资源委员会曾请来美国著名的堤工专家萨凡奇先生两度到三峡考察。蒋介石派出了四十几个水利学者与萨凡奇一道赴美，在丹佛市开始设计三峡电站，长达10个月，蓝图甫就，资源委员会下令召回设计人员，无钱兴建，一场梦。

毛泽东几次畅游长江，几次指点江山，并且在诗词中有“截断巫山云雨”、“高峡出平湖”的佳句，又一次把三峡梦装点上了浪漫的翅膀。

南宁会议、成都会议，几乎全是有关建设三峡的高层会议，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几乎所有的共和国元首们都把三峡工程看成是炳耀万代的大业。

1986年，中央聘请了412位各学科专家，21位特邀顾问，开始了历时8年的三峡工程大论证，它牵涉了17个科研部门，中科院12个院所，28所高等学府，8个省市的水利专家，涉及学科多达41个。世界上没有哪一个国家、哪一项工程如此慎而又慎，这就是周恩来所说的“如履薄冰、如临深渊”。

我先后几次去葛洲坝和三峡采访。

我时时刻刻被感动着，如果我不能把我所看到的水利战线的知识分子们艰苦卓绝的精神和造福后人的品格介绍给人民，我便有一种负罪感。

那些把一生精力都贡献给了长江大河的水利专家何止百千，用艰苦、奋斗来形容他们已远远不够了，几代知识分子的梦和共和国的梦是一个意境、一个旋律、一个节奏，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我不单采访了那些呕心沥血的三峡建设者们，我同样尊重三峡工程的各学科领域的反对派学者们。他们的坦诚、直率和对历史、对科学、对祖国的高度负责的品格，书写了另一类英雄的气质。

如就这些反对兴建三峡工程的个人来说，他们尽可以顺应潮流，迎合上级，顺水推舟，总比讨嫌要合算。但是，我所知道的这些科学家们有他们独特的做人和做学问的准则，这是我的一大发现，我曾激动得好久不能平静。

我在剧本的台词里，让主人公赵西陵对他的反对派老师陶晋

川说了这样一句耐人寻味的话：三峡建设中有两种功臣，反对派也是功臣，是另一种功臣。这并非耸人听闻，百年的梦，30年的踏察，8年的大辩论，如果没有诸多学科、诸多挺直脊梁的学者们“反对”，怎么能让今天的三峡方案日臻完美？

反对派的立论根据就是科学。

也许个别反对派的学术观点不一定正确，然而那颗躁动着的科学家的良心是宝贵的。

这就是剧中人陶晋川的由来。

我特别钟爱我在剧本里塑造的反对派的形象——水利泰斗陶晋川。他在人代会批准三峡工程的史无前例的大表决中，认真地投了反对票。他苦闷，他孤独，却一天也没有消极，他悄悄地下到工地去“私访”，去挑毛病；然后默默地在为建设者们准备备用的方案，他连毛主席也敢驳，所以毛泽东也得承认“他是有反骨的科学家的”。

如果说在塑造人物方面有所出新的话，陶晋川应该是电影艺术画廊一个全新的人物，它打破了过去类型化、符号化的模式。

人是千差万别的，世上的人，你很难用“好”与“不好”、“是”与“不是”的简单逻辑来取舍、评判。我在写陶晋川的尝试上是多多少少尊重了人性的基本准则的。这个人物是真实的，如果将来三峡工程有记功碑，我真希望大家开明一点，也把这些人的名字勒石为记，那才叫公平。

《世纪之梦》是一幅民族全景式、史诗性的梦的画卷。这种工业题材的题片最难写、最易落入旧的窠臼。如果写方案之争注定是要失败的；如果正面写项目法人制的全新企业经营之道，那将是味同嚼蜡；如果写移民的儿女情长，那将是小鼻子小眼睛的作品，不足以烘托三峡的气势。

我选定了大写意与工笔彩绘相结合的手法。

即，大背景、大轮廓采取大刀阔斧的手法，几斧子下去，砍

出三峡之梦的纵深。用几代领导人画龙点睛之笔渲染其深邃的底蕴；用三峡壮丽的风光，峡江古今古朴的民风、民俗来昭示民族的精神风貌；用现代化工地的震撼人心的场景来烘托气势。

而真正抓人的依然是写人、写情，以情感人。

主要人物赵西陵、伍青黎是专家又是领导，但首先是有血有肉的人。一些细节的使用是点到为止，惜墨如金，都由若干个散点组成一条闪光的链条。这条感情链时起时伏，时隐时现，始终紧扣观众心弦，让观众与我们的戏中人物同悲同喜、同呼吸共命运。

《世纪之梦》要上映了，我自己的梦并没有最后醒来。也许是90分钟的篇幅所限，我想要告诉人们的，想要表达的远不止出现在银幕上的这些。

梦可以实现，梦又是永远无法全部实现和全部破译的。也正因为如此，才更有吸引力。

(原载 1999 年 4 期《电影世界》)

《太平天国》自述

如果说史学领域存在着丰厚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宝藏的话，那么太平天国实在是一座埋藏于地下的神秘的宝窟，它吸引着多少渴求得到开启库门印钥的文学家们蜂拥而至。半个世纪以来，以太平天国为素材创作的小说、戏剧、演义不下几十种，连日本作家也极有兴趣地涉足这个令人憧憬的未知世界。

我也一样。

我是学历史的。从我跨入大学门槛的 1957 年起，我就为太平天国的神韵所倾倒，曾暗暗立志，有朝一日写一部震撼古今的太平天国小说。那时，当然只是梦想。

我真正在案上铺起稿纸写下提纲，是 1987 年。但只写了几章便中辍。以后又几次重新构思、重新结构，都因为写不下去而搁笔，只好让太平天国这把欲望之火继续熬煎我的心灵。

何以如此？是素材积累不够吗？是功力尚有缺憾吗？都不是。

我后来才意识到，是一种观念在制约着我，当然也制约着这个时代的几乎所有作家。我不敢以社会责任感、社会使命感自居，却也不想把历史当成麻糖任意扭曲，或者把过去的东西现代化、私人化。

记得我的一位大学教授陈连庆先生说过这样的名言：史料常青。

为了这4个字，1957年陈先生当了“右派”。按他的解释，相同的史料在不同时期、不同人和不同政治需求的条件下可以有不同的、甚至相反的结论，观点是附加的、人为的、可圆可扁的，只有史料常青，历史就是历史。

文学创作不同于用观点来统帅史料。

文学是人学，只有写好形形色色的人物，以人带史才是文学的功能；如果你先有了程式化、类型化、概念化的分类，你笔下的人物一定是苍白无力的、不真实的。

记得在“文革”年月里，为了配合批判“叛徒”瞿秋白，便有了一出写李秀成的戏剧，把瞿秋白就义前的《多余的话》与李秀成的《自述》等同划一。那台戏里的李秀成是个懦夫、投机革命者，最终难免堕落为叛徒。

这不是叱咤风云、为天国立下卓越功勋的李秀成，甚至对李秀成的自述作了不分青红皂白的曲解。

另一出戏是写陈玉成的，陈玉成是按高大全的三突出原则塑造的，看上去像一个共产党员，这同样是失真。

真实是艺术的生命。如果一部文学作品是建立在虚假和主观臆造的基石上的，那它的基础只能是流沙，绝对经不起时间和历史的潮水冲刷。这样的昙花一现的假繁荣的作品还少吗？

太平天国是古今中外人类有史以来规模最大、持续时间最久、占领地域最广、最为壮烈也最为悲壮的一次农民起义，英雄们建立了自己的政权，颁行了世代农民向往的《天朝田亩制度》。

当然，太平天国为后人提供的教训也是深刻的、发人深省和具有强烈震撼力的。

写历史小说，有几种写法。一是编年史写法，类似传记文学，这很容易见史不见人，史不史、文不文，既不被史学家所首

肯，也不为读者所接受，于是我舍弃之。

第二种是演义，现今又演化为戏说，作者可以把历史当做一块橡皮泥，随意捏扁、搓圆，他们只不过利用历史事件、历史人物当一个符号，当一个架子，任意去充填他们认为可以取悦于读者的东西，去换取经济上的收益，当然，也会迎合部分观众的文化档次。

我是绝不戏说的人。

还有一种，自称古为今用派。便是用今天的时髦观点、流行的热点（如性与性变态之类）来重新给历史人物注入灵魂。不管他们的初衷是打鬼借助钟馗，还是为了兜售时髦新货，我都称之为老酒的坛子装上了老醋。

只剩下了一条路，便是我现在呈现给读者的《太平天国》的写法。

我的立足点首先是人，而非什么价值取向，他们都是色彩纷呈的有个性的个体，绝不是我的代言人，也不是我牵线的木偶。他们都有各自的身世史、情感史、性格演变史，史料不过是这些栩栩如生人物扎根吸取营养的沃土而已。

我严格地把我笔下的大小人物放到那动荡的、纷杂的时代当中去，写他们的苦闷、追求、向往和奋斗、抗争；写他们的命运、情感、爱情；写他们的悲欢离合；写他们的偶然和必然。

如果说，太平天国发生的那个时代是势不可挡的浩浩长河，那我笔下的诸多大人物、小人物、男人、女人便都是各自跳跃的一滴水、一朵浪花；而每一滴水必定折射出那个时代的光芒，每一朵浪花势必带着斯时的特色。

我写了一大群太平天国的英雄。

英雄绝不是一个模式、一个版本，英雄与英雄不同，经历不同、教养各异，气质千差万别，有风云际会的英雄，有刑场谈笑

如常的英雄，有马革裹尸浴血沙场的英雄，也有儿女情长的英雄，甚至有像石达开那样的“末路英雄”。

李秀成则是晚节上有一点缺憾的英雄。

不是用一把尺子、一个标准来衡量天国英雄，这是不是我的一点追求？我想是的。

洪秀全当然是大英雄。他先知先觉，利用拜上帝教团结苦难的人民，揭竿而起，创建了震惊中外的太平天国；他睿智、有谋略、会用人，有朴素的自由平等的思想。然而他后期深居宫中变得腐化起来，多疑，用权术，他的制衡术最终导致了天京内讧。他晚年甚至走向自己的反面，他反抗清王朝，他自己所施行的等级压迫制度和不讲人道的法规，甚至远远超过清王朝。

然而他是个英雄，一个给后人留下很多思索的英雄。

杨秀清也是英雄。他出身炭工，文化不高，却有非凡的组织才能，为太平天国屡立功勋。他刚愎自用、揽权，对下级近乎严酷，尽管他并没有夺权的打算，却引起了天国的内乱，他是个有争议的英雄。

石达开是个末路英雄。在关键时候带几十万大军出走，这对太平天国的打击是极大的。然而石达开的出走并非叛变，直到他受难大渡河，始终高举着天国的旗帜，直到英勇就义。他的不合作和分裂，只是因为躲避杀身之祸，形势使然，你能说他不是英雄吗？

我还写了洪宣娇、傅善祥、曾晚妹、石益阳等一大批女性，她们的命运线紧紧附着在太平天国的运势上，一荣俱荣、一损俱损，我随着她们的快乐而快乐，伴着她们的悲戚而悲戚，英勇、传奇和哀婉已不足以喻其多彩多姿的壮丽人生，我是用爱的深情书写她们的爱与恨、生与死的。

我没有用“完人”的尺子去塑造我笔下的英雄，何况生活中本来也没有这样的完人。完人是不真实的，有缺陷、有局限、有

个性反差的英雄更真实，离我们更近。我描写他们都是从人物的自身逻辑轨迹去发展，不强行为他们涂饰什么特色，这不是自然主义，是自然、本色，在整体把握上，我牵着历史人物的“牛耳”，而着笔之后，就让人物的命运线牵着我走了。每个人物都很自然地走向自己的结局，自然得如同溪水从高处往低处流淌，与其说是作家塑造人物形象，不如说人物自己塑造自己。

写太平天国，被史家称为“大清中兴之臣”的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自是不可或缺的人物。历史上，对他们历来褒贬不一，在文学作品中，他们几乎是完全否定的刽子手的形象。近年来有所不同，随着曾国藩热、左宗棠热的掀起，一些文学及影视作品，他们一时又成了道德文章的旗帜。

我以为，同样应当还他们本来的面目。

曾国藩是被后人奉为贤明的道统化身，他的“家书”、“家训”和他编选的经史诗文大量印行。

曾国藩是一个浸透了时代精神的士大夫阶层的人物。他忠君，视仕途为正道，以先贤道德文章为人生规范。就其自身修养来说，似无可挑剔，他一个月有两万两养廉银子，却只给家眷汇去一千两度日，他不置房产，广施于人。然而他管不了他的九弟曾国荃和湘军部众，他明知部下大肆敛财却只能洁身自好；他这样一个儒学大师杀起人来却毫不手软，为此才有“曾剃头”的诨号。他这样的人，却又一生不会骑马，怕鸡毛掸子。当他感到“功高震主”时，马上自行裁汰湘军以释疑，当部将欲拥戴他做皇帝时，他始终诚惶诚恐不肯“犯上”。这并非他心里不想，他是估量不那么容易，且会在历史上留骂名。就是他这样一个大清的股肱之臣，在咸丰驾崩的忌日里，却偷着纳小妾，这个人物似乎又离谱了，但这才是真正的曾国藩。

左宗棠亦然。左的性格与曾国藩的矜持、自重截然相反，他狂傲不羁，待价而沽，为屡试不第而牢骚满腹，所以在太平军如

如火如荼攻袭长沙时，他甚至萌生了去太平军中一探真伪，以求寻找另外的终南捷径的意向。这与后来他兴办楚军与太平军对垒、后来去新疆收复失地的壮举都形成了不协调的反差，这种大起大落、南辕北辙的举措，统一在离经叛道的左宗棠身上就十分真实，倘加在曾国藩头上，那就不令人相信了。

任何人都是矛盾的聚合体，或称复合体，正与邪、善与恶，或许本来就同时存在于每个人的身上，不然你无法解释他们的人生历史。所以我尽力去透视每一个历史人物的内心世界，按人物的历史轨迹去追踪他们的性格历史，既不美化，也不丑化，多样化、多极化甚至是多变化的人，才更感人。

《太平天国》三卷本封卷出版了，漓江出版社帮我了却了一桩久已的心愿。掩卷而思，感到写这样一段波澜壮阔的历史，很重要的是文化品位和作家营造的文化氛围，在于你运用什么样的思维方式、行为方式来塑造历史人物，写的是一个人、几个人，却应当有一种“超越感”，超越那个时代，超越就是对今天的某种关照。

我在把握宏观与微观的时候，借用了绘画的技法，大写意与局部工笔相结合。大的历史事件、历史进程是严格遵循历史的，这是土壤。而人物的细部、细节、内心展示、内心世界的冲突都是植根于这丰厚的土壤上的。真实的历史土壤里长出丰硕的奇异的花朵，后者便是艺术。

我虽然是学历史的，但却特别怕史学家，深知让他们说一声“过得去”也是很高的褒奖了。于是，《太平天国》先后请了几十位全国一流的清史、太平天国史、近代史专家“斧正”。

我终于松了一口气。中国史学学会会长、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所长戴逸先生的评价是：“写得不错，拿起来就放不下，有看头，故事好，我欣赏。人物有血有肉，林凤祥、陈玉成、罗大纲，包括洪秀全、杨秀清和一批女性都写得很活。作品有虚

构，但没有离谱，基本合乎历史事实，在描写太平天国的文学影视作品中，这是最好的、最成功的一部。”

我没有拉大旗做虎皮的意思。

历史学家至少是权威的、严谨的读者吧，感动他们不容易。我希望与我的读者朋友之间那条已经沟通的河，开掘得更长、更深，注入更多的理解、更多的感性的潮水。

(原载 1999 年 4 期《出版广角》)

历史片的魅力

——谈《重庆谈判》的剧作

—

谁都得承认，《重庆谈判》是个很难驾驭的题材。从文学创作的角度来说，史料太少不好办，史料浩如烟海同样令人困惑。当年参与重庆谈判或亲历者尚有许多人健在，他们对这段历史有感情、有期待。他们各自的生活视角，千差万别。但是，一部真正完美的艺术作品，首先是应当取得他们的认同，是艺术感染后的认同，而不是裁判员似的审定。

近年来，有关重庆谈判的回忆文章很多，由于记忆或其他不可言传的原因，对于同一个事件，往往有不同的记述，怎样去使用诸多资料，也有一个去伪存真的过程。五六年前，几家电影厂和电视台曾经为争拍《重庆谈判》闹得沸沸扬扬，我也看过好几个关于重庆谈判的电影、电视文学剧本。拖了几年，是好事情。时间不但是最好的裁判，而且时间是改换人的观念、廓清历史尘雾的最好的清醒剂。今天，人们看了这部影片，感到很真实、很满意；过了若干年，却又觉得不满足了，这是正常的，不管你承认与否，它都是客观事实。这类涉及大的社会事件、政党之争和

伟人生活的艺术作品，必然带有时代的烙印，带有创作者所不能逆转的局限性。时代在进步，人们的欣赏水平和审美观念也在变。

毕竟现在有关重庆谈判的史料是越来越丰富了。台湾连《蒋介石日记》、《蒋经国日记》都公开出版了。随着时间的流逝，史料的秘密等级也在减等。研究这段历史的专家章百家先生给了我很大的帮助，他为我提供的一些史料是难得的。像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讲话；周恩来、朱德乃至彭德怀的讲话；毛泽东与刘少奇对俄共中央电报的议论……几乎都是真实史料，那是编不出来的，这就增加了《重庆谈判》的历史厚重感。

直到影片上映前，仍然有许多朋友（其中不乏影界专家）担心，这部戏怎么写？怎么拍？能让人坐住板凳吗？

这确是剧本创作伊始不容乐观的一个难点。历史巨片，特别是称为重大革命历史题材的电影，是源于苏联的《攻克柏林》也好，《斯大林格勒大血战》也好，无论从人力物力和财力投入看，都称得上是大制作；可是过后给人打上深刻烙印的人物却没有。究其原因，是没有写人物，场面大于故事，事件淹没了人物。我想，这并非是苏联的电影剧作家无能，或者说他们不懂得描写个性化人物的道理；我想，他们有难言之隐，这恰恰与我们若干年前不敢碰这类题材的尴尬是一样的，即使奉命去写，也只能是事件的罗列，使人看了昏昏然。

近年来，束缚中国作家的东西越来越少了，人们可以堂而皇之地去写人物了，然而这并不等于就成功了。

二

试想，面对 43 天的重庆谈判，涉及的人物都是中国历史上叱咤风云者；况且，顾名思义，谈判当然是指谈判桌上的斗智，

唇枪舌剑，这种片子很容易枯燥乏味；还有一层，这是一台“和尚戏”，没有让观众牵肠挂肚的漂亮女人，降低了吸引力，这都为剧本的创作设置了天然的障碍。我在立意之初，首先打破了“谈判桌”的格局。要写谈判，不能流水账似的写，点到为止。当你查一查当年的谈判纪录，你就会头疼，每个谈判代表长篇大论地阐述各自的观点，驳斥对方的论据，以及双方争执的议题，可以说多如牛毛，使人觉得缺一不可，又觉根本无法写明白，倘真地写明白了，不要说欣赏艺术的观众，就是历史专家也都吓跑了。

于是，提炼便要看你的功夫了。现在剧本中归纳的两条：一是枪杆子，二是地盘，我想一目了然。共产党起家乃至与国民党抗衡的当然是这两条；有资格与蒋介石坐到一起谈判的资本，也是19个解放区，120万军队；否则，10年前他为什么不谈判，却搞了五次“围剿”？抓住了谈判的核，就比较易于把握了。我只写了4场谈判的戏，一箭双雕，既简要地点出双方争论和需要妥协的焦点，也写出了敌我双方对待这次和谈的心态和多层次的变化过程。我的主要笔墨放在戏外戏上，也就是谈判桌以外的戏，看上去散漫，实际是用内在的勾连使各个细节浑然一体。例如写上党战役，写毛泽东在重庆交朋友、拜会左、中、右人士的外交活动等等，看上去结构很松，却是松而不散，每个细节都为塑造主要人物、揭示其心态服务，并非闲笔。例如写蒋介石责打孙子蒋孝文，是因为孙子年幼不懂事，把蒋介石的天机泄露了（将“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的条幅拿到了学校），表面上是写家教，其真实含义远不止于此。他也是个很复杂的人，即使在孙子面前，他也要保持一种正人君子形象，所以当孙女说孝文想请爷爷代写《和平建国》作文时，蒋介石在说完“太深了嘛”之后，马上得意地说：“这你可找到和平建国的老祖宗了。”

俄国驻华大使彼得洛夫看京戏那场戏，设置它的惟一需要就

是借他的一句话，他说“项羽是个大英雄，可他不懂得谈判，假如能像你们二位一样，坐下来谈一谈，就不用自杀了吗？”毛泽东马上接话：“项羽心地不错，放走了刘邦。”使蒋介石十分尴尬，这可以从侧面一下子写足了毛泽东的机智，同时渲染各自的心态。

以真实历史事件为背景的文艺作品，能否立得住，首先要看它是否真实可信，真实是艺术的灵魂，这是再确切不过的了。《重庆谈判》在大的历史事件处理上，如果失真，那就从根本上失败了。我对此，不敢有丝毫马虎。

从当时的历史背景，到延安、重庆两方的高级磋商，谈判的时间，参加人物，毛泽东在重庆的活动，特别是用艺术手段营造出来的那个年代所独具的历史氛围，这些都尽可能地让观众，特别是历史学界、党史、文献研究者们认可，整个剧本的框架如此，一些细节也不容忽视。有些作品之所以使人“跳戏”，往往是细微末节的失真，譬如古代人说现代人的话，譬如号称“发匪”的太平天国英雄们，从洪秀全以下每人仍留一条长辫子，这实在叫人说不下去了。

在《重庆谈判》里，两个报童打架，一个喊“中央扫荡新华”，一个喊“新华扫荡中央”。《中央日报》、《扫荡报》、《新华日报》是当时在重庆举足轻重又针锋相对的报纸，这种打嘴仗的事儿当时又是确有其事，加上去显得生动，且带有时代特色，有很多戏，包括不在主线上的戏，如冈村宁次派他的副参谋长去见何应钦，以及何派冷欣去南京病榻前会见冈村宁次，事件、对话都是有据可考的。

三

但是，没有虚构就没有艺术，《重庆谈判》必然离不开艺术虚构。问题在于，属于虚构的情节是否水乳交融地与历史真实合

为一体，是否使人们认同，这涉及了历史真实与艺术真实的关系。生活中存在的，当然是生活真实，可是生活真实发生的事照搬到小说里、银幕上，也同样会叫人指责为“不真实”；相反，生活中本来没有的，但是却是可能发生的，使人百分之百地相信，受感染，那么，这便是艺术的真实。

如何使历史真实与艺术真实尽可能完美地结合，是历史题材创作的一大难题。可以说，在《重庆谈判》这部戏中，如果没有虚构成分，简直无从落笔。譬如，史有记载的毛泽东、蒋介石在43天中曾单独会晤过10次，有的是在餐桌上，有的是在非正式场合。毛泽东到重庆的第二天早晨，出外散步时与蒋介石在林园曲径不期而遇，这是绝对的历史真实，两个人有过谈话，而且是坐在林园的石凳上，围着石桌谈的。但是，因为当时没有第三者在场，包括各自的警卫人员都不在跟前。那么，怎样来写这次会见呢？其他几次会见也差不多是同样情形，没有具体内容。这就要靠作者去精心设计，前提是你设置的情节，你设计的台词要符合历史，符合人物身份，符合毛蒋二人的性格，缺一不可。怎样来写这场戏？蒋介石挖竹笋的戏是我设计的。蒋介石曾说过，他的故乡浙江奉化溪口，盛产楠竹和大米，儿时常跟在母亲后头去竹林中挖笋，这样，我为他设计的挖笋的戏就有了事实的依据。毛泽东和蒋介石都偏爱《资治通鉴》，且都有精湛的研究，毛泽东在好几次批示和讲话中引用过《资治通鉴》里的话，当然蒋介石推崇《曾文正公集》也是尽人皆知的。在中南海毛泽东卧房的洗手间方凳上，一直摆放着一套《资治通鉴》，毛泽东到了爱不释手的地步。这样，我设计他们早起到林中散步，每人顺手带上一卷《资治通鉴》虽然纯属偶然，却有着可信的必然性。毛和蒋都是精通中国文史典籍的政治家，又都是对中国改朝换代历史和治国方略有过精心研究的思想家，只是政治观点的不同而已，所以他们两巨头在敌对了若干年后，一旦走到一起，话题涉及“青

梅煮酒论英雄”和赵普的“半部论语治天下”的传说，就极为自然，不会使人感到牵强附会。这场戏后来几次写到两个人同时哈哈大笑，这既是心照不宣，也是机敏的掩饰，同时也是窥测对方心灵的手段，此处无声胜有声，留给观众去想像的余地很大，为什么观众在这时也会不由自主地笑出声来？也是一种心照不宣的感应，一种理解，一种和谐的感受，一种电影空间的补充。

剧本中有一个虚构的人物，《中央日报》社的记者童欣，由于她的介入，势必为她设置一条完全虚构的线索，这条线又必须有机地、自然地扭结在重庆谈判的主线上，这也是不容易让人认同的。我为童欣起了个笔名：“后太史公。”而当时重庆确有过“新太史公”。我为童欣安排了可信的背景，她毕业于西南联大，其父为西南联大的历史教授。人们都对西南联大不陌生，抗战期间，这远避大西南的大学，集合了像闻一多、李公朴这样有气节、有学识、有民族使命感的知识分子，这样的学校培养出像童欣这样纯真、有正义感、从善如流的学生，应该使人信服。她凭着记者的敏感和青年人的幼稚单纯，写了一篇有利于蒋介石，却混淆了视听的文章，蒋介石赞她为“具有春秋遗风”的“大手笔”。她的辛辣文章同样引起了毛泽东的注意。毛泽东以一个伟人的博大胸怀，一到重庆，便出具名片邀请攻击了共产党人的“后太史公”，这使童欣大为感动；毛泽东的学识、坦荡的胸怀、率直的性格以及幽默的言辞感染了她，使她真诚地说出“下次再骂你的时候，不好下笔了”。毛泽东并不强加于人，只是劝她要当时代的“千里眼、顺风耳”，应当自己去看。

文学剧本里有一段戏后来影片上没有。童欣为了弄清到底是谁先在上党地区搞磨擦，她接受了毛泽东的建议，只身到上党去了，当然，她不可能到刘邓大军去采访，只能在国民党十九军里活动。一个偶然的时机，她在史泽波军长的桌子上看到了一本刚刚发下来的重印《剿匪手本》，大吃一惊之后，自然十分气愤羞

愧，感到自己替歹人张目，受了愚弄，玷污了记者的良心。也正在此时，史泽波全军覆没，童欣和史泽波一样，成了刘邓部队的俘虏。当童欣向邓小平陈述了她是遵从毛泽东的指点下来“看一看”的时候，邓十分感兴趣，立刻给毛泽东发电核实，并且连夜派人将后太史公小姐送回重庆。

不言而喻，这事件成了童欣根本转变的契机，后来她仍以后太史公的名字写出更为辛辣的文章揭穿蒋介石假和谈的把戏，遭到国民党特务的暗算，便顺理成章了。我自认为这是一个戏剧性很强的情节，且合情合理。不过一些好心的朋友感到太离奇了，本来就担心童欣这个人物能否保得住，不要因小失大，弄得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拍出来又一剪子剪了下去，岂不更糟？所以这段戏根本没有拍。有些人也没有料到影片出来后，童欣这个人物很顺利地被人接受了，而且让人觉得很舒服，尽管明眼人会看出这是虚构的。我想，当“明眼人”都认可的时候，你的虚构造成了艺术上的真实。

除了童欣这个人物，还有若干虚构的情节。譬如，毛泽东去看望国民党抗日将领张自忠的母亲，这在历史上是没有的，我从毛泽东的博大胸怀和民族气节推测，毛泽东只要一有这样的机会和可能，他是做得出来的。一个普通的战士张思德死了，他写了文章；一个生命垂危的伤员死前念叨着想见毛主席一面，周围的人都认为不可能，可毛泽东得到了消息，骑马几十里地连夜赶去，给了这个战士最后的满足。这就是伟人的力量，这就是伟人的风范。这场戏，对于塑造毛泽东的又一个侧面，是极有意义的；况且，这场戏又安排了张自忠的母亲说出“你们的江南解放区就在南京周围，人家怎么会放心”，这激发了毛泽东下决心以放弃江南九个解放区为代价的方案，表白我党对和平谈判的诚意，这场戏也就不是可有可无的过场了。

四

一部历史巨片，其大制作自然有助于再现历史的辉煌，这是吸引人的，但是，如果在大场面、大舞台上出现的人物都是苍白无力的，或者只是一种政治标签、符号，那仍然是一部失败的作品。所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大制作、大场面并不是重大题材的灵魂。真正构成巨片意识的核心，看你塑造的历史人物是不是生动、真实、深刻，具有历史的高度。

毛泽东也好，蒋介石也罢，毕竟都是中国历史上的重要人物，应当说，这两个人物都不好写。首先，对于毛泽东这样的大政治家和蒋介石这样的大阴谋家，我们都不熟悉，从未在他们身边生活过，对他们的性格、举止言谈、内心世界的了解，一片空白。我们只能从现有的资料里和若干当事人的回忆录里零星地掌握一些素材，这显然远远不够。即使是那些在毛泽东身边工作过的人，他们可能提供一些生活琐事细节，但是，无论从教养、地位、文化素质以及年龄上，他们与领袖都是有相当大的距离的。换句话说，他们无法了解领袖的内心世界，更无法上升到理性和宏观的高度。

从我国银幕上的领袖形象塑造来看，是经历了许多曲折的。当初，领袖只能是挥挥手，或背手散步，说些书本上的语言，你只能感到那是可敬的神；后来有了进步，能够写毛泽东的喜怒哀乐了，毛泽东发脾气，动感情，写些小插曲，使领袖人物多侧面地“活”起来，更与人们贴近了。但是，真正写出毛泽东的气度、才学、机智和深邃思想魅力的艺术作品还没有。

我想在重庆谈判这一历史事件中做一下尝试。首先因为它具备了这种尝试的条件。蒋介石虽然连发三电请毛泽东赴渝“共商国事”，可他根本没想到毛泽东敢来。在毛“敢”不“敢”的问

题上，与其说是智与勇的考证，不如说是一种大丈夫视死如归气概的体现，毛泽东力排众议，对陈嘉庚的电谏，范文澜的哭谏，以及党内同志不让他去做“张学良第二”的劝告，毛泽东都置之不顾，他认为，只有去，才表明中国共产党民主和平的诚意，他何尝没有顾及危险？他不是说“大不了订城下之盟”吗？他行前也说过：“坐牢也好，可以在牢里休息休息”，尽管他说得轻松，可毕竟是深入虎穴呀。

毛泽东不仅是个革命家，军事家，他独特的文学才能，诗人的气质和对中国古典文献精深的研究，造就了他有别于任何革命家的特殊气质、特殊性格、特殊的语言风格，自然就有特别的魅力。

除了有文字依据之外，毛泽东的所有台词都需要由编剧来编写。第一，意思要对。第二，政策性要准确。第三，要符合毛泽东的思想方法及思维习惯。第四，要有文采。第五，要有顺手牵羊引经据典的精辟性。第六，要具有高层次的幽默感。第七，在与蒋介石的对白中，要做到针锋相对而不直白露，绵里藏针而又谈笑风生。以上诸条如果完成了，则毛泽东的性格会出现前所未有的光彩。毛与蒋之间不可能扭结上什么离奇复杂的带有戏剧性效果的情节，他们之间无非是对白，不动声色的对白，一切天机也应藏于其间。

这需要了解毛泽东，从思想精髓和伟人品格、心态方面去了解，去揣摩。时间长了，你会觉得此时此地，此情此景，毛泽东只能这样说话，那些台词会脱口而出，而绝非作者冥思苦想能得到的，我称这是一种感应，真正的道理我也道不出。至于有人问我，你赋予毛泽东那么多随手拈来的古典名言或典故，是怎么来的？我说，也是顺手拈来，自己看了不感到别扭，那就行了。老实话，我想写出毛泽东伟人的魅力！

对于蒋介石，我曾在《开国大典》的宣传词上有过“把鬼变

成人”的用语，曾引起过误会和非议，认为我是在粉饰蒋介石，抹煞阶级属性。其实，我只是想把蒋介石塑造成一个真实的、非政治标签化的人，这不比写出一个只会骂“娘希匹”的蒋介石要有益吗？由于“左”的思想的长期束缚，人人都怕有“美化敌人”之嫌，为了显得革命，于是始终把我们的对手写成草包、流氓。试想，如果蒋介石只是一个流氓、草包，他能够在派系林立的国民党中力挫九雄，树立极权统治吗？再试问，如果他是一个粗鲁、胸无点墨的笨蛋，我们却牺牲了几百万人，费了几十年的功夫来打倒他，岂不证明我们也不怎么高明吗？所以，我在研究了大量的文献资料以后，自以为对蒋介石也有了相对得心应手的处置手段，什么场合他能说什么话，也是脱口而出，包括他惯用的语气、话里藏锋的口吻，在政治斗争场合不时流露的狡黠，都尽量揣摩透彻。

《开国大典》上映后，仍有人说，蒋介石描绘得惟妙惟肖，相比之下，毛泽东还是不如蒋介石的形象有光彩。我觉得，这除了和演员气质有关外，还有一条，那就是长期以来作家们自我精神桎梏所至。思想禁锢打开了，可以放手写反面人物了，而正面人物特别是领袖人物，写时难免有“如履薄冰”的感觉，尤怕那么多审查者的目光，于是放不开手脚。而美国人写《巴顿将军》就十分自如，我们自愧不如，非不能也，是有所顾忌耳。

既然毛泽东、蒋介石有史以来第一次对阵面对面斗争（这也是惟一的一次），如果毛泽东气势上、谈锋上、人格力量上压不过蒋介石，那就真的失败了，因为它不同于背对背的戏，不是各自在自己的营垒中运筹帷幄、发号施令。

两个人的谈话是艺术。或顾左右而言他，或心有灵犀一点通；忽而是单刀直入，忽而是暗渡陈仓。这种高层次的含有哲学性的语言斗争往往是在谈笑中发生的，这正是伟人与常人的区别所在，不抓住这一点，毛蒋对阵的戏不会成功。

五

历史影片，创作伊始，有没有个着眼点和立足点呢？如果只是再现一个历史，以资纪念，我觉得不能令人满足，必定缺少魅力。

历史常常出现惊人的重复。如今的海峡两岸不正在企盼统一，再一次寻求国共两党的合作吗？这是众望所归，人心所向的趋势。

说到人心，我以为是《重庆谈判》的精髓所在。1945年日本法西斯无条件投降，经过多年战乱的中国人民人心思安、人心厌战，这是一个沉重的砝码。不管蒋介石想不想马上消灭共产党，但他毕竟看到了人心的力量，毕竟不得不暂时屈从人心，提出和谈。我们中国共产党又何尝不是为了人民免遭涂炭，去争取一个和平建国机会呢？

戏里写了一个陈立夫，这是耐人寻味的，是经过刻意安排的。当然，毛泽东在重庆时，也确实出人意料地访问了陈立夫这个极右派的代表人物，有事实基础。陈立夫是中统局的头子，CC派的创始人，他的手上沾满了共产党人的鲜血，就是在是否邀请毛泽东来重庆和谈这个决策性问题上，陈立夫依然是死硬派，坚决反对，主张积极进剿，一鼓作气消灭共产党。毛泽东怎么肯去拜访这样的人呢？

毛泽东去了，而且去了两次，一次是未遇，他第二次再等不到，也许真的要三顾茅庐了。这不能不佩服毛泽东的胆识、谋略和气度。右派也是他争取的对象。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如今的陈立夫健在，是台湾国民党元老中资深者，他又是积极主张统一海峡两岸的人，历史就这么有趣。前不久，93岁的陈立夫先生还把他在大陆出书的稿酬

捐给希望工程。

我声明，我写毛泽东拜会陈立夫的戏，可没有接受什么搞抗战的使命，兴之所至而已。陈立夫如今在台北的寓所里，挂着一幅中堂，题的是“铁肩担道义，辣手著文章”，这情节我移到当年他的重庆官邸去了，他保留3年前周恩来为抗战事写给他的信，这也是历史的真实。陈立夫是精通儒学的，对孔孟之学有精辟研究；后来到了台湾，他写了一部很有影响的著作，叫《四书道贯》，就是研究孔孟的集成（现此书已在大陆印行），我在戏中设计的他与毛、周谈话中涉及写这部书的话题，你就得承认这是百分之百的真实。

反思历史，关照今天，不是电影艺术的使命，但如果它不期然地起了这种作用，我以为是值得高兴的事。

一部充满艺术魅力的影片，其魅力来自于有魅力的人物，毛泽东、蒋介石算不算有魅力的艺术形象呢？

（原载 1994 年 3 期《电影通讯》）

白山黑水情结 40 年

人们都习惯称当年的抗日战争为“八年抗战”，我总有一种隐隐约约的不适感。从时间的断面上来看，抗日战争是以 1937 年的“七七事变”为起点的。那么，此前东北义勇军乃至东北抗日联军从 1931 年 9 月 18 日起的浴血奋战，难道可以忽略不计吗？所以，这次我写《白山黑水》这部电影剧本的时候，特地在片头加上“本片献给浴血抗战 14 年的民族英雄杨靖宇和他的战友们”，不单单是以示强调，我觉得应当是对千千万万东北抗日志士的一种肯定、一种慰藉。我在片头的设计，曾与健在的“老抗联”韩光同志说过，他十分赞成，他也认为我们的抗战是 14 年，而非 8 年，尤其是东北抗日联军本来就是一批优秀的共产党员所领导所指挥的。

在《白山黑水》封笔的时候，我确实松了口气，大有了却一桩心愿的感觉。《白山黑水》可以说是我系了 40 年的情结，今天终于如愿以偿了。

记得还是上大学的 1958 年，我和历史系的师生一起到通化地区搞“文化革命”（没有“大”字），那时文化革命的内容与 8 年后的“史无前例”尚不能同日而语，不过是搞社会调查，编写地方史志。我在与大家一起编写柳河县志的时候，不可避免地接

触到了大量的反映东北义勇军和东北抗日联军的斗争生活的史料，也亲自访问过许许多多当时健在的英雄们。年轻人的血液第一次被炽烈的火焰点燃，从此燃烧了半生！也许只有我知道那热血燃烧的滋味，它奔突、冲撞在我的血管里，逼使我一次次下决心，想把这些可歌可泣的人物再现出来。

我忽略了自己当时的能量。以我当时的绵薄之力，以我当时所处的环境，这本来是不可能的，知其不可为而为之是愚者，我是不知其可为而为之，只证明我的可怜。于是，我为之苦苦思恋的那本书，即反映抗联生活的《白山曲》（第二部为《黑水谣》）终于未见天日，却成了后来有人为我罗织罪名的证据。“一本书主义”、“个人名利思想”、“为抗联错误路线树碑立传”等等罪名，几乎可以压垮一个人的意志。所幸的是后来总算云开雾散了，人们终于可以说黑的是黑的，白的是白的了。于是，我的热血在冷却了若干年后又一次被点燃，又一次沸腾。

《白山曲》1 000余页的底稿是找不回来了，它被一个造反派学生看完之后，翻过来糊了洞房的泥土墙壁，我的心血成了香巢的可怜的装饰。当然，那些活在我心底的英雄人物是不死的。这以后，我陆陆续续写过小说《落霞》、《埋在清波下的遗憾》，写过电视剧《假如有明天》、《国魂》。

但我仍感意犹未尽。我一直想让抗联的气势磅礴、气壮山河的业绩搬上银幕，但这也不取决于作家的意愿。拍帝王将相、宫廷演义、野史、外传之类（怨我用了很旧的调）可以动辄花上几千万，但是认真起来，拍抗联的英雄们则有阮囊羞涩之虞，不能不令人一叹。

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抗联英烈们背着莫须有的罪名，那就是“王明左倾路线”。其一是因为受过共产国际的领导；其二是没有东北建立巩固的根据地。

我一直替抗联志士们难过。14年中，仅有一次，得到了中

央的贺电和指示。在漫长的黑暗岁月中，东北局也好，满洲省委也好，后来不断改组的各省省委和特别支部也罢，却无可否认地一直是在坚强的共产党人领导下的，是一群对祖国和民族赤胆忠心的民族脊梁的领导下的，他们何罪之有？只要他们一息尚存，便与日寇血战不止，这就是气节，任何“左”右倾与他们何干？记得陆定一曾对抗联的艰苦卓绝的奋斗史用过这样的修饰语，称他们为“极其悲壮、极其惨烈”的。

是的，从抗日义勇军风起云涌的时日算起，14年间，东北抗日健儿曾有几十万之多，最后到1945年他们以东北抗日民主联军的身份出现接收东北大中城市时，他们只剩了几百人，可他们确实是铮铮铁骨的一群人。有多少烈士长眠在白山之麓、黑水之滨，没有人知道他们的名字，没有人知道他们的生平，但我们不能容忍后人给他们泼污水。

常人与英雄有多大的距离？有时我觉得英雄离常人很远，甚至是霄壤之别；有时我又觉得英雄与常人是极其贴近的，如果没有突发的民族灾难临头，很多英雄可能只不过是平凡生活中平凡的人。我所写的人物，包括令日寇胆寒的杨靖宇、周保中、赵尚志这些人，其实也是很平常的人。他们的喜与怒、爱与恨与常人无异。他们的魅力在于在国家危难、民族尊严受到挑战时，他们那种高尚的气节。我访问过许许多多的从那个年月过来的人，他们谈起当年的艰苦的战斗生活，如聊家常一样，并不感到自己有多么伟大、多么值得人尊敬。有的抗日英雄从言谈到举止，看上去就像一个憨厚朴实的农民，与叱咤风云丝毫联系不起来。于是我想写几个真实的、极其平凡的“英雄”，而不是拔高了的、让人无法感知的理念化了的英雄。

大老乔这个人物本来就是一个真实的人。他出身铁匠，他忍受不了日寇的欺凌，要投抗联，又顾忌瘫痪在家的老母，无法远离。当老母亲为了成全他对国家的“大忠大孝”而自杀时，大老

乔得以参军。可你万万想不到，他入伍只提了一个条件：“我是大肚子汉，什么苦我都能吃，就怕挨饿，别叫我饿着就行。”后来，在抗联进入最艰苦的年月，连续吃草根树皮时，大老乔的肚子受不了啦，他想埋枪下山，混饱了肚子再上山。没有人相信他的真实性，今天的好多人不相信，当年他的战友也不相信，以为他这是意志动摇的一种托词而已。但他怕饿却是真的。他被敌人捉住，提出的惟一条件是饱餐一顿，然后大骂敌人，高呼口号英勇就义。我们该怎样评价大老乔呢？有的评论者认为他“不真实”。在这些人看来，人只能分为两类，要么革命，近乎完人；要么反革命，一片漆黑，没有中间地带。我想，无论过去、今天或是将来，这么简单地区分和界定人群，显然是形而上学的。

我写大老乔的时候我流了泪，导演也喜爱这个人物，为之涕零，演员更是发乎于情，冒着零下30多度的严寒被赤膊吊在十几米高的大木架子上几个钟头，如果没有一种被剧中人感染的力量，是不可解释的。大老乔就是这样一个怕挨饿，却不怕死的人，你说他到底真实不真实呢？这样一个英雄，按传统的规定，是个有缺欠的、不完整的人，因此也就不能算英雄，是需要“拔高”，拔到大老乔下山是为了给大家找粮食，于是这个有个性的真实的人也就类型化，一般化了。

还有一个梅花鹿，是单枪匹马的女侠，专杀日本鬼子，令敌人闻风丧胆，每次杀人，都要署上“女共产党梅花鹿”。她所以这样“报字号”是因为她知道日本讨伐队最怕共产党。后来当她得知自己误伤了一位打入敌人内部的地下工作者后，十分愧疚。在她帮助抗日联军劫法场牺牲前，她希望自己死后，能在墓碑上写上“共产党员”字样。梅花鹿也不是个“完人”，可她同样有血有肉，是可敬可爱的。

我们常常说“调动一切艺术手段”来“塑造”我们的英雄。为什么常常“塑造”出来的英雄反不及生活中的平凡的人真实、

感人呢？我想，是人为地拔高的结果，拔到脱离了红尘，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于是也就成了一个符号，一个空壳了。

我在写杨靖宇的时候，我的最朴素的愿望是把他写成一个平常的人，平常人所能接受、认同的人，这也才符合英雄的实际。我写他与死难战友的小女儿金月亮的关系，怀念妻儿的情绪，以及他临死前对生的向往与留恋，都不是虚笔。

其实我原来还写了杨靖宇生命最后时日的多疑，自然也可以说是警觉。他身边的人，包括跟他出生入死多年的第一师师长、参谋程斌，甚至他带大的孤儿张秀凤，都先后投敌，可见斗争之艰苦、惨烈。在这种情况下，他本能地怀疑周围的人，不肯轻易相信人，这才有几乎误解林茵的戏，这都是真实的。

张夷非是年轻一代导演，他对这一段历史完全陌生，因此，一般说来不容易激起他的创作激情。可是《白山黑水》让他动了心，让他流了泪，才有历时一年的与全体创作人员的苦斗史。

这部片子终于面世了，我不想多谈什么艺术感受，我只想说，我可以面对几十万英灵，心灵稍安了。

我相信，在未来的历史进程中，我们的民族一定还有面对外侮、面对生存死亡的关头，让后人知道在他们的前面，有过东北抗日民主联军带血的足迹，使后人不忘民族的尊严，这也就够了。

我常常想，如此惨烈而悲壮的民族英雄们却并不为今天的青少年们所知道，他们的知名度远不及歌星们的名头响亮，这是民族的悲剧。当今，日本某些右翼势力在钓鱼岛问题、在参拜靖国神社问题以及慰安妇等等问题上的所作所为，早已为我们敲响了警钟。所谓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我真不希望我们的民族仍是鲁迅笔下的健忘的一群。

《白山黑水》不是一本教科书，它是艺术作品。艺术应当是有艺术良心的人所创造，必然也应该折射出艺术良心的光芒，这

就够了。

我衷心希望人们能发自内心深处地喜欢《白山黑水》，我也相信正直的人不需要附加手段告诉他们怎样看电影，应该看什么电影。

(原载 1998 年 1 期《电影文学》)

就《公开的“内参”》答读者

我没有料到，《公开的“内参”》发表以后，会引起这么大的反应。小说披载至今，仅仅两个月的时间里，就先后直接收到和由《当代》、《小说月报》编辑部转来的几百封读者来信，而且绝大多数是要求作复的。这样一来，我为难了——即或我生出8只手来，也无法一一答复，更何况读者们提出的问题是需要深入探讨的，绝非三言两语可以说清楚的。于是，我只好再次借重《当代》一角之地，谈谈我对这篇小说的创作设想，兼答读者，算一封公开信罢，请那些不能亲自收到复函的同志们谅解。

给我来信的读者80%为青年人。青年读者中又有80%是大学生，文史政法理工农医加师范，各种专业都有。这自然不奇怪，因为《公开的“内参”》是写大学生生活的。

迄今为止，大学生生活是作家们较少涉猎的题材，更何况我探索的是大学生们的恋爱观呢。所以有人说我触及了一根高度敏感的神经。

任何作品问世以后，在读者当中引起的反响都不会是划一的，犹如一个厨师做好一道菜，也难免有人会叫咸，有人会喊辣，有人会嫌不酸。文艺作品亦然。

我大致统计了一下，赞成这篇小说，甚至叫好的，于是要求

改编电影、电视剧的，占读者来信中的 20%。激烈反对，甚至认为本人诬蔑了当今大学生的大约也是 20%。大多数的读者来信，是毁誉参半，从艺术构思、提出问题的尖锐程度、人物的刻画上给予了充分肯定，但感到遗憾，或者感到突兀、迷惑不解，于是提笔作书，同我商榷、探讨，甚至不乏拿身边若干实例作证的同志。

我得在同大家一起讨论之先预作声明，无论反对的、赞成的或是探讨的，包括措辞辛辣、挖苦的，我都欢迎，感谢。从他们身上，我又一次看到了这一代青年人的思索和追求精神，看到了青年朋友们的求实精神和爱憎感。视他们为“垮掉的一代”，那是十分荒谬的。真正的希望，还在青年一代身上。这是题外的话。

言归正传。

梳梳辫子，不难看出，质疑者们的质疑点几乎集中在小说中“解放型”女大学生戈一兰的身上。

这倒没引起我太大的惊讶。记得刚写好初稿时，邓友梅阅后说：“怕是戈一兰这个人物的结局不应当是那样子。”看来他是有先见之明的。继而，张天民也说：“戈一兰这个人物你没有想好。”电影厂的几位导演也认为如改成电影，这个人物应当重新设计一下。不久前，我在杭州时，湖北电视台的导演柳小满打电话给我，要求拍这部电视剧，但也提出戈一兰这个人物要变一下。

看来，我只好相信“英雄所见略同”这句俗语了。

我想摘录几句读者来信中讨论过的议论（这是天津某同志的信）：

A：看过《公开的“内参”》，令人拍案叫绝！这岂不是要开辟一个文学新时代！

B：够味！享受，这才叫文章！

C：一定会在社会上引起一连串的反响。

D：我等待着一场论战。

E：这是不是会在道德领域里引起混乱？

F：这篇小说在鞭挞所谓“性解放”的同时，宣扬的却是所谓西方的“文明”。

G：对。作者用的是掩耳盗铃术。

不知为什么，我总是臆测，这 A、B、C、D……各位，一定是不同年龄、不同教养、不同经历的人，不然不会有截然相反的看法。也许这封信上介绍的持各种态度的人，就是这个时代各种人的缩影？

对戈一兰这个人物，有人说：“她太坏了，我见过，也听过。她们不要人格，不要国格，应当狠狠地鞭笞。”有人在列举了大量生活原型以后，说：“那些流氓们，总是最先祭起‘性解放’的旗号，来破坏社会公德，在这一点上，戈一兰这个人物具有典型意义。”

但说戈一兰不典型的读者似乎更多。他们承认这种人有，而且“时有所闻”，但是她的身份不应是大学生，现在这样写，“是给女大学生脸上抹黑”、“她有那么高的教养，怎么会干这种蠢事呢？”

这里我要说几句。第一，流氓也好，社会渣滓也好，他们不见得一定是斗大字不识一升的白痴。道德与文化的层次没有直接关系。第二，我笔下的戈一兰，并非是男盗女娼的下流人物，我想，很多人都对戈一兰的最后“动作”忿忿不平，也许我的失误在这里。

我仔细研究了好多大学生们的信，我理解大家的观点。大家都为戈一兰的结局抱打不平，甚至说我是“强加于人”，“讨好某些人”，“是违心地写”，是“为了表示自己的正统”，“争得出版权”……在这里，我不想就“正统”与“非正统”的概念发表见

解。说老实话，我至今还分辨不清，无法给这些新概念下个准确的定义。

但有一点，我是要说几句的。很多读者说，看小说伊始，他（她）们就爱上了戈一兰这个人物，“喜欢她的豪放、尖锐、有见识”，“赞同她在婚姻恋爱方面的泼辣大胆的观点”，甚至有的读者大声疾呼说自己“就是戈一兰，但不放荡”；也有人说，“我周围的大学生中，有好多是持有戈一兰这种观点的，我们无疑是视为正确的，我们对生活问题的处理却是严谨的，不像戈一兰。”

这些话说得是否严谨，姑且不论，这些同学们的肺腑之言，使我明白了：他们是在捍卫他们视为神圣的观点。这我丝毫不反对。同时，也使我在朦胧之中找到了疑窦所在：当一个人对一种观念形成了执着的信仰时，有人却突然把它体现在一个肮脏的形象中，那自然要惹起他的反感。这我也是能理解的。

需要说明的是，我并没有批判或者否定从戈一兰口中道出的那些理论。究竟什么是封建婚姻，什么是高尚的婚姻道德，那要由演进的时代来验证。我在这篇小说中，试图通过3个持不同恋爱观的女性来概括当前的现状，包括徐晴式的、康五四式的和戈一兰式的爱情，我都没有加入作者的批注，本意是供人们去思考的。当然，小说毕竟是艺术作品，它势必要引起人们的共鸣或者反感。如果读者确实得出结论，以为我是顽固推崇徐晴式的婚姻，而且硬说我“在宣扬和维护没有爱情、只有同情的婚姻”，那也只好由他去，我是无能为力的。

话又说回来，难道我没有倾向性吗？那当然是欺人之谈。我觉得徐晴不抛弃有充分爱情基础的患难之交，这是高尚的；面对康五四则是同情胜于赞扬。对这两个人的婚姻观，特别是徐晴式的，看上去小说里是肯定的，可是这也只是表象。我写《公开的“内参”》之初，就已经开始同时酝酿它的下篇了。如果读者有耐心去看下去的话，你会惊讶地发现，她们三个人都又走向了自已

的反面，这不是耸人听闻，也不是吊读者胃口，生活本来就是这么复杂的，一个人的思维和生活轨迹，决不是一条简单的直线。

至于戈一兰，我很佩服聪明的读者，我是有意给她泼了一盆脏水，让这个人们喜爱的新女性遭受一次无法容忍的毁坏，有一位读者朋友说：“如果你不是有所顾虑，你的写作技巧不可能低能到这种地步。”

他一语道破了实质。我是不得已而为之，至少是让《公开的“内参”》先公开出去，见见世面，否则会扼死在摇篮中，有几位看过初稿的作家作证，原来的结局可不是现在这个样子的。

讲老实话，我也曾在构思时想过戈一兰和记者陆琴方的另外一种结局，即，他们虽各自在心中相爱了，可是陆琴方没有勇气冲破阻力，他们最终各自分手，是一个悲剧。好多朋友都曾为这个结局叫好。倘若这样写，那完全是另一种意境了，也许引起今天这么多反感的事就不存在了。

当然，我现在只能根据目前发表的稿子来接受读者的仲裁和评论。写作是作家的事情，评论是读者的事情。而文章一经刊出，作者的任何解释与辩护，都将显得苍白无力。

就此打住吧。谨再次对热心的、正直的读者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原载 1982 年 4 期《当代》)

《开国大典》赘语

《电影艺术》约我写文章，对《开国大典》的创作说几句话。我实在勉为其难。在我想来，一部作品问世之后，读者（观众）和历史便是最权威的说话人了，而作者的创作初衷、意图哪怕说得天花乱坠，都是苍白无力的；更何况一部影片的诞生，其间经过导演、演员以及几十个艺术部门的艺术处理，已不单纯是印成铅字时的效果了。我只想就剧作本身说几句，也代表我的3位合作者，算我们参与讨论的一个发言。

《开国大典》有几分命题作文的味道。按流行的“八股式”的框子去写，早已为当代作家所不齿。人人都感到“没劲”了。

我们说过：要有突破，不突破不写。

下这样的决心的前提，是研究了过去由于某种原因所造成的重大革命历史题材的失重，这失重表现为真实性的沦丧和模式化。

艺术当然是通过感人的形象来明理的，教化也好，审美也好，都自然要通过艺术形象的魅力来达到，可过去充斥银幕的领袖形象很多是概念化的，是一种可敬却不可爱的政治符号而已，反面人物亦然，也不过是一种政治化了的脸谱，是另一种符号。符号显然不是艺术，何谈感染力？

于是我们想追求历史与艺术的和谐。想把我们笔下出现的人描绘成有血有肉的、有正常人感情的而不是神化或漫画了的人。这似乎是极为普通的道理，但做起来却不那么容易，甚至某些观众的承受力也有问题。

长影的一份宣传材料上曾有这样两句宣传词：“50年来，神坛叱咤，无情未必真豪杰，请看银幕如何把毛泽东由神回归人；半个世纪，鬼面登场，却也有七情六欲，且看该片怎样把蒋介石由鬼变成人。”这是一种概括，我力图用最简练的句式概括出剧作的构想，达到醒目作用。但是由于中国语言的多义性，有时反而引起很多曲解。譬如有人认为这是证明《开国大典》抹煞阶级性的宣言，似乎是把毛泽东与蒋介石同日而语了。这当然是误解。从剧本到影片，能证明的只是艺术上的向真实性的靠近与沟通。由神坛请下来也好，去掉鬼面也罢，都是就艺术形象塑造而言，因为过去把毛泽东神化起来的结果是不生动、不真实、不感人，无法与亿万观众直接进行感情交流。而把包括蒋介石在内的反面人物“丑化”的结果是脸谱式的图解，也达不到预期目的。况且，如果我们的对手都是一群青面獠牙、无比愚蠢的草包，那我们经过了几十年的奋斗、牺牲了几千万先烈的生命，岂不证明我们也不高明吗？所谓“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的浅显道理，有时在艺术领域里恰恰被人忽略。《开国大典》的人物塑造，无非是想让更多的观众从感情上，从正常人、普通人的感情上认同、接受，并通过他们传输创作者们所要传输的东西。

毛泽东无疑是历史上一位了不起的伟人，一位运筹帷幄决胜千里的统帅。写他的胸襟、气度、智慧与决断的影片已屡见不鲜，然而把笔触深入到毛泽东的内心深处者却属凤毛麟角。有时候，写一个人物的心态比写他的外部动作更难，但也更深刻，更易引起人们理解和共鸣。

在设计毛泽东与毛岸英在国庆大典前夕的谈话一场戏时，最

集中地体现了剧作者的用心。这里已不是指挥若定的西柏坡总部，面对的也不是与他并肩战斗的战友们。在颐年堂，在开国前夕，毛泽东让简单的小米饭、辣椒小菜冷了而没有胃口，他在等待，等待儿子来，把心中的话一吐为快。毛泽东为之奋斗了几十年的事业已经现出了曙光，他即将主持这个新生国家的大计，用他的话说“我的权力大得很”。此时此刻他想到了什么？当然，胜利的喜悦是主导的，但他的心情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沉重，他想到了方志敏那些烈士，也想起了杨开慧烈士，这些都还只在于表现领袖在胜利时想到为胜利付出生命的战友，而他想起黄炎培老先生 1945 年访问延安时所说的一段话就更耐人寻味了。“一人、一家、一团体、一地方乃至一国，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毛泽东具体解释说：“就是要兴旺就蓬勃而起，要灭亡，也很快，一会儿的事。”在这里，正当新中国的旭日喷薄升起的时候，毛泽东主席说出这样一番虑及长远，安排未来的话，就容易表现领袖的深谋远虑的个性，也势必带有某种警告作用，创业难，守业更难。正因为毛泽东主席想到了这一层，他始终坚信，并在开国之初就告诫全党，必须坚持我们创业时期的一切优秀传统，坚持让人民监督并把它作为立国之本。将这一笔写在这里，比写在别处更有助于塑造人物和画龙点睛，也对后来的历史有一个关照，绝非闲笔。

在过去的银幕上，还从来没有出现过毛主席“犯错误”的描写。这当然不是说毛主席一生中沒有犯过错误，也不是说艺术家、作家们没有过表现的欲望，我想，是不好把握。弄不好会给领袖脸上抹黑，起到副作用。长时期以来这支写领袖的笔过于拘谨，后来发展到非但不能写错误、缺点，甚至连领袖一点生活习惯特性都不能写了，除了管审查的各级把关人不会轻易点头外，创作者本身乃至他们的读者、观众也不认可，这就造成了一种在艺术领域里十分寂寞的氛围，继续把领袖们禁锢在神坛上。

时代毕竟是进步了，人们思想的禁锢在悄然拆除。当广大艺术家和观众不再满足于作为一种阶级符号和脸谱出现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形象时，作家、艺术家们才有可能把他们的笔向人物内心伸展。我们写毛主席对毛岸英生气，写毛主席违反中央纪律“微服私访”、逛夜市吃羊肉泡馍，这都不是写他的功绩，但一方面会使人感到亲切、真实，我们觉得这种“缺点”，在任何人都是不可避免的，恰恰是这些细枝末节的小小点染，一下子把领袖从银幕上拉到了观众席中间，摸得到、看得着，这是最简单、质朴的“与观众交流”。

组织韶山冲老乡进京“打秋风”一场戏，是我经过精心策划的，不是信手拈来的闲笔，也不是打哈哈凑趣的“胡椒面儿”。与这场戏类似的几场：蒋介石视察江防，替李襄南打牌；毛泽东逛夜市；蒋家父子、毛氏父子的谈话，平行蒙太奇的反复运用，这些都是在研究剧本提纲时，就把戏说得淋漓尽致的，我完全想到了这些戏在未来影片中的位置、地位乃至对这类题材可能起到的某种“突破”作用。

譬如“打秋风”一场，在设计时就是一箭双雕的。一方面从活泼有趣的乡民对话中透视出几千年来中国农民的心态，这是历史沉积的必然，谁也跳不出来。所以他们才能发出“这江山如今叫咱姓毛的坐了”之欢叫，同时他们也为毛泽东主席高兴，要“替他谋划”，替他“看着点江山”。对他们这些思想，主席不会、也不可能声色俱厉地批驳：一方面不可能三五句话就扭转老乡们一生一世因袭来的封建皇权思想；一方面他也不忍心在心理和感情上伤害他们。在革命战争年月里，在白色恐怖中，毛泽东一家死了五六口人，家乡人冒着生命危险掩护过多少革命者，牺牲过多少人，毛泽东的感情恰恰在这里。对老师程潜，甚至当年在湖南第一师范驱赶过的张干校长，此时此刻，毛泽东是另一种心态：大度，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大度，“封”他们官，给他们丰厚

的“俸禄”，还要请张干到北京来住上几个月，这种做法甚至引起了湖南老乡的反感，可毛泽东能晓以大义。这里绝不应有做作之嫌，也不会出现收买人心的效果，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形象就该是这么一笔一笔塑造起来的。

该片两位导演是很有功力的，他们自然洞悉作者的意图，渲染得恰到好处，而且尽可能在细节上发挥、添彩。诸如毛泽东用梳头的方法休息，鞋底子划火柴，蒋介石怕蜘蛛惊梦的戏，便是他们的杰作。

蒋介石亦然。

作为行将灭亡的反动营垒的头子，光会杀人、骂“娘希匹”那是不行的，也不符合历史真实。

过去同行中有这样的看法，正面人物不好写，反面人物好写。这话的意思无非是反面人物你可以随意嬉笑怒骂，打上花脸，鼻梁上抹上白粉都无妨。

这恰恰是类型化、脸谱化的弊端。

我想认真研究并塑造一个与过去银幕上蒋介石形象不同的个性化的蒋介石。大前提是应该更真实，更能透视出本性。像蒋介石视察长江江防阵地的戏，按惯常写法，正在江防危机之时，前线将领玩忽职守在指挥部里打牌赌钱，已属不赦之罪，更何况他们还发牢骚，预言江山“不久姓共”，咒骂“老头子把大半个中国都输了，我这还算输”，观众肯定以为蒋介石会雷霆震怒，会把他们就地正法，以儆效尤。没料到他却坐下来替战战兢兢的黄埔七期少将司令官打了8圈，赢回了所输的钱，一古脑儿塞进他的帽兜子，说：“打牌，你不行；打仗，我不行，长江天险能否守住，全靠各位仁兄了，拜托了。”短短几句，足能催下在场诸将眼泪，使他们感激涕零，发自肺腑地喊出“不成功便成仁”的誓言，去替他卖命，替他力挽狂澜于既倒。这样的蒋介石，狡黠，有手腕，内向，有谋略，应当说比写他张牙舞爪更传神，更

有力度，更便于揭示其内心世界，这是我在心中孕育了多年的一场戏，终于在这里用上了。

另一个大胆的设想是写蒋介石的“人情味”。这种突破是带有某种风险的。反动派灭绝人性，似乎已成定理，你这里突然又写蒋介石有七情六欲，有天伦之情，岂不是美化他吗？

感人的艺术形象首先在于非标签化。

偏见使得反面人物只有狠毒、凶残和反动的一个侧面，而事实上这种特性过去常常是用单线条、平面地、单色彩去表现，因此呆板、千人一面、百人一腔。政治上可保无虞，但作为艺术上的感染力也就全部抵消了，人们不满足，因为那不如去看毛泽东写的批判蒋介石的论文。

问题在于怎么写。当然不是为写情而写情，不是为写天伦而写天伦，只有把它纳入到规定情景中去揭示蒋介石的心态才更真实。在他日暮途穷的时候；当半壁江山也不可保时；当他的假引退的把戏破产时，他不能不哀叹时局。在这种时候，写他和孙子下棋，心不在焉地把老师走出了城；写他听孙子背诵南唐后主李煜的凄凄凉凉的诗词；写他无可奈何去天童寺抽签算卦；最后写他在“国耻日”时不让家人举烟火……这一切都是在千方百计写他在大厦将倾时所思、所想、所感、所悲，衬托出他作为国民党势力代表人物的悲凉下场。在这里，蒋介石是一个没落的活人，而不仅仅是一具政治僵尸。

有人说，影片中解放军穿得窝窝囊囊，蒋介石威风凛凛。这只是表象。恰恰是那些穿着二尺半大棉袄的小米加步枪的集团代表着正义、进步和向上的力量，是阳刚之美；而表面威风凛凛的一群却惶惶如丧家之犬，被前者所打败，这才是形象的历史，而不是简单的说教，这就形象地揭示了战争胜负不在于暂时的强大和装备的精良，人心向背才是最重要的因素。

在创作《开国大典》这个剧本之初，感到最难把握、最难驾

驭的是如何协调宏观与微观的关系。这是个空泛的命题，在这个命题下可以有各种各样的素材选择，各种各样的表现角度，各种各样的结构方法，各种各样的艺术手段。

西柏坡的七届二中全会；蒋介石发布新年文告宣布引退；国共和谈；淮海战役；北京和平解放；渡江作战；攻占伪总统府；占领大上海；政协会议……开国大典之前任何一段历史，都可以独立成篇，写出一部气势磅礴的巨片来。

问题是，我们的剧本不是编年史，不是战史，也不是军教片，更不是文献片。

于是只有一个选择，所有大的历史事件都只能推到背景去，点到即止，历史事件只作为历史风云人物的活动舞台，这就决定了剧本和未来影片的总体风格：大处着眼，大踏步跨越历史，从宏观上利用写意的手法，有些地方甚至是粗线条勾勒，近于白描。这一点我们与导演交流时，心照不宣，所以他们发挥得也好。像人民英雄纪念碑奠基；像几场大战役的过渡；像结尾礼花升现时的叠印……都巧妙地达到了一种写意的意境。在这方面，力求惜墨如金。

而在写到人物，写到细节，却试图浓墨泼洒，工笔细描，写意与工笔相映成趣，达到艺术上的和谐。

诗与史很难统一起来，很难有机地熔于一炉。我们却想写一部带有史诗性韵味的作品。

诗是情，史为理，情理的一体化，也试图表现在写意的象征手法，写情的入木三分上。

由于历史事件纷繁复杂、应接不暇，这部影片不可能是按照一个故事或一个人的命运线一环扣一环地写下去，而是在形式上注意了剧本的散文化倾向。它又不可能是纯情的、小情小景、卿卿我我的散文诗。要能听到历史巨人的足音，听到时代变迁的地动声，听到天翻地覆的呐喊，这就决定了散文化的前提是特写风

格；写两个阶级，进步与腐朽势力的最后决战，又必然带有相当浓重的政论气息，所以这散文化倾向又必然是大气魄的政论性的散文。这主要体现在人物的某些对白以及旁白上。毛泽东与张治中关于建国后大政方针的谈话；毛泽东与章士钊先生关于风流人物的谈话；毛泽东与毛岸英关于黄炎培先生谈话的回述；蒋介石几次与蒋经国谈话中的“反省”……都体现了这种充满时代精神的政论性质，好在这些枯燥的政论融会到人物特定关系和感情、心态里去，就不会显得味同嚼蜡了。

只要人物写好了，大的格局被人们认同了，那么有些偏重于表现性的细节，尽管表面看上去不相关联甚至是可有可无的，但只要紧紧围绕着人物当时的心境去写，同样是有机的，观众是认可的。

这些工笔细描的细节很多，都是经过精心设计的，大部分是历史真实，那段光彩焕发的历史给我们留下的闪光的艺术珍品实在太多了。

毛泽东吃茶叶末；为了周恩来抢了他一包烟而说出“我作不好报告你可要负责”；后来刚要分烟给朱老总、王稼祥抽，听说门外陈毅、彭德怀来了，又赶忙把烟藏起来，说：“好家伙，来了一群烟鬼。”这些都是为了尽量表现领袖人物的平凡、幽默。

蒋介石也一样，一句台词的设计都不要放过。他说李宗仁“他还当真了”，五个字淋漓尽致地揭示了他假引退真备战的虚伪、狡猾本质。

在很多人物的动作、语言细节上，凡是当初我们精心设计的、认为能有效果的地方，也理所当然地被导演注意到并渲染开，在剧场也全部得到了观众的共鸣，这从另一方面印证了写意与工笔结合的好处。

最后我想谈谈《开国大典》表现历史的角度。

人们常用“再现历史”的字样说明艺术作品的逼真。

我认为只是“再现”是不够的，再现等于复制吗？这也许只是一种通过艺术手段的模仿和重复，不是艺术的最高境界。

实际上，任何写时代大作品的作家、艺术家首先应当是思想家、政治家。你可以声称你是“纯客观”、“绝对冷静”的，事实上你不能做到。你的褒与贬、扬与弃、歌颂与鞭笞、赞扬与否定、同情与憎恨，必然流露在字里行间，体现在人物的内心世界中，作者的观点、倾向是藏不住的。

那就不如采用春秋笔法。用今天的历史唯物主义的眼光去审视、剖析过去的历史；用今天的思想高度去俯瞰概括逝去的历史风云，以高屋建瓴之势去表现人们本来熟知的人物事件，才可能给人们以启迪，给作品着上一层诱人的、值得把玩的色彩。

在这个剧本中，一开始就试图传输尽量大的时代信息量，覆盖面大一点地涵盖历史。这个“涵盖”无非是一句话：得人心者得天下。

毛泽东以及他的战友们所领导的这场史无前例的人民革命，所以势如破竹，就因为它代表了正义、代表了人民、代表了进步和新生力量；而蒋介石阵营尽管当时还有几百万军队，还有政权，还有美国的支持，可他们是代表没落势力的，失掉了人心，所以他们兵败如山倒，互相倾轧，最后必然走向灭亡。“民可载舟，亦可覆舟”的古训，我想没有任何一个政治家不知道，可认真实施起来，就是另一回事了。正因为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赢得了人民，也就赢得了胜利。他在开国大典时充满激情地喊出“人民万岁”的口号，那是发自肺腑的，也才因此而感人，也才因此而不朽。

站在 20 世纪 80 年代的现实高度来对 40 年前的已经走过的历史加以评价，通过艺术形象、利用艺术手段，用现代意识加以评论，加以审视，是这部影片的灵魂；而且灵魂的存在又是通过若干栩栩如生的人物有血有肉、有真情的自身来体现和存在

的，从这个意义上说，任何精辟的第三人称插言都相形见绌。

不过，局限也是永恒的，主客观的局限都永远制约着包括作家在内的所有创作者。囿于这样的原因，从剧本到影片，其突破也是有限度的，希望后来者从我们的肩头上去，更上一层楼，拿出无愧于时代的好影片。如果 30 年后让我重写《开国大典》，我一定比现在写得更深刻，更接近本质。

不揣冒昧，直陈浅见，就教于大公们。

(原载 1990 年 1 期《电影艺术》)

真善美与作家

真善美，无疑是文艺理论界的老生常谈。不过，作家们很少有机会谈它。有人把作家比成厨师，把读者比为吃客，把评论家比成饭菜质量鉴定员，大概有几分像。厨子做好了饭菜，只能听凭别人去褒、贬，很难出来讲话，为饭菜的可口与否做辩护。

但我以为，真善美不完全属于饭菜口味问题，它本来就应当是餐料的构成，至少是不可少的作料，这是厨师有权谈的问题。

文学艺术毕竟不同于厨师炒菜，作家的成品是属于精神领域的食粮，还有它独到的东西，似乎还有可谈的。

真善美的基础

真善美三者是不可分的，若想使作品结晶和升华出善与美。首先要以“真”为前提和基础。假如你写了一部作品，是以虚假的东西充塞的，那么你除了会粉饰生活、歪曲社会而外，能够引导读者对生活得出正确判断吗？

何况，虚假的艺术首先倒了人们的胃口，使人嗤之以鼻、不屑一看，没有办法感染读者，文学与艺术也就失掉了它的本来作用。一朵色泽、味道很不美的野花，却常常以它的朴实无华和生

动惹人喜爱；纸扎的花朵即或出自能工巧匠，做得巧夺天工，毕竟欺骗不了采蜜的工蜂。

人们都不会忘记几十年来的教训，凭主观意志去配合中心工作，好的是图解，糟的是拔高，使得那时出现的小说、银幕和舞台上的人物是可敬而不可爱，都是些不食人间烟火的怪物，“高大”自然“高大”了，但没有人受感动。没有人从他们身上得到美的、善的启发和诱导，人们掩卷之后便要唾上一口，岂不是文化的悲剧吗？

生活像海洋一样宽广，海也有深有浅，题材有大有小，都在作家目力所及之内，但是，摄取什么，却是大有学问。

有人说，真，就是写真实，写真实就是写阴暗面，写阴暗面便是写“一个指头”、“写支流”，因此是失真的。

对这种可怕的逻辑推导公式本身，我不想说什么，我只是要说，阴暗面也是生活，而且属于“真”的范畴。生活本来就是由光明面与阴暗面构成的，二者相互对立又相辅相成。生活中有的东西，总要反映到作家脑海中来，倘若把这些大量存在的阴暗的一面都不去写，还如何反衬得出光明呢？

三年多来，文艺作品中，出现了大量以十年浩劫、反右斗争为题材的作品，应当承认，伤痕累累，血泪斑斑，似乎是悲剧多了一点儿。

然而，这是真实的，悲剧的年代硬要概括提炼出喜剧特色来，除了让作家违心地去“创作”而外，还有什么出路呢？在史无前例的年月里，浩劫和浩劫之后的悲剧是主流，写出这个主流，便不会失真。

我的好多中短篇小说都是写了这段历史悲剧的，尽管读者和评论界可以在艺术上对这些作品提出种种批评，但有一点我是自信的，它是在真实的生活土壤中生长起来的真实的小苗。没有这起码的真实，哪里谈得上文艺作品的善与美呢？

衡量一部文学作品，标准各异，但人们首先要想想它的真实性、可靠性。真实，并不见得善、美，但逆定理却存在，善的美的一定是真实的，由此可见真实性的重要。

写真实，这本来是一个常识性的问题，并非什么深奥的文艺理论。一部作品，哪怕浸透了才华，故事编得天衣无缝，只要失真，读者即使硬着头皮读下去，也终究要哑然失笑的。

有一种误解，认为凡是生活中出现过的都是真实的，凡是生活中没有耳闻目睹的，都属虚假的，这是偏见。艺术的生命在于艺术的虚构，它允许作家在浩繁的生活的海洋中掬取一滴水，介于是与不是之间的才是艺术，才能比生活的原型更美、更完善，更具有感人的力量。雨果在写《巴黎圣母院》时，就没有一个可供照搬的模特儿，但是《巴黎圣母院》是一部真实感人的历史名著，没有人感到它虚假。生活中虽没发生、但可能发生的，这也是艺术的真实，这是要作家提炼功夫的，所谓情理之中、意料之外。

综观古今中外，凡是能够进入文学宝库得以传世的不朽作品，都首先具备真实这个要素，那些封建时代奴颜婢膝专写宫廷文章唱赞美诗的人，在他们还没死的时候，作品就被世人遗忘了。

暴露并不等于宣扬丑恶

暴露要不要呢？我以为只要是真实的，那就应当是允许的。

有一种世俗观念，认为歌颂才是隐恶扬善，而暴露，只能使人们哭哭啼啼，是一种宣扬丑恶的腐蚀剂。

这种观点所以站不住脚，有下列几点。

第一，过分夸大了文学艺术的社会功能。不能否认，文艺对人们是有教育、影响作用的，但作品从来都不是教科书，更不是

圣经，没有哪一个愚蠢的读者会按照小说家的指引去生活，我当然也不相信哪个流氓犯了罪是因为看了哪一篇小说，犯罪的人，恰恰往往是不看小说的人。从这个意义上讲，说作家是人类灵魂工程师未免言过其实。作品对人类社会起的作用是潜移默化的。绝非立竿见影的事。

第二，世上根本不存在纯暴露的作品，鞭笞黑暗，目的显然在于呼唤光明；揭露丑恶，用意在于争得善良，聪明的读者自有明辨是非的本领，自有他个人的好恶，这是不劳费心的。

“人之初，性本善”是会遭到批判的，因为人的一切属性（动物性除外）都是后天的。可是不能否认，即使是坏人，他身上也总有斗争，那就是美与丑、善与恶的斗争，只不过看哪一面占上风罢了。

高尔基曾经说过：“照天性来说，人都是艺术家。他无论在什么地方，总是希望把‘美’带到他的生活当中去。”

有人会说，善与美是有阶级性的呀！我不否认这个理论，但是人类有没有共性的东西呢？如果坏人一出世，连血管里流的血都是污浊的，连母爱、父子之情都一点也没有，这种人也就是“非人”了。高尔基说过这样的话：“有人不相信人是可以改造的……他们所以不相信，是因为他们不知道自己也是被弄脏了的，而且已被弄脏到了这种程度：以至于不能够认识生活，不能够研究生活，看不见生活中的肮脏可耻的恐怖现象。”

自己被弄脏了的人固然可悲，可是还能不能把脏物洗涤净尽，再恢复到不脏的自我呢？我看是可以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文艺的作用就是要帮助这一部分人洗刷一下，首先使他们照照镜子看到一身脏物，继而促使他们洗去。没有脏污，哪里会有洁净呢？

拿我个人所有的作品为例，没有一篇是纯暴露、叫人学坏的，每一篇里都有我自己爱与憎的影子。在我举起鞭子要打下去

的时候，我差不多要喊出“应当怎样做人”了。我以为人性、人道、人情、道德，这些都是美的、善的，可是十年浩劫中，这些神圣的字眼都蒙了尘埃、沾了污垢，难道不应当洗去污秽，让这些美的东西再见天日吗？

现实主义、写真实与自然主义的分野

现实主义大概没有人反对，然而反对写真实的却大有人在。写真实如果被抽掉，现实主义也就架空了。因为现实主义本身就要具备细节真实与本质真实两个要素。

我在写小说的时候，是试图严格遵循现实主义的，但我不一定选择惊天动地的大事件。我没有写过“九·一三”事件，没有写过文化大革命的上层，我写的只是某个角落、某个细枝末节。但我却立意通过这些去反映本质，我熟悉这些题材，甚至好多作品中都有我自己的影子，墨水里掺进了自己的血，自己悟出了其中的本质，我自以为是写了真实的。当然，作家自己的体会、领悟，有时候可能有偏差，所以，写真实首先是作家自己心灵的真实，让每个作家的作品都达到“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程度，未免近于苛求。

一提到写真实，有人就说这是提倡自然主义。19世纪欧洲的自然主义大师们否认作家在作品中表现自己的爱憎与思想倾向，虽然自然主义也讲写真实，但那真实是排斥艺术想像，只求像照相那样去反映生活，势必概括不了生活的本质。所以，写真实与纯自然主义流派是不能同日而语的。

在史无前例的年月里，就我自己耳濡目染的，就有好多属于人类精神倒退和野蛮退化的现象，是真实的，然而却是个别的，不能反映时代的本质特征，即或你写到作品里去，也要使人感到极不真实。从这个意义上说，自然主义是很难接触到事物本质的。

文艺界有一种奇怪的现象，某些文艺领导人喜欢发指示，要作家们“写这写那”，往往忽略了“怎么写、怎么去表现本质”的问题。

最近我写了几个中短篇，是写人道、人性的，我写的事情都是小事，可是却通过这些寻常到处可见的小事来反映不讲人道的这个本质，目的当然还是为了提倡一点人道主义。

现实主义作家是从属于客观规律的，不管你承认不承认，你在塑造人物时，一定对你笔下的形象、性格、命运有一个严格的发展逻辑，不可能信笔写来、乱蹦乱跳，因为你要通过这个人物来完成主题，主题是作家试图反映客观生活本质的一个概括，而这一切努力，都是要从写真实入手的，虚假的主意，连自己都骗不住，又怎么能骗得了千千万万个读者呢？

作品的美感

文艺除掉人们通常所说的功能而外，还有一个不大被人们承认的作用：娱乐性。

正正经经拿起书本、走进剧场去受教育的人固然有，但绝不会很多。我就没有一次怀着这种虔诚心情去展卷的，相反，我倒很想追求一点艺术的享受，换句话说，追求一点美的享受。如果说受启发、受教育，也往往是在美的感受过程中，悄悄进行的，像“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的春雨一样，是“渗透”，而非倾盆状兜头浇来的。

我写了好多暴露阴暗面的作品，然而我是有选择地运用素材的，并不是像照相、录音那样，生活中有什么就搬来什么。艺术并不是生活的原始记录，生活中发生过的事不一定具有艺术的真实感，相反，生活中可能发生的，在艺术作品中却具有很强的生命力。

有人说，悲剧不美。我不能苟同。

悲剧只是个样式问题，同样可以悲中见美、悲中见情。而生活中好多美的东西是在悲剧过程中完成的。我在文化大革命中居然有幸挂上了“文艺黑线人物”的牌子游过街，于是有幸冷眼察看世态炎凉。据我的切身感受，人在兴旺发达的时候，朋友多、笑脸多、赞扬声噪耳，一句话，锦上添花者多；而人在倒运的时候，想找到一个雪中送炭的都不易。又恰恰是在这种悲剧产生的时候，你才能发现人间真正的善与美，那是没有伪装、没有目的的纯真的善与美。

我不能一律反对写那些不堪入目的东西，但我自己有一条戒律：决不把人世间最肮脏的、登不得大雅之堂的垃圾搬到作品里去——尽管生活中有这些垃圾。这是作家选择素材的自由，这与粉饰太平是两个概念。

高尔基曾说过：“把咽气时的痉挛摄下来，也许对医学有用，但这种作业对艺术没有关系。张贴照片来通缉罪犯是很有效的，但用美丽的自然风景、可爱的少女、著名演员及其它珍奇物品的相片来破坏墙壁，更是常见的事。”

不美的东西或者徒具表面美的东西，不能给人以美的享受，这样的作品充其量是自然主义。

自任的使命

对作家的使命，向来说法不一，“灵魂工程师”是高规格的，“阶级斗争工具”则是不需要头脑的。

我以为，作家应当以天下为己任，为自己规定使命。

作家为什么不应当是思想家、政治家与历史学家呢？

好的作品，除了真实地揭示社会而外，还应该让人们看到更远的一步，指出该怎么办，当然，人家愿不愿按你的主意去走人

生的路，又当别论。马克思更阐述过：“从来的哲学家只是各式各样地证明世界，但是最重要的乃在于改造世界。”用真的、善的、美的来改造假的、恶的、丑的，这确实不是哲学家们所能完成的。作家能够完成吗？很困难。但是作家有能力呼吁，有能力用你的作品说话，用光辉的艺术形象说话，感染人、诱导人，往往比政治家的号召书还要起作用。

有人说，作家的使命在于干预生活，我不认为这个提法有多么准确，但却也找不出更恰如其分的词来，姑且袭用。

干预什么呢？当然首先是干预那些虚伪的、不道德的、没有人性的东西。不能想像，一个超然于生活圈子以外的人、一个对生活冷漠的人，会写出无愧于人类的作品来。尽管有些人主张“玩文学”，除了关心他自己的“内心历程”，不问人间事，其实看他的作品，也还不是外星人的作品，一个作家抽掉了责任感，就和地摊的书贩子没有两样了。

作家是社会中的一个分子，活动于分子的海洋中，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却应当比一般人清醒，深入得下去、跳得出来，一眼看破时弊，一笔切中要害，把邪恶变成墨迹昭彰于作品，使美好善良常留在人间，这是作家的真正使命。

作家应当有良心，包括艺术的良心，这是写出善与美的主观条件，而真实，又是核心、生命线。当然真善美是统一不可分割的。

在我写中篇小说《回来吧，罗兰》时，就有朋友说：“干吗要让女主人公罗兰死而复苏？这是传统的大团圆结尾，美固然美，未免有粉饰现实之嫌。”

是的，我是写了一个在70年代被逼自杀的女性，我所以采用浪漫的、科学幻想的手法让她在冷冻24年后复苏，正是为了告诉人们，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是不会死亡的，即或一时死掉，总有一天会复苏，因为这是人类的本性、光明的本性。

但愿我这些毫无科学性的杂感，不成为某些人攻击的口实。我没有时间去研究战术，我倒愿意同所有的人探讨永远不会在人类当中消亡的真善美。

(原载 1980 年 2 期《文艺论稿》)

大星星与《太空垃圾》

小时候常听大人们说，地上的人和天上的星星数量是相等的，一个人顶着一颗星星。我那时便问大人们：“那么为什么有的星星大，有的星星小？又为什么有的星星亮，有的星星不亮呢？”大人们说，贵人顶亮星，小民顶弱星。从此，我就常发奇想，在夜晚天幕上绽出无数星云的时候，我就总想知道，哪颗星星是代表谁的，这答案自然一直不曾有。长大了，我忽然发现，这答案在人间有。

我在读小学、中学的时候，难得见到几个大人物，偶尔见到，当然是肃然起敬，觉得他们的音容笑貌、一举手一投足都是与众不同的，这很自然地使我联想到天上的大星星。

我真正认识到某些过去在我心目中轰雷掣电的大人物，是近几年的事情，大概是职业的关系吧，我常常闯入他们的生活，我这时才突然发现，他们也是人，也有七情六欲，也有荣辱与悲伤，也有各自的爱与恨。我又不能不认真思索一番，过去他们身上的伟岸气质是做样子给人看的呢，还是这气质是可以因时因地改变的呢？

我有一位忘年交，是个很有资历的老革命了，应该说，他不是守旧派，他没有让人家怎样动员说服，就从领导岗位上退下来了。

他大病了一场。这倒不是因为失落了权柄。

我去看他时，他眼里流着泪对我说：“我这是怎么了？我觉得我不会生活了，我的生活自立能力还不如小孙子呢。”

他说的是实话。他从前的生活、工作都是别人为他安排好的，在家有老婆做主，在机关有秘书说了算，叫他去接见什么外宾，参加什么会，随便塞给他一页稿子便完事，连他需要吃什么药、需要吃什么食品都由别人拿主意。他几十年很少到街里逛过商店，兜里没揣过钱，他绝对想不通为什么蜂王浆要在医药商店出售而不在食品商店经销。他特别羡慕别人在街上吃冰棍，他退休后想一试，刚咬了一口，碰见熟人马上脸红了，把冰棍藏到袖子里，等熟人打了招呼过去，冰棍全化到袖管里了。

他想像别的退休者一样生活：去打猎，去游泳，在家养花、喂鱼，到十字街口去下象棋。可是他一样都做不来，非不能也，是不屑一为也。他怕丢人，他时时事事还是把自己当成市委书记看的。

他觉得心里十分空旷、寂寥，他感到自己失落了什么东西，用他自己的话来说，真有点“抓耳挠腮”。后来，他终于自己找到了答案，他承认，有一种潜意识的东西流荡在他的血管里，害得他不得安宁，这种难以捉摸的潜意识，便是人们不怎么乐于承认的“支配欲”。几十年来，他不是凡人，他一直处在支配别人的地位上。开大会作报告在教育别人、支配别人，每天从早到晚都在支配别人，这支配本身有对，也当然难免有错。对了的是对，错了的也是对，有时候连他自己也明明觉察到了的问题，下面的人仍然把他的意见奉为神明。他的一句话、一个指示，立刻能化成千百万人的步调一致的行动，他已经习惯于这种难以名状的自我满足，支配欲成了他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一旦退了下来，他好像还保持着原有轨道上的速度，还有惯性冲力，他还想支配别人。可是，他很快发现，即使是他想管一

个酒后驾车的司机，那人也敢于驳回：“你不是市委一把手了，狗拿耗子！”

他曾自嘲，说自己是脱离了太空轨道的“太空垃圾”，无所依附，不知归宿。

我有点替他难过。他家里的人也十分焦急，生怕他憋闷出病来。

我相信，生活是一台万能磨床，它能把一切人都磨成另一种样子，它真伟大。

这位老同志被磨砺成了另一种样子，这是我没有料到的。

几个月以后我再去见他时，他正和几个退休工人在修下水道，每个老头都穿着一身滑稽可笑的胶皮衣服，弄了一身烂泥、屎尿，可他们从下水道底下爬上来时，还唱了几句京戏呢！

他找到了乐趣，他找到了他自己的位置。

我想，每个人都应当有自己的位置，又不时地在调整它。这就是我写《前市委书记的白昼和夜晚》的创作契机。

有的评论文章说我写过很多部反映老干部生活的小说，认为这一篇有独辟蹊径的长处，这自然有点过奖，可我要说，想写好老干部，就得走进他们的心灵深处，同他们一起去感受生活，去品味甘苦，去调整自己与时代的角度、坐标，你才可能有发言权。

我有可能把这一口井再深打下去。

(1985年10月28日夜于贵州花溪)

灵感的火花

有人曾经用闪电来形容创作的灵感。到底有没有灵感呢？

普希金认为：“灵感是一种敏捷地感受印象的情绪。”列·托尔斯泰则把灵感概括为“忽然出现了你能够做到的事情”（当然指的是创作而言）。无疑，文学大师们是承认灵感的。

我相信灵感，并时时被它所激励、左右。

从创作角度说，灵感便是引起你创作冲动并被你捕捉到了的意念。既然说是冲动，当然不是持久的和永恒的，也可以说是稍纵即逝的。为什么有的人冲动起来坐卧不安，倘时隔数日便索然无味了呢？这恰恰证明灵感的客观存在和偶发性。

灵感，很容易被误解为自我的灵机一动，其实，这表现为自我的灵感是来自于客观的。

生活素材的积累，很像贮存在火药库中一箱箱的炸药，它本身具有燃烧、膨胀和爆炸的威力，但不能自燃、自爆，如果没有雷管、导火索，没有火源、炸药，永远是一堆废物。而能够起引爆作用的雷管、导火索、火种，我想，就是创作上的灵感。

从这个概念出发，我认为，偶然的思索，一旦和外界的新刺激碰上你贮存在记忆中的火药桶时，就会爆出艺术的火花。

我不相信面壁苦思，也没有在生活中碰到可以直接记述下来

可供发表的原始素材。

有人讹传，说某公写小说只消摆上一沓原稿纸、一包烟、一杯酹茶，便会行云流水地写下去。烟是吸的，茶是喝的，可我每当到了这种冥思苦想的地步，一定摔下笔，宁可去和小女儿打羽毛球、掷飞碟，也绝不在屋子里搜索枯肠活受罪。

说起来好笑，我的所有作品，美感的产生、创作欲的冲动乃至构思和腹稿的形成，大多在很不安静、很不体面的地方。譬如在饭桌吞咽饭菜时，在澡塘洗浴时，在漫长的行旅中，甚至在厕所里……往往都是事前完全没有打算创作的时候，冒出创作灵感的。

就我的感受而言，一个人天天与案头打交道，真正产生冲动和灵感的时候并不是很多的。因此一旦出现，就该立即捕捉，立刻打腹稿构思，居然常常得到成功。

就我的体会，灵感的露头，等于作品成功了一半，剩下的只是需要时间，落到纸上的功夫了。

被爱情之火燃烧的人，不见到情人，眠食俱废；写作也一样，当灵感像火山喷吐熔岩一样爆发时，我就会感到不马上动笔，大有食不甘味、寝不安席的苦恼。事实证明，被灵感驱使写出来的东西，往往无须反复推敲，便是佳作（恕我吹牛）。有个年仅15岁的初中生，连续拿了5个短篇小说，一个电影文学剧本来向我“请教”。志向和勤奋自然可佳，可是在交谈中，我发现他还不知道什么是人生，至多比同龄儿童少玩几回飞碟，怎么能写深社会和人生呢？可他居然写了市委书记、写了科学家，还要写一对青年的恋爱，有多滑稽？难怪他写出来的东西叫人啼笑皆非。这原因，当然是思想不成熟所致。所以我以为思想不成熟，嗅觉就不能敏锐，也就不可能在外界条件感应下，打出灵感的火花来。

对灵感，很多人有各自不同的理解，甚至很长一段时间里，

灵感是被当做异端邪说共诛共讨之的。但是，批判灵感的人，也仍然在靠灵感来萌生大批判的冲动，正如不承认有形象思维的作家，也总不能用哲学家的逻辑绝对冷静地处理小说一样。

为了不至于使人误解，我还是把诗人海涅的名言抄录下来作为补白：“人们在那儿高谈天启和灵感的東西，而我却像首饰匠打金鎖那樣地精心勞動着，把一個個小環非常合適地連結起來。”

一句话，天启和灵感都不能代替辛勤的创作。

(原载 1981 年 2 月《春风》月刊)

文学与商品价值观

高举纯文学旗帜的人最忌承认文学、艺术是商品，好像一提到“文化市场”，文学就贬值，作家本人也就降格了似的。其实，这层纸是极易捅破的，作家拿到稿酬（且不去说争稿酬），你的书有市场定价，你的电影上映要观众掏腰包等等，不管你承认与否，你都无法否认这样一个事实：在商品社会里，你本人以及你的作品，实实在在都有着商品与价值的烙印。

如果想通了，作家们对当前诸多令人困惑的文学现象及市场效应，就该坦然得多。

有那么几年，作家、艺术家有如圣人，那时连歌星还没有走红，作家独领风骚，人们的精神生活还很空虚，图书市场看好，一本书成功，很容易引起轰动。那几年，一部中短篇小说，甚至可以先后组合进几十种不同版本的集子中，我见过一位作家的成名作，居然在他自己的七八个集子中反复收入，文学界称之为“炒冷饭”，名曰炒冷饭，越炒越香，足见文学之热。曾几何时，文学得天独厚的地位一落千丈，一位名作家要出一本书，征订单回来，居然只有7册，令人啼笑皆非。

当然，西方有自命不凡的纯文学作家，他们反而不希望作品印数太多，理由是，如果这个世界上有几万、几十万乃至几百万

读者能看懂他的作品，那他不成了下里巴人作家了吗？于是宁可曲高和寡。

然而我知道，中国目前文学艺术滑坡的现实，可绝不是那么回事，实在是商品大潮席卷所致。

似乎好多文学界的人开始面对现实了。于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文学队伍开始了分化，或者换个说法，这是从前潜藏着的裂痕的表面化。有的作家洗手了，下海去经商；有的作家虽然下海，却宣布并不封笔，说是为了历练，为了深入虎穴，以备将来有大作品出世；留在作家圈子里的人，也不在一条拥挤的道上玩命了，有的人化名写连自己都觉得丢脸的充斥着暴力与色情的假纪实小说，以补囊中羞涩；还有的干脆与书贩子签约，一本书开出价来，利益均沾；也有更聪明的，不甘忍受书贩子的盘剥，干脆凑几个作家哥们，从策划、分头写作，到印刷、出版发行，一条龙作业，成了拥有小说创作全套机制的小托拉斯，肥水不外流；当然，也还有相当一部分守住阵地的作家们决心与文学共存亡了，他们不屈不挠地笔耕着，不为红尘中乱纷纷的现状所动，一如既往。

我看，无论哪一种，都不必苛责，在当今社会发生重大变革时期，这种分化是正常的，或者说是好事情。多少年来，文学被看成是教育人民、打击敌人的武器，是“写中心、画中心”的工具，其神圣程度令人仰视，怎么敢与商品相提并论？于是，有些作家自觉不自觉地跻身于“文化贵族”的行列里去，尽管他们也常常受批判、受改造，甚至时而有灭顶之灾，却不改初衷，他们当中有好多人是执着的，他们的作品不是商品，而是宣传品，这更可怜。事隔多年，时过境迁，当人们把这种作品按一毛钱一斤的价格当废纸出售时，会是一种什么感受呢？我看，那还不如把自己的作品视为商品，好的商品也可以传留百代，可以令洛阳纸贵，可以在若干世纪以后当成稀世珍宝来拍卖。

我绝没有替坏作品开绿灯的意思。粗制滥造的作品或有害的文学垃圾是会受到读者唾弃的，包括那些祭起主旋律旗号所生产的粗劣的作品，但也不必惊慌，时间、历史、读者的耳目与心灵便是最好的文学。

一本畅销书，一部轰动的电影，常常可以使作者、出版社和电影厂家获得丰厚的利益，这到底是好事是坏事？到底公平不公平？我想，面对这种诱惑，即使是把纯文学喊得震天响的人，也一定不拒绝优厚的、应得的报酬，不会因此而降低了自己的人格和作品的品格，艺术品是可以拍卖的，不丢人，丢人的是拍卖人格，出卖作家灵魂。

使人困惑的时期往往也是泥沙俱下的时期，大浪淘沙的结果，当然是文学艺术的真正繁荣，是大作品的出世，我毫不怀疑。

有人问我，我行我素而已，我不干涉别人，也不高兴别人干涉我，如此而已。

(原载 1993 年 4 月 20 日《巴陵石化报》)

散布阳光

你是作家，你心里有阳光吗？

这阳光是什么？我以为它是文学的良知。良知是什么？有没有良知？

我觉得当作家的应该正视良知，具备良知而不应当泯灭良知。有人说，良知是虚无的，甚至有人认为是唯心的。

我多年来写东西、做人，都凭着自己的良知，我想，良知除了包括作家的良心、善心，也应包括对社会的责任感。良知的一方面是把人世间最美好的感情、情操装潢起来再展示给人们看，另一方面把那些道德沦丧的丑恶的东西一一地掰碎，也展示给人们看。

任何作品不可能是直观的教科书，不可能用一加一等于二的简单公式来诱导人们向善或从善如流。它的作用可能是潜在的，下意识的，像地下运行的地火，像沙漠底下汨汨流淌的暗河，有热力也有一往无前永不枯竭的活力。

只有用良知去唤醒良知，而不像有的舞文弄墨者，一再冒充人民的救世主，装潢自己吓唬别人，这是鲁迅先生早已批判过的了。

评论家孙里曾经把我的作品概括为两大类：一是尖锐及时反

映现时生活，切准时代脉搏的；二是探讨人们心灵的，善良的、丑恶的、扭曲的，也可以说是人性的发掘和外延。

他概括得也许不错。

一个作家只有热爱生活，对生活有激情，他才可能写出有血有肉的作品来。不能想像，一个没有喜怒哀乐、没有是非观念，一个温吞水的人会写出有情有理的文章。也不能想像，一个只关心钱和稿费的人会写出具有时代烙印的作品来。

不能否认，有的人以其不洁的灵魂，罩上美丽的面纱，也可以装点出一些堂而皇之的文章来，在这一点上，说“文如其人”就很没有道理了。但是如果你仔细评阅那种赶浪头的作品，你会发现那伪装是很苍白的，时间一久，釉彩会自然剥落。因为他不是以心来碰击读者的心，而是以利欲去讨好读者的心，甚至是讨上司的欢心，最终换取的是他个人的名与利。区别正在于此。

我以前曾经说过，深入生活也好，观察生活也罢，其核心与实质是认识生活，这认识的过程很曲折，很需代价（包括感情代价）。这是一种“心的感受”，是作家的第二信号系统，而不是简单迎合与排斥。我的这种想法曾被认为离经叛道，我至今不知错在哪里。难道深入生活不为了认识生活而只为了表示一个作家在生活当中吗？

记得罗曼·罗兰说过这样的话：要散布阳光到别人心里，先得自己心里有阳光。

我想，够精辟的了，无须赘言。

（原载 1993 年 12 月 6 日《长春晚报》）

给通俗文学一席之地

究竟是叫通俗文学、俗文学好，还是称之为大众文学恰当，这似乎还需要探讨，姑且先叫它通俗文学吧。

通俗文学在中国的重新兴起，而且很短的时间里形成来势凶猛之潮，这是文学界不容忽视的文学现象。尽管有些人不愿承认，认为“不足道”，可他们同时也得承认，是个“问题”。天津文联、天津作协举办这次研讨会，在全国是一个很好的发端，何况天津的作家们已经开始有计划地进行了通俗文学的创作，例如柳溪的《燕子李三》，冯育楠的《津门大侠霍元甲》，冯骥才甚至认为自己的《义和拳》、《神灯》都属通俗文学范畴，这就更使通俗文学声势浩大了。

这次从长春出来，火车上到处在卖通俗文学的小报，什么《无头女尸》、《江青身边的人》、《李兆麟将军之死》、《末代皇妃秘史》等等。我发现一个现象，不但那些文化水平不高的工人、农民以及市民们看，就连一些很有教养的人：大学教授、研究人员，都饶有兴味在看，我不是也买了一份《末代皇妃秘史》吗？三张四开报纸，印得模模糊糊，又与过去看过的李玉琴的自传《坎坷三十年》一模一样，却要3角5分钱，而又畅销。

据了解，有些通俗小报，动辄印行几百万份，甚至还有突破

纪录的。相形之下，有些办得很认真、很严肃的文学刊物，日渐衰微，有的印数仅剩了几千册，开张都困难了。

何以出现这样的现象呢？

我看这得用唯物主义的眼光去评价、去解释。

最重要的一条，那是因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特别是城市改革高潮掀起以后，中央的政策放宽了，人民长期被禁锢的思想解放了，几十年来处于“地下”状态的被称之“封资修”的故事一下子像开闸的水一样汹涌而来，这是不奇怪的。试想，在“八亿人民八个戏”的年月里，不要说通俗文学，即使是纯文学，又哪里有一片生存的土壤呢？

生活节奏的变化，是通俗文学诞生并日趋兴旺发达的另一个因素。在农业战线上，首先结束了吃大锅饭的历史，出现了蓬蓬勃勃的大好局面，无形中，时间显得短缺和紧张了，有限的一点业余时间要松弛，要消遣，要娱乐，这就使通俗文学得以占领这块阵地。

冯骥才说：“肚子饱了，想看点闲书。”不无道理。

过去，我们强调文艺教育的功能，强调它是“团结人民、打击敌人的武器”，却很少考虑到寓教育于娱乐之中。你的作品再有教育作用、再有战斗力，人家不去看，那还教育谁呢？粉碎“四人帮”之初，出现了“伤痕文学”、“问题小说”，作家们又再三强调“反思”、“思考”，号召人民忧国忧民，这自然不坏。可是今天的好多读者，他们看作品不再愿意思索，他们需要明快的、一看就懂的、充满知识、趣味、娱乐性的通俗读物，他们不愿意从晦涩艰深的文字中去思索人生的真谛、人生的答案或者伟大的哲理。当然，这是极而言之，我不否认，读者中思索的一群仍然存在，但可以肯定，绝不是太多。我了解过一些文化水平较高的人，连他们也喜欢猎奇，喜欢知道点海外奇谈，包括什么“飞碟”、“百慕大魔鬼三角区”以及一切吸引人们的陌生事物。

到底哪些作品属于通俗文学呢？这又是分类学上的事了。其实，小说的出现，本身就是通俗等级的品种，它正是对著诗、词、歌、赋这些文人使用的高雅文体而言的，中国小说的起源，正是出自民间，由广为流传，到说书人编成段子、套子演讲，直到后世被文人加以整理，有一段过程。所以，包括一些古典名作，像《水浒传》，明显地保留着说书话本的胎记。但是，纯文学或者雅文学毕竟是文学主流，它在开掘生活、揭示生活本质、挖掘人生哲理乃至塑造形形色色人物方面，理所当然地肩负着高一级的使命。相对来说，通俗文学是以通俗为特点、长处的，它要求作品具有可读性（故事性）、大众性、娱乐性、传奇性、知识性、猎奇性、趣味性、消遣性……。如果离了这些，作者也板起面孔来做文章，那它就失掉了通俗的特征。

有人试图说明，纯文学和通俗文学是不分尊卑、不分高下的，这用意是好的，事实上，也不能用纯文学的尺子去衡量通俗文学。在文学领域中，它们是姊妹艺术，是互为补充的。没有理由认为哪个雅、哪个俗。大家说起来，似乎都愿当为通俗文学鸣锣开道的人，但说来说去，又都自觉不自觉地认为从事通俗文学创作低人一头。这也许是不习惯，日本就不这样，大众文学扛大旗的松本清张、森村诚一等作家的地位与名气，绝不比井上靖差。

人们所以产生种种轻视通俗文学的心理，除了通俗文学自身的因素外，还有社会重视不够。邓友梅、林斤澜等人不是呼吁成立大众文学作家协会，并设立通俗文学奖吗？这是值得做的事。只有承认它、扶持它，并给予它一席之地，同时给从事通俗文学创作的作家以应有的地位，才能使通俗文学在文学之林里茁壮成长。现在似乎到了这种时候了。

好多人都没有认真地研究一下当前出现的通俗文学，看得太少，我也一样。很难给予准确评价。大多数通俗文学作品是好

的、有益的，至少是无害的。但也发现了一些问题，某些作品格调不高，用色情的、暴力的、迷信的东西滥竽充数。有文学垃圾。有的人很担心，怕会因为“一条鱼腥了一锅汤”。我以为，不应大惊小怪，大潮下来，总是要泥沙俱下的，等到沉淀一下，水是能清的，泥沙是要被淘尽的。伴着鲜花，总难免有莠草滋生，出土不怕，锄掉就是了，如果因为怕有毒芽破土，就连秧苗也一律铲掉，那不是因噎废食了吗？

但是，我主张有计划地、积极地进行引导，而担负这使命的，正是各地作家协会、文联办的通俗刊物。现在各地都在办，天津即将创刊的《通俗小说导报》就是《新港》的手足嘛，提高，得靠这样的刊物。二是要靠作家投入力量写通俗文学作品，破门而出也好，“玩玩票”也好，总之，光顾的人越多，它越有前途。日本作家森村诚一的《人证》，西村京太郎的《优雅的威胁者》，以及最近我看到日本影片《火车大劫案》和英国影片《三十二号鞋》，都属于通俗文学，我们有理由说，它们是文学作品中的上乘之作，思想深邃、富于哲理，人物栩栩如生，读来震聋发聩，如果未来的中国文坛，成批地涌现出这样的好通俗小说，那不是十分可观的吗？

我是相当乐观的。

(原载 1985 年 3 期《文谈》)

选材的角度在于布新

一部文学作品，无论你是截取生活的一个横断面，还是时代的一个纵剖面，也不管作者主旨在于歌颂或暴露，在处理题材、素材的过程中，都有一个角度问题。

就我个人的创作经历而言，深感选取素材的角度，对一部作品的成功与否关系重大。譬如一部犁头，角度适当，才能开掘得深。作品也一样，只有角度新，才能抓住人，这是不言而喻的。古典大师们都写了许多爱情悲剧，题材、主题都相去不远，但为什么各有各的艺术魅力，而并不使人感到雷同、厌倦呢？关键在于各有各的角度。十年浩劫以后，在民间流传着一个“我该怎么办”的故事，说一个男人被“四人帮”害死，妻子在悲恸之中得到另一个男人的同情，从而结合；不料后来原丈夫突然归来，于是出现了难题。好多作家依据这个故事，居然在同一时期写了几部小说、电影、话剧，结果使观众大倒胃口。为什么不能换换角度写出点新意来呢？其实，这类故事，并非中国人的发明，西方30年代的影片《春闺泪痕》，以及苏联的一部中篇小说，都早已写过，连夏衍的《上海屋檐下》不也写了这么个故事吗？

有一次，我同一位导演和一位摄影师去看一个演员。回来的路上，他们一路都谈着这个演员的角度问题：正面拍，脸有点

平，布上光，更难看；侧面拍，线条分明，有反差，可能好看……我无意中受到了启发。文学创作，有时候不也像人像摄影吗？有些正面去展现感到棘手的题材，假如调一个角度再试试呢？

此后不久，我在构思中篇小说《家务清官》时，就尝试了一回，而且自以为尝到了一点甜头。

近几年来，我接触了一些高级干部，对他们的工作，待人接物和家庭，都有了一些新的感受。恰值五中全会刚刚开过，中央提出了废除干部终身制的具有深远历史意义的战略决策。我于是想写一篇反映老干部让贤、自愿退居第二线的小说，素材是有的，感受是够的，正反面的生活原型也不缺。可是构思了很久，都觉得一般化，脱不出别人的窠臼，不得不放下笔来。后来，一个偶然的机，在到一位省委副书记家做客的时候，偶发灵感，使我抓到了一个新的角度，这就是从家庭写起，从家庭的折射来看我们的社会。这自然容易写得生动些，比两个各代表一种思潮的人在那里吵架、讲大道理好得多。有一个老同志家里不睦，好多人去排解都无济于事，后来有人感慨地说：“清官难断家务事。”这似乎是成理的，古往今来都如此。可仔细研究一下每个家庭，我发现，每个家庭都是一个小社会，大社会的一切，都要通过家庭这面多棱镜折射进来，外面有大风，家里有小风。从这个意义上说，家务事并非纯粹的家事。因此，对干部来说，首先当家务清官，那就十分重要了。

当然，我并不是说，《家务清官》就是一篇成功的力作，我只是想说，由于角度的选择，至少使我个人在写作过程中避去了很多烦恼，写起来比较顺手。记得小说发表以后，文艺界的一个朋友把小说拿给3位有相当级别的老干部看，一位在职的干部说：“张笑天好像到了我们家一样。”一位已经退休的老同志说：“我能接受，怕我老婆看了会骂街的。”另一位正打算离休的老同

志说：“写得真实，这是个带有普遍意义的社会问题。”

退一步说，假如正面去写，那可能就相当难了，即或勉强写成，也一定是图解政策的肤浅作品。

我以为，选取角度是能够标志作家眼光敏锐程度的，因此它不仅仅是个艺术形式问题，因为它包含着立意构思的创新。儿时听老师讲过一个老鼠啃木箱的故事。一只老鼠，面对一个木箱，正面啃破5分，觉得正面太厚，于是啃侧面，又啃了5分，觉得依然厚，再把希望寄托在背面上，结果哪里都没啃透。其实，木箱只有6分厚，老鼠如果选准了一面，毫不动摇地啃下去，早就吃到箱里的食物了。这故事当然主要是教育那些做事没有恒心、见异思迁者的，但也说出了选择角度的道理，说明正确判断的重要。

记得张志新烈士的事迹公布以后，震动全国。据我所知，全国有几百名记者、剧作家、作家云集辽宁，人人都想以张志新为模特儿，塑造一个思想解放先驱者的形象。可是事隔几年，那里渐渐门庭冷落。好多人都感到不好写，有人罢笔，有人勉强写出点什么，也是毫无影响，几乎没有超过报告文学和通讯的。这除掉有个人先入为主的习惯因素而外，还有一条，我以为是没有找到好创作的角度，吃别人的残汤剩饭，自然吃不出甜头来。

记得那时电影厂领导也曾让我去辽宁看看，有意把它搬上银幕。我是打了退堂鼓的。如果正面去写，只能写一个了不起的共产党员，在“四人帮”高压下，敢于坚持真理，在法庭在监牢，侃侃而谈，一片台词海洋。

1979年底，我同张天民到辽宁去采访工业战线的素材，在宾馆闲聊时，话题偶然扯到了对张志新烈士的宣传上。我们感到，报纸一宣传，又把张志新神化了，弄得可敬而不可亲。其实，真实的张志新也是人，有她的生活方式，有她的爱和憎，也有她自己的弱点，她也并不是一个完人。从而谈到张志新周围的

一些人。有的人，当年落井下石，把张志新描绘成十恶不赦的叛徒；而今天，同是这些人，又都从阴沟里站出来，冒充烈士一个战壕里的战友，写纪念文章，发表演说，声泪俱下。真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啊！

谈到这里，我们突然灵感大发：为什么不能写写英雄周围的一些人呢？有些人，至今还在用烈士的血染红自己的顶子，没被人识破；而有些当年同情、支持过烈士的人，却没有出来抢夺什么荣誉。泾渭分流，美恶昭彰，这不是个很好的角度吗？

于是，我们又搜集了有关遇罗克、史云峰以及许多尚还活在人间的当年同“四人帮”斗争的勇士们的事迹，写出了后来发表在《十月》上的中篇小说《追花人》。

这部小说，并没把笔墨花在思想解放先驱者身上，只是写了女英雄遇害前后，平反昭雪前后，她周围的亲友、师长、同志等各色各类人物，通过他们，烘托出美与丑。当然，这里面有很多艺术的想像，也搀杂了我们自己大量的感情，因为我觉得，想像本身也是深度的体现。拿破仑不是文学家，但他却说过一句值得我们借鉴的话：“由崇高到滑稽只差一步。”为什么有人同样写十年灾难的作品写得真实感人，使人在疮痍满目的废墟之中看到真理、美善的正气？为什么在某些作家笔下，却只有兽性的复活、阴暗的笼罩、下流的描绘？这难道不涉及到一个作家的立足点，着眼点吗？金字塔从底下仰视，是一座高不可攀的山峰；从飞机上看，它又不过是小小的石三角堆而已！

果戈里曾经说过：“我从没有以简单的复写来描绘人物。我创造的人物形象是根据综合。”他所说的综合，虽然主要指的是作家对生活的集中、概括，但我以为，综合的过程，同样也是角度选取的过程，否则，凡写同一题材的故事、人物，势必要出现千篇一律的现象。新，永远是艺术的生命。

(原载 1982 年 12 月 9 日《文学报》)

悲剧：从舞台到生活

——《W 的悲剧》读后随记

在中日两国电影剧作家相聚时，我们曾就彼此都感兴趣的话题做过有益的交谈。他们中有几位对生活的深刻理解，对电影艺术的孜孜以求，以及作品的丰富独到，给我留下了强烈的印象。毋庸讳言，由于彼此经历、观念的差异，由于国情的不同，在某些方面我们的看法是不尽一致的，甚至在某一点上格格不入，难以找到共同语言。但在根本方面，则可称得上志同道合、心曲相通了。比如，不管生活在哪种社会环境中，作为一个严肃、正直的作家，都该“铁肩担道义”，都应对社会负有责任感、使命感。其实，这本是不必启口言明，便可一目了然的——彼此的作品便是明证，便是最好的“检验”了。二次大战后，日本进步的文艺家，其中包括电影艺术家，继承日本文学中可贵的现实主义传统，敢于反省过去，直面人生，创作出不少好作品，虽然介绍到中国来的绝非全部，亦可“窥豹一斑”了，它们无疑是人类宝贵的文化财富的一部分。

读过《W 的悲剧》，我感到它的想像力还不够多，语言方面的色彩也不够丰富，并且不无所谓“商业片”的某些通病，但它写照严酷现实，观射人的复杂心态的严肃初衷还是显而易见的。

以“红颜薄命”为题材构成作品，在中国文学作品中大量存在，但绝非中国独有的现象。从古到今，各国的作品在女性身上做文章，尤其是做悲剧文章的，数不胜数。仅就电影而言，现在就有“女性电影”一说。《W的悲剧》令我自然地想到了当前人们津津乐道的所谓“人的价值”。中国妇女、日本妇女都属东方女性，作为东方女性的传统观念中的贞洁观、道德观，本是作为民族女性的美德而闻名于世的。所谓“饿死事小，失节事大”就是最典型的概括了，视女性的节操是比生命还重要的东西。在中国封建社会中，坚守贞节，为守节而殒命的女性，是被当做英雄来称颂的，封建政府当局还要建立牌坊予以旌表，自然也是悲剧作品中的“正面形象”。不少作品中的女主人公，或为忠守信义，或因迫于温饱，或为奉养翁姑，或为民族大义，虽然失节，成为悲剧人物，而仍被人理解同情，甚至奉为“学习榜样”，依然歌颂赞扬，“三言二拍”中便不乏其例。这是那个时代的百姓和作家对“人的价值”的理解所决定的。如今，时代进步了，西方也好，东方也好，当然不能再以是否为“孝妇节妇”而论女性了。但并非传统中为人所珍视的价值观念和人生意义到今天便完全不适用了。《W》中的三田静香，是个天真烂漫、有追求的姑娘，但却如此轻率地委身于人，主动与男人温存。因为什么？为了当演员，因为关于演员修养的书上说，“要凭体验，要不断地充实自己的日常生活”。当演员又为了什么？“我觉得当演员能促进自己成长为一个真正的人，能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天真幼稚之态固然可掬，但她的人生价值观念不也一语道破了吗？这是中国读者所难于理解和接受的。剧本中的戏中戏里，和陀摩子是个清白无辜的姑娘，出于骨肉亲情而代人受过，甘愿承担杀人犯的罪名，其悲剧的制造者是为了财产；而扮演摩子的三田静香，轻率失身，又不顾羞耻，代人受过承担丑名，其目的则是为了当演员，追求高尚的艺术。这样行动之后，她果真如愿以偿走红起

来，这真是现实社会的悲剧比舞台上的悲剧还要严酷、还要丑恶！坑害了三田也成就了三田的女演员羽鸟翔说，“不会演杀人的假戏，就有可能真去杀人”，“这就是在演戏，表演怎样说谎”。“有人上来，就要有人下去，有浮必有沉，有沉必有浮，我决不愿遭沉没”。为了自己的浮上来，她冷酷无情地把别人沉下去。羽鸟翔和三田静香，同是生活中的悲剧人物，被生活所毁，但一个是为了保住地位，顾全名声，一个是为了提高地位，反不顾声誉。如果说三田静香的悲剧因素还有其不谙世事幼稚无知的一面，那么羽鸟翔的悲剧命运，就是在她走过了相当长的生活途程，在冷酷的现实中成了地地道道的利己主义者之后，自觉行动的结果了。她们喜爱和追求着戏剧艺术，反被艺术和生活毁灭了最宝贵的东西，造成人生的悲剧，反之，在从事艺术中，又来毁灭艺术和生活，去酿造别人的悲剧人生。在这一点上，剧本留给人们的思索是较为深刻的，它单单是女性的悲剧吗？

读了《W的悲剧》后我联想起我很欣赏的日本影片《砂器》。那部片子中的主人公和贺英良历尽艰辛磨难，经过奋斗后已经成为一个著名的音乐家了，但又是一个真正的杀人犯，而且是杀了自己的父亲。其原因也是为了保住自己已有的高贵地位和显赫声誉，虽然作品充满宿命论色彩，其主题的现实性是很强烈的。三田静香作为女性，为了当名演员身不由己地滑向道德的歧路，而男性的和贺英良已经功成名就，仍不能摆脱罪恶的渊藪，从艺术生命到肉体生命，又亲手毁掉了自己，人生悲剧不只于女性呀！《W》所展示的悲剧，从女性切入，我们的视角所及则是更为广阔的时空了。

为进入崇高的艺术殿堂，却须涉过污浊的生活之河，从事着崇高事业的人，自己反被异化为违反人性的“非我”，悲剧的根源在哪儿？

剧本结尾时，三田姑娘说：“不能脚踏实地地走自己人生道

路的人，在舞台上演不好任何角色的……”表示要“从头做起”。虽然是个模糊的宣言，作品的用意是明白的，用我们的说法，这是个“光明的尾巴”吧！

是的，文艺要给人们以希望和信心。尽管人类已经有了几千年的文明史，但现实并不尽如人意。生活中颇多令人憎恶的丑态，频演让人感伤的悲剧。但生活中的悲剧，舞台上的悲剧，都不会使人丧失信心。历史上主宰过中日两国人民命运的人，曾给我们的生活涂抹了多么浓重的悲剧色彩！作家在自己的作品中给予一定的表现，不仅是许可的，而且是应该的。表现它不是让人对未来失去信心，恰恰是为了让人对未来充满希望。在我的小说和电影剧本作品中，也不乏悲剧性人物与事件，这并非我的杜撰，也是“源于生活”的，是出于作家的职责而为之，我们叫“揭露阴暗面”。但我的揭露，绝非把伤疤当鲜花来玩赏，把卑下当高贵来颂扬，我的暴露黑暗正是为了歌颂光明，鞭笞丑恶正是为了衬托善良，并在揭示丑恶的同时，都在着力挖掘美好的东西，让人们看到希望，看到人类社会的进步和文明，这是文艺的任务，是作家应尽的职责。

写这篇短文的时候，我访美在即，未能得暇看这部影片。如果看到了用文字描写的生活，变成用电影语言塑造的银幕形象，可能要多写几句的，就此打住。

愿人间尽多喜剧，愿悲剧只发生在舞台上——这是中国的作家、日本的乃至全世界的进步作家的共同愿望。但愿这美好的日子早日降临人间。

(原载 1986 年 4 期《日本文学》)

配方与“配方文学”

配方，这原本是中医中药学的专用术语，这些年来，却被文学界巧妙地借用来了，于是出现了所谓“配方文学”。从客观角度来说，这不足为奇。社会在向前走，随着各门科学的发达，好多新的名词、术语有待于补入辞海，有些时髦的文艺家、评论家们便把许许多多崭新的、从其他领域挪借来的术语用来评价、剖析、解释作家们的作品，以及透视诸多文学现象，像什么“系统论”、“遗传工程”、“板块结构”、“放射形构思”、“散点透视”等等，便都有些眼花缭乱。

我是认为确有“配方文学”存在的，并且在某一个座谈会上讲过。当时侧目四座，颇有点惴惴然。后来，发现借用各类科学术语的大有人在，也便坦然了。

我过去写东西，虽不能说全凭“兴之所至”，但“有感而发”大抵是不会错的。有人说，写作是全凭理智的，我做不来，对于用理智去冷静地写作的人，敬仰且又羡慕。据说，持此说者也有他的理论依据，作家不是研究社会的吗？那自然应当是社会学者；社会不是充满斗争的吗？那作家顺理成章地应是思想家、政治家。思想家、政治家进行艺术创作，当然要凭理智了，怎么可以用感情代替政策？于是我曾疑心，那些紧跟形势的应时之作，

便是这种产物。

我写东西，是感情和灵感使然。这可能是我致命的弱点。我有几篇作品被批评为“人道主义”、“人性论”或“小资味”，好多人认为这种失误主要是因为我的作品没有政治配方，于是没有保险系数。

从那以后，我悉心研究了一番“配方文学”。

第一，我发现，“配方文学”的提法不管是否科学，但是它确实存在，不容你不重视。

第二，我还发现，“配方文学”古已有之，不是今天的发明。

第三，我更发现，“配方文学”是必要的，它或多或少反映了作家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

世界是处于平衡和不平衡的交替过程中，作家和他的作品也必然处在这平衡与不平衡的涛峰波谷之间。一个作家，用他的作品去发现、认识社会，在寻找社会的平衡的同时，必然在时刻寻求自我意识、心态乃至与社会之间的平衡，我以为这些过程中间都有一种潜在的配方左右着。

从中医中药学角度看，有的方子以泻为主，有的方子以补为主，有的则边泻边补，但目的都在于补，所谓治病救人，自然没有以治死人为目的的郎中，除非是故意杀人犯。由此推理，作家们的作品，鞭打黑暗，揭露丑恶，这可以理解为泻，而歌颂光明、引人向善，就当然是补了。古往今来，浩如烟海的文艺作品中，随便拿出哪一部，都可以从字里行间看出作者的爱与憎。当然，作家的作品不是济世活人的药方，也不是匡正时弊的法规，这一切都是在潜移默化中进行的。

也许有人说，我写作就是与社会无关，既不想补什么，也不想泻什么，我是在寻找、发现我自己、我自己的心。也有比这种说得更神乎其神的。我听这些大家的宣言总有点玄学的味道，像看太极图，像听天书，不胜惊奇、不得要领，如果他们的确是这

样，那只好例外了。不幸的是，我有时也有那么一点狡黠的小聪明，我终于发现，他们也在针砭社会，只不过他们比较含蓄，不愿意让人家知道他们在干什么，他们有一条挺不错的魔术师遮身的毯子。

有人主张绝对深刻的揭露，他们的根据是：生活本来就龌龊不堪。事实上，在最黑暗的地方，也有相对的亮部。任何事物都有两面，像一片叶子有阴阳面一样。去年我写了一篇小说，叫《雨燕岛》，我写了一个心地本来很善良的医生，因为多次被害，便起了报复心，最后，他不顾医生的职业道德，把他的仇人故意误诊为“麻风病”，使他被迫流放荒岛。但是，这位医生的未婚妻在经历了复杂、痛苦的内心斗争以后，亲手纠正了未婚夫的“误诊”，冒着再次受害和不惜把丈夫推到绝境的危险，把那个仇人送回了陆地、人群。那个看来十恶不赦的仇人怎么样了呢？他终于被正义感召了，良心发现，给女医生邵蔚平跪下了，他惭愧，他发誓，他保证永远不再报复。

这种写法引起了争议。

有人说好，根据是：它揭示了一个普遍存在的内心的秘密，人总是人，不容易简单地以“好人”与“坏人”的概念来区分。他们认为这样塑造人物，写出了人的复杂性，是进步。

持相反意见的人认为，这是混淆优劣的界限，用笼统的人性论掩盖美与丑的界限。

按后一种观点看，好人只能是高大全式的形象，坏人则一出娘胎就打上了丑恶的印记，这是不符合生活真实，也不符合唯物主义的。

我以为，每个人的自身以及存在方式，都是某种配方的作用在维持着暂时的均衡。配方是一种客观存在。

我的思想意识也是以着某种配方的比例存在的。当然，这配方比例不是一成不变的。

我今年 46 岁，我能理解五六十岁那几代人的追求、信仰和感情，我与他们有很多共通的东西。对于二三十岁的人，我也能接受他们的思想和观念。然而，五六十岁的人与二三十岁的人之间，却往往是无法沟通的，这被人称为代沟。我处于中间状态的思想是什么呢？新的、旧的、激进的、正统的都可以并存，时而东风压倒西风，时而西风压倒东风，头脑中的配方在不时变换比例。

由此可见，来源于生活的作品，是不可能没有配方烙印的。

有一种投机取巧的办法，叫做挂羊头卖狗肉，目的在于兜售，我以为这种配方不好。去年，有一个朋友到农贸市场去买松花蛋，回来剥去碱泥一看，全是土豆！文学界也有这种“松花土豆”混迹其间。

有一种手法上类似“投机”，我以为却可以原谅的，那是稍事打扮一下，为了“嫁出去”。姑娘太丑了，吓人一跳不好，可丑姑娘是客观存在，不能一辈子不嫁人，于是人为地打扮一下，起码娱人眼目，使人不那么反感、恶心，这无可厚非。

说来说去，我以为“配方文学”多少体现作家的责任感的。

某某作家常被讥刺为“马屁文学作家”。

究其实，不过因他作品中有明显的“歌功颂德”倾向。我以为这也不应厚非，各人有各人的路子，同样治风寒，一百个郎中可以开出一百个方子，都是为了治病。即使同一位郎中，今天开的方子的药量、成份可能与昨天的不同，给张三开的又与李四的有别，这都十分正常。

我只希望，不要千万个郎中只出一张方子。

(原载 1986 年 5 期《松辽文学》)

创作途中断想

去年岁底，同张天民游长江西陵峡，油然记起李白的《蜀道难》来，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但我觉得从事一段文学创作后，想再提高一步，那路途也确像崎岖的蜀道一样，我同天民都有同感。

就当前国内文学创作而论，我感到，障碍出现大作家大作品的是套子。老套子被唾弃，新套子又出来，文坛上常常出现类似市场的一窝蜂现象。前几年中日关系、中美关系正常化，便有一大批编造得极为离奇的友好故事出笼；一部描写地工的电影得到好评，便上来一大批打斗加爱情、敌工加爱情的作品，甚至把党的地下工作者写成是大侠似的人物。

这究竟是什么原因呢？除了生活素材的贫乏、赶时髦赶浪头的文风而外，更重要的一条，是作家们忙于写什么，却没有深入思考为什么要写。发表作品和从事写作是有联系的，同时又不是一回事。曹雪芹写《红楼梦》大约就不是为了出名、拿酬金，那时没有什么出版社。

司马迁曾说过：“盖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这起码能说明这些文学大师的写作都是身处逆境有感而发，有如骨鯁

在喉，非吐不行的。

托尔斯泰曾经说过这样的名言：“艺术家要想影响别人，他的创作就应当是一种探索，他就应当是一个探索者。”

赶时髦，买读者欢心，看重票房价值的创作，不敢妄自菲薄，但亦不愿苟同。赶时髦就不可能对生活进行深入开掘和勇敢的探索。一部作品可以有个离奇曲折的故事，可以让人卒读，最后倘若读者不知所云，掩卷后一点切实的感受都没有，只当做纯消遣的娱乐品去看，那文艺作品就降到扑克牌的标准了。应当说，近年来在文坛大有起色的时候，上述这类作品还是有相当数量的。为了使人能看得下去，又不愿在探索生活哲理上下功夫，只好摹仿别人，套子自然形成，甚至老掉牙的三角、四角恋爱故事又重新粉墨登场。

近年来，我也在苦于如何冲破套子。我觉得最好的办法是研究生活，勇于探索人生、社会，达到通过作品的艺术感染力去直抒胸臆的境界。

问题小说的作家们是注意到了去开掘生活、提出社会问题的，前阶段好些作家得到了成功。我自己也写了若干问题小说，甚至提出了尖锐的社会问题，好多人认为这是作家开始干预生活。

但是，问题小说一般都不具有长久的艺术生命力，因为作家着眼点在“问题”，而往往忽视了作品的艺术魅力。

问题是可以变的，今天看来是问题的，明天可能早已解决。假如随着你提出的社会问题的迎刃而解，你的作品也就完成了历史使命，那你的作品至多不过是宣传材料。于是作家们面临一个新问题：还能不能有新的突破呢？

从前，好多作家是将自己的创作简单地与政治紧紧连在一起的（更确切一点说，有时竟是政策），政策是随时在调整的，你永远跟不上，那这类作品的价值也就极其卑微了。

编辑乃至评论家，常常要求一部作品“主题明确”，这当然无可厚非。但近年来经过一番实践摸索，深感这一要求的科学性值得研究。大量的生活原型经过提炼变成形象体系后，其含义相当丰富，有时是很难用一两句话概括出来的。

譬如有这么一个人，他身上既有公而忘私的一面，又可能有自私的一面，因为人是世界上最复杂的，而作品中偏偏要把最复杂的人用最简单的公式加以处理，好的、比较好的、坏的……这岂不是笑话吗？

然而，用这样的公式来写人的作品，可以说俯仰皆是。

我主张，一部作品既可以是有一眼洞穿的主题，也可以允许有“说不清主题”的这类作品存在。就我本人来说，更热衷于后者。说不清，不等于没有，有的是作者不愿直白地说清，留给各种教养、经历的人自己去补充，以便揭示出一个人人们都有体会、又都难说清的东西，“人人心里有，人人笔下无”，此之谓也。

这不算什么理论，只是一种摸索。

最近我同天民合作写了一个电影文学剧本《远离人群的地方》，是写嫉贤妒能的。天才不一定是被坏人扼杀的，好人也常常有妒贤的本能。当一个人平庸无奇地活着时，他很安全，周围都是友善的。当他突然冒了尖，他立刻感到孤立、孤独，这也不是，那也不是，简直无法做人。这是对那种社会习惯势力的抨击，意在引起人们一点思索。人人都会遇到这种事情，人人都有感受，人人都会得出各自不尽相同的结论。这主题不是说出来的，也是一句话两句话说不清的。

有一个研究所，因为一项发明而获得了科学院颁发的两千元发明奖。发明者贡献大，拿400元，助手们分别拿100、50元不等，这样“利益均沾”总可以了吧？不行，连门卫和食堂的炊事员都要求有份。按他们的逻辑，没有我们给你收收发发、给你一日准备三餐，你发明个屁！于是奖金分不下去，只好存在银行里

生息。

还有一个大施工单位，一个普通工人一夜间成了众矢之的，原因是他上了报纸，当了劳模，而平时他是人人都叫好的人。之所以有这个变化，那是很值得深思的。在我们的周围，墙里开花墙外香的现象不是随处可见吗？

我觉得挖掘人们心灵中的这些东西，容易拨响人的心弦。艺术作品的感染办法，是用作家的心同读者的心相撞，产生共鸣、火花，而不能是靠作家的心单方面去撞别人。

人云亦云，在生活中不是美德；写出作品来看风头，抓气候，同样不会是精品。我觉得作家应当善于在浩茫的人类社会生活中体会出、玩味到足以令人共鸣的哲理性的内涵，这样，作品的生命力就会长久。日本有一篇小说叫《罗生门》，写一个很简单故事：一个武士同妻子出行，在森林中被杀。当地方官审理这个案子时，武士的妻子、凶手、证人各自按照对自己有利的前提讲了几个故事，作者并没有判明哪个故事是真实的，哪个有水分，一切都留给读者去琢磨。愚笨的人可能热衷于案情真伪去争执，而聪明的读者一眼看明，作者不过是通过这个故事要揭示生活中的一个哲理：偏见是受各自的私心、利益制约的。

近年来，我正摸索着创作的新路径，诸如《离离原上草》、《雨燕岛》、《人类走出来的地方》、《老将离休之后》等作品，我都是尽量做这方面探索的。主题不是一句话两句话说得清的，追求的是挖掘人的属性中美好的东西。

现在西方文学风行写人的异化，卡夫卡可以算是一位大师。

我承认，人是能够扭曲、变形、变态，甚至存在向动物界退化的怪现象。十年灾难的年月，这样的素材不胜枚举。但我不赞成写异化，相反，我力图写人的净化。这净化的过程既是自我的、又是社会的。像大气、海洋等生物圈被污染，人们在想尽办法设立环境保护机构一样，被污染的心灵，同样应当提倡净化。

我向文艺界的一些朋友们提出过“净化说”，有人支持，也有人反对。反对者的论点是：这不是现实主义，至少不是严格的现实主义，是以浪漫主义的色调来粉饰生活。

我不想在这里讨论现实主义、新现实主义、革命现实主义这些争论了多年的问题，我只是说只把暴露说成是现实主义，这起码是不准确的。我喜欢雨果的风格，首先是因为他在鞭打丑恶的同时，还热情地讴歌了人的真诚、善良、伟大的一面。如果写一部作品，仅仅是为了叫人们痛恨黑暗、腐朽和没落，那是不够的。还是引用托尔斯泰一段现成的话吧：“要叫读者同情主人公，就需要让读者知道：他有多少美德，也就会有有多少弱点。”我想，托尔斯泰强调的还是美德。

最后想说几句题外的话——也未必是题外话，那就是，艺术有它自己的规律，违反规律的人绝不会写出优秀的作品来。过去，极左路线干扰下的文艺，贴政治标签，这怕是令今人所不齿了；那么反过来为追求所谓的“尖锐性”而去贴标签，就是艺术了吗？我想，这也是当今文艺界朋友们值得思索的问题。有些人热衷于直抒胸臆地“抨击”，热衷于讨好一时的“民心”，于是就获得掌声，获得奖状……应当说，一个时期我们都不同程度地这样做了，这可以理解，但作家毕竟不是政治家、演说家，你不是凭口号来博得喝彩，而必须通过情来感人，诚如白居易所言：“感人心者，莫先乎情。”我至少是逐渐意识到了这一点。

有人说“伤痕文学”已经完成了历史使命，随后，将是“问题小说”退出文坛，代之而起的是什么呢？我想应当是写当代人内心和作为的作品，写人的美的属性的作品。

借用德谟克利特的一句话打住：“追求美而不亵渎美，这种爱是正当的。”

（原载 1982 年 5 月《长春》）

深入生活的核心是认识生活

干什么事情都不能闭门造车，十年面壁念经也许行，写作断然不行。

没有扎实的生活底子，怎么会有感人的作品？你的壶里只有几滴水，怎么能让人解渴？有人说，他注重的是“真”和“情”，那就更说到点子上了，“真”和“情”的基础恰恰是丰厚的生活积累。

只有立足于真实，才能使人共鸣、动情，才能感人，才能起到鼓舞人向上的作用。而“真”和“情”的得来，又自然是与深入生活、有雄厚的生活积累息息相关的。

生活，无非包括深入生活、认识生活和反映生活几个过程。我想就近年来我去生活的体会、感受，说一点认识生活、理解生活的问题。

我以为，认识生活包含两个相辅相成的方面：客观世界作用于作家的大脑，以及由此而引起的作家头脑的思维活动。只有前者，那无异于照相；单纯强调后者，那是唯心主义。

认识生活就要求作家透过大量的生活表象抓住本质的东西，从而挖掘积极向上的因素，深入开掘主题，给作品找到生命线。

生活，以及生活中的人，绝对没有一个固定的模式。可是，

往往在我们的作品中反映出来的生活，却公式化、类型化。我觉得这是因为作者没有深入研究。长期呆在一个地方，不等于深入，深入的核心，是看你能不能认识到生活本质。

譬如写知识分子吧，过去我接触的不少，可是水利战线的知识分子是什么样子的？文质彬彬？还是呆头呆脑只懂得钻研技术？那种一描写知识分子，必是“不会煮饭，走路撞电线杆子”的类型实在倒胃口。

事实上，并不如此。属于长江流域规划办公室、水利部、电力部、长江航运局等系统在葛洲坝工作的工程师以上的知识分子多达千人以上，专家云集，他们有血有肉，有共性，也有个性。

我接触了一位女工程师，1953年清华大学毕业生，从外表看，你说她是个街道办事处的妇女干部，也没有人不信。30年来，她没住过一间像样的房子，不是工棚，就是帐篷。水电站落成，一幢幢新房子盖起来，她又要向另一个荒凉的河谷进发了。她没有怨言，好像吃苦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为个人委屈，她没掉过泪，可因为工作，她却常常哭！譬如，在设计浇筑船闸室四壁时，理应搞整体浇筑，省时省力，设计起来也容易，保险系数大。可工程师们偏拿出一个分块浇筑的方案，这要花几个月苦功不算，而且“史无前例”，万一出了问题，设计者就可能坐牢。但是，他们除了考虑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外，还首先想到我们是个穷国。结果，他们获得了成功，一次为国家节约了3 000万元。有一次敷设地下廊道的电缆线，按操作规程要求，电缆线外面缠的胶布要用火烤热捏紧，可是为了赶进度，工段长下令，减掉火烤这一环，女工程师不答应，工段长以“推迟工期，影响全局”为理由，当众训斥了她，直到把她训哭了。但是，下了班，女工程师一个人咬着干馒头，蹲在廊道里，按规程加热返工，她感动了好些工人，都自动跑来帮她干。她可以说是水利战线上的一名功臣，但她却没出过名，没登过报，也没入上党。

还有一位副总工程师，他几乎成了“万人烦”。我们下去时，向导和熟悉的同志都不准我们同他接触，说他“神经不正常”，说他“固执己见”、“自以为是”，缺点比比皆是。后来，我们还是找上门去见了。他是一个被冷落了工程师，他确实有很多毛病，爱表现自己，喜欢说大话，饶舌。刚一接触，很可能被他这些显而易见的缺点所蒙蔽，而对他不再感兴趣。可是，他那不易被人发现的高贵品格，恰恰掩藏在“万人烦”的表象后头。他竟然先后给中央、水利部打了16次报告，可谓不屈不挠！没人给他签批打印，他就自己去打字，自己印刷，自己装订。他测算汇集了长江自18世纪以来所有的水文数据，积累了厚厚的几大本。原来，按工程设计，葛洲电站装机总容量为170万瓩，可是他用大量的测算数据证明，还可以多装机，不让江水白流，因此提出了装机300万瓩的建议。他一次次地申诉、饶舌，甚至“搅闹”技术会议、“告御状”，终于感动了上帝。事实证明他是有科学依据的，到我们离开葛洲坝时，装机数字已经修改为270万瓩，这位副总工程师仍不罢休，又在给清华大学水利专家张光斗写信，又在打印第17份报告，他非争取达到300万瓩不可。这是科学，不是赌博！然而，周围的人仍然没有改变对他的恶感，这难道不值得深思吗？

认识生活，首先要认识生活的复杂性。生活复杂，首先表现在人物自身的复杂性。过去我们写先进人物，总是写成完人，可敬倒也可敬，但使人感到失真，因此也就不令人相信，反而失掉了教育别人的作用。我觉得，这不单纯是创作思想、创作方法的问题，很重要的原因在于没有正确认识生活。

记得去年接待日本著名导演山田洋次的时候，他曾说过这样的话：“我一直弄不明白，你们电影中的人物，好人和坏人分得那么清。我四十多岁了，拍了四十多部影片，至今我还没有弄明白，我究竟是属于好人也经常干错事呢，还是本来就是坏人，也

经常干点好事。”

当然，山田洋次先生说得未免夸张，但他却道出了描写人物的大忌。

试问，生活中的人物，包括自己在内有几个人是单一色彩的呢？所以我主张写人物的立体化。要做到这一点，首先要理解、剖析立体的生活。

去年，我同张天民为了采访丹东二轻局的体制改革事迹去了丹东。要写的东西没有写，根本没想写的却使我们激动不已，非写不可，这就是后来发表在《十月》上的中篇小说《追花人》。有人说，这生活的原型来自张志新烈士，是的，但是，并没有把一个思想解放的先驱当成主人公来写，而是集中笔墨写了英雄周围的一些人。这绝不单纯是选取素材的角度问题，也不只是主题开掘深浅的问题。我感到这是来源于生活本身，人物各自经历的自身，为我们提供了基础，而发现这些“微观世界”，那是要花一点功夫的。

记得张志新烈士平反的消息见报以后，为张志新的事迹所激励，先后一批又一批的作家拥到辽宁。事实上，后来既没有人写成电影，也没有人写出一本像样的小说。好多人说：“难写”，“超不过报道、报告文学”。这也是事实，凡是小说、报告文学、话剧反响极其强烈的，再改成别的文艺形式，一般不易成功，这有个读者先入为主的问题。

如果光看纪念烈士的文章，你会得出这样的结论：张志新周围的人可以截然地分成两个营垒，好的与坏的，泾渭分明，冰炭不相容。

生活的本来面目却不是这样一刀切的。我们深入考察了烈士周围的亲人、上级、同事、朋友以及公安人员，觉得好些人干了错事，并不一定是坏人。譬如，迫于压力，为了使子女不背上“黑锅”的丈夫，不得不提出与“反革命”离婚，你能说他就是

坏人吗？他的内心有多么痛苦啊！又譬如，有些朋友，完全出于觉悟低，出于朴素的阶级情感，甚至出于挽救朋友的愿望，出于对组织的忠诚，揭发了张志新，你能简单地说这些人是“丑类”、“刽子手”吗？事实证明，这些人当中，有些人压力极大，在自悔，甚至达到精神分裂的地步，这证明他们还有良心。而可恶的是另一种人。当初，公安局不同意将烈士收监，他们就再三、再四地添材料上报，骂“公检法”右倾；乃至气候一变，他们又最先跳出来，声称自己是“英雄的战友”，声泪俱下地去“控诉”别人残杀了烈士……更可怕的是这种人没有被揭露，有的至今还冒充烈士的“战友”，还没被别人识破。

而张志新烈士，她也是人，不是神。我们的宣传，往往不是全盘肯定，就是全盘否定。有哪篇报道说过张志新也有弱点呢？没有。我觉得，如实地写人，使文艺作品中的人物还生活本来面目，这是我们多少年都没有达到的，还侈谈什么“高于生活”，所谓“高于生活”，弄不好，就是“伪造生活”。

世间万物，都是两面，如同树叶子都有阴阳面一样，生活也是一样。恐怕再过多少个世纪，生活中仍然有光明与阴暗的分野。但是，作家反映生活，总有个主导，这也取决于作家认识生活的程度。近几年来，有好多作品以暴露见长，有人甚至说：“只有暴露，才能成为传世之作，古往今来，名家力作都是暴露的。”

我不反对揭示阴暗面，因为它是生活真实。但是鞭笞丑恶不是目的，歌颂美好才对人类前进、文明有益，才会使人看到希望。

这几年来，我写的作品，绝大部分是属于这种类型的，既揭示矛盾，暴露丑恶的东西，同时要写美好的东西。我的几个反映现实生活的中篇小说，如《忘忧草》、《公仆》、《热土》、《春之烦恼》、《家务清官》等，都塑造了一个或几个不屈从压力、不随波

浮沉，始终站在时代潮头的人。特别是写到老干部保持晚节的，有人说我是在创造“理想王国”中的人物，是“粉饰太平”，这我是不能承认的。我笔下的人物来源于生活，体现了我的认识生活的程度。就拿老干部来说吧，一机部一位副部长，就十分难能可贵。他是延安第一家机器厂的厂长，新中国的第一代工程师，又是高级干部，但他的样子完全像一个工人，走到哪干到哪。在火车上为列车员修理门窗，在招待所替服务员修理马桶。他总是背着工具袋出门，家里有一间房子是他的实验作坊。他为了搞本钢1.7m连轧机，亲自画图纸，为了搞出中国第一台万吨水压机，他和技术人员一起画的图纸总重量竟达一吨半之多！他是葛洲坝技术委员会委员，是总理派他去的。他反对一切从外国进口，反对搞什么“世界第一”，他说：“第一不能当饭吃，适用是主要的，”他认为“今天先进的，到儿孙那一代还能保持第一吗？”但他也反对一切都要自己重来的闭关锁国政策，他认为那是傻瓜，有先进技术就引进来，占多少便宜啊！他是个头脑清醒，实事求是的人。不仅工作如此，他在生活中也是严格律己的，他有一个养子希望他为自己走后门安排一个好的职业，但是这位副部长不干这种事，严格克己，儿子到底是凭自己的才能考上了大学。

这样的老干部是很值得歌颂的，这样的好党员正是我们的希望！

我认为，作家的作品，是反映了作家本人的世界观，文艺观，人生观的，当然也反映了作家理解生活，认识社会的深度和广度。

认识生活也有个自我认识的过程。一个时期以来，出现了所谓“反思”作品热，大抵属于“伤痕”文学。这是可以理解的。多年积压在作家心中的怨怒有如骨鲠在喉，非吐不行。我也曾写过一些这类作品。当我们的工作重点转移以后我和许多人一样，

渐渐从“伤痕”中拔出来，开始注意反映“四化”进程中的矛盾，反映新生活、新斗争、新人，这就更需要深入四化建设的生活，使自己更深切地认识社会主义新人。

只有不断认识到自己创作的不足，才能有新的突破。写作也同做学问一样，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我现在常常苦恼，还有待于在认识生活的过程中认识自我，使我的文学创作再向前走一步。

法国作家福楼拜曾经说过：“一个人一旦作艺术家而立身，他就没有像别人那样生活的权利了。”我理解他指的是社会、人类赋予了艺术家一种高尚的使命，需要一种对人类社会负责的精神。这就需要永远深入生活，研究生活，也正如福楼拜所说的那样：“人，总有根据前人思索过的记忆来使用眼睛的习惯，因为一切东西都一定还有未被探索到的地方。区区小事也都包含着未知的部分。”

我以为找出这“未知”的部分，便是我们的使命。

(原载 1982 年 6 期《文艺论稿》)

喜忧参半的中国电影

时下，许多电影圈里的人都懈怠谈论电影了，这大约与电影的日益滑坡有关。所谓滑坡，一般是指票房收入而言，在中国的积年计划经济体制下，电影制片厂与票房的好坏关系不大，《开国大典》首轮上映，即获得7 000万元的票房收入，可是电影厂家绝对分不到一分钱，因为早已向中影公司买断了版权。话又说回来，即使中影公司一个拷贝不买你的，电影厂也不拥有影片版权，只属国家所有。

有趣的是，尽管票房收入高了电影厂无利可图，可是票房收入滑坡，却足以导致电影厂受穷，滑坡则导致各省市电影公司少买拷贝，拷贝数是电影厂的命根子。

电影市场的每况愈下，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时代的进步、科技的发达。十几年前，当电视机还未走进中国的千家万户时，市面上也没有那么多光怪陆离的歌厅、卡拉OK的时候，10亿中国人的主要娱乐只有电影。而现在，以青年为主体的观众被五花八门、更富有刺激性的娱乐场所分流了，过了30几岁的人就很少有雅兴到电影院去，躲在家里，一杯茶，守着电视机，节目平平，也乐得安逸。

西方也曾因同样的原因使电影院大大地萧条了一阵子。但近

几年又有复苏迹象，一些大制作影片、引起轰动的名片，依然是有很可观的票房收入，动辄几个亿美元不足为奇，这在中国，几乎是是不可能的。原因再简单不过了，中国的电影没有真正打入国际市场，即或是在外面捧回奖杯的影片，也多在电影节或学术讨论会上放映，而非大规模商业性演出。如果中国的影片只囿于自己这两亩二分地上，即或一部影片全民皆看，收入也有限。

所以从根本上说，中国影片的真正出路在于打入国际市场，它应当与中国其他商品的出口同步。

中国影片走入世界市场，靠什么来竞争呢？无非是质量。这质量的概念应当包括艺术性、民族性和雅俗共赏的可视性。

我们有些影片过分注重教化功能，说的白一些，其实是宣传功能，把中国特有的政治斗争色彩极浓的东西灌注到每一个人物的灵魂中去，外国人看不懂，看不懂怎么会轰动？

这几年，我们有长足的进步，外国一些影视界同行对中国电影开始刮目相看了，这是一个良好的开端，但这并不是中国电影的一切。

令人担忧的依然是大批影片的粗制滥造。

过去，电影厂是讲究深入生活的，文学编辑要跟剧作家一起下去体验生活，剧本认定后，导演要带着主创干部（有时包括男女主演）下去体验生活，这是不可少的程序。过去，一部影片的平均生产周期是8个月（包括后期制作）。

现在是什么样子呢？说起来令人惊讶。

有的厂家大部分影片的生产周期不到60天，最短的拍摄工作日才21天。哪还有深入生活这一说？于是一些闻所未闻的事情出现了，一切从简，一切服从于快，目的只有一个：省钱。周期短，省钱，省胶片，多拿节约奖，照拿床板费、补助费，受损失的是艺术。

看看近几年的影片目录，除了号称主旋律的少许影片外，大

部分是胡编乱造的警匪片、侦破片、打斗片、恐怖片，很多从构思到故事都是雷同的，为了吊观众胃口，纷纷猎奇，什么荒唐的情节都搬上了银幕。

主管部门并非熟视无睹，电影局年年呼吁提高质量，可那不过是官样文章的空喊而已。各厂家也并不意味着这样下去，可客观形势如此，有人戏称这是“逼良为娼”，不甚确切，却形象而贴切。

电影厂是企业，不单要和其他工厂一样交纳各种税收，甚至还有莫名其妙的“产品增值税”。厂长们多么想搞点艺术啊！可是一部被专家们称道的艺术片往往只卖一两个拷贝，一部影片净赔一百多万，这就使肩负着千百人穿衣吃饭的大电影厂的厂长们如履薄冰、如临深渊了。

有的评论家批评说，中国的电影迎合没文化的低等观众的趣味，败坏了广大观众的胃口，这是很对的。反过来说，如果不去迎合这些低档次观众的胃口呢？“阳春白雪”们却又不掏腰包去买票看电影，真正掏腰包的“上帝”是被人嗤之以鼻的群众，有趣的是，电影厂不满足这些人的胃口，自己的胃口就得空着，三根肠子闲着两根半。这是不是一种恶性循环呢？

还有一种往往被忽视了粗制滥造。有些编剧导演似乎立于不败之地，他们的作品是主旋律（暂用这个概念），主旋律影片中确有震撼人心的力作，但鱼目混珠，也掺杂着一些虽是主旋，却是“滥竽充数”者。这种只有空洞概念和浅白说教的东西，早已不为观众所接受，这类作品同样是危及电影艺术质量的一个类别，在警惕之列。

为了电影厂的生存和电影的繁荣，若干年前，各厂家曾不屈不挠地争取过电影发行权，说穿了，不愿受二房东的剥削。其实中影公司被称为二房东也冤枉，他们事实上是为国家财政敛财的，这是国家总体制所决定了的，他们又何尝愿意当电影厂的对

立面。

如果在电影景气的年代里自办发行，可能会使电影出现一个小气候，欣欣向荣一阵子。可惜，那时没有争取到。今年倒是放开了市场，中影公司不再包销影片，而由各厂家直接向30个省市的电影公司发行自己的影片。这是在电影市场大滑坡的形势下推向市场的，令人一则似喜，一则似忧。我考察过南方一些电影院，他们过去上映国产影片，不过是出于责任感和任务性，通常新片上一天就撤下来，因为观众上不到二三成，赔钱。赚钱的是外国片、录像片，有的影院受惠于办舞厅、咖啡馆。既然现在权利下放了，我担心这些有了自主权的经理们有理由不买、不上国产片，按经济规律，市场效应办事嘛。

国产片为什么竞争不过外国片？大约不能笼统地说观众是盲目的崇洋媚外，有没有质量问题呢？

每个电影工作者，都应当欢迎电影走向市场，这是一个进步。但也有理由希望电影再向前迈进一步，我们的电影体制事实上还是计划经济的模式，轨道衔接不起来。

中国有独立制片人出现的趋势，也许未来要出现私人的或股份制的影业公司。如果不沿袭旧的传统，把电影只看成是一种宣传工具，而真正认为电影也是一种文化商品的话，我想这也许是一种革新。有人可能担心会出现资产阶级自由化。这大可不必担心，拍片权在你，审片权在我，何必杞人忧天？

中国电影的危机也许正预示着明日的辉煌。

（原载1993年5月8日《文论报》）

关于电影文学现状的思考

电影文学的定义与属性，多年来都是争论的焦点，各家说法莫衷一是。有人认为电影剧作源于戏剧；有人主张它与文学的血亲关系更近；近年来更出现了主张电影文学应从属于导演的说法。不管论点怎样歧异，有一点是大家都不能否认的：拍电影要有剧本，剧本要有文学性。据传，有一位外国导演扛起机器就拍片，现场拟台词说给演员听。也许这是真正的无剧本的影片。然而我仍然以为他是有剧本的，只不过剧本的腹稿在肚子里，没印在纸上罢了。

建国以来，我国的电影文学剧本的创作受苏联电影文学的影响较大，我们曾先后介绍和出版了许多苏联有名的电影文学作品。其中如《乡村女教师》、《政府委员》、《波罗的海代表》、《列宁在十月》等，几乎成为电影文学界脍炙人口的模式，好多剧作家把它们奉为楷模。

我以为，苏联三四十年代的电影文学作品，最突出的特点就是文学性，看得出是被强调到了相当程度的。在这些电影剧本里，不但有曲折的、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也有对人物外貌、性格、甚至心理活动的细致入微的描写，即或是无关紧要的提示性的东西，也尽量采用修饰性极强的文学语言描绘出来，读起来朗

朗朗上口，有如优美的散文诗。有人说，这样的可读性极强的文学剧本与后来兴起的电影小说相近似，我以为不无道理。所谓电影小说，不过是在小说原有的特性上又加上了某些供读者补充的视角空间而已。

不能不承认，文学性极强的电影文学剧本对导演体会、再现和发挥原作的艺术性方面是至关重要的，对于演员揣摩并进入角色也是一个极重要的提示和补充。对他们来说（包括摄制组的摄、录、美、化、服、道、音乐……各部门）具体的描写总比空洞的几个场景、几个景别、几句台词要好得多。

但近年来，台本式的电影剧作逐渐多了起来。我绝无非难台本式剧本的用意，只不过我从工作中发现，有一部分作者，用台本式的剧作来掩饰其文学功力之不足和生活底蕴之贫乏，这却是不足取的。

前几年，电影生产得益于文学非浅。那时的文学园地百花灿烂，全国每年至少有四分之一左右的剧本来源于小说改编，像长影的《人到中年》便是突出的例子。也有一部分主张电影与小说“离婚”的人指出，这是电影“没出息”的表现，因为它丧失了电影的独立性格。姑且不去评论这种论调的正确与否，我要说，自从有声电影问世以来，好多文学名著不止一次地被搬上银幕，有的至今口碑犹在，仍然对人们进行着艺术感染与熏陶，半个多世纪的历史已经雄辩地证明了文学对于电影的功绩，一概否定显然不可取。

然而近一两年来，小说领域里可供电影改编的作品数量锐减，小说兴衰也牵动了电影文学潮水的涨落，更可见文学之于电影作用力之一斑。

说起来，电影文学创作水平下降的根本原因在于电影日趋商业化。

电影院是卖票的，故而要让电影逃脱价值规律，而只供奉在

小沙龙里，那当然是不现实的。中国电影突然“商业化”起来，实际上也是对过去的唯“武器论”的一种反动。既然是教育人民和打击敌人、消灭敌人的有力武器，看电影卖票就说不过去了。

问题在于观众欣赏水平的现状。我不能不说，中国的电影发行部门乃至电影制片厂，正在一步一步地降格以求，向文化水准最低的观众（然而只有他们才是电影院的“皇上”）看齐，在迎合他们的口味。

一部拍得无论怎样粗糙、艺术怎样低劣的功夫片、情节片，销售的拷贝量都很大，而拍得相当不错的文艺片，有时一个拷贝都没有，今年就出现了二十几部影片拷贝是在一两个、两三个之间的怪现象。有人说，这彻底证明了“观众是皇帝”的说法。

姑且同意“观众是皇帝”这种论断，那么“皇帝”的胃口能不能改变，能不能提高一下呢？简单地迎合，其后果只能是非艺术的恶性循环。

过去，一大批在电影文学界成为中流砥柱的剧作家不怎么迈电影厂的门槛了，几年前活跃在影坛的一大批中年作家也偃旗息鼓了。适应当前电影厂争先恐后上情节片的需要，又一批剧作者涌进了电影厂，他们之中固然不乏脱颖而出的新秀，但也确有些连文法也不通，也没有生活的作者，他们之中甚至有人声称，写情节片、功夫片靠“天下一大抄”，他们算定，电影厂得靠他们！历史不幸被他们言中，谁让电影厂有个吃饭糊口的难题呢！

面对这种文学队伍的现状，我们有理由悲观，长此以往，那将是极其可悲的事情。大陆有些有识之士笑话香港是“文化沙漠”，岂不知我们的电影也在向“沙漠化”迈进呢。

没有办法解决吗？

办法当然有：从长远战略出发，全面提高观众的审美能力、欣赏水平，无疑是根本，而这又是涉及到民族文化素质的大事，

在当前拥有 1/4 文盲的中国来说，迹近域外谈。

从暂时效益考虑，只有国家调整文艺政策，调整局部有关电影的政策，也可以缓解矛盾。目前的电影厂是全部按企业管理的，不但要上缴所得税、产品税、能源税、教育税，甚至厂区这块地皮的地皮税每年要拿 40 万。在各电影厂负债累累、只求果腹的情况下你让它们拍赔本的主流片（所谓与时代同步的影片）和纯文艺片，那太不现实。

用剧作家陆柱国同志一句十分形象、贴切的比喻来说，这叫“逼良为娼”，经济效益和吃饭问题逼得电影厂走投无路。

那么，国家如果每年下达 110 部影片生产任务的同时，不妨拨一笔款，指令电影厂拍摄 1/4 或 1/5 的主流片、纯文艺片，可以不计亏损、不纳税，这样的优惠政策，也许能刺激和激发一些目前已不齿于电影文学创作的作家们再踏近电影厂的大门。

我想，我把问题说明白了。如果拖到看不下去时再纠正，就又是“纠偏”了，我以为纠偏应当少些。

（原载 1989 年 2 期《电影文学》）

中国电影的路

题目一写下，自己也感到好笑。这样的大事，自然应该“肉食者谋之”，我说了也没用。好在奉命作文，只为报纸而写，对与错，无碍大局。

若干年前，长影拍了《冰山上的来客》，导演赵心水，有才自不必说，且一鸣惊人，可是他的头衔是什么呢？“副导演暂可独立导戏并报部备案”（当时的文化部）。那时对导演职务从严掌握可见一斑。

今天大不相同。长影的艺术家们戏称：有钱，阿猫阿狗都可以当导演。

这当然不是挖苦导演，实是对电影现状的一种无可奈何。

是的，如今谁“拉”来资金，你可以自封为导演，没人敢驳回，金钱的万能一旦笼罩到电影业的上空，其利其弊到底如何？这也是见仁见智的事。

从前，电影是神圣的殿堂，想从事电影业的人也如过江之鲫，当不上明星、进不了长影大院，写血书、碰电网者有之，上访告状为此疯癫者有之。

如今，再不会有这种事了，时代到底是前进了，人们终于现实地发现，过去视为淘金者辉煌之路的艺术小道，渐渐长满了

荒草。

回想起 1976 年之后的一段时光，那真是电影的黄金时代，几百部“解放片”重新投放市场，人们打破了头去争相观看，一年之内，电影收入竟有十几亿、几十亿之巨，使得财政部都不能小看这一块收入。

现在呢？不屑说了，电影院门可罗雀，不是改成了饭馆、卡拉 OK，便是成了黄金首饰店，家家为经济的岌岌可危而不得不“以副保影”，甚至有的地方虽排了片子却不上映，因为不上不赔，大上大赔，连水电费都收不回来。“杀头的生意有人干，赔本的买卖没人干”，这也不足为怪。起初，人们说，进电影院的，多是 20 多岁的小青年，谈恋爱没地方去，于是买两张票，落得在黑暗中，在银幕下卿卿我我一番。眼下，热恋人们可以去跳舞，去 KTV 包房，去“情侣间”，去桑拿浴……于是，据称电影院成了乡下人进城的打工族的娱乐场所。

电影是以观众为上帝的。有什么级别的上帝，你自然应当供应什么样的餐饮，否则电影厂就得自己饿肚皮。于是，为了当今这些出没于电影院的没文化的一族，电影艺术家们含悲忍痛去“理解”他们，“迎合”他们，拍那些为他们喜闻乐见的片子，片子只能日渐低下，情趣日渐庸俗。电影靠什么赚钱？你必须从看电影者的腰包里往外掏银子。那些指责电影“媚俗”、“没落”的君子们，自然是骑驴的不知赶脚的苦，站在那里说艺术是至高无上的当然简单，可你为什么不出掏钱来去光顾影院呢？

当然，还有两种与此大潮流不同的潮流在电影大河中流淌。一种片子是大制作的“主流片”，有人称之为“主旋律”。这种片子有资金保证，拍这样的题材，似无后顾之忧，这是保证近年来电影业没有全面崩溃，还有可称道的重要原因，一俊遮百丑，此之谓也。不过，据说，现在也捉襟见肘了。过去，主流片的国家补贴，来自电影局，这笔钱是靠从每张电影票提取 5 分钱来为基

金的。如今电影业不景气，购买拷贝的权利已由中影公司的“老独一处”变为分店林立、各自为政的局面，再想收那可伶的5分钱也相当困难了。

还有一条合拍渠道。外国制片商或港台影业公司出资，请中国有思想的导演拍片，拍了片拿外面去得奖，颇为中国电影创了点牌子，使外国人开始对中国电影不能不正面看一眼了，他们是有功的。可也有问题，这类片子多因审查把关或两个版本问题，弄得政府与拍片公司关系紧张。于是时而有关于某部影片出现问题之类的传闻，这似乎也是不正常的。

我曾想过，如果没有了这两股尚可称为潮流的力量存在，中国电影大厦的基石真的要动摇了。

有人说，西方电影也经受过这样的冲击，日本曾是电影大国，现在不也危机四伏了吗？是的，除了好莱坞仍然独霸世界影坛外，连欧洲也不景气，这有历史的原因，也是科学发达所造成的，并不奇怪。当年，电影的兴起，不是也把话剧、歌剧挤得几乎无路可走了吗？

正如电影最终不可能打倒话剧、歌剧一样，电视的称王称霸，也毕竟不可能使电影灭亡。电影有电影的长处，有电视无法比的优势，扬长避短，正是如今美国片长久不衰的原因。

一个老厂，有几千人，72行，行行都有，甚至有公安处，有警察，有人说：除了不能登记结婚，什么事都能办。这种模式，是典型的计划经济时代的产物，是文艺为政治服务的产物。电影厂是企业，可人们从来都把它看成是阶级斗争风雨最激烈的领地。

现在电影要走向市场经济了，还拖着这么大的尾巴，国家又不想包下来，那电影业岂不要寿终正寝？一个几千人的厂子，靠目前尚未成熟的文化市场经济来赖以生存，那是神话。

办法不是没有，那就是彻底放开，实行逐步完善的独立制片

人制，甚至可以鼓励私人影业公司的经营。不要害怕，别总把电影视为阶级斗争的工具。如果担心，加强影片上映前的审查制度就行了，生产在你，通过在我，何忧之有？

事实上，目前独立制片人以及电影市场的放开，已经在向这一步迈进了，问题是步子必须放大，中国电影才真正能摆脱困境，中国的电影艺术家和电影事业家们无非无能也，乃是没得以充分发挥而已。

中国的电影，没理由悲观，它理应也必然在世界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

(原载 1994 年 11 月 12 日《新文化报》)

对电影说三道四

电影究竟是什么？

从这个命题来切入，恐怕要惹人耻笑，电影成为“第七艺术”，似乎是常识性的问题，然而，我们的影坛各位，包括那些颇有见地的理论家们，若干年来，不是经常不得不围绕着常识问题在争论不休吗？这不是耸人听闻，有人就不承认电影是什么艺术，他们说，1895年电影诞生时，本来就是是个新奇的“玩意儿”。当然，“玩意儿”不能算艺术，也绝对不会负有教化的使命，它不过像麻将牌、高尔夫球或者其他什么供人娱乐的玩意儿。但是，极而言之，另外的几种人所公认的艺术，在产生的当初，也未必是艺术。譬如绘画，可能是一种符号，是人类生存的手段之一，连“玩意儿”都未必称得上。各种艺术，无疑都是随着人类的文明、进步而逐渐带上了审美价值的，这个现实不正视不行。况且，过去讨论这类概念，大家都是站在居高临下的位置的，很少有人站在观众的立场来谈，而提出“娱乐片”总算眼里有了观众。

“娱乐片”的提法，有人赞同，有人反对。我以为，叫什么名字无关宏旨，反正大家心领神会，都知道它的含义。是的，影片本来包容着教化、审美和娱乐各种功能，如果只强调娱乐片

种，那么势必会有审美片、教化片的相应存在。折衷一下，可不可以这样解释：有一部分影片偏重于娱乐，有一部分偏重于教化，另一部分则偏重于审美，也许这样更准确一点。

也有人认为，娱乐片应称为商业片。这似乎不妥。迄今为止，我们拍的影片，似乎还没有非商业片，都是想卖拷贝，都是想在电影院上映的，即使是一些长于拍探索片的导演们的作品，也都进入了发行渠道，这在本质上有别于西方艺术家们在文艺沙龙里搞的实验片。但是，电影的商业性和市场观念，终于被影圈里大多数人承认了，大家都沾上了“俗气”，我以为，这是一个长足的进步。

文化成为商品，很多人，特别是中国人格格不入，或者想不通。在古老的中国，各种文化、艺术都与宫廷、与士大夫阶层、与文人雅士分不开。本来不是面向大众的东西，更不要说拿来卖钱了，那岂非是对文人的亵渎！接下去，又把文化当成一种可怕的传播物，怕人们知道太多而造反。秦始皇的焚书坑儒，历代封建王朝的大兴文字狱，都与此有关。我们虽不同，但仍看重了文化艺术的政治功能，所以出现了多年来对文学、艺术和电影卡得过死、惟恐出事的局面，弄得电影界放不开手脚。

现在开放了，电影厂的老板们开始苦苦地谈着市场效应，在违心地拍着许多娱乐片，一般来说都出于生计，谈起来未免悲哀。艺术家们更是委屈十分，有人认为拍娱乐片是“逼良为娼”，因此“不屑为之”。可现实是残酷的，你承认观众是皇帝也好，把他们视为阿斗也罢，你的片子总得让他们自愿掏腰包捧场才行。前几年，所谓第五代导演们竞相崛起，拍摄了一大批纯文艺片，少得可怜的拷贝数和冷落的影院门庭吓坏了电影厂的老板们。于是，从去年起，一些专拍探索片的导演们开始“下水”，“还俗”，这就加速了娱乐片大潮的到来。尽管他们之中有的人认为是被这大潮裹挟的，有的人挣扎着想用纯艺术手段同化或取代

娱乐片，有一点是必须正视的，那就是电影的时代不同了，娱乐片是取代不了的。

这不是说，电影自身的功能和概念发生了什么质的变化，事实上不过是我们拍电影的人更直面艺术规律和市场规律而已。回顾一下我们的电影发展历程，过去我们敢打出“娱乐”的旗号吗？我们的影片，就是要宣传、要教育，这是写在各种文件中的，因为它是“武器”。正因为是武器，那时节，可以用行政命令手段把需要掌握武器的人集中到电影院去，现在还行吗？可不可说，当前电影的现状，是过去不正常的一种反动呢？

从1988年80多部属于娱乐片范畴的影片来看，有人乐观，有人愁肠百结。后者认为这是消极迎合落后观众的口味，是电影文化的没落，其理由是充斥银幕的无非是凶杀、暴力和性。姑且不去说这种概括是否武断。人们有理由要求娱悦，而没有在工作劳累了一天后再去主动进影院接受教化、进行痛苦反思的义务。事实上看电影之前，本来也没有几个人事前下定决心去受某种教育的，即使是受了教育，也是潜移默化，循序渐进的。

我这样说，并非主张消极迎合，相反，我以为提高娱乐片的水平，恰恰是当务之急。有人担心娱乐片中愈来愈严重的“脱风”、“裸风”和血腥暴力镜头，会对青少年产生不良作用，这使我想起从前在某报公布的一次审讯记录。执法人员问一个抢劫强奸犯犯罪的因由，他说，因为看了一部什么电影。这种报道当然现在没有了，不过，因为放映一场有裸体镜头的片子而造成众多父母、教师或妇联、共青团发出“救救孩子”的呼吁的事却屡见不鲜。为了保护儿童和少年身心不受侵害，尽快建立“成人影院”应提到日程上来。

同时，我赞同在大城市创立“艺术影院”，专门上演那些观众面窄、娱乐性不强的纯文艺片、探索片。现在（特别是1988年）出现了一种真正令艺术家们忧心的现象，即有23部艺术片

的拷贝数在 1—3 个之间，甚至有几部是零。而这些影片中大多数是拍得很精致、很讲究的。尽管自古就有“曲高和寡”的说法，但这种现象终究是对艺术家的一种打击。何况，这类片子，还是有很多人想看的，大学生们，搞电影研究的以及其他文化层次较高的观众，希望看到艺术精品，而你订拷贝，所有的商业影院都拒绝上映，那么他们到哪里去看呢？建立“艺术影院”使之高档化，门票也可以惊人的高，可以造成这样一种舆论空气，即能够进这样的艺术影院看艺术电影，是一种学问与修养的象征。我想，这本身就是一种影响和吸引，久而久之，会像滚雪球似的培养出一批又一批艺术片的观众，这不是一件可为的好事吗？在当前改革开放的时代，国家对经济领域放宽了政策，规定允许集体和个体的经济形式存在，并作为国营企业的重要补充。那么，电影业为什么不可以这样做呢？

当年皇甫可人作为独立制片人的宣传曾轰动一时，其实，他没有确立自己的法人地位，不能算是真正的独立制片人。即使是像随后出现的上海巨星影业公司也没能够最后脱离上影厂的母体。竞争是一种自然调节市场需求的手段，也是永恒的经济法则。而目前电影业仍然“基本上”违背这一根本法则：多年来的电影管理法则是“限量生产”，即给每个厂规定最高产量，完不成可以，超额不行；分配“指标”和任务数，分灶吃饭，不准未被承认的电影厂家争饭碗，更不准各种皮包公司“买厂标”。这当然是一种保护措施，保护了现有厂家的利益，但又保护得不完美，因为究竟一部影片订多少拷贝，还是要受制于市场。我看电影界可以彻底放开，允许有国营的电影厂家大张旗鼓地拍片，也要允许集体和个体的电影公司参与竞争，也许这能有利于电影业走出低谷。有人害怕这样会失控。不会的，有电影审查法规，有电影法嘛。一切依法而制，就乱不了，而繁荣却是大有希望的。

（原载 1989 年 7 月《电影艺术》）

影视发展趋势——合流

——答记者问

记者：您是长影负责剧本的第一副厂长，请谈谈当前影视创作的走向与趋势好吗？

张笑天：电影，被称为第七艺术，那是它自 1895 年出现以后经历了很长时间的嬗变之后才戴上这顶桂冠的，电视剧是崛起不久的一门艺术，它的兴起是随着电子工业走向家庭开始的，所以一开始就带有广大的群众性，而且来势迅猛，迟早，大家不得不承认这门带有一股蓬勃朝气的第八艺术。

电视剧艺术与电影是孪生姊妹，它们的共同特性都是以视觉形象为主、听觉为辅的综合艺术。就其制作方法来说，从剧本构成、导演构想、镜头运用、灯光乃至布景、服装、道具，大多类同，只是后期的剪辑不同，一是胶片的粘接和裁剪，一是在电子编辑机上进行组合。

大概也正因为如此，近年来蜂拥而来的电视剧制作浪潮一下子席卷了电影制片厂。电影导演以及各个部门的艺术家们，几乎不用什么“更新”和“破门”的过程，就冲上了电视制作的第一线，而且成绩卓著，一大批获奖电视剧都出自电影艺术家之手。电影和电视剧正联袂走向艺术殿堂。然而，似乎也不能不承认，

它们的竞争与排斥也是相当激烈的。

你不妨到城市影院去走上一遭，当今的电影观众多是 16 岁到 25 岁之间的青年男女。15 岁以下的孩子，尚在父母的强行“监护”下，不自由，只好不情愿地呆在家中。二十五六岁以上结婚成家的青年，又被家务事锁在了门里，这是现实，也是为什么当前功夫片、警匪片、闹剧卖座的原因。有些拍得挺不坏的艺术片和试图对青年人进行某种教化的所谓主流影片，小青年不买账。尽管评论家们大唱赞歌，可他们毕竟是不花钱看电影的，于事无补。电影的商业化是符合市场规律的，西方世界早已如此，只不过过去我们常常自欺欺人，一味地假清高，一会儿把电影看成是阳春白雪的文人雅士的独有艺术，一会儿又把它当成打击敌人、教育自己的武器，难怪一时转不过向来。

1988 年以来出现的娱乐片大潮注定了电影进一步商业化的大趋势，据统计，功夫片屡映不衰，包括那些行家们不屑一顾的低档打斗片，也有人看。情节片也一样。有的影片名字就相当刺激，观众从剧场出来，有时连呼上当，可他们下次还是愿意去上当。

娱乐片之潮一起，必然都挤到一条独木桥上来，相互碰撞是不可避免的。单独看某一部片子，无可厚非，要是连看几十部，可就要大倒胃口了。写城市青年戏，全是写待业青年、个体户、倒爷、犯罪青年、痞子。他们活动的场所无非是豪华宾馆、酒吧、卡拉 OK 舞厅，都要拍一场时装模特的戏，进而发展为“脱风”和各种感观刺激的镜头层出不穷。我认为，要不了多久，用这种作品维持的票房会再度跌向低谷。

拯救的办法不是再钻牛角尖去搜索枯肠、找什么奇、特、险的题材，而是提高这类题材的艺术质量。似乎已有一些电影界的有识之士意识到了危机四伏的现状，但也有人还在迷津中。

另一种趋势是走向世界。走向世界有两种走法，一种是不屑

与国内观众交流，只讨洋人之好，能在外国得个奖就行，下决心为外国人拍片。另一种是老老实实在地拍那种高档的民族化的影片，艺术质量追求上乘品格，最终为国际承认。当然，后一种是值得称道的。

不管怎么说，这几年电影的进步不小，拿了不少世界奖，包括大奖，西方开始知道中国电影了，这与10年前闭关锁国的时代比，进步多了。

但是，千万别光听报纸“如是说”。

我去过美国、日本以及西欧的一些国家，我知道中国电影在那里是怎么回事。有些被誉为“在西方影坛获得高度评价”的影片，其实往往只在某个电影节上放几场而已。偌大一个美国，没有什么中国片打入市场，旧金山只有四五家华侨影院偶尔放几部中国片，上座虽不好，总可以聊表他们的一片爱国之心。与好莱坞八大公司的大老板们谈起话来，简直没有什么共同语言，我可以从30年代好莱坞的许多名片、名角谈起，他们也津津乐道。可是一谈起中国片，对他们来说，一片空白，多数人从来不知道中国片是什么样子，影圈里的人尚如此，更不要说一般观众了。当然，这种现状是多种原因造成的。但是《老井》和《红高粱》使西方人开始盯上中国电影了，这几年，像《青春祭》、《黄土地》、《一个和八个》、《末代皇后》等影片，都曾经在西方引起过轰动，这总比过去的默默无闻强多了。也正因为如此，一些有志于全球效应的导演开始放眼西方，这可能导致中国继续出一批为国际所承认的好影片，这也是一种乐观的趋势。

相比较而言，我看电视剧的大趋势比电影要景气和乐观。近年来电视剧如雨后春笋般出台，一年多达几千部集，纵然大多数质量不高吧，其中有几部好的就很令人兴奋了。当然，问题也不少，草台班子为了赚钱，片子拍得很糟，甚至连分镜头也不明白的人也可以当电视片导演，只要他拿到了赞助款。屏幕的黄金时

间依然被外国的电视连续剧占领着。要改变这个现状，也相当不容易。

影视合流，是惟一的出路。事实上外国早已这样做了。美国的哥伦比亚电影公司一年生产十几部电影，却拍上百部电视片，在西方，这对姊妹艺术是比翼齐飞的。

记者：迄今为止，您创作过多少部影视文学剧本？有哪些剧本已被搬上银幕和屏幕？您最满意的是哪几部，为什么？

张笑天：我从事电影文学剧本创作始于1974年，改编我自己的长篇小说《雁鸣湖畔》。十几年来共发表了24部电影文学剧本、12部电视文学剧本，搬上银幕的电影剧作共有17部，电视剧5部17集。

艺术作品不该以自己的满意程度为尺子，至少应当与客观效果结合起来。电影、电视是综合艺术，编剧面对银幕有时说不出是喜是忧，有的作品被导演拍好了，于是剧本算是优秀；拍砸了，不用问，剧本是不好的。以这个观点而论，我的电影有以下几部是满意的：《佩剑将军》（李前宽、肖桂云导演）、《末代皇后》（陈家林导演）。《末代皇后》曾获1987年巴西里约国际电影节译委特别奖，是真正进入西欧商业渠道的中国片，引起了轰动。另一部是孙沙执导的《最后一个皇妃》，拍得很精细，刚刚出来。

这几部戏所以如此，是因为写了人的命运，挖掘了人性，使观众能够引起关注和共鸣，找到了交叉点。

记者：您认为当前影视创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

张笑天：一是滥的问题，尤以电视剧为严重。据说全国有拍摄电视剧许可证的单位数百个，卖台标、代拍代制、加上有发行录像带权的音像出版社也有150多家，大家争相集资拍片，有很多野班子资金少、人员素质差，拍出的片子“目不忍睹”，把好多值得一拍的题材、素材占有了，别人无法再拍。

二是艺术质量低劣、平庸，这就不仅是电视，电影也是如此。

究其原因，一是管理和体制上的漏洞太多；二是急需提高创作人员的艺术素质，否则将造成恶性循环，败坏了电影电视的信誉。

(原载 1989 年 4 期《影视文学》)

成就，在忘我的奋斗中

1. 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你开始从事电影创作的？你怎样看待个人条件、主观努力和机遇？

我是 1973 年秋天来叩电影艺术大门的。那时手里有一块小小的“敲门砖”，就是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雁鸣湖畔》。

如果换在五六十年代，或者是文艺繁荣的今天，那本书根本算不得一块“敲门砖”，彼时文坛一片荒芜，是只有 8 出戏的年代，到《雁鸣湖畔》出书时，文化专制的满天阴霾突然出现了一点空子，我钻了出来。那几年出了一些小说，都是《虹南作战史》之类，听了名字你就可想而知，而且读起来味同嚼蜡。《雁鸣湖畔》毕竟写了点农村的风土人情，看了多少使人有些清新之感，当做消遣吧，也有三分价值，正所谓“不得已而求其次”，它被电影厂选中了。那年月，电影厂又不能关门，总得找几部戏拍呀，本省的作者写了一本书，在长影眼皮底下，容易被发现，所以已故老导演刘国权和好几位编辑都看了小说。

于是，我和我的合作者王维臣应邀来到长影，住进了小白楼。

应当说，改写《雁鸣湖畔》是相当艰难的，呕心沥血，几易其稿，后来不得不在压力下加上“走资派”。当时在小白楼里

“圈”着来自全国各地一大批作家，有人开玩笑说，“多大的官儿到了北京都小了，多有钱的人到了上海都少了（那时广州、深圳没有今天这么繁华），多年轻的人到了小白楼都老了”，这是形容当时创作的不易。一批人卷铺盖走了，声言从此不再“触”电；另一部分人捅破了电影艺术这层“窗户纸儿”，写出“瘾”来了，甚至被电影厂挽留下来，我便是这种人中的一个，到如今，会不会写电影在其次，而有了兴趣、爱这个行当倒是实情。

我不是什么天才，但我承认做一名电影艺术家需要有天才。

光有天才并不等于一定能走上成功之路。我觉得草莽中埋了许多天才，像没有琢磨的璞，像埋在沙泥中的明珠。我有几个朋友都是比我有文学素养的，可是他们至今没有成为作家。所以然者何？机遇所致！在这个意义上说，也可以把机遇理解为机会、“命运”，当然，一谈起“命运”，总有点唯心主义或者宿命论的色彩。其实也不尽然，人们在生活中所常提及的“命运”、“运气”，并不全带迷信色彩。

在读书的时候，有一个老师曾经用数学公式的办法列了一个事业成功的等式：天才+刻苦+命运=成功。

我对这个公式至今信奉不疑。

所谓天才，当然指的是个人条件，刻苦自然是指主观努力，而机遇便是你在人生途程中表现在偶然性中的必然遭遇。

拿我来说吧，本来是学历史的，如果大学毕业时留校当助教，那么我今天就是一个讲师、副教授，完全是学术界的一员；可我当时呢，没有资格留校任教，“学”可以，“品”不优，“白专道路”、“一本书主义”的典型，总挨批判，于是毕业分配时，把我甩到一个小县城去教中学语文。

这在当时的我来说，是十分懊丧和不平的事，可恰恰是基层那丰富多彩的生活、醇厚的泥土的芳香滋养了我，使我有丰富的生活积累，这不是机遇造成的吗？

2. 创作和探索过程中，你碰到过哪些困难？

困难、苦恼是伴随着成功和喜悦存在的，可以说无处不在，无时不在。

那些属于主观方面的困难，是好克服的（诸如生活积累不够、基本功不行等等）；而那些令人望洋兴叹的困难和苦恼过去常常使我有掷笔的想法，我觉得这都是“左”的干扰。

试举几例：

最大的苦恼在于不懂艺术的人偏偏有权，站在你上头指手画脚，横挑鼻子竖挑眼，你又非按他意见改不行，否则不予通过。这种人往往是用行政命令来指挥艺术家们进行创作的，他们今天这么说，明天那么说，永远正确，错儿永远是别人的。其实这种人是政治掮客，是政治投机商，却混迹于艺术界，这是中国特产，也是中国的悲剧。我认为，文学和艺术的修养绝不同官级的大小成正比，应当倡导一个互相研讨、切磋的学术风气。

其次，搞电影创作，婆婆太多。从事文学创作婆婆也不少，但比起电影来，不成比例。你写剧本，写某家有两个孩子，坏了：计划生育委员会就来找你算账，说你破坏了计划生育政策；你写拖拉机斗车上坐了人，交通监理站也来抗议，说你鼓动违章驾驶。经常出现这种情况，一个剧本经厂里审查，政治、艺术都认为没问题了，却不得不拿到有关部门去拜庙，大庙小庙都得把香烧到，不然，谁都有权抗议，甚至于禁演。

再次，中国有个极其特殊的现象，叫做“对号入座”。他们非要跑到文艺作品里去对号，这已经够可悲的了，而更可悲的在于他们告的“状”往往还可以告赢。山西老作家马烽、孙谦被逼得学会了这样的聪明：《泪痕》这个剧本里，正反面人物用百家姓顺序排列：赵钱孙李、周吴郑王……哪个也碰不到了吧？地名呢？按金木水土来排列，金县、木村……这下子可保无疑了吧？还是不行，中国太大了，怎么排法都能碰上，辽宁不真的有个金

县吗？于是金县向中央告状，说他们那里没有《泪痕》里那样的坏干部。在长影拍《五朵金花》的时候，被讽刺的音乐家、画家无论写到北京还是昆明，人家都不干，索性写成是“长影”来的，自己骂自己，保险了。这种笑话今天听起来迹近荒唐，而当年却多么严肃地在进行啊！在这样的约束中想搞出大作品来，我以为不易。

3. 请举出你喜爱的十部中外影片

中国影片不好举，都是熟人，举谁不举谁的，得罪人事小，弄不好会节外生枝，从略了吧。

外国影片也不好举，容易挂一漏万。我由于工作方便，可能比一般观众多看几部外国片，但仍不过是苍海一粟、九牛一毛。不妨试试：

《复活》	（苏联）
《波罗的海代表》	（苏联）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	（苏联）
《魂断蓝桥》	（美国）
《安娜·卡列尼娜》	（苏联）
《罗生门》	（日本）
《乱世佳人》	（美国）
《最后的音乐会》	（意大利）
《苔丝》	（法、意）
《现代启示录》	（美国）

4. 你所信奉的人生或艺术格言

我信奉过很多人生格言，特别是中学时代，有过很多座右铭，后来大多模糊了、淡忘了，有两句，印象犹深。

一句是大科学家爱迪生的：

“一分是天才，九十九分是汗水。”

另一句好像是我自己杜撰的：

“人生的欢乐，在孜孜不倦的追求进程中；伟大的成就，在忘我的奋斗和牺牲中。”

5. 电影评奖对你的创作有影响吗？能否说说你对中国电影“金鸡奖”的看法？

一般说来，电影评奖是促进电影事业繁荣的。我不是为得奖而写作的，这也不是唱高调，前面说了，很想得。得奖是好事，但得奖不是一切。历史上常有这样的事，当时无声无息的作品到几十年几百年以后才显示出价值，文学、艺术的评价有点历史观好。

金鸡奖是专家奖，大奖，电影界的同行们是看得很高的，几届评下来，颇有些威信。

不过，我想说几句——早就想说了。既然是二十几个专家圈在屋子里“六亲不认”地评，我以为还应更“专家化”一点，可不必受世俗观念干扰。有个奇怪的现象，近年来的最佳影片都几乎是光杆司令，也就是说，没有最佳剧本、最佳导演，也没有最佳男女主人公，但却有了“最佳影片”，这实在有点怪。各项都不佳，加到一起反倒佳了吗？

我想，人们大概有难言之隐吧？

我们有些人干事情喜欢面面俱到，撒芝麻盐，美其名曰“照顾到方方面面”，凡提名的几部片子，大家来个利益均沾，这是为了缓和矛盾？求得安宁？我以为这与评奖格格不入。据说，去年全国电视机评奖，一下子同时评了十几个“质量第一”，那“第一”还有什么价值了？

我们的金鸡奖为什么不能由一部影片同时囊括3项、5项乃至更多？如果是果然都不够，那它的金鸡奖桂冠亦应摘去。

6. 你对电影初学者有什么劝告？

“劝告”一词不敢当，说几句心里话是久有此心了。我几乎每天都接到文学青年和电影剧本业余作者的来函，我苦于没有三头六臂，实在没办法一一作复。退一步说，即使有时间有精力，也无法一一作答，因为他们提出的问题绝非几句话能说得清楚的。譬如有的青年朋友问：“你告诉我，什么叫电影艺术？电影剧本创作和写小说、写戏剧有什么相同的地方，又有什么不同的地方？”

咳哟哟，这几个问号足能写一本洋洋几十万言的巨著！

我这里，想借《电影文学》一角之地，对那些满怀希望投书给我的青年朋友们公开作答，回答一个具有共性的问题。

有很多青年朋友十分苦恼，无非是“不入门”、“接二连三地退稿”、“周围的人挖苦、讽刺”，有的人进而埋怨编辑部和电影厂里没有“伯乐”，甚至认为自己是因为没有去送礼才被退稿。

我以为，发牢骚不算本事！

把牢骚咽下肚子，把它变成一股劲使出去，才是好汉。

喜欢文学、电影的青年人很多，有的人是爱好，有的人是觉得当作家、当演员出名、得利。我看，只看得见作家、演员出名得利的人，是不容易走通这条路的，因为他们忽略了作家们成功之前的茹苦含辛的奋斗岁月。光想摘花不想浇水的人得不到便宜。

我想奉送给青年朋友一句话：“欲速则不达”。这是中国的一句古话。有好多人来信时喜欢用另一句古话：“有志者事竟成。”我看，这句话要有很多附加条件的，我想，世上绝没有这样的永恒的真理：只要一个人立下某个志向，就一定能成功！这句话只道出了主观的意愿，而个人的素质、条件、努力程度、机遇的制约，应当说大大超出主观意愿的。

有志从文是好的，但不能急于求成。我已经碰见好几个这样

的青年了，一个剧本退回来，不灰心，马上写第二个，第三个……几年之中，居然写了十几个电影剧本，一大包一齐寄给我，吓人一跳。可拆开看看，连字词句章的基本功都不过关，却要写剧本，相去甚远。

我以为初学写作者应记住“四多”：多看、多研究、多练笔、多观察生活，这样才会有效益。中国的电影事业要大繁荣大发展，后继无人不行，我多么希望有一批又一批青年艺术家成长起来呀。

(原载 1985 年 5 月《电影文学》)

艺术良心

80年代作为文艺创作来说，应该是空前繁荣的、大有作为的年代。因为，粉碎“四人帮”三年多来文艺界很有起色，是建国30年来从未达到过的高峰，这是很可喜的。当前的首要任务，我认为就是继续解放思想、打破“禁区”。前一段大家说心有“余悸”，这是回头看的；“余悸”未消有人又生“预悸”，这是往前看的，其实还是向后看，动笔之前，还没有往前走，就害怕了。估计前面会有什么障碍，会有什么运动，会有什么反复，这是当前一种令人担忧的倾向。所以，最近有人讲写东西，一是写“远”不写“近”，写历史“远”的谁也碰不着；二是写“小”不写“大”，写官僚主义，要写“小头头”，别写“大头头”，写大了容易惹事，这都是心有“预悸”的表现。领导同志讲了三句话：“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大胆解放思想，注意社会效果。”这既是矛盾的又是统一的。文艺创作的社会效果在作家写作的时候他肯定是想到了的，而且也是有所估计的，没有人写作品的时候会不知道写出后什么样，或不知道发出去什么样，至于广大群众会怎样接受这个作品，这倒是值得考虑的。要注意社会效果我同意，但是谁说了算？谁去评价作品的社会效果的好和坏？比如有的影片官方就说好得很，几个人在报纸上猛吹，可观众就是不买

票，难道这个社会效果很好吗？所以，我说检验社会效果有两条：一是要人民来检查；二是要历史来验定。这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是相符合的。因为实践最能验证作品的好坏。有的作品我们这一代人都是检查不出来的。（金钟鸣插话：曹雪芹就是这样，一个伟大的作品，往往在作家死后很多年才得到承认。）所以不忙作结论。

再有一点，作家要凭艺术的良心进行创作。什么是艺术家的良心呢？古往今来许多文艺评论家探讨过这个问题，众说纷纭。我认为，艺术家的良心到底是什么，有没有？我想，艺术家的良心、良知是存在的，凡是有道德、有修养的人，都有良知，艺术家岂能例外，只不过他的良知、良心是通过他的艺术实践来体现的。譬如爱国心和民族自尊心，正义感、爱心，这些是个人品格的要素，它必然随着作家的笔触融入到作品当中去，潜在地去影响别人，他对人类文明、对社会公德都是负责的，不是放纵和私欲的发泄。我们不要求每部艺术作品都是宣言、凯歌，号角，但应当清新、向上，即使你把美好的东西砸碎了给人看，即使你把人世间的丑恶展示得淋漓尽致，这都不要紧，但你总得给人以希望，总得让人们有个是非曲直的标准，我记得有人说过这么一句话：痛苦产生信仰。我看这话很有哲理性。过去，我们的人民经受了极大的苦难，所以信仰马列主义。过了这么几十年之后，我们又经过了十年浩劫，经受了另一种痛苦，我们又产生了新的信仰，这个信仰，应该是把我们国家建设强大，不容许不搞“四化”。再一个就是歌颂与暴露的问题，我认为世界上任何一个作品也没纯歌颂和纯暴露的，暴露的本身就是歌颂，暴露这方面当然就是歌颂那方面。所以，为“四化”服务的作品，我认为也应该暴露，暴露那些“四化”的阻力，对那些阻碍“四化”的东西，要给予无情地鞭挞，同时要歌颂主流。最近我写了个电影剧本《春眠不觉晓》，也听到了一些议论，有人说还不错，也有人

说我塑造了一个理想化的老干部形象，这一点不怎么样。其实，我鞭挞了各种各样“四化”的阻力，我感觉还是提出了一些问题。当然，我也塑造了一个在痛苦折磨中找到前进方向的老干部，所以不能说是美化，这不是自我辩护，即使这样的老干部不是那么多，但毕竟还有。即使是没有，我认为也可以写，这就像过去历史上不一定有“清官”，大家渴望“清官”，就要写“清官”一样，这对社会是有推动力的，起码是鼓舞人们上进，使人们感到我们的国家还有希望。

最近，文艺界还有一种值得注意的观点，说当前的文艺是搞“火上浇油”，煽动对抗情绪。认为不安定的因素是从文艺界刮起来的，我认为这不是实事求是的。其实文艺没有那么大的能量。文艺历来是反映社会经济基础的，哪有与社会脱离的纯“天方夜谭”式的文艺？就是“神”，中国“神”也穿中国古代的袍服，西洋的神，就不戴冲天冠，不像中国的玉皇大帝。所以神也是人们从现实生活中创造出来的，也是有社会基础的。没有超脱的文艺。从这个意义讲，艺术从来是实践的反映，当然也能反过来推动社会的前进。但是，并不像“四人帮”所鼓吹的那样，神乎其神，天下本无事，文人一搞就坏了，于是天下大乱，没有这个道理。

对于作家来说，良心不是一般的良心，而是艺术的良心，人品与文品的自然结合，这恐怕是本，古往今来，人品文品俱佳者其实并不太多，但不妨向往之，追求之。

（原载 1980 年 4 期《电影文学》）

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 ——中篇小说选后记

这是我在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的第七本书。从他们出版了我的长篇小说《永宁碑》以来，在差不多三年多时间里，又先后将我的《回来吧，罗兰》、《张笑天短篇小说选》、《中正剑之梦》、《落霞》以及我同韦连成合写的《爱的葬礼》付梓印行。春风文艺出版社是我创作的重要温床，我同这里的好多编辑不但是愉快的合作者，又是文学上的挚友。去年黄海笔会期间，邓友梅在列举日本名作家松本清张在一家出版社连续出三十几本书的事例以后，曾建议春风文艺出版社将我的作品“包下来”，这当然是笑谈，但是我与春风文艺出版社的合作确实来日方长，有些文艺界的朋友们对此十分艳羡。编者与作者间的相互信任、谅解，支持和默契，怕是合作和愉快的根基了，不论什么问题，我都可以同他们讨论、争执，向来是开诚布公的，没有戒备，没有客套，没有官样文章，他们的作风对我的创作是一种无形的推动力。

有人劝我利用此书一角之地小结一下，自己也感到有必要写下几行字。

这本中篇小说集子，原是继吉林人民出版社为我出的中篇集子之后的第二本，因为拖了一段时间，致使人民文学出版社、群

众出版社、花城出版社选的集子都出到了前头，为避免篇目的重复，只得重新做了调整，但因为《故乡明月在》原是在《春风文艺丛刊》上披载的，尽管《黑十字架》集子中选入了，这本集子还是选了它。

经过调整后的这个集子，共选了中篇小说7篇，都是近年来发表的。

既然是中篇小说集的后记，当然还是谈点题内的话为好。

1978年以前，我基本上没有写过中篇小说，自己戏谑地称为：“除了山炮，就是手枪，一轻一重两种火器。”而中篇小说，是兼具长、短篇之长的中型火器，像机关枪，它的威力更大，我现在好像更意识到了中篇小说的好处。

当然，过去所以不写中篇小说，主要因为没有园地。五七万字的東西印成一本书，薄薄的一本，没有意思，出版社大多不愿意经营；而五七万字的作品压到只有80面的文学期刊上，那又是强人所难。

粉碎“四人帮”以后，大型丛刊、文学季刊先后破土而出，在举国出现中篇热的时候，我的中篇创作也就上升到首要地位了。不包括出单行本的，我从1979年以来，陆续发表了24个中篇。其中1979年两篇：《十月》、《公仆》；1980年上升为4篇：《春之烦恼》、《故乡明月在》、《忘忧草》、《家务清官》；1981年发表7篇：《黑十字架》、《她微笑着走向牢门》、《追花人》、《乔迁之喜》、《公开的内参》、《老将离休之后》、《落霞》；1982年6篇：《生物圈》、《离离原上草》、《大森林的传说》、《芳草天涯》、《在水一方》；已经写好不久即发的尚有5篇：《来自居里大学的报告》、《没画句号的故事》、《尽在不言中》、《无花果》和《生活的蒙太奇》。其中《追花人》、《她微笑着走向牢门》和《生物圈》、《大森林的传说》4篇系同张天民合作。

可见，中篇小说的创作已经形成了我创作中带有主导性质的

体裁。

有些文学青年经常来信，或就我的某一个中篇询问“经验”，或笼统地打听“秘诀”，有几次给业余作者讲话时，也有人递条子涉及中篇创作的问题。

其实中篇小说和长篇小说、短篇小说以及各种体裁的文艺作品一样，既无诀窍，亦无终南捷径。“小说做法”之类，不但我说不出来，恐怕文学巨匠们也要被考住。

但是，对比起长、短篇来说，中篇毕竟有它的可取处（但不是取巧处）。长篇小说容量大，塑造的人物众多，展现的社会面极其宽广，不但要求作家有较高的驾驭素材本领，还要求有熟练的文字表达能力，同时生活的底子必须十分雄厚，像拉面条那样拼命拉长是不行的。

而短篇小说虽则篇幅极短，却又要求作家具有一定高度概括生活的本领、精练取舍素材的能力，善于截取生活横断面的本事，犹如在万里长河中取其一滴，其实难度也是很大的。

相形之下，中篇小说的伸缩性就大了些。它的篇幅可以在3万字到十几万字间，你尽可以放开手脚写一个有头有尾的故事，塑造几个有血有肉的人物，不像短篇那样要求精练至再精练，也不似长篇那样难以掌握，比较得心应手。

就我自己的体会，写长篇小说时，压力总是比较大，几十万字少则几个月，多则几年，天天陷到这个圈子里不容自拔，构思好的东西又不能中辍，写文章毕竟不是砌砖头，隔几天都一样的。

还有一个好处，中篇小说由于篇幅不大，写起来脱手快，能比较快地反映现实生活的最新题材。我这几年所写的中篇几乎都是现实题材，与当前生活、与当代人所想是息息相关的，这往往是长篇小说做不到的。几十万字甚至上百万字的东西，尾大不掉，几易其稿，加上印刷周期长，一转眼几年过去了。这大概也

是长篇小说多为历史题材、革命历史题材的原因（当然也不是绝对如此）。

我之所以喜欢中篇小说，是有历史渊源的。好多年以前，凡同我熟悉的刊物编辑们常常半开玩笑地事先给我限定字数：“不得超过10 000”、“5 000字以内”，编发我第一个短篇小说的王汪同志更常开玩笑地说：“你能写一个两千字的短篇，给你评奖。”可见一写就长是我的毛病。我的好些短篇都超过2.5万字，如《热土》、《白描》、《明月几时有》等等，严格说起来，就构思的规模、描写的社会面、人物的数量，都应当说是正经的中篇规模，不过是冒充短篇而已。

近年来，我还发现了一个与创作规模无关的现象。读者喜欢中篇小说，远远超过长、短篇。这道理也颇简单，有充裕时间去啃一部砖头样厚的长篇的读者，毕竟不多，除非你牢牢地吸引了他，否则很难卒读。这当然不能全怪读者，同近年来长篇小说的质量有关，人家读起来味同嚼蜡，当然没有兴致。至于短篇小说，好多读者觉得“不过瘾”，刚看出点味道来，戛然而止，我们的读者还没有多少喜欢掩卷之后去补充体会的修养。

于是，中篇小说又显出了它的长处。

我写中篇小说，也包括我的所有作品，从不忽视故事性。不刻意追求离奇曲折的故事，但一定要写一个新颖、有头有尾的故事，没有故事，人物就显得枯燥、干瘪，因为情节是人物性格的历史，这是毫无疑问的。有一个评论家问我：你的写作风格是什么？

我是主张中西合璧的。中国古典小说强烈的戏剧性冲突、曲折动人的故事为我所取；而西方文学大师们细腻的人物刻画（特别是人物内心世界的揭示）为我所用。写人物只是写“豹头环眼，虎背狼腰”，写打仗，只是写“大战三十回合，一刀斩于马下”，这无论如何是过于粗线条。这一点，《红楼梦》是独断文坛

的，曹雪芹笔下几百个人物，哪怕出场一两次，都各有个性、栩栩如生，不能说不是真本事。

中篇小说的崛起，时间并不长，对于广大作家们来说，还是一个探索的过程。托尔斯泰曾经说过：“艺术家要想影响别人，他的创作就应当是一种探索，他就应当是一个探索者。”

我深信这结论的正确。我也是这群探索者中间的一个，不单是文学样式的探索，也包括对社会、人生，对各种人物内心世界的探索。只有永远不息地探索下去，才能“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才能“笼天地于形内，挫万物于笔端”。这是我给自己规定的任务。

现在再来扣题。

感谢春风文艺出版社为我汇集编印这本中篇小说集子，向为这些中篇小说花过心血的编辑朋友们鸣谢。特别值得提一句的是美术家安今生和他的儿子安迪同志，屡屡为我的书设计封面、做插图，使作品大为增色，我特别喜欢安家父子的风格和写意的笔触，在此，也向安今生、安迪同志鸣谢。

兼谢亲爱的读者们。

(1982年3月15日急就于长影

1982年11月9日略事增删)

真与情是作品生命

——小说集《家务清官》自序

花城出版社的同志们热情地为我编选了这本集子，有中篇，也有短篇，按他们的意思，是要精选。可我的作品平庸者居多，实在愧对“精选”两个字。不过，作为一个阶段的创作小结，我仍然希望它问世，向广大读者做一个汇报。

回顾我的创作道路，虽然远不及前辈作家那般充满曲折和辛酸，也毕竟不是一帆风顺的。有一个朋友曾经开玩笑地说我“是从历史的夹缝中钻出来的”。虽则是戏谑之语，却也有几分真实。

有好些文学青年不断来信，询问“当作家的秘诀”，我实在答不出，恐怕比我高明的大作家也答不出。好多青年人立志要当作家，甚至发誓终生不渝，这志向当然是好的。可是，据我了解，好多作家们当初压根儿就没有想当作家，当作家带有一定的偶然性，虽然这偶然中有它的必然。

我倒是个例外，从念中学时候起，就执迷地做着当作家的梦，可是一直是空幻的梦！等到事隔多年，这梦魂早已不再缠身的时候，我反倒真的侧身文学了，看起来是很奇怪的。1958年，我随同大学历史系的老师们下到长白山林区半年，调查编写抗联历史，面对大量可歌可泣的历史素材，创作欲冲动，于是写了长

达 36 万字的长篇小说《白山曲》。可那时，这是被视为“出格”的，于是“白专道路”、“一本书主义”、“替左倾路线树碑立传”等等罪名接踵而来。这且不算，十年动乱时，书稿又被拿去批判，直到 1969 年我被隔离审查 8 个月后，宣布“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而“解放”时，我的梦还没有彻底醒来，仍旧煞费苦心地去寻找底稿的下落，殊不知，早被一个造反派的学生拿去当了结婚洞房的糊墙纸，我大哭了一场，笔也扔了，稿纸也付之一炬，赌咒发誓，从此洗手搁笔，不再写一个字。

民间有一句俗语，叫“房檐上的大葱，叶黄根枯心不死”，搞创作的人，“忌笔”的决心和抽烟人忌烟的誓言一样不可靠。当天空晴朗起来的时候，当百花园里不再仅有八朵花的时候，我又按捺不住，跳了出来。

这次的“跳”，有人助跑，这助跑者，在我背上推一把者，当然是机遇。所以我说，光做梦是不会成为现实的。

我开始发表作品，是在 60 年代初，杂文、散文、小说、诗歌，什么都来，也常在报刊上发点“豆腐块”文章，真正像点样子的小说，是 1965 年一期经王汪同志编发在《长春》月刊上的小说《种瓜记》，后来选到百花丛书的集子里，那是写我童年积累起来的农村生活的。

去年，《光明日报》曾发表了肖云儒同志评我几部中篇小说的文章。据肖云儒同志替我总结，我是“不人云亦云、随波逐流”的，是“专擅发掘现实尖锐题材”的。这自然有过奖的成份，但是，我的小说（尤其是中、短篇），以现实题材为主，这倒是事实。

有好长一段时间里，文艺界的同志们对文艺作品的功能争论不休，我几乎没有发表过什么见解。一来，我觉得自己从来没有按照评论家们的理论原则去创作；二来，我觉得有些问题本来是常识问题，无须争，无须一定要给它下一个什么定义。

曾经有人说我的作品“左右逢源”，意思是说既有揭露阴暗面的，也有所谓歌颂光明的。我不敢苟同这种说法。我以为文学作品归结起来有两个字：真、情。动情、感人的基础是真实，只有真实，才能获得读者的赏识，才有长久的生命力。就当前来说，惟有那些与每个人息息相关的现代生活，才更能够引起人们共鸣，这是我以现实题材为主的原因。我既不想当时髦的纯揭露派，也不想当通常所说的歌德派。我的作品，在揭露阴暗的同时，也从来不忘记重点去挖掘人们心灵中的善的、美的东西，善与恶是不能须臾分割的两面。

就《家务清官》来说，就是我这种创作思想的代表。

有好长一段时间，通过大量现实生活，我发现了妨害四化向前进的阻力，在于我们的行政机构臃肿，各级干部年事太高。不过也有人声称：“茅坑是老子自己挖的，为什么倒给你？愿意屙屎，自己挖去！”这当然不是笑话。如果正面去写老干部让贤，未免有图解中央政策之嫌；把老干部都写成“占着茅坑不屙屎”的人，也是极不公平的。为了选择这个角度，我有意识地深入接触并研究了、解剖了几个高级干部的家庭，我发现了从前没有注意的问题，家庭阻力是相当大的。于是我写成了这部中篇。

发表以后，文艺界一个朋友曾拿着这篇小说给几个领导干部看，其中一个说：“这个作家好像到了我们家似的。”另一位说：“我能接受，叫我老婆看到了，那可要骂街了。”可见这篇作品还有一定的代表性，这使我心稍安，因为我并不是要猎奇，或者博得某些人的掌声。

现在，西方风行所谓写人的异化的小说。前一时期，我们的文艺作品中，也出现了好多写兽性、变态的一股风。我不否认，在泯灭人性的年月里，在我们这块土地上，确曾发生了好多令人毛骨悚然的非人道的悲剧，可是这毕竟不是我们生活中的主流，潜藏在人们心中美好的东西还是多得很，作家们有义务去恶扬

善。从这个意义上说，我是主张写人的净化的，这在恢复社会公德的今天来说，不能说是没有意义的。

我这个人，挑别人毛病常常还准确，对待自己却不甚了了。所以这个集子仰赖花城社的同志代劳。今天认为还过得去的，明天也许就是羞于见世面的东西了，一方面可能由于行市涨落不定，一方面也可能由于我的幼稚，反正丑媳妇迟早要见公婆——事实上已经见过了。

(1982年4月22日于长春)

写在影片拍摄“进行时”

记者逼我写文章，有点难。借用一句民间土话：“是成葫芦瘪葫芦还不一定呢。”片子拍不到一半，就说上一通，确实为时尚早。既然不好就影片来表态，那就说说创作这个剧本的缘起吧。

有今天的“开国大典”，应当感谢西影导演滕文骥。题目是他出的，他拿着这个题目，去找过好几个有名的电影剧作家，都被婉言谢绝了，有的人不擅长写这种主旋律巨片，或者想不出从哪里入手。于是滕文骥找到了张天民，这自然是《创业》冲击波的余波起了作用。果然，张天民答应下来，而且颇为振作地约我一同完成它。后来我们决定“集团作战”，也完全因为这项工程太浩大，不信看看我们打印的文字本后面开列的参考书目和史料，加起来何止千万言。

于是讨论。张笑天把他积累的好多生动情节（包括蒋介石打麻将一场戏）一说出来，大家都叫绝。于是分工，刘星愿写第一稿，因他说他无法改别人的东西；张笑天二稿；张天民三稿；再交张笑天杀青定稿。郭晨则担任找资料的任务。

今天写《开国大典》，条件成熟了吗？

有人这样问过我。

我答：你所说的无非是隔代人修史的旧话，不能不说有道理。虽然距离开国的礼炮声已经过去 40 个年头了，可还有相当一批开国元勋健在，这显然是棘手的事。艺术家就是艺术家，不同于史学家。本来，他们如何用艺术形象来阐述历史，是无可厚非的。按一些青年人的时髦观点分析，那就更没有问题了，“自我”两个字尽可以掩盖和解释一切。

然而，这毕竟不是小城小巷、小家小院、卿卿我我的题材，写开国大典的人，不但应当有史学家的执着，还应当有政治家的高瞻远瞩。

这里有吹牛之嫌了，好在我只是 4 位作者之中的一个。

建国以来，已经有了几十部以重大革命历史题材为背景的电影，有的甚至被誉为“史诗性”的。尽管其中有相当一批是不敢恭维的，可是也有像《西安事变》和《孙中山》那样的令人称道的作品。这就给《开国大典》的创作带来了极大的困难。若讲千军万马、气势磅礴，有《四渡赤水》、《风雨下钟山》、《巍巍昆仑》；若讲领袖人物的塑造，也不乏成功先例，怎么写？

张天民定调子：要有突破。

张笑天顺杆爬：不突破不如不写。

豪言壮语不难出口，“给我一个地球以外的支点，我能撬动地球”，这总比我们夸下的海口大。

好在今天中国毕竟是进步了，人们的视角听觉和思维方式，都给了我们一点灵活的机会，于是我们经过了一番密锣紧鼓的谋划后，进入了创作。

要有浓重的时代感、历史感。

这是我们最初提出的口号。像拍照片那样翻拍历史吗？当然不可能。我们查阅史料、回忆录，经常发现这样的事，同一事件，不同的当事人，分别写出的回忆文章常有出入，甚至南辕北辙，这常使我想起黑泽明的电影《罗生门》。这倒提示了作者，

所谓绝对的真实几乎是不存在的。时代感、历史感，只不过是艺术的再现行为。

剧本要求：对已滑过去的历史采用大俯瞰镜头，居高临下，用今天的认识高度去统帅史料，但不是取代。

写人，写人的个性，不去写历史的过程，不去描绘大决战壮丽的历史画卷，这些应该留给文献片和军教片。我们的影片是故事片，是写人的。1949年建国前的中国发生的一切翻天覆地的变化，只不过是我们的剧中人活动的舞台，是为我所用的。这就决定了文学剧本的灵活性，可以任意取舍，把历史的风云随手剪来，铺陈开来，衬托那些辉煌的历史精英们。

张笑天有一句话，似乎值得一提。“力求把毛泽东写成人，由神写成人；把蒋介石也写成人，由鬼写成人”。

这种概括不见得准确。我只不过想说明这样的一种朴素的真实些，更亲切些。

我要冒昧地说一句，过去，在我们的回忆录中、电影银幕上、小说中（不是全部），毛泽东基本是神化了的形象，头上有重重光环，一句顶一万句。我那时特别可怜那些特型演员，神，多么难以表现！所以舞台上的领袖只好是高视阔步、挥手叉腰，不苟言笑一副不食人间烟火的样子。可那时大家认为这样才“真实”。我写到这里，想起了一个笑话，我儿子3周岁的时候，曾向我提了个古怪的问题，他十分认真地问我：“毛主席也睡觉吗？也尿尿吗？”这就是神化了的后果吧。今天，大家可以自由地说，可以把毛主席写成有血有肉的、活生生的人，似乎有点荒唐，可是，从前要求把领袖神化了的那股思潮、那种席卷天下的狂热，却没有人认为是荒唐，这才是真正的荒唐。

也许，外国的作家听到我上述的一些话后会捧腹大笑，可我们笑不出来。

蒋介石已经“鬼化”了几十年了，今天忽然要让他变成人，

我不知道观众和读者会不会不舒服。看了剧本的人，都说“好极了”，也许有夸奖的成份。剧本送中央重大革命历史题材领导小组审定时，也没提出反对意见，这使我们很高兴。当然，也有人担心，将来“蒋介石太有人情味”，会不会出现“正不压邪”的后果。

不能不说，这也是一种正常的担心。好多中国作家比较熟悉“配方文学”，正与邪、善与恶的比例有一定限度。后来，发展到了“三突出”，戏剧与电影出现了“一号人物、二号人物”和“反一号、反二号”的名词。现在不同了，所谓“浑浑噩噩的芸芸众生”式的“中间人物”可以写了，帝王将相也可以当“一号人物”了，这是中国艺术的长足进步。写国民党抗战的《血战台儿庄》不是得到好评了吗？

我不相信，影片最后会成为褒蒋贬毛的结果。我想，艺术片少些空洞的、直白的宣传性，而用人物和艺术的魅力说话，那是最有力量的。

在形成文学剧本时，我可以大言不惭地说这么一句：有关领袖人物的一些生活细节，是着意表现并意在突破的，值得欣慰的是没有白费心思，这次拿一部分样片送到北京去请一些专家看，他们不但充分注意到了这些细节，而且给予了充分肯定。如果没有这些细节，那这部影片就又只能是大场面、豪言壮语的结合物了。

拍《开国大典》，为新中国40周年国庆而拍，却不是为了单纯的纪念而应景，恰恰是想拿出一部令人耳目一新的影片。

不知皇天可负苦心人？

(原载 1989 年 9 期《党员之友》)

一篇没有“直奔主题”的小说

——评《白色的纸帆》

文艺评论，无论如何不是政治批判，倘是点了“主题”，逼着笔者去直奔，其情形就如同被绑赴刑场一样不堪的。而《绿野》开展对于《白色的纸帆》的争鸣，正说明了文坛上的自由讨论已经颇见活跃了。

细读了《白色的纸帆》，我不由自主地卷进了作家感情的漩涡中而不能自拔。掩卷之后，有某种冲动，使我非写点什么不可，这大概是动乎于情吧。

我与《白色的纸帆》作者史铁生素昧平生，但不知为什么，我总顽固地挚信，他是一个青年人，一个敢于喜怒哀乐、勤于思考、探索的青年人。

西方是承认“代沟”的。据说，每两代人之间横着一条无法填平的鸿沟，彼此无法互相了解、沟通。中国有没有？我看也有。青年人嘲笑老年人“僵化”，老年人哀叹年轻一代是“垮掉的一代”，未免都失之偏颇。大概我的年龄占了点便宜，正值中年，同老一代共过事，深谙他们的欢乐、追求、信仰和苦衷；又与下一代存在着时代赋予的同一试题，也有过相近的命运，也能理解他们的思索、追求和生活方式，所谓承上启下的地位使我有

稍多一点发言权。

《白色的纸帆》是一篇意识流小说。我也写过一两篇意识流作品，属于偶尔为之，绝不想形成我的创作主流。老实讲，我不大喜欢意识流。它的随意性、跳跃性，以及任意安排时空关系、打破理性和逻辑传统的手法，都使我不能运用自如，不习惯。但我从来没有反对过别人运用意识流创作方法，偶然也看一点这类作品，但不以为然的时候居多，站在纯客观角度去评头品足的比例大些。

但是，《白色的纸帆》却没能容许我跳到岸上“隔岸观火”，我掉进去了，被感染了，被作者那浓缩的情感炮弹打中了，他没有带我们直奔主题，甚至很难一下子捕捉到作者立意所在，这恰恰是符合生活的逻辑的。在看这篇小说时，我流了泪，但不是通常的那种人情感化或生离死别情节造成的生理反应，而是另一种，既是内心深处某种东西的共鸣，也是一种感喟。

史铁生是一位严肃的作者。

首先，他用十分严肃的笔，认真地写着荒唐的过去。注意，关键在于“认真”二字。

小说中的“他”，是个有血有肉的人，有爱情，有美好的憧憬，有着那种年龄谁都有的热情。但是，“他”却在可悲地一步步为自己掘着坟墓，在埋葬着自我，以及自我存在的价值。他是那么认真地站在设防的楼房里，拿着长矛（这使我想起唐·吉珂德的长矛）视死如归地同“另一派”战斗，他是那么认真地为了他自己根本没来得及用自己的大脑思考的东西去献身。轻率的认真，可怕的狂热，无辜的受骗者，这不正是当年那一代人的写照吗？假如“他”侥幸活下来，活到今天，我想，他也会像讲天方夜谭故事一样讲着他在堡垒里的日日夜夜，狠狠嘲弄自己一番，然后，成为史铁生一样清醒的思考者。

这个形象是有它独到的典型意义的。人的价值是什么？有社

会价值和自身价值。但最不能容忍的是把人当做一种没有思维的木偶，“他”的悲剧恰恰在于此。今天，回顾起人妖颠倒的岁月中，有人祭起耶稣一样麻醉人民的神宝，使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一片腥风血雨。我觉得，“他”的最大号召力就是不允许那种对历史反动的势力卷土重来。“他”一句话没有留下，悄悄地、无价值地倒在并非敌人的子弹下，然而这形象本身就给后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警语，是潜在的，人们都可以感受得到的，作者没有说。

其次，作者认真地写了现在，写了现在各种人的生活方式、思维方式。认真地当了二十几年右派而无怨言的“父亲”，那位认真地在计算选票的老江身上带着的僵尸味儿，那个执意要投票的疯子，还有认真地放纸船的小姑娘娟娟，以及小说的女主人公……在他们各色人的身上，都可以看到过去的影子。历史不能隔断，人的感情、习惯和某种顽固的观念，那更是斩不断的。这些生活在一切好起来的今天的人们，都面临着思索、扬弃的抉择，像在人生的岔路口一样。这使我想到当今的各种带根本性的改革，为什么阻力重重？其根源往往不直接来自所谓阶级敌人的破坏。敌人，那是最好办的，打倒、抓起来就是。难办的是残留在自我头脑中的一切旧的观念。《白色的纸帆》中的形形色色的人，都有它的典型性，它提示人们，我们想迈步还是相当艰辛的，长期缠足的人，冷丁放开，像天足那样自然走路，一时还办不到呢，这怕正是作者忧心的所在。

叙述故事的“我”，当然是作者倾注最多感情的人物了。“我”也有过天真无邪的少女时代，也有过同龄人上山下乡的经历，也有过因“黑五类”子女而产生的被社会遗弃的酸楚，有过自己纯真的爱（从艺术上看，这爱太一见钟情了一点），受过骗、上过当，而今要真正地思考了、真正地迈步了，却痛苦地发现，别人远不像“我”那样迫切，包括“我”的爸爸在内。于是产生

新的苦痛，是怒其不争、哀其不幸的苦痛。

小说是围绕现实生活中的民主选举展开的，结构方式是用“我”的情绪衔接的，看上去杂乱无章，没有一定的次序，但其实又始终依托在几个相对稳定的情节上，只不过是把一个完整的情节切割成若干小段。这种手法是可以叫人接受的。在统计选票的时候想起当年武斗、情人死难的灰楼，再想到此后去那座居民楼里动员选民填选票的现实感受，牵出疯子非要选举，同娟娟的放纸船，以及疯子居然将票投到箱中，老江为工作失职而苦恼，终于查出疯子连写了5个娟娟名字的理应作废的选票……这一切思维的流动，都是正常人常有的非戏剧化非条理化思维。

当然，有人看了这篇小说，会认为作者笔下的现实生活是凄凄惨惨的，是灰色的没有希望的。

我以为，作者在大胆揭示生活中黑暗角落的同时，没有忘记告诉人们，我们的国家民族是有希望的。

这希望，正是娟娟，她是美好的化身。她从小接受的教育不再是可以任意侮辱别人的快乐，而是尊重人，富于同情心。当别人肆意拿疯子取笑时，她能挺身而出，保护疯大汉的人格，难怪疯人在选票中要一连气写上5个娟娟。这使我忽然想到，疯人有一根神经是正常的，与常人相通的。不用细究，人们都可以想像到疯人致疯的缘由，他至今还在背诵着别人认为可笑至极的东西。而通过娟娟的爱，我们似乎有理由说，这是医治疯病的最好药方，只不过靠娟娟一个人不行。

真实，是艺术的生命。我觉得这篇小说所以能抓人，在于它的真实，大量浓缩到纸上的真实。作者不回避矛盾，也不开什么治国平天下的处方，他只是通过作品引人思考，思考作品以外更广更深的东西。当然，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也许不同的读者，心得体会可能截然相反，这都不奇怪。我从来不认为天下一声雷叫好的作品一定是上乘之作，事实上这也是办不到的。

习惯做作，在写一篇作品的评论结尾时，总要说上几句“不足”，我也是凡人，也逃不脱这个定律。只是，我绝不是在搞什么三七开，而是真切地感到一点压抑，心里不痛快，甚至想哭。为什么呢？

纸船，对了，这种压抑感来自作者作为命题的纸船。文章结尾也结在纸船远航。背景是夕阳，船上写着娟娟的字样，又借用娟娟正文的话说出“船帆上的字代表希望”……如果说娟娟代表希望，那是人们能够接受的，一代人应当比一代人强。那么纸船呢？正如文中所虑及的那样，它能驶向辽阔的迷人的大海吗？会不会中途翻掉、下沉？须知纸船是经不起半级风浪的。

也许，作者是象征主义写法，纸船是孩子和疯子心目中一种象征和寄托。但恐怕引起读者不明朗的联想，那是制止不了的。

所以我说，作品基调似乎可以更明快些。

托尔斯泰曾经说过：“艺术家要想影响别人，他的创作就应当是一种探索，他就应当是一个探索者。”我愿用这句现成的话收拢全文，并作为对史铁生同志这篇小说的评价。

(原载 1983 年 1 期《绿野》)

皇后，悲剧性格及其他

对影片《末代“皇后”》，我本不想说什么。即使是一部纯文学作品，一旦问世，其成功与失败自有时间与历史去验证，自有读者去评价，作者任何巧言令色的解释都是苍白无力的。更何况一部综合艺术的影片，完成品渗透着很多人的心血、汗水，这不是作家一个人所能说得清楚的。

然而，好几家报刊都再三再四地约我写文章，看样子不写几句无法塞责，只好应命。

《末代“皇后”》在编剧方法上没有什么新花样，我的剧本是老老实实写出来的，没有什么意识流，没有什么现代意识，也没有什么黑色幽默。我觉得这种剧本应该以老实见长。

过去，我们的电影与戏剧总是敌我壁垒分明的。有好些年，就连“不好不坏、亦好亦坏的中不溜儿的芸芸众生”都不能做主人公，更不要说帝王将相、才子佳人了。那时节，帝王将相们即使以丑角登台，台词也要斟酌至再，弄不好，别人会说你“借反面人物之口放毒”，好生了得。《末代“皇后”》以封建社会里女人当中的最高统治者——皇后为主人公，因此，很使一些人怀疑过（今天仍然有人怀疑），然而，我在这里要说的不是由谁来当主人公，而是要谈谈人物塑造等问题。

婉容的一生是坎坷的，悲惨的，但又不能用简单的一句话来概括她，她是个复杂的个体，在她身上有着各种时代光束的折射。我在研究了有关婉容的一些史料以后感到，如果不能把婉容立体地、多层次地表现出来，那是不可能成功的。末代皇后婉容、皇妃文绣以及伪满洲国入宫的“明贤贵妃”谭玉龄，都是那个时代“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最高贵的女性，然而她们也逃脱不了封建时代、当亡国奴时代的悲剧命运，于是，我产生了从后宫写御前，由女人写男人、由亡国奴写侵略者的意图。

对于末代皇后婉容来说，她的悲剧命运不单纯在夫权、族权、神权的压榨使然，更重要的是她自身意识的破灭，她的支配欲、权利欲把她推到了极度孤独的地步，她反而失掉了常人所有的感情上的和谐，而当她意识到这一点开始希求反抗的时候，她终于发现她已无法自拔了。

婉容的悲剧性格不是单一的，而是极为复杂的，她是一个无法用一句话概括清楚的人物。我塑造婉容的形象，就着眼于这复杂二字，我尽量把她置身于社会的矛盾、世态炎凉的矛盾，以及自我意识矛盾的重重漩涡当中，把她写成有厚度、有深度、有立体感的人物。

婉容出身高贵，性格开朗，知书达礼，未嫁时操持家政，惯于支配别人，这是她性格的一面。但她毕竟是“三从四德”信条熏陶出来的女性，她又自然地对丈夫、皇上有天然的依赖和服从。婉容天生丽质，在天津曾有“明星皇后”的称号，这使她高傲清高，不随波逐流。但她毕竟是女人，偏狭、有嫉妒心，这导致她与淑妃文绣间的争宠角逐，乃至后来有意欺侮文绣，意在把她排挤出宫。婉容属于“母仪天下”的那种东方风范的女性，但她毕竟不像坐井观天的叶赫那拉氏，婉容居然请了一个叫任萨姆的英文教员为西席，学英文、吃大菜、打网球，享受西方文明，这铸就了婉容身上中西合璧、新旧掺杂的性格特色。在离开天津

静园、张园到满洲来当傀儡皇后之前，摆在婉容面前可供选择的道路并非一条。她可以在天津日本租界快活地享乐下去，溥仪从皇宫里盗运出来的大批文物珍宝，足够她挥霍一世的；婉容也可以远渡重洋，到英国、法国去过西方生活，任萨姆为她铺平了道路。然而，最叫婉容动心的还是当皇后，尽管伪满洲国的“皇后”是很卑微的，应当说，这一选择，是婉容自身的不可克服的权力欲、虚荣心所决定的。

在一般的文艺作品里，写到皇后，很容易写成一个符号、一个概念的化身。

我以为即使贵为皇后，她还是人，要用人的感情、人的尺度去剖析她。对她具有最大诱惑力的权力、金钱、虚荣，她都得到了。但她终于明白，这些，并不能填补她空虚的灵魂，作为编剧，也只有在这时才有义务提示人们：婉容首先是个有七情六欲的女人。

有人认为这便是写人性了，就是否定阶级性了，我以为这过于武断。这部影片恰恰是通过末代皇后的悲剧揭示封建制度的丑恶，揭露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面目，我以为这比贴标签或漫画式要好得多。

婉容也算是一个叛逆的女性，像她这样敢于寻求爱情和个性解放的，在清王朝诸多后妃中，还是绝无仅有的。她吸烟、饮酒、抽鸦片，与侍从私通，甚至生下孩子，不能不说她在叛逆道路上走的够远了。也恰恰是由于她感到苦闷、空虚、无所寄托，她才这样去寻求刺激。

婉容在《末代“皇后”》影片中，是个大起大落的角色，有喜有悲，有抑有扬，有欢乐也有眼泪，有希望的寄托也有希望的幻灭。你很难用一两句话把婉容这个人概括全面，更不要说简单分类了。

从前，我们惯于用一句话来概括一部作品的主题。其实，凡

是一句话就能概括得了的，不见得是好作品，相反，越是一时说不大清楚的（不等于没有）才更有味道、更深刻。

这也适用于艺术形象的塑造。凡是一两句话就断定好坏的人，常常是概念化的、公式化的，事实上，人本来就是最复杂的个体和描述对象。

基于以上的陈述，归结起来，我将这样回答提问者：任何艺术作品，都不应当是政治概念和哲学观念的简单图解，尽管作为一种分析对象，艺术形象可能透视出方法上的哲学属性。

我写婉容，确实没有想直白地告诉人们一点什么，但经验告诉我，凡是我想急于告诉别人点什么的时候，那作品准是很别扭的。

有几位评论家说，婉容的悲剧性格折射出了伪满洲国的历史，从而揭露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本质，是具有强烈爱国主义意识的。我自然很高兴，总比说“宣扬人性、抹煞阶级性”容易叫人接受。

下面我想再说说溥仪。

爱新觉罗·溥仪是个传奇式人物。他当皇帝的年代，正是中国最动荡的年月，他历经末代王朝、辛亥革命、小朝廷复辟、当寓公，旋即当上了背叛祖国的亡国奴傀儡“皇帝”，最后被扭送到远东军事法庭，引渡回国，进了抚顺战犯管理所。

溥仪也不是一句话就能说清楚的人。他的权力欲极大，不把一切人放在眼中，他乖戾、暴虐，不准任何人对他说一个“不”字，“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他是“真龙天子”。然而，他色厉内荏，他怕别人暗算，吃药要别人先尝，睡觉要皇后打更才放心。他做梦都想恢复大清江山，再回到北京紫禁城去坐龙椅。他发号施令，他要驾驭一切。然而他在日本关东军面前，在帝室御用挂吉冈安直面前，恭顺得像一条哈巴狗。尽管他不乐意，却不得不更换祖宗，把日本的“天照大神”请回

来供奉祭祀。他怕日本人，讨好日本人，背地里又恨日本人。在屠杀反满抗日志士的时候，溥仪咬牙切齿，与日本侵略者狼狈为奸。在日本人骑脖梗上拉屎的时候，他也表示明显的不快，甚至想些办法来对付。他什么都屈服，就是有一条，死也不肯顺从日本人，即使娶一个日本女人为妃，他怕生了儿子，以后坐江山的人有一半东洋血统；他怕后宫也受制于人。

溥仪挥金如土，有时却吝啬得出奇，他居然能亲自到市场去询问菜价，然后对采买青菜的太监搞突然袭击，查出一斤菠菜贪污几枚铜板来，接下去是严酷的肉刑。

他怕杀生，走路都怕踩死蚂蚁，发现猫抓住老鼠，他会动员几十个太监、仆人围追堵截，直到把老鼠从猫口中救出放掉。他吃饭时天天念经，为的是给被当做菜肴的鸡、鸭、鱼、猪们超生。然而，他也能对逃走的小太监处以重刑，直到把他打死。

他为了爱妃谭玉龄的死，可以到东京国际军事法庭出庭作证，控诉日本人怎样下毒手杀人，你说他没有人情味，不懂感情吗？他把贵妃谭玉龄的照片带在身上十几年，一直到进了战犯管理所。但也同样是他，把原配婉容打入冷宫，叫她过着非人的生活。

有人说他是虐待狂、猜疑狂或者性变态等等，不一而足。

我以为溥仪毕竟是溥仪，只有他，才会有这么多“狂”，而如果这狂病在一个工人、农民身上，那简直不可思议。

于是出现了一个问题，是按生活的本来面目写这个“末代皇帝”呢？还是“归纳、提炼”出一个什么人都可以接受的皇帝来？

我想起了马克思的一句话：“我们用世界上的一切归纳法都永远不能把归纳过程弄清楚。”

所以，我还是不归纳，照实写了。

看过影片的人，看过文学剧本的人都觉得溥仪这个形象可

怜、可笑、可悲、可憎。我很高兴，这“四可”道出了我的初衷。当然，有人对“可怜”提出了明显的质疑。是啊，可怜是什么意思？难道皇帝、统治者还值得可怜、还值得同情吗？

艺术和它所反映的生活本身一样，有美与丑的相互对立和相互依赖，美与丑的对立，至少在人们的欣赏感受过程中是可以接受，可以转化的，大概也正由于有这种转化的可能，“末代皇帝”才由战犯转化成了普通公民。

有人提及影片的开头与结尾。

在剧本第一稿里，并没有大婚的开头，在改写时，由于我同导演陈家林在探讨影片风格、底蕴时，才做出这样改动的。

大婚开戏，大殡结尾，这不仅仅是什么历史的巧合。婉容是在大清王朝垮台后 11 个年头才当上“皇后”的，那时溥仪在紫禁城里享受着国民政府对清室的“优待条件”，仍以“皇帝”自居，对于婉容来说，踏入神武门的第一步起，就开始了她漫长的悲剧生涯。影片结尾是谭玉龄浩浩荡荡的大殡，这时婉容已经疯了，在一个疯人眼里，那银山压地的大殡，就如同当年摆了北京半条街的大婚仪仗。至此，她的皇后梦该醒了，而她实际仍然没有醒，我试图用这最后一笔，再给这出悲剧抹上浓浓的一笔。主题，应当在这无声的大殡和疯皇后的悲剧里了，无须去说。艺术作品的思想性，理应含蓄、曲折地寓于艺术形象之中，有待于读者、观众去体会、联想、补充和发掘，这过程，应当是一种审美过程，也是与作家交流的过程。

我不知道我的作品是否与读者观众完成了这个交流？

最后我想说点题外的话。

《末代“皇后”》的问世使我卸下了一坨重债，我高兴的原因不在于《末代“皇后”》在艺术上有什么建树，恰恰是因为《末代“皇后”》获准通过太不容易了。我每每感叹于非艺术本身的原因作梗，艺术的功力常常是束手无策的。

如果说《末代“皇后”》还能有一定审美价值，我觉得应当归功于陈家林的导演艺术，归功于潘虹、姜文精湛的表演，归功于《末代“皇后”》摄制组全体工作人员的努力。

《末代“皇后”》得见天日，我已经喜出望外了，愿广大观众与我同喜。

(原载 1986 年 7 期《电影世界》)

从《无字碑》到《黄河之滨》

《黄河之滨》（原名《无字碑》）是前年10月份停机的，相隔一年之后审查通过，又一直压在那里没有上映。让我写一篇“写在《黄河之滨》上映之前”，好像仍然为时过早。但它迟早要与观众见面的，就说几句话交流吧。

一般地说，创作冲动产生创作的灵感，而这冲动与灵感，只能是来自于火热的生活。1982年我到山东鲁北地区去深入生活之初，心中全然无数。我向惠民县委书记胡安夫同志（现惠民地区专员）说：“我抓到东西再来，也一定能动笔。若是写不出来，就永远不再来了，无颜见山东父老。”事实上，加上后来我随同摄制组去山东，前后4下惠民，好多朋友都怀疑那里有什么吸引力。

有什么吸引力吗？惠民地区是处于山东北山区最落后的地域，大地一片白花花的盐碱。在这片贫瘠的土地上，逃荒的多、要饭的多，黄河滩上到处是不毛之地，没有秀丽的风景，没有富饶的山林，水是黄的、地是黄的、泥坯房是黄的，风都是黄的。惠民地区有个风俗，娶媳妇要问姑娘会不会讨饭，不会讨饭的没人娶——要饭也是一种技术呢！可见此地之穷。多少年来，连足迹无所不到的记者们都很少光顾惠民，这里似乎实在没有什么值

得报道的。说实在的，恰恰是这块土地，这块土地上醇厚、古朴的农民深深地吸引了我。

倒退三十多年，在震惊世界的淮海大战中，惠民地区（那时叫渤海军分区）可是强大的后盾。十几万民工浩浩荡荡地推着排子上前线，车上装载着老区人民贡献出来的棉花、玉米和家织布匹。有人说过，没有渤海老区人民的慷慨解囊，就没有淮海大捷。这话也许夸张了些，但证明了这里人民怀念五谷丰登、安居乐业的彼时。有一个当过敌后武工队长的干部，进城后当了县委书记。当年，农民为了掩护他，要饭养活了他；他也曾许下宏愿，解放后要带领人民过好日子。事实上，他没有做到。他严于律己，说自己忘了本，他几乎没有脸面再去见那些父老乡亲。这位老同志在“大跃进”的年代里，迫于形势，把全县的产量虚报了一倍，结果在全省打擂的会议上，他的县仍然压尾，他仍然被拔了白旗。他苦恼、彷徨，在思索中度过了一年又一年。他终于盼到了三中全会的好政策，他说：“我到底盼到了报效人民的机会了，不然，我对不起跟随我们党出生入死的乡亲们，我死也闭不上眼睛啊！”

这位老同志只不过是千千万万基层干部中的一个。他们同人民有血肉的联系，人民爱他们，也怨过他们，一次又一次地谅解了他们。当他们真正又和人民心贴心的时候，人民又把他们当成亲人了。

我在惠民的日日夜夜，始终被感情的潮水冲击着。在离开这里时，我到底舒了一口气，对胡安夫同志说：“我可以动笔了。”

我给自己选择了一个难度很大的题目，要从1948年一直写到1982年。要在一个半小时的电影里，完成这样大的历史跨度，又要照顾到故事的完整和人物的贯穿，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我写了光明，写了乐观，当然也写了那些令人不愿回顾的往事。我始终以为，庄严的颂扬也好，沉重的回首也好，目的都在于塑造

一个为人民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县委书记。当人们带着泪痕走出影院时，我相信他们感受到的不是悲切，而是悲壮；不是软弱，而是力量。我们的时代需要更多的魏兴邦，我们的时代不乏魏兴邦这样的人。

我没有想到，这部影片的问世经历了那么多坎坷。

开初，剧本定名《无字碑》，这与武则天的无字碑没有关系，人民怀念为他们做了好事的干部，在他死后，为他写了褒奖的碑文，可是层层上报，层层审批，层层没人表态。最后农民急了，就立一幢无字的碑！因为碑文都在乡亲们的心里呢。

不知道主管审查的文化官员从哪个角度来理解《无字碑》三个字的，肯定是觉得犯忌，于是勒令改名。于是不得已才有了《黄河之滨》。

影片一直压了一年不通过，局里不表态，部里不通过，直到后来捅到了中南海。究竟犯了什么忌呢？是因为影片中第一次表现了大跃进的浮夸风引发最坏的后果饿死人了吗？也许比这要看得重。影片的女主人公当年靠讨饭救活的干部，后来执行极“左”路线，恰恰把他的恩人饿死了。也正基于此，这个心灵受到重大震撼的人才冒着风险为人民干了诸多好事。

中南海里，中顾委的顾问们为影片起立鼓了掌，于是这部片子被称为“农村整党的形象教材”。我高兴之余，怎能不为之三叹！

这部影片的导演李前宽、肖桂云夫妇，为拍这部戏吃了好多苦头，受了好多委屈。惠民地区人民对这部影片的反响，是不是可以使二位导演稍安呢？我想是的。还有，同我一起工作过的摄制组全体同志，以及成功地塑造了诸多人物形象的演员黄凯、谢芳、洪学敏、王寅申、朱德承等同志，都花费了他们的心血，谨借《电影世界》一角之地，向诸君鸣谢。

（原载 1985 年 9 期《电影世界》）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丰田同志：

你好！

和你这封信一样，经常有那么一些热心的文学青年写信给我，问我的文学道路是怎么走“通”的。通倒没通，发表过一些作品就是了。

这实在是一个不太好回答的问题，认真想来，那答案连我自己都不甚了了。若写从童年起的履历，当然可以排出年表来，写作毕竟不是竞赛，是分不出从哪里起跑、哪里加速、哪里冲刺的。

好多青年人都立志当作家、诗人，这是好的。他们对“有志者事竟成”和“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的话过于执迷，一旦受到挫折，便灰心丧气，怨天尤人，当然首先是骂“编辑老爷们”有眼不识泰山，骂成名的作家们“把持创作领地”等等。一句话，“天才”被扼杀了。

世上的天才很多，具有文学才能的人被扼杀的也不在少数，客观上的诸种因素是起作用的。但我感到，还是先查查你的“志”是建立在什么基础上为好。

据我所知，大多数作家们走上文学道路之前或者面临选择职

业的契机，并没有想当作家，更不可能填一张表格。相反，倒是各种偶然的因素，把他们“逼”到文学这个胡同里来了。

有没有一开始就想当作家的呢？当然也有。我就是个例子，这在念初中的时候，就发下宏愿，想当作家。

可惜，我一直没有当成，直到那理想变成了可憎的幻梦。天晓得，是怎么回事，当我的理想已经化成一堆冷灰，我已经根本不再做作家梦的时候，这顶“桂冠”却又飞到了我的头上，看来也是偶然的。

这不是讲唯心，偶然是带有必然因素的。我所以谈这些不大会使文学青年们感兴趣的话，不是泼冷水，倒是想劝劝一些人，即便是做梦，也要切实一点，理想不是幻想，幻想不是做梦。脚踏实地走下去，一步两脚印，那总是容易省去很多烦恼的。生活中常有这样的事，你对某件事抱的希望愈大（包括幻想）你经受的打击就可能愈大，你就越发承担不了。

真正的理想和志向，那是要花费代价的，“千里之行，始于足下，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就是这个道理。不想栽树、灌水而想伸手摘桃的人，多半是摘不到的。

谈到这里，该坦露议论的中心了：从种树、浇水做起吧，只要你辛劳，收获总会有的，当然遭到病虫害或遇到强台风是另一回事，那就不怪你了。

栽树和浇水的功夫，应用到文学上来说，就是练基本功和观察、积累生活的过程，用一句创作术语来说，叫做“创作准备阶段”。这道理说起来很简单，盖一栋房子，不备好料行吗？

有了砖瓦石块，没有会盖房子的匠人手艺行吗？有些文学青年并非不懂得这个道理。可他们想走捷径，不想用一步步的苦功夫去完成千里之行，却求助于所谓“秘诀”。说来说去，还是要向作家讨要“文章做法”之类的。好多工艺品的产生，都有操作法，“二胡入门”、“钢琴指法”也都是有的，惟独“小说做法”、

“电影入门”至今不见问世。那绝不是作家们自私，希望将这真经“单传”，实在是写不出。不信，看看哪一部成功之作是因袭、套用某一个固定模式写出来的呢？盖两座楼可以采用同一张图纸，写小说却不能。即或同一位作家写同一题材、同一主题、同一阶层的作品，也没有使用同一格局的。倘真有秘诀，他自己岂不占有专利而首先使用吗？

我遇到过这样一位青年，很喜欢文学，立志要当作家。他也很有那股子百折不回的精神。刚刚退给他一部手稿，一个月后又捧来第二部洋洋几十万言的长篇。老实说，看那种文章真是一种遭罪的事，通篇无标点，错别字连篇，文理不通，勉强看过，竟不知他要告诉人们什么。

我于是劝他多看书、多练基本功，从写小文章入手，像学数学不能一下子演习开方、平方和函数、对数是相同的道理。结果，我的直言，使他恼怒了。

他失败在哪里呢？我看只有理想而不想挥洒汗水是不行的，那你的理想不过是海市蜃楼，只能停滞在幻想阶段，须臾间就会无影无踪的。幻想和理想之间有一段距离，理想和现实间也有一段距离，要用知识和汗水才能铺平这两段艰苦的路途。

走上文学之路的人，也不尽一样，归纳起来，大概有这样几种类别。

第一类是天才横溢的作家。他们的天赋好，家教好，周围环境好，从小文学功底打的好，基础雄厚，肚子里古今中外都有，做起文章来，如顺手牵羊，运用自如。像郭沫若，就属于这种类型，他既是思想家、社会活动家，又是历史学家、古文学家、考古学家，同时是诗人、剧作家，成为一代文学巨匠。

第二类是反复训练类型的。有好多人是自幼酷爱文学，开始并非想当作家，只是喜欢听戏，听说书，喜欢看小说，久而久之，熏成了半仙之体，等到后来有了生活素材，一旦提起笔来，

成功的希望一般都比较大大，这是水到渠成的道理。尽管他们不是自觉的、有计划地进行这一切，却是一个自然积累过程。

第三类是属于偶然机遇类型。这种作家通常也不是以文学为主要志向的，最多是爱好者，或者是具有潜在文学才能的人。他们的特点是历来没写过文章，但通常是“不鸣则已，一鸣则惊人”，往往在一次闪光火花的过程中突然显示文学才能。近几年来，出现了好多这样的作家，他们的处女作便是成功之作。这也并非因为他们得到了什么九天玄女的“创作天书”，那是因为他们多年来积累在胸中的素材太多，太丰富了，像成吨的火药，没有导火索是不能爆发的，一旦引着，威力就很大。

第四类是多次碰壁碰出来的。生活的道路是曲折、坎坷的，好多作家是转行过来的。譬如鲁迅就是。他学过路矿、学过医，无非是希望实业救国，使“东亚病夫”变成一个健康的民族。但是当他终于发现了导致中国衰败的原因不在于贫穷和衰弱，恰恰在于精神的贫困，他断然拿起笔来，用文学样式呐喊救国了。

不管是通过什么途径走过来的作家，他们共同的特点都有个刻苦积累的过程。积累无非是两个内容：一是艺术的基本功；二是深入细致观察生活、积累素材。

有一个业余作者问我，是写诗容易呢，还是写电影容易？他既写过小说，又写过戏剧，样样都尝试过。

我懂得，他是在寻求成名的短程线。

体裁不过是一种形式，像十八般兵器一样，你不能说长矛一定要比板斧好用，不管你使用哪种兵器，只要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都是需要花费一番苦功的，甚至是一生的事。

见异思迁，常常是文学青年的又一弊病。这使我想起了一个寓言故事：有一个老鼠，知道木箱里有米，经过一番选择，决心从正面啃下去。啃了5分，觉得正面太厚，估计背面可能薄些。于是转到背面再啃，又啃了5分，仍见啃不透，开始埋怨背面竟

比正面要厚，再转来啃侧面……其实，箱子也许只有6分厚，如果老鼠矢志不渝地从一面啃进去，早就吃到米了，它的动摇，自我怀疑是导致失败的主要原因。归根到底，见异思迁也是懒惰。

我希望文学青年不要学习老鼠的失败经验。

作家的摇篮不在大学中文系的讲堂，不在创作学习班的斗室里，而在具有深厚土壤的广阔生活里。而作家的自我成才又是关键，是教授、巨著所取代不了的。数学的公式是死的，张三可用李四也适用的。文学与艺术是独特的形象思维，写不出永恒的公式来，那要文学爱好者自己去揣摩。这包括研究别人的作品，（是研究而不是看热闹）包括研究你周围的人和事。

“生活”，这是无论哪个作家在介绍经验时都避免不了的词儿。到底什么是生活？有的青年问我：“我天天在生活里，为什么写出来的作品干巴巴，人家都说没生活呢？”

我以为，作家眼里的生活应当有别于一般人的生活概念，包括观察生活的敏感度、深度、广度和透过生活表面去开掘生活本质的能力。否则，即或再生动的生活原型，你机械地搬到作品里去，最多是一个有头有尾的故事罢了，称不上艺术品。

1979年我深入到北大荒两个月，回来后写了一个短篇小说、两部中篇小说，一部电影剧本。有的人跑来问我：“我天天在农场，怎么没有抓到东西，你去了两个月，就抓住那么生动的东西呢？”

我只能说，我是带着解剖生活的目的下去的，同时还是一个客观因素，天天呆在一个地方，容易习以为常，对什么都失去了敏感，“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大概就是这个道理。

还有一种人，是同行，久居北大荒搞创作的人。他们看了我反映北大荒生活的作品后大哗，公然说：“胡编乱造，”“我们在北大荒呆了二十多年，都写不出东西来，他来了两个月就能写那么多？”似乎成理。

如果抛掉文学以外的因素，我只能说：“反映生活的本质，往往是不能用生活经历的长短来衡量的。”

有些人想采访一个既生动又典型的现成例子。不排斥有这样现成的素材，一般来说不多见。对于作家来说，没有没用的素材，像废品收购员眼里没有废品一样。我是什么都想知道，什么都想问，什么都记，什么都写。暂时没有用的保存起来，说不定什么时候就用上。

有一年，某县抓了一个跳大神的巫婆。我是从来没见过跳神的人，很想见识一下，后来请示了县委书记，居然破例准许那大神、二神在看守所为我跳了一场绝对保密的“神”，我把唱腔、词儿都录下来了。当时只是兴头所至，一笑搁置。不想后来我在写一部土改小说时，竟全用上了。如果没有这一次县委书记称为“恶作剧”的表演，我到哪里去体验跳大神的生活呢？

有人来信问我：“你那么强调深入生活，那你写历史小说《永宁碑》和《爱的葬礼》，又到哪里去体验的呢？”

其实，历史是不能隔断的，今天是由昨天延续下来的，今天生活的本身就残存着昨天的历史遗迹，这是一。

第二，大量浩繁的历史资料、文物，那也是生活，不是我们亲身经历的生活，都是前人的第一性的感受。

我所以能写出《永宁碑》来，除了我在大学攻读过4年历史的原因外，从前广泛阅读、涉猎古典文学作品也有益处。这些当然还不能代替艰苦的创作。不要光看作品结尾签写的脱稿时间，那只不过是浓缩，须知我为了写这部小说，先后阅读了中外文史典籍一千多万字，光笔记就摘录整理了16本呢。

说了这许多，颇有说教之嫌，甚至会有人说我在故意耸人听闻，泼冷水。不要紧的，马上来匡正一下：一切经验都不足为训，文学的创造力，还在于新一代文学青年自身。

我以为，没有哪一个作家可以垄断文坛半个世纪以上，长江

后浪推前浪，后来者毕竟要上来！这就需要文学青年们树立雄心，有小人物超过大人物的壮志。

用什么来超过呢？用口号吗？用不付出汗水的理想吗？那是永远超不过的。

从学步开始，日积月累，不要希图走终南捷径。

最后想用高尔基《和青年作家谈话》的一段作为结束语：“一开始就写大部头的长篇小说，是一个非常蠢笨的办法。我国所以出了大堆语言的垃圾，正由于这个缘故，学习写作应该从短篇小说入手。西欧和我国所有最杰出的作家几乎都是这样做的，因为短篇小说用字精练，材料容易合理安排，情节清楚，主题明确。我曾劝一位有才能的文学家暂时不要写长篇，先写写短篇再说。他却回答说：‘不，短篇小说这个形式太困难。’这等于说，制造大炮比制造手枪筒便些。”

就此打住吧。

盼望你在创作上，有突破、有进展！

握手！

张笑天

1981年5月23—24日写于长影

(原载1981年9期《海燕》)

走向读者，离开读者

在一个多雪的冬天，一辆破旧的、理应报废的“老爷车”，带病行驶在冰山雪岭的山道上。突然，操纵杆失灵，轰隆一声，“老爷车”坠崖。这次车祸，使一位刚刚离休、以顾问资格到东北山区某县去视察的行署顾问受了重伤，谁也没有想到，还有一位现职的地区负责人，他是临时搭车，派车的人不知道。

车祸年年有，不足为奇。

问题是由车祸延续下来的故事耐人寻味。听说离休了的干部来视察，大概无足轻重，县里推部里，部里推局里，一直推到基层，勉为其难，只好用“老爷车”上路。

人们不禁要问：倘此人没有离休之前下来会是什么局面呢？有趣的不仅于此。

山野小县，只有一张手术台，两个伤者孰先孰后？主持人肚子里有一本“真经”，于是先给手中有权的那位手术，使其很快脱险，而离休顾问，则因为顺序在后而延宕救护死亡。

我不知读者听了这段故事有何感想，我当初听得目瞪口呆、内心震撼不已。

你能判那位主持抢救的人刑、记他的过吗？人人都明白他何以那样排列顺序，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然而在法律上、纪律

上，他都没有把柄留下，而留给人们去裁判的，只有道德和良心的法庭。

这个故事开始是听来的。作家赵赴、王兆田同志沉痛地讲给我听，在义愤之余，劝我写写。我后来又辗转去采访、了解了一些类似的素材，这些素材，勾起了我心底积存的某些“底线”，于是我决定把它形诸文字。

忘记是哪位名人说的话了，大意是这样的：“作家应当走两段路，第一段是走向读者，第二段是从他那儿离开；而且应当了解读者，感到他在期待着你、爱你、信任你。作家的声誉，这是人们信任的表现。而第二阶段路是离开读者，不，不是离开，而是引导读者跟随自己。”

我什么时候想起这句名言，都感受到了它的分量。人，总是要在内心悄悄地衡量自己，我也一样。从舞文弄墨之初挨到今日，也写了一些东西，有了几本书了，可对照自己，则常常感到荒凉、惶悚，那原因其实很简单，我大概连“走向读者”都没有达到，“离开读者”、“吸引他们跟随自己”，那实在是相去甚远了。

但，我却一直在努力着。

我的心颤栗一下，读者会不会跟着我发出相应的颤栗？我向生活纵深走上几步，读者会不会与我同步？这是我常常思考的问题。

有些热情的读者来信（包括那些以激烈的谴责方式表达另一种热情的）总是矫正我的步伐，使我不断意识到这样一条其实极为浅显的道理：只有当我的作品与他们同呼吸、共命运时，只有我和他们随着时代脉搏一起跳动时，我才是走向他们或吸引他们的朋友。

什么样的作品能达到这样的效果呢？当代文坛上好多活跃的作家都用他们振聋发聩的作品证明了这样一点，他们善于挖掘生

活的底蕴，善于从人们司空见惯的生活浪花中发现磷光，善于捕捉那些一闪即逝的生活中的电光石火，一句话，他们是走在生活前面的人。

我曾不止一次地试过这样写作，最近又试了一次，那就是发表在1984年第4期《花城》上的中篇小说《雪下》。

《雪下》这篇名平平庸庸，没有什么文采，可能对翻目录的人也没有什么磁力。

我是北方人，特别偏爱雪，这不仅仅因为它是“六出花”，翩翩起舞而富有诗意，也不仅仅因为它洁白、晶莹像琼瑶碎玉，我所以喜欢它，是从农民的角度和医学的角度（正确点说是人类安全角度）来考虑问题的。

雪是冬小麦的保温层，又是春耕时保证墒情的水源；降雪，可以埋没、冻毙好多栖息在大地上的病菌、毒虫，北方人特别讨厌少雪的冬天，那往往是来年春天疾病流行的前兆。

雪也有它自身无法负责的副作用（大概万物同理）。洁白的雪可以造就出一个一片光洁灿烂的世界，它能盖住鲜花、大地、山川，也能盖住粪堆、垃圾和人间一切污物。从“眼不见为净”的角度说，这未尝不是好事；而从唯物立场出发，又觉得那肮脏的一切尽管罩上了玉衣，可它毕竟是肮脏的存在，并没能化腐朽为神奇，不过是暂时的掩盖而已。

且不要忘记了中国还有那么一句俗语：“雪里埋不住死孩子”。一到阳春时日，自然冰消雪化，美的、丑的、洁净的、肮脏的又都原形毕露。

我大概是从这里受到了启迪吧？于是我把那个发生在多雪的冬天里的故事命题为《雪下》，范若丁、顾笑言二位都拍案叫绝，虽是谬奖，也多少看出这题目与我要表现的生活内涵是吻合的。

当然，我写这篇小说，不是简单地罗列事实，去鞭笞凌冰怒这样的阴谋家、势利之徒。他们的好与坏，人们自有公论，历史

自有定评。我想要告诉人们注意的倒是另外一层：这样的人往往有隐身术，是变色龙，很可能正在被某些有私心的人所器重，是一种犯罪行为，雪下有垃圾不可怕，把垃圾装潢起来却更可怕。

（原载 1984 年 11 期《文艺欣赏》）

我不靠别人的座右铭生活

——答记者问

记者：你对中国电影现状和未来发展有何评论？

这几年，电影界的人都在谈一个热门话题，就是中国电影如何走向世界的问题。我以为走向世界之前首先要了解世界。我们当中有些人对外国一无所知，凭想当然地评论和引导中国电影的走向。让中国电影在国际占一席之地、艺术上得到承认，这是一回事，而使中国电影在西方电影市场上横扫千军，那又是一回事。我觉得，前者已经看见曙光，而后者还有相当遥远的距离。像美国的电影市场，可以说是美国片的世袭领地，即使日本黑泽明拍的片子也不容易挤进去，这里不只是欣赏习惯或简单排外问题，这是一种商业利益的角逐。譬如香港电影市场，那又基本是港片独占鳌头的局面，以1987年为例，香港10部最卖座的片子都是成龙、周润发这些大明星的片子，票房收入都达2000万港元以上。

那么，以《老井》在东京电影节获大奖为标志的一次轰动，以及近年来一批中国影片在国际获奖的事实，证明了中国电影正在受到外国艺术家（还不是观众）的认识和日趋认真的青睐。这为中国电影在世界影坛的拓展，带来了不可低估的影响。最有竞

争力的影片当然是最有民族性、民族风格、民族审美价值的作品，而不会是东施效颦，不是拾人牙慧。

总的来说，中国电影在进步，在逐步摆脱某些人为的、非艺术的模式和桎梏，正在以艺术的魅力吸引观众，赢得好评。

记者：你认为中国电影生产的弊端及创作上的主要通病是什么？

中国电影首先面临的路障便是虚假和直白、肤浅以及明显而拙劣的说教。我不反对艺术的教育功能，但这功能应该是潜移默化的、寓教育于艺术、娱乐之中的，否则人们应该去读社论。西方的影片，不管艺术家和制片商如何宣布其非政治性或纯娱乐性，其实免不了还有政治性、社会性的属性，但往往比较巧妙，容易使人在不知不觉中“进入”。

我们这方面的毛病首先是艺术家们的素质的欠缺，但也有客观上的诸多因素，可喜的是这些艺术上粗糙的弊病正在为电影艺术家们所认识，而且在克服，这几年出现的一大批制作精良的好影片已经说明了这种觉醒。

记者：你作为一名知名作家，现从事领导工作，你的最大的困惑是什么？

首先是不甘心由专业作家转化为业余作家。如果我所从事的工作都是纯艺术的和艺术氛围以内的，那还是令人欣慰的。事实上，大量的非艺术的琐事乃至花在人事关系上的精力，正在销蚀我的敏感和锐气，我困惑我会变得庸庸碌碌，远离生活，什么也写不出来，这很可怕。不过，我在挣扎，省委允许我每年有两个月以上的创作假，使我稍解烦恼。

第二点，是我感到现行电影管理体制的种种弊端，使得电影厂的厂长们很难用艺术的手段实行艺术的指挥和调度。工程师设计出蓝图，不等于能盖成一栋漂亮的房子，可能盖得极为粗糙，可能盖歪，而不管出现什么后果，工程师都是要承担责任

的，结论是有时他只能喟然长叹。怎么办呢？什么时候电影厂真正不吃大锅饭了，什么时候电影厂真正以艺术规律办厂了，可能这种苦恼就少了或者没有了，这一天会到来的，尽管彼时我可能早已不是文学厂长又去重操旧业了，我仍然为电影的解放而高兴。

记者：你最喜欢的作家、作品，你生活的座右铭，你性格的弱点？

我最喜欢印度的诗人泰戈尔，还有法国浪漫主义大师雨果。我喜欢他们的作品和为人。泰戈尔被人称为“人类伟大的孩子”，他的一生充满童真，他善良，他淳朴，给人以美的享受，给人以人生真谛的启迪。

我喜欢很多很多的座右铭，从儿时起就到处摘抄，这习惯后来没有了。去年，一家出版社出一套“名人座右铭丛书”，我也被拉上凑数，写上一条我的座右铭。

我写道：“我有过靠别人的座右铭作生活支点的岁月，它一次又一次地标志了我的幼稚。后来我发现，只有我不再靠别人的座右铭去生活的时候，我才感觉到了自己的存在。”

这是我自己的，不是抄的。当然我最偏爱，所谓敝帚自珍。

我的性格弱点是容易激动、轻信，但改也快，不记仇、心软。虽然这样，我仍然树过“敌”，我发现我永远不能使别人永远得到满足，特别是我坐在这把椅子上，于是听骂也就习以为常了，但我仍然好心对人家——有人说这是我的软弱，由它去吧！

记者：你最讨厌什么？

虚伪和两面三刀。

这种人我见得多了，不足为怪。

有些两面三刀的人是我曾经交往过的朋友，我便更加讨厌。有些人不拨弄是非，不传播点茶余饭后的“谈资”，似乎无法生存下去，于是谣言和误传天天有，这可不像电影事业的展望那么

乐观，我看不可能指望根绝。

编辑限我的回答在 2 000 字以内，大概够了，打住。

浪费了读者时间，谢谢！

(原载 1988 年 4 期《电影世界》)

赵飞燕也许就在你身边

《汉宫飞燕》是历史片，但不是取悦于一部分观众的媚俗片，也不是时髦的言情片，它是一部为女权、为人性呐喊的悲剧。

有朋友认为，《汉宫飞燕》的创作不大符合我一向的风格，其实并非如此，我过去创作的《末代“皇后”》、《爱的葬礼》等，都是写人性，写人的复杂的内心世界的，以女人的悲剧来昭示人世间善恶冷暖的。

写赵飞燕，有多种写法，我最讨厌的是把女人当成“祸水”的传统观念。在封建社会中，凡后宫美嫔，都在被称道“倾国倾城”的同时，又被说成是误国的女妖，从妲己、褒姒，到赵飞燕，概莫能外。一个饱受欺凌被当做皇权玩偶的女性，却要承担江山易姓、社稷沦亡的责任，这未免太不公平了。

我的初衷是把赵飞燕、赵合德姐妹还原成有血有肉的人。她们出身贫贱，却天生丽质，善良、纯情，当然也幻想荣华富贵，她们有正常女人身上共有的热情、向善和虚荣。

我没有人为地为她们设计什么，只是按她们各自的生活历程行云流水般地描绘出必然的、不可抗拒的心理流程。

赵氏姐妹从不谙世事的少女最后成为用尽心机固宠承欢、排

除异己的后宫权倾一时的人物，最后又用自己的双手为自己掘好了坟墓。她们可爱、可怜、可悲，有时也有些可憎，这是一曲凄绝哀婉的悲歌。

这一切都是吃人的封建礼教和皇权的罪过，美丽的赵飞燕并不是始作俑者，她害过人，最终是受害者。

正史也好，野史也罢，常常忘不了给美女泼上一盆污水，武则天、杨玉环，谁都逃不脱这个命运。我笔下的赵飞燕，至少不想认同这不公允的惩罚。赵飞燕在历史上有“淫乱后宫”的骂名，而我所塑造的赵飞燕却是忠于纯洁、高尚的爱情的人。为了真挚的爱，她视后妃的凤冠如粪土，宁可一死不肯背弃未婚夫而入宫，只是后来在阳阿公主设计，欺骗她说未婚夫已战死边关时，赵飞燕为了拯救代己入宫的妹妹赵合德于水火之中，才不得不违心地去侍奉君王。

赵氏姐妹出众的容貌，势必夺宠，于是“树高风必摧之”，许皇后为了保住自己母仪后宫的地位不至于易人，当然不会容忍她们，一场不见刀兵火光的厮杀与较量在掖庭宫里展开了。赵飞燕姐妹由消极防范到警觉，最后到反攻，赵合德设下一个个圈套把对手俘获、打倒，甚至为了保全专宠的地位，不惜追杀几个皇子，不惜让汉成帝绝嗣，人性的扭曲是与社会的合力分不开的。

软弱、善良的赵飞燕和尖刻、不饶人的赵合德曾经是怎样地相依为命，怎样地联手对外，最后，在权利与尊严面前，她们一母同胞的孪生姐妹，也几乎成了路人、仇家，人世间就是这样无情。

我觉得，我在人性和揭示封建王朝残酷的理性面前，我把我的人物推到了极致，犹如把美丽绝伦的东西辗得粉碎，展示给人们看。

然而，我爱我笔下的赵飞燕，因为她是顺乎情理地完成了自己一生的悲剧，她不只是一个美丽的影子，也不是一个简单的符

号，她有一个包容天地，包容人生的一颗炽烈的灵魂，她在我的文学之梦中呼之欲出，与我同在。我写赵飞燕，我是把想赋予她的、能赋予她的都给了她，没有矫饰，没有顾忌，我借用一句流行的话来说，我尽力了。

我希望观众喜欢这个形象。她虽是古人，虽贵为皇后，我想，你仔细想想，也许她就在你身边。

时间斩不断的是爱与恨的链条。

(原载 1998 年 3 月 18 日《长春日报》)

电影的主体、客体

在座的很多是有名望的文艺理论家、电影评论家，所以从理论方面探讨，有点班门弄斧。何况，30年来，文艺理论一直争论不休，有些常识性问题都莫衷一是，因此我不感兴趣，加上我从没系统研究过文艺理论，从初学写作起，就是有感而发进行创作的。后来我发现，古今中外有好多大文学家都没有按理论指导写作，却写出那么多经典名著来，深受启迪，这更助长了我不凭理论指导写作品的习惯，所以我就只能谈点琐碎问题。

电影文学年会讨论如何提高电影艺术质量问题，这个题目很大，也很实。可是具体探讨起来，却又觉得无从下手，因为艺术质量的高低、优劣，除了社会因素，作家艺术修养而外，还有其他好多因素，笼统地谈未免空泛。

好多专家都集中谈到了电影的虚假问题，我觉得击中了要害，也想说几句。虚假，也是包含很广的概念。比如生活的虚假、人物塑造的虚假、场景设计的虚假、时代气息的虚假，乃至服装、道具、演员表演的虚假，等等，不一而足。所以出现这方面的问题，很多人都归咎于作家对生活的不熟悉，这是有道理的，但绝不是惟一的原因。我觉得主题先行、图解某种意图，这常常占压倒优势。否则有些很有生活功底的作家、导演也创作出

很不真实的影片，就无法解释了。生活中根本不存在的、不可能发生的或者极不典型的东西，硬塞到剧本里去，当然要虚假。“四人帮”的帮文艺，应当是虚假的集大成者，没有“走资派”，却要求所有的文艺作品、所有的艺术形式一律大写“走资派”，于是大家去苦思冥想，闭门造车，岂能真实？粉碎“四人帮”以来，文艺界出现了返璞归真的繁荣景象。所以说繁荣，我以为第一个标志就是我们的文学艺术开始说真话了，懂得了艺术感人的魅力首先在于真实。所谓真，才能动情，此之谓也。有人主张“配方文学”，像抓中药一样，当归几钱、细辛几钱，再配上点万能甘草剂，保险固然保险，却是一种没落的开始。生活中的阳光与黑暗、美与丑，都不是按比例存在的，你一定要按比例配方写剧本，先用框子套住手脚，怎么会写出上乘之作呢？也许有配方，那是作家社会责任感对素材的遴选，是善良与丑恶的权衡比例，不是“钦定”。

我认为，还应当强调一下，人物的虚假，常常是导致情节虚假的根源。情节是人物性格的历史，人物是病态的，他走出来的轨迹一定是畸形的。我认为，世间万物、百事都是很复杂的，而最复杂的要算是人的思维了。万物都可以用各种度量衡标准测算出质量、数量……连地球也可以“称”出分量，连地球距各星球的距离，也可以用光年来表示，只有人的思维、内心，是永远发明不出标准测试器械地分出好与坏，区分出等级的。所以，在我们的作品中，就应当充分展示、表现出人的复杂性。这并不排斥人有阶级性的理论，但时代是不可能一刀切的，各种思想都可能跨越时代存在，这就是为什么社会主义国家里，好多人头脑中仍有顽固的封建残余的道理。

问题是，我们的文艺作品中，一写好人，则完美无缺，形象好、语言美、连走路都用尺子量过步子似的；一到反面角色，则青面獠牙，无一不是，一眼可以望穿。“四人帮”时代所提倡的

“三突出”、“高大全”，是登峰造极的。

只要你不说谎，只要你认真研究一下你周围的人，包括你自己，你都会得出结论，人确实是复杂的。

去年冬天，我同张天民同志为了写好电影文学剧本《木屋》，到长江葛洲坝水利枢纽工地去了一段时间，除了采访工人，也同好多水利工地的知识分子有了相当的接触。我们随时都可以看到，即使同是搞水利、电力的工程师们，也都千差万别，知识分子也并不都是呆头呆脑、不会生活、走路撞电线杆子的人物。他们很可爱，但也有叫人讨厌的缺陷，有些优点，可能被缺陷淹没，有些缺点又常常被优点所遮盖。人们出于某种局限，往往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一般人可以有各种各样的偏见，作家就不能有，否则你笔下的人必然是概念的、千篇一律的。有一位女工程师，肯干，热情，但却得罪了好多人，她还有个爱哭的毛病，她的一项建议，可以使国家节约几千万元，可她的群众关系就是搞不好，几十年的知识分子，就是入不了党。对此，到底应当怎样评价？恐怕就不是三言五语说得清的。还有一位工程师，几乎是“万人烦”的讨厌角色。我们请人开列采访对象名单，没有他。后来我们听到有人提起他，也是以贬斥的口吻说的。我们偏要去见见他，有人劝阻说：“千万别沾他的边。他好吹牛，就喜欢作家、记者去采访他，他恨不能把葛洲坝的功劳都归于他一人。”如果光听舆论，这位工程师实在是不怎么样的人了。我们找到他家见他的时候，他正伏案校对一份打字稿，一听我们说明了来意，他很高兴，马上说：“可以谈，上午谈不完，下午谈，几天都行。”果真有好多大喜功之嫌。你不能否认，他确有爱表现自己的毛病，他迫不及待地捧出16份打字报告给我们看。据他说，原来工程技术人员们的装机设计，是150万瓩，他认为太保守，等于叫长江的水白白流走，他大胆地提出装机300万瓩的倡议，你不采纳，他就几次三番向电力部、水利部、技术委员会打

报告。我们去见他时，他正在校订第 17 份报告，没人理他，他自己打字、自己油印、自己分发邮寄。其实，他是有足够的科学依据的，他从清代长江水文资料演算起，把历年来长江各季节的流量、流速、含沙量都精确地推算出来，是在这样浩繁的数据基础上提出他的方案的。事实上，技术委员会采纳了他的建议，在我们到达葛洲坝时，装机量已改为 270 万瓩。这位工程师仍不罢休，还在为最后的 300 万瓩奋斗，实在够得上坚韧的战斗精神。然而，有人向我们说：“别听他吹，这不是他的功劳。”通过这个例子，常使我想，我们的银幕上什么时候出现过这样有着明显缺陷、又十分可敬的知识分子形象呢？没有。要么是把知识分子贬得一文不值，要么把知识分子写成完人，吹上九霄，这都是由于没能写出人的复杂性的缘故。

风格流派，不同品种样式问题，同样是老生常谈了。我赞同一些同志的观点，应当允许各种流派或者还称不上流派的电影样式存在，前提是只要有利于四化，有人喜欢看，至少有娱乐性。人，是由各种不同地位、教养、年龄、性别……组成的，这就决定了，他们不可能划一地只喜欢一种格调。阳春白雪固然高雅，下里巴人也不能视为低级之作。希望评论界不要凭自己的好恶把观众向清一色方面引导，也大可不必把自己的好恶强加于人。你是电影评论家嘛，你站得比一般观众高，应有兼容并蓄的气度，不要走极端化，毕竟 10 亿人口不都是理论家。

就拿功夫片、打斗片来说吧。有一阵子对《神秘的大佛》大加挞伐，大有让它断子绝孙的气氛。其实，这么一部片子出来，既不会亡党亡国，也不会把社会主义公德污染了，本不必大惊小怪。你那么使劲批，请看看上座率好了。当然，上座率不是我们拍片的标准，可是，香港到大陆来拍了个《少林寺》，怎么又百般吹捧了呢？

有的同志在发言中，提出有人主张对中国电影采取“抵制国

货”运动。一般观众怎么说、爱看什么片子，都无伤大局。如果我们的评论家、电影艺术家自己也跟着大呼小叫，有点可悲。外国的片子都好吗？姑且不从政治角度去衡量，单就艺术水准来要求，我觉得外国片子也有相当数量的下等货色，每次在北京看三五十部参考片，常常大为扫兴，好的，比较好的只有几部而已。某国一位电影大师自己承认，他们国家一年拍400部左右故事片，能看得上眼的二三十部而已。由此可见，不必把我们的电影说得一无是处。记得，有一次长影放映外国一部参考片，一些小青年走出剧场，一方面说没看懂（不要说连主人公名字都没记住，连时代背景也没搞清），可照样竖起大拇指，连连称道：“真棒。”我问他好在哪？他说：“真实。连撒尿、放屁都录下来了。”我明白，如果从他口中道出外国片不好，仿佛降低了人格、艺术欣赏水平，越不懂越要称赞，真是莫名其妙！

我主张民族化，什么是民族化呢？从风格情调，到人的衣着、风土人情、民族精神，再到音乐……统统有个民族化问题。大家常常感到印度影片是民族化典型，闭眼一听音乐，便可知道是印度片子。中国观众是喜欢有头有尾的故事的，起码迄今为止对意识流、生活流不那么习惯（这是指大多数而言）。因此，我主张，既要学习外国电影艺术技巧，也要坚持故事性，我是不打算搞非情节片的，也不大赞同电影与戏剧彻底分家，更不能苟同电影不需要编剧，只要有导演去表现“自我”的说法。

再谈谈深入生活的问题。

一般说来，没有哪个作家、剧作家反对有生活。问题是，我不认为只有工人、农民和战士那里才叫生活。譬如写十年灾难，应当说，每个作家都是过来人，他们是那十年生活的权威人士，你还要把他们弄到哪里重新体验一回呢？深入生活，并非目的，正确地、深刻地表现生活，才是目的。但是，怎样才能表现得更好？那要看你认识生活的程度。所以我说，深入生活的关键在于

认识生活的能力、水平，这当然指作家的敏感、概括、捕捉能力，分析素材、组织素材能力，抓本质的眼光等等。有些人一提深入生活，就喜欢拿时间表来测算，仿佛你生活得时间越长，越应该表扬。报纸上发过好多表彰作家下农村、下工厂的文章、照片，却从来没有发过哪位作家在多么短的时间里抓取了素材，写成了一部什么样的好作品。仿佛只要你下去，1年、2年，甚至10年、20年，一个字不写，都是好样的。这未免有点悖谬。我这人，最熟悉的生活是知识分子、干部，还有农村。但我也写过好多我不甚熟悉的生活领域，我是“打一枪换个地方”。我认为，写出了东西，又不是与生活本身背道而驰的，那就证明他有生活，有认识生活本质的水平。反之，他即或在下面呆上10年，却写不出东西来，不能认为他是有生活的。

我1979年去写《春眠不觉晓》时，诚然，在北大荒总共住了一个月（或者说是跑了一个月），我没有凭领导提供的数字、矛盾和人物来写作，我是动了自己的大脑，用了自己的眼睛写出来的。有几位长期住在北大荒搞创作的人，把这部作品说得一无是处，这都是允许的。问题是，他们祭起了一条十分可笑的“理论”，想把这个作品从根上铲除。他们振振有词地说：“我们在北大荒生活了二十多年，还没拿出一部电影来，他来这一个月，就写出一部剧本，没有生活！”这结论一则过于武断，二则过于无知，如果按他们的理解谈生活，那他们还远不如一个农民！

还想谈谈电影界“吹”和“贬”的一窝蜂现象。一部片子出来，可以有各种各样的评论，应当认真探讨点艺术问题，给人以启迪。肉麻的吹捧，包括对某个导演、演员以吹捧，如果过分了，反倒会适得其反。试想，有几次大吹特吹的不是这个结果？对于有这种问题那种问题的作品，也不要大惊小怪，更不必誓师围剿。有的作品，发表几年了，一无反响，可是一旦批起来，便轰动起来，好多人争相传阅、观看，以至于把黑市价格都抬高

几十倍。倘若说那作品真有毒，倒是这一批，把毒素扩大了。有人开玩笑说，中国的作家出名，大多是批出名的。这不是好事，也是不正常的。

我们总是提相信群众的，但不能把观众的民意任意拿来为某种观点服务。常常出现这种现象：说一部片子不好，便列举出多少观众反对，似乎根本没人赞成了。倘或抬举某一部片子，也照样拿出观众反映。可是，当观众上座率很高，又不合某些人口味时，他就不再提观众了，又说“观众上座率不是惟一的标准，我们不能迎合观众中的落后、低级趣味”！这曾使我大伤脑筋，我想，观众总不该是一块石头吧？打了人，再扔到一边去……这是不令人信服的。目前，有人担心电影创作的路子会越来越窄；有人担心会出现大家一窝蜂地去写不疼不痒的东西。老实说，我也有这个担心。“四人帮”时期，这也不能写，那也不能写，就像走在大街上，所有的路口都是红灯，只有一条绿街，逼得作家全拥挤到这一条胡同来，于是不真实、雷同、概念化……所有违反现实主义创作原则的笑话都出来了，这教训不可不注意。

陶冶观众的心灵，作家是责无旁贷的。我以为，写矛盾，揭示矛盾的作品什么时候都是需要的，现实题材又是首当其冲的。各厂都可以拍打斗片、名著改编片、喜剧片、历史片，但作家应当保持与现实生活的紧密联系，积极反映现实生活中的新的矛盾，新的问题，着力塑造新的人物形象。

我是坚持以现实题材为主的，无论写小说、写电影，都遵循这一条。当然也写历史题材作品。任何揭露性的作品，都不单纯是揭露，必有光明在其中。因为矛盾必然是光明与黑暗、先进与落后的产物。作家也好，电影厂也好，在创作时绝不能忽视客体，主体给予客体什么，至关重要。

以上是几点想法，仅仅是想法而已，就教于诸位。

（原载 1983 年 3 月《电影文学》）

在被告席上

——谈谈电影剧本《春眠不觉晓》的遭遇

倘若有一个文艺法庭该多好啊！我宁可以被告的身份出庭，去领受文艺法典的裁决，总要比现在处于精神炼狱中受千夫所指好过些。可惜没有。保障作家权益委员会是有的，至今我还没有承受过被保障的福泽、荫庇。

于是，不得不说几句话，不是自我辩护，不是解嘲，也绝不想取得怜悯和乞求宽恕，不过是有如骨鲠在喉，非吐不行，尽管可能加剧某些人的反感。

我以为，文艺作品是社会存在，它允许有不同意见甚至是反对的意见存在，尖锐的意见、错误的意见可以而且势必永远存在，这是可以容忍的，而对文艺的横加干涉却是另一回事，不能同日而语。

就我的切身体会和接触的作家们来说，最大的苦恼倒不在于听到否定意见，而在于超出文艺探讨圈子以外的无理干涉。因此想就这个问题说几句话，愿意与有同感的和持反对意见的同志探讨。

1979年春夏之交，我先后采访了广东垦区一些农场以及北

京红星农场，随后重点深入北大荒若干农场体验生活。

应当说，我受到了“隆遇”，某些领导同志尤其“欢迎作家光临”，因为“自从《北大荒人》以后，还没有一位作家为北大荒人再写一部影片，我们盼了20年了”。这个“盼”字是很有学问的。事后反省，才觉得我当时并没有完全领会某些领导的良苦用心。他们所以欢迎我，是误以为我腰间挂着一只专门吹喜庆调、奏步步高喇叭的。一种传统的看法，使他们仍然认为，作家的职能不过是工具，必要时，稿纸就可以当铺路石。遗憾的是，我没有那么驯服，文艺也本来不应当是工具，谁让我有一个能思考的大脑呢？这大概便是我今天成为被告的真正悲剧的起因。

农场的生活实践，迫使一个作家必须回答问题。当然，回答得可能完全错误，然而任何人不应当强制作家这样写或那样写，正像作家没有权利要求读者和社会舆论一定赞成或反对一样。如何反映生活、进行艺术创作，是作家的自由，批评权，人人都有，甚至也可以否定。但却不应当干涉，不让你问世，扼杀在摇篮中。

我在农场了解现代化起步的过程中，看到官僚主义体制的危害，深切感到非但靠臃肿的行政机构管理企业不行，凭一些年迈、文化水准低下的干部领导现代化，也是不行的。当然，这些同志是农垦战线的功臣，而在十年浩劫中又受过迫害。一句话，是好人。好人、功臣与现代化是不能成正比的。

认识昨天，才知明天，也才会有今天的彻底改革！我不过是想从这个在全国具有普遍性的问题入手，以农场现代化为背景，力图反映“四化”过程中干部队伍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必要性。

于是产生了电影文学剧本《春眠不觉晓》。但是，当剧本在今年1月的《电影文学》发表以后，却惹起了一场轩然大波。

农垦系统主办的文艺刊物《北大荒》和《农垦报》先后发表文章质疑，这是正常的，哪怕意见提得尖锐、哪怕意见提得偏激、站不住脚，作者都是欢迎的，应当有一种讨论的民主空气。

一部作品公诸于世，总是有不尽相同的看法，甚至有的作品发表几百年后，还仍然为文艺理论界所探讨不已。这并不奇怪，没有哪个作家只准别人恭维、叫好。探讨、争论这都是艺术范畴的事；打棍子、扣政治帽子，那就属于干涉了。一部作品，你总得让它见见世面，社会效果的好与坏，不是几个人，甚至往往不是这一代人所能下结论的，何必大动干戈，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呢？

电影剧本只有变成银幕形象才有意义，这是常识。某些人的一些做法，如果也叫探讨、持不同意见，我实在不敢苟同。

首先，某农场以宣传科的名义，一式多份，将公函分投长影党委、黑龙江省委、农垦部、电影局、文化部等上级机关。不是立足于探索问题，不是为了把作品改好，而是千方百计利用上级机关，企图以行政手段迫使上级下令电影停拍。当然任何一个上级机关都没有这样做，他们都尽量做工作，指出“艺术允许虚构”，希望他们遵循“艺术规律”、“尊重作家的劳动”，可是某些人听不进去。公函里的腔调、口气俨然是教训人的教师爷，大有“不准动我这世袭领地一根毫毛”的气势。他们蛮横到无以复加的地步，居然干涉制片厂，说“这个剧本不能拍摄”，声称“如不按他们的意见修改剧本，将很难欢迎到我处拍摄”、“不允许到我处采景”等等。这实在是文艺横加干涉的年月都不曾多见的。

尽管如此，制片厂方面还是以工作为重，经专门研究后，决定虚心听取农场意见，除指令采景人员多次主动参加农垦系统组织的剧本座谈会之外，还特地邀请农场总局宣传处的一位主管文艺的副处长来厂（总局党委同意并指派他来制片厂）与作者、导演一起磋商7天，研究出一个双方都认为可以接受的方案（尽管这种类似外交手段的“双边会谈”已经是文艺史上的笑谈）。据说，修改设想产生，农场总局党委听取了汇报后，也已表示满

意，向电影厂表示大力支持。却不料，当摄制组的演员、职员们深入生活的先遣队到达总局所在地，正准备下到农场去时，总局方面突然通过联络员通知《春》剧外景队：“总局已将不同意见反映到省委，在没有接到省委正式通知可以拍摄的指示以前，我们不能接待。”

不要说拍摄，更不要说人力、物力的支持协助，连下去体验生活都被拒之门外！把球踢给省委，无非是让省委下令不准拍摄，这种干涉实在有点说不下去吧？

没有办法，先遣队连夜返回，演员队被迫退掉火车票，几次复查的外景地全部作废。

既然北大荒不提供拍摄方便，眼看季节就要过去，外景队同志只得降格以求，在吉林省的农场另打主意。

这期间，文化部电影局曾经就此事专门致函农垦系统，请求他们支持；制片厂方面也一再做解释工作，指出艺术作品不是真人真事，同时剧本也已吸收了农场方面的好的意见做了必要的修改。然而，一切努力都未能使干涉稍减。

随后，告状信又飞到吉林省委负责同志手中，公然宣称：“因为剧本歪曲了北大荒，黑龙江农场理所当然地拒绝他们来拍外景。听说长影又要改在吉林农场另找景地，希望您要制止他们。”并且奇怪地要求这位负责人“千万别把此信转给长影党委”，因为“他们听不进去我们的意见”。真是再明白不过了！长影“听不进去意见”，就想扳动大人物以势压人，好主意。

此计不成，便层层设防，凡认为能管得着长影、压得服电影厂的机关、部门，一律写信、发公文上告，甚至不惜采取走私人门路的做法，“走后门”干涉，竟然一直告到几个有关部的领导处，告到副总理那里。尽管告状者明知有的领导同志不负责文艺，在他们看来，只要他下一声令，下面不服也得服。从前不是有过很多这样的先例吗？那沉痛的年月，才过去不远啊！

如何创作，是作家的事，如何拍电影，是导演的事，应不应该拍，拍摄的社会效果自有电影厂主持。这也是常识。正如电影厂不应该干涉农场一定要种什么、不要用什么化肥一样。

另一种干涉怕是来自某些领导同志的私心，或者说，对文艺还不那么内行。对外行并不可怕，可怕的在于某些人太“内行”了。虚构是文艺不可缺少的。当然，有些人可能从作品的某个人物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这也没有什么奇怪，文艺毕竟不是发源于不可知的天国，作家也不可能是不食人间烟火的。问题是干涉创作的人，往往是莫名其妙的，他们非常可爱地把作品中的某某与自己画起等号来，如果他们不是有鬼、心虚，也一定是神经衰弱！

不是吗？剧本发表以后，据说，居然有若干（只能用若干，一则没有确切统计，二则好多干部也并不如此）农场场长找到上级部门拍桌子，宣称：“如果这部电影要拍，我们都辞职不干了！”

我实在有点毛骨悚然。战栗之后，却又不免想笑，一个电影剧本居然危及某公的乌纱帽，太神乎其神。说实在的，跟艺术生这么大气的人，恰恰证明他们的确该退位，这种心胸能领导群众无私地干现代化倒是奇怪的了，他们连剧本都怕，还能听得进谁的意见呢？这不是标准的老虎屁股摸不得的“官僚”吗？

话又说回来，文艺作品是创作，不是新闻报道，更不是某个农场场长的鉴定书，如果心里坦荡，何必一读剧本就老大不自在，一再向制片厂的同志宣称：“这里只有我一个政治部主任，我可不是你们剧本里的曲主任？”（按：剧本里的曲主任是不那么可爱的僵化派。）

更令人无所适从的是有一位负责同志在下达的对剧本的4点意见里（他本人并没有看剧本，是听别人汇报的，第一条就怒气冲冲地质问：“剧本写一个副局长夫人下去走后门，把子女非法

弄回城，我们一共 11 个副局长，你指的是哪一个？’这未免认真得可怕。何况，剧本里不大光彩的那位副局长，原写的是北京的，首都局长、副局长多，本以为是不易对号的，却不料仍然惹得人家动肝火。

更有甚者，某个农场在公函里竟然写到了一大堆数字：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的统计表，落实干部政策的百分比，增产的幅度，还有机械化程度的数据……这些都被当做反对剧本“歪曲农场”的充分论据而亮出来。他们如果无知到把艺术作品当做档案一样等同的程度，倒也情有可原，问题在于，他们借这些数据来对号，作为干涉有理的论据，这就叫创作人员无所措手足了。

我不能不产生一个十分不应该的误解：凡是剧本对农场“增光”的情节，尽管本来不一定存在，却没有一个干涉者出来大叫“歪曲了，我们没有那么好”，而总是说“不够，远远不够”。

我能说什么呢？我只能说，你们多余自作多情去“对号入座”，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没有哪一个好干部是被一部小说、一部电影骂倒的、整倒的，历史上从来没有这种先例。有的倒是“多行不义必自毙”的教训。从这个意义上说，也就无须对一部电影那样耿耿于怀。何况，艺术本来是东山的鼻子西山的嘴，并非给哪个人作传。你真若觉得影片中哪个人物不光彩的地方像自己，我看，最好的办法还是悄悄改掉。

另一种干涉是扣帽子、打棍子，用政治的大帽子把你闷死。这类指责，对《春眠不觉晓》是不胜枚举的，试举一二：“违反三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天哪，潜台词岂不是反中央吗？）、“不利于安定团结”（做官的永远做下去，知识分子永远当“臭老九”，大约就是安定？）、“替‘四人帮’帮派人物打气”、“诬蔑北大荒大好形势”、“歪曲老干部形象”、“打击一大片”、“把知青返城的板子打到下面”、“没有反映生活本质与主流”、“专写阴暗面”（还好，总算承认有阴暗面）、“剧本有政策性错误”等等。

这都是政治术语。从前，我们听得太多了，棍子挨得太多了，至今身上的棒伤尚有余痛，实在不希望棍棒重来。

我不敢说，《春眠不觉晓》是无懈可击的作品，我愿意听取各种各样的意见，包括把它说得一文不值的意见。可是，政治帽子我一个不戴，因为那是一种扼杀文艺、干涉文艺的桎梏。即使我再虚心，也叫我无法从这些政治概念中得到启发，使我的作品再提高一步。当然我知道，挥起这种权威的杀威棒，是最省力的，最有效的，是过去百试百灵的，具有点石成金的神功。然而这也是最野蛮的，我奉劝这些人再看看《重放的鲜花》这本书，历史是无情的，杀威棒不能千秋万代起作用，因为文艺是属于人民的、历史的。还有一种干涉，有点像“条条专政”。你写我这两亩二分地吗？对不起，一要层层“送审”剧本，二要唱赞歌，不准“抹黑”。

农垦系统有一位管宣传的同志，不就向编剧和导演不满地声称“你们并没有拿剧本来送审”吗？于是表示爱莫能助，而且指责“电影从来跟不上形势”，“应该配合大型影展、画展”来拍故事片。他们不仅要求作家“写中心、画中心、唱中心”，还要求“唱赞歌、颂光明”。最好你写什么由他去定，写完了交他去画圈。所以，一位领导同志居然要我“重新下去生活，重新写出个剧本来”，并且说“我们会提供你们素材”。

言下之意，我的《春眠不觉晓》是非法出笼的违禁品，因为没有得到条条的批准，必须推倒重来。作家不是干部的秘书，作家有权去认识生活，反映生活。反映得深浅、好坏是另一回事，强制你反映什么、不反映什么，这未免太霸道了，那还要不要作家的五官、大脑？还要不要艺术规律呢？

我真苦恼，不单是我一个人，好多作家宁可去写遥远的历史题材，因为埋在地下的死人不会“炸尸”起来干涉的。写现实题材就难了，作家像个受气的媳妇，婆婆多得惊人，你做出的饭

菜，有人叫酸，有人叫咸，有人叫苦，不知如何是好。写哪一个部门，都有人出来干涉，他们把这个部门当成自己的领地，把作家当成领主雇用的御用文人，这是真正的悲剧。我不是就一部电影发感慨，我实在有点忧虑，长此下去，现代题材的电影不是要难产或生下畸形儿了吗？那势必出现虚假作品，而文艺的生命首先在于真实，文化专制时代的悲剧还应当重演吗？

最后一种最有效的干涉是“不准越雷池一步”。《春眠不觉晓》摄制组简直是在寸步难行的状态下工作的。凡属北大荒农垦系统所属地盘，一律先打招呼：不予接待。最后逼得外景队不得不找一个公安部门管辖的劳改农场去拍摄。呜呼，否则剧本外景就得改成工厂了！

最有趣的，有些人把这部影片视若寇仇，连某报纸发表了一条有关《春》剧拍摄的消息、报道，都成为他们告状的口实，认为报纸为文艺张目。

令我稍许得到安慰的是，我这个被告还有自动上门的律师，虽然他们是小人物。剧本公开发表以后，我本人以及《电影文学》编辑部，先后收到上百封读者来信。一位广东农垦系统的读者一开头就写道：“感谢你，为我们塑造了一个‘四化’的好带头人，使我们看到了现代化的希望”；一位在黑龙江垦区生活了20年的农场工人在信里说：“我们终于盼到了为生活真实说真话的作品，你抓到了北大荒矛盾的本质，我们再不要写粉饰生活、骗人的东西了”；一位刚刚调到河南农场的老北大荒人没有看过剧本，老同志给他邮寄了一份《农垦报》，是载有批判《春眠不觉晓》文章的，他看了批判文章，立刻给我写信说：“我正在找剧本，我看了批判文章，已经了解了剧本剧情，我明白他们为什么反对这个剧本，你写让贤、写提拔知识分子当局长，这要威胁某些人的特权、宝座，正说明你写的对！我准备在看了剧本后，写文章辩论。”像他这样热情的读者和评论家，先后给刊物寄来

几十篇评论稿件，全是赞扬的。新疆农垦局的负责人得到消息，热情欢迎我们到新疆去拍此片。

请不要误会，我没有因为读者表扬而忘乎所以。我只是想说，这些人的反应，至少也算是“社会效果”的一个侧面，他们为什么持有与某些领导截然不同的态度呢？用一个北大荒基层干部的话来说：“我们不是官，我们不带私心。”

如果这个同志的意见是有道理的，那么，我是否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呢？那就是说，对文艺的干涉，不来自于广大人民群众，而是来自于某些有私心的领导，他们把自己分管的那部分权利当成私有，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这些人倒使我从反面印证了我这个剧本是触动了某些时弊的，因此才有这种种干涉。物理学讲反作用力，干涉者们使我意识到，我好像还不是那么坏。

我没有能力搞民意测验，也不大相信品级与艺术修养成正比的鬼话，一般说来，也不大赞同凭几个权威、大人物来一锤定音，评定作品社会效果的“真理”。

我和所有的作家、电影工作者们一样，愿意为我的祖国做点事情，用艺术来给人们一点精神的享受（决没有教育哪一位的雄心和使命），过去我们的作品里说过假话，不管出于什么原因，那总是不好的。现在，我想说点真话了，自以为从“四人帮”的文艺专制桎梏中解放出来，可以长嘘一口气了，却万万未曾想到，来自自己人的干涉和戒律竟比山门里的规矩还要多。如果说，写了真实，说了几句真话就是罪过，那我该怎么办呢？

文艺创作难，难于上青天。竖加干涉诚然可怕，横加干涉同样令人发指。固然，干涉者们是强者，他们的干涉至少在拍摄上起到了作用。不过，强者有时也显得神经衰弱。纵然《春》剧通篇是粗制滥造，是屁话，自有广大读者、观众去评价；假如是毒草，也只有让它拱出土来，才好锄掉。何必非消灭于未萌而为快

事呢？难道检验艺术作品效果的不是人民吗？

最后，说几句多余的话。

我并非没有领会某些人的意图（自认为还不是笨伯），我是懂得怎样讨人喜欢的。可是，不！我令某些人失望了，因此还可能招至接踵而来的干涉。

不过，还得再度失望地声明如下：

1. 我创作的作品今天不是、将来也绝不是为哪几个人树碑立传的，也不是讲用材料的艺术版。

2. 我写的所有作品，包括《春眠不觉晓》在内，都是艺术虚构，有自我对号癖者，自管去对，那是他们自己的事，不管怎样加罪，我都不负法律责任，连道德责任都不负。

3. 《春眠不觉晓》剧本早已改掉了农垦背景，换成地方一个农场，这下，某公们可以放宽心睡大觉了吧？（最后该片外景地选在了公安部一个劳改农场，他们不怕对号入座。）

4. 感谢广大读者、观众的鼓舞，欢迎同我探讨艺术的人们的文章，包括完全相反的意见，因为这里不存在被告和原告的关系，那是值得的。

呜呼！说了上面的话，不是惬意，不是尽兴，也不是寻求报复后的长嘘一口怨气。倒是心头塞满了悲凉——没有文化的悲凉，缺乏艺术民主的悲凉。

我不知道《春眠不觉晓》这部影片还能不能在横加干涉的刀斧丛中钻出来，哪怕伤痕累累地同观众见面。它不一定是鲜花，怕也未必有毒，让它见见世面，总是花了心血的电影工作者们的一点希望。但愿不会因为我这一番话，招来《春》剧更加每况愈下的厄运。

（原载 1980 年 11 期《电影文学》）

做小说不易

——中篇小说集《木帮》跋

做小说越来越不容易。

长江后浪推前浪，我被汹涌而来的文学新人的浪潮推着、被动地向前走，我有时疑心我会被推到荒滩上，晒成鱼干儿。

当今文坛时兴“炒”，自己写文章自己吹嘘，或者朋友间相互吹捧，又或者请人（实为雇）写文章吹，于是哪怕是目不忍睹的幼稚之作，也可以直上青云，好像不得诺贝尔文学奖实在抱屈似的。

我感到文坛陌生了。

我也感到自己越来越不会写小说了。

养一只阿猫阿狗，可以洋洋洒洒地写上千言万言；做一个光怪陆离的梦，或者在哪开一次洋荤吃一次汉堡包，也足以敷衍成宏篇巨制，而据说最上乘之作是写给自己看的。

还有玩文学诸公，很潇洒。

我潇洒不起来。刚刚做了两年小说，便堂而皇之地出“文集”的潇洒劲更没有了，如果不是时代文艺出版社的领导看面子肯为我出这个集子，我怕是也得像那些在学科领域里领衔的学者一样，或买书号自印，或包销若干册，人确实越老越不会潇洒。

我必须说的是，我除了按我的笨法子做小说而外，无路可

走。我羡慕别人，却又学不来。

现在编在这本书里的6个中篇，便证明了我的墨守陈规。

《第六感觉》是写官场的，只不过不同于过去的《家务清官》、《前市委书记的白昼和夜晚》、《没画句号的故事》以及《手杖不是权杖》等，《第六感觉》是写文艺界的。《第六感觉》是五官之外的带有点空灵和玄机的感应，在生活中屡试不爽，也许我捕捉这种生活也得益于《第六感觉》。

《木帮》和《大森林的传说》都是与大山有关的题材。大森林是个万花筒一样的神秘世界，活动在那相对封闭的圈子里的人，都尽情极其自然地展示着原始的人性。“野人”大老乔的善，与《木帮》中魏大把头的兽性的暴发，都是真实的，而且有生活的原型，他们曾让我心灵震颤。人为什么有高尚与卑微的分野？这永远是文学家们探求的课题。

《泼雪泉》展示给读者的是扭曲的爱情，它来源于扭曲的人格，本源于扭曲的社会规范。在扭曲中也必然孕育着清纯和美，如果不是这样，我会被憋得喘不过气来。《木帮》里的魏大把头是由于爱情的嫉妒而走向非人性的堕落，而《泼雪泉》中的李宪璋刚好相反，由于爱，他可以宽恕投毒的妻子。爱能幻化出人世多少令人叹息连连的悲喜剧来，有时我自己也在我的人物朋友的感情纠葛中不能自拔。

《雪下》的视角如同伦琴射线，具有穿透力。它击穿的不单单是那种产生腐败的官场伪装，它解剖的是人的灵魂。凌冰恕在处理一次意外事故手术过程中的次序问题，即使是百般挑剔的人，也对他无懈可击。但是，生活中常有这样的事情，刑事法庭可能无法为你定罪，可是道德法庭、良心法庭却饶不过他，这种法庭无时无刻不在，它时刻噬咬着人的良心，让你在夜深人静时胆寒，这已经足够了。

我这个人属于感情型，喜怒哀乐形于色，也形于我的作品，

我把我的情愫、爱憎、甚至品格，全都植入作品中各种人物的灵与肉中，细心的朋友可以在我笔下的许多人物身上找到我的影子、我的心。

我爱我作品中的许多人物，如同爱我的孩子。我在塑造他们的时候，就常常与他们一同呼吸、一同悲伤、一同欢乐、一同存在。

也许，这在别人眼里是很可笑的。可我陷得很深，我乐于在这种情感深陷的悲喜剧中生活。当然，生活中的悲与喜是相对的。记得爱因斯坦曾经这样阐释过他的相对论：“你和一个美丽的姑娘一起坐上两小时，只感到过了一分钟；若是在炽热的火炉边，哪怕只有一分钟，却好像坐了两小时。这就是相对论。”

从这个意义上说，我的文学作品的成功与失败，也如同姑娘与火炉了。

最崇高的艺术，是以爱的力量来完成的，是借助想像的翅膀飞翔的。不过，想像这个抽象的概念为作家和骗子共同拥有，这很滑稽。

我想，我不是骗子。

(1996年9月22日夜)

情感不可或缺

凡是不朽的，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并且传世的文学作品，一定是沟通人与人之间的感情世界并且传递善良人性的作品。而我们时下的作品，太过于忽视这方面的品格了。

《情感世家》似乎是不通的。比起官宦世家、钢铁世家、音乐世家来说，情感世家确实是个新面孔。像这个名字一样，我写这部小说的时候，是想展示一点独特的视角。代沟不单在中国存在，即使在先进的西方，代沟也是不容忽视、不容抹煞的。但是，除了观念、习惯和时代打下的印记而外，还是能够找到代与代之间联系的纽带的，那就是感情。我在这部小说中赋予这“感情”的内涵就是人性和潜在的可以诱发的、善良的主导因素。

从某种意义上说，我在《情感世家》中展示的是一种理想境界的属性，是一种人们梦寐以求的，近乎完美的生存状态和生活方式，这在当今物欲横流的大千世界里，它常常只以人们的理想状态和奢望存在，但足以证明是人们所渴望的，是感情的寄托和回归，因此具备了最雄厚的基础。我的作品应该是“得人心”的！

对于传统的中国人来说，亲情、友情、手足情、天伦情，以及道德、尊严，向来是被视为生命的。但是在商业大潮和越来越

先进的科技信息时代里，这一切恰恰是日益消亡、淡化的东西。也许，在尚不属发达国家之列的中国，几代人同堂的家庭还存在，但在西方则基本绝迹了。可惜的是，那种维系亲人间的纽带也随之断裂，这是我发出某种呼唤的成因之一。

中国当然具有自己的特色。半个世纪以来，我们过惯了政治主导一切的生活。在过去反映现实生活的文艺作品中，充斥了这样的典型生存方式，政治是纽带，而非亲情。夫妻互相揭发而反目，父子因某种观点不同而绝裂，“文革”期间这样的悲剧实在太多了。

我这部小说里没有惊涛骇浪，没有正面写惊天动地的变革，不过是一家三代人的平凡小事。无论是受过炮火洗礼的老一代也好，正当壮年执掌着大权的第二代也好，还是受到新潮影响而极具挑战性的新一代也好，他们虽然有着各自的生活轨迹，但他们天然的血缘关系是割不断的，传递下来的善良的人性是泯灭不了的，所以他们可以沟通。孙女项经纬居然担当起“老八路”爷爷的义务“红娘”，这似乎是不可思议的，但这却使水火不容的两代人走得更近了。

在现实生活中，代沟的分水岭往往是社会因素、政治因素和时代打下的烙印。在这部作品中，“老八路”项原有一个逐步适应变革现实和趋同青年一代的过程，不能说这是一种改造过程，至少是适应的过程。必须承认，正是这样一代代的相沿和适应，才迎来了人类的进步，否则我们可能还在封建的桎梏下或是奴隶制的牢笼里讲人吃人的道德。我想通过人物说明历史的进程是不可阻挡的，时代是不能不变的，而不变的是人的心灵，心灵的沟通和净化是永恒的。我不知我的人物是否达到了这种境界？是否传递了这样的信息？

《情感世家》是一部都市风情小说，言情的部分较重，甚至可以说是颇具青春气息的小说，但是却严格植根于现实生活的

土壤。

有朋友说,《情感世家》是一部浪漫主义风格的作品。我分析了他的评价,觉得他不单指作品的风格和艺术取向,他更多的是指对现实生活和人物的处理。

在这部作品中,几乎不能说谁是坏人(那个贪官许副市长例外),每个人都是善良的,但这善是与自身与生俱来的“恶”同在的,之所以说浪漫,是因为每个人都极大地释放了善的能量,其实这浪漫便是理想主义的另一种说法。人类总是在前进过程中呼唤着什么,战争的狂人肆虐时,人们呼唤和平、呼唤爱,当现代文明淹没了可贵的情感时,人们自然要呼唤亲情,这都是应运而生的。

我真的想通过这部作品让自己经历一次心灵的净化和洗礼,我很爱我笔下的这一家人。

雨果的《九三年》、《巴黎圣母院》是现实主义作品,可令你久久不能忘怀和令你心情激荡的是在作品中呼之欲出的浪漫主义情调。

我希望《情感世家》悄悄地走进展卷者的心灵深处,哪怕拨响一根心弦也好。

(原载 2001 年 2 月 7 日《中华读书报》)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

——长篇小说《抗日战争》创作宗旨

这是一部小说。

这并不是废话，因为人们很容易从书名得到误导，把它看成是史料或纪实文学。小说成稿时，本来以《国魂》命名，但朋友们坚持劝我用《抗日战争》。我所以接受，是因为这名字更能一吐胸中块垒，直白一些也就在所不计了。

在我的创作生涯中，抗日题材是有着举足轻重意义的，这不但数量多，而且体裁多样，本人又曾为此吃尽了苦头，故而情有独钟。我50年代末创作的第一部始终未见天日的长篇小说《白山曲》，就是以杨靖宇为原型的，我为它付出的代价是一连串的倒运，批判、斗争、被揪斗，直到云开日散时，小说原稿也让人拿去糊了洞房。这样的打击也并没能让我彻底清醒，一旦有了气候和土壤，我依然是不改初衷，若干年后，《白山曲》的魂灵到底又在《白山黑水》中复苏了。这几年我先后以抗日、抗联为素材创作了一批作品，《落霞》、《陈翰章》、《关东女侠》以及《叶挺将军》等等。

在我所有的抗日作品中，无一例外地强化这样一个观点，即：中国的抗战不是8年而是14年，谁也没有权利把与日寇浴血奋战14年的东北热血儿女忘却。我的创作既是为了这忘却的

切肤之痛，也是为了另一种不该忘却的提示——一个作家的能力是有限的。我们的民族意识要不要唤醒？民族要不要自尊自强？历史要不要强化记忆？我们健忘，别人却并不神经衰弱。从1895年屈辱的《马关条约》割让台湾和澎湖列岛以来，到1931年日本发动侵华战争，中国人民付出了2500万个生命的代价，可怕的并不仅仅是惨烈的历史，而是人人看得见的东邻那不时躁动着的卷土重来的阴影。

某个与我相识的青年人，用玩笑的口吻说，假如1945年日本人不战败，不从东北退出去，那东北不是和日本一样是发达国家了吗？真令人悲哀，为了物质的享乐，可以不要民族的尊严、不要国格，不惜当亡国奴。

我们历来称日本为一衣带水的邻邦，我们确是礼仪之邦，古往今来，中国从没派过一兵一卒登上过日本列岛，即使当年罗斯福总统在开罗会议上对蒋介石说希望战后中国以战胜国的资格在日本驻军，中国依然没有出兵，中国连战争赔款都没有向日本索取，中国还够不上真正的礼仪之邦吗？然而日本的右翼政治势力是怎样回报我们的呢？称14年对中国人民犯下累累罪行的侵略是“进入”，是把亚洲人从欧洲人的统治下解放出来的“善举”；他们否认慰安妇的存在，否认南京大屠杀的事实，更有甚者，日本的官方长官居然鼓吹废止无核三原则，极力想摆脱战败者的阴影，重新请出靖国神社的军国主义的阴魂，重圆他们争霸世界的美梦。这怎能让受过日本侵略者奴役的人们安枕！

我对日本并不陌生，我多次访问过日本，我有很多日本朋友，他们当中不乏反战人士，我甚至可以开玩笑地叫他们是“日本鬼子”，但是也有的朋友虽对过去日本军国主义给周边国家造成伤害表示惭愧，但潜在于心灵深处的东西也是耐人寻味的。一个朋友在描写日本开拓团从东北遣返时，居然用“暴民”来称呼中国人，声称他们袭击了日本侨民。

我想我已经把我的初衷说清楚了。我不是政治家，我不负责鼓吹什么，只是用我的笔忠实地记录历史的印迹，抒发我个人的感受，有感而发。现在的文坛，有很多非议，使命感、责任感便是人家嘲笑的话柄，也许到了数典忘祖的麻木状态，人们才会从噩梦中醒来。

这部作品是全方位、立体地再现半个多世纪前那个惨绝人寰的人类悲剧的，今天我们值得自慰的是中华民族的脊梁并没有弯，在那场捍卫祖国和民族尊严的气壮山河的殊死搏斗中，抛头颅洒热血的无数炎黄子孙们，他们最有资格对历史说不！

这部小说从“9·18”写起，到“8·15”光复为止，涵盖了整个腥风血雨的时代。我是从小人物写起的，从东北沦亡着笔，几乎涉及到抗日战争中所有的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前景乔参天一家人是虚构的，但乔家是纽带，紧紧地把大事件、大人物扭结在主线上，虚与实相得益彰，使故事感人好看，又不失大背景大舞台的真实。这绝不是简单的拼凑，也不是机械的剪贴，我力图做到水乳交融，我塑造的一组组人物，都是多年来激励着我、折磨着我的艺术形象，我不把他们形诸文字我就寝食不安，从这个意义上说，这实在是艺术的冲动，这可能会被玩文学的人揶揄，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由他去好了。

书既问世，作家的一切表述都是多余的、苍白无力的，希望有哪怕是小小的一部分人与我共鸣，我就很知足了。

(原载 2002 年 6 月 28 日《中国新闻出版报》)